

# 印度通史

[印度] 恩·克·辛 哈 著  
阿·克·班纳吉

商 务 印 书 馆



# 印度通史

## 第一册

[印度] 恩·克·辛哈 阿·克·班纳吉著

张若达 冯金辛等译

本书是供内部参考用的，写  
文章引用时务请核对原文，  
并在注明出处时用原著版本。

商务印书馆

1973年·北京



# 印度通史

## 第二册

〔印度〕恩·克·辛哈 阿·克·班纳吉著

张若达 冯金辛等译

商务印书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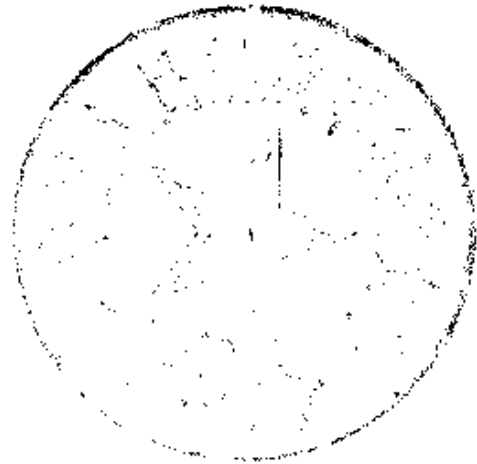
1973年·北京



# 印度通史

第三册

〔印度〕恩·克·辛哈 阿·克·班纳吉著  
张若达 冯金辛等译



商务印书馆

1973年·北京



2 035 3866 2

# 印度通史

第四册

〔印度〕恩·克·辛哈 阿·克·班纳吉著

张若达 冯金辛等译

商务印书馆

1973年·北京

# HISTORY OF INDIA

By

*Narendra Krishna Sinha*

And

*Anil Chandra Banerjee*

A. Mukherjee & Co. Ltd., Calcutta

Revised and Enlarged

Fifth Edition July 1955

## 内部读物

### 印度通史

(全四册)

[印度] 恩·克·辛哈 阿·克·班纳吉著

张若达 冯金辛等译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人民路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装

---

850×1168 毫米 1/32 37<sup>8</sup>/<sub>16</sub>。印张 540 千字

1973 年 9 月第 2 版 1973 年 9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统一书号: 11017·224 定价: 3.50 元

6. 132/01

## 出版说明

本书作者恩·克·辛哈和阿·克·班纳吉是印度资产阶级历史学家，都曾在加尔各答大学任教。两人除合著本书之外，辛哈著有《赫德尔·阿里》、《兰季特·辛格》和《锡克人势力的兴起》等书，班纳吉著有《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缅甸的兼并》、《英属印度的东部边境》和《印度共和国宪法》等书。

本书对于印度从旧石器时代起至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印度获得独立止的各个时期的历史作了简明的叙述，对于印度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治、社会、经济、宗教和文化的演变都有所介绍，还适当注意到印中文化交流的史实，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但作者的立场是资产阶级的，史学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他们对印度种姓制度的阐述，不是用阶级分析的方法，而是用资产阶级客观主义的方法，因而模糊了印度从奴隶制度社会以来的阶级

压迫的实质,掩盖了印度历史发展的规律。并且,本书叙述的基本方面是统治者的历史,很少提到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印度从1757年以后逐步沦为英国的殖民地。作者对英国殖民主义者统治印度的凶恶面目及其掠夺本性虽有所叙述,但对于英国统治印度的方法和制度,不仅远远未能揭露其实质,而且在某些地方还作了歌颂。

本书根据原书1955年第五版译出,在个别地方作了删节,曾于1964年出版。这次重印时,对译文作了一些修订。

1973年2月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与印度的河流及其在历史上的影响有关的是，我们必须记住有许多河流的河道在过去已经有所改变，有的甚至现在还在改变。当河水泛滥的时候，很容易把松软的冲积平原削掉和切断。史密斯说：“可以在八十五哩宽的空地上找到萨特累季河旧河床的踪迹。……谁能说得出印度河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的河道在哪里呢？……（吠陀时代的）利雪斯的河流并不是今天的河流……自从早期伊斯兰教徒入侵以来，河流已经有了巨大的变迁，除非能经常记住那些变迁的实际情况和范围，否则对当时外国征服者的历史是无法了解的。”自然，河道的变迁影响了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的位置。华氏城原在恒河和宋河的汇合处，可是现在它的遗址却在汇合处下游约十二哩的地方。即使现在华氏城还存在，只是因为宋河河道的改变，它也已经失去了战略上的重要性。建立在河岸上的城市可能由于河流的变迁而完全毁灭了。史密斯在谈到一度经过旁遮普流向拉其普他拿的哈克拉河时说，“数十个土丘——无数被遗忘而且常常是不知名城市存在的沉默见证人，便是河水抛弃河床使之成为荒地的证据。”

海岸线和地平面的变迁也可能产生同样的结果。古代的塔姆卢克港现在离海很远。丁内未利海岸上著名的商业城市卡雅尔现在离海有若干哩，而且已被埋在沙丘下面了。有些地方海面不是后退，而是向前推进了。“仔细研究古代史的人需要不断地提高警惕，不要不知不觉地为现代地图所迷惑。”

## 第二节 印度的基本统一

### 一个多样性的国家

从地理观点上看来，印度是个突出的多样性的国家；她曾经被恰当地形容为“世界的缩影”。从自然的观点上看，各种各样的温度和气候、湿度和雨量、植物和动物自然引起我们的注意。温度从喜马拉雅山的干燥寒冷变换到孔敬和科罗曼德耳海岸的潮湿和酷热。在印度，三种类型的气候都有——寒带、温带和热带。至于雨量变动的幅度也是很大的：年雨量从舍拉旁杰（在阿萨姆）的世界最高纪录 480 吋到信德和拉其普他拿的一些地

区的不到3吋。印度拥有自然科学所已经知道的大多数动植物品种。

### 种族的混杂

和这种自然界的多样性同样令人感到兴趣的，是印度的亿万人口所呈现的人种的多样性。史密斯正确地称印度为“一个人种学的博物馆”。从太古时代起，印度一直在容纳各个种族的侨民。我们无法肯定在远古时代定居在印度的新石器 and 旧石器时代人的种族来源，也无法肯定达罗毗荼人的种族亲缘，他们的血液至今仍在很多印度人的血管中流着。后来高大的金发白脸的雅利安人来到印度，虽然最初他们绝不和非雅利安的印度古代的黑皮肤居民来往，可是无疑的后来还是发生了显著的血统混杂现象。我们没有关于在雅利安人移民后的许多世纪中可能有外国人流入的确切材料，不过可以设想西北的门户并没有完全关闭。我们也不知道有关通过东北许多山口进入布拉马普特拉河流域的移民的详情，直到十三世纪阿豪马人的入侵，我们才注意到印度的那个被忽视的角落。

在有史时代中，伴随着亚历山大大帝而来的希腊人，是最先知名的定居在印度西北部的外国居民。随后来了塞种人，他们在印度西北部和西部统治了相当长的时期后，终于与印度居民合而为一。“塞种”一词是印度人用来笼统地指一切从山口那边来的外国人的，并没有细分什么种族或部落。它可能包括不好看的细眼睛的蒙古人和俊美的种族如土耳其人，后者在体格上和雅利安人相似。”在塞种人之后，来的是贵霜人，他们是大月氏族的一支，可能是肤色洁白、和伊朗人同种的。公元五、六世纪时，印度的西北部和中部几乎到处都是匈奴人，他们一定给印度人口输入了大量的外国血液。在古代印度文献和碑铭中，和“塞种”的称呼一样，“匈奴”一词有时也用来概括地称呼那突然袭击正在没落中的笈多帝国的各部落。在这些部落中，应该特别提一下瞿折罗人。许多现代学者认为，有些拉其普特部族以及查特族、古吉尔族和一些联盟部落，不是匈奴的后裔，就是与其同时到达印度的联盟部落的后裔。

从七世纪起，印度成为穆斯林旅行者和侵入者的狩猎场，他们大部分最后就在这里定居下来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孟买、浦那和拉合尔的档案处保存着大量的官方档案，此类档案还没有刊印或作出编年纪要。此外，在伦敦的印度事务部还有许多档案。除了他们搜集的稿本不算，光就各档案机构已刊行的材料来说，数量也大得惊人，以致很难全部加以阅读和摘要。私人保管的档案还待搜求。

在里斯本和果阿的葡萄牙档案中有很多涉及印欧关系的文件。本地治里的法国档案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历史是非常宝贵的。荷兰档案对于研究印度史的某个时期和某些方面也是宝贵的材料。

### 波斯文与马拉塔文材料

波斯文记录对英国统治印度时期不如对中世时期那样有价值。不过，《近代人的传记》<sup>①</sup> 必须除外，它对于认真研究十八世纪的印度史是不可缺少的东西。涉及十八世纪印度史的马拉塔文记录大部分已经系统地出版，书名《帕什瓦档案选集》，编者萨德塞。在腊奇威德、喀尔等所编辑的书中我们也发现了很多有价值的马拉塔文材料。

<sup>①</sup> 有英译本可用。

杜布雷的印度语翻译秘书——阿南达·雷加·皮莱的泰米尔文日记的英译本出了好几卷。这是涉及英、法在南印度的对抗的不可少的史料。在印度历史中担任过重要角色的英国人所写的当代的和半当代的大量记载，也如同许多已出版的回忆录和信札一样，是足够学习历史者的阅读的。

### 早期的英国作家

在十九世纪初期所写的述及英国权力在印度兴起的有些历史著作至今还有参考价值。在这些书中，没有那种有意宣传的气味，这种气味损害了后来的英国占领时期的某些历史著作的价值。有这样三本书是应该特别提到的，尽管它们有显著的缺点，——詹姆斯·密尔的《英领印度史》，威尔克斯的《迈索尔史》和格兰特·多弗的《马拉塔史》。肯宁汉的驰名的《锡克人史》在1849年写成，也属于虽已古老、但未过时，同时还具有当代的或半当代著作的风趣的作品。

### 参 考 书 籍

《印度帝国志》（《Imperial Gazetteer of India》），第2卷，第1章。

---

## 第三章 雅利安人以前的印度

### 第一节 史前诸种族

雅利安人的到来，已不复认为是印度历史的开端。在雅利安人到达以前，确曾有好些种族定居在印度，这些前雅利安或非雅利安种族对于所谓雅利安文化的发展所作的贡献，是决不能忽视的。可惜关于这些种族的情况我们知道得很少。除了在吠陀经和早期的泰米尔文献中一些模糊的记载外，没有其他的文字佐证可以利用，我们只能依靠考古工作上的发现。

#### 旧石器时代

印度最早的居民是旧石器时代人，他们用那种碎石片做的粗陋工具，在印度各地均有大量发现，东部沿海一带尤其多。他们还不知道使用金

属,也不会种地、取火。由于他们不营墓葬,因之也无从把他们的头盖骨和骨骼利用在人类学的研究上。

### 新石器时代

旧石器时代以后接着就是新石器时代。这时虽然还没有完全放弃粗石器的使用,不过新石器时代的人所使用的工具大多数已经是“磨过的,有槽的而且光滑的”,这样就成为适应于各种用途的漂亮器具了。他们埋葬尸体,筑成坟墓。他们无疑已处于一种文明状态,远在旧石器时代人之上。他们耕种土地,饲养动物,制造陶器,并以竹子或木片摩擦取火。他们能造船、织布。旧石器时代人和新石器时代人是否属于同一种族是很难说的。

### 金属时代

黄金可能是新石器时代人的后裔所最初使用的金属,不过只作为装饰品。至于日常生活方面所用的工具和武器,在南印度是铁制的。在北印度,起先是用铜制,不久以后才以铁代替。地下埋藏的铜器已经在印度各地有所发现。最早的铜器

罗毗荼人的宗教一直被某些欧洲作者描写为“黑暗而可憎”。他们崇拜母神及各种神鬼，而人身献祭是他们敬神的一大特色。他们不知有种姓制度。这些差别在雅利安人越过温德亚山向南扩张以后就逐渐消失了。这时达罗毗荼人淹没在雅利安人的侵略浪潮下，接受了征服者的宗教和文化，可是，随着时间的进展，达罗毗荼人的宗教、文化和语言的许多要素都有意无意为雅利安人所吸收了。史密斯以为，原先为达罗毗荼人所崇拜的“鬼神”，这时为“婆罗门人所信奉，给予了新的称号，并使之与正统的印度教的男女天神等同起来。”达罗毗荼语言要素之结合于梵语，在前面已经提到。史密斯在多年以前就正确地说过，“整个说来，在南方的非雅利安人的制度未得到充分讨论以前，是不可能看出早期印度史的真相的。”

## 第二节 印度河文化

### 摩亨殊达鲁与哈拉巴

在摩亨殊达鲁（信德省，拉尔卡兰县）和哈拉

罗毗荼人的宗教一直被某些欧洲作者描写为“黑暗而可憎”。他们崇拜母神及各种神鬼，而人身献祭是他们敬神的一大特色。他们不知有种姓制度。这些差别在雅利安人越过温德亚山向南扩张以后就逐渐消失了。这时达罗毗荼人淹没在雅利安人的侵略浪潮下，接受了征服者的宗教和文化，可是，随着时间的进展，达罗毗荼人的宗教、文化和语言的许多要素都有意无意为雅利安人所吸收了。史密斯以为，原先为达罗毗荼人所崇拜的“鬼神”，这时为“婆罗门人所信奉，给予了新的称号，并使之与正统的印度教的男女天神等同起来。”达罗毗荼语言要素之结合于梵语，在前面已经提到。史密斯在多年以前就正确地说过，“整个说来，在南方的非雅利安人的制度未得到充分讨论以前，是不可能看出早期印度史的真相的。”

## 第二节 印度河文化

### 摩亨殊达鲁与哈拉巴

在摩亨殊达鲁（信德省，拉尔卡兰县）和哈拉

罗毗荼人的宗教一直被某些欧洲作者描写为“黑暗而可憎”。他们崇拜母神及各种神鬼，而人身献祭是他们敬神的一大特色。他们不知有种姓制度。这些差别在雅利安人越过温德亚山向南扩张以后就逐渐消失了。这时达罗毗荼人淹没在雅利安人的侵略浪潮下，接受了征服者的宗教和文化，可是，随着时间的进展，达罗毗荼人的宗教、文化和语言的许多要素都有意无意为雅利安人所吸收了。史密斯以为，原先为达罗毗荼人所崇拜的“鬼神”，这时为“婆罗门人所信奉，给予了新的称号，并使之与正统的印度教的男女天神等同起来。”达罗毗荼语言要素之结合于梵语，在前面已经提到。史密斯在多年以前就正确地说过，“整个说来，在南方的非雅利安人的制度未得到充分讨论以前，是不可能看出早期印度史的真相的。”

## 第二节 印度河文化

### 摩亨殊达鲁与哈拉巴

在摩亨殊达鲁（信德省，拉尔卡兰县）和哈拉

巴(西旁遮普省,蒙哥马利县)的发掘<sup>①</sup>,已为悠久的印度历史揭开了迄今无人知晓的一章。印度历史不复以雅利安人的到达(大约在公元前2000年)作为开始。早在公元前3000年,一种丰富而十分发达的文化就在印度河流域繁荣起来了。由于《梨俱吠陀》中没有直接提到铁,早期吠陀时代的文化通常就认为是黄铜时代的产物。印度河文化也属于这一时期。我们关于这种文化各方面的知识还很不够,因为在摩亨殊达鲁和哈拉巴发现的印鉴上所刻的文字,考古学家至今还不能译释出来。在印鉴上所表示的语言既不是吠陀梵语,且和它没有关系,这一点是几乎可以肯定的。有些学者以为,史前印度河流域的印度人所使用的语言和达罗毗荼语是相类似的,而且具有胶着的特性。

---

<sup>①</sup> 在信德语中,“摩亨殊达鲁”意为“死者之塚”。1922年,有一个佛教徒的土塚引起了已故拉·本纳吉的注意,他那时是印度考古调查团西部分团的主持人。他开始发掘这个地方,想发现某些有关佛教的遗迹,可是不久他意外地找到了史前的遗物。同年,雷·巴·达·塞尼在哈拉巴发现了类似的遗物。于是在印度考古调查团总团长约翰·马歇尔的指导下,便在这两个地方进行了大规模的发掘工作。



## 考古材料

正如古埃及文化成长于尼罗河流域、巴比伦和亚述文化成长于底格里斯河及幼发拉底河流域一样，前雅利安的印度文化也是在印度河流域成长起来的。这是一种都市文化。在摩亨殊达鲁，考古学家们发现了一座巨大而美丽的城市的遗迹，这城市看上去是熟练的工程师为了使所有的市民获得舒适和便利而设计的。这儿有宽窄不同的街道将房屋彼此隔离开来。除了居民的住宅，还有些宽大的建筑物，那可能是皇宫、庙宇、或者市政大厦。建筑物的结构上使用了砖块。很奇怪的，无论是砖块还是木头都没有任何装饰。有很出色的门窗。他们还不知道正规的拱门结构，可是已经发现了几处有撑架的拱形建筑物。他们从井里取水，井用烧砖建造，这儿有良好的沟渠和舒适的浴室。有一个浴室占有 11,440 平方呎的面积。室内有一个大浴池，长 39 呎，宽 23 呎，深 8 呎。

至于说到食物，摩亨殊达鲁人民食用小麦、大麦、牛奶以及像椰枣之类的水果。他们也是肉食者，而鱼类可能是大量食用。主要的食品可能是

绵羊、公猪和雄鸡。在家畜中，我们发现有关驼峰的公牛、母牛、水牛、绵羊、象、骆驼、公猪、山羊和公鸡的遗迹。狗也许有了，不过马是否驯养颇可怀疑。野兽之中有鹿、野母牛、虎、熊和野兔。

摩亨殊达鲁人民知道使用金、银、铜、锡、铅和青铜。尚未知道用铁。在当地不能得到黄金。有些作者认为这是从南印度的矿山里带到印度河流域来的。数量当然很少。铜和青铜是用来制造兵器及家用器具的。甚至连石头也少见，因为这必须从卡提阿瓦以及拉其普他拿运来。很多种石头用来制作小刀、印鉴、偶像、小罐和装饰品。妇女可能很喜欢用金、银、象牙、铜和宝石制成的装饰品。

在摩亨殊达鲁和哈拉巴所发现的陶器，表面上一般都很光滑，也偶加修饰。人民对于美术的爱好，从陶器、用具和装饰品来看是很显明的。他们也有优良的雕刻匠。刻划在哈拉巴所发现的印鉴上和少数石像上的兽物形象证明着美术的进步。

关于摩亨殊达鲁人民所信奉的宗教很难肯定。好像没有寺院，因为迄今所发掘的房屋中没有一处可以确认为是寺院。即使如此，根据在印

釜上和泥土、金属制成的小偶像上所发现的图画，也已经作出了尝试性的结论。母神崇拜可能是流行很广的。宗教生活的这一面貌，与其说摩亨殊达鲁是和男神崇拜占决定优势的吠陀印度相联系，还不如说它是和母神崇拜可能的发源地的西亚相联系。摩亨殊达鲁也崇拜一种男神，它可能和湿婆相等。阳物崇拜是流行的。由此我们也看出一种和吠陀相反的习惯，因为《梨俱吠陀》是明明白白斥责阳物崇拜者的。灵魂之说也很盛行：树木、野兽和蛇蝎都受到崇拜。和宗教密切相关的是处理尸体的习惯。印度河流域的史前居民已经知道了三种不同的方法：整尸埋葬、分尸埋葬和火化后的埋葬。

## 年 代

在摩亨殊达鲁所发现的遗物已经被分为三个不同时期的产品：早期、中期、晚期。这三个时期的历史也许前后不过五个世纪。可是史前印度河文化的起源远在摩亨殊达鲁城市创立之前，而即使在这个城市毁灭以后还继续繁荣过。城市可能存在于公元前 3250 年到 2750 年之间。

## 种 族

摩亨殊达鲁的居民可能属于三个种族：地中海种族、高加索种族和一支来历不明的种族。这一支人的后裔今天定居在从亚美尼亚到克什米尔北部地区。有一种类似蒙古人的骨骼也已发现。因此，这是很明显的，印度河流域的文化不是由某一民族所创造，而是在一个特定的环境里共同生活和工作的几个不同种族的产品。不过，有些作者认为摩亨殊达鲁的人民属于达罗毗荼族。

### 印度河流域文化和吠陀雅利安人

有些人曾企图在印度河流域的人民和吠陀雅利安人之间建立一种联系，可是用以支持这种看法的正确理由却很少。《梨俱吠陀》是乡村文化的产物，而印度河流域的文化就性质而言肯定是属于都市的。在摩亨殊达鲁那个时代可能还不知道有马，而吠陀时期的战士经常在使用它。在吠陀经典中，母牛受人尊重，可是在摩亨殊达鲁，公牛的地位却更见重要。偶像崇拜在摩亨殊达鲁是一种普通习惯，吠陀雅利安人却并不知道这回事。

在吠陀经典中男性天神占有优势，在摩亨殊达鲁，母神却肯定地高于湿婆。吠陀雅利安文化是后于印度河文化，而且彼此性质不同：这个结论是很难驳倒的。

这种看法和下述的假说很容易一致起来，即雅利安人的入侵结束了繁荣的印度河流域诸城市的政治生涯。在这些城市的历史中，一直被认为有一个“苦难时期”使它们最后归于毁灭，现在在考古材料上已经有了这一个时期的痕迹。这些材料看起来和《梨俱吠陀》中所提到的战役密切相关，那些战役是由雅利安的战神和火神（因陀罗和阿耆尼）对占有堡垒的达塞人或达西安人发动的。雅利安人的对方可能不是别人，就是印度河流域这些设防的城市的人们。

虽然印度河流域的城市可能是由于雅利安人的入侵而消失了，印度河流域的文化和文明却相当坚强，在历经政治的灾难之后仍得以残存。随着时间的进展，雅利安人吸收了他们的敌人的文化和文明的某些特点，现代印度多神教的某些方面还可以追溯到那久远的文化渗透的时代。例如，对雅利安化的印度说来，母神崇拜和阳物崇拜可

能是代表印度河流域的遗物。“旧的信仰不易消灭：早期历史上的印度社会所受哈拉巴的影响比它受之于操梵语的侵略者为多，这甚至是可能的。”

### 印度河流域与西亚

有充分的理由使我们相信，史前印度河流域的文化和当时的西亚文化是有着密切关系的。许多印度的印鉴已经在乌尔、特尔·阿斯美(巴格达附近)及西亚的其他地方发现，其中有的含有摩亨殊达鲁的字体。带有撑架的拱形建筑物和墙上壁龛的建筑结构，母神的崇拜，印鉴上某些共同的兽物的图画——所有这些，都在摩亨殊达鲁和美索不达米亚之间建立了一种明明可以辨认的联系。已经推测到，这两个相距遥远的地区的文化有着共同的来源，只是由于地区的条件和种族的特点不同，所以还存在着一些差别。我们希望，进一步的发掘会使这个很有趣的重要问题更加清楚。

### 参 考 书 籍

里斯莱 (Risley): 《印度的民族》(《Peoples of India》)。

斗争，这一过程很可能经历了许多世纪。几年以前，德国考古学家在卡巴陀西亚所发现的有名的波加兹-科依碑文似乎表明，大约在公元前1400年，雅利安人曾经征服过居住在那个地区内的一个种族（称为米丹尼族）。可是，这一佐证也并不排除雅利安人在公元前1400年以前移入印度的可能性。

一般都承认定居在印度的雅利安人和古伊朗人是同种。这个结论首先是以语言上的佐证为根据的。住在旁遮普的雅利安移民所说的方言和古伊朗语及“阿维斯陀”语是密切相关的。温特尼兹指出，“《吠陀经》上的语言和原始印度-伊朗语的差别看起来也许比……梵语和巴利语的差别还要小。”印度-雅利安方言和伊朗方言之间的分化似乎是在波加兹-科依碑文的时期（大约公元前1400年）以后开始的。

为了确定雅利安人到达印度的时期，我们必须找出《梨俱吠陀》的年代。“可惜”，温特尼兹说，“在《梨俱吠陀》的年代问题上，高明的学者们的见解彼此不同，不是相差几世纪，而是相差几千年。有人将公元前1000年作为《梨俱吠陀》神曲

斗争，这一过程很可能经历了许多世纪。几年以前，德国考古学家在卡巴陀西亚所发现的有名的波加兹-科依碑文似乎表明，大约在公元前1400年，雅利安人曾经征服过居住在那个地区内的一个种族（称为米丹尼族）。可是，这一佐证也并不排除雅利安人在公元前1400年以前移入印度的可能性。

一般都承认定居在印度的雅利安人和古伊朗人是同种。这个结论首先是以语言上的佐证为根据的。住在旁遮普的雅利安移民所说的方言和古伊朗语及“阿维斯陀”语是密切相关的。温特尼兹指出，“《吠陀经》上的语言和原始印度-伊朗语的差别看起来也许比……梵语和巴利语的差别还要小。”印度-雅利安方言和伊朗方言之间的分化似乎是在波加兹-科依碑文的时期（大约公元前1400年）以后开始的。

为了确定雅利安人到达印度的时期，我们必须找出《梨俱吠陀》的年代。“可惜”，温特尼兹说，“在《梨俱吠陀》的年代问题上，高明的学者们的见解彼此不同，不是相差几世纪，而是相差几千年。有人将公元前1000年作为《梨俱吠陀》神曲



斗争，这一过程很可能经历了许多世纪。几年以前，德国考古学家在卡巴陀西亚所发现的有名的波加兹-科依碑文似乎表明，大约在公元前1400年，雅利安人曾经征服过居住在那个地区内的一个种族（称为米丹尼族）。可是，这一佐证也并不排除雅利安人在公元前1400年以前移入印度的可能性。

一般都承认定居在印度的雅利安人和古伊朗人是同种。这个结论首先是以语言上的佐证为根据的。住在旁遮普的雅利安移民所说的方言和古伊朗语及“阿维斯陀”语是密切相关的。温特尼兹指出，“《吠陀经》上的语言和原始印度-伊朗语的差别看起来也许比……梵语和巴利语的差别还要小。”印度-雅利安方言和伊朗方言之间的分化似乎是在波加兹-科依碑文的时期（大约公元前1400年）以后开始的。

为了确定雅利安人到达印度的时期，我们必须找出《梨俱吠陀》的年代。“可惜”，温特尼兹说，“在《梨俱吠陀》的年代问题上，高明的学者们的见解彼此不同，不是相差几世纪，而是相差几千年。有人将公元前1000年作为《梨俱吠陀》神曲

斗争，这一过程很可能经历了许多世纪。几年以前，德国考古学家在卡巴陀西亚所发现的有名的波加兹-科依碑文似乎表明，大约在公元前1400年，雅利安人曾经征服过居住在那个地区内的一个种族（称为米丹尼族）。可是，这一佐证也并不排除雅利安人在公元前1400年以前移入印度的可能性。

一般都承认定居在印度的雅利安人和古伊朗人是同种。这个结论首先是以语言上的佐证为根据的。住在旁遮普的雅利安移民所说的方言和古伊朗语及“阿维斯陀”语是密切相关的。温特尼兹指出，“《吠陀经》上的语言和原始印度-伊朗语的差别看起来也许比……梵语和巴利语的差别还要小。”印度-雅利安方言和伊朗方言之间的分化似乎是在波加兹-科依碑文的时期（大约公元前1400年）以后开始的。

为了确定雅利安人到达印度的时期，我们必须找出《梨俱吠陀》的年代。“可惜”，温特尼兹说，“在《梨俱吠陀》的年代问题上，高明的学者们的见解彼此不同，不是相差几世纪，而是相差几千年。有人将公元前1000年作为《梨俱吠陀》神曲

的上限，其他的人却认为它们起源于公元前 3000 年至 2500 年之间。”温特尼兹这个意见是有理由的。如果我们认定吠陀文学的起源约在公元前 2500 年或 2000 年，可能不会大错。在推算这一文学作品的年代上，最明确的证据是有耆那教和佛教就必然有它的存在这个事实。如果较早的《梨俱吠陀》神曲大约制作于公元前 2000 年或 2500 年，那么，为耆那教徒和佛教徒所确知的主要的《奥义书》也一定至少是公元前 500 年的产物了。

### 在印度的早期雅利安居留地

因此，我们可以断定，雅利安人之出现于印度西北部不会晚于公元前 2000 年。《梨俱吠陀》的多数神曲可能是在现代安巴拉以南有名的萨腊斯瓦蒂河的附近地区制成的。雅利安之占领阿富汗和旁遮普，由于在《梨俱吠陀》中提到喀布尔河、斯瓦特河、库腊姆河、加马尔河、印度河、杰卢姆河、奇纳布河、拉维河、比斯河及萨特累季河而证实了。朱木拿河与恒河很少提及。纳巴达河则根本没有提到。至于山脉，喜马拉雅山是很熟悉的，可是温德亚山就还不知道。地理上的记载表明，在

梨俱吠陀时代，雅利安人的居留地只限于阿富汗东部、旁遮普以及现代北方邦的若干部分。这一地区的主要部分叫做塞普太-信度(七河区域)。

### 吠陀后期雅利安人的扩张

《梨俱吠陀》中充满了不断对达塞人或达西安人(即非雅利安人)作战的记载。我们差不多可以想像雅利安人在向东突进。在梵书中，旁遮普逐渐失去了它的重要性，而越来越多地提到了东部地方。在那个时代，雅利安文化的主要中心是从萨腊斯瓦蒂河伸展到恒河的河间地区的中央印度。库鲁谢特拉、拘萨罗(现代的奥德)、迦尸(贝拿勒斯)、毗提诃(北比哈尔)、摩揭陀(南比哈尔)和安伽(东比哈尔)是常常提到的。俱卢族和旁查拉族是这个时期内为首的雅利安部族，和南方的接触似乎也建立起来了；提到了哥达瓦里河流域的安度罗人、温德亚山森林中的普林达族和萨瓦拉族。这些部族那时还没有完全雅利安化，因为他们被描写成为流浪者。雅利安文化当时正通过温德亚山脉悄悄地进来。

## 第二节 吠陀文学与宗教

### 吠陀经典的作者身分

依照本书所采用的尝试性的结论，整个吠陀文学大约是在公元前 2500 年到 500 年的期间内形成的。正统的印度教徒认为《吠陀经》不是普通人制成的；这些经典不是由天神传授予古代的贤人，就是经典本身对先知者的启示。不论它的起源如何，《吠陀经》无疑是雅利安人最早的文献记录。

### 吠陀经典的重要性

《吠陀经》口头流传了多少世代。因此，它被称为“斯罗蒂”(即所闻)。《吠陀经》在印度教徒中所一直享有的崇敬，使得它以如此大量的文学作品，并未写成文字，只有很微小的修改或者完全没有修改，而有可能流传许多世纪。有一个现代作者这样估量《吠陀经》在印度教徒心中的地位：“从吠陀文化时代以来，印度宗教史在后一时期中已

经遭受了相当大的变乱,可是《吠陀经》博得了如此的崇敬,以致它在印度教所有的派别中一直被认为是最高的宗教权威。甚至就在今天,印度教徒在出生、婚姻、死亡等等所有的礼节上还是按照古老的吠陀仪式来进行的。现在一个僧侣每天念诵三次祈祷诗,还同样是二几千年以前用作祈祷诗的吠陀诗选……在《吠陀经》以后繁荣起来的大多数梵语文学作品,它们的正确性是以《吠陀经》为根据,并作为权威取决于它。印度哲学的各个体系不仅忠于《吠陀经》,而且每派的追随者常常和其他流派互相争论,都试图证明只有自己这一派才是《吠陀经》的忠实信徒并正确代表了经典的想法,来维持其本身的优越地位。甚至直到现在,规定印度教徒的社会的、法律的、家庭的和宗教的习惯和仪式据说不过是古老的吠陀教义的系统化的纪念,而且是当作权威加以严格遵守的。即使在英国统治下,印度教法律在财产承继、立嗣以及诸如此类的其他法律事务方面,也是信守《吠陀经》,并要求从吠陀经典上来取得它的权威性。”<sup>①</sup>

<sup>①</sup> 斯·恩·达斯·笈多,《印度哲学史》,第1卷,第10—11页。

## 吠陀文学的分类

吠陀文学共有四种不同的作品：

一、本集，即圣歌、祷文、咒文、祝福、祭祀经文及连祷文的总集。

本集有四种，其中《梨俱吠陀本集》（《赞诵明论本集》）无疑是最古而最重要的。它现行的本文共有圣歌 1,028 首，分为 10 册。这些圣歌有的是最初就作为祭祀用的歌词和连祷文，可是也有别的是从一切祭祀仪式中独立出现的，而且“从此中可以感受到一种真正的原始宗教诗的气息”。

《阿闍婆吠陀本集》（《禳灾明论本集》）的现行译本共有 731 首圣歌，分为 20 册。这些圣歌有些是逐字逐句从《梨俱吠陀本集》中翻译过来的。整个说来，《阿闍婆吠陀本集》无疑比《梨俱吠陀本集》出现得晚些。前者的巨大重要性在于事实上“它是还未遭受僧侣宗教的影响的真正民间信仰，相信无数的各式各样精邪鬼怪和妖术的知识的极可贵的源泉，它对于人种学和宗教史是非常重要的。”

《沙摩吠陀本集》（《歌咏明论本集》）的现行译

本共有圣歌 1,549 首,其中除了 75 首之外,都可以在《梨俱吠陀本集》中找到。这 75 首圣歌来自其他著作。所有这些圣歌是在有关祭祀场合用来歌唱的。

《耶柔吠陀本集》(《祭祀明论本集》)包含一部分圣歌,一部分散文词句(耶柔),有些散文“偶尔有韵,甚至处处涌现诗意的奔放。”大多数圣歌也出现在《梨俱吠陀本集》中。

二、梵书(净行书),即散文集,包含各种祭祀仪式和礼节的讲述。“它们反映着一个时代的精神,那时全部的知识活动都集中于祭祀,它描述祭祀的礼节,讨论它的价值,推测它的起源和意义。”下面这些是早期梵书中最重要的部分:《爱达罗氏梵书》和《海螺氏梵书》(赏伽衍那梵书)属于《梨俱吠陀》;《二十五大梵书》和《耶摩尼梵书》属于《沙摩吠陀》;《鹧鸪氏梵书》和《百道梵书》属于《耶柔吠陀》。《阿闍婆吠陀的梵书》比较后起,其中《牛道梵书》是很出色的。

三、阿兰若书,即森林书。“这些作品可能是为已经退休到森林里的老年人创作的,他们在森林里不能从事精细的祭祀,那种祭祀需要许多在



森林里无法获得的零星物品。读此等书……沉思就作为一种优良的仪式逐渐开始代替了祭礼。从此我们就发觉在某一部分知识分子之间，仪式的观念开始衰退，关于真理性质的哲学的思维逐渐取而代之。”森林书成为梵书的组成部分。这样，《爱达罗氏森林书》就是《爱达罗氏梵书》的续篇。

四、优波尼沙土，即奥义书，是教师私授给学生的神秘训示的论文。最古的奥义书一部分包含在森林书中，一部分附在它的后面；事实上在森林书与奥义书之间很难划出一条界线。奥义书标志了对于祭祀宗教的反动，揭露了最终的真理与实在，一种被认为是人的解放所不可缺少的知识。它们一般是写成散文，可是也有少数是全部或大部分有韵。现在奥义书可用的有一百多篇。最重要的可以举出《伊萨奥义书》、《因孰奥义书》、《灾厄奥义书》、《普拉斯那奥义书》、《孟达迦奥义书》、《门多耶奥义书》、《鹧鸪氏奥义书》、《爱达罗氏奥义书》、《歌赞奥义书》、《布里哈德阿兰若奥义书》、《斯维特婆陀罗奥义书》、《海螺氏奥义书》等等。

### 吠陀时期的宗教

吠陀文学使我们能描绘出一幅吠陀时代印度的宗教生活的图画，尽管这图画不能使人满意。“《梨俱吠陀》并没有什么原始宗教意识的素朴流露，不过呈现出一种信仰的状态，这种状态一定是祭司们巨大努力的产物和许多流派混合的结果。”吠陀时代印度人的宗教是雅利安种族的原始信仰的延续。他们的诸神殿内包含了雅利安人在到达这个国土之前所崇奉的某些神祇。某些天神的崇拜，像河神萨腊斯瓦蒂一样，又是在他们到了印度之后传播开来的。大多数的天神都很接近自然。我们可以提到天神帝奥斯、火神阿耆尼和雨神巴健耶。毫无疑问，自然现象的美丽和庄严激动了吠陀贤人的幻想，启示了他们的虔诚。吠陀文学熟知的天神数目是不定的。天神有时按照他们的住处被分为三个集团——天上的神（例如密陀罗和婆楼那）、半空的神（例如因陀罗和摩鲁多）和地上的神（例如阿耆尼和索摩）。男性成分的优势是吠陀诸神殿中值得注意的特点。没有什么一定的阶级制度，没有最高的上帝；每一个天神之“香火

冷落或威名显赫，要以它是否作为崇敬的对象为转移。”因此，这一阶段曾被恰当地描述为既不是多神教也不是一神教的时期，“而是具有一种倾向于两者的宗教，虽然它不曾充分发展成为与两者中之任何一种相同。”

仪式的发达自然掩盖了作为人类命运主宰者的天神的重要性。早期的吠陀仪式极为简单；敬奉天帝是用牛奶、谷物和酥油这些微贱的祭品的。动机是想获得现世的幸福——获得儿女和家畜或使敌人死亡。到梵书时代，开始复杂化。祭品变得更丰富，仪式也更精细了。正式举行一次祭祀需要许多祭司：背诵圣歌的“荷特里”，做手法和念祷文的“阿德瓦尤”，唱娑摩圣诗的“乌德加特里”和几个助手。从事供献的真精神起了基本的变化。天帝不再受尊敬；它们为祭献所迫，不得不允诺祭献者的要求。这样祭献就高于天帝之上。这种发展的逻辑结果，就是它们后来在前弥曼差<sup>①</sup>哲学体系中之完全被否认。

我们已经说过，哲学思想的起源，探索真理与实在的起源可能在森林书中找到痕迹。在奥义书

<sup>①</sup> “前弥曼差”即前思惟派。——译者

中，这种探索达到了必然的结论。这些论文在印度哲学史中占有极重要的地位。贯穿它们的基本思想是：在有形的变幻的世界下有一个不变的实在(梵天)，这一实在和人类(Ātman)<sup>①</sup>本质下的实在是相同的。

### 第三节 梨俱吠陀雅利安人的 政治、社会和经济组织

#### 吠陀时期的非雅利安人

我们关于早期吠陀时代的政治史知识可惜是很不足的。有好些地方提到对于这个国度的较早的居民，所谓达塞人或达西安人所进行的连续的战斗，可是缺乏系统的详情。雅利安人与其对手非雅利安人之间的主要差别显然在于体型、语言和宗教。非雅利安人被描写成为肤色发黑和没有鼻子(anāsah)；他们的语言受人嘲弄，他们常常为了对雅利安人的天帝不供献祭物而遭到责备。虽然斗争一定是长期的、残酷的，但战胜的雅利安人

<sup>①</sup> Ātman, 意为“真我”。——译者

似乎并没有企图消灭战败的非雅利安人口。许多非雅利安人住到山林里去了，其余的就做了奴隶。在吠陀文献和吠陀以后的早期文献中好些地方提到男女奴隶；他们很可能就是非雅利安人。可是非雅利安人并不是野蛮的或未开化的人。他们拥有大量的家畜。他们构筑城市，或者至少善于编制栏栅。在有些例子中，达塞人和雅利安人建立了友谊关系。

### 雅利安人在政治上的分裂

战胜者的阵营并不统一。有一个名叫德沃达萨的雅利安王曾对突尔瓦萨、耶都和普鲁等部族发动战争。他的儿子或者孙子苏达萨，曾经是定居在布腊马瓦塔（在萨腊斯瓦蒂河和德里沙德瓦蒂河之间的地区）的一支雅利安部族婆罗多人和西北方的雅利安部族之间一场大战的领导者。吠陀早期的雅利安部族中最重要的是婆罗多人、普鲁人（住在萨腊斯瓦蒂河周围）、俱卢人（住在印度河和奇纳布河附近）和婆罗多人的邻居斯林伽耶人。

### 雅利安人的政治组织

君主制可能是吠陀雅利安人的政治组织的主要体制，虽然有些地方提及共和政府的形式。君位一般是世袭的，尽管也有些地方可疑地说到由人民选举。君主的首要职务是保护他的臣民并支持祭司们从事祭献。他的收入来自被征服的部族的进贡和臣民的献礼。这些礼物究竟是固定的强迫缴纳，还是偶然的自愿供献，我们并不知道。在官员中，我们发觉有几处提到“森那尼”（陆军领袖）和“格雷曼尼”（村长）。“普罗希太”（祭司）占有很重要的地位，而且他的权力很可能不限于宗教事务。“吠陀的祭司是婆罗门政治家的先驱，后者在印度的事务管理中常常表现出卓越的才干；无可怀疑，一个毗奢密多罗或婆西希多<sup>①</sup>是早期吠陀王国政府的最重要的成分。”

政治组织的人民部分由“萨米蒂”和“萨波”组成。这些群众会议的确切性质和职能无法肯定；可是“无可怀疑，常常是部族的全体男人集合起

<sup>①</sup> “毗奢密多罗”和“婆西希多”，都为祭司的名字。——译者

来，讨论或者至少是决定由部族的上层人物所提出的议程。”尽管国王也参加这些会议，他的权力可能由于会议本身的存在而受到了某种限制。他是否有权立法或审判，我们无从知道。我们关于司法以及民刑法的知识是极其片断的。像通常一样，战争可能扩大了国王所享有的执行权力。他在战争中不仅统率部队，而且还在战车上亲自作战。

### 早期雅利安社会

关于吠陀雅利安人的社会组织我们有一个较明确的概念。父系家族是社会生活及政治生活的基础。一夫一妻制是流行的婚姻方式，可是一夫多妻制也并非完全没有。一妻多夫制没有提到过。女人的地位是很高的。她们通常都主持家政。有些妇女显然受过文化教育，因为本集中包含了由妇女创作的圣歌。童婚那时还不知道。寡妇是否允许再嫁，我们不能十分肯定。女性道德的标准是很高的，虽然也曾说到犯罪和卖淫。

在吠陀早期的雅利安社会中是否存在过种姓制度？印度学者们为这个有趣而重要的问题作出了不同的解答。那些否认在梨俱吠陀时代有种姓

制度存在的人指出，四种姓——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及首陀罗——仅仅在《梨俱吠陀》的一首晚期的圣歌<sup>①</sup>中提到过。“那时一定有武士和祭司，可是，在《梨俱吠陀》中很少提到一个单一的武士种姓，就像很少提及一个或几个属于农民、牛贩、商人、工匠和劳动者的下等种姓一样。”那些不同意这种观点的人指出，祭司的职位在梨俱吠陀时代通常是世袭的，而“罗阇尼亚”<sup>②</sup>这个字似乎指明一个贵族阶级的存在。诚然，将早期的吠陀社会分为神权阶级（婆罗门）、王权阶级（刹帝利）及平民（吠舍）的遗迹是明明白白存在的。我们以下面的说法来调和这些分歧意见是可能的：在《梨俱吠陀》的圣歌中，我们能探索到的只是一种在模糊形态中的种姓制度，当时关于职业、通婚和共餐并没有严格的限制。

### 雅利安人的经济生活

关于早期吠陀雅利安人的经济生活的材料，

---

① 《梨俱吠陀》(X 90.12)中著名的《原心篇》宣称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和首陀罗分别起源于创造主的口、臂、腿和脚。

② 罗阇尼亚，即王族。——译者



必须从这时期文献中的零散材料中去搜集整理。他们是出色的乡村居民；没有什么地方提到城市，或者即使是小的市镇<sup>①</sup>。他们自然是以畜牧为生。收入的主要来源是饲养家畜；“诗人们对于获得乳牛的着重描述是几乎令人感动的”。马也极其贵重。其他的家畜是绵羊、山羊、驴和狗，不过猫还没有驯养。农耕是最重要的职业。已经提到了简陋的灌溉系统。打猎提供了很有用的经济效果，猎物通常是狮子、野猪、水牛、羚羊和鸟类。他们是否知道捕鱼，我们不能肯定。

工业中的专门化在吠陀经济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制革匠将牛皮制成皮袋、弓弦和皮带。木工既是木匠，又是细木工和马车匠。也有金工。海运还极幼稚。相当大的船只可能用于内河航行。海是一定知道的，可是究竟有没有一种广阔的海上贸易很可怀疑。广泛的国内商业是已在进行，交易中使用牛和金饰作为货币。虽然常常提到奴隶制度，权威的学者们认为吠陀经济却不是依靠奴隶劳动。那时任何职业都不认为是一种耻辱；

---

<sup>①</sup> 在梵书时期，显然提到了一些名为阿桑迪瓦特、俱赏弥和迦尸的主要城市。

即使皮匠也不当作是社会上的低级成员。

通常的服装不是三件就是两件衣服，这些衣服一般是由妇女用羊毛织成的。装饰品通常由黄金制成，男女都用。食物主要的是奶油、蔬菜和水果。肉类可能只用于大的宴会和家庭集会上。乳牛和阉牛在祭祀时宰杀，并用以款待宾客。饮酒在吠陀社会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常常提到一种名为索摩的祭祀用酒，和名为罕罗的普通酒，这些酒可能是用谷类蒸制的。

马车竞赛可能是最令人兴奋的娱乐。常常提到掷骰子、跳舞和音乐。乐器中最习见的是鼓、琵琶和横笛。“圣歌本身就说明歌唱是很受尊重的”。

温特尼兹说，“我们不必将梨俱吠陀人民设想成要不是纯洁的牧羊人、就是粗暴野蛮的游牧部落，相反，也不要以为他们是一种具有极其高尚文化的人民。在这些歌曲中所展示的文化图景……告诉我们，雅利安印度人是活跃、欢乐而好战的人民，他们单纯，还有一些野蛮的习俗……因为从《梨俱吠陀》的歌曲中我们还没有发现印度人性格上的那种优柔、苦行和悲观厌世的特性，而这些在以后的印度文献中我们将一再遇到。”

## 第四节 后期的吠陀文学； 政治和社会的变化

### 后期的吠陀文学

奥义书总名为吠檀多（《吠陀经》的结尾部分）。此外还有六个吠陀支节录（对《吠陀经》的科学续编）——发音学、仪典、文法、语根、音律学和天文学。这些作品的起源可以追溯到梵书和森林书。它们是以经典（线索，即为了记忆而写的短条文）的形式写成的。

在六个吠陀支节录中，仪典首先在称为《仪轨经》的著作中得到了系统的论述。那些论述重要祭祀的《仪轨经》称为《所闻经书》，而那些论述家庭礼节和日常祭祀的称为《家范经》。这些作品给研究宗教的历史学家及人种学家提供了很有价值的知识。和《家范经》直接相关的是《法经》，这是论述世俗的以及宗教的法律的作品。《数经》附属于《所闻经书》，论述祭坛和祭祀地点的测定。这是最古的印度几何学作品。

《仪轨经》补充了梵书，而述说发音学的经典补充了本集。论述这一主题的最早的作品是《婆罗提婆法》(派别声音学)，其中包含了背诵本集的适当方式的训示。

我们现在保存的论述吠陀语根的唯一作品是耶斯卡的《语根》。原有述说音律学、天文学和文法的著作已经失传。最古的可用的文法书是拜尼尼的，它主要是论述古典梵文，而只偶尔提到吠陀语。

### 经书中的种姓制度

既然《仪轨经》论述宗教的和社会的礼仪，它自然给我们提供了关于种姓制度演变的有价值的材料。我们已经知道，这种制度在梨俱吠陀时代可能是以一种模糊的形式存在的。在梵书时代它就开始慢慢凝固成为我们所熟悉的那种形式了。僧侣的职位和贵族变为世袭的，在吠舍和首陀罗之下又开始被分为“数量愈来愈多的同族通婚的世袭集团，每一集团从事一种职业，或至少被限制在为数不多的若干种职业之内。”有关种姓内部婚姻的条规开始严格起来了。种姓制度的变化究竟

可能有多大，我们说不定。首陀罗的地位部分地有了改进。他们不再只是奴隶，而变成了低贱的自由民，因为雅利安人的统治在印度各部的逐渐扩张使得雅利安社会的领袖们要将千百万的非雅利安人贬为奴隶是不可能了。在经书中首陀罗有时被允许参加家庭仪式。然而“合法的玷污论的开端”标志了一种退步，“这种理论归结为一个上等清白人会为一个不清白的人的影子所玷污，而且禁止与不清白的人进行任何接触。”

### 吠陀后期的政治变化

关于雅利安人在印度环境中的政治、社会组织的演变，从梵书、奥义书和经典文学中得来的知识有些是可用的。梨俱吠陀时代在政治上的重新分裂逐渐被相当范围的地域单位所代替，正在成长的政治统一观念在宗教-政治仪式的祭礼中获得了具体的表现，如灌顶大礼、胜利酒和马祭。这些祭礼是由那些已经多少实现了他们的帝国野心的国王来主持的。较大的王国的建立自然引起了皇权的成长，也引起了大城市的兴起。在后期吠陀文献中有几处提到甘巴拉（旁查拉族的首府）、

阿桑迪瓦特(俱卢族的首府)、俱赏弥(伐特萨的首府)和迦尸(迦尸王国的首都)。在梨俱吠陀时代曾经极为突出的某些部族,如婆罗多人,失去了政治上的重要性;这时他们的地位为其他的部族如俱卢人和旁查拉人所代替。要以文献中有关他们的国王的分散材料来编写这些部族的政治史,即使是大纲,也是不可能的。

### 吠陀后期的社会变化

社会渐渐形成一个新的局面,因种姓制度正凝固成为定型。世袭的职业集团的形成过程可以清楚地探索到,虽然对于促进这个过程的政治、社会和经济的原因我们还只能加以推测。那些专门研究《吠陀经》并主持宗教仪式的人称为婆罗门。专门从事政治、军事活动的人称为刹帝利。雅利安种族的一般群众称为吠舍;他们的主要职业是经商、务农。可是种姓制度显然还是很有伸缩性的;种姓之间的通婚还没有禁止,有些刹帝利也研究圣灵学,而且主持祭祀。首陀罗在社会中构成一个特殊的种姓,可是他们的地位极其低贱。《爱达罗氏梵书》将首陀罗描写成为“别人的奴仆,可

以随意驱逐,随意残杀。”

关于妇女的社会地位的某些知识可以从文献中搜集到。教育对她们是开放的,她们之中有些人(比如伽吉和梅特里伊)在这一方面表现得非常出色。不过即使在很早的时期,一个女孩子的出生也被当成“不幸的源泉”。国王和豪富阶级的人可能广泛地实行一夫多妻制。妇女不能享有或承继财产。

## 第五节 “史诗”和“法论”

### “史诗”的起源及其时代

“史诗”的起源可以从吠陀文献中去探寻,它和经书文献的关联还算明显。我们发觉常常提及《如是所说往世书》和《伽陀-那罗散悉》(《人的赞歌》)。西方的学者们相信《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sup>①</sup>就是从那些特殊的作品发展起来的。“不过”温特尼兹说,“我们所知道的作为印度民间史

---

① 虽然西方学者把《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当成“史诗”,但这些作品并没有达到梵语修辞上的所谓“大诗”的要求。

诗的《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并不是古代印度的宫廷歌唱者和游吟诗人们所唱的，由大诗人或者至少是聪明的编纂者们编成整齐划一的诗篇的古老的英雄之歌，而是价值不等的各种各样的诗篇的积累，这些诗篇是由于不断的增删，在几世纪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他以为《摩诃婆罗多》“不是一种诗人的作品，而是一种完整的文学。”

在吠陀文献中最早提到的是《摩诃婆罗多》的而不是《罗摩衍那》的中心故事。在这个意义上，可见前者比后者为早。婆罗多是《梨俱吠陀》中很知名的部落，有一首论到婆罗多人的古老的英雄诗可能是《摩诃婆罗多》的核心，不过多少世纪来无数的增删改变了它的面貌，以致现在这个核心是完全不能辨认了。印度人相传以为全书的作者是传说中的哲人广博，可是就现存的形式说，他甚至连“史诗”的编纂者也说不上。关于《摩诃婆罗多》的年代，学者们有不同的看法。我们可以说，照现存的形式说，“史诗”可能不至早于公元前四世纪和晚于公元四世纪。现存译本的不同部分显然是在不同时期内作成的。

《罗摩衍那》虽然是一种混合作品，可是比《摩



《摩诃婆罗多》有更大的统一性。温特尼兹认为原始的《罗摩衍那》(即其核心,它由于无数的增删而发展成为现在的样子)是在公元前三世纪时以古代歌谣为基础创作起来的。如果接受这个假说,那么《罗摩衍那》早在公元二世纪末期已经具有现在的分量和内容就是可能的了。

### 反映在“史诗”中的社会情况

两首“史诗”都强调刹帝利的重要性,而把婆罗门在政治团体中的地位贬低。我们在这里发现了一种类似佛教徒的观点。我们在“史诗”中发觉有四个阶级:“军事势力,它的首脑是罗阇;其次是祭司势力,在政治上是没有组织的,可是分成宗派;其次是商人势力,以行会为代表,行会有权力的首脑,在政治上是很重要的;再其次是农民,没有组织,但保有某些权利,并以雅利安血统自负。”雅利安人以外就是首陀罗、奴隶以及野蛮部族。

### “史诗”中的政治史

有些史学家认为,“史诗”中所提供的世系表应该大体上正确可信。派吉特计算过《摩诃婆罗

多》中所描述的大战发生于公元前1100年左右。俱卢人在吠陀后期是最突出的雅利安部族之一，不过奇怪的是般度人在后期佛教文献中是第一次提到，并描写成为山居部族。诃斯提那普尔和因陀罗普罗斯泰都是历史上的城市。至于《罗摩衍那》的故事，有些西方学者认为是南印度的雅利安殖民化的一种寓意的描述。可是必须记得在有一卷《本生经》中提到了罗摩。我们也知道拘萨罗长期是一个重要的雅利安王国。《罗摩衍那》故事的要点很可能在历史上是真实的。

### “法 论”

《法论》述说宗教职掌及民法。主要的《法论》是属于《摩奴》、《毗湿奴》、《述祀》和《人与子》的本集。这些作品的年代不能确定，不过一般认为是在公元一世纪和五世纪之间。

在《法论》中，我们发觉种姓制度具有严格的形式。除了传统的四个种姓其职掌有仔细的规定外，这些作品中也提到所谓“混合种姓”（据说是起源于原有四个种姓之间的互婚及非法关系的新种姓）。

关于早期雅利安人生活的最可注意的特征之一,《法论》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明确的观念。凡“再生者”要经历四个阶段的生活。第一阶段(梵行期)始于创造礼,而终于学业的完成。在第二阶段(家居期)中,“再生者”结了婚,过着家长生活。在第三阶段(林栖期)中,他出家到静穆的山林里,过着宗教上的冥想的日子。第四阶段是苦修,在苦修中,肉体遭受严酷的苦行,而精神则专注于最后的真理之实现。

《法论》明白证实了妇女地位的逐渐降低。根据《摩奴法典》的规定,她们不许独立生活:“妇女不当独立;她童年时受父亲的保护,青年时受丈夫的保护,老年时受儿子的保护。”它规定女孩的早婚是一种宗教义务。寡妇禁止再嫁。妇女不能承继财产。

### 参 考 书 籍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印度人民的历史与文化》(《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India People》), 第1卷(吠陀时代)。
-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1卷。
- 温特尼兹 (Winternitz): 《印度文学史》(《A History of Indian

---

Literature»), 第 1 卷。

拉达哈克里希南 (Radhakrishnan): 《印度哲学史》 (《History of Indian Philosophy》), 第 1 卷。

---

## 第五章 后吠陀时代宗教 与政治的演变

### 第一节 耆那教

公元前六世纪时，印度东北部经历了一次非凡的宗教革命，这一革命对于印度历史的行程发生了深远的影响。这在某些方面是对于繁琐的仪式和流血的祭祀的一种反动，当时这种仪式和祭祀成了吠陀宗教在其民间形式上的精髓。然而从哲学的观点来看，这是奥义书的形而上学推理的一种引伸。把耆那教和佛教的兴起当成是对于吠陀人生观的弃绝是错误的，虽则这两种宗教在时间的历程中都发展了某些和吠陀哲学及吠陀宗教相矛盾的观念和仪式。

#### 大雄的生平

伐弹摩那·大雄通常被认为是耆那教的创始

者,虽然根据耆那教徒的说法,他不过是一系列传道师(称大教长)中的最后一个,依靠他们,这一宗派才保持了它的源流和发展。在耆那文献中提及的 23 个大教长中,只有帕斯伐纳思可能是个历史人物;其余都是政治史上不知名的传说中的人物。帕斯伐纳思据说是贝拿勒斯的一个国王的儿子。他曾出世修行。他的主要教义是强调不伤害、不说谎(即诚实)、不偷窃和不占有的精神价值。

大雄的生卒年月不详,但无疑他生活于公元前六世纪期间。有些权威学者认为他死于公元前 528 年,而有的作者却认定他迟至公元前 468 年才死。他出生于北比哈尔的吠舍离镇附近。他属于一个有名的刹帝利部族,和吠舍离的梨契察毗统治家族有亲戚关系。在三十岁以前,他过着平凡的家长生活。以后他成为苦修之士,十二年中云游各地,继续实行极度的苦修。四十二岁时他悟道(解脱),成为“耆那”(情欲制胜者)或“尼鞞多”(从尘世的束缚中解脱)。由于这些名词,他的门徒就得到了耆那教徒或“尼鞞多”的名字。大雄一生的其余三十年是在摩揭陀、安伽、弥湿罗及拘萨罗等地宣扬教义的工作中消磨的。据说他曾和

摩揭陀强有力的国王频毗娑罗及阿闍世王有过个人接触。他接受了帕斯伐纳思的教义作为他的信仰的基础，并在前人所教导的四种德行上加上第五种，即贞洁。他死于白婆（巴特那区）。

### 耆那教的教义

耆那教徒反对“吠陀经”的权威和实行杀生祭祀。他们对于不伤害的教义的虔诚比佛教徒要严格得多。他们相信每一事物都有灵魂，灵魂是有意赋予的。他们反对由最高权力创造世界的概念，依照他们的看法，“上帝不过是潜藏在人类灵魂内的威力的最高尚、最庄严和最完满的体现。”他们接受了印度教的因果轮回之说。济度意即从前生前世所遗传下来的一切因果中求得完全的解脱，而这只能通过所谓“三宝”来获得：即正信、正觉与正行。他们很注重苦修主义，以为灵魂因惩罚和苦修而强化。

### 耆那教的早期历史

在公元前六世纪时，耆那教和佛教是对立的。大雄和乔达摩两人都在东印度宣扬教义，而且在

同一阶级的人中招收门徒。耆那教一开始可能比较得势。据说孔雀王朝的月护王曾信奉此教。有材料证明,在公元前四世纪末年以前,耆那教已经传播到南印度。

耆那教徒在公元前三世纪时分为两派,称为白袍派与赤裸派。前者穿着白袍,而后者模仿大雄的习惯,完全裸体。

耆那教从未传布到印度以外,不过它在几世纪中曾经是南印度和西印度最盛行的宗教之一。

### 耆那教徒的宗教文献

公元前三世纪初,在华氏城举行了一次耆那教结集,把大雄的教义整理成十二部分。第十二部分后来散失了。其余十一部分在公元五世纪时在伐拉彼举行的一次耆那教结集上又加以整理。赤裸派不承认这些部分的正确性;因此它们只成为白袍派的宗教文献。这种文献是用名为阿尔沙或阿尔达-摩伽陀的俗文形式写的,因为耆那教徒也像佛教徒一样,很想使他们的圣书对一般人民平易可亲。从公元七、八世纪起,注释和哲学著作才开始使用梵文。



耆那教徒的经典文献浩如烟海，可是其宗教的和哲学的价值远比文学价值为高。温特尼兹就认为：“几乎很少例外，耆那教典籍都写得枯燥无味，踏踏实实，一副教训的口气，而且……极其缺乏许多佛教经典所具有的普通人生趣味。因此，它们对于专家虽则重要，可并不能使一般读者对涉及如此巨大范围的事物引起兴趣。”

### 耆那教徒的非经典文学

耆那教徒同时还有大量的非经典文学，一部分用俗文写成，一部分用梵文。耆那教作家中，下列诸人应该特别提到，波陀罗拜呼、西达森那·狄瓦卡拉、诃利波多罗、西达、金月。口头文学是耆那教徒最有趣的成就之一。他们也创作了值得注意的史诗、小说、戏剧和圣歌。更重要的是他们对于哲学的贡献。他们在反对佛教徒的“空论”的教义中使“可能论”的教义更加完善。耆那教哲学家们在逻辑学方面获得了极卓越的成就。文法学、辞书编纂学、诗学、算学、天文学、占星学和政治科学都由于耆那教徒的贡献而大大丰富起来。他们对某些方言（泰米尔语、泰鲁古语、坎那拉语、

古吉拉特语、印地语及拉其斯坦语)的发展也作了有价值的贡献。总之，他们在印度思想史与文学史上占有很突出的位置。

### 其它宗派

公元前六世纪时，精神动荡在东印度是如此剧烈，以致在不同的师傅下出现了大量的宗教派别。耆那教典中提到有 363 个派别；据佛教徒著作所载，当佛陀开始传教时已有 62 个教派。我们关于这些教派的知识是非常不足的。不过常常提到阿耆毗迦，这在阿育王的敕令中也提到过。

## 第二节 佛 教

### 佛陀的生平

佛教著名的创始者乔达摩是大雄的同时代人。他的生卒年月也不详。有些学者认为他“完全涅槃”于公元前 483 年，其他的人却说是在公元前 543 年。他属释迦族，释迦族的公国在北方邦境内巴斯提县之北的尼泊尔低地。所以，他也像

大雄一样是一个刹帝利。他父亲净饭王是释迦族选举的首长，住在迦毗罗卫。乔达摩诞生于兰毗尼花园（现在尼泊尔的鲁明台），那里阿育王所建的著名的鲁明台石柱至今仍旧成为这件大事的纪念。他很年青时便和瞿波，即耶输陀罗结婚，二十九岁时生了一个儿子名罗喉罗。他思想上一直为当时流行的精神不安所影响，为求济渡，他信奉了苦修主义。有一个时期他在王舍城两位高僧的指导下研究哲理。以后他到苦行林（现在的菩提迦耶附近）仿效当时的苦修者实行最严厉的苦修。可是济渡仍然遥远得很。深沉的专心冥想终于使他悟道。乔达摩成了佛（觉者）。那时他三十五岁。

佛陀既已悟道，一生的余年就消磨在传道中。他在贝拿勒斯附近的鹿野苑初转法轮，并使之常转。他在这里获得了五个弟子。以后四十五年中，他在奥德、比哈尔及其邻近地区宣扬教义，收了许多弟子。八十岁时他在拘尸那（现在北方邦哥拉克浦尔区的克锡亚）去世。

## 佛 教 教 义

佛陀是一个实际的改良家。他最初的目的在

于从残酷的忧愁痛苦的现实中获得解脱。因之他宣布四大庄严的真理：（一）凡人都要受苦。（二）苦必有因。（三）苦必须解脱。（四）为求解脱苦难，必须正道。苦起于欲望；因此欲望的灭绝就会导致苦难的终止。如果你顺着庄严的八重道前进，欲望就会消失：（一）正信仰，（二）正思维，（三）正言语，（四）正作业，（五）正生活，（六）正努力，（七）正思念，（八）正禅定。这就是伟大的中道，因为它避免了纵欲和严酷的苦修的极端。中道最后导致涅槃，涅槃不仅含有欲望灭绝的意思，而且也是一种完全平静状态的获得。着重在“尸罗”（即道德，即戒杀、戒谎言、戒欲等等）、“三昧”（专心）和“般若”（智慧）的遵守。

佛陀对苦行主义的态度和大雄不同。他虽然特别着重不杀生，可是在这方面耆那教比佛教要严格得多。佛陀不承认《吠陀经》的权威，否认吠陀仪式和祭祀的精神效果，虽然他接受了灵魂转世和因果法的传统信仰。他也不管上帝存在的问题，因为照他看来，玄妙的形而上学的空论对于人的道德价值和精神价值的发展是毫不相干的。他的单纯的信仰是为一切人安排的，不拘性别、年

龄和社会地位。他推广了用普通人民的语言举行宗教讲演的习惯，传道不以少数学者所通晓的梵语为限。

### 佛教徒的经典文献

佛陀“完全涅槃”之后不久，他的主要弟子在王舍城聚会，举行大结集，就他的教义作了一次完整而可靠的編集。可是佛教徒的经典文献在一、二百年以后才最后形成。这个文献总名为《三藏》。第一部分为《律藏》，记载佛教僧侣的戒律及佛寺的一般清规。第二部分为《经藏》，是佛陀的说教集。第三部分为《论藏》，包含佛教哲学原理的解说。

第二次的佛徒大结集在佛陀死后一世纪左右，于吠舍离举行。这次结集谴责了某些流行的异教，修订了佛经。第三次大结集在华氏城举行，由阿育王主持。某些异教又一次受到谴责，会上并为古佛经的最后定型作了努力。第四次也是最后一次的大结集，在迦腻色伽王的赞助下，不是在克什米尔就是在查兰达（在东旁遮普）举行。这次结集为经典作了权威的注释。

关于佛教徒的经典文献，我们可提到《本生经》。这些佛陀诞生的故事肯定地出现于公元前一、二世纪之前。除了它们对于虔诚的佛教徒的价值不说，就是所有学习印度古代史的大学生也必须对它们细心加以学习，因为它们提供了有关社会、经济情况的重要材料。

### 佛教的宗派

我们第一次听到称为“东派”（大部分住在吠舍离与华氏城）和“西派”（大部分住在俱赏弥与阿槃底）的两群佛教僧徒之间的尖锐分裂是和第二次的大结集有关的。前者称为“大众部”，后者称为“上座部”。纷争一旦开了头，就自然而然频繁起来了。“大众部”分成七部，“上座部”分成十一部。以后在前者的少数支派提出了新的教义（即佛陀的神化、菩萨的概念等等），这就为大乘教的发展铺平了道路。因此，“在乔达摩死后第二世纪的佛教史不再是单一的僧侣组织的历史，而是在印度各地彼此无关地成长起来的许许多多僧侣组织的历史。”

### 第三节 政治统一的成长

#### 统一的理想

政治统一的理想在吠陀后期文献中是一个很熟悉的概念。“灌顶大礼”授予主祭人以一种称为“联邦帝国”的高级王位。阿因陀罗·摩诃毗希伽的目的是获得独王，即世界唯一统治者的尊严。一个最高统治者是指望主持马祭的，古文献中曾提及几个据说主持过这种大祭的国王。可是就我们现在所知，在公元前四世纪摩诃坡德摩·难陀将北印度的大部分以及可能也有德干的某些部分统一在摩揭陀帝国旗帜之下以前，印度是否曾经真正建立过任何大帝国是很难说的。

#### 公元前六世纪早期的政治情况

我们从古代的佛教材料里知道，在公元前六世纪的前半期，印度有十六国。这些国家有如下述：

1. 迦尸：首府伐拉纳西（现代的贝拿勒斯）。

迦尸起先是所有诸邦中最强的一个，可是以后就被迫把这种荣誉地位让给了拘萨罗。

2. 拘萨罗：大致和现代的奥德相当。首府是斯拉瓦斯蒂（现代的北方邦，冈达区沙赫·曼赫）。拘萨罗的其他两个重要城市是阿瑜陀和沙祇城。这个王国包括了加毗罗卫的释迦族人的领土。大约在公元前六世纪中叶，迦尸成为拘萨罗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

3. 安伽：位于摩揭陀之东。首府是占婆（靠近现代的比哈尔的巴加尔普尔）。它曾与摩揭陀争霸。有一个时期安伽王国曾包括摩揭陀，可是后来它为频毗娑罗合并于摩揭陀。

4. 摩揭陀：大致和现代比哈尔邦的巴特那和加雅区相当。它最早的首府是山城，靠近灵鹫山，在加雅左近的群山之中。以后首府迁到了王舍城，后来又迁到华氏城。在《吠陀经》、“史诗”和耆那教典籍中曾提及摩揭陀早期某些国王的名字。

5. 瓦吉联盟：这个由部落组成的国家包括了八个联盟部族，其中最主要的是瓦吉族、毗提河族、梨契察毗族和纳特里卡族。吠舍离城（现代比哈尔的木札法普尔区巴塞尔和巴吉拉）是瓦吉部



族和梨契察毗部族、也是全联盟的首府。有些现代学者认为梨契察毗人源出蒙古族。毗提诃部族的首府在弥湿罗(现代尼泊尔的贾纳克普尔)。耆那教主大雄的部族纳特里卡人住在吠舍离的近郊科拉伽和孔达普罗。

6. 末罗族地区: 末罗人的地区可能在瓦吉联盟的北方。它分成两大部分, 首府是库辛纳拉(在北方邦哥拉克浦尔区) 和白婆(库辛纳拉附近)。它是一个类似瓦吉联盟的共和国, 虽然在佛教时代以前还是一个君主国。

7. 车底: 大致和现代的班德勒坎德及其邻近地区相当。首府是苏克蒂马蒂(靠近北方邦的斑达)。

8. 梵萨, 即伐特萨: 位于朱木拿河沿岸, 在阿槃底东北, 首府在俱赏弥(现代的科萨姆, 靠近阿拉哈巴德)。

9. 俱卢: 首府是因陀罗普罗斯泰(德里附近)。另一重要城市是诃斯提那普罗。公元前六世纪时, 俱卢王国在政治上是毫不重要的。

10. 旁查拉: 大致和现代的罗希尔坎德和中央河间地区(北方邦)的某些部分相当。恒河将它

分成南北两部，两部的首府分别是阿希查特拉（现代北方邦巴雷利县的拉姆纳加尔）和堪比里亚。

11. 摩差耶：首府是毗罗托-纳加罗（现代的贝拉特，靠近拉贾斯坦的斋普尔）。

12. 苏罗森那：首府是马土腊<sup>①</sup>。

13. 阿萨卡，即阿斯摩卡：位于哥达瓦里河沿岸。

14. 阿槃底：大致和中央马尔瓦（中央印度）以及中央邦的相邻部分相当。它分为两部分。北部的首府是邬闍衍那；南部的首府是摩希舍摩提（现代的那马达河岸上的曼达塔）。

15. 健陀罗：包括迦湿弥罗及咀叉始罗地区。首府是咀叉始罗（在西旁遮普的拉瓦尔品第）。

16. 甘谟惹人地区：甘谟惹人可能住在西北部，因在碑铭和文献中他们通常和健陀罗有联系。

除了它在历史地理观点上的重要性而外，这份国家名单使我们能对公元前六世纪早期的印度政治情况作出某些一般的结论。首先，显而易见，政治上不曾统一。印度分成许多小国，互相残杀，

---

<sup>①</sup> 马土腊，《佛国记》译作摩头罗，《孔雀王经》作摩偷罗。——译者

忙于斗争。其次，大多数国家都位于今天的比哈尔、北方邦和中央印度。没有提到阿萨姆、孟加拉、奥利萨、南端、古吉拉特和信德<sup>①</sup>。阿斯摩卡是名单中提到的唯一的南印度国家。至于旁遮普这个为雅利安人最初殖民的印度省区，只提到两个国家：一为健陀罗，在极西北，另一为俱卢，在极东南。旁遮普的中央部分<sup>②</sup>名单中完全没有列入。恒河和朱木拿河流域显然是这时的政治重心。再次，虽然君主国是当时主要的政府形式，可在印度东北部还有几个共和国。除了名单中提到的瓦吉族和末罗族以外，我们从佛教材料中还知道某些在佛陀时代曾繁盛一时的共和部落的名字。其中最重要的是释迦族、科利耶族（释迦族的东邻）、巴伽族（该族的国家是伐特萨王国的附属国）、阿拉卡巴的布利族、基萨普塔（可能在拘萨罗）的卡罗摩族和皮普哈利瓦纳（距库辛纳拉不远）的摩利亚族。这些共和国大半都在摩揭陀帝国的扩张中逐渐被吞并了。

<sup>①</sup> 在桑维拉（印度河下游）曾有过一个名为罗鲁卡的小王国。

<sup>②</sup> 频毗婆罗曾和摩陀罗的一个公主结婚，摩陀罗是中旁遮普的一个国家。

### 摩揭陀霸权的起源

公元前六世纪中叶前后，统治摩揭陀的是属于哈尔扬卡家族的频毗娑罗。他是南比哈尔一个小酋长的儿子，他扩展了祖先的领土，竖立了摩揭陀的权威。他的首都在王舍城。他和同时代的杰出的国王们保持了友好关系。健陀罗国王曾向他那里派遣一个大使。他派遣过一个医生去给阿槃底国王治病。他和摩陀罗（中旁遮普）、拘萨罗及吠舍离诸国的统治家族联亲。他的拘萨罗籍夫人带来了一所迦尸的收益很大的田庄作为陪嫁。这些婚姻无疑加强了频毗娑罗的政治地位。摩揭陀与安伽之间的旧的斗争还在继续，结果安伽并入了摩揭陀。频毗娑罗统治一个很大的王国，相传拥有八万个镇区。从他对手下的高级官员实行严格的控制的传说来看，他的个性之强是很显明的。摩揭陀的刑法是苛刻的；加于各种罪犯的刑罚包括监禁、鞭笞、烙印、斩首、绞舌、肢解等。这种传统可能继续到孔雀王朝时期，不过笈多王朝时刑法就变得合乎人道了。

频毗娑罗热衷于佛教，对佛教徒表示特别优

宠。他是否曾改奉这种新教是很难说的。有些耆那教的著作表明他是大雄的皈依者。

频毗娑罗的儿子阿阇世王继承了王位，佛教的传说把阿阇世王描写成一个弑父者。阿阇世王拜访过佛陀，并对自己的罪恶表示忏悔，这个故事为公元前二世纪中叶前后的拜鲁特雕刻之一所证实。

阿阇世王奉行一种扩张政策，扩大了摩揭陀王国的疆界。他的第一场战争可能是对拘萨罗的作战。频毗娑罗的拘萨罗籍夫人死后，她的兄弟普拉森纳吉想重新占有原已决定归她的迦尸田庄。在长久的战争之后，两个国王谈判成功。阿阇世王娶了普拉森纳吉的女儿，这位公主接受了这所引起争夺的迦尸田庄作为陪嫁。

耆那教作家提到阿阇世王和吠舍离的梨契察毗族的战争。战争的起因不明，但它和拘萨罗战争也许不是没有联系的。可能是拘萨罗和吠舍离共同一致反对摩揭陀称霸。经过一次长久的斗争，阿阇世王战胜了吠舍离。这时摩揭陀成了北印度最强的王国。可能是摩揭陀的兴盛引起了阿槃底的嫉妒，两国之间的关系紧张起来。战

争是否真在阿闍世王在位时发生，我们不知道。

根据古代耆那教的著作，阿闍世王是大雄的追随者，而佛教徒却认为他是皈依佛陀的。

阿闍世王的王位大概是为他的儿子优陀延所承继，优陀延建立了名为华氏城的新首都。它位于恒河与宋河两大河的汇合处，这就使它具有商业上及战略上的重要性。耆那教作家认为阿槃底的国王是优陀延的仇敌。

优陀延的继承人大概都是些孱弱的统治者。佛教的传说认为他们都是弑父者。人民不平起来了，于是一个名叫西宋纳伽的大臣乘机篡夺了王位。他把首都先迁到山城，以后又迁到吠舍离。他最重大的成就是消灭了阿槃底的帕罗德尤塔王朝的权势，帕罗德尤塔由于征服了俱赏弥，当时已变得很强大了。

卡拉索卡继西宋纳伽即位，他迁都于华氏城。佛教徒的第二次大结集就是他在位时于吠舍离举行的。他可能是被难陀王朝的创始人摩诃波德摩所暗杀。

## 难陀朝诸王

据《往世书》所载，摩诃坡德摩（即乌格腊逊纳）系由一个首陀罗母亲所生；耆那教的传说认为他是一个高等妓女和一个理发师所生的儿子。有一个希腊作者说他曾“得到皇后的宠爱”，暗杀了国王和太子们，篡夺了王位。毫无疑义，他出身微贱，而且是用不体面的方式篡位的，可是他肯定是一个能干而有权势的统治者。《往世书》把他描写成为“所有刹帝利的毁灭者”和“全世界的独王”。摩诃坡德摩·难陀所创建的帝国的确实范围是很难肯定的。卡罗毗拉的哈色贡法碑铭似乎证明了羯陵伽曾包括在他的领土之内。拘萨罗的占领是为文献材料所证实的。德干的某些部分，尤其是坎太拉（孟买和迈索尔的南部）和阿斯摩卡，可能构成了难陀帝国的一部分，不过在这一点上的材料是可疑的。据希腊作者们的看法，在亚历山大大帝时代，居住在比斯河彼岸的那些强大的民族是在一个以华氏城为首都的国王的统治之下。因此，这是很明显的，摩诃坡德摩将印度的大部分统一在单一的王权下。他可算是印度第一个历史上

的帝国建造者。

摩诃坡德摩由他的八个儿子相继承袭王位。在佛教文献中称为达那的最后一个国王和亚历山大大帝是同时代人。希腊作者们称他为阿格兰默斯即艾克桑德兰麦斯（大概是梵文取自父名的奥格拉塞耶一字的讹转）。无疑地他是一个很有权势的统治者。据某希腊作者的记载，他的军队是由二万骑兵、二十万步兵、两千辆四马战车和三千只象组成的。在古代印度文献中常常提到难陀朝诸王的巨大财富。可是他由于出身微贱，无宗教的倾向，又加财政上的横征暴敛，似乎很不得民心。他为孔雀王朝的开创人月护王所颠覆，月护王是得到干练的婆罗门政治家阇那伽或考底利耶的帮助的。

### 年代略记

就我们现在所知，要确定亚历山大大帝入侵以前摩揭陀的统治者们的年代简直是不可能的。由于碑铭和古钱证据的缺乏，我们只能完全信赖文献上的材料，可是婆罗门教的文献（即《往世书》）和佛教的文献并不一致。大多数现代作者认



为佛教作家的叙述应该比较可信。因此，佛教的传说在著作中一直被信奉。据《往世书》所载，西宋纳伽创立的朝代统治摩揭陀达三百二十一年，然后为摩诃坡德摩·难陀所颠覆。频毗娑罗是这一朝代的第五个统治者。根据佛家的著作，哈尔扬卡王朝(频毗娑罗是该王朝的第一个君王)的统治者们在西宋纳伽及其子孙所承继，这两个王朝前后共计二百年。频毗娑罗的即位可能是在公元前 545 年或其前后。

### 参 考 书 籍

- 巴洛第亚 (Barodia): 《耆那教的历史与文献》(《History and Literature of Jainism》)。
- 斯蒂文森 (Stevenson): 《耆那教要义》(《The Heart of Jainism》)。
- 伊·季·托马斯 (E. J. Thomas): 《佛陀的生平》(《The Life of Buddha》)。
- 尔·戴维斯 (Rhys Davids): 《佛教,它的历史与文献》(《Buddhism: Its History and Literature》)。
- 拉达哈克里希南 (Radhakrishnan): 《印度哲学史》(《History of Indian Philosophy》), 第 1 卷。
- 赫·克·雷强杜里 (H. C. Raychaudhuri): 《古代印度政治史》(《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印度人民的历史与文化》(《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 2 卷(帝国统一时代)。

## 第六章 摩揭陀帝制

### 第一节 波斯与希腊的侵略

#### 西北部的政治分裂

公元前六世纪，旁遮普不再是政治、文化的支配中心了，作为雅利安势力在印度的第一个城堡，它原来是应该有这种地位的。这时重心已经移到东部。中印度已经成为雅利安世界的中心，摩揭陀正逐渐发展为一个大帝国。印度文献所提到的十六个国家中，没有一个在旁遮普，只有甘谟惹和健陀罗，可能位于该省的边陲地区。另一王国是在旁遮普，不过并不包括在十六国表内，这就是摩陀罗。这时北印度的其余各国正在摩揭陀帝国的统治下逐渐消亡，经济上富庶而政治上分崩离析的印度西北部，很容易就成为外国侵略者们的掠夺对象。

## 波斯人的征服

公元前六世纪后半期，居鲁士（即鸠鲁什）在波斯建立了一个大帝国。阿查曼尼安大王的权威西至地中海，东接印度。据说居鲁士曾经由吉德罗西亚（马克兰）远征印度，因一场天灾而结束。可是他对印度河与喀布尔河之间的地区的征服是成功了。

第三个阿查曼尼安皇帝、大流士一世（即达腊耶凡希）吞并了健陀罗及印度河流域。有些波斯文铭刻涉及健陀罗人民和印度河流域居民是当作波斯的臣民提到的。著名的希腊史学家希洛多德告诉我们，健陀罗包括在波斯帝国的第七个州或总督辖区之内。“印度”（印度河流域，东以拉其普他拿沙漠为界）成为第二十州，也是人口最多的州。它纳贡三百六十泰兰金粉（合一百二十九万英镑）。

阿克塞尔塞斯（即克夏耶夏）是大流士一世的各子及承继人，他保持了印度西北部的波斯所属各省。印度部队参加了他的进攻希腊的远征军。

波斯人在印度西北部的统治究竟支持了多

久，很难肯定。印度部队在大流士三世科多曼奴斯所率领以对抗亚历山大大帝的军队中很有名。不过，在亚历山大入侵的前夕，波斯王对印度诸省的控制很可能已经变得微弱了，而由于外国的统治所强迫形成的暂时的统一，就为许多小国的兴起所破坏。

### 波斯统治的结果

印度与波斯之间前后二百年左右的长期联合自然在印度史上留下某些持久的痕迹。波斯人将阿拉姆语的书写方式传入印度，往后就发展为伽罗斯底字母。阿育王时代的纪念物，尤其是钟形柱，可能有些波斯风，特别是“波斯波利圆柱厅”的风格。波斯的影响也可以从阿育王的诏谕的序文以及其中所使用的某些文字上去追寻。有些波斯典礼可能为孔雀王朝的宫廷所遵守。孔雀王朝以后的期间，印度西北部和西部的塞种人统治者们还使用波斯人的州长的官衔。

### 亚历山大入侵时期的印度西北部

公元前四世纪初，印度河流域政治上没有统

一。印度北部的其余各地在摩揭陀的难陀朝的王权下已经统一而且巩固起来了，可是西北部各省却分成许多小公国、君主国以及部族酋长制国家，彼此忙于互相杀戮的战争。

古典作家们给我们留下了有关旁遮普在亚历山大入侵前夕的政治情况的有趣记载。位于喀布尔河以北崎岖山村中的阿斯巴西安人的地区是由一个酋长统治着，他住在幼斯普拉河（可能是库纳尔河）边或其附近的某个城里。阿萨坎诺斯王国的首府在马塞伽，这个庞大的城寨可能在马拉堪德山道以北不很远的地方。这一部落的国王有一支强大的部队，有两万骑兵，三万多步兵，和三十头象。皮克拉奥蒂人的地区位于喀布尔到印度河的道路上，由一个国王统治，首府在白沙瓦附近。咀叉始罗王国构成了古健陀罗王国的东部。咀叉始罗是一个大城，城的周围人口密集，土地肥沃。阿尔萨克斯王国包括现在的哈扎拉县，可能是古甘谟惹王国的一支。阿比萨勒斯王国是甘谟惹的另一个分支，相当于克什米尔的蓬奇县和洛舍拉县。波罗斯王国在杰卢姆河和奇纳布河之间。这是一片广漠而肥沃的领土，有将近三百个城镇。国

王有一支大军，由五万多步兵、三千骑兵、千辆战车和一百三十头象组成。索菲塔斯王国在杰卢姆河之东。毛西坎诺斯王国包括现在信德省的大部分。首府在苏克尔县的阿洛尔。

上面这份王国名单决不是没有遗漏的。可是此外还得加一份寡头政治的或共和的部落的名单。尼萨是在喀布尔河与印度河之间的一个小山国，它是共和政体。西波伊人住在杰卢姆河和奇纳布河汇合处下面的江格县。他们在亚历山大时代有四万步兵。阿加拉索人住在西波伊部落的附近，可以集结四万步兵和三千骑兵。奥克塞德拉凯人住在拉维河与比斯河之间的地区，他们是印度西北部最好战的部落之一。马罗人占居在拉维河谷，在拉维河与奇纳布河汇流处的北面。阿巴斯坦诺人定居在下奇纳布河。他们是一个强大的部落，拥有六万步兵、六千骑兵和五百辆战车。他们的政制是民主制。

### 亚历山大通过波斯和阿富汗前进

公元前 336 年，亚历山大就马其顿王位，他巩固了在希腊的政权以后，于公元前 334 年出征波

斯。波斯帝国这时衰弱而松懈，由居鲁士和大流士一世的不肖承继人大流士科多曼奴斯所统治。四年之内，亚历山大就征服了小亚细亚、叙利亚、埃及、巴比伦和波斯。大流士为他的一个州长所杀。阿查曼尼安大王朝不光荣地结束了。

刺杀大流士的凶手比苏斯逃到大夏，自称大王。亚历山大追击他，中途兵不血刃地吞并了德兰奇那。赫拉特可能就是亚历山大作为这个新省区的首府而创建的城市的存在。然后他占领了塞伊斯坦和吉德罗西亚，并建立吉德罗西亚州，首府在普罗。亚历山大向东北推进到赫尔曼德河谷，占领了阿拉乔西亚，大概就在现在坎大哈的地方建立了一座城市。然后他出现在兴都库什山山麓，为了固守这一地区，他在喀布尔以北的什么地方建立了一个城市。他一到大夏（今巴尔克），比苏斯就逃过了阿姆河，而扩展中的马其顿帝国不费一兵一卒又增加了一个省。亚历山大追击比苏斯抵达康居（位于阿姆河和贾哈特斯河之间的国家），在这里捕获了他。亚历山大既决定以贾哈特斯河为他的帝国的北界，就吞并了康居并在河岸上建立了一个城市（今科德金德）。公元前 327 年，

他僭称大帝，采用了东方式的和华贵的礼仪，并以大流士的继承者自居。

### 亚历山大在旁遮普

亚历山大从康居返回阿富汗，然后突然袭击印度。他一点也不知道这个国家的形状或大小，因为希腊人认为印度是世界东边的最末一个国家，以洋流为界。对他们说来，这是一个充满牛奶、蜂蜜和奇花异兽的地方。亚历山大出征印度的情况，只是依靠希腊作家们所遗留的记载才被设想出来，他们对印度名词的不熟悉曾经造成了好些地理学上的难题，至今尚未解决。史密斯认为，他的胜利“在印度居民的心中简直没有留下什么印象，以至在任何部门的古代印度文献中都找不到有关这事件的清楚的交代。”

亚历山大在公元前 327 年 5 月越过兴都库什山，这一年的其余时间他用于征服斯瓦特河和贝乔尔河流域的诸野蛮部落。在这一场激烈的冬季战役以后，部队在印度河西岸停歇，直到春天到来，才于公元前 326 年 2 月在阿托克上游的安德搭建浮桥渡过了印度河，亚历山大到了坦叉始罗



时，受到当权的王公阿姆比的欢迎，阿姆比献给侵略者以丰富而动人的礼物。包括印度河以西地区的一个新的州区建立起来了，而为了保护这个州，马其顿防军驻留在坦叉始罗和印度河以东其他某些地方。

然后亚历山大向东推进，到了海达斯帕斯河（杰卢姆河）河岸，他在这里遭遇到波罗斯人的坚决抵抗，波罗斯人带着由群象保护的大军在河的右岸列阵以待。希腊人顺利地闪避了对方的注意，在波罗斯营地的上游十六哩处渡过了河。两军在卡里平原上（现在的地名是塞瓦尔村和巴克拉尔村）交锋。波罗斯在听任敌人采取攻势上犯了致命的错误。“海达斯帕斯之战”的结果是他那支大军的毁灭。他是一个平凡的将军，不过是一个很勇敢的战士。他没有逃走——在被俘之前负伤九处。解到亚历山大面前时，他傲然要求像一个国王那样接待他。亚历山大小心地抚慰了他；不仅他的王国被交还给他，而且国家的疆域还扩展了。狡猾的希腊王懂得，阿姆比和波罗斯之间的互相嫉妒会使他们两方面都效忠于他。在战场附近的海达斯帕斯河两边，亚历山大建立两个城

市——布塞发拉和尼卡伊阿，这是企图用来警卫新征服的地区的。

亚历山大这时向海发西斯（比斯）推进，途中吞并了某些小公国，并把桑加拉城夷为平地，作为对这个城市的坚决抵抗的惩罚。他原想继续前进，把胜利的旗帜插到肥沃的恒河流域，可是他的部队不肯向东推进了。多年的苦战弄得人们精疲力尽，他们自然渴望回到自己遥远的家园。希腊作家告诉我们，“当他们明白国王无休无止地劳师远征，使他们不断出生入死的时候，他们开始失望了。”他们对印度人的大无畏精神和军事技术有极深的印象。他们遇见的对手并非像波斯那样的老弱残兵；他们不得不和有如波罗斯这样的将领以及桑加拉城的保卫者们那样的战士相周旋。在提到当时印度人的军事技术时，阿利安说道，“在战争艺术上，他们比当时定居在亚洲的其他民族要高明得多。”希腊军队之不肯从海发西斯继续推进，大部分是由于他们对印度人的作战技巧的体验。恒河流域为华氏城的难陀王所统治，据传他当时正在率领一支八万骑兵、二十万步兵、八千战车和六千战象的大军严阵以待。马其顿人也许并

没有准备和这样一个对手交锋。

部队不肯侵入恒河流域，亚历山大不得不向海达斯帕斯撤退。波罗斯被派委任负责治理海达斯帕斯和海发西斯之间的地区，而将印度河以及海达斯帕斯河之间的地方委托给阿姆比。亚历山大在所创建的那些印度城市里驻扎了大量的防军。这一切都安排好了之后，他就开始他的航程，顺着旁遮普诸河而下以出海（公元前 326 年 10 月）。在撤退中，他遭遇了西波伊人、阿加拉索人、马罗人和奥克塞德拉凯人的猛烈抵抗。这几次战役的结果是下印度河流域的被征服。毛西坎诺斯王国承认了亚历山大的宗主权。公元前 325 年 10 月初，亚历山大带着一部分军队离开现在的卡拉奇附近地区，经过吉德罗西亚向波斯出发；其余的军队在尼尔查斯的统率下经由海道前进。

### 希腊人在印度西北部的统治的消灭

公元前 324 年 5 月，亚历山大到达波斯的修泽。公元前 323 年 6 月他死于现在的巴格达附近的巴比伦，年三十三岁。当他在去波斯的中途，接到一个报告，说上印度河谷的希腊州长被杀。这

时他只能请求波罗斯和阿姆比在一个名为尤德穆斯的希腊人的监督下管理旁遮普的事务。亚历山大死后，孔雀王朝月护王和旁遮普的希腊将军们开战，并推翻了后者的统治权。尤德穆斯设法维持他的统治到公元前 317 年，这时才离开了印度。塞留古企图恢复亚历山大所征服的印度诸省，结果并没有成功。孔雀帝国覆亡以后，大夏希腊人在印度西北部重新建立了希腊人的统治。

### 亚历山大入侵的影响

史密斯说，“亚历山大的猛烈征战在印度的思想上或制度上都没有产生什么直接的影响。”宗教、社会和艺术仍旧未变，“甚至在军事科学上印度人也无意学习亚历山大的极深刻的经验教训。印度的国王们宁愿照老一套办事，依赖他们的大象和由劣等步兵所组成的大量军队所支援的战车。他们从不会掌握亚历山大的骑兵冲击战术。”在古代印度文化中所能看出的一点希腊影响是来自大夏希腊人，可是大夏希腊人之到达印度西北部是亚历山大入侵的一种间接后果。

希腊人在印度西北部的许多居留地之建立，

可算是亚历山大入侵的最主要的直接后果。他所建立的某些城市遗存了好长一个时期。阿育王有一张诏谕就提到在他的帝国的西北部有“耶槃那”（希腊人）居留民的存在。

由于削弱了旁遮普的小公国，亚历山大间接帮助了印度统一的形成和孔雀帝国的扩张。印度西北部曾经长期留在摩揭陀帝国的版图之外，如果不是亚历山大摧毁了这些部落国家的军事上的元气，月护孔雀王要征服那个地区可能是很困难的。

## 第二节 孔雀帝国

### 孔雀王朝的起源

孔雀帝国的奠基人月护孔雀（旃陀罗笈多），在印度教的传说中被描写成为一个首陀罗，他的母亲（或祖母）莫拉据说是某个难陀王的妻子。根据更可靠的佛教传说，月护王却是一个刹帝利，属于皮普哈利瓦纳的孔雀族，即摩利亚族，这个地点大约在尼泊尔低地的鲁明台和哥拉克浦尔县（北

方邦) 的克锡亚之间的什么地方。孔雀族人大概是乘难陀帝国国内蔓延大起义的时机崛起的。月护可能是该族的领袖。

### 月护的早期经历

关于他早年生活的详细可靠的情形并不知道。据说他是在猎人、牧人和孔雀驯养人之中成长起来的。普鲁塔克说,“安德罗柯泰斯那时很年青,曾经见过亚历山大,据说他后来常常说,亚历山大差一点成为全国的统治者,在谈到亚历山大的放纵和出身微贱时,这位王子看起来显得那么愤恨而轻蔑。”月护之访问亚历山大,可能是意图取得后者的援助以便摧毁难陀王朝的统治。另一个希腊作家查士丁认为,亚历山大因为这个青年的放言高论,曾下令将他处死,不过他很快就逃脱了。他可不像阿姆比,只靠征服者的慷慨来请求宽恕和恩典。

### 月护王的征略

从亚历山大的军营逃脱之后,月护和坦叉始罗的一个狡猾的婆罗门阇那伽或考底利亚取得了

联系，后者曾受过难陀国王的侮辱。由于在温德亚森林中发现了一处地下库藏，他们得以募集起一支军队。难陀王后来在一次战争中被打败，根据传说，这次战争结果引起一场大屠杀。这样，可能在公元前 324 年，月护就自命为摩揭陀的统治者。以后他打败了亚历山大的那些地方官，从而结束了旁遮普的希腊统治的残余势力。

他的征略渐渐扩张到印度其他部分，普鲁塔克告诉我们，“安德罗柯泰斯……以六十万人的大军横扫印度，并征服全境。”根据古泰米尔文的佐证，第一个孔雀王一直侵入到了马德拉斯邦的丁内未利区。有一个后期的迈索尔铭刻提到月护王在北迈索尔的统治。因此，他似乎征服过温德亚山那一边的印度的大部分。他在西边的征略一直推进到了西印度的须叻他，即卡提阿瓦，这一点已为鲁陀罗达曼的朱纳格刻石所证明了。

到了王朝的末期，月护王和外号叫尼喀托尔（意即征服者）的塞留古发生了冲突，后者当时是西亚国王。塞留古是亚历山大的将领之一，亚历山大天亡以后不久，这位大征服者的领土就被这些将领们分割了。塞留古将他的领土从地中海扩

张到了印度河。这时他自然企图要恢复亚历山大的印度遗产，从而和月护孔雀发生了冲突。据说他曾渡过印度河挑战，可是最后却和月护王交上了朋友，并结为姻亲。塞留古转让的领土包括阿里亚、阿拉乔西亚、吉德罗西亚和巴罗班尼萨台，就是赫拉特、坎大哈、俾路支和喀布尔。他换回五百头战象。一个名叫麦加斯梯尼的希腊使节派驻在孔雀王廷。在这样有利的条件下的和好，证明了一个当然的结论：月护王是占上风了。无论如何，两个统治者在这次争夺以后变成了持久的同盟者，而且塞留古朝和孔雀朝之间相互友好的政策在后继的各朝代间仍继续予以保持。

### 月护王之死

根据耆那教的传说，月护王信奉了耆那教，放弃王位，在迈索尔的斯拉瓦那·比尔哥拉地方按照公认的耆那教风习以慢性饥饿自杀。他死于公元前 300 年，在位二十四载。

### 麦加斯梯尼

月护王曾以一个成功的征服者和伟大的行政



管理者载入印度史册。我们关于他的行政制度的知识来自三种材料：麦加斯梯尼的残篇、考底利耶的《政事论》和阿育王的铭刻。

我们已经提到，塞留古派遣过一个使节驻留在孔雀王廷。“他究竟何时解除使节的职务，他在印度居留多久，都无从断定。”他到过印度的某些部分那是无可置疑的。他经过喀布尔和旁遮普，顺着“官道”游历到华氏城。他没有到过印度的其他部分。关于恒河流域的下流地区，他只凭传闻和记录才知道的。他写了一部有关印度的记载，这残留于后来希腊作者们的引述中，虽则原著业已散失。

多数的经典作者“都把麦加斯梯尼列在那些虚妄的不值得信任的作家之内”。他记载了一些不可信的怪事。他很少有批判的见解，以至很容易为错误的报导所误。他不懂得印度语言。可是有关他亲眼目睹的事物却无疑给我们留下了可靠的报道。他住过华氏城，月护王的皇宫他一定亲眼见过，庄严的宫廷和军营他一定多次到过，他关于这些事物的描述毫无疑问是正确的。何况他关于政府制度的记载在很多方面是和考底利耶的记录

相一致的。

## 华 氏 城

根据麦加斯梯尼的记载，华氏城是印度最大的都市，长九哩半，宽一又四分之三哩。城的周围有一道宽阔的壕沟，护城墙有五百七十座城楼和六十四座城门。孔雀帝国还有许多其他的城市。沿江临海的城市是用木料建筑的；高地上的城市则用砖块和灰泥。

月护王的皇宫激起了希腊人的赞赏，他们宣称即使是波斯大帝在修泽即伊克巴塔那的皇宫也不能和它相比。在和孔雀皇宫相连的花园内养着驯服的孔雀和野鸡。有成荫的小林和植树的牧场。皇宫本身是用木料建筑的。它可能就在现今巴特那附近库姆拉哈村的旁边。有些欧洲学者曾在月护王的皇宫的构造上发现有波斯影响的痕迹，不过他们的看法还未得到公认。

## “七个种姓”

麦加斯梯尼似曾将印度居民分成七个种姓：  
(一)“哲人”，他们“在人数上比其他阶级为少，可

是在品位上高于一切。”(二)农夫,他们“被认为是大众的恩人,受到保护,不容许任何侵害。”(三)牧人和猎人,“他们既不住城市,也不住乡村,而是生活在帐幕中。”(四)工匠,他们“不仅被免除一切赋税,而且甚至从国库方面接受援助。”(五)士兵,由国王出钱供养。(六)“监督”,他们“查问并监督在印度境内所进行的一切事情,并向国王报告。”(七)“参赞和辅佐”,他们“审议公共事务”。这种“种姓”的项目和认定四个种姓的正统的印度教原则并不一致。麦加斯梯尼对印度的种姓制似乎只是从它的职务和种族方面得到一点皮毛的认识。在孔雀王朝时期,种姓制度可能变得严格些了,因为麦加斯梯尼说,谁也不许和种姓以外的人结婚,或从事本种姓以外的任何别的职业或技艺。

### 印度人的性格

麦加斯梯尼证实了当时印度人的朴素和诚实:“印度人全都生活得很俭朴,尤其在军营中是如此……偷窃是很少有的……除了祭祀场合他们从不喝酒。”他说印度人由于不会写字,没有成文法,这种说法是靠不住的,因为我们有一定的证据

说明在孔雀王朝时代书法是很有名的。以麦加斯梯尼为根据的下述说明，可能描写了一种理想化的图景：“他们（即印度人）的法律和契约的单纯，由他们很少诉诸法律的事实得到证实。他们没有什么关于典当和借贷的诉讼，也不需要印信和证人，而双方相互信赖以从事借贷。他们的房屋和财产通常是不要看管的。”这种说法和《政事论》上的材料相矛盾。

### 奴 隶 制 度

据麦加斯梯尼的记载，“所有的印度人都是自由的，他们谁也不是奴隶。”可是，文献以及碑铭材料无疑证实了奴隶制的存在。也许麦加斯梯尼没有留心这种事实，因为印度的奴隶制比起流行在希腊的奴隶制来，性质比较温和，范围也有限度。

### 内 政

据麦加斯梯尼所述，高级行政官员有两等——“阿哥兰诺米”（他们管理农村）和“阿斯太诺米”（他们管理首都）。前者的职务是这样描述的：“有的监督河流，像在埃及那样丈量土地，并检

查水闸，水从主要渠道通过水闸流入支渠，从而使每户都得到平均的灌溉。这些人还要管理猎人，他们有权按猎人的功过给以酬劳或惩罚。他们征税，并监督那些与土地有关的职业，如伐木工人、木匠、铁匠及矿工等行业。他们修筑道路，并在每十斯泰迪亚<sup>①</sup>处竖立一个柱子，以指明小路及距离。”

管理首都的官员分成六个五人小组。第一组组员监督工艺；第二组看管外国人；第三组从事生死登记，为的是征税；第四组管理零售商和度量衡；第五组监督制造品的销售；第六组征收“售出商品的什一税”。在他们的共同职掌中，这六个组“既要负责他们的特定部门，又要管理公益事业，如公共建筑的适当修理，物价的调节，市场、港口以及寺庙的管理。”

麦加斯梯尼划给“阿哥兰诺米”的职责，和《政事论》为所谓“萨马哈特里”的官员所规定的职责是相似的，“阿斯太诺米”大概和考底利耶的“纳伽拉德耶克夏斯”相同。

---

<sup>①</sup> “斯泰迪亚”，古希腊长度单位，每斯泰迪亚约合 185 公尺。——译者

## 刑 法

麦加斯梯尼提到以切断手足来惩罚罪人：“一个被判为作假见证的人处以切断四肢。致人残废的人不仅处以切断同一肢体作为回报，而且他的手也要切掉。如果使一个工人失去一手或一眼，犯者处死。”《政事论》也承认刑法上的切除肢体。

## 军 队

麦加斯梯尼也提及一个高等官员的阶级——那些指挥军事的人——这和《政事论》中的“巴拉德耶克夏斯”是相同的。据麦加斯梯尼所述，这一阶级也分成六部，每部由五人组成。各部管理一个特定部门——海军、给养和运输、步兵、骑兵、战车和战象。军队是常备军，不是封建的分遣队的凑合体。据普鲁塔克估计，军队有六十万人。

## 《政 事 论》

《政事论》通常认为是考底利耶、毗湿奴笈多或阇那伽的著作。根据印度传说，他帮助月护王推翻了难陀王朝，从而成为月护王的大臣。可是

这一重要作品的作者身分和时期的问题仍然不能肯定。虽然有一种不变的传说将这一著作归于考底利耶，但有许多内部的证据指明它是较晚时期的作品。《政事论》所设想的政府是一个小公国的政府，而月护王统治的却是一个大帝国。《政事论》中提及中国丝，这似乎说明该书写作于孔雀王朝以后的时期，因为在孔雀时代印度和中国还没有过接触。“同样值得注意的是，梵文作为官方语言使用并不是孔雀时代的特征。”根据这些以及其他的理由，许多学者认定“现存形式的《政事论》”不是在孔雀时期写成的。可是“不管全论或其任何一部分是否是阇那伽的作品，它所论述的毕竟是孔雀朝代的社会情况和制度。”因此，我们可以将它作为涉及孔雀朝行政制度的材料来使用。它一般可补充并证实从古典作家和阿育王时代的铭文中搜集得来的知识。

## 中央政府

国王自然是国家的首脑。他在行政事务中起着很重要的作用。考底利耶认为国王应该是精力饱满而头脑清醒的人。他要调配哨兵，注意国家

收支的核算,留心市民和乡村居民的事务,任命高级官员,向大臣会议下达训令,接受暗探所搜集的秘密情报,监督战象、骑兵、战车和步兵,还要和军事统帅研讨作战计划。考底利耶也坚决主张国王还必须学习,并花些时间用于自省。他特别强调国王的司法职务:“他在法庭上的时候,是从不会让原告在门口等候的。”关于国王的立法职权,我们要注意考底利耶将国王的诏令包括在法律的来源中<sup>①</sup>。阿育王的诏谕证实了国王的这种立法活动。国王的一生十分活跃这一点也为希腊的材料所证实:“他就这样整天在那儿忙着,甚至就是到了要去接见什么人的时候,他也不许自己的工作中断。”

因为君权要有助手才行,国王自然不得不任用大臣,并听取他们的意见。麦加斯梯尼称他们为“参赞和辅佐”。考底利耶提到两类大臣——“曼特林”和“阿马特耶”。“曼特林”是高级大臣,大概就是阿育王在诏谕里所说的“摩诃摩特罗”。也还

---

<sup>①</sup> 根据考底利耶所述,法律的四纲是——达尔曼(经典法)、民刑法(证据)、伽利陀罗(历史或传说)及诏书(国王的命令)。



有一种“曼特里巴里夏德”，即大臣会议，在孔雀王朝起过很重要的作用。它的成员和“曼特林”不同；他们只占有次要的地位。当紧急的方案必须决定时，他们受国王的谘询。这种会议由许多大臣组成，大臣的数目视帝国在发展中的需要而定。阿育王的诏谕也证实了大臣会议的存在。“阿马特耶”是帝国的政务官员和司法官员。

## 官 员

除了“曼特林”、“曼特里巴里夏德”和“阿马特耶”之外，还有一级官员在行政系统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他们是“阿德耶克沙”，即高级官员，希腊作家将他们称为长官（管理农村也管理首都）。《政事论》提到不同部门的三十二个高级官员的职掌（例如，国库、矿务、造币厂、税收、航运、畜牧、马政、战车、监狱、驿政等等）。这些高级官员中有的和麦加斯梯尼所提到的管理军事的长官相同。他们有的是“萨马哈特里”的下属，有的是“桑尼达特里”的下属，有的是“森那帕蒂”，即总司令的部下。

## 司法行政

最高法院就是国王本人的法院。除了国王的法院，在《政事论》中还描述了其他的法院：“在‘桑格拉哈那’、‘德朗南马克’和‘斯泽尼耶’这样的城镇里，在县区交界的地方，三个熟悉经典法律的成员和国王的三个臣子执行司法行政的工作。”一个“斯泽尼耶”是指八百个村庄的中心，“德朗南马克”指四百个村庄的中心，“桑格拉哈那”指十个村庄的中心。村庄中的小案件取决于“格拉米卡”，即选举的村政人员，也取决于村庄的长老。希腊作者提到有些法官受理有关外国人的案件。关于刑法的残酷，我们已经提到过麦加斯梯尼的材料。

## 省政

孔雀帝国分为许多省区。在月护王时代，省区的数目不详。在阿育王时期，至少有五个省区，省会在咀叉始罗（乌特拉帕特）、邬阇衍那（阿凡蒂腊哈）、苏伐纳格里（达克辛那巴他）、托萨利（羯陵伽）和华氏城（普拉季耶）。边缘各省由“鸠摩罗”，即皇族所统治。也有些民族实行自治，有些城市

享有民主政治的权利。考底利耶提到甘谟惹和须叻他的僧伽,即比丘的团体。

## 侦 探

《政事论》中所描述的很有效的情报工作可能保证了对省的行政机构的适当控制。考底利耶描述了分为两类的侦探活动——“萨摩斯太”,即固定侦探,和“散查罗”,即流动侦探。

## 岁 入

国王在土地(“巴伽”)的生产物上的赋额通常达六分之一,但有时高至四分之一,或低至八分之一,希腊的材料似乎说明,农夫在土地生产物的四分之一的赋额以外还必须支付一种额外的负担,由于“全印度都是国王的财富,任何私人不许拥有土地。”在城市中,国王征收出生及死亡税、罚金以及买卖上的什一税。

## 孔雀王朝行政的精神

《政事论》在我们面前呈现出一套“法令森严”的政治制度。皇帝、他的军队、他的官吏、出色的

各部的组织、在边远省区内拥有副王地位的皇亲、组织良好的侦探制度——所有这些在我们面前显露出一幅十分周密而雷厉风行的画面。关于这一切，有一种坦率的现实主义的看法，认为这似乎在月护王所创建的权力机构上投下了一道暗影。可是这个几乎是全印度的帝国及其对人们的政治活动的冷漠态度，同时培养了普遍的文化上的和谐，而政府和被统治者之间的关系为最崇高的宽容与仁慈的理想所支配。在这一点上，《政事论》的原则和在阿育王一份诏谕中以“万众皆吾子民”这句名言所表达的那种精神并没有什么大的差别。考底利耶谈到国王时说：

“他的快乐在于人民的快乐，他的幸福系于人民的幸福。自己所中意的他不认为好，而使他的人民中意的他才觉得好。”

“国王给孤儿老弱及无告的人以扶养。当孤苦的妇人怀孕时，他给以衣食，同时也对她们所生的子女加以周济。”

### 宾头沙罗

宾头沙罗是月护王的儿子和继承人，他的统

治时期大约是从公元前 300 年至 273 年。他的称号“阿米特腊伽塔”(杀敌者)似乎指明他是一个强有力的统治者。不是月护王就是宾头沙罗征服了外温德亚山印度的大部分，因为阿育王只有过一次征战——即战胜羯陵伽，而他的疆域在南方已延伸到了佩内尔河那么远。在宾头沙罗时代，但叉始罗有过一次可怕的叛乱，可是阿育太子一到，叛徒立即投降了。

宾头沙罗和希腊诸列强在平等地位上维持了友好关系。叙利亚国王派遣了一个名为德曼科斯的使节到他的宫廷来。埃及的拖勒米·菲拉德尔弗斯也派了一个名为迪奥尼修斯的使节，他将国书呈递给不是宾头沙罗就是阿育王。塞留古帝国的一个希腊官员曾在印度海上航行，以搜集地理情报。政治关系可能助长了文化接触。据传宾头沙罗曾请求叙利亚国王安泰奥卡斯一世给他派遣一个诡辩哲学家。

### 阿育王的即位

宾头沙罗由他的儿子阿育王继位。他大约即位于公元前 273 年，可是正式的登极典礼是在四

年以后即公元前 269 年举行的。为了解释这种拖延，曾有人根据锡兰的编年史提出一种兄弟内哄的说法。可是由于缺乏独立可靠的证据，我们不能接受那种道听途说。关于阿育王统治头四年的情形我们没有什么肯定有用的知识。这些年代成为“印度历史景象中黑暗的间隙之一”。

### 羯陵伽的征服

阿育王，或者如在他的诏谕中所称呼的“提婆那庇耶·庇耶陀西”，他实行了从前人手上所承继的在印度境内的帝国扩张政策。羯陵伽原为难陀帝国的一部分，难陀覆亡以后，它一定已声言独立，而且要是希腊的材料可信，它在月护王时代就已成为一个独立王国了。阿育王在其即位八年之后征服了这个国家。羯陵伽国王有一支庞大的军队，阿育王征服它曾遭到相当大的困难。他在第十三号石刻诏谕中说，“十五万人被俘，十万人被杀，死亡者又超过此数的许多倍。”新征服的领土设立一个新的副王辖区，首府位于托萨利（奥里萨的普里县）。随着羯陵伽的征服，开始于频毗沙罗时代的军事征服时期就结束了。

## 阿育王帝国的版图

阿育王统治下的孔雀帝国的版图几乎可以准确地予以确定。他的帝国的西北一直伸展到叙利亚的安泰奥卡斯二世帝国的边境，包括现在的阿富汗、俾路支、信德以及相邻的部族领土在内。西北边区的约纳人、甘谟惹人和健陀罗人是作为附属部落提到的。迦湿弥罗之包括在境内，为玄奘的材料，也为卡兰纳的《诸王流派》所证明。尼泊尔低地之包括在境内为鲁明台地方的阿育王石柱铭文所证实。在第十三号石刻诏谕中，阿育王按一定顺序列举了他的边疆，就在这里提到了纳巴卡地方的纳巴班蒂人，他们是低地区的居民。孔雀帝国的领土东面伸展到了布拉马普特拉河。玄奘曾在耽摩栗底（在南孟加拉）和奔那伐弹那（在北孟加拉）附近看到了阿育王的宰堵波塔，可是他那时在迦摩缕波（阿萨密）还没有阿育王的纪念物。孔雀帝国的南疆直抵佩内尔河、极南端的泰米尔诸国（哲罗、朱罗、潘地亚和帕那瓦），阿育王在十三号石刻诏谕中是作为边疆国家提到的。南方还有许多从属的部落，如安度罗人、波阇人、

普林达人和拉希特里卡人。阿育王的帝国在西方伸展到了阿拉伯海，须叻他为耶槃那罗阇·图沙斯伐所统治，图沙斯伐是阿育王的部属。

### 作为佛教徒的阿育王

羯陵伽战争必须认为是世界历史中最有决定性的事件之一。这次战役的流血惨景在阿育王心灵上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在一份诏谕中这样说：“朕为征服羯陵伽人深觉自责，盖一前未被征之国之征服，不得不使人民陷于杀戮、死亡与被俘。此为朕所深切忧愁与悔恨之大事……在所有当时被杀、致命或被俘之羯陵伽人民中，使其百分之一或千分之一遭受同一命运，朕仍将为此而追悔。”他变成了一个佛教的皈依者，可是他对所有各教派的人们仍然表示尊重。他自称为“提婆那庇耶”（天帝的宠儿）。他以宽大和适当的态度对待婆罗门教徒。他对阿耆毗迦僧人也施以贵重的献礼。他有一份诏谕说，“国王必须尊敬所有各教派的人”。

阿育王认为“达摩”（虔敬法）之热心遵行极为重要。他对“达摩”的解说是这样：“父母必须服



从；对众生一视同仁予以尊重，此点必须坚持；必须说真话；这些就是本分‘法’的美德。”他在另一处又说：“倾听父母的话是一件好事；对朋友、熟人、亲戚、婆罗门与苦行者的布施是一件好事；节约与积蓄是一件好事。”就这样，阿育王并不强调教条和神学上的玄妙，而坚持某些简易的美德的实践。因此，曾有人主张他所谆谆教诲的道德对于所有的印度宗教是共有的。李斯·戴维斯指出，“达摩”并不意味着就是宗教，而当它使用于宗教方面的时候，宁可说意味着一个正直人，或一个聪明人所应有的举止行为，这和所有的宗教问题与神学问题都离得很远。它自然分成三部分：（一）俗人所应该作的，（二）迷途的人所应该作的，（三）那些已经皈依“阿罗汉”道的人所应该作的。阿育王所颁布的“达摩”不过是这三者中的第一部分。有如在印度境内通常所信守的，这是适用于俗人的“达摩”，不过采取了佛教的形式，并由佛教徒作了一些修正。因此，除非按佛教的文气，在阿育王的诏谕中所教导的“达摩”是不能正确理解的。

### 阿育王的传教的活动

阿育王在国境内外采取了各种方式以传播“达摩”教义。他将教谕刻在不朽的岩石和石柱上。地点经过了慎重的选择，文件是用本地方言写作的。风格特殊的诏谕活生生地充满了个人情感。他还指派了新的一级官员，名为“达摩-摩诃摩特罗”<sup>①</sup>，在他们的职权范围内包括了“法律事件、立法和赈济事务”。皇帝本人也在原先巡狩取乐的地区从事虔诚的游幸。这种游幸必然大大促进了“达摩”的传播。

在征服了羯陵伽之后，阿育王放弃了传统的“提格毗查耶”<sup>②</sup>政策，采取了“达摩毗查耶”<sup>③</sup>的佛教理想。他在第四号诏谕中说，“战鼓的回声已经变成了‘达摩’的反响”。依照这个新的理想，他不再吞并印度国境线内外的边缘国家。他所派遣的不复是士兵，而是传教士。

---

① “达摩-摩诃摩特罗”，即国家道德事务监察官。——译者

② “提格毗查耶”，为“世界征服”之意。——译者

③ “达摩毗查耶”，为“法最胜”之意。——译者

既然阿育王如此强调他的“达摩毗查耶”政策的重要性，我们就该注意他的传教活动的结果。“他在‘达摩毗查耶’的运用中，重点全然在‘达摩’，而‘毗查耶’<sup>①</sup>成为一种隐喻，不再是现实的了。”在第十三号岩刻诏谕中，他申言不仅已使全国为“达摩”所征服，而且也已使相邻各国，叙利亚的安泰奥卡斯·泽奥斯王国、埃及的拖勒米·菲拉德尔弗斯王国、塞里尼的麦伽斯王国和伊皮鲁斯（即科林思）的亚历山大王国为“达摩”所征服。又说，“即朕使节所未到之处，彼处人民，于聆悉朕之法令系以‘达摩’为基础及朕在‘达摩’中之教诲后，亦在遵行或将遵行此法。”无疑佛教在西亚有了某些发展，虽然我们还无法证明它在希腊人中有什么进展。

锡兰的编年史，《大史》和《洲史》是在阿育王以后几世纪写成的，其中曾列举了他派到锡兰和下缅甸的使节的人名。以摩晒陀王公为首的去锡兰的使团是十分成功的，在帝须的长期统治时，佛教在锡兰获得了全胜。

---

① “毗查耶”，为“胜利”之意。——译者

## 阿育王和佛教寺院的关系

阿育王在不同的教派中鼓吹协调；不过他自然而然对佛教的事务特别有兴趣。他在一个诏谕中提到佛教内部教派分立之罪大恶极。他曾采取步骤以维持佛教的完整，防止分裂。据传，他于在位的第十七年曾在华氏城召开过一次佛教大结集，为的是压制异端，編集真正的佛陀教义。据说他曾皈依佛门。中国的旅行家义净曾见过阿育王穿着僧装的一尊偶像。阿育王和僧伽的关系是友好而热诚的。他博得了“佛教的亲戚”的称号。可是他在宗教建筑物方面的浪费是被夸大了。“据说他曾屡次放弃瞻部洲而又收回来。一个国王对自己的独特地位的责任如此自觉，是很难令人相信的。”

### 佛教在对外政策和国内行政上的影响

我们已注意到阿育王之转向佛教在他的外交政策上怎样引起了一种基本的变化。他不去吞并极南端那些边境国家——朱罗、潘地亚、萨提阿浦提拉和克腊拉普特拉，而和它们保持了友好关系。

原来和叙利亚邻邦的友好政策也在继续发展。

至于对内政策也显然发生了变化。他对杀生致祭、虐待禽兽、可恶的“萨马耶斯”即群众宴乐以及不适当的行为都宣告有罪。他鼓励“阿希姆萨”（戒杀生）和“弥多勒”（慈悲）。他想用行政改良和简单的“达摩”教诲的方法来改进人民的道德和物质情况。阿育王希望终止边远各省的恶政。他所推行的行政刷新，包括高级官员们如“尤塔”、“雷朱卡”、“帕拉达西克”和“摩诃摩特罗”的每五年一次及每三年一次的巡察。“摩诃摩特罗”是去制止边缘各省中审判的错误和代理权的滥用，其他的官员则是受命在巡察中进行宣教工作。称为“达摩-摩诃摩特罗”的新的一级官员宣扬“达摩”；不过他们也处理行政问题，比如，复审、减刑等等。

阿育王曾企图促进人畜的福利。他发布了一些条文，禁止对兽类的宰杀和残害。第五号石柱诏谕中就有反对杀害动物的法规。这和《政事论》中所承认的禁令是一致的。阿育王一定实施过这些禁令。医院和兽医院建立起来了。掘了许多井；种植了榕树和芒果林。特别强调施舍物分配的重要性，慈善活动一般从行政上的新趋势得到

了很大的鼓励。“国王所采取的有力行动的重要性并不在于这是一种新的思想……也不在于王室对人民道德的责任这一理想之新奇，可是阿育王以普遍号召大家全力参加并集中注意于道德改良作为求得今世及来生的幸福的方法，这样给予这些原理以一种新的力量和方向。”

### 阿育王的评价

阿育王的统治被认为是“人类乱世史中最明朗的间隙之一”。以战胜的军队和有效的官僚机构，这位非常能干的统治者原可轻易地完成对极南端的征服，并从事进一步远征海外的政策。亚历山大在海发西斯河上班师，因为他被迫出此，他对于命运只给它的宠儿以有限的成就感到愤怒。凯撒在泰晤士河、来因河、多瑙河及幼发拉底河上班师，因为他不得不实行疆界的调整。阿育王本来很容易实现一个统一的瞻部洲的理想，即征服世界的无限计划的理想，可是在别人思考过并征服过的地方，他是先征服了然后才明白他的胜利是什么意思。这个坚强的人的自制在历史上是独一无二的。

将一个地方教派变为最大的世界宗教之一，也该归功于这个士兵和政治家。不过他既不专断，也不偏狭；他从广阔的人类观点来观察一切问题。曾经有人说过，“阿育王的传教使节，在世界历史中具有最伟大的文化影响。即使迟至伽哈达伐拉王朝的戈文达旃陀罗<sup>①</sup>时代，他的恩惠还是鼓舞的一种源泉。”

这位伟大的非暴力鼓吹者述说侵略战争的苦痛和凄凉的热烈词句，至今言犹在耳，可惜他没有能阻挡世界继续它习惯的行程。有人说，他的和平主义虽未能转变人类历史的进程，不过确实削弱了孔雀帝国。我们不知道月护王所编组的强大部队后来情况究竟如何。战鼓的响声是沉默了。狩猎是废除了。即使是野蛮的部落人民也只听到温和的宣扬佛法的声音了。阿育王死于公元前232年左右。在25年之内，孔雀帝国的权威的衰微是很显然了。分裂开始了，衰败的行程进展得很快，耶槃那的侵略加速了这一过程。

可是，在估计这些事实的重大意义时，千万不要忘记阿育王并不是一个不求实践的空想家。尽

<sup>①</sup> “戈文达旃陀罗”，即牧月王。——译者

管是唯心主义，他还是懂得如何面对生活的事实。“他告诫他的继承者要在‘达摩毗查耶’的道路上追随他；以说服人民去了解并实行‘达摩’；可是他不能肯定他们会不会接受他的忠告，并完全采取这样的行动；因之他附上一条，如果面对着他的告诫，他们仍然倾向于征战，他们在实现自己的计划时一定要温和而仁慈，而且千万不要忽略真正的征服的理想。其次，在保证对法律与秩序的尊重时（没有法律与秩序，社会生活是不可能的）使用武力的必要性及使用的限度这一实际问题，阿育王也并不予以规避。”他是一个现实的政治家，他的和平主义对孔雀帝国的衰微所负的所谓责任，也不过是貌似有理的臆测而已。

### 阿育王的铭刻

阿育王的铭刻按年代次序分为八类。它们所分布的地区几乎及于全印度。它们的分布使我们能正确指明阿育王的领土范围。它们使用的是本地文字，和梵文以及巴利文的文言是极为相似的。书法一般是婆罗密字体，可是在十四件岩刻诏谕中有两件是伽罗斯底字体。



(一) 两件小的岩刻诏谕。第一个文件对阿育王本人的历史是有价值的。第二个包括“达摩”的摘要。时期可能是公元前 257 年。这些诏谕的复制品已经在萨哈斯兰（比哈尔邦夏哈巴德县）、鲁帕纳思（中央邦贾巴尔普尔县）、贝拉特（拉贾斯坦邦斋普尔）、西达帕尔、杰丁加-兰美斯华和布腊马吉里（均在迈索尔的契塔耳德鲁格县）、马斯基（海得拉巴邦赖丘尔县）、伊雷古迭（安德拉邦卡尔努尔县）和科帕巴尔（海得拉巴邦境内）发现。在马斯基的译文可能是唯一提到了皇帝本人名字（阿育王）的记录；其余的记录只书他的尊号（庇耶陀西）。

(二) 巴布鲁诏谕。这个诏谕中有着来自佛经的重要引文，并证实了阿育王确已皈依佛教。它的时期大约和小岩刻诏谕的时期相同。

(三) 十四种岩刻诏谕。这些诏谕说明了阿育王的政治和伦理体系的原则。它们的时期大约是公元前 257 年。复制品已在下列各地发现：夏巴兹加希（西北边省白沙瓦县）、曼希拉（西北边省哈扎拉县）、卡尔西（北方邦台拉登县）、吉尔纳尔（在索拉什特拉的朱纳格附近）、索帕拉（孟买邦

塔纳县)、道利(奥里萨的普里县)、乔加达(奥里萨的甘杰姆附近)以及伊雷古迭(安德拉邦卡尔努尔县)。

(四) 羯陵伽诏谕。这些诏谕说明了他在羯陵伽战争以后所采取的新行政制度的原则。它们也涉及了对待边疆部族的问题。在道利和乔加达的十四种岩刻诏谕的译文中这两份诏谕代替了其中的第十二、十三号岩刻诏谕。

(五) 巴拉巴尔山(比哈尔的加雅县)中的岩洞铭刻。这些岩洞的题刻是给阿耆毗迦派和尚的,他们是后期赤裸派耆那教徒的先驱者,时期在公元前 257 年至 250 年之间。

(六) 泰莱<sup>①</sup>石柱铭刻是在尼泊尔低地的圆柱上的两种纪念碑,一个在佛陀的诞生地鲁明台,另一个在尼格利瓦。它们是在公元前 249 年竖立的。阿育王在这里也表明了他对于前佛陀的热诚。

(七) 七种石柱诏谕(时期在公元前 243 年至 242 年之间)。它们是作为岩刻诏谕的一种补充,

---

<sup>①</sup> 泰莱(terai),即“低地”,指喜马拉雅山麓密林所覆盖的地带。——译者

强调并重申了早先的教谕。阿育王比较重要的铭刻石柱现在已发现于德里、阿拉哈巴德、劳里耶-阿拉雷季、劳里耶-南丹加以及兰帕尔瓦（均在比哈尔的强普兰县）等地。

（八）四种小石柱诏谕（时期在公元前 242 年、232 年之间）。这些诏谕的复制品已在阿拉哈巴德、商质（波帕尔邦）及鹿野苑（贝拿勒斯附近）发现。

### 阿育王的继承者们

我们知道阿育王的几个儿子的名字：库纳拉、贾劳卡、提伐罗。我们也知道他的三个孙子的名字：达沙罗陀、萨普罗提、维伽塔索卡。要调和关于阿育王死后孔雀王位承继问题的分歧意见是很难的。最末一个孔雀王无疑是布里哈陀罗陀，在公元前 187 年或其前后，他被他的将军、巽伽王朝的创建人普士亚密多罗所刺杀。

### 孔雀帝国覆亡的原因

孔雀帝国经历了一个逐渐衰败的过程。说它的衰落是由于好战的婆罗门教徒对阿育王的宗教

政策的反抗，这种论调是经不起批判的考验的。在他一生的经历中并不曾有什么事引起这样的反抗。而且现在也没有什么证据表明婆罗门教徒曾经结成一体起来反对过阿育王或他的继承人。巽伽的武装政变正是一次朝代的革命。普士亚密多罗总司令曾紧紧掌握孔雀帝国的军队的这一事实就很容易说明这一点。

如果希腊的证据可信，那么萨巴伽森纳早在布里哈陀罗陀崩溃以前好久就在喀布尔河流域宣布自己独立为王了。也有证据指明维达尔巴，即贝刺尔，也已经独立。当叙利亚的安泰奥卡斯大帝在公元前 206 年侵入印度西北部时，强盛的孔雀帝国的分裂已经走得很远了。阿育王的懦弱的承继者，也像奥朗则布那些懦弱的承继者一样，对于他们所不得不面临的任务是不能胜任的。当普士亚密多罗在摩揭陀实行朝代革命时，边陲各省的离心倾向已经很显明，月护王和阿育王的强大机构几乎已经陷于一种土崩瓦解的状态。他不过是篡夺了这广大帝国的一个碎片而已。

有些作者将孔雀帝国的覆亡归咎于阿育王作为一种国策所采取的戒杀生的教义。他回避一切

战争，并告诫子孙追随他的榜样，这无疑窒息了那种曾使得摩揭陀壮大起来的好战精神，毁损了作为帝国基础的军事力量。在理论上，这种论证并非没有理由，不过其他分裂力量也在发生作用，诸如帝国的庞大，地方自治的精神，交通的困难以及边远各省管理上的紊乱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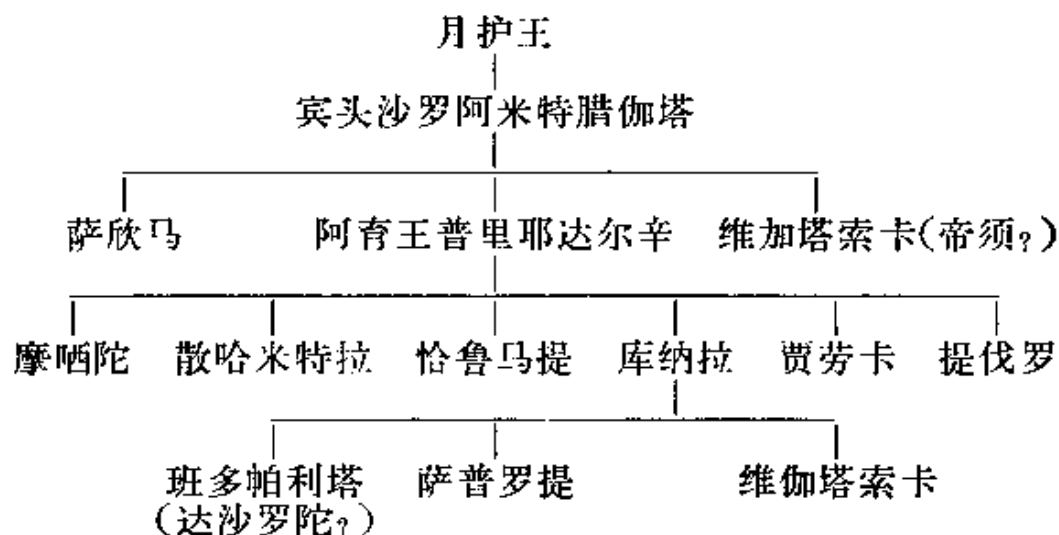
第一个巨大的印度帝国就这样消逝了，它曾使印度在政治上得到统一达一个世纪之久，在反对强大的外国敌人中保卫了自己，建立了一套划一的有效行政制度，在公务上使用了一种官方语言（俗文），并强调了对所有印度宗教通用的行为典则。它所建立起来的更广泛的和平为文化的发展提供了更充分的机会。随着孔雀帝国结构的瓦解，印度历史上这种政治的和行政的统一局面就消失了。

### 孔雀王朝的艺术

姑且不说在印度河流域所发现的遗址，现在用作鉴定最早而最有特色的印度艺术样品都是属于孔雀时期的。就建筑术说，我们可以提及在古代华氏城所在地发掘出来的一所有一百个石柱的

殿堂的遗址，虽然那些使得希腊和中国的目击者们感到惊奇的华丽的宫殿老早以前就不存在了。巴拉巴尔山中的岩刻讲经堂及其磨光的墙壁，鹿野苑和商质地方的窣堵波遗址，都多少指明了孔雀王朝的建筑所已经达到的卓越水平。可是在雕刻的领域内，孔雀王朝的艺术才达到了最高峰。阿育王的独石柱及其磨光的尖顶与柱头，不但在艺术上，就在工程技术上也是盖世无双的纪念物。史密斯在提及著名的鹿野苑柱头时说，“要在任何别的国家里找到一个优于或相当于这一美丽的艺术作品的古代兽物雕刻的实例是很难的，这一作品成功地结合了现实主义的造型和理想的庄严，它是在每一细节上以恰到好处的手法来完成的。”显然，孔雀王朝艺术的优美与庄严代表了一个长久的发展过程的顶点；可是就目前的知识情况说，我们还不能在印度河流域与华氏城之间建立起任何连续的环节来。

## 孔雀王朝的世系表



## 参 考 书 籍

- 赫·克·雷强杜里 (H. C. Raychaudhuri): 《古代印度政治史》(《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 符·阿·史密斯(V. A. Smith): 《古代印度史》(《Early History of India》)。
- 符·阿·史密斯 (V. A. Smith): 《阿育王》(《Asoka》)。
- 赫耳兹奇 (Hultzech): 《阿育王的铭刻》(《Inscriptions of Asoka》)。
-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1卷。
- 孟纳汉 (Monahan): 《古代孟加拉史》(《Early History of Bengal》)。
- 麦克临陀 (McCrindle): 《麦加斯梯尼所描写的古代印度》(《Ancient India as described by Megasthenes》)。
- 夏马萨斯特里 (Shamasastri): 《考底利耶的“政事论”》(《Kautilya's Arthasāstra》)(英译本)。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印度人民的历史与文化》(《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2卷(帝国统一时代)。

## 第七章 孔雀王朝以后的 政治分裂和外国侵略

### 第一节 摩揭陀的衰落

#### 普士亚密多罗·巽伽

普士亚密多罗·巽伽(约公元前187—151年)推翻孔雀王朝,篡夺了摩揭陀的王位,他大概是个婆罗门。在那个时候,婆罗门把教鞭换成刺刀并不是一件不寻常的事。普士亚密多罗所统治的帝国比阿育王的大帝国小得多。巽伽的领土从华氏城伸展到那马达河,其中有阿瑜陀和毗底沙等城市。普士亚密多罗也可能还统治了旁遮普的查兰达和锡尔科特。在孔雀王朝被推翻后的混乱中,好像有一个独立的君主国曾在维达尔巴(贝刺尔)建立起来。普士亚密多罗打了一次胜仗以后,就对贝刺尔建立起他的宗主权了。



据某些学者说，羯陵伽的国王卡罗毗拉当普士亚密多罗·巽伽在位时曾进攻过摩揭陀，并且击败了他。这种说法是以对卡罗毗拉的哈色贡法铭文中几节模糊的引文的不十分确实的解释作根据的。卡罗毗拉很可能并不是普士亚密多罗的同时代人。

伟大的文法家巴登阇利——他是普士亚密多罗的同时代人——提到普士亚密多罗在位时遭到过希腊人一次侵略。耶槃那人包围了沙祇城（阿瑜陀）和马德耶米卡（靠近齐图的纳加里）。大概他们被摩揭陀的军队击退了。在印度文献中没有提到希腊侵略者的名字，希腊方面也没有给我们任何关于他的身分的可靠的线索。某些现代作家把他当作米南德王，另外一些作家把他当作狄麦多流。

普士亚密多罗举行了两次马祭，大概是为了纪念他对维达尔巴和耶槃那人的胜利。他是个正统派的印度教的虔诚信徒。后期的佛教作家们把他说成是佛教的迫害者。但也很难按字面来接受他们的说法。

## 后期的巽伽王朝

普士亚密多罗由他的儿子阿耆尼密多罗继承，他是迦梨陀婆的剧本《摩罗毗迦与火天友》里的英雄。当他父亲在位时，他曾经担任过毗底沙的副王，并且指挥过对维达尔巴的战争。关于他的继承者们的材料很少。其中一个继承人婆伽跋陀罗接纳了当时坦叉始罗的希腊国王安提艾尔锡得斯所派的一个希腊大使，名叫赫利阿多拉斯，他宣传薄伽梵宗教，并且在柏斯那加尔建立了一个金翅鸟柱。这件事情说明西北印度的大夏希腊人和印度的统治者们维持过友好的关系。这个希腊大使对印度宗教的热诚证明了希腊人对印度文化的屈服。

## 甘华王朝

根据《往世书》的说法，巽伽王朝在摩揭陀统治了一百十二年。在公元前75年或其前后，巽伽王朝的最后一个统治者提婆菩提为他的的大臣婆苏提婆所暗杀，婆苏提婆篡夺王位，建立了甘华王朝。这个王朝的四个统治者先后共统治了四十

五年。

甘华的统治时期在公元前 30 年或其前后结束了。从甘华王朝的衰落到公元四世纪笈多王朝的兴起，这个时期内摩揭陀的历史是很难重新整理的。德干的萨塔瓦哈纳人——他们大概在东马尔瓦继承了甘华人的统治，好像并没有统治过摩揭陀本土。碑铭上的材料说明，某些“密陀罗国王”在摩揭陀统治过，但是不知道他们和巽伽人以及甘华人的关系如何。在华氏城和马土腊的“密陀罗国王”，大概是被塞种的“穆伦达”人和州长<sup>①</sup>们所继承，他们后来又被纳伽人和笈多人所代替。

## 第二节 德干诸王国

### 羯陵伽的契陀王朝

阿育王死后的羯陵伽历史很不清楚。大概在

---

<sup>①</sup> 古波斯的一种地方行政制度，州长世袭。这时已推行于印度部分地区。——译者

公元前一世纪，这个地区兴起了一个名叫契陀的新王朝。我们所有关于这个王朝的资料仅仅得自这个王朝的第三个统治者卡罗毗拉的哈色贡法铭文。铭文甚至没有提到该王朝的头两个国王的名字，因为它是在卡罗毗拉在位第十三年发表的，它没有给我们关于他晚年的任何资料。铭文上没有日期，不过由于它所用的特殊语法，似乎说明它是在难陀王朝以后的300年（或103年）发表的。因此，可以说卡罗毗拉统治下的羯陵伽在公元前一（或三）世纪时曾经繁荣过。

哈色贡法铭文告诉我们，“优婆罗阇”（太子）卡罗毗拉是在接受了各种艺术和科学的教育，包括数学、法律和财政学以后，才登上羯陵伽的王位的。他的首都设在羯陵伽-纳加拉。他打败了萨塔瓦哈纳国王沙达伽尼，迫使拉锡卡人和波阁卡人投降。他两次率领远征军前往北印度，摩揭陀人民被吓住了，摩揭陀国王（他的名字不能断定）不得不向他屈服。他还率领远征军前往南方，而且征服了潘地亚国王。我们至今不知道这个流星似的南征北战的结局，也丝毫不知道卡罗毗拉刚死以后的羯陵伽的历史。

## 马哈拉斯图拉的萨塔瓦哈纳族的兴起

《往世书》中关于马哈拉斯图拉的萨塔瓦哈纳国王的传说是相互矛盾的。据一种传说，他们统治了大约四个半世纪。某些现代学者同意这种说法。他们肯定萨塔瓦哈纳政权是在公元前三世纪的最后二十五年间开始的，并认为这个王朝结束于公元三世纪。这种说法很难令人接受，因为事实上《往世书》的另一个传说提到萨塔瓦哈纳诸王的统治期间只有三百年。倒不如相信《往世书》的第三种传说，根据这一传说，萨塔瓦哈纳王朝的建立人辛穆卡“在肃清了巽伽政权的残余以后，获得了天下。”因此，他的统治时期应该是在公元前一世纪。

《往世书》把萨塔瓦哈纳人叫做安度罗人。安度罗人住在哥达瓦里河和克里希纳河之间的泰鲁古。在吠陀文献、麦加斯梯尼的断简零篇和阿育王的诏谕中都提到过他们。有迹象说明，萨塔瓦哈纳人并不属于安度罗系。他们可能是混有一点纳伽血液的婆罗门。在他们的铭文记载中，他们一律自称为萨塔瓦哈纳人，而“安度罗”这个名字

由于在记载中没有出现反而令人注意。他们的最早的记载是在中印度和北德干发现的，而不是在安度罗国。他们使用“安度罗”这个名字大概是在后来，当他们的政权局限于克里希纳河入口地带的时候才开始的。

这个王朝的第三个统治者沙达伽尼以广泛的征略提高了他的权威。他征服了东马尔瓦而举行马祭。他的首都是普拉提希散纳——现在的帕坦，在海得拉巴邦的哥达瓦里河的北岸。他大概就是被羯陵伽国王卡罗毗拉击败的那个萨塔瓦哈纳的统治者。

关于沙达伽尼的继承者们的情形很少可靠的资料可用。将近公元一世纪末，统治西印度的塞种州长的一个家族——沙哈拉塔人，从萨塔瓦哈纳人那里夺取了马哈拉斯图拉的部分地区。萨塔瓦哈纳人大约就退到他们的领土的南部去了。

### 萨塔瓦哈纳的兴盛时期

乔答米帕特拉·沙达伽尼恢复了萨塔瓦哈纳王朝的权力，他击败了强大的塞种州长纳哈帕纳，打垮了塞种人、耶槃那人（希腊人）和帕拉维人（安

息人)。他的领土不仅扩大到马哈拉斯图拉以及帕坦周围的各县，而且遍及北孔敬、索拉什特拉、贝刺尔和马尔瓦。不过没有正面的证据说明他统治过安度罗国和南拘萨罗。据某些现代学者的看法，他是在公元106年以后登位的，至少统治了24年。在一份当代的铭文中，他被称为社会改革者：“他粉碎了刹帝利的骄傲自大，增进了再生者（显然是婆罗门）以及最下等的人的利益，制止了四个种姓的混合。”

他为伐西希锡帕特拉·普兰梅伊（大约在公元130—154年）所继承，后者可能是在安度罗国建立政权的第一个萨塔瓦哈纳统治者。他的政治影响大概一直伸展到科罗曼德耳海岸以及现在中央邦的某些部分。某些现代学者认为，他曾两次为他的岳父、伟大的塞种州长鲁陀罗达曼所击败。

耶纳·斯里·沙达伽尼（大约在公元165—194年）是萨塔瓦哈纳王朝的最后一个伟大的统治者。他肯定统治过马哈拉斯图和安度罗两国。他从鲁陀罗达曼的承继人的手下恢复了北孔敬。钱币上的佐证说明他对海上活动很有兴趣。

### 萨塔瓦哈纳族的衰落

萨塔瓦哈纳族的权力在耶纳·斯里·沙达伽尼死后就衰落了。大约在公元三世纪中叶，阿布希拉人占领了马哈拉斯图。以后的萨塔瓦哈纳人就统治了东德干和伽纳耳国。最后，他们终于在那里被伊克希伐库人和帕那瓦人所代替。

### 中印度的伐卡塔卡族

中印度的伐卡塔卡人，和巽伽人、甘华人、萨塔瓦哈纳人一样都是婆罗门。他们的发源地可能是班德勒坎德。他们的政权的开始可以追溯到公元三世纪的第三个25年。这个王朝的第一个重要的统治者是文底耶萨克蒂，在《往世书》里他是作为毗底沙（即现代的比耳萨、靠近博帕尔）的统治者提及的。他的儿子普拉瓦拉逊纳一世举行了四次马祭，并僭称帝国。普里西弗逊纳一世的政治影响从班德勒坎德伸展到坎那拉国，他可能是伟大的笈多帝王沙摩陀罗·笈多的同时代人。在著名的阿拉哈巴德铭文中并没有清楚地提到伐卡塔卡族，它只简单地叙述了沙摩陀罗·笈多的各次



战役，不过可能由于沙摩陀罗·笈多获胜的结果，中印度就在笈多人的统治之下了，伐卡塔卡族变成单纯的南方的国家。旃陀罗·笈多第二超日王把他的一个女儿——普拉巴瓦蒂·笈多——嫁给伐卡塔卡国王鲁陀罗逊纳二世，这样后者才成为笈多王的附属同盟。这个同盟在和西印度塞种人的战争中可能对笈多帝王非常有用，因为史密斯说，“伐卡塔卡大王占有这么一个地理位置：他对于古吉拉特和须叻他的北方侵略者可以举足轻重。”伐卡塔卡王朝的最后一个伟大的国王是哈里逊纳，他一直当政到将近公元五世纪之末。据说他曾经在马尔瓦、南拘萨罗（在东中央邦）、羯陵伽、安度罗国、坎那拉国和拉塔（在南古吉拉特）进行了广泛的征略。将近公元六世纪中叶的时候，卡拉丘里族和伽丹巴族消灭了伐卡塔卡人的政权。

### 帕那瓦族的早期历史

帕那瓦族的起源是古代印度史上没有解决的问题之一。认为他们是和西北印度的帕拉维人或安息人有关的外国侵入者的说法，只是根据名字

的表面相似,没有更多实质上的理由,所以很容易被驳倒。另一种说法是:帕那瓦人起源于朱罗-纳伽,属于南端和锡兰。然而帕那瓦人对朱罗人的传统的敌对态度以及帕那瓦文化的明显的北方特征和这种说法是不相符的。帕那瓦族在他们早期的记载中使用俗文,奖励对梵文的学习,并且举行过马祭。这些事实,再加上他们自称为婆罗门的后裔,似乎说明他们实在是婆罗门血统的北方人。

帕那瓦族最早的敕书被认为是公元三世纪和四世纪的。这个王朝第一个伟大的统治者是锡伐-斯坎达-伐尔曼,他统治了一个广大的王国,并且举行过马祭和其他的吠陀祭祀。帕那瓦的首都是建志(建志补罗)。当沙摩陀罗·笈多进攻南印度的时候,建志的帕那瓦国王毗湿奴哥帕被击败,并被迫承认了笈多的宗主权。公元五世纪和六世纪期间的帕那瓦历史是很模糊的。某些梵文敕书透露了一些国王的名字,可是关于他们的政治成就知道得很少。

### 南端的诸王朝

朱罗人、潘地亚人和哲罗人都是南端的土著。

传说中的朱罗国位于佩内尔河和维拉尔河之间，大概包括现在的坦焦尔县和特利支诺波利县以及以前的普杜科太国的一部分。把朱罗说成是一个统治政权的最早的历史资料出自阿育王的诏谕。大约在公元前二世纪中叶，一个名叫埃拉腊的朱罗王子征服了锡兰，在那里统治了很长一个时期。关于朱罗国的有趣的资料，可能是从《红海漫游记》（大约在公元60年）和著名的托勒密所著的地理书（大约在公元二世纪中叶）中搜集来的。公元三（或四）世纪期间，朱罗政权由于帕那瓦人的兴起以及潘地亚人和哲罗人的侵略而衰落。将近公元七世纪中叶，著名的中国僧人玄奘访问了南印度。他发现朱罗国“土野空旷，藪泽荒芜”。他没有提到统治者，只是说，“人口很少，而军队和盗匪到处公开横行。”朱罗人的政权是在九世纪复兴的。

潘地亚国大概包括现在的马杜赖县、雷姆纳德县、丁内未利县以及特拉凡哥尔的南部。马杜赖，“这个南方的马土腊”，是潘地亚的首都。主要的商埠是科尔凯（在丁内未利县）和卡雅尔。

甚至在公元前四世纪时，印度文献中就提到

过潘地亚王国。麦加斯梯尼叙述了一些关于这个王国的奇闻，并告诉我们国家是由妇女当政的。阿育王在一份诏谕中对潘地亚人是当作生活在他的帝国南部边界以外的一个独立民族提到的。羯陵伽国王卡罗毗拉自称曾经征服过潘地亚国王。公元前 20 年，潘地亚国王曾经派遣一个使节前往强大的罗马皇帝奥古斯都那里。大约在公元七世纪初叶以前，我们关于潘地亚人的历史材料是极为贫乏的。

哲罗王国大概包括现在的马拉巴尔县、柯钦以及特拉凡哥尔的北部。它在西部海岸有两个重要的港口——穆济里斯（现在的克兰甘诺尔）和威凯雷——它们是对外贸易的繁荣中心。

最早提到哲罗人是在阿育王的一份诏谕中，其中说到克腊拉普特拉人是南方的一个独立民族。《红海漫游记》和托勒密的地理书中也提到过哲罗国，可是它的政治历史是模糊的。泰米尔文献夸大地叙述了一位名叫森古图瓦的哲罗国王的英雄事迹，据说他曾远征到过喜马拉雅山。从八世纪以后，哲罗国曾先后臣服于潘地亚人和朱罗人。

### 第三节 外国的侵略

把西北印度并入摩揭陀帝国是孔雀王朝月护王的最伟大的成就之一，因为这是使印度统一在一个王权下的异常的和决定性的步骤。阿育王死后，摩揭陀和西北印度之间的政治联系好像没有继续很久。因为甚至在叙利亚的安泰奥卡斯大帝（公元前 206 年）侵入以前，一位名叫萨巴伽森纳的印度王子已经在健陀罗建立了一个独立王国。从公元前二世纪开始，西北印度接连被外国人所统治，它和印度其他地区的政治联系就很少了。

#### 大夏希腊人的兴起

亚历山大大帝死后，塞留古所占有的广大帝国在公元前三世纪时已开始衰落。帕坦省（呼罗珊和里海的东南海岸）和大夏省（巴尔克，即大雪山和阿姆河之间的地区）宣告独立。大夏是希腊文化在亚洲的一个重要中心。

大夏的第三个独立的希腊统治者幼赛德莫斯是塞留古的统治者安泰奥卡斯大帝的同时代人，

经过长期战争后，安泰奥卡斯承认了幼赛德莫斯的独立，可能还把他的女儿嫁给了幼赛德莫斯的儿子狄麦多流。叙利亚国王离开印度边境以后（公元前 206 年），幼赛德莫斯征服了阿富汗的大部分地区。将近公元前二世纪开始时，狄麦多流继承了他的王位，并征服了旁遮普的大部分。据某些现代学者的看法，他就是普士亚密多罗·巽伽在位时进攻上印度的耶槃那统治者。当狄麦多流把他的军队开进印度内部的时候，大夏被一位名叫幼克拉蒂德斯的希腊将军所占领。狄麦多流无法在大夏重建政权；他的权力仍然只限于印度河流域之内，因而他称为“印度国王”。他的首都都是幼赛德米亚，或塞卡拉（西旁遮普的锡尔科特）。他是发行有两国文字的钱币的第一个希腊统治者，钱币上镌有希腊的图形和伽罗斯底字体的印度文。

### 米 南 德

古钱币给我们提供了一些大夏希腊国王的名字，可是并没有关于他们的详细料材。究竟米南德（可能是西北印度的最伟大的希腊统治者）是否

属于幼赛德莫斯王朝也不能肯定。他是个强大的国王。斯特拉波说，他征服了比亚历山大要多得多的国家。我们曾经在一个非常广大的地区中发现过他的货币：西面达到喀布尔，东面到马土腊，甚至到班德勒坎德。他的货币曾在《红海漫游记》时代（大约在公元60年）通用于西印度各港口。普鲁塔克说他是许多城市的统治者。某些现代学者认为米南德就是被普士亚密多罗·巽伽击败的耶槃那侵略者。他又被认为是佛教著作《弥兰陀问经》中所提到的国王弥兰陀。他可能是一个皈依佛教的人。他的首都是塞卡拉（锡尔科特），这是一座有着美丽的建筑和坚固的防御的繁荣城市。

### 大夏希腊人的衰亡

大夏希腊人没有统一过；幼克拉蒂德斯家族系幼赛德莫斯家族的劲敌。幼克拉蒂德斯巩固了在大夏的政权后，征服了喀布尔河流域、健陀罗和旁遮普的西部。他可能是在公元前155年或其前后被他的儿子和继承人赫利阿多拉斯所暗杀的。赫利阿多拉斯死后，大夏被塞种人所占领，幼克拉蒂德斯家族的后期成员就统治了阿富汗和西旁遮

普。其中有一个被认为是坦叉始罗国王的安提艾尔锡得斯派遣过一位名叫赫利阿多拉斯的大使前往巽伽国王婆伽跋陀罗的宫廷。西北边境最后一个希腊统治者是赫尔梅奥斯，他在公元一世纪被贵霜国王伽德费塞斯一世所推翻。

### 塞种人在北印度的统治

大约在公元前二世纪中叶，月氏人向西移民，迫使居住在锡尔河以北地区的塞种人向南移动。他们占领了大夏和帕坦。密思里达特斯二世（公元前123—88年）统治下的安息人的权力的复兴，又把他们推向塞伊斯坦；他们不能向旁遮普推进，因为幼克拉蒂德斯家族所统治的王国就好像屏障似的屹立在中亚细亚和印度边境之间。后来他们穿过南阿富汗和俾路支向印度河下游移动。他们逐渐深入印度内地，并建立了若干小王国。

印度铭文中提到的最早的塞种统治者之一是毛伊斯或莫加。学者们对他在位时期的说法都不一样，从公元前135年一直到公元154年都有。古钱币的证据说明他是健陀罗的统治者。因此，他的领土是在喀布尔河流域和东旁遮普这两个大



夏希腊王国之间。他的继承人阿泽斯一世大概征服了东旁遮普。看来西北印度的塞种统治者在行政上受到波斯和希腊传统的很大影响。

塞种州长的一个家族统治着马土腊。罗朱乌罗大概结束了希腊人在东旁遮普的统治。某些学者认为，所谓“北方州长”，像毛伊斯和罗朱乌罗，是安息人而不是塞种人。

### 塞种人在西印度的统治

通称为沙哈拉塔的一个塞种州长的家族把权力扩张到了西印度和南印度。普马卡统治了索拉什特拉(卡提阿瓦)。沙哈拉塔州长的最大一个家族纳哈帕纳从萨塔瓦哈纳人那里占领了马哈拉斯图拉的大部分地区。他的政治影响大概从马哈拉斯图拉和北孔敬一直扩张到卡提阿瓦、马尔瓦和阿季米尔。有些学者认为，公元78年代称为“塞种纪元”是起源于纳哈帕纳家族的塞种王公。根据这种看法，纳哈帕纳统治的时期是在公元119—124年。纳哈帕纳的权力大概是被乔达米帕特拉·沙达伽尼摧毁的，后者在马哈拉斯图拉和一些毗邻的省份中恢复了萨塔瓦哈纳族的

权力。

### 邬闍衍那的塞种州长：鲁陀罗达曼

塞种州长的卡丹马卡家族在西印度统治了若干世纪。邬闍衍那是他们领土的中心。这个家族的第一个“摩诃沙特罗巴”<sup>①</sup>是恰希塔纳，他大概在公元130年前后极为强盛。他可能是贵霜族的一个副王。

恰希塔纳的孙子鲁陀罗达曼（大约在公元130—150年）是个强大的统治者，他的事业在公元150年的朱纳格岩刻铭文中谈到了一些详情。据说他是自己赢得了“摩诃沙特罗巴”的光荣称号的。这个说法被解释为：他的家族的权力曾被某个邻邦，可能是乔达米帕特拉·沙达伽尼所动摇，他不得不用他自己的力量来建立他的地位。他的政权，在东马尔瓦和西马尔瓦、北古吉拉特、卡提阿瓦、卡赤，迈华尔、印度河下游、北孔敬和一些毗邻的县份都获得承认。这些领土中有一些本来是萨塔瓦哈纳王国的组成部分；大概鲁陀罗达曼不是从乔达米帕特拉·沙达伽尼、就是从他的直接

<sup>①</sup> “摩诃沙特罗巴”，即大州长。——译者

继承人之一的手里征略得来的。朱纳格岩刻铭文告诉我们，他曾两次击败德干的君主沙达伽尼，不过由于他们的亲近关系才没有消灭他。某些学者认为，这位沙达伽尼就是伐西希锡帕特拉·普兰梅伊，他大概是鲁陀罗达曼的女婿。下印度河流域大概是从迦膩色伽的一个继承人手里夺过来的。鲁陀罗达曼也击败了尤德亚人，后者统治着萨特累季河两岸和巴拉特普尔（在拉贾斯坦）的某些部分。

鲁陀罗达曼不仅是个伟大的征服者，同时也是个优秀的统治者。他手下的一位官员在著名的苏达尔桑纳湖上建筑了一座新水坝，全部费用都由王室财库负担。鲁陀罗达曼是个有才识的学者，因为有人说他以研究文法、政治科学、逻辑和音乐出名。除了在战场上，他是不杀人的。

### 西部各州长的衰落

关于鲁陀罗达曼的继承人的情况，可利用的详细材料很少，虽然从钱币和铭文里搜集到了若干名字。承继权的纠纷，内部倾轧以及像萨塔瓦哈纳族这样强大的邻国的侵略，逐渐瘫痪了他们

的王国。他们在公元三世纪中叶以前就失去了北孔敬、信德、拉其普他拿和马尔瓦。将近四世纪开端，恰希塔纳王朝被一个来历不明的统治者所推翻。在公元295年到大约348年期间没有出现过“摩诃沙特罗巴”；统治者们只用次一级的称号“沙特罗巴”。看来塞种政权的这次衰落，是由于萨桑人的霸权在西北印度的扩张。当萨桑帝王对边远的印度各州的控制削弱时，鲁陀罗达曼的一个继承人鲁陀罗逊纳三世（在位期间大概是公元四世纪的50—75年）曾僭用了大王的称号。塞种人在西印度的复兴只是昙花一现，因为旃陀罗·笈多二世超日王征服了马尔瓦和卡提阿瓦，杀死了那个地区内的最后一个塞种统治者。

### **安息人在西北印度的统治：冈多弗纳斯**

将近公元一世纪中叶，塞种人在健陀罗某些地方的统治被安息人所推翻，安息人的权力逐渐向东方伸展。冈多弗纳斯是所有印度-安息统治者中最伟大的一个。他在位期间大概是公元一世纪的26—50年。刚即位的时候，他的权力好像只限于阿富汗南部。后来他并吞了白沙瓦县。碑铭

上没有说明他曾征服过东健陀罗，虽然他可能从阿泽斯家族手里夺取了一些领土。根据基督教的传说，他因使徒圣·托马斯的影响而改信了基督教。他死之后，他的领土随即四分五裂。我们从碑铭材料上知道，阿富汗、旁遮普和信德的安息统治者是被贵霜人推翻的。

### 月氏迁移

大约在公元前 165 年，居住在中国西北部的一个部落月氏，被名叫匈奴的游牧部落所击败，并驱逐出境。月氏人向西迁移，直到他们在锡尔河河谷和塞种人交战，并占领了后者的领土为止。公元前 140 年前后，月氏族被敌人再向西赶进了阿姆河流域。他们在这里征服了若干部落，大概在公元前一世纪初，他们占领了整个大夏和康居。这时月氏人放弃了游牧习惯，把他们所占领的领土分成五个小王国。其中一个属于贵霜人，它是月氏人的一支，大概位于奇特拉尔和潘季歇尔国之间。

### 早期的贵霜人

第一个著名的贵霜国王是库朱拉·伽德费塞

斯，或称伽德费塞斯一世，他把五个月氏族的小王国统一在他的统治之下。他大概是统治喀布尔河流域的幼克拉蒂德斯族的最后一个成员赫尔梅奥斯的同僚或同盟者，后来并成为他的继承人。根据这种看法，贵霜人在喀布尔河流域排挤了大夏希腊人。伽德费塞斯一世还击败了安息人，并可能征服了健陀罗和南阿富汗。他是在大雪山以南铸造货币的第一个贵霜国王。他仿造罗马帝王奥古斯都或其直接继承人所发行的货币。罗马在铸造货币上对伽德费塞斯诸王的影响，说明当时印度和中国以及罗马帝国已经有了广泛的商业往来。伽德费塞斯一世在有些货币中把他自己描写为“坚定不移的释迦信徒”。显然，贵霜人刚刚在印度开始发迹的时候，就被印度的影响所压倒了。

伽德费塞斯一世为他的儿子伽德费塞斯二世或维马(或威马或未马)伽德费塞斯所继承。他把政权伸展到了印度内地——旁遮普，可能也到了北方邦——并把帝国的这一部分交给一个副王去管理。某些学者坚认，他开始采用了公元78年的塞种纪元。根据这种看法，他大概是沙哈拉塔王朝纳哈帕纳州长的霸主。他的货币说明他是湿婆

的崇拜者。

### 迦腻色伽的时期

迦腻色伽无疑是印度最伟大的贵霜统治者，但是关于他的可用的资料在很多方面都是不充分的。某些学者确认他当政是在伽德费塞斯诸王以前，而且是公元前 58 年开始的“毗克罗摩”纪元的创始人。就我们目前所知，这种看法是很难接受的。碑铭上和货币上的证据都说明迦腻色伽的帝国包括健陀罗，可是中国方面的材料却证明在公元前一世纪的后半期，那个区域并不是在贵霜族统治之下。此外，迦腻色伽的货币表明它确实受到了在公元一世纪发行的罗马货币的影响。现在一般人都认为迦腻色伽是伽德费塞斯诸王的继承者，虽然并不知道他们的关系如何。某些学者相信，迦腻色伽曾在公元三世纪盛极一时，不过这种说法显然与中国和西藏的证据相矛盾。据马舍尔、史密斯和其他一些学者的看法，迦腻色伽的统治开始于公元 125 年左右，而结束于公元二世纪的后半期。这种看法和我们所知道的迦腻色伽是一个纪元的创始人的事实不符。因此，不如接受

托马斯、拉普生和其他学者的说法，他们认为迦腻色伽是在公元一世纪时执政，并开创了自公元78年开始的塞种纪元。迦腻色伽的纪元可能逐渐就被称为“塞种”纪元，因为这个称呼被西印度的塞种王公们使用了一个很长的时期。

### 迦腻色伽的征略

迦腻色伽是个伟大的征服者，军事上的成就使他成为一个广大帝国的统治者。他并吞了克什米尔，在中国和西藏的文献中，保存了他和沙祇城、华氏城的统治者们交战的传说。他击败了安息人的国王。他和中国人的战争，结果是他对喀什噶尔、和闐和莎车的征服。当伟大的国王汉和帝(公元89—105年)在位时，中国人力图恢复他们在中亚细亚的势力，一个名叫班超的中国将军击败了迦腻色伽。几年以后，迦腻色伽进行了第一次越过帕米尔高原的远征，击败了班超的儿子。可能就在这一次，他扣留了一位中国王子在宫廷里作为人质。

在印度以外，迦腻色伽帝国包括了阿富汗、大夏、喀什噶尔、和闐和莎车。在印度、旁遮普、克什



米尔、信德和北方邦(东到贝拿勒斯)几乎都肯定地包括在他的领土之内。他的钱币甚至在比哈尔和孟加拉都发现过。他的帝国的东部由副王管理，他们所用的称号是“摩诃沙特罗巴”和“沙特罗巴”。迦腻色伽自己住在布路沙布罗(白沙瓦)。

### 迦腻色伽的宗教

佛教学者的传说肯定认为迦腻色伽在开始当政时就改信了佛教。这种传说得到钱币上、铭文上和考古学上的证据的支持。他的一些钱币上都画着佛像。他在白沙瓦建立了一所寺院和一座巨大的木塔，其中他安置了一些释迦的遗物。他召集了最后一次大型的佛教徒结集，这次会议是在克什米尔、或健陀罗或查兰达举行的。大会的审议是由婆索密多罗和马鸣指导的。大会编纂了关于佛教教规的广泛注释，这些注释都刻在铜片上，存放在一个窣堵波里。尽管迦腻色伽皈依佛教，可是他还是忠于印度的折衷主义传统。我们在他的钱币上看到印度教、希腊教、太阳神、袄教和伊兰的神像。也许迦腻色伽对于在他的广大帝国各部分受到崇拜的许多天神都曾加以尊敬。

### 迦膩色伽对艺术和文学的赞助

迦膩色伽是艺术和文学的伟大的赞助人。他在白沙瓦建立的寺院，在他死后许多世纪还受到了中国和穆斯林旅行者的赞美。宰堵波是在一个名叫阿基西劳斯的希腊建筑家的监督下建造起来的。迦膩色伽在坦叉始罗附近建造了一个城镇，在克什米尔的迦膩色伽普罗的城镇也可能是由他建造的。他的宫廷里有著名的佛教教师白史婆和婆索密多罗，伟大的佛教诗人和哲学家马鸣，著名的哲学家龙树，和研究祭祀明论的不朽权威阇罗迦。

### 后期的贵霜人

迦膩色伽大概是由伐西什伽所继承，后者的铭文证实了他对马土腊和东马尔瓦的控制。继伐西什伽以后的统治者孚维什伽可能失去了对下印度河流域的控制，这个地区好像被伟大的塞种州长鲁陀罗达曼所占领。孚维什伽是个佛教的赞助人，在马土腊建立了一座辉煌的寺院。他的钱币是非常艺术的，上面有许多希腊、波斯和印度天神

的像。在白沙瓦县的阿拉所发现的一份铭文提到一个名叫迦膩色伽的人，有些学者认为他就是伟大的迦膩色伽，可是其他的人却认为他是另一个统治者。婆苏提婆一世的在位期间大约是公元二世纪的50—75年，他是印度最后一个重要的贵霜统治者。他的铭文和钱币只在旁遮普和北方邦发现过。他大概是湿婆的崇拜者。

强大的迦膩色伽帝国在公元三世纪分裂为若干小王国，由一些无能的人所统治，他们的年代和历史是非常模糊的。波斯的萨桑帝王们建立了对大夏、阿富汗和西北印度的宗主权，不过他们的征略是否扩展到了旁遮普本土是可疑的。萨桑人的优势在公元四世纪为笈多帝王们的霸权所代替；沙摩陀罗·笈多充分确立了对西北的贵霜王公们的控制。笈多帝国衰亡后，他们不得不艰苦的抵抗匈奴，然后又抵抗穆斯林。旁遮普的印度沙希王朝在将近公元九世纪末铲除了贵霜帝国在印度的残余。

### 贵霜人的后继者：纳伽族

纳伽人代替了马土腊和瓜廖尔地区的贵霜

希腊人的风格。”由此可以找出印度文化受到了希腊影响的显著例证。健陀罗艺术学派自然而然地对马土腊和安马拉瓦提的艺术起了某些影响，这是孔雀王朝以后印度艺术的两大中心。

### 行政上的外来影响

不同的外来种族在印度各部分的长期统治，自然在政治理论和行政机构上引起了某些改变。由州长管辖的波斯政治制度曾盛行于印度的许多地方，带有希腊头衔如斯特腊太戈斯的官吏对印度人已经很熟悉了。君主政体的概念有了重大的改变。“君权的提高从两个事实看来是很明显的，就是：夸大的半神化的敬语为在位的君主所僭用，而对已故的统治者则尊之为神。当一个伟大的统治者例如阿育王尚满足于‘罗阇’这样简单的称号时，而那些控制领土比孔雀帝王小得多的统治者却僭用了像‘查克罗婆丁’<sup>①</sup>这样的称号。阿育王不过自称为‘提婆那庇耶’，而许多外国统治者——可能是摹拟中国人的样子——却称‘提婆

---

<sup>①</sup> “查克罗婆丁”，意即“世界之王”。——译者

希腊人的风格。”由此可以找出印度文化受到了希腊影响的显著例证。健陀罗艺术学派自然而然地对马土腊和安马拉瓦提的艺术起了某些影响，这是孔雀王朝以后印度艺术的两大中心。

### 行政上的外来影响

不同的外来种族在印度各部分的长期统治，自然在政治理论和行政机构上引起了某些改变。由州长管辖的波斯政治制度曾盛行于印度的许多地方，带有希腊头衔如斯特腊太戈斯的官吏对印度人已经很熟悉了。君主政体的概念有了重大的改变。“君权的提高从两个事实看来是很明显的，就是：夸大的半神化的敬语为在位的君主所僭用，而对已故的统治者则尊之为神。当一个伟大的统治者例如阿育王尚满足于‘罗阇’这样简单的称号时，而那些控制领土比孔雀帝王小得多的统治者却僭用了像‘查克罗婆丁’<sup>①</sup>这样的称号。阿育王不过自称为‘提婆那庇耶’，而许多外国统治者——可能是摹拟中国人的样子——却称‘提婆

---

<sup>①</sup> “查克罗婆丁”，意即“世界之王”。——译者

希腊人的风格。”由此可以找出印度文化受到了希腊影响的显著例证。健陀罗艺术学派自然而然地对马土腊和安马拉瓦提的艺术起了某些影响，这是孔雀王朝以后印度艺术的两大中心。

### 行政上的外来影响

不同的外来种族在印度各部分的长期统治，自然在政治理论和行政机构上引起了某些改变。由州长管辖的波斯政治制度曾盛行于印度的许多地方，带有希腊头衔如斯特腊太戈斯的官吏对印度人已经很熟悉了。君主政体的概念有了重大的改变。“君权的提高从两个事实看来是很明显的，就是：夸大的半神化的敬语为在位的君主所僭用，而对已故的统治者则尊之为神。当一个伟大的统治者例如阿育王尚满足于‘罗阇’这样简单的称号时，而那些控制领土比孔雀帝王小得多的统治者却僭用了像‘查克罗婆丁’<sup>①</sup>这样的称号。阿育王不过自称为‘提婆那庇耶’，而许多外国统治者——可能是摹拟中国人的样子——却称‘提婆

---

<sup>①</sup> “查克罗婆丁”，意即“世界之王”。——译者

希腊人的风格。”由此可以找出印度文化受到了希腊影响的显著例证。健陀罗艺术学派自然而然地对马土腊和安马拉瓦提的艺术起了某些影响，这是孔雀王朝以后印度艺术的两大中心。

### 行政上的外来影响

不同的外来种族在印度各部分的长期统治，自然在政治理论和行政机构上引起了某些改变。由州长管辖的波斯政治制度曾盛行于印度的许多地方，带有希腊头衔如斯特腊太戈斯的官吏对印度人已经很熟悉了。君主政体的概念有了重大的改变。“君权的提高从两个事实看来是很明显的，就是：夸大的半神化的敬语为在位的君主所僭用，而对已故的统治者则尊之为神。当一个伟大的统治者例如阿育王尚满足于‘罗阇’这样简单的称号时，而那些控制领土比孔雀帝王小得多的统治者却僭用了像‘查克罗婆丁’<sup>①</sup>这样的称号。阿育王不过自称为‘提婆那庇耶’，而许多外国统治者——可能是摹拟中国人的样子——却称‘提婆

---

① “查克罗婆丁”，意即“世界之王”。——译者

普多罗’<sup>①</sup>陛下。”把统治者神化的罗马习惯为贵霜人所采用，马土腊变成了“提婆鸠罗”（“王室的肖像雕像陈列馆”）的城市。曾经在印度的北部和西部盛行的“德婆罗阇”制度（两个国王共同统治）是起源于希腊-罗马的。

### 参 考 书 籍

- 尔·格·班达卡尔 (R. G. Bhandarkar): 《德干古代史》(《Early History of Deccan》)。
- 赫·克·雷强杜里 (H. C. Raychaudhuri): 《古代印度政治史》(《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 泰尔恩 (Tarn): 《在大夏和印度的希腊人》(《The Greeks in Bactria and India》)。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和阿·斯·阿耳特卡 (A. S. Altekar): 《印度人民的新历史》(《New History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6卷。
- 克·阿·尼拉卡坦·萨斯特里 (K. A. Nilakanta Sastri): 《朱罗族》(《The Colas》)。
- 克·阿·尼拉卡坦·萨斯特里 (K. A. Nilakanta Sastri): 《潘地亚王国》(《The Pandyan Kingdom》)。
- 姆·拉马·拉奥 (M. Rama Rao): 《达卡史一瞥》(《Glimpses of Dakkan History》)。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印度人民的历史和文化》(《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2卷(帝国统一时代)。

① “提婆普多罗”，意即“天子”。——译者



---

## 第八章 笈多帝国

### 第一节 笈多的政治史

#### 笈多的兴起

我们对笈多族的起源知道得很少。它可能属于吠舍种姓,虽然对这一点还没有确定的证据。根据碑铭的材料,这个家族的创始者是一个名叫笈多的人。他使用了“摩诃罗阇”<sup>①</sup>的简单称号,他可能是摩揭陀或孟加拉一个小王国的小小的统治者。他的儿子伽托卡查继承了王位,也称大王。他们究竟是独立的统治者还是封建酋长是很难确定的。

#### 旃陀罗·笈多一世

伽托卡查的儿子和继承人旃陀罗·笈多一

---

<sup>①</sup> “摩诃罗阇”,意即“大王”。——译者

世——他被称为“摩诃罗阇德罗阇”——无疑是一个独立的君主。他可能是在笈多纪元开始那一年（公元 320 年）就位的，通常就认为他是笈多纪元的创始人。他在自己短促的统治期间，得以提高了该族的权力和威望。他娶了名叫鸠摩罗提毗的梨契察毗族公主，也许这次联姻在政治上是很有利的。关于这个时期的梨契察毗族的确情并不知道。史密斯认为，他们是作为贵霜族的诸侯在华氏城施行统治的，旃陀罗·笈多通过他的婚姻“继承了以前为他妻子的亲属所握有的权力”。也可能是梨契察毗族曾统治北比哈尔，以吠舍离（现在木扎法普尔县的巴塞尔）为首都，而旃陀罗·笈多和梨契察毗的女继承人的婚姻，使得两个君主国合并了。无论如何，旃陀罗·笈多曾有能力在可能是比哈尔的大部分地方以及北方邦和孟加拉的一部分地方建立政权。

### 沙摩陀罗·笈多

沙摩陀罗·笈多是旃陀罗·笈多一世在他的儿子中间选拔出来的最适当的继承者。一个名叫卡查的笈多统治者发行过一些金币。史密斯认为

卡查是沙摩陀罗·笈多的敌对兄弟，不过他们也许就是一个人。沙摩陀罗·笈多在公元320年以后即位，死于公元380年以前。他即位和逝世的确实日期都不能肯定。

### 沙摩陀罗·笈多的征略

沙摩陀罗·笈多是个伟大的征服者。像摩诃坡德摩·难陀和月护孔雀王一样，他似曾力求达到印度的政治统一。他的御用诗人哈里逊纳精心推敲所写成的颂词，即著名的阿拉哈巴石柱铭文，多少保存了关于他的征略的详细记载。在恒河流域和中印度，沙摩陀罗·笈多并吞了那些被击败的君主的领土，可是在南印度，他始终只满足于获胜而已——他并没有并吞被击败的统治者的领土。大概他理解到了从遥远的东北根据地控制南印度的困难。

阿拉哈巴石柱铭文说，沙摩陀罗·笈多消灭了鲁陀罗提婆（鲁陀罗逊纳一世伐卡塔卡？）、马蒂拉（大概是北方邦的班兰夏地区的一个统治者）、纳加达塔（一个纳伽国王？）、旃陀罗伐曼（即苏苏尼亚岩刻铭文里面所说的旃陀罗伐曼，他是西孟

加拉的班库腊县里的普士卡罗那或坡喀兰的统治者)、甘那帕蒂·纳伽(马土腊的一个纳伽统治者)、纳伽逊纳(帕马瓦提的一个纳伽统治者)、阿奇尤塔(阿希查特拉——现在是北方邦巴雷利县的拉姆纳加尔——的统治者)、南迪(一个纳伽的统治者?)、巴拉伐曼(阿萨姆的一个王公?)和北印度的许多其他国王。他还掳获了科塔族(统治着东旁遮普和德里地区)的后裔。从这些王公那里征服的领土,大概包括北方邦和中印度、西南孟加拉的一部分,这些地区由帝国的副王和官吏直接管理。沙摩陀罗·笈多还征服了加济帕尔-贾巴尔普尔地区的“森林国家”的统治者。

在征服了北印度以后,沙摩陀罗·笈多的注意力转向了南方。他的征伐可能只限于中央邦的东部和南部、奥里萨和德干的东部海岸,直到建志。被他击败的南方统治者有拘萨罗(即南拘萨罗,或中央邦的比拉斯普尔县、赖普尔县和奥里萨的桑巴耳普尔县)的摩晒陀、摩诃坎多罗(“中印度的一个荒芜地带”)的毗耶格罗罗阇、考腊拉(宋普尔地区?)的曼多罗阇、科塔腊(在甘杰姆县)的斯婆密陀多、皮希塔帕腊(哥达瓦里县)的摩亨陀罗

吉里、伊兰达帕拉(在维扎加帕塔姆县)的达摩那、建志的毗湿奴哥帕(属帕那瓦王朝)、阿凡穆克多(未能确定)的尼罗罗阁、文吉(埃卢尔附近)的哈斯蒂伐曼(大概属于萨兰卡亚那王朝)、帕拉卡(内洛尔县)的乌格腊逊纳、提婆罗士多罗(在维扎加帕塔姆县?)的鸠毗罗、库斯撒拉普罗(在北阿尔科特县?)的丹那杰亚等。正如我们上面所说,这些王公的领土并没有被吞并。阿拉哈巴石柱铭文里没有清楚提到沙摩陀罗·笈多和伐卡塔卡人的冲突,可是曾经有这样的说法:由于他战胜了毗耶格罗罗阁——他大概是伐卡塔卡的一个诸侯,笈多王朝便继承了伐卡塔卡人在中印度的宗主权。

沙摩陀罗·笈多的“提格毗查耶”(武力征服政策)似乎是吓倒了东北印度的边境统治者们以及旁遮普、西印度、马尔瓦和中央邦的各个部落,他们“以支付各种捐税、服从他的命令、前来朝拜,以迎合他的专横的指挥。”这些边境王公之中有萨摩塔塔(东南孟加拉:首都在东巴基斯坦库米拉附近的巴德-卡姆塔)、戴伐卡(阿萨姆的瑙冈县?或者是东巴基斯坦的达卡?)、迦摩缕波(上阿萨姆)、尼泊尔和卡特里普拉(不是在旁遮普的查兰达县,

就是北方邦的库毛、伽尔瓦勒和罗希尔坎德)的统治者。臣服于笈多帝王的部落如下:摩腊婆族(东拉其普他拿和曼达索地区)、阿尔琴纳亚纳族(在拉贾斯坦的斋普尔和阿耳伐尔)、尤德亚族(集居在巴基斯坦的巴哈瓦尔普尔邦边界上的萨特累季河两岸)、麦德腊卡族(在西旁遮普的锡尔科特)、阿布希拉族(在中印度的商质地区?)、卡腊帕里卡族(在中央邦?)、帕腊靳族(在中印度?)、桑纳坎尼卡族(在中印度的比尔萨地区?)和卡卡族(比尔萨地区)。

沙摩陀罗·笈多对他同时代的人造成了这么深刻的印象,以致西北印度、马尔瓦和卡提阿瓦的外国统治者们也以向他表示臣服来拢络他。哈里逊纳提到了这些外国统治者,如代瓦帕特腊·沙希-沙汉诺-沙希-萨卡-穆伦达。他们是贵霜人和塞种人的继承者,贵霜人和塞种人以前曾经统治过西北印度和西印度相当大的一部分地区。

沙摩陀罗·笈多的声望超越了印度的地理边界,吸引了锡兰人民和“各岛屿上的其他一切居民”。锡兰国王美伽伐尔那派遣了一个使节到他那里,并获准在菩提迦耶建立一座寺院。沙摩陀罗·

笈多可能也多少控制了马来半岛、爪哇、苏门答腊和印度群岛内其他岛屿上的印度居留地。“提格毗查耶”自然以马祭来庆祝他的胜利。

### 沙摩陀罗·笈多的帝国

沙摩陀罗·笈多王朝末期，他的帝国几乎包括了整个北印度（除了西旁遮普、西北边省、克什米尔、信德、西拉其普他拿和古吉拉特以外），中央邦和奥里萨的高地，以及至少南到马德拉斯城的这一大片领土。北印度的一大部分地区是由帝王通过他的官吏直接管辖的。这个地区的周围有若干朝贡的土邦。它们的外面是塞种人和贵霜人的小王国以及锡兰和其他岛屿，这些地区的统治者都是恭顺的同盟者。强大的中央政权是以承认地方自治的方法建立起来的。

### 沙摩陀罗·笈多的成就

阿拉哈巴石柱铭文把沙摩陀罗·笈多形容为一个多才多艺的人。它说，“他以各种各样的诗篇创立了他的‘卡维罗阇’<sup>①</sup>的称号”。可能他是某

<sup>①</sup> “卡维罗阇”，意即“诗人国王”。——译者

些失传了的诗的作者。他是音乐爱好者，他的音乐上的造诣在某些钱币上得到证明，这些钱币上铸有他弹琵琶的肖像。他是学术研究的赞助者。据说著名的佛教学者世亲是他的大臣。在宗教方面他信奉婆罗门教，可是不能认为他不容忍其他的信仰。他的钱币以长于艺术性著称。

### 旃陀罗·笈多二世·超日王

旃陀罗·笈多大概是他父亲沙摩陀罗·笈多 在许多儿子中挑选出来的最适当的继承人。我们所知道的他的统治最早的年代是公元 380 年，最后的年代是 412—413 年。某些学者相信，一个名叫罗摩·笈多的国王——旃陀罗·笈多的哥哥——介于沙摩陀罗·笈多和旃陀罗·笈多之间。这种看法基于晚期的文献，但在笈多碑文和钱币上找不到印证。

旃陀罗·笈多承继了一个大帝国。他和纳伽人以及伐卡塔卡族的联姻加强了 他的地位，并以对西印度的征服扩大了他的帝国。他和一位纳伽公主结婚，并将他的女儿嫁给伐卡塔卡国王鲁陀罗逊纳二世。和伐卡塔卡君主的联姻，大概对他



和西印度的塞种人作战很有利，因为“伐卡塔卡大王占有了这样的地理位置，使他对古吉拉特和须叻他的塞种州长领地的北方进犯者可以举足轻重。”古钱上的迹象说明，塞种领地的征服是在将近公元四世纪末和五世纪初的时候发生的。笈多帝国当时扩张到了阿拉伯海岸。西海岸那些繁华的港口对帝国的商业繁荣很有贡献。

旃陀罗·笈多是个虔诚的信奉毗湿奴的教徒，但是他欣然赞助信仰其他宗教的人。他的主要大臣之一是个湿婆教徒，他的最高将领大概是个佛教徒。

### 传说中的超日王

旃陀罗·笈多一般被认为就是印度传说中伟大的超日王，据说他战胜了塞种人，他的宫廷是以驰名的“九宝”作为点缀的，其中包括迦梨陀娑。旃陀罗·笈多消灭了西印度的塞种人，这件事是肯定的历史事实。伟大的诗人迦梨陀娑可能博得了他的眷顾，虽然可以肯定，包括在通常的“九宝”名单中的有些人并不是他的同时代人。梵文文献中说超日王统治了华氏城、邬闍衍那和其他城市。华

氏城是旃陀罗·笈多的首都，似乎为了力求根绝塞种人在西印度的统治，他在马尔瓦建立了一所行宫——起先在毗底沙，后来在邬阇衍那。传说中把超日王和“毗克罗摩”纪元（开始于公元前58年）联在一起。我们决不能认为旃陀罗·笈多是那个纪元的创始人；不过“毗克罗摩”的名字和这个纪元之相联系可能是出于后来的虚构。

## 法 显

就在旃陀罗·笈多二世的统治期间，著名的中国僧人法显访问了印度。他的旅程穿过了戈壁以及和阗山区、帕米尔高原、斯瓦特和健陀罗。在印度，他访问了白沙瓦、马土腊、卡瑙季<sup>①</sup>、拘萨罗、贝拿勒斯、迦毗罗卫、拘尸那、吠舍离、华氏城和其他一些地方。他的主要目的是寻找佛经写本和佛骨；因此他喜欢到佛教圣地去。他在著名的海港耽摩栗底（西孟加拉米德纳普尔县的塔姆卢克）上船，取道锡兰和爪哇回国。他的旅行期间是在公元399—414年。

---

<sup>①</sup> 卡瑙季，旧译作曲女城，《佛国记》作罽饶夷，《西域记》作羯若鞠阇。——译者

法显没有提及旃陀罗·笈多·超日王的名字，可是关于这个国家，他叙述了许多有趣的事情。他在华氏城度过了三年，并在那里学习梵文。他在这个城里发现了两个大佛教寺院，它们吸引了来自印度各地方的学生，并成为小乘佛教和大乘佛教的巨大研究中心。阿育王堂皇的宫殿的遗迹使他惊异；他说，华氏城为阿育王所治，人民生活富盛，竞行仁义。吠舍家族的首脑们建造房屋，以行善施医。在华氏城有一所很出色的医院，那里免费供应病人以食物和药品。在大城市里和大路上都有休息的场所。

在末睇提舍<sup>①</sup>（上恒河流域），除了章达拉人以外，人民都是素食，并且忠于戒杀生的原则。法显说，“人民殷乐；无户籍、官法；唯耕王地者乃输地利。欲去便去，欲住便住。王治不用刑冈。有罪者但罚其钱，随事轻重。虽复谋为恶逆，不过截右手而已。王之侍卫左右，皆有供禄。”这一节引文有趣地说明了旃陀罗·笈多·超日王的施政，虽然很难说这位僧人所描述的情况究竟有多少是

---

① “末睇提舍”，意即“中央印度”。——译者

理想多少是现实。

法显对佛教自然比其他事物更有兴趣。他的叙述说明，宗教在旁遮普和孟加拉很盛行，而在马土腊不过正在发展。可是在末睇提舍佛教却一点也不普及；这里是婆罗门教占优势。当时并没有宗教上的迫害，印度教人和佛教徒之间的关系是融洽的。

### 鸠摩罗·笈多一世摩晒陀迭亚

旃陀罗·笈多二世由他的儿子鸠摩罗·笈多一世继承，据悉他的时代是公元414—455年。关于他的政治生活知道得很少，不过货币和碑铭上的迹象说明，帝国的强大、统一和威望在他统治时期仍然没有动摇。和沙摩陀罗·笈多一样，他举行过马祭，不过这是否是庆祝任何新的征略我们就知道了。他在位将近结束的时候，笈多政权严重地受到普士亚密多罗人的敌对的威胁，后者大概是住在那马达河流域的一个部落。这个皇族的衰落的命运由鸠摩罗·笈多的儿子塞建陀·笈多挽救过来了。

### 塞建陀·笈多·超日王

笈多王朝的最后一个大统治者塞建陀·笈多在位并不久（大约在公元455—467年）。他可能是在和普士亚密多罗的战争还在进行的时候登位的。他对普士亚密多罗的胜利挽救了笈多帝国；可是它又受到了匈奴的侵犯，匈奴人在他就位后不久就涌进了西印度和中印度。塞建陀·笈多击败了匈奴，保持了他的祖先的帝国的完整。他死后不久帝国就开始衰落。塞建陀·笈多是个毗湿奴信徒，不过他继续执行其先辈的宽大政策。

### 笈多诸帝王的行政

笈多诸王的碑文对当时的行政制度作了某些说明。帝国王位的继承是世袭的，不过有时候承继者是由他的前辈指定的。君权的提高是在孔雀王朝以后由印度的外来统治者开始的，而在笈多诸王统治下达到了极点，这时君主被形容为“最高的神”。大臣的职位常常是世袭的。文官和武官之间没有明确的区分。

笈多帝国太大了，不能由一个中央政权直接

管理。它分成许多省(“提舍”、“布克体”等),省再分为县(“普罗提舍”或“毗沙耶”)。省由地方的太守(“高普特里”)或副王(“优巴里卡”或“优巴里卡-摩诃罗阇”)管理,他们有时是皇族的亲王。县由高级官员管理,有些高级官员直接受皇帝领导,其余通常受省首长的领导。最低的行政单位是村,它由一个村长“格拉米卡”管理。在帝国的省区范围外有附属的王国和部落共和国,他们服从皇帝。

### 笈多帝国的覆亡

就我们现在所知,要相当精确地重整塞建陀·笈多死后(大约在公元 467 年)的笈多诸王的历史是不可能的。在后期笈多诸帝王的官方世系表中,完全没有提到塞建陀·笈多。皇族世系是从鸠摩罗·笈多一世经过(他的儿子)富烂·笈多传到(他的儿子)佛陀·笈多。富烂·笈多是在他的兄弟塞建陀·笈多之前还是之后取得王位的我们就知道了。佛陀·笈多在位前后达二十年或者多一点,公元 477 年时他仍在位。在他的统治期间,“笈多帝国在外表上并没有缩小,他的势力仍然东达孟加拉湾,西至阿拉伯海,南到那马达河”;然而

“它的权力和威望却已大大衰落，有些边远省区，如卡提阿瓦和班德勒坎德，已经享有半独立的地位了。”

根据官方的世系，佛陀·笈多由他的兄弟那罗新哈·笈多·槃罗迭多继承；可是碑铭和钱币的材料提到了这个时期（即塞建陀·笈多死后时期）的另外一些笈多统治者——鸠摩罗·笈多二世、毗雅·笈多（他大概是孟加拉的统治者）、巴奴·笈多（他在中央邦进行了一次著名的战役）等等。可能是内部的倾轧和承继权的纠纷等导致了笈多帝国的分裂。匈奴在多拉马那和密希拉古拉的统率下的入侵和强大的地方统治者们如曼达索的耶输达尔曼的兴起，进一步促成了由沙摩陀罗·笈多所建立起来的强大的政权结构的瓦解。

如果我们相信玄奘所记载的故事，那末密希拉古拉就曾侵入了那罗新哈·笈多所直接统治的领土，并迫使他朝贡。但是，后来可能是在穆克里族和其他诸侯的帮助下，笈多统治者们击败了匈奴侵略者，并俘虏了他。尽管密希拉古拉以后被释放，不过他的失败终于粉碎了匈奴在印度称霸的希望。那罗新哈·笈多推恩及于佛教，在那烂

陀建筑了一座大寺院。

那罗新哈·笈多和他的两个继承人——鸠摩罗·笈多三世和毗湿奴·笈多（他的儿子和孙子）——的统治大约是在公元500年到公元570年之间。到六世纪中叶，笈多王朝大概不再能行使有效的权力，即使在摩揭陀也是这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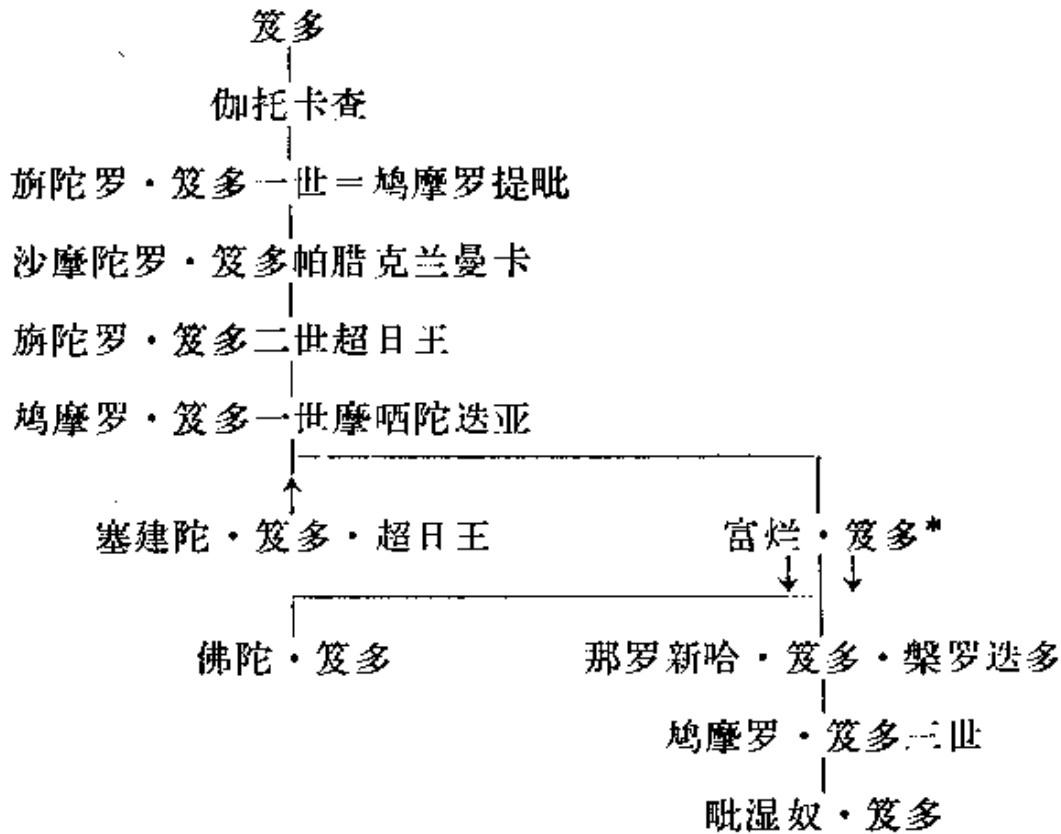
### 笈多帝国衰亡的原因

在鸠摩罗·笈多和塞建陀·笈多统治期间，普士亚密多罗人和匈奴人削弱了笈多帝国的基础。虽然看起来普士亚密多罗人完全被平定了，可是匈奴人还不断在进攻帝国的中部和西部，其中某些部分在塞建陀·笈多死后还被他们占领着。那罗新哈·笈多·槃罗迭多的胜利消除了匈奴人的威胁，然而这时帝国已经衰颓了。中央权力的削弱使得帝国从内部瓦解。伐拉彼的梅特腊卡人宣告独立。曼达索在耶输达尔曼的统治下独立了。穆克里人在恒河流域上游建立了一个强大的王国。高达人占领了孟加拉。领主和臣民的野心由于皇族内部的不和得到了鼓励。在五、六世纪的战争和政治动乱中，笈多统治者有时参加了互



相对立的一方。最后的一点是，他们之中有些人的嗜信佛教可能削弱了他们的军事活力。

### 笈多王朝世系表



## 第二节 笈多文化

### 政治上的统一

笈多诸王可以算是最后的伟大的印度教帝国

\* 我们不知道富烂·笈多是否比塞建陀·笈多年幼。

的建立者；在他们以后，由戒日王、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巴拉人、拉喜特拉库塔人和朱罗人所建立的帝国都没有笈多帝国来得广阔、持久和辉煌。确实，在笈多时期以后，帝国制度的古老传统似乎已经逐渐消失了。笈多人统一印度的很大一部分大约有两个世纪，尽管他们从不能对西北和南端加以控制，甚至当他们的政治权力在外来的入侵和内部倾轧的压力下衰落的时候，他们还继续控制了北印度的若干省达两个世纪左右。

笈多帝国之伟大，不仅在于它的范围广阔，而且在于它的开明的政治理想。我们从法显那里知道，笈多帝国治理得很好而且欣欣向荣。行政制度极为有效而合乎人情；法律远没有孔雀王朝的残忍和严格。政治上的统一和良好的管理自然促进了贸易，由此产生的物质繁荣就培育了文学、科学和艺术的发展。

## 宗 教

佛教在阿育王和迦膩色伽时代的胜利并不意味着婆罗门的印度教或者那教的绝灭。巽伽诸王是婆罗门的印度教的赞助者。普士亚密多罗·巽

伽举行过马祭。赫利阿多拉斯的实例证明，印度教的薄伽梵派或毗湿奴派形式甚至吸引了西北印度的希腊人。邬闍衍那的塞种州长都是婆罗门的印度教徒。某些贵霜国王如伽德费塞斯二世和婆苏提婆一世都崇拜印度教神。孔雀王朝以后某些南北王朝（即婆罗湿婆·纳伽、伐卡塔卡族、萨塔瓦哈纳族、帕那瓦族、萨兰卡亚那族）都举行过马祭。显然，我们不能说在笈多时期“印度教复活”，或者婆罗门的印度教复兴了。不过，无可怀疑的是，由于笈多诸王信奉印度教，尤其喜欢崇拜毗湿奴，他们的大力赞助加强了婆罗门宗教，并给予它一种新的动力。

笈多时期的宗教史的一个最重要的方面，是古代的婆罗门信仰向类似现代印度教的逐渐转变。参拜多种多样的神——毗湿奴、湿婆、伽提凯耶、苏利耶、拉克希弥、婆婆帝等等——是改变了的信仰的最突出的特点。它在这时期的艺术、文学中找到了自然的表现形式。在笈多时期被改编成目前的形式《往世书》创造了必要的神话，雕刻把各种各样的神带到了普通人的家里。

佛教逐渐失去它的活力，在笈多时期，它确实

是在走下坡路，至少在末睇提舍是这样，虽然法显的迷人的幻想并没有注意到这种悲剧性的发展。阿育王的有力赞助曾经使佛教在印度成为占有主导地位的宗教。孔雀帝国灭亡以后，它还吸引了一些外国人像米南德王和迦腻色伽。公元一世纪，佛教传入了中国。公元一、二世纪，大乘佛教传遍了整个北印度。可是大乘佛教的仪礼的成长，就某种意义说却是一种衰弱的表现，因为它包含对仪式和恶习的承认，而这就逐渐使得佛教几乎和印度教没有什么区别了。渐渐地，笈多时期所流行的印度教开始同化五、六世纪时正在变化的佛教；承认释迦为印度教的十个“阿婆多罗”（神的化身）之一，尤其加速了这一过程。

笈多时期的铭文并非不常常提到耆那教，可是它的严格的纪律和缺乏皇家的赞助妨碍了它的发展。公元五世纪中叶，在伐拉彼举行的一次会议上整理了白袍派的圣经。

宽容是笈多时期的宗教生活的要旨。笈多统治者并不是异端迫害者，他们毫不迟疑地将高级官爵授予那些和他们信仰不同的人。婆罗门的印度教的胜利并不是以宗派的偏狭为基础，它也

不鼓励宗派的偏狭。法显的记载就证实了那种把不同宗派团结成一个友谊共同体的和睦与协调。

## 文 学

一位通达的欧洲学者恰当地认为，笈多时期在古典印度编年史中的地位，几乎可与希腊史的伯利克里时代相媲美。笈多时期在古代印度的文学史中肯定占有一个非常突出的地位。国民智慧和想像力的无比丰富，一部分是由于政治上的统一和物质上的繁荣，一部分是由于笈多诸王的开明的奖励。沙摩陀罗·笈多不仅是个学术研究的赞助人，而且他自己就是个诗人。如果承认旃陀罗·笈多二世就是传说中的超日王，那么他就要称为印度史上所知道的对学术和文学的最大赞助人之一。最后，文森特·史密斯的看法也有些道理，他认为：“笈多时期非常的智慧的活力，无疑大部分是由于和东西双方的外国所进行的经常而活跃的文化交流。”虽然这个时期印度和东方的中国以及西方的罗马帝国的文化接触的全部详细材料至今还没有得到，但这种接触无疑是一种智力的刺激和灵感的源泉。

梵文是笈多时期的文学语言。在这里，称之为梵文的复活也是不对的，因为这种语言从来没有死亡或者濒临死亡过。梵文并不是孔雀时期的官方语言；阿育王的诏谕是用“容易理解的各种各样的地方语”写的。可是许多学者认为，考底利耶的《政事论》是在孔雀月护王期间编撰的。巴登阁利的伟大作品《大讲章》是在普士亚密多罗·巽伽王朝时期写的。鲁陀罗达曼在朱纳格的著名的铭文用的完全是梵文。马鸣和阇罗迦——他们很可能是迦腻色伽的同代人，而且博得了他的赞助——的许多作品是用梵文写的。确实，这是值得注意的：大乘佛教把梵文当作了它的文学和哲学的表达工具。笈多诸王继承了这种传统，而且以他们的奖励给予梵文一种新的活力。他们大部分的铭文是用美丽的宫廷诗体的梵文写成的；哈里逊纳的《波罗沙斯提》<sup>①</sup>是故事诗的一种出色范本。笈多钱币上的铭文是用梵文写的。

古代印度最伟大的诗人和剧作家迦梨陀娑大概是旃陀罗·笈多二世超日王或鸠摩罗·笈多一世的同时代人，或者是二者的同时代人。传说他

<sup>①</sup> “波罗沙斯提”，即“颂诗”。——译者

是超日王宫廷里的“九宝”之一。他大概是马尔瓦的居民。他的伟大的史诗《罗怙家族》似乎隐约地暗示旃陀罗·笈多二世的军事成就。在另外一部史诗《童子之出生》中，我们可能找到笈多时代对印度教神湿婆的颂辞。《云使》是一部精美而优雅的抒情诗。《沙恭达罗》甚至被西方学者和批评家认为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剧本之一。另外一个剧本《摩罗毗伽与火天友》叙述普士亚密多罗·巽伽的儿子阿耆尼密多罗的一生，似乎包含了某些有历史价值的细节。

笈多时期涌现了许多杰出的文学艺术家、哲学家和科学家。应该特别提到政治剧本《罗刹婆与指环印》的作者毗沙迦达多，有趣的剧本《小泥车》的作者苏陀罗伽，伟大的辞典编辑者长寿师子，伟大的佛教作家世亲和陈那氏，和伟大的天文学家圣使（生于公元476年），彘日（公元505—587年）和梵藏（生于公元598年）。圣使和彘日精通希腊科学和天文学，他们的作品清楚地显出希腊影响的痕迹。

虽然《往世书》的文学——“传说、传奇、神话、教义、仪式、道德法典和宗教、哲学原理的一个仓

库”——的起源要追溯到更早的时期,不过它可能在笈多时代才形成目前的格式。婆罗门使古代的《往世书》适合于新时代的社会、宗教的需要;它被赋予了一种新形式,并写成简单的梵文。有些《往世书》具有宗派性质(就是《毗湿奴往世书》、《人与子往世书》、《塞建陀往世书》);他们显然是作为笈多时期发展起来的新印度教的教规编写的。

一种类似的过程改变了古代“传承经”文学的性质。在时间的过程中,在历史环境的压力下所发展的社会变化,在新的“传承经”作品,如现在的《摩奴法典》和《述祀法论》中得到了表现和默认。

## 艺 术

文森特·史密斯在谈到笈多朝代时说:“三种密切相联的艺术:建筑、雕刻和绘画得到了特别高的成就。”笈多时期的大部分建筑物和庙宇不幸都被穆斯林侵略者毁坏了,因而要对那个时代的建筑给予详细而精确的叙述是不可能的。在德欧加尔(北方邦,占西县)的一个石庙和在比泰冈(北方邦,坎普尔县)的一个砖庙是最有趣的现存的样品。笈多时代的某些庄严的石庙可能位于贝拿勒



斯附近的鹿野苑。

在笈多王朝的统治下，雕刻无疑达到了一种高度的卓越的水平。“鹿野苑已经证明是笈多的人物画和浮雕的宝库，其中有许多是从沙摩陀罗·笈多和他的继承人以来的质量很高的作品。”雕刻所处理的是佛教人物和《往世书》神话中的故事。“笈多的雕刻显示出愉快的特色……人物的体型美，神态的优雅庄严，处理的精炼、谨严，在其他地方的相当的印度雕刻中是找不出来的。”

驰名的阿旃陀石窟的年代是从公元一世纪到七世纪。它们的内部装饰着壁画，这些壁画获得了东西方所有的艺术爱好者和批评家的无限赞美。其中有些无疑是代表笈多时期的作品。

笈多时代的艺术家和技工在金属工艺中表现了出色的技能。在德里的著名的柱子大概是在旃陀罗·笈多二世时期用熟铁作成的，尽管经受了几个世纪的日晒雨淋，可是还没有生锈。铸造铜像的艺术也获得了显著的成功。

### 和外界的接触

印度在笈多时期并不是和外界隔绝的；它和

东西方各国保持了友好的往来。在四、五、六世纪期间，印度各地派了一些使者到中国去。若干佛教游僧从中国来到了印度，印度也派了一些伟大的子弟到天朝去。在这方面，鸠摩罗什（大约在公元383年）的名字应该特别予以提出。迦湿弥罗的皇太子求那跋摩——他曾使爪哇人改信佛教——于公元431年死于中国的南京。

碑铭和文献的证据说明，在笈多时期，印度和马来半岛以及毗邻各岛有了密切的接触。印度的航海家和军事冒险家的商业和殖民事业把印度的宗教和文化带到了爪哇、苏门答腊、柬埔寨和那个地区的其他岛屿。

阿旃陀壁画说明，印度和波斯在公元七世纪互换过大使。和罗马帝国的接触（可能开始于贵霜时期），这时仍保持着，并提到向罗马皇帝派遣过三次使节（公元336年、361年和530年）。笈多时期的钱币制度并不是完全没有受罗马的影响。

### 参 考 书 籍

赫·克·雷强杜里 (H. C. Raychaudhuri): 《古代印度政治史》  
(《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和阿·斯·阿耳特卡 (A. S. Altekar): 《印度人民的新历史》(《A New History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 6 卷。
- 尔·格·班达卡尔 (R. G. Bhandarkar): 《印度古代史一瞥》(《A Peep into the Early History of India》)。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印度人民的历史和文化》(《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 3 卷: (古典年代)。

## 第九章 帝国的衰亡

### 第一节 匈奴侵入和政治上的分裂

#### 匈奴和笈多帝国

将近公元前二世纪中叶，匈奴人——在印度文献和碑铭中称为亨纳——把月氏人从中国的西北部赶走。不久以后，匈奴人也向西方推进。其中一支逐渐到达了欧洲，并残暴地蹂躏了罗马帝国。另一支大约在五世纪中叶在阿姆河流域定居下来，渐渐成为嚙哒人或白匈奴。他们在塞建陀·笈多统治（公元458年以前）的早期进攻过笈多帝国的西部，不过笈多帝国还有力量击退他们。可是他们逐渐占领了喀布尔和波斯，在公元484年杀死了萨桑的国王菲罗兹。匈奴人在战胜了波斯以后变得强大起来，统治了一个广大的帝国，首都设在巴尔克。

塞建陀·笈多的死，使得笈多帝国比以前衰弱了。匈奴人再度袭击了印度。第一个有名的匈奴侵犯者的领袖是多拉马那，他的名字出现在若干碑文中。最近有人认为，他不是匈奴人，而是和匈奴人联盟的贵霜首脑。无论如何，他占领了笈多帝国西部各省的大部分。可能他的权力一直扩展到了中马尔瓦。不过他在公元510年为巴奴笈多所击败。

多拉马那由他的儿子密希拉古拉所继承，他是个残忍而奸诈的暴君。他又是佛教的迫害者；许多佛教的窣堵波寺院都被他毁坏了。他有力量把宗主权扩张到了瓜廖尔，可是他在大约公元533年以前的某一个时候被曼达索的耶输达曼打败了。他也被那罗新哈·笈多·槃罗迭多所击败、俘虏，随后又被释放。大概槃罗迭多的胜利使中印度从匈奴的束缚下解放出来，并在那个地区恢复了笈多的权力。史密斯认为，槃罗迭多和耶输达曼组成了一个同盟来击溃匈奴侵略者，不过没有确实的证据来支持这种说法。密希拉古拉在克什米尔避难，他在那里很快就篡夺了王位。密希拉古拉的首都是西旁遮普的塞卡拉(锡尔科特)。他

的朝代大概是在将近公元六世纪中叶时结束的。

### 匈奴人为印度社会所同化

匈奴人在密希拉古拉死了以后找不到有才能的领袖，他们在政治上的优势很快就衰落了。可是文献以及碑铭上的证据表明，直到公元六世纪末，他们还不断地给印度的统治者以骚扰。因此，萨奈沙的波罗羯罗伐弹那被形容为“匈奴鹿园中的一只狮子”。大概匈奴人逐渐接受了被侵略国的宗教和语言，慢慢地被吸收到印度社会中了。十一世纪时，一个卡拉丘里国王和一个匈奴公主结了婚。和匈奴人一起或随后来了一些外国部落，如瞿折罗人，他们也终于被印度人民大众所同化了。五、六世纪时蛮族的侵入，被史密斯恰当地形容为西部和北部印度的政治、社会史中的转折点。在政治方面，它们促成了笈多帝国的覆亡，以及许多小国在其废墟上的兴起。在社会方面，它们标志了一次革命，这次革命在所谓刹帝利-拉其普特族<sup>①</sup>的兴起中达到了顶点。

<sup>①</sup> 见第10章，第1节。

### 伐拉彼的梅特腊卡族

须叻他(卡提阿瓦)是反对笈多宗主权最早的省份之一。这个统治家族属于梅特腊卡部落,史密斯曾称他们原来是伊朗人,但没有足够的证据。王国的建立者是巴答尔伽。首都在伐拉彼。七世纪时,德鲁伐逊二世娶了戒日王的女儿。他的继承人达腊逊四世僭用了崇高的皇帝称号。著名的梵文史诗《跋提诗》可能是在他的统治时期编著的。七世纪将近结束的时候,伐拉彼是个很大的学术中心。这个王国可能在八世纪的50年到75年代之间为信德的阿拉伯人所推翻。

### 曼达索的耶输达曼

我们已经提到过曼达索的耶输达曼,他击败了匈奴暴君密希拉古拉。曼达索是笈多帝国最重要的副王所在地之一。耶输达曼无视笈多宗主国的权威,竖立了一些胜利柱,以纪念他的战功。公元533年的一道铭文告诉我们,东自布拉马普特拉河,西至海洋,北自喜马拉雅山,南至东高止山的酋长们都对他致敬。武力征服政策的这种照例

的记载当然不能说是真实的。耶输达曼的统治一定为时很短。某些现代学者认为他是传说中的超日王；可是耶输达曼既没有征服过塞种人，也没有统治过邬闍衍那，而且也没有当代的证据说明他僭用过“超日王”的称号。

### 穆克里族

穆克里人可能就是刹帝利人。他们在笈多帝国灭亡以后的北印度历史中起过重要的作用。这个家族分成几支。活跃在恒河流域的最重要的一支通常被人和卡瑙季联系在一起。第二支统治了比哈尔的加雅地区。第三支在拉贾斯坦的前科塔邦留下了他们的经历。

穆克里族的卡瑙季一支的第一个重要的成员是伊桑那伐尔曼（大约在公元554年），他自称战胜了安度罗人、苏利卡人（不能充分证明）和高达人，并僭用了皇帝的称号。当他在位期间，穆克里人和后期的笈多王朝开始了一次长期的斗争，直到七世纪初穆克里人的势力灭亡时为止。萨奈沙的波罗羯罗伐弹那是后期笈多王朝的同盟者。他把自己的女儿罗伽室利嫁给穆克里人的一个王



子格腊哈伐摩。萨奈沙和卡瑙季这次结盟以后，提婆·笈多——同时代的马尔瓦的后期笈多王朝(?)统治者——和高达国王萨桑卡组成了反同盟。波罗羯罗伐弹那死后，提婆·笈多和萨桑卡大概共同向穆克里王国发动了进攻，进攻以后者的覆亡而告终。

### 后期笈多王朝

像穆克里族一样，所谓后期笈多王朝，最初也是笈多帝国的封臣，在公元六世纪才宣告独立。也许摩揭陀就是这个王朝最初统治的地区；不过有人认为它的统治开始于马尔瓦，后来才扩展到摩揭陀。渐渐地，后期笈多人变成了高达和摩揭陀的统治者，并拥有对马尔瓦的宗主权。“换句话说，他们占有了笈多领地中还没有成为独立王国的部分，好比是笈多帝国的余产承继者。”不过并没有证据说明他们是笈多皇族的后裔。甚至他们的宫廷诗人也没有说过他们是属于笈多世系。

也许这个王朝的第一个强大而独立的统治者是鸠摩罗·笈多，他击败了穆克里国王伊桑那伐尔曼。对穆克里人的一次胜利也有人归功于他的

儿子达摩达罗·笈多。后者的儿子马哈森那·笈多击败了迦摩缕波(阿萨姆)的国王萨斯泽塔伐尔曼,并将马尔瓦置于他的统治之下。可是伐拉彼的梅特腊卡人和卡拉丘里人是他的强大的敌人,而在东方,萨桑卡也在高达独立了。马哈森那·笈多的一生大概是在灾难中结束的,他的几个儿子逃难到萨奈沙的宫中。其中摩陀婆·笈多在戒日王死后成为摩揭陀的统治者。他的儿子阿迭多森纳在公元七世纪的50年到75年期间即位,采用了皇帝的称号,并和穆克里族以及尼泊尔的统治者建立了婚姻关系。后期笈多人的政权大概是在将近八世纪中叶的时候结束的。

马尔瓦的提婆·笈多是穆克里人和普西亚布蒂王朝的敌人,他可能属于后期笈多族的旁支。

## 高达族

碑铭上的材料确切证明,在四、五世纪中,孟加拉曾包括在笈多帝国之内。在孟加拉各县发现的一些碑文说明,随着笈多帝国的衰落,孟加拉分裂成为若干国家,这些国家大概是独立的。我们

知道三个国王——达摩迭多、哥巴昌陀罗和萨摩查罗提婆——的名字，他们都称王，而且，据推测，他们不承认衰落中的笈多诸王的宗主权。六世纪时，高达人（即西孟加拉和西北孟加拉人）和穆克里人发生过冲突。

### 萨 桑 卡

最伟大的高达国王是萨桑卡，他是萨奈沙的普西亚布蒂王朝和卡瑙季的穆克里人的有名的对手。我们对他的先辈和继承人一点也不了解，也不知道他属于哪一族。在他兴起以前很久，早在后期笈多王朝统治下，高达人就已经和穆克里人对抗起来了。可能他原来是后期笈多王朝的一个封臣，并在马哈森那·笈多的权力衰落以后宣告独立。无论如何，后期笈多和穆克里人之间的对峙使萨桑卡有了向西扩张领土的好机会。萨桑卡和马尔瓦的提婆·笈多——后者可能是同马哈森那·笈多敌对的——结成了同盟，这两个统治者对穆克里王国进行了联合攻击。穆克里国王格腊哈伐尔曼被杀，他的妻子罗伽室利（萨奈沙的波罗羯罗伐弹那的一个女儿）被关在卡瑙季的监狱里。

波罗羯罗伐弹那的儿子和继承人罗伽伐弹那率领大队骑兵去为他姊妹所遭受的虐待报仇。他击败了提婆·笈多，可是他自己在公元606年被杀，大概是被萨桑卡所谋害的。这个故事传自对普西亚布蒂王朝友好的作家——《戒日王本行》的作者波那跋陀和玄奘——因此还有可疑之处。虽然萨桑卡占领了卡瑙季，不过并没有占领很久。

罗伽伐弹那的弟弟和继承人戒日王自然要设法为他哥哥的被杀报仇，可是我们没有他和萨桑卡的关系的详细的材料。戒日王和迦摩缕波的巴斯卡拉跋摩缔结了联盟，有一份铭文记录说明，萨桑卡的首都羯罗拿苏伐刺那（在西孟加拉省的穆犀达巴德县）曾一度为迦摩缕波的国王所占领。羯罗拿苏伐刺那的统治者——他是被巴斯卡拉跋摩推翻的——可能是萨桑卡的继承人。萨桑卡死于公元619年至637年之间，他逃脱了戒日王的控制是几乎可以肯定的。他把领土一直扩张到了东海岸上的甘杰姆（在奥里萨）。在有利于普西亚布蒂王朝的传说中，他被说成是佛教的迫害者。

## 第二节 戒日王

### 普西亚布蒂王朝的早期历史

普西亚布蒂王朝在将近五世纪末或六世纪初建立于萨奈沙。这个小侯国大概起源于匈奴的骚动。王朝第一个重要的统治者是波罗羯罗伐弹那，据说他曾经和瞿折罗人打过仗，并把他的势力伸展到马尔瓦和古吉拉特。他是后期笈多国王马哈森那·笈多的同盟者，在他的统治将近结束时，他和卡瑙季的穆克里人联姻。我们已经提到过他的女婿格腊哈伐摩，他的女儿罗伽室利和他的儿子以及继承人罗伽伐弹那所突然遭遇的悲剧。

### 戒日王的早年事业

公元 606 年，萨奈沙和卡瑙季的王位被罗伽伐弹那的弟弟戒日王所占有，从这一年起，就开始了戒日王的纪元。由于格腊哈伐尔曼的死亡而空出的卡瑙季王位，可能是由穆克里王国大臣的请求才为戒日王所接受。中文材料表明，罗伽室利

在被释放以后，曾和戒日王共同治理她丈夫的王国。最初戒日王使用了“罗阇普特罗”<sup>①</sup>的称号；表明完整君权的称号是在公元612年才采用的。这种延搁大概是由于格腊哈伐尔曼的兄弟阿凡提伐摩的反对，阿凡提伐摩对穆克里王位有合法的权利，他甚至已经称帝。无论如何，在戒日王的统治下，萨奈沙王国和卡瑙季王国的联邦在上恒河流域成了一个强大的国家。戒日王把首都迁到卡瑙季，使它成为北印度的政治重心。

戒日王在获得王权以后的首要任务，就是使罗伽室利获释。他带着一支强大的军队向卡瑙季推进，在路上，他和迦摩缕波（在阿萨姆）的巴斯卡拉跋摩缔结了盟约。这是一个聪明的外交手腕，因为这时萨桑卡就易于受到东西夹攻。尽管如此，高达国王仍有能力保卫自己，巴斯卡拉跋摩之占领他的首都可能是在他死后。和迦摩缕波结盟以后，戒日王听说罗伽室利已由卡瑙季的监狱里释放出来，退隐到温德亚山的森林中去了。经过一番大力的寻找，戒日王就在她正要和她的全部随员投火自焚的时候找到了她。萨桑卡受到戒日王

<sup>①</sup> “罗阇普特罗”，即太子。——译者

也可能是他的迦摩缕波同盟者的威胁，就从卡瑙季撤走了。

### 戒日王的征略

玄奘屡次提到戒日王的出征，可是这位游僧并没有告诉我们关于他的征略的确情。萨桑卡自然是他惩罚的第一个对象，但我们并不知道他是如何进攻这个强大的高达国王的。至少直到公元619年以前，萨桑卡的统治还肯定地是气焰万丈的。萨桑卡死在公元637年以前不久，在他死后，戒日王在摩揭陀建立了自己的统治。也还有人说戒日王曾经侵略过北孟加拉。公元643年，他征服了康戈达地区（奥里萨的甘杰姆县）。他在西边又击败了伐拉彼的统治者。玄奘说伐拉彼的德鲁伐逊二世娶了戒日王的女儿。有材料提到戒日王对信德和克什米尔的远征，不过并没有确切的细节。在南方，他的领土并没有扩大到那马达河以外。他被维泰比有名的遮娄其王朝的统治者补罗稽舍二世所击败，损失严重。这次决定性的败北发生在公元634年以前。

在铭文记录所常用的夸张语言中，戒日王被

形容为“整个北印度的主人”，但是载在这个时期的铭文中以及玄奘的叙述中的材料清楚地说明，他的帝国的范围要小得多。在旁遮普东部的某些县，几乎是现在的北方邦的全境（马土腊除外），比哈尔、孟加拉和奥里萨，包括康戈达（甘杰姆）地区大概都是他的政令所及的地区。他的宗主权在须叻他（卡提阿瓦）和迦摩缕波（阿萨姆）是否被承认是可疑的。不过，他的霸权却为当时北印度的一切统治者所公认。

### 和中国的关系

大家知道，有名的中国僧人玄奘在戒日王在位时访问过印度。他在公元 629 年当他二十九岁的时候启程，经过塔什干和撒马儿罕，于公元 630 年到达健陀罗。他在公元 643 年离开印度，途经喀什噶尔、莎车与和阗回国。他“几乎访问了印度每一个省，记下了对这个国家的古迹、人民和宗教的无数的正确观察，这就使他有资格被称为印度的坡舍尼阿斯。”<sup>①</sup>他在戒日王的领土上大约度过了八年（公元 635—643 年），差不多和戒日王交上

<sup>①</sup> 坡舍尼阿斯为希腊的风上学者。——译者



了朋友。他的叙述是有关戒日王时代的印度政治和宗教情况的资料的真正的宝藏。史密斯说得对：“玄奘对于印度历史的贡献是怎样也不会估计过分的。”

公元641年，戒日王派了一个婆罗门特使到中国皇帝唐太宗那里，随后一个中国特使也访问了戒日王的朝廷。

### 戒日王的行政

戒日王是个仁慈的统治者，他亲自管理广大领土的民政。玄奘说他“孜孜不倦，竭日不足”。大概由大臣会议（曼特里巴里夏德）辅佐他进行统治。边远各省由副王或诸侯管理。一整套官吏的阶梯体制大概有效地建立起来了。省（布克体）划分为许多县（毗沙耶）。村庄自然是最低的行政单位。税额很轻。耕者只须缴纳收获量的六分之一。刑法比笈多时期为严。通常的惩罚是无期徒刑、充军、截肢。轻微的过犯可以用钱赎罪。有时用火、水等考验来决定被告是否有罪。尽管法律严厉，犯罪的事情却比笈多时期为多。不过玄奘对印度人民的性格有很深的印象。他说，他们“于

财无苟得，于义有余让。惧冥运之罪，轻生事之业。诡譎不行，盟誓为信。”这些话和戒日王时代以前几世纪时记录的麦加斯梯尼的叙述几乎是一样的。

### 戒日王治下的卡瑙季

在戒日王治下，卡瑙季成了北印度的首要城市，使华氏城为之失色。玄奘说这个城市很大（五哩长，一又四分之一哩宽），城防坚实，而且美丽。有一百个佛教寺院和大约二百个“天祠”。

这位中国旅行家给我们留下了关于在卡瑙季举行的一次庄严集会的详细记载。当时戒日王由玄奘和巴斯卡拉跋摩伴随从行营沿恒河的南岸前进。到达目的地时，有许多王公和僧人迎接他。大会的程序是以列队前进开始，队伍中有一尊由大象载着的黄金佛像。队伍过后，戒日王执行祭佛仪式，并举行公宴。然后会议开始，玄奘解释大乘佛教的教义。婆罗门教徒因为戒日王对佛教徒表示过分的宠爱而感到愤恨，便雇了一个刺客来谋杀他。幸而刺客的图谋未能得逞。主犯受罚，其余的人被赦免了。

## 钵罗耶伽五年一度的无遮大会

每过五年，戒日王总在恒河和朱木拿河神圣的汇合处钵罗耶伽(阿拉哈巴德)举行一次庄严的无遮大会。卡璘季的集会结束后，戒日王邀请玄奘去参观在阿拉哈巴德举行的每五年一度的第六次大会。大会的程序一共进行了七十五天，到会的有从印度各地来的许多王公。第一天，把佛像设在一个临时的庙宇里，奉上昂贵的祭品表示虔诚。第二天和第三天礼拜太阳神和湿婆的神像，献礼却没有第一天那样高贵。第四天布施一万个佛教僧侣。在以后的二十天中，布施婆罗门教徒。再以后的十天，布施耆那教徒和其他教派的教徒。再以后的十天，救济乞丐。以后的一个月中，布施穷人、孤儿和无告者。这时五年来所积存的财富都消耗尽了；戒日王就散发他私人的珍宝和财物。他向罗伽室利讨了一件普通的旧外套穿上，拜十方佛。这种博爱和仁德的例子即使在印度历史中也是独一无二的。

### 戒日王的宗教

戒日王的祖先是膜拜太阳神的。铭文材料说

明，戒日王本人至少当他在位的最初二十五年中是湿婆的皈依者。可是到了晚年，大概是在他的佛教徒的姊姊罗伽室利的影响下，他倾向于佛教；他和玄奘的友谊，也可能是他的宗教观点改变的部分原因。据说他建立了许多佛教的窣堵波和寺院。他每年召集一次佛教僧侣会议来讨论宗教问题。他禁止杀生。像阿育王一样，他免费供给穷人以食物和药品。在卡瑙季的大会中，他对大乘佛教表示了某种偏爱。可是他从来没有改宗佛教，在钵罗耶伽集会上，他正式尊敬湿婆和太阳神，玄奘的叙述表明当时佛教正在衰落，虽然这位游僧似乎并未意识到这个事实。除了在北比哈尔、北孟加拉和萨摩塔塔(东孟加拉)以外，耆那教并不流行。占优势的宗教是婆罗门的印度教，主要的神是太阳神、湿婆和毗湿奴。

### 文学活动

戒日王是个伟大的学术赞助人。玄奘说，王室领地岁入的四分之一是用来奖励学者和文人的。戒日王对世界著名的佛教研究中心地那烂陀给以大量的赠款，玄奘就在那里研究过几年。这

位中国游僧说：“印度伽兰，数乃千万，壮丽崇高，此为其极。僧徒主客，常有万人，并学大乘兼十八部，爰至俗典吠陀等书，因明声明，医方术数，亦俱研习。……寺内讲座，日百余所。……国王钦重，舍百余邑，充其供养。邑二百户，日进秣米酥乳数百石。”<sup>①</sup> 那烂陀的讲师都是才能最高的人。学术空气很浓厚：“请益谈玄，竭日不足；夙夜警戒，少长相成。”

戒日王奖励研究文学的人，他自己也是个声誉不低的诗人。他的宫廷是用波那跋陀来点缀的，他是叙述戒日王朝代早期事迹的一本重要的历史著作《戒日王本行》和有很高文学造诣的叙事诗《伽旦波利》的著名作者。戒日王自己写了三本有名的戏剧：《爱见》、《珠璣》和《龙喜》。

### 戒日王去世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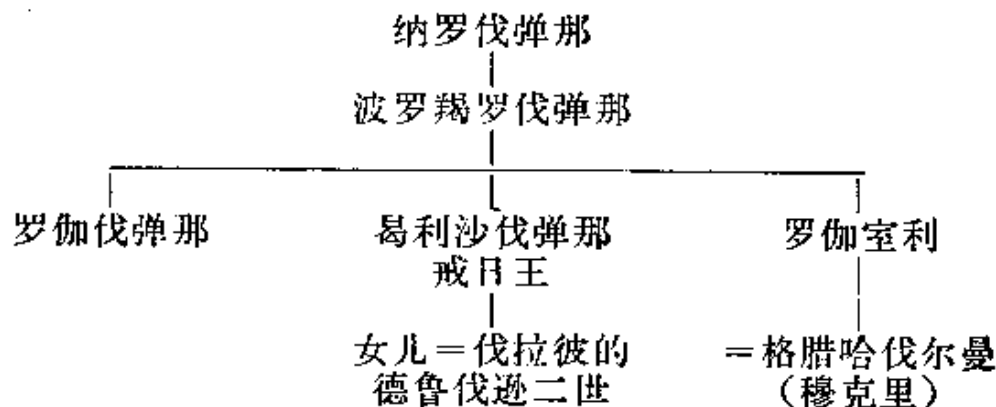
戒日王既不是一个伟大的征服者，可能也不是一个很好的统治者。他的声誉主要是依靠两个附和他的作者——波那跋陀和玄奘——的友谊的

---

<sup>①</sup> 这段引文出自慧立：《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本书作者以为出自《西域记》，是附会。——译者

颂扬。他所建立的帝国既没有笈多帝国那样大，在管理和统治上也没有那么好，因而在他死后（公元646年或647年），帝国也就不再存在了。他没有后嗣，帝国的组织还不够强，创立人死后，国家就不能维持下去了。卡瑙季的王位被一个大概名叫阿罗那顺的大臣所篡夺。这个篡位者反对在戒日王生前由中国派出的使团入境，并杀害或逮捕了使团的小卫队。使团的领袖王玄策逃到了尼泊尔，在他的请求下，西藏有名的松赞干布——他娶了一位中国公主——派遣了一支军队去惩罚这个篡位者。阿罗那顺被逮捕，并押解到了中国。蒂尔胡特地区并入了西藏，一直由西藏人统治到公元703年。北印度又一次失去了政治上的统一。

### 普西亚布蒂王朝的世系表



### 第三节 戒日王以后的北印度

#### 八世纪时的卡瑙季

关于戒日王死后大约七十五年间的卡瑙季历史，我们知道得不确切。一个名叫耶萨婆曼的军事冒险家似乎在公元725—752年期间占据了卡瑙季的王位。关于他的出身没有确实的材料。他一直被认为就是“中印度的国王”，根据中文资料，他曾在公元731年派遣大臣到中国去。这次出使的目的和结果我们都不知道。耶萨婆曼的宫廷诗人瓦克巴底认为他战胜了高达的国王，征服了印度的南部和西部。在瓦克巴底著名的俗文著作《伽鲁陀之死》中所描写的耶萨婆曼的武力征略的故事，是否只是惯例的颂扬是很难说的。耶萨婆曼是伟大的戏剧家有吉的赞助人，有吉的《后罗摩本行》是印度戏剧文学的一部杰作。耶萨婆曼的结局是悲剧性的；他被克什米尔的拉利塔迭多所击败并处死。

八世纪最后的二十五年间，卡瑙季的王位被

一些小统治者的家族所占据，他们的名字是以“耶尤达”结尾的。因陀罗尤达为孟加拉的达尔玛帕拉所击败并废黜，达尔玛帕拉把他的被保护者查克拉尤达安置在出缺的王位上。查克拉尤达为瞿折罗-普腊蒂哈腊国王纳伽巴德二世所击败，据说后者曾把他的首都迁到卡瑙季。

### 克什米尔

克什米尔肯定是孔雀帝国和贵霜帝国的组成部分，可是笈多人并未能把权力伸展到这个遥远的河谷来。

根据著名的史诗，卡兰纳的《诸王流派》——写于十二世纪，它是有关克什米尔历史资料的主要来源——多尔拉巴伐弹那早在七世纪时建立了伽尔哥答王朝。他在位时玄奘曾访问过克什米尔。

这个王朝的最强大的统治者是拉利塔迭多·穆克塔毗达(大约在公元724—760年)，他对西藏进行了一次远征，他的军队推进到了阿姆河上游，击败了卡瑙季的耶萨婆曼王，并征服了旁遮普的一部分。据说他曾越过东印度(摩揭陀、孟加拉、



迦摩缕波和奥里萨)，伸入德干高原，制服了遮娄其人，征服了马尔瓦和古吉拉特，并击败了信德地区的阿拉伯人。我们很难相信这些故事的真实性，可是毫无疑问，在将近八世纪中叶时，克什米尔在北印度的政治舞台上占有非常突出的地位。拉利塔迭多曾派遣一位使节到中国皇帝唐玄宗那里。他建立了一些佛教寺院和印度教庙宇，其中最重要的建筑物是供奉太阳神的大马坦达庙。

继承拉利塔迭多的都是一些软弱的国王，他们未能维持克什米尔的权力和威信。他的孙子贾亚毗达·文纳亚迭多（公元779—810年）恢复了伽尔哥答王朝的声誉。他击败并废黜了卡瑙季的一个国王，这个国王可能就是因陀罗尤达或者他的前一辈。卡兰纳说他曾派遣远征军进攻尼泊尔和孟加拉，可是这些说法的历史价值并不是没有问题的。贾亚毗达是个文学的赞助人，他的宫廷里有几个有声望的学者。

大约在九世纪中叶，伽尔哥答王朝被乌特婆罗王朝所代替。克什米尔放弃了一切征服计划而默默无闻了，可是它还能保持独立直到公元1339年。

## 卡瑙季的重要性

当戒日王在位时，卡瑙季成了北印度的首要城市，代替华氏城而成为政治中心。八世纪时，占有卡瑙季就表示要称帝。我们已经知道克什米尔的两个国王拉利塔迭多和贾亚毗达击败了卡瑙季的统治者，可能前者终于得以控制卡瑙季。我们将看到，孟加拉的巴拉人、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和南印度的拉喜特拉库塔人为了占有这个帝都，曾进行过长期的斗争。最后胜利属于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他们在卡瑙季建都，创立帝国，和比较小而短命的戒日王帝国比起来，这个帝国是更见广阔、强盛和持久的。

### 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的兴起

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自称是属于索罗尔王朝的拉其普特人，相传他们的祖先是拉克什曼纳——《罗摩衍那》中的伟大英雄罗摩的弟弟；不过他们很可能是属于外国血统的。他们大概是瞿折罗人的后代，瞿折罗人是五、六世纪时随同匈奴人涌入印度的那些中亚细亚部落之一。他们最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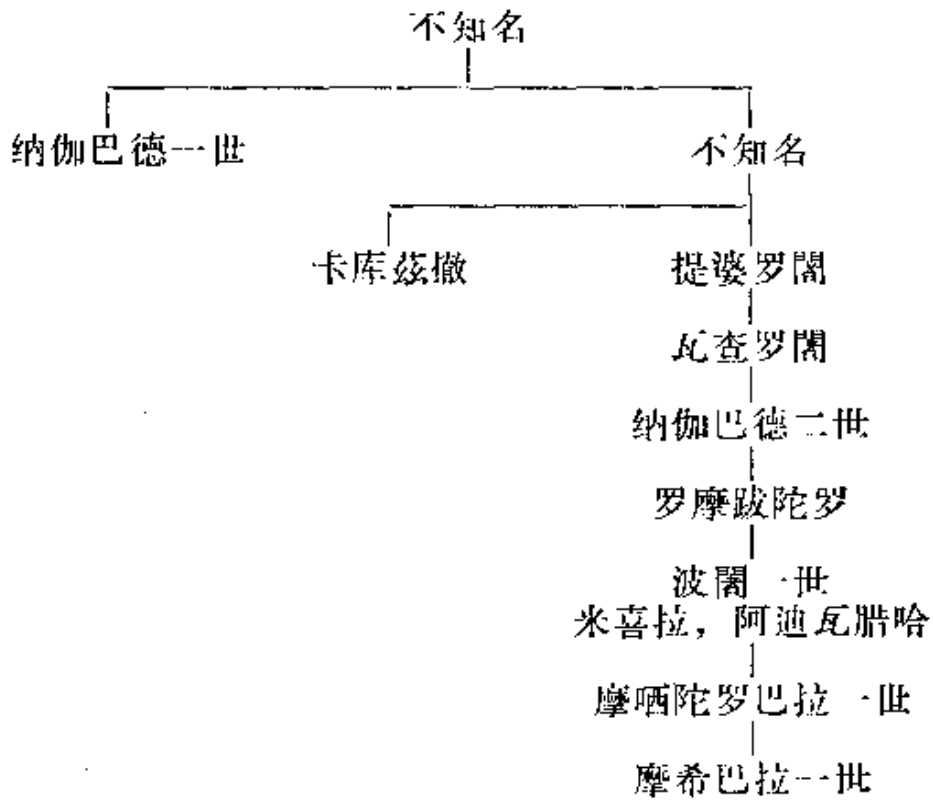
定居在曼多尔(拉其普他拿的迈华尔)。这个部族的一支人逐渐向南推进,在马尔瓦定居下来。这个部族的一个早期的王子被认为是阿槃底的统治者。

纳伽巴德一世击败了“强大的牟利查国王的军队”——即信德的阿拉伯人——因而提高了这一族的权威。他把军队开到了布罗奇。随后的两个统治者懦弱无能,可是将近公元八世纪末,瓦查罗阁(大概在公元738—794年)不仅在马尔瓦和拉其普他拿巩固了他的权力,并且还试图进一步征服东印度,在那里,孟加拉的巴拉王朝是他的劲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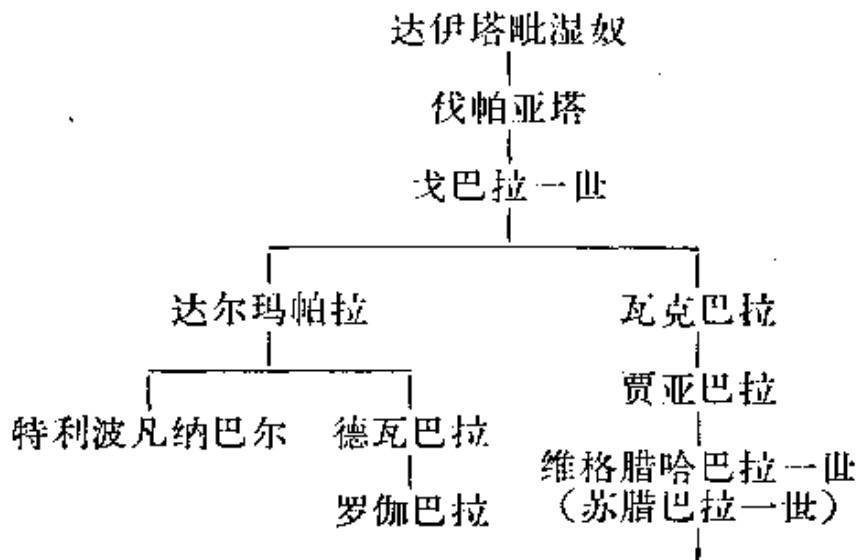
### 巴拉人的兴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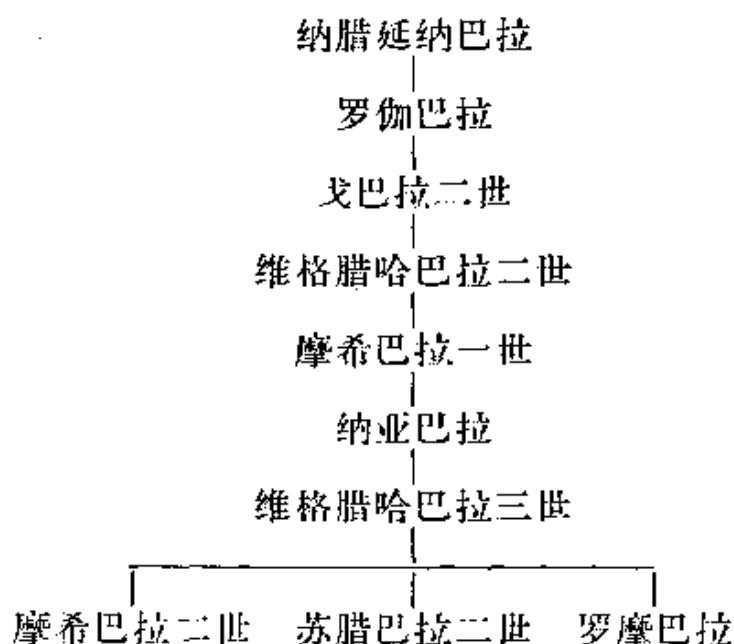
萨桑卡之死(大约在公元637年)使孟加拉进入了政治混乱时期。萨桑卡死后不久,在孟加拉境内旅行的玄奘谈到过孟加拉本土的四个王国,即:奔那伐弹那(北孟加拉)、羯罗拿苏伐剌那(西孟加拉的北部)、萨摩塔塔(东南孟加拉)和耽摩栗底(塔姆卢克,即米德纳普尔地区)。

## 瞿折罗-普腊蒂哈腊帝王世系表



## 巴拉王朝世系表





迦摩缕波的巴斯卡拉跋摩占领了羯罗拿苏伐剌那，并在萨桑卡的首都发布了一份土地赐予书。公元 650—750 年前后期间的高达历史是极其模糊的。政治上的不统一招致了外来的侵略。随巴斯卡拉跋摩而来的是卡瑙季的国王耶萨婆曼，据说他几乎控制了整个的现代孟加拉区域。也有人说克什米尔的拉利塔迭多曾把他的宗主权扩大到了孟加拉。

骚扰和混乱，在孟加拉流行了一世纪以上，大约结束于八世纪中叶，这时“人民拥戴戈巴拉为王，以结束人人自危的无政府状态。”并没有什么材料表明戈巴拉的祖先是有权势的王公。巴拉人

的早期铭文并未为他们自己提出什么神话式的起源,也没有把他们和任何古代的统治家族相联系;可是在王朝的后期铭文中却谈到了他们是索罗尔族的后裔,而且也来自海上。至于种姓,一般认为他们是刹帝利,虽然阿布尔·法齐说他们是卡雅萨<sup>①</sup>。他们信仰佛教。据说戈巴拉曾经在那烂陀建筑了一所寺院,还创立了许多宗教学校。

关于戈巴拉的政治成就还没有可用的资料,也不知道他所统治的王国的确实范围。不过人们认为这个王朝的早期统治者是文伽(东孟加拉)和高达(西孟加拉)的贵族。戈巴拉的在位期间大概是公元750—770年。

### 达尔玛帕拉、普腊蒂哈腊人和 拉喜特拉库塔人之间的斗争

戈巴拉由他的儿子达尔玛帕拉(大概在公元770—810年)继位,后者将巴拉王国提升到了帝国的地位。和他同时代的普腊蒂哈腊王是瓦查罗阁(大概在公元738—784年)和纳伽巴德二世(大约在公元805—833年),当时德干的拉喜特拉库

<sup>①</sup> “卡雅萨”,为吠舍种姓之一。——译者

塔统治者是德鲁伐（大约在公元779—793年）和戈文达三世（大约在公元793—814年）。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这些强大的统治者为了要在北印度称霸而互相厮杀。最后胜利属于普腊蒂哈腊人。

瓦查罗阁想进一步征服东印度的企图自然遭到了达尔玛帕拉的反，后者是急于向西方推进的野心勃勃的人。瓦查罗阁自称已“轻而易举地占用了高达王室的财富”。这并不一定意味着他占领了巴拉王国的任何部分，虽然几乎可以肯定，他是斗争中的胜利者。在这个阶段，由于德鲁伐对瓦查罗阁的一次毁灭性的打击，巴拉人正在兴起的权力才没有受到来自西方的进一步的干涉。普腊蒂哈腊的统治者被迫逃到拉其普他拿的荒野中避难。此后德鲁伐进犯恒河平原，在那里遭遇到达尔玛帕拉，并击败了他。据说他曾经“夺得了高达国王的……白伞”。可是一个南方的统治者要在北方建立持久的帝国几乎是不可能的。德鲁伐暂时的胜利对达尔玛帕拉为害并不久；另一方面，他的对手普腊蒂哈腊的败北，倒使他能放手去征服北印度。

巴拉王朝的有些铭文为我们提供了有关达尔玛帕拉在北印度的武功的某些主要细节。据说他在击败因陀罗罗阇（一般认为就是因陀罗尤达<sup>①</sup>）以后，取得了摩合达耶（即卡瑙季）的主权，然后把它交给查克拉尤达。卡瑙季的新统治者就任的时候，波阇、摩差耶、摩陀罗、俱卢、耶都、耶槃那、阿槃底、健陀罗和基腊<sup>②</sup>的统治者都在场。几乎是无可怀疑的，这些王公都承认了达尔玛帕拉是他们的宗主。因此，达尔玛帕拉似乎已经被承认为北印度的皇帝。孟加拉和比哈尔是在他的直接统治下；卡瑙季是在他所指派的查克拉尤达的统治下的一个属国；旁遮普、东拉其普他拿、马尔瓦、贝刺尔，可能还有尼泊尔境内的许多小王国都为“卑恭屈节”的统治者所管理。

将近公元九世纪初叶，普腊蒂哈腊的权势为纳伽巴德二世所恢复。据说他和信度、安度罗、维

---

① 见 232 页。

② 健陀罗、摩陀罗和俱卢分别位于旁遮普的西部、中部和东部。摩差耶位于现在的阿耳伐尔-斋普尔-巴拉特普尔地区。耶槃那大概是指不是在信德就是在西北部的一个阿拉伯小王国。耶都人统治了旁遮普、马土腊、须叻他等的一些县份。波阇小王国大概是在贝刺尔。



达尔巴和羯陵伽的统治者们结成了联盟。这样加强了自己的地位后,他就进攻卡瑙季,查克拉尤达被击败,逃到他的宗主国王达尔玛帕拉那里。根据某些作家的看法,这次胜利使纳伽巴德占有了帝都卡瑙季,他就把他的首都迁到这里来了。但这种说法并没有什么确证。总之,在他打败查克拉尤达以后,纳伽巴德曾趾高气扬地向东方进军,在孟吉尔(在比哈尔)附近的一次酣战中大败达尔玛帕拉。这次失败的后果对于巴拉帝国可能非常严重,可是拉喜特拉库塔人以突然干预北方的战斗又一次间接地挽救了它。

我们不知道在普腊蒂哈腊军队到达达尔玛帕拉领土的中心以后,达尔玛帕拉是否曾要求戈文达三世加以援助。纳伽巴德由于占领了马尔瓦的某些地方——那时马尔瓦是拉喜特拉库塔王的属国——而且和拉喜特拉库塔领土边境上的一些国家(安度罗、维达尔巴)结盟,因而触怒了拉喜特拉库塔国王。因此戈文达三世可能曾自动向北方进军,以便打垮普腊蒂哈腊的权力。总之,我们确实知道戈文达三世曾使纳伽巴德遭到惨败,并跨越他的领土,至少到达了恒河和朱木拿河之间的

平原。

拉喜特拉库塔的记载告诉我们，达尔玛帕拉和查克拉尤达都曾向戈文达三世“投降”。这次“投降”可能是他们对于拉喜特拉库塔君主帮助他们打击纳伽巴德所付的代价。不过这只是名义上的“投降”而已，巴拉帝国在反对纳伽巴德的斗争中也许是几乎毫无损伤的躲避开了。普腊蒂哈腊的权力大概仍然限于拉其普他拿及其毗邻地区。有一份碑铭上的记载说纳伽巴德曾战胜了阿纳塔（北卡提阿瓦）、摩腊婆（马尔瓦）、摩差耶、吉罗泰（在喜马拉雅地区）、伐斯泰（科三巴地区）和德罗什卡人（信德的阿拉伯人）。

### 德瓦巴拉、普腊蒂哈腊人和 拉喜特拉库塔人之间的斗争

达尔玛帕拉由他的儿子德瓦巴拉（大约在公元810—850年）继位。他是个非常强悍的统治者，我们有涉及他攻打普罗约狄沙人、乌特喀罗人、匈奴人、瞿折罗人和达罗毗荼人的铭文记载。普罗约狄沙显然是指布拉马普特拉河流域或迦摩缕波。这个王国的统治者——不是普罗蓝巴就是

哈查罗——承认了德瓦巴拉的宗主权，便平安无事了。乌特喀罗(奥里萨)完全被征服了。记载中提及对匈奴的胜利，可能是指一次对喜马拉雅山附近乌特拉帕特的一个匈奴小王国的成功的侵略。德瓦巴拉还自称战胜了位于旁遮普西北的甘谟惹。

据说德瓦巴拉折损了瞿折罗人的元气。有某些迹象表明，纳伽巴德在达尔玛帕拉死后恢复了他的权力，甚至占领了卡瑙季。纳伽巴德的继承人罗摩跋陀罗是个无能的统治者，据说他在位时，普腊蒂哈腊的敌人曾蹂躏过他的领土。不过他的儿子和继承人米喜拉·波阇(大约在公元836—885年)是个伟大的统治者。他占领了卡瑙季，在班德勒坎德和瞿折罗特罗(迈华尔)建立起政权。不过他大概在公元840和850年之间被德瓦巴拉所击败。波阇在东方被击败后，就把注意力转向南方，他蹂躏了南方的拉其普他拿和马尔瓦。接着是和拉喜特拉库塔人展开了不可避免的斗争。他被巴罗治的一个拉喜特拉库塔酋长德鲁伐二世所击败。他也和克利希那二世(大约在公元877—913年)作战过；结果大概是胜负未决。这一连

串的失败使波阁的力量消耗过多，甚至瞿折罗特罗也不受他的控制了。

德瓦巴拉击败达罗毗荼人的说法可以用来指明拉喜特拉库塔国王阿默伽瓦尔沙一世（约在公元814—877年）是被他击败的。巴拉统治者的这次成功可能是由于拉喜特拉库塔王国内部的倾轧而促成的。有人认为被达尔玛帕拉所击败的达罗毗荼统治者应该就是潘地亚国王室利马罗·室利伐拉巴。

阿拉伯旅行家萨勒门说，德瓦巴拉的军队比他敌人——拉喜特拉库塔和普腊蒂哈腊——多得多。大约有五万只象随军出征，在他的军队里雇用了大约一万五千人为士兵洗衣。这位阿拉伯旅行家把巴拉王国称为“鲁迷”。我们很难指责他对德瓦巴拉兵力的叙述是过分夸大的。

巴拉君主的声誉超越了印度的边界。统治爪哇、苏门答腊和马来半岛的塞勒德拉王朝的波罗普陀罗提婆国王曾派来一个特使，向他求赐五个村庄，以便捐赠给前者在那烂陀所建的一所寺院。德瓦巴拉答应了这个请求。

## 巴拉王朝的衰落和普腊 蒂哈腊王朝的胜利

巴拉帝国的盛名在德瓦巴拉死后没有残存多久。根据巴拉王朝的记载，他的继承人——维格腊哈巴拉一世或苏腊巴拉一世（约在公元850—854年）和纳腊延纳巴拉（约在公元854—908年）——并没有什么军事成就。拉喜特拉库塔铭文告诉我们，安伽、文伽和摩揭陀的统治者都服从阿默伽瓦尔沙一世，后者可能在纳腊延纳巴拉在位时侵入过巴拉王国。

拉喜特拉库塔国王对于软弱而温和的巴拉国王的打击，可能就使瞿折罗·波阇得以在北印度建立起他的宗主权。著名的阿拉伯旅行家萨勒门在公元851年的著述中，认为波阇“对阿拉伯人并不友好”并且“是穆罕默德宗教的最大的敌人”。这位穆斯林作家对波阇的军队，特别是骑兵，给予很高的赞扬。波阇在斑德勒坎德和北方邦征服了大片领地，几乎推进到了摩揭陀的边界。铭文记载确切证明，他降服了同时代的巴拉统治者。在西部，他的征略远达卡提阿瓦和卡纳尔（在旁遮

普)。阿萨姆和奥里萨的统治者们乘着巴拉王朝软弱的时候宣布独立。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由于他们的古吉拉特支系的暴动以及和东遮娄其人的长期作战暂时被削弱了；而克利希那二世似乎击败了纳腊延纳巴拉。

波阇由他的儿子摩晒陀罗巴拉一世（约在公元885—910年）继承。普腊蒂哈腊帝国在他的统治下达到了顶盛期。他击败纳腊延纳巴拉，并吞了摩揭陀，甚至一度占领过北孟加拉。在西部，他的权力远及卡提阿瓦。卡兰纳告诉我们，克什米尔的逊卡拉伐摩重新征服了曾为波阇所并吞的旁遮普的某些地方。不过卡纳尔地区仍然在摩晒陀罗巴拉的统治之下。他的宫廷里点缀着著名的诗人罗阇塞卡拉。

摩晒陀罗巴拉由他的儿子波阇二世继承，波阇二世不久就被他的兄弟摩希巴拉（约在公元912—944年）废立。可能在公元908年或其前后，纳腊延纳巴拉收复了北孟加拉和比哈尔。在公元915年到917年之间的某个时候，摩希巴拉为拉喜特拉库塔国王因陀罗三世所惨败，后者吞并了卡瑙季，掠夺了普腊蒂哈腊的领土，向东直达钵罗耶

伽(阿拉哈巴德)。几年以后,拉喜特拉库塔获得了进一步的成功;摩希巴拉统治的末年,由于克利希那二世胜利的北征而黯然失色。

纳腊延纳巴拉的继承人——罗伽巴拉(约在公元908—940年)和戈巴拉二世(约在公元940—960年)——仍然控制了摩揭陀和北孟加拉,虽然他们的力量不足以对北印度的普腊蒂哈腊的霸权挑战。罗伽巴拉大概娶了拉喜特拉库塔的一个公主;这次联姻似乎加强了巴拉王朝的地位。

### 普腊蒂哈腊人的衰落:新王朝的兴起

虽然一直到十一世纪初叶普腊蒂哈腊王朝被毁灭时为止,普腊蒂哈腊人对北印度的大部分地区始终拥有某种形式上的宗主权,但自从摩希巴拉在拉喜特拉库塔的屡次进攻之下遭到沉重的挫折以后,他们已经失去了实际的霸权。在摩希巴拉的无能的继承人的统治下,若干拉其普特王朝在北印度各地建立了自治的小王国。在这些王朝中,值得特别提及的是班德勒坎德的章德拉王朝、车底(中央邦)的卡拉丘里王朝、马尔瓦的巴拉马拉王朝、古吉拉特的查拉健王朝和萨坎巴利(在拉

其普他拿)的兆汉王朝。当伽色尼的苏丹马茂德威胁卡瑙季的时候,普腊蒂哈腊的最后一个统治者罗伽巴拉怯懦地逃走了。可是这个不幸的国王还是被章德拉王公维迭达拉击败而被杀。普腊蒂哈腊王朝就这样不体面地结束了。其他的印度王朝再也没有一个能使北印度获得政治的统一和庄严的和平。

### 后期的巴拉王朝

普腊蒂哈腊王朝衰亡以后,巴拉人在西部遇到两个新的敌人——章德拉人和卡拉丘里人。铭文上提到,在戈巴拉二世和维格腊哈巴拉二世(大约在公元960—988年)在位期间,章德拉人和卡拉丘里人曾侵入孟加拉。公元十世纪后半期,孟加拉似乎失去了政治统一,因为铭文上曾提到在东孟加拉和南孟加拉的若干独立的小王国。

巴拉王朝的衰败的命运暂时被摩希巴拉一世(大约在公元988—1038年)挽救过来了,他在北孟加拉和东孟加拉巩固了自己的政权。他是否在西孟加拉或南孟加拉恢复了巴拉权力则是有问题的。公元1021—1023年间,拉金德拉·朱罗所派



遣的一位朱罗将军，“在和摩希巴拉作战并征服尤塔拉-拉德哈以前，曾先后攻克了丹达布克迪的达尔玛帕拉，南拉德哈的拉那苏拉和文伽拉的戈文达旃陀罗。”关于这些王公和摩希巴拉到底是什么关系，手头没有可靠的材料，不过一般人都同意这样的说法：朱罗进军只是越过一片原野的匆忙的袭击。铭文上的材料说明，摩希巴拉统治过北比哈尔和南比哈尔。他可能是被卡拉丘里国王耿吉亚击败的。

耿吉亚的侵略政策由他的儿子和继承人拉克希弥-卡尔纳继续执行，他和摩希巴拉的儿子和继承人纳亚巴拉（约在公元1038—1055年）进行了长期的斗争，又和纳亚巴拉的儿子及继承人维格腊哈巴拉三世（约在公元1055—1070年）长期作战。大概在公元1068年以前不久，孟加拉不得不应付遮娄其国王索美斯伐拉一世的侵犯。公元十一世纪中叶前后，奥里萨的索马伐姆西统治者摩诃西伐笈多·耶耶迪侵入了孟加拉。在东孟加拉、西孟加拉和南孟加拉兴起了许多独立王朝。

最后，属下的酋长们的一次起义引起了摩希

巴拉二世(公元1070—1075年)的败亡,北孟加拉就归克伐泰<sup>①</sup>种姓的一个高级官员迪夫耶所统治。他是一个强有力的能干的统治者。他由他的弟弟卢德罗伽继承,卢德罗伽的继承人是宾曼。这次政治革命成为山德亚伽尔·南迪所写的著名宫廷史诗《罗摩事功》的题材。摩希巴拉二世的弟弟罗摩巴拉恢复了巴拉王朝的部分权力,他击败并俘虏了宾曼,对他进行了可怕的报复。罗摩巴拉在北孟加拉巩固了自己的政权以后,便将东孟加拉和阿萨姆置于他的保护之下,并把军队一直开到羯陵伽,他在羯陵伽和东恒伽王朝的阿南泰伐摩·朱达-恒伽发生了冲突。在西部和伽哈达伐拉国王戈文达旃陀罗作战。他的无能的继承者们没有能保持住他所遗留下的王国的完整。

十二世纪中叶前后,巴拉王国局限于中比哈尔和东比哈尔,也许还包括北孟加拉的一部分。后来森那人占领了北孟加拉。一些以“巴拉”作为名字字尾的王公在比哈尔继续统治了一个时期,不过他们和戈巴拉王朝的关系——如果有任何关系的话——现在还弄不清楚。

<sup>①</sup> “克伐泰”,即农民。——译者

## 巴拉诸王统治下文化的进步

巴拉统治时期在东印度的文化发展中标志着一个重要阶段。在七世纪和八世纪，孟加拉发展了一种特别的梵语文化；十世纪和十一世纪时，“不仅梵语文化，而且婆罗门教的和佛教的梵语文学也在孟加拉繁荣起来了。”不过，除了佛教的密咒著作以外，残存下来的文学作品很少。这个时期的伟大作家中有当时以政治家、学者和作家见称的有无尊者和孟加拉的“法论”学派的第一个权威雷震。

“巴拉帝国的建立，和在中古和现代印度的民族交谊中作为一个特殊和重要的集团的孟加拉语民族的诞生是同时发生的。”在巴拉王朝的统治下，他们逐渐有了自己的“民族语言”——从摩揭陀俗语和阿帕布罗萨方言中产生出来的一种本地土话。哈拉普拉沙德·沙斯特里博士在尼泊尔发现的《行赞》是现存的孟加拉语中最古老的范本。虽然编写这些神曲的确切日期不能肯定，其中大部分无疑是在巴拉时期编写的。

巴拉人是佛教的皈依者，在他们统治期间，

“孟加拉和比哈尔始终是佛教最后的根据地，佛教这时在印度已渐渐失势。”在他们的赞助下，大乘佛教在西藏以及东南亚诸岛起了很大的影响。他们建立了若干重要的寺院，包括毗訖罗摩尸、欧丹塔普里和索摩普罗。不过在巴拉时代并没有宗教上的偏狭行为。巴拉保持了种姓制度的正统社会秩序，至少巴拉诸王之一曾建立一座印度教庙宇。

在艺术的领域里，巴拉的雕刻风格“为尼泊尔和西藏所采用，并……影响了缅甸、印度支那和印度尼西亚的艺术。”孟加拉为一种赋有创造精神的艺术提供灵感达数世纪之久，这种艺术的吸引力确实是具有国际性的。

#### 第四节 笈多时期以后的南印度

##### 维泰比的遮娄其人的兴起

遮娄其人在南印度历史中扮演重要角色前后有几百年。他们的起源已经不清楚了，不过他们可能是北印度刹帝利的后裔，刹帝利曾经从阿瑜陀移民到温德亚山以外的地区。史密斯把他们和

瞿折罗人联系起来，认为他们是从拉其普他拿迁居到德干的。没有确切的证据支持这一论点。

大约在六世纪中叶，补罗稽舍一世在维泰比（现在的孟买省，比贾普尔县的巴大米）附近的坎那拉语地区开辟了一个小王国，后来维泰比就成为首都。他举行过一次马祭，可是他的领土和权力却算不上是个帝国。他的儿子和继承人凯尔迪伐摩一世——他大概是在公元566年即位的——进一步征服了北孔敬和北坎那拉，也许还征服了培拉利和卡尔怒尔县。关于他征服摩揭陀、孟加拉和南端的朱罗和潘地亚领地的故事大概是没有历史根据的诗篇。他由他的兄弟曼伽勒萨（公元597—608年）继承，后者征服了孔敬的拉特纳吉里县和北德干的卡拉丘里人。他的侄子补罗稽舍二世（凯尔迪伐摩的儿子）反对他传位于子的企图，把他战败处死，并篡夺了王位。

### **遮娄其政权的全盛期：补罗稽舍二世**

**（609—642年）**

王位之争影响了遮娄其王朝的命运，补罗稽舍二世在位初期忙于征服那些叛乱的诸侯和邻

维查亚迭多  
(公元 696—733 年)

|  
超日王二世  
(公元 733—746 年)

|  
凯尔迪伐摩二世  
(公元 746—757 年)

### 遮娄其统治下的宗教

遮娄其人是婆罗门的印度教人，可是他们忠于印度的宗教宽容的传统。当时佛教在他们的领土内正逐渐衰落，虽然从玄奘的叙述中看来它并没有绝灭。玄奘当时发现仍有一百多个佛教寺院。这时耆那教在南印度很流行，并受到遮娄其人的保护。在维泰比和帕太达卡尔（在孟买省比贾普尔县）建立了好些供奉梵天、毗湿奴和湿婆的大庙。开凿石窟寺的习惯流行起来了。某些著名的阿旃陀石窟壁画大概是属于遮娄其时代的。

### 拉喜特拉库塔的早期历史

在南印度的大部分地区统治了两个世纪以上的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起源和许多其他古印度王朝的起源一样是模糊的。这个王朝的后期统治者们自称是史诗英雄耶都的后裔，不过很难把这种

维查亚迭多  
(公元 696—733 年)

|  
超日王二世  
(公元 733—746 年)

|  
凯尔迪伐摩二世  
(公元 746—757 年)

### 遮娄其统治下的宗教

遮娄其人是婆罗门的印度教人，可是他们忠于印度的宗教宽容的传统。当时佛教在他们的领土内正逐渐衰落，虽然从玄奘的叙述中看来它并没有绝灭。玄奘当时发现仍有一百多个佛教寺院。这时耆那教在南印度很流行，并受到遮娄其人的保护。在维泰比和帕太达卡尔（在孟买省比贾普尔县）建立了好些供奉梵天、毗湿奴和湿婆的大庙。开凿石窟寺的习惯流行起来了。某些著名的阿旃陀石窟壁画大概是属于遮娄其时代的。

### 拉喜特拉库塔的早期历史

在南印度的大部分地区统治了两个世纪以上的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起源和许多其他古印度王朝的起源一样是模糊的。这个王朝的后期统治者们自称是史诗英雄耶都的后裔，不过很难把这种

维查亚迭多  
(公元 696—733 年)

|  
超日王二世  
(公元 733—746 年)

|  
凯尔迪伐摩二世  
(公元 746—757 年)

### 遮娄其统治下的宗教

遮娄其人是婆罗门的印度教人，可是他们忠于印度的宗教宽容的传统。当时佛教在他们的领土内正逐渐衰落，虽然从玄奘的叙述中看来它并没有绝灭。玄奘当时发现仍有一百多个佛教寺院。这时耆那教在南印度很流行，并受到遮娄其人的保护。在维泰比和帕太达卡尔（在孟买省比贾普尔县）建立了好些供奉梵天、毗湿奴和湿婆的大庙。开凿石窟寺的习惯流行起来了。某些著名的阿旃陀石窟壁画大概是属于遮娄其时代的。

### 拉喜特拉库塔的早期历史

在南印度的大部分地区统治了两个世纪以上的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起源和许多其他古印度王朝的起源一样是模糊的。这个王朝的后期统治者们自称是史诗英雄耶都的后裔，不过很难把这种



维查亚迭多  
(公元 696—733 年)

|  
超日王二世  
(公元 733—746 年)

|  
凯尔迪伐摩二世  
(公元 746—757 年)

### 遮娄其统治下的宗教

遮娄其人是婆罗门的印度教人，可是他们忠于印度的宗教宽容的传统。当时佛教在他们的领土内正逐渐衰落，虽然从玄奘的叙述中看来它并没有绝灭。玄奘当时发现仍有一百多个佛教寺院。这时耆那教在南印度很流行，并受到遮娄其人的保护。在维泰比和帕太达卡尔（在孟买省比贾普尔县）建立了好些供奉梵天、毗湿奴和湿婆的大庙。开凿石窟寺的习惯流行起来了。某些著名的阿旃陀石窟壁画大概是属于遮娄其时代的。

### 拉喜特拉库塔的早期历史

在南印度的大部分地区统治了两个世纪以上的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起源和许多其他古印度王朝的起源一样是模糊的。这个王朝的后期统治者们自称是史诗英雄耶都的后裔，不过很难把这种

传说当做真正的历史。有些学者把拉喜特拉库塔和阿育王在一个诏谕上提到的拉锡卡人联系起来。某些遮娄其的记载把他们描写为安度罗国的农家。铭文上的记载说他们是遮娄其统治下的世袭酋长。可能他们的发源地是在卡纳塔克（不是在马哈拉斯图拉），他们的本国语是坎那拉语。虽然他们通常被称为马尼耶克特（海得拉巴邦的玛勒克赫德，阿默伽瓦尔沙一世建都于此）的拉喜特拉库塔人；可是他们较早的政权所在地并无人知道。

拉喜特拉库塔政权的建立者是丹蒂德尔加，他大概在八世纪中叶从遮娄其国王凯尔迪伐摩手里夺取了马哈拉斯图拉，据说他还击败了其他同时代的统治者，例如建志（被帕那瓦族所统治）、羯陵伽、南拘萨罗（在中央邦）、摩腊婆（在邬阇衍那有一个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王公）、拉塔（在南古吉拉特）和另外一些小君主国的统治者。

他的王位为其叔父克利希那一世（公元768—772年）所继承。克利希那一世推翻凯尔迪伐摩二世，击溃了一个名叫罗哈巴的骄傲的王公——他的身份至今不明，征服了孔敬，蹂躏了迈索尔的

恒伽王国，击败了文吉的东遮娄其的统治者毗湿奴伐弹那四世。他自称皇帝。他最大的成就之一是在爱罗拉(在海得拉巴邦)建筑了著名的石雕的湿婆庙。史密斯称它为“印度最奇异的建筑上的狂想”。

克利希那由他的儿子戈文达二世继承，戈文达二世不可救药地沉湎于女色。他被他的弟弟德鲁伐击败并废黜。

### 拉喜特拉库塔的繁荣期

拉喜特拉库塔帝国的大肆扩张是从德鲁伐“尼鲁巴马”(大约在公元779—793年)在位时开始的。恒伽国王被击败了，他的领土被并吞。建志的帕那瓦统治者也被击败了。然后德鲁伐把注意力转向北方，和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以及巴拉王朝作战。北方的远征结果并没有扩大领土，不过无疑显示了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蒸蒸日上之势。

德鲁伐死后或退位之后(大约在公元793年)，接着便发生了一场王位之争，结果，拉喜特拉库塔王国归他的儿子戈文达三世“查伽通迦”(约在公元793—814年)所有。他在他父亲所并吞的

恒伽领地中平定了一次叛乱，击败了建志的帕那瓦统治者丹迪伐摩。然后他把军队转过来打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和北印度的巴拉人。当他正在北方奔忙的时候，南方一个对抗他的大联盟由朱罗王朝、潘地亚王朝以及建志、恒伽伐迪(即迈索尔的恒伽王国)和基腊罗的统治者组织起来了。戈文达打垮了这个大联盟，并保持了他对南印度的宗主权。

戈文达三世由他的儿子继承，后者只以绰号阿默伽瓦尔沙一世(大约在公元814—877年)知名。他的真名可能是萨尔瓦。他就位的时候尚未成年。监护人是这一族的旁系古吉拉特支<sup>①</sup>的喀喀罗阁-萨伐纳伐沙。统治者的年幼鼓励了某些附属王公的叛变，形势变得如此严重，以致阿默伽瓦尔沙失去了王位。他不久又复辟，可是他仍然年青，并且软弱得不能进行军事远征。以后他战胜了文吉的遮娄其诸统治者。据说他的政治影响曾经扩张到东印度(比哈尔和孟加拉)，可是这种说

---

<sup>①</sup> 这一支是由因陀罗建立的，他大概在九世纪初被他哥哥戈文达三世任命为拉塔(南古吉拉特)的总督。这一支人在九世纪将结束时失去了政权。

法很少有什么历史根据。当然，阿默伽瓦尔沙在军事上的脆弱就使巴拉族和瞿折罗-普腊蒂哈腊族彼此毫无拘束地为争夺北印度的霸权而作战。他似乎对宗教和文学比对武功更有兴趣。他倾心于耆那教，不过可能并没有放弃祖传的对婆罗门的印度教的皈依。他是个文学的赞助人，而且和戒日王一样，他本人也是个作者。

阿拉伯旅行家们和编年史家们以“巴拉罗”这个绰号来形容拉喜特拉库塔诸王，这显然是用阿拉伯文表达梵文中“婆拉巴罗阇”<sup>①</sup>这个名词。萨勒门是九世纪中叶在西印度旅行过的阿拉伯商人，他谈到“长寿的巴拉罗”（即阿默伽瓦尔沙一世，他是“在历史记载上享国最久的帝王之一”），并且说，他曾被认为是世界上四个最伟大的统治者之一。另外三个是巴格达的哈里发，中国的皇帝和君士坦丁堡的皇帝。拉喜特拉库塔人和信德的阿拉伯人保持着友好关系，并鼓励和阿拉伯商人贸易。这种亲穆斯林的政策大概是由于事实上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是拉喜特拉库塔人和信德的阿拉伯人的共同敌人的原故。

<sup>①</sup> “婆拉巴罗阇”，即惠爱王。——译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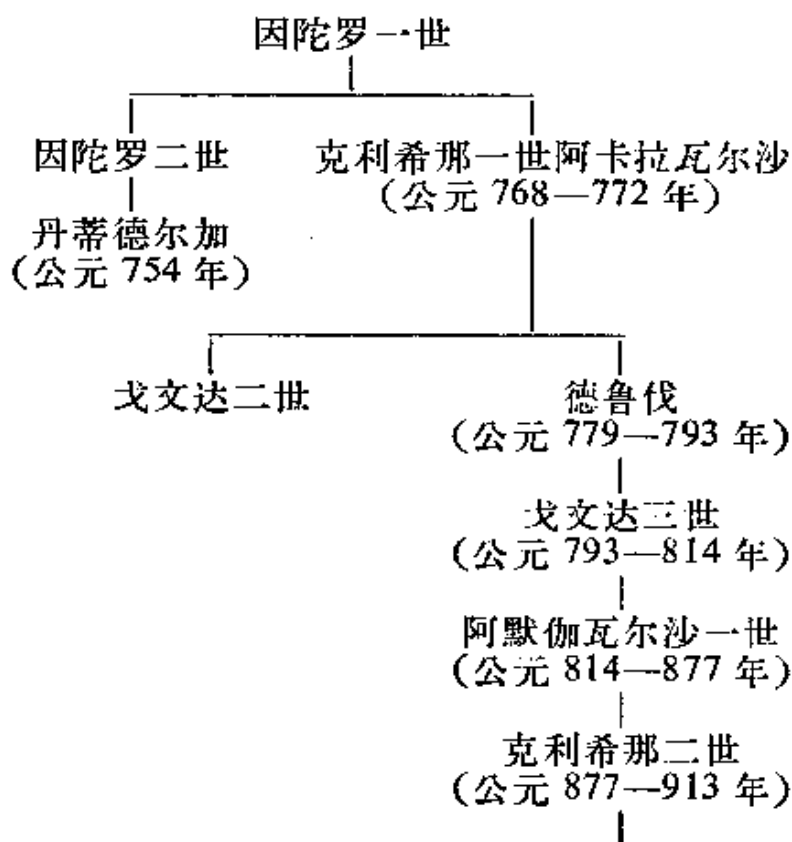
继承阿默伽瓦尔沙一世的克利希那二世“阿卡拉瓦尔沙”(约在公元877—913年)不是一个很成功的统治者。他和文吉的东遮娄其以及马尔瓦的波阇·巴拉马拉的冲突并没有增加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声势。他由他的孙子因陀罗三世“尼迭瓦尔沙”(约在公元915—917年)继承,因陀罗三世“尼迭瓦尔沙”恢复了德鲁伐和戈文达三世的军事荣誉。他成功地挫折了卡瑙季的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的气焰。他的继承人阿默伽瓦尔沙二世、戈文达四世和阿默伽瓦尔沙三世(他们在位期大约在公元917—939年)都是懦弱无能的统治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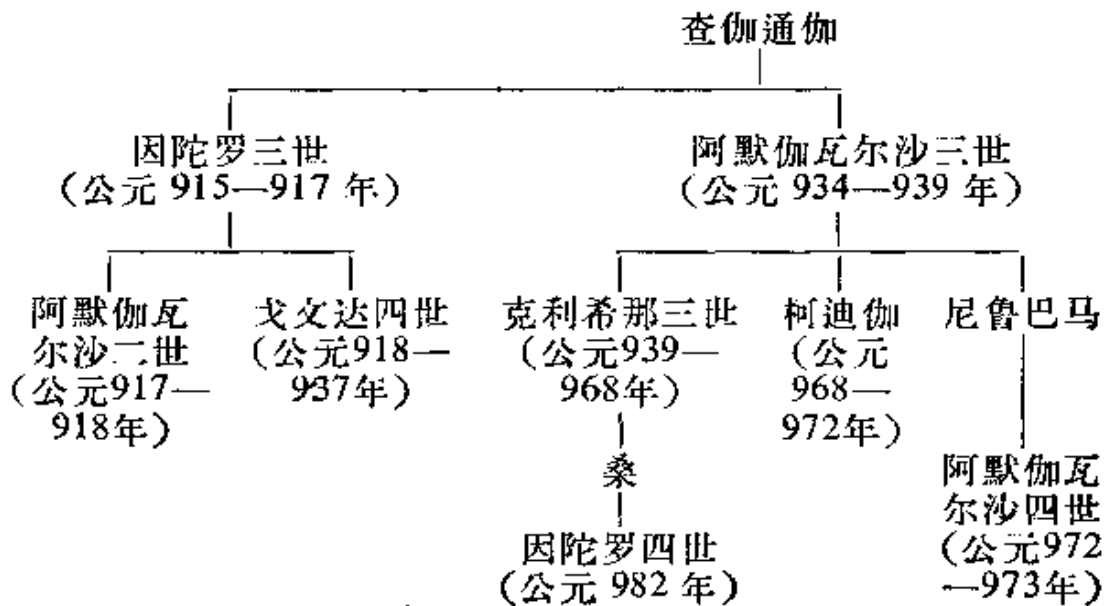
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最后一个伟大统治者是克利希那三世(约在公元939—968年)。他可能和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的统治者摩希波罗作过战,并夺取了喀兰查拉和吉特拉库塔。他在南方占领了建志和坦焦尔。一个名叫罗阇迭多的朱罗王公(巴兰答伽一世的儿子)在公元949年著名的塔科兰(马德拉斯的北阿尔科特县)战役中被击败。他还挫折了潘地亚和基腊罗的气焰,据说甚至就是锡兰的国王也对他称臣纳贡。

### 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衰落

公元 968 年以后，由于克利希那三世的继承者们的软弱无能，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景况一落千丈，曼尼亚吉塔城遭到巴拉马拉国王西亚伽-曷尔沙的抢劫。这个王朝的最后一个国王阿默伽瓦尔沙四世在公元 973 年被西遮娄其的统治者台拉巴击败。

#### 拉喜特拉库塔王朝世系表





### 文吉的东遮娄其国

维泰比的补罗稽舍二世把他领土的东部委托给他的弟弟库布查-毗湿奴伐弹治理。后者的儿子和继承人查耶辛哈一世宣布独立。这样，一个以文吉为中心的独立小王国就成立了。东遮娄其国统治安度罗国和羯陵伽的某些部分达四个世纪以上。据说维查亚迭多二世和维查亚迭多三世（他们在位期间几乎包括了整个的九世纪）曾击败了拉喜特拉库塔人、恒伽人以及其他的邻国。将近十世纪最后 25 年的时候，东遮娄其王国被朱罗的统治者罗阁罗阁一世所推翻。十一世纪，东遮娄其和朱罗建立了联姻关系。拉金德拉·朱罗二



世(也叫库罗通伽一世)把朱罗王国和文吉王国合并了。

### 伽丹巴族

伽丹巴王朝的建立人是个婆罗门，名叫玛尤拉萨摩，公元四世纪中叶前后他在卡纳塔克建立了一个小王国。这个王朝第一个重要的国王是卡库沙伐摩。在六世纪前半期内为王的罗毗伐摩以哈尔西(孟买省贝尔高姆县)为他的首都，他并战胜了恒伽人和帕那瓦人。补罗稽舍一世和补罗稽舍二世削弱了伽丹巴的势力，恒伽族征服了该国的南部。伽丹巴王朝的一些支派在南印度各地一直统治到十三世纪结束时为止。伽丹巴领域内的主要宗教是湿婆教和耆那教。

### 恒伽族

我们很难确定有关恒伽族起源的传说的历史价值。他们的领土一般称为恒伽伐迪，包括迈索尔的一大部分。这个王朝建立于公元四世纪。首都都是塔拉瓦纳浦罗(即迈索尔县的科佛里河畔的塔尔卡德)。恒伽族最大的敌人是曼尼亚吉塔的

拉喜特拉库塔王朝。恒伽族的统治权在公元1004年被朱罗人消灭。某些恒伽酋长继续统治着作为朱罗人和曷萨拉人的属国的小王国。在恒伽伐迪,耆那教是流行的宗教。

### 帕那瓦的政治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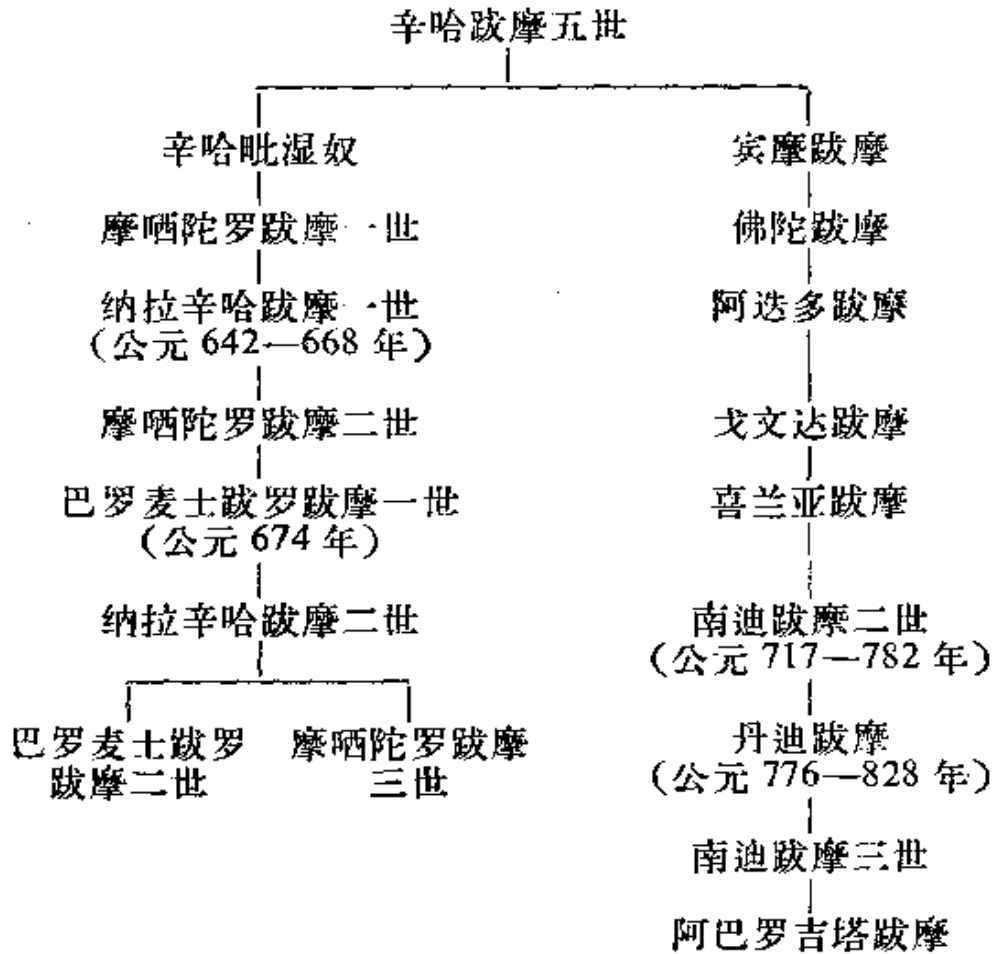
前面有一章已经简单叙述了帕那瓦的早期历史。公元六世纪快结束时,辛哈毗湿奴建立了一个新的王朝,并把帕那瓦王国一直扩张到科佛里河。据说他曾击败过潘地亚、朱罗和哲罗等国王以及锡兰的统治者。他的儿子和继承人摩晒陀罗跋摩一世(他在位的年代大概在七世纪的头25年)被强大的遮娄其国王补罗稽舍二世所击败,后者并夺去了文吉省。摩晒陀罗跋摩一世为他的儿子纳拉辛哈跋摩一世继承,后者成为“这个强大的王朝的最成功而杰出的一员”。公元642年,他占领了遮娄其的首都维泰比,可能还亲自杀死了补罗稽舍二世。这次胜利使得帕那瓦成了南印度出色的强国。纳拉辛哈跋摩派遣了两支海上远征军到锡兰,并在这个岛上安置了一个他所任命的人为王。就在他的统治时期,中国游僧玄奘访问了建志。

玄奘说，“该地土地沃润，稼穡丰盛。多花果，出宝物。气序温暑，风俗勇烈。深笃信义，高尚博识。”

帕那瓦人和遮娄其人之间的战争在七世纪和八世纪南印度历史中经常发生。两个敌对王朝的铭文都说自己的国王获胜，很难从他们互相矛盾的说法中求得真相。据说，和巴罗麦士跋罗跋摩一世同时代的遮娄其超日王一世曾经占领过建志，并一直推进到卡维利河。帕那瓦王国由于在八世纪第二个25年期间的一次王位之争而被削弱。遮娄其的超日王二世在公元733年后不久占领了建志，可是帕那瓦人很快就恢复了政权。他们不得不和朱罗、潘地亚以及恒伽作战。可是他们被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建立者丹蒂德尔加击败了。铭文上的迹象表明南迪跋摩至少统治了65年。大约在九世纪初，拉喜特拉库塔的戈文达三世侵入了帕那瓦王国，击败了它的统治者丹迪跋摩（约在公元776—828年）。丹迪跋摩和他的继承者们不得不抵抗潘地亚。大约在公元880年，潘地亚国王遭到了严重的失败。帕那瓦权力终于被朱罗国王阿迭多一世击败，后者击败了阿巴罗吉塔跋摩（大约在公元876—895年），并吞了汤达曼国。

可是有些帕那瓦酋长作为地方的统治者继续存在，直到十三世纪为止。

### 帕那瓦王朝世系表



### 帕那瓦王国的宗教

绝大多数的帕那瓦国王是婆罗门的印度教徒，一心崇拜湿婆。这个王朝第一个重要的统治者辛哈毗湿奴大概是毗湿奴的崇拜者。摩晒陀罗

跋摩最初是耆那教徒，可是大概在他统治的中期，由于著名的圣者阿巴尔的影响，他接受了对湿婆的崇拜，阿巴尔的宣传改进了湿婆教在帕那瓦领土内的地位。摩晒陀罗跋摩也赞成供奉其他印度教神，因为他把梵天和毗湿奴也供奉在庙里。可是到了晚年，他对耆那教变得不能容忍了，毁掉了南阿尔科特的一个大耆那教寺院。玄奘的材料证明佛教在帕那瓦王国并没有完全衰落。他在建志发现了几百个佛教寺院和上万名佛教和尚，都系大乘教派。他也提到有许多尼犍多（耆那教人）。毗湿奴教很流行，大概是由于阿勒瓦尔人的努力，阿勒瓦尔人的泰米尔歌曲以深厚的感情和虔诚而引人注目。

### 帕那瓦的艺术

史密斯说：“印度的建筑和雕刻史在南方是以六世纪末在帕那瓦的统治下开始的”。像通常一样，宗教对艺术的发展提供了一种有力的刺激。摩晒陀罗跋摩倡导了从坚固的岩石开凿寺庙的方法。纳拉辛哈跋摩建立了摩摩罗浦罗，即摩诃巴利普罗城，修造了所谓“七个宝塔”，每个宝塔都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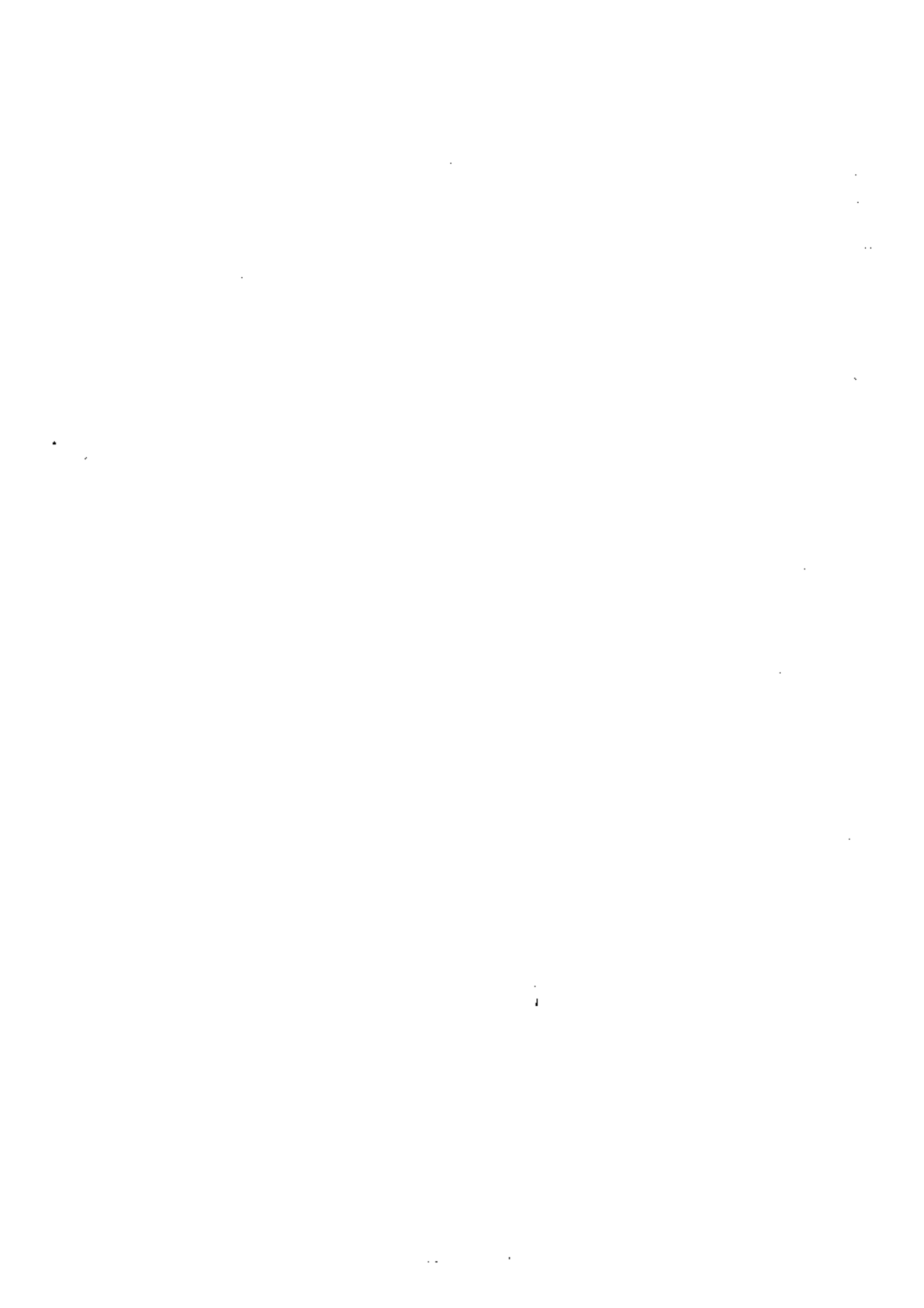
用一块大圆石凿成的。摩诃巴利普罗的岩石都饰有美丽的浮雕。帕那瓦王朝所建的庙宇在达拉瓦奴尔(南阿科特县)、帕那瓦罗、瓦拉(钦格耳普特县)、普多科泰(特利支诺波利县)和建志均有发现。帕那瓦的建筑和雕刻的学派是“印度学派中最重要和最有趣的一种”。在朱罗风格发展起来以前,南印度是帕那瓦风格的天下。而且和帕那瓦王朝的铭文记载上常用的“格兰沙”字体一样,这种风格由印度侨民传布到了东南亚。

### 帕那瓦王国的文学

帕那瓦人是梵文的赞助人。他们的铭文大多数都是用梵文写的,甚至于泰米尔铭文中的颂歌部分也用梵文书写。从很早的时候起,建志就是著名的研究梵文的所在。庙宇是梵文研究的中心。据说编著《侏儒与有修》的名诗人日辉即系辛哈毗湿奴在位时帕那瓦皇宫的御用诗人。一本论诗法的标准著作的著名作者檀丁大概是纳拉辛哈跋摩二世时代(七世纪末)的人。摩晒陀罗跋摩一世本人是有名的作者;他可能编写了一本名叫《醉游》的有趣的笑剧。

## 参 考 书 籍

- 赫·克·雷强杜里 (H. C. Raychaudhuri): 《古代印度政治史》(《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孟加拉史》(《History of Bengal》), 第 1 卷(达卡大学)。
- 瓦特斯(Watters): 《论玄奘的印度之游》(《On Yuan Chwang's Travel in India》)。
- 尔·斯·特里帕蒂 (R. S. Tripathi): 《卡瑙季史》(《History of Kanauj》)。
- 尔·格·班达卡尔 (R. G. Bhandarkar): 《德干的早期历史》(《Early History of the Deccan》)。
- 阿耳特卡 (Altekar): 《拉喜特拉库塔人和他们的时代》(《The Roshtrakutas and Their Times》)。
- 尔·高巴兰 (R. Gopalan): 《建志的帕那瓦族史》(《History of the Pallavas and Kanchi》)。
- 尔·克·马朱达(R. C. Majumdar): 《印度人民的历史和文化》(《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Indian People》), 第 3 卷(古典时代)。





## 第十章 拉其普特人的霸权

### 第一节 拉其普特人的起源

#### 拉其普特人的重要作用

符·阿·史密斯指出,从八世纪以后,拉其普特人在北印度和西印度的历史中起过突出的作用。他说“他们变得这样突出,以致从戒日王死后直到穆斯林征服印度斯坦,其间几个世纪,整整包括从七世纪中叶到十二世纪末叶,可以适当地称为拉其普特时期。当时几乎所有的王国都由那些很久以来就被统称为拉其普特人的家族或氏族所统治。”

拉其普特人的重要性不仅在于他们多少世纪以来的政治优势。在穆斯林侵略的年代中,他们是印度教信仰的保卫者,印度教文化的保护人,维护印度教传统的主要角色。托德用下面这些话

雄辩地赞美了他们的英雄气概：“在难堪的压抑之下这么多世纪，除了像拉其普特这个具有如此独特性格的民族以外，世界上还有哪个民族能够保持住文明的外貌，能够保持住他们祖先的精神或传统？拉贾斯坦在人类历史上作出了唯一的榜样，他们这个民族经得起野蛮人所能做出的或人类天性所能忍受的各种暴行，他们被压到地下，可是还能从重压下轻快地挺起腰来，并把不幸当做勇敢的试金石。”

### 关于拉其普特人起源的争论

关于拉其普特人的起源，现代学者中并没有一致的看法。据传说，拉其普特人是日、月王朝的古刹帝利人的后裔。这种传说近年来找到了一个有力的支持者，他就是潘迪特·高里山卡·喜拉昌德·奥吉哈。他论述拉其普特历史的著作（用印地文写的）成了一种经典作品。可是这种传说在历史根据上遭到许多欧洲学者和印度学者的反对，他们的看法可综述如下：“某些比较高贵的拉其普特族是瞿折罗人或其他外国人的后裔，而另一些人则和土著民族有密切的关系：这种理论可

以说是确凿有据的。”

### 传统的看法

支持传统的看法的人自然强调传统的价值，但在许多情况下，流行在拉其普他拿的传说并没有得到碑铭上的证据的确证。例如据美华尔的传说，乌代普尔的拉那人是《罗摩衍那》的英雄罗摩的后裔，可是在有关吉希罗特人的最古代的铭文中，这个家族的建立人却是一个婆罗门。当中世纪和现代的传说不能和古代的铭文一致时，史学家只能接受铭文的证据，而放弃传说。

支持传说的看法的人还指出，拉其普特人之皈依印度教，以及他们为保护印度教的信仰和文化同穆斯林所进行的长期斗争，都充分证明他们本来是印度人。否则他们何必为了保护他们新近才改信的一种宗教而那样勇敢地斗争呢？拥护现代观点的人指出：新近改宗的教徒所表现的往往比这种宗教所由产生的那些人还要热诚。以阿拉伯人和突厥人来做比较，你会发现后者传布伊斯兰教要比前者更加热心。

最后，1901年的人口调查报告中所引用的人

体测定学的测量结果说明，拉其普特人的体型和雅利安人的体型很相似。如果我们承认这种相似是种族上相近的一种可靠的鉴别，我们就得同意有关拉其普特人起源问题的传统看法。但是从历史观点来看，在一个像印度这样异种混杂成为经常现象的国家中，根据人体测定学的测量所得的结论是很难令人满意的。史密斯说：“我不相信在这样来源混杂的人口中，以测量各个头盖骨或考察其体型特征会得到任何有价值的知识。”

### 现代的看法

虽然托德的伟大作品主要是根据他当年流行在拉其普他拿的传说，可是他不接受有关拉其普特人起源的传统看法。他宣称拉其普特人是起源于月氏人。拉其普特人的外来说就这样有了一百多年的历史。有些欧洲学者和印度学者以他们的历史调查加强了这个论点。

在拉其普特人来历不明地出现的时代中，印度社会中吸收外国人并不是一种新奇的现象。历史上有过例子，说明塞种人和印度人曾结成婚姻关系。例如，一个萨塔瓦哈纳王子娶了鲁陀罗达

曼的女儿。此外，匈奴人、瞿折罗人以及在五世纪和六世纪流入印度的其他联盟部族，肯定地都没有被印度人消灭。完全可以假定，他们自己逐渐消融于印度社会中，就好像前代的希腊人、贵霜人和塞种人那样。

这些外国人在印度社会结构中的地位是由他们的职业来决定的。那些自己努力获得君权的家族逐渐被称为刹帝利人或拉其普特人。托德提到过有一个拉其普特部族名为“匈奴”。有时候因为改变职业而改变种姓。例如美华尔的吉希罗特人本来是婆罗门；当他们获得了政权就成为拉其普特人了。这种改变和古代的印度传统并不矛盾。《法论》承认低级的人有可能升到高级。甚至现在，升级的过程还在印度社会内部继续进行。

铭文上的证据肯定证实了有些拉其普特族本来是外国人。例如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被形容为“源出瞿折罗血统”。有时候并没有可靠的证据，可是说独特的拉其普特部落是印度土人的后裔是值得怀疑的。史密斯认为章德拉是“印度化的冈德人”。流行在拉其普特人中间的仪礼、信仰、风俗和习惯的参差不一，似乎说明了他们起源

的不同。例如，特别热中于崇拜太阳神的那些拉其普特部落可以说是起源于外国人，而那些崇拜蛇(纳伽)的部落可能是印度土人的后裔。

## 第二节 阿拉伯人征服信德

### 穆斯林的早期袭击

穆罕默德死了没有几年，阿拉伯人就成为包括阿拉伯、叙利亚、巴勒斯坦、埃及和波斯的广大帝国的主人了。根据伊斯兰教历史权威亚诺德的说法，这个一向微不足道的沙漠民族的惊人扩张，与其说是由于他们新生的宗教的精神，还不如说是由于他们要占有比他们自己更为富裕而幸运的邻居们的土地和财产的欲望。另外有一些作家认为这是“真正的宗教热诚和新的信仰的力量这时头一次非常纯洁地呈现出来，它使阿拉伯军队在每次战役中获胜，并且在这样难以相信的短促时间内建立了史无前例的最大的帝国。”不过就印度的情况来说，可能是这个国家无比的财富而不是传播伊斯兰教的愿望吸引了阿拉伯人。他们对波

斯的征服使转移到印度成为比较容易的事情。

第一次有记载的阿拉伯远征（公元636—637年）是一次掠夺印度西海岸的海军冒险。当这支远征军到达孟买附近的塔纳时，领导这支军队的哈里发·奥默尔不喜欢海，不准进行远距离冒险。可是他的后继者并不那么谨慎。在他们的领导下，阿拉伯人的征服热情找到了较好的发泄机会。他们曾派遣远征军攻打吉尔曼和马克兰，但是军事上的成功尚未导致领土兼并。他们还曾几次努力想占领阿富汗。

### 征服信德

大约在八世纪初，阿拉伯人的势力达到了顶点。在西方，他们的政治优势通过北非达到了西班牙；他们在西部<sup>①</sup>征服了布哈拉、柯占、撒马尔罕和大宛，并且一直推进到喀什噶尔。以哈里发的名义统治伊拉克的哈贾杰，派了一支军队去惩罚信德境内第巴尔（离塔塔城不远的—个海港）的海盗，因为他们抢劫了装载锡兰统治者送给哈里发的礼物的八艘船。远征军失败了，统帅被击毙。

① 可能是东部之误。——译者

一支新的有较好的计划和组织的远征军又出发了，由穆罕默德·比因·毗西姆统率。

穆罕默德于公元712年到达第巴尔，以猛攻夺取了这个城市。征服者得到了大量的战利品，十七岁以上的男人凡是拒绝信奉伊斯兰教的一概被杀。穆罕默德然后向北推进，他在途中接受了尼鲁(在海得拉巴以南，现在的查拉克附近)居民的投降。信德的婆罗门国王达赫尔在拉瓦尔集结了一支强大的军队。穆斯林史学家说，在那里“发生了一场空前未有的激战”。达赫尔战死，他那支无人领导的军队经过一番英勇的战斗也被击败了。达赫尔的妻儿躲藏在拉瓦尔堡垒里，由一万五千名士兵保卫，抵御穆斯林的猛攻。当堡垒眼看要陷落的时候，英勇的皇后和堡垒中其他的妇女放火自焚，以免遭受侮辱。穆罕默德占领堡垒，屠杀了大约六千人，占有了达赫尔所储存在那里的财富。军队然后向布拉曼纳巴德(现在是海得拉巴以北的一个废墟)开拔，那里的人民和尼鲁的居民一样毫不抵抗就投降了。接着他们占领了安乐尔(阿洛尔)堡垒。印度人最后一个据点是木尔坦，它在经过一番激战后被占领。



不过穆罕默德的胜利事业可能是由于他在哈里发宫廷里的敌人的阴谋而中断了。他在哈里发·华利德（公元705—715年）的指示下被折磨而死，可是从后来史学家们所创作的神话中，不能获知造成这次悲剧的实际情况。

### 阿拉伯人在信德的行政管理

新征服的省被划分为许多县（“伊奎太”），由阿拉伯军官以服军役为条件加以掌管。至于士兵，有的给予土地，有的得到固定的薪饷。穆斯林圣徒和伊斯兰教寺院的首脑也得到了土地。采取这些措施的结果，就渐渐产生了许多阿拉伯军事殖民地，其中有的最后变成了繁荣的商业和文化的中心。

土地税和“杰齐亚”<sup>①</sup>成为岁收的主要来源。前者缴纳收获量的三分之二到四分之一不等。还有一些附加税，一般是包给出价最高的人去征收。

这时还没有组织完善的法院。贵族们有权审判在他们的管辖内所犯的一切罪行，在重大的案

---

<sup>①</sup> 本来这是向“齐米思”（穆斯林国家中的非穆斯林人）征收用来代替服兵役的一种人头税。

件上并可判处极刑。“魁齐”根据伊斯兰教的法律原则裁决案件，甚至有印度教徒牵连在内的案件也是这样。在某些案件中对印度教徒规定了特别严厉的处罚。例如，如果印度教徒犯了偷窃罪，就要把犯人的家庭成员一起烧死。一切只和印度教徒有关的涉及婚姻、继承和通奸等的纠纷，才由他们自己在村民大会（“潘查耶特”）上裁决。

征服自然是以毁灭寺庙和迫害异教徒开始的，可是征服者不久就意识到，印度教太强大了，不是暴力所能消灭的，以后阿拉伯人执行了一种宽大政策。哈贾杰用以下的话说明了这种政策：“既然他们已经投降并同意向哈里发纳税，就不能再对他们有什么正当的要求了。他们已经置于我们的保护之下，无论如何，我们不能夺取他们的生命和财产。我们允许他们崇拜他们的神。不禁止或阻止任何人信仰他自己的宗教。”穆罕默德·比因·昆西姆在木尔坦曾宣布过，“寺庙将和基督教的教堂、犹太人的宗教会议和祆教的祭坛一样不受侵犯。”他的继承者们对这一宣布究竟忠实地服从到什么程度是很难说的。

## 阿拉伯权力在信德的衰落

在征服的最初阶段，宗教的热诚和政治上的贪婪使阿拉伯人团结在一起，可是随着政权的巩固就渐渐发生了倾轧和不团结。首脑和首脑相打；逊尼派迫害什叶派和若干异教徒派系，例如卡利吉人和喀尔马徐亚人。当哈里发的政权衰落时，信德分裂为许多实际上是独立的小邦。九世纪行将结束时，信德在事实上已经脱离了哈里发的管辖。三个世纪以后，穆罕默德·谷利征服了整个信德——从木尔坦到第巴尔——并把它作为一份遗产留给他在印度的继承人。

## 阿拉伯人在信德的统治对 印度历史的影响

阿拉伯人的征服信德，曾经被形容为“印度历史和伊斯兰教历史中的一部插曲，一次徒劳无功的胜利。”阿拉伯人不能以信德作为征服印度的基地。他们派了远征军去攻打拉其普他拿、古吉拉特、卡提阿瓦和卡赤的印度王公们；可是拉其普特

人特别是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过于强大,征服不了。信德在阿拉伯人的统治下仍然是印度政治体制中一个孤立的单位。固然,信德的阿拉伯人所进行的广泛的商业活动,使这个印度省份成了穆斯林国际家庭中的一员,并使它脱离了拉其普他拿沙漠以外的印度教人的世界。

虽然阿拉伯人使信德的一部分居民改变了信仰,但他们不能永久改变这个国家的语言、艺术、传统、习惯和风俗。他们修建起来的道路和建筑物经久荒废,甚至无踪无影了。另一方面,阿拉伯人本身由于和印度文明的接触,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它的影响。印度的音乐、绘画、医学和哲学在伊斯兰教容易感受的青年时代中,给了它不少教益。就是从印度人那里,阿拉伯人才学到了天文学的原理。印度教人和阿拉伯人之间的文化接触由于阿拔西德王朝的衰落而突然中断了。

### 第三节 北印度诸王朝

戒日王死后,在北印度兴起的极大部分印度

国家都是由自称为拉其普特后裔的部族建立起来的。这些拉其普特王朝中最早和最重要的一个是卡瑙季的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王朝。随着普腊蒂哈腊帝国在十世纪的分裂，接着兴起了许多拉其普特王朝，其中有的有很大的势力。比较重要的各王朝的历史简述如下。

### 桑巴尔和阿季米尔的查哈 玛纳人(即兆汉人)

根据拉其普特的流浪诗人所留下来的传说，四个火生种族——普腊蒂哈腊人、查哈玛纳人、遮娄其人和巴拉马拉人——的始祖是来自拉其普他拿的阿布山上著名圣人瓦西沙的祭火坛。查哈玛纳王朝的早期铭文中没有提到这个故事。看起来，位于前佐德浦尔邦和斋普尔邦边界的萨坎巴利(或桑巴尔)地区是查哈玛纳人的发祥地。他们分为若干支，其中萨坎巴利支无疑是最重要的。它的开创人是婆苏提婆，可是不能肯定他到底是在什么时候开辟他的小王国的。古瓦喀一世是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皇帝纳伽巴德二世的封臣。据说古瓦喀二世曾经击败并杀死德里地区的一个托摩

拉王子<sup>①</sup>。因此查哈玛纳人和托摩拉人之间开始了长期的斗争,直到前者占领了德里为止。

瓦克巴底一世和辛哈罗阇以军事上的胜利提高了这个王朝的威信。大概在维格腊哈罗阇二世(约在公元973年)即位以前,查哈玛纳人完全摆脱了普腊蒂哈腊人的控制。他向南一直扩张到那马达河,击败了古吉拉特的遮娄其国王穆拉罗阇。阿阇亚罗阇击败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国王的一位将军,并征服了这个国家,一直打到邬阇衍那。他是著名的阿查亚-米鲁城或阿季米尔城的创立人。他的儿子阿尔诺罗阇(约在公元1139年)被古吉拉特的遮娄其统治者查耶辛哈和鸠摩拉巴拉所击败。

某些查哈玛纳铭文把对穆斯林的军事胜利归功于戈文达二世、阿阇亚罗阇和阿尔诺罗阇,这些穆斯林可能是苏丹马茂德和他的继承人的军队。

---

① 托摩拉人(土阿尔人)是三十六个著名的拉其普特部落之一。据弹唱诗人的传说,德里城是在八世纪时由托摩拉王公阿难伽巴拉建立起来的。一直到十世纪初为止,托摩拉人大概一直是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的封臣。后来他们独立了,然而由于查哈玛纳人的反对,他们的权力没有能扩大。往后在公元1164年以前的某个时候查哈玛纳人对德里的占领结束了托摩拉王朝。

维格腊哈罗阇四世（约在公元1153—1164年）继续保持了对穆斯林敌对的传统，他乘旁遮普的耶米尼王朝衰落的机会，并吞了萨特累季河和朱木拿河之间的领土。他还从托摩拉手里夺取了德里及其毗邻地区。“德里以及朱木拿河和萨特累季河之间的土地的占领，使他的王朝成为通向恒河—朱木拿河流域的门户的守卫人，后来的历史表明，查哈玛纳不得不经受复兴的穆斯林权力的第一次打击，这种穆斯林权力是从古尔山中逐渐涌现出来的。”

查哈玛纳家族萨坎巴利支的最后一个伟大的成员是普利色毗罗阇三世（约在公元1179—1192年），他的名字对印度史的读者是很熟悉的。他的事业在一首名为《普利色毗罗阇—毗查耶》的梵文诗——大概是由查杨伽所编纂的——和昌德·巴得的著名印地文史诗《普利色毗罗阇—罗索》中都有详细的叙述；不过昌德·巴得的作品的历史价值是可疑的。它的年代极为荒诞，而著名的桑尤吉塔故事过于离奇，不会是真的。

关于普利色毗罗阇和折查—布克迪的章德拉人以及古吉拉特的遮娄其人的战争有可靠的材

料，不过他之所以被认为是印度教的印度的最后一个伟大的英雄，主要的是因为他反对穆罕默德·谷利。旁遮普的耶米尼王朝的天亡（公元 1180 年），使古尔王朝和萨坎巴利王朝面对面了。北印度的印度王公并没有联合起来对付外国侵略的威胁。公元 1191 年，穆罕默德·谷利和普利色毗罗阇在特莱地方会战。一位穆斯林编年史作者说，“伊斯兰兵败，它遭到了不可挽回的损失。”但是，穆斯林军队还是被允许回到伽色尼去。穆罕默德·谷利重整军队，并于公元 1192 年再度出现在特莱战场上。普利色毗罗阇失败，被俘并被处死。印度教人的这场灾难是由于穆罕默德的优秀的战术，他出色地运用了他的机动骑兵。

特莱的第二次战役实际上把查哈玛纳王国交给穆斯林了。阿季米尔、德里和密拉特在一个短时间内即被占领，普利色毗罗阇的一些部属所制造的骚乱很快就被镇压下去了。

### **折查-布克迪(班德勒坎德)的章德拉人 (或章德拉特里亚人)**

章德拉人的早期历史是非常模糊的。这个家



族的出现一般追溯到月神。铭文中提到的第一个历史人物是南鲁喀，他可能生活在九世纪的头 25 年。章德拉政权最早的中心是卡朱罗合，这个王朝早期的一些王公是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王朝的封臣。虽然章德拉王朝的官方记载承认普腊蒂哈腊的宗主权一直到公元 954 年，不过在摩希巴拉被因陀罗三世于公元 915 年后的什么时候击败以后，章德拉人对正在衰亡的帝国权力的服从就徒有其名了。在章德拉王朝的早期成员中，戒日王和耶萨婆曼无疑是强大的统治者，可是铭文上提到他们的成就的材料是那样含糊而夸张，因而关于他们的事业就很难加以具体的详述。

这个王朝第一个伟大的国王是丹伽（约在公元 954—1002 年），他统治了上印度的大块地区，包括阿拉哈巴德、卡兰查尔和瓜廖尔。据说他击败过北印度和德干的许多王公，不过很难判断铭文上这些说法的正确性。卡朱罗合的一些很好的寺院大概是丹伽在位时建造起来的。他的王位为他的儿子甘荼（约在公元 1002—1019 年）所继承，有人认为甘荼就是强大的王公“难陀”，不过这可能是错误的，有些穆斯林编年史家认为“难陀”是

苏丹马茂德的对手。甘荼的儿子和继承人是维迭达拉，穆斯林编年史作者说他在领土方面是印度统治者中最大的统治者。他击败并杀死了普腊蒂哈腊帝国的家族的最后一个统治者罗伽巴拉，于是保卫恒河-朱木拿河流域，对付苏丹马茂德侵入的责任就落在他的身上。他一直被认为是穆斯林作家所提到的强大的印度王公“难陀”。关于“难陀”和苏丹马茂德会战的材料无疑说明，当遇上章德拉人时，这位伟大的征服者并没有能再次取得他以前对其他印度王公所曾经获得的胜利。

维迭达拉的直接继承人都是些懦弱的统治者，由于著名的卡拉丘里国王拉克希弥-卡尔纳的胜利，章德拉政权某一时期完全变得黯淡无光。凯尔迪伐摩在位时复兴了章德拉人的政权，他的将军戈巴拉使拉克希弥-卡尔纳遭到了一次沉重的打击。可是卡拉丘里国王所给予的打击是非常严重的，以致章德拉王朝再也不能恢复它在北印度的卓越地位了。这个王朝最后一个强大的王公是曼丹纳伐摩（约在公元1129—1163年）。他统治了和章德拉人历史有着传统关系的四个重要地方：卡兰查尔、卡朱罗合、阿杰伊伽尔和马霍巴。

据说他曾经击败过马尔瓦的巴拉马拉国王，达哈拉的卡拉丘里国王和古吉拉特的遮娄其统治者西达罗阇·查辛哈。贝拿勒斯的伽哈达伐拉国王据说是“在友谊的行为中度过了他的岁月”。

曼丹纳伐摩的孙子帕拉马迪（约在公元1167—1202年）被阿季米尔和德里的著名的查哈玛纳国王普利色毗罗阇三世所击败。公元1202年，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占领了卡兰查尔，迫使帕拉马迪在脖子上“带上降服的项圈”。帕拉马迪的儿子特勒罗迦伐摩（约在公元1205—1241年）对穆斯林进行了反击，可能收复了卡兰查尔。章德拉王公们继续统治了班德勒坎德的部分地区，直到十六世纪为止。

### 中央邦的卡拉丘里人

卡拉丘里人自称是“史诗”和《往世书》的传说中所提到的海哈耶刹帝利人的后裔。他们的名字至少出现于从六世纪到十五世纪的铭文记载上。他们的主要的一支，达哈拉或特里普里（现在中央邦的贾巴尔普尔附近的特瓦尔）的卡拉丘里人自称是毗湿奴的后裔。这个王朝的创立人是柯卡拉

(约公元 875—925 年),他大概统治过现在中央邦的贾巴尔普尔区。他和拉喜特拉库塔人以及章德拉人曾经联亲,并和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保持了友好关系。和拉喜特拉库塔人建立婚姻关系的政策继续了三代。十世纪后半期当政的卡拉丘里国王拉克什曼纳罗阁自称战胜了孟加拉、拘萨罗、古吉拉特、克什米尔和潘地亚王国的统治者。他可能率领侵略军进入过孟加拉、拘萨罗和古吉拉特,可是很难把他和克什米尔以及潘地亚王国联系起来。优婆罗阁二世被巴拉马拉国王瓦克巴底二世(孟杰)所击败,后者占领了特里普里的首都。特里普里很快就收复了,但是卡利阿尼的遮娄其国王台拉二世可能击败了优婆罗阁二世。他的继承人可能是被章德拉国王维迭达拉所击败的。

耿吉亚·超日王(约在公元 1030—1041 年)恢复了卡拉丘里王朝的政权。据说他曾击败过基腊(在坎哥罗流域)、孟加拉、乌特喀罗和坎太拉的统治者。他的权力在北面一直扩展到恒河,占领了阿拉哈巴德和贝拿勒斯。然而他被巴拉马拉国王波阁所击败。他的儿子拉克希弥-卡尔纳(约在公元 1041—1070 年)是个伟大的征服者。“至少

有一个时期，他统治了西自巴纳斯河和马希河发源地，东至呼格利河的河口，北自恒河-朱木拿河流域，南抵马哈纳迪河、韦恩甘加河、瓦尔达河以及塔普提河的上游的整个地区。这样，曾经从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的肩上落到章德拉人和巴拉马拉人身上的帝王传统终于被卡拉丘里人夺去了。然而在他的统治将近结束时，这位强大的国王曾被孟加拉的纳亚巴拉和维格腊哈巴拉二世、章德拉的统治者凯尔迪伐摩、巴拉马拉王公乌达耶迭多、遮娄其国王宾曼一世和卡利阿尼的遮娄其国王索美斯伐拉一世等所击败。

他的继承人耶沙-卡尔纳（约在公元1073—1125年）同样被巴拉马拉、章德拉和遮娄其的统治者所击败。可能是当他在位的时间，伽哈达伐拉人占领了从贝拿勒斯到卡瑙季的整个地区，使卡拉丘里人失去了他们在恒河-朱木拿河流域的一些最好的县区。他的继承人加亚-卡尔纳（约在公元1151年）可能被章德拉王公曼丹纳伐摩击败。托曼那的卡拉丘里人独立了，并夺去了加亚-卡尔纳对南拘萨罗的控制权。关于他的继承人的可靠材料很少。

在十三世纪的后半期和十四世纪的前期，穆斯林把他们的权力一直扩展到彭勒尔山脉。卡拉丘里人大概统治贾巴尔普尔地区直到十五世纪将近开始在该地建立起冈德政权时为止。

### 贝拿勒斯和卡瑙季的伽哈达伐拉人

这个王朝的铭文将它的家世追溯到耶索毗格拉哈，他好像并不是皇室出身的人。这个家族的伟业的真正创立人是旃陀罗，他在十一世纪将近结束时占领了卡瑙季。贝拿勒斯可能是伽哈达伐拉王朝早期的首都。他们之把权力扩张到现在的北方邦，一定大部分是由于损害了卡拉丘里人而实现的。戈文达旃陀罗（约在公元1114—1154年）是伽哈达伐拉王朝最伟大的统治者。关于他和旁遮普的耶米尼苏丹、比哈尔的巴拉国王、孟加拉的森纳国王以及达哈拉的卡拉丘里国王的斗争的详细情况，我们知道得不多。他和北印度的章德拉人以及德干的朱罗人保持了友好关系。对耶米尼人的斗争由他的儿子毗查耶旃陀罗继续进行。

第二个国王查耶旃陀罗（约在公元1170—1193年）是所有的印度史读者都熟悉的。拉克什

曼纳·森纳是和他同时代的孟加拉地方的森纳国王，据说他曾在贝拿勒斯和阿拉哈巴德竖立过胜利石柱。如果这种说法可靠，那么他一定打败过查耶旃陀罗。昌德·巴得所著的《普利色毗罗阇-罗索》包括了查耶旃陀罗对抗普利色毗罗阇三世的著名故事以及前者的女儿桑尤吉塔的传奇式的插曲。我们已经说过，昌德·巴得的史诗不是一部可靠的历史作品。第二次特莱战役以后，穆罕默德·谷利的亲信将军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侵入了伽哈达伐拉人的领土。查耶旃陀罗在公元1193年于昌德华（北方邦爱太华县）战役中被击败、战死。阿士尼（靠近北方邦的江普尔或法特普尔）“是雷依人的金库所在地”，当时遭到了洗劫。胜利者穆斯林后来占领了贝拿勒斯，毁坏了许多庙宇。

铭文上的证据说明，尽管伽哈达伐拉王国的主要城市被穆斯林所占领，查耶旃陀罗的儿子哈利施旃陀罗仍然在他父亲的部分领土上继续行使独立的政权。拉其普他拿有些弹唱诗人的年代记把佐德浦尔的罗塞人的家世追溯到查耶旃陀罗，这一传说似乎在铭文的证据上得到了支持。

## 马尔瓦的巴拉马拉人

后来弹唱诗人的以及铭文上的传说，认为巴拉马拉人起源于神话中阿布山上的火坑，不过这个王朝一些最早的铭文却认为它和德干的拉喜特拉库塔人有关。巴拉马拉人以拉喜特拉库塔的封臣出现于古吉拉特约在十世纪中叶。这个王朝的第一个历史人物大概是乌彭陀罗罗阇，不过拉喜特拉库塔人的封臣——瓦克帕蒂罗阇一世似乎是这个王朝的伟业的真正奠基人。早期的巴拉马拉人可能参加了拉喜特拉库塔人和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之间的斗争。这两个敌对的王朝在十世纪将近结束时同时衰落，这就使巴拉马拉人有可能在马尔瓦宣告独立，那时他们已经从古吉拉特迁移到这里了。

戒日王，别名西亚伽二世（约在公元948—974年）可能是第一个独立的巴拉马拉统治者。他的继承人瓦克巴底二世或孟杰（约在公元974—995年）是个强大而有野心的王公。他一再要把篡夺者台拉二世从卡利阿尼的王位上赶走。达哈拉的卡拉丘里国王优婆罗阇二世曾被他击败。还



的领土扩展到了中印度和拉其普他拿的大部分地区，只有古吉拉特、卡提阿瓦和卡赤除外。他击败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国王耶萨婆曼，并占领了巴拉马拉领土的某些部分，包括邬阇衍那在内。他还攻击过章德拉人、信德的穆斯林和某些较小的王公。和巴拉马拉的波阇一样，他也是个伟大的建筑者。归功于他的建筑之一是在帕丹的伟大的人造湖萨哈斯拉陵伽。他设立学校来传授各种圣书，并推广他的奖励及于许多杰出的学者。

鸠摩拉巴拉（约在公元1144—1173年）系一精力旺盛的统治者。他击败了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国王阿尔诺巴阇。也有关于他和马尔瓦的巴拉马拉王朝、孔敬的统治者阿布以及须叻他的酋长作战的材料。鸠摩拉巴拉是耆那教徒。他禁止在国内屠宰牲畜，甚至派遣特使到贝拿勒斯去禁止伤害牲畜。在阿查耶巴拉（约在公元1173—1176年）在位时开始了一次反击，他摧毁了许多耆那教寺庙。

就在宾曼二世（约在公元1178—1241年）的时代，穆罕默德·谷利侵入了古吉拉特（公元1178年）。虽然宾曼“年纪很小”，可是他有“许多

的领土扩展到了中印度和拉其普他拿的大部分地区，只有古吉拉特、卡提阿瓦和卡赤除外。他击败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国王耶萨婆曼，并占领了巴拉马拉领土的某些部分，包括邬阇衍那在内。他还攻击过章德拉人、信德的穆斯林和某些较小的王公。和巴拉马拉的波阇一样，他也是个伟大的建筑者。归功于他的建筑之一是在帕丹的伟大的人造湖萨哈斯拉陵伽。他设立学校来传授各种圣书，并推广他的奖励及于许多杰出的学者。

鸠摩拉巴拉（约在公元1144—1173年）系一精力旺盛的统治者。他击败了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国王阿尔诺巴阇。也有关于他和马尔瓦的巴拉马拉王朝、孔敬的统治者阿布以及须叻他的酋长作战的材料。鸠摩拉巴拉是耆那教徒。他禁止在国内屠宰牲畜，甚至派遣特使到贝拿勒斯去禁止伤害牲畜。在阿查耶巴拉（约在公元1173—1176年）在位时开始了一次反击，他摧毁了许多耆那教寺庙。

就在宾曼二世（约在公元1178—1241年）的时代，穆罕默德·谷利侵入了古吉拉特（公元1178年）。虽然宾曼“年纪很小”，可是他有“许多

的领土扩展到了中印度和拉其普他拿的大部分地区，只有古吉拉特、卡提阿瓦和卡赤除外。他击败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国王耶萨婆曼，并占领了巴拉马拉领土的某些部分，包括邬阇衍那在内。他还攻击过章德拉人、信德的穆斯林和某些较小的王公。和巴拉马拉的波阇一样，他也是个伟大的建筑者。归功于他的建筑之一是在帕丹的伟大的人造湖萨哈斯拉陵伽。他设立学校来传授各种圣书，并推广他的奖励及于许多杰出的学者。

鸠摩拉巴拉（约在公元1144—1173年）系一精力旺盛的统治者。他击败了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国王阿尔诺巴阇。也有关于他和马尔瓦的巴拉马拉王朝、孔敬的统治者阿布以及须叻他的酋长作战的材料。鸠摩拉巴拉是耆那教徒。他禁止在国内屠宰牲畜，甚至派遣特使到贝拿勒斯去禁止伤害牲畜。在阿查耶巴拉（约在公元1173—1176年）在位时开始了一次反击，他摧毁了许多耆那教寺庙。

就在宾曼二世（约在公元1178—1241年）的时代，穆罕默德·谷利侵入了古吉拉特（公元1178年）。虽然宾曼“年纪很小”，可是他有“许多

的领土扩展到了中印度和拉其普他拿的大部分地区，只有古吉拉特、卡提阿瓦和卡赤除外。他击败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国王耶萨婆曼，并占领了巴拉马拉领土的某些部分，包括邬阇衍那在内。他还攻击过章德拉人、信德的穆斯林和某些较小的王公。和巴拉马拉的波阇一样，他也是个伟大的建筑者。归功于他的建筑之一是在帕丹的伟大的人造湖萨哈斯拉陵伽。他设立学校来传授各种圣书，并推广他的奖励及于许多杰出的学者。

鸠摩拉巴拉（约在公元1144—1173年）系一精力旺盛的统治者。他击败了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国王阿尔诺巴阇。也有关于他和马尔瓦的巴拉马拉王朝、孔敬的统治者阿布以及须叻他的酋长作战的材料。鸠摩拉巴拉是耆那教徒。他禁止在国内屠宰牲畜，甚至派遣特使到贝拿勒斯去禁止伤害牲畜。在阿查耶巴拉（约在公元1173—1176年）在位时开始了一次反击，他摧毁了许多耆那教寺庙。

就在宾曼二世（约在公元1178—1241年）的时代，穆罕默德·谷利侵入了古吉拉特（公元1178年）。虽然宾曼“年纪很小”，可是他有“许多

军队和象，当战役发生时，伊斯兰军队被击败而溃散了。”穆罕默德·谷利回到了伽色尼，此后二十年间一直不曾威胁古吉拉特。公元1195年，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掠夺了安希瓦达。两年以后，他取道阿季米尔和纳多尔进行了又一次远征，暂时占领了安希瓦达。也可能是宾曼二世被迫击退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人、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人和德瓦吉里的雅达瓦人的侵略。

这些战争可能削弱了王室的权力，鼓励了诸侯和大臣建立独立政权的企图。宾曼统治行将结束时，查拉健家族的瓦吉拉支的首脑拉瓦纳普拉沙德在萨巴马提河和那马达河之间的多尔卡附近建立了一个君主国。十三世纪快要结束时，拉瓦纳普拉沙德的儿子毗拉达瓦尔成为一个独立的统治者。瓦吉拉人的篡夺在毗沙拉提婆（约在公元1244—1262年）的时代完成了，他占领了安希瓦达，登上了查拉健的王位。

古吉拉特最后一个独立的统治者卡尔纳二世于公元1296年即位。就在他的朝代，古吉拉特被并入了阿拉-乌德-丁·喀尔吉的帝国。

军队和象，当战役发生时，伊斯兰军队被击败而溃散了。”穆罕默德·谷利回到了伽色尼，此后二十年间一直不曾威胁古吉拉特。公元1195年，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掠夺了安希瓦达。两年以后，他取道阿季米尔和纳多尔进行了又一次远征，暂时占领了安希瓦达。也可能是宾曼二世被迫击退了马尔瓦的巴拉马拉人、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人和德瓦吉里的雅达瓦人的侵略。

这些战争可能削弱了王室的权力，鼓励了诸侯和大臣建立独立政权的企图。宾曼统治行将结束时，查拉健家族的瓦吉拉支的首脑拉瓦纳普拉沙德在萨巴马提河和那马达河之间的多尔卡附近建立了一个君主国。十三世纪快要结束时，拉瓦纳普拉沙德的儿子毗拉达瓦尔成为一个独立的统治者。瓦吉拉人的篡夺在毗沙拉提婆（约在公元1244—1262年）的时代完成了，他占领了安希瓦达，登上了查拉健的王位。

古吉拉特最后一个独立的统治者卡尔纳二世于公元1296年即位。就在他的朝代，古吉拉特被并入了阿拉-乌德-丁·喀尔吉的帝国。

## 美华尔的古希罗特人

虽然所有学印度史的学生对拉那·山格兰·辛格、拉那·普罗太普·辛格和拉那·罗阁·辛格的成就多少有点熟悉，可是关于古希罗特王朝早期的王公们可利用的可靠材料却很少。弹唱诗人的传说把古希罗特形容为“罗摩衍那”的英雄罗摩的后裔，可是铭文上的证据似乎表明他们源出匈奴-瞿折罗种。这个王朝最早的可用的铭文说明，古希罗特人的祖先原先是住在古吉拉特的阿南达普尔的外来的婆罗门。

这个王朝传说中的创建人是巴帕，可是很难说巴帕是不是真的本名。在包含有这个家族的谱系的最早铭文记载中，巴帕这个名字根本没有出现过。世系表以古哈达太开始，“古希罗特”这个字就是从“古哈达太”引伸出来的。这个王朝早期的王公大概在上塞巴曼底河流域拥有一个小王国。其中有些王公可能是巴拉马拉王朝和查拉健王朝的封臣。我们不知道古希罗特是在什么时候完全独立的，因为很难追溯这些君侯在这个时期的混乱历史中的活动。

十三世纪时，美华尔的统治者们，特别是折特拉辛哈（大约在公元1213—1256年）不得不抵抗某些穆斯林的侵略。在罗特纳辛哈时代侵略达到了最高潮。1303年，阿拉-乌德-丁·喀尔吉侵略美华尔，占领了首都齐图。

### 孟加拉的森纳人

随着巴拉王朝的衰落，接着就是森纳人在孟加拉的兴起。根据铭文记载，森纳人本来属于著名的梵天-刹帝利种姓，来自南印度的卡尔纳塔（迈索尔和海得拉巴土邦中说伽纳耳语的地区）。这个王朝的创建人萨孟塔·森纳据说晚年曾定居在孟加拉境内的恒河岸上，不过并没有证据说明他是个统治的首领。小王国大概是他的儿子希孟塔·森纳所创立的。希孟塔的儿子毗查耶·森纳（约在公元1095—1158年）征服了跋摩人的东孟加拉和巴拉人的北孟加拉的一部分。他可能侵犯过迦摩缕波。据说他曾征服弥湿罗和羯陵伽。有一份铭文记载告诉我们，“他的船队在征服西部领土时曾沿恒河水路前进”。他有两个首府——一个在西孟加拉的维查耶普尔，一个在东孟加拉的维



克拉曼普尔。

毗查耶·森纳由他的儿子巴拉拉·森纳（约在公元1158—1179年）所继承。巴拉人的最后的失败和对北孟加拉征服的完成要归功于他。关于他出征摩揭陀的传说并没有得到铭文的证明。他是个渊博的学者和有名望的作家。两部据说是他所写的作品《檀那沙伽罗》和《阿浮沙伽罗》已经流传至今。据说他倡导了影响深远的社会改革，正统的印度教仪式的恢复要归功于他——这大概是对巴拉人统治下佛教盛行的一种反动。他可能曾统治过现代的西孟加拉和东孟加拉的全部，以及北比哈尔的某些部分。

森纳王朝最后一个著名的统治者是巴拉拉·森纳的儿子和继承人拉克什曼纳·森纳（约在公元1179—1205年）。铭文上的记载认为他战胜过高达、迦摩缕波、羯陵伽和迦尸的国王。据说他在普里、贝拿勒斯和阿拉哈巴德设立了胜利柱。很可能他对伽哈达伐拉人的战争获得了某些军事上的胜利，因为铭文上的证据证明他的领土中包括了加雅区（在比哈尔）。如果他确实推进到了贝拿勒斯和阿拉哈巴德，那也只是袭击，而不是征服。

在他的统治行将结束时，强大的森纳王国由于内部的叛乱而削弱了，这种纷争最后导致了在南孟加拉和东孟加拉一些独立的小王国的建立。

这一分裂过程由于一名出身行伍的土耳其人伊克迪耶尔-乌德-丁·穆罕默德·巴克迪亚·卡尔吉的侵入而更加深入一步，这个士兵可能是早先作为古尔的穆罕默德的一个随从来到印度的。他占领摩揭陀以后，就率领了一支骑兵，穿过人迹罕到的山地和查尔干丛林，以强行军突然出现于拿地亚城下，当时拉克什曼纳·森纳正驻节在这里。老森纳国王面对这个胆大的侵略者可能毫无准备。他逃到了东孟加拉。伊克迪耶尔-乌德-丁占领了“拿地亚”；后来他把总部迁移到拉克劳迪，并在北孟加拉某些地区建立了政权。拉克什曼纳·森纳在“拿地亚”被侵占以后至少在东孟加拉又统治了三、四年，然后在公元1205年以后的某个时候死去。

虽然土耳其侵略者的胜利有损拉克什曼纳·森纳的名声，但是还得承认，拉克什曼纳·森纳的早期事业，即使从军事的观点来说，也是显著成功的，而且我们还不能忽略他在孟加拉文化史上的

地位。他是个虔诚的毗湿奴皈依者，虽然他的前辈是湿婆信徒。孟加拉最伟大的毗湿奴派诗人胜天住在他的宫廷里。其他著名的诗人像杜义、萨拉纳和哥瓦丹纳等也博得了他的赞助。名叫哈拉优达的一位伟大学者是他的首相和首席法官。拉克什曼纳·森纳本人是个名气不小的作家。他完成了他父亲的作品《阿浮沙伽罗》，他著作的某些梵文诗被引用在文集中。

拉克什曼纳·森纳死后，他的两个儿子维斯瓦罗巴·森纳和凯萨瓦·森纳相继为王。他们的政权大概限于东孟加拉和南孟加拉。铭文材料提到了他们和穆斯林的斗争，不过没有可用的详细记载。我们从《那西里的史记》中知道，拉克什曼纳·森纳的后裔在孟加拉至少统治到公元1245年，也许直到公元1260年。

“虽然结局很不体面，可是森纳王朝在孟加拉的短期统治在其历史上却构成了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三个能干而强壮的统治者之相继执政，使全省成为一个统一而强盛的王国，这自从德瓦巴拉死后三百五十年以来也许还从未曾有过。由于对正统的印度教信仰的竭力鼓吹，森纳诸王帮助该

教在孟加拉获得了优越的地位，这种地位在印度其余地区老早就已经获得了。在森纳时期内梵文文学在孟加拉也发展到了高潮……经过伊斯兰教的猛攻，印度的社会、宗教和文化竟然还能部分地在孟加拉保存下来，这主要是由于茁壮的印度教的卡尔纳塔统治家族给它们灌输了新的精力和生命。”

#### 第四节 南印度后期诸王朝

##### 卡利阿尼的西遮娄其人

卡利阿尼的西遮娄其人大概是维泰比的遮娄其人的一个旁支。这个王朝的建立人台拉巴很可能是拉喜特拉库塔王朝的封臣。他击败了最后一个拉喜特拉库塔国王阿默伽瓦尔沙四世，在拉喜特拉库塔王国的废墟上建立起他的政权。他征服了拉塔（在南古吉拉特），可是对这个省分的占领为时很短，因为它又被安希瓦达的穆拉罗阇·查拉健占领了。台拉巴并吞了坎太拉（伽纳耳国），据说还击败了卡拉丘里人和朱罗人。著名的马尔

瓦的巴拉马拉国王瓦克巴底-孟杰据说曾击败台拉巴不下六次之多，但是他最后被台拉巴俘虏并杀害了。台拉巴约莫在位二十四年之久，后于公元 997 年或其前后死去。

大约在十一世纪初，西遮娄其人的领土为罗阇罗阇一世所统治的朱罗王朝所蹂躏，马尔瓦伟大的巴拉马拉国王波阇以击败遮娄其国王来为他叔叔的惨死报仇。波阇后来和他的东西邻邦——车底的卡拉丘里国王和安希瓦达的查拉健国王组成了同盟，其目的在扑灭西遮娄其人，可是这个联盟被查耶辛哈二世“查伽德卡马拉”（约在公元 1015—1042 年）所击破，他挽救了遮娄其人的命运。

查耶辛哈的儿子和继承人索美斯伐拉一世“阿哈瓦曼拉”（公元 1042—1068 年）是个伟大的征服者。波阇还没有从查耶辛哈所加于他的沉重的失败中恢复过来。索美斯伐拉侵入了马尔瓦，并劫掠了它的主要城市——曼都、达罗和邬阇衍那。在波阇悲剧性的败亡之后，巴拉马拉的王位被查耶辛哈所占据，他的成功主要是由于索美斯伐拉的帮助。这样遮娄其人和巴拉马拉人之间旧日的

抗争就为友好联盟所代替，这对于野心勃勃的遮娄其国王无疑是一种力量的源泉。这时他把注意力转向南方，而和朱罗人发生了冲突。著名的朱罗国王罗阇迪罗阇一世在柯班战役（公元1052年）中被杀，遮娄其军队甚至猛攻到建志城，这是当时朱罗政权的重要据点。索美斯伐拉又一次把他的注意力转向北方。卡瑙季的统治者向他投降了。伟大的卡拉丘里王拉克希弥-卡尔纳被击败。弥湿罗、摩揭陀、安伽、文伽和高达均被蹂躏；巴拉国诸王当时很衰弱，无力抗拒正在胜利中的遮娄其军队。可是在迦摩缕波，遮娄其军队遇到了罗特纳帕拉这个劲敌，他成功地保卫了自己的领土。索美斯伐拉在卡利阿纳（现在海得拉巴邦的卡利阿尼）建立了新的首都<sup>①</sup>。他临死以前在库达尔-山伽曼战役中被毗罗·拉金德拉·朱罗所击败。他严肃地投入通加巴德腊河自杀了<sup>②</sup>。

索美斯伐拉一世由他的长子索美斯伐拉二世（公元1068—1076年）继承，这是个暴虐的统治者，他在短期统治以后就被他的弟弟超日王二

① 公元993年时，台拉巴的首都是曼尼亚吉塔。

② 这种仪式叫做“杰拉萨摩提”（即“水定”——译者）。

世<sup>①</sup>“特利波凡纳曼拉”（公元1076—1127年）推翻。超日王（或称吠罗曼伽）就是比兰拉的《吠罗曼伽本行》一书中的英雄，这是梵语文学中很少的几本历史著作之一。他无疑是西遮娄其王朝最伟大的统治者。索美斯伐拉一世时代的军事成就主要是由于他的统率有方和冒险精神。他继位的那一年（公元1076年）就是由他开始的遮娄其纪元的第一年。他登位以后，战胜了安希瓦达的查拉健人、朱罗人和曷萨拉国王毗湿奴伐弹。而在长达半世纪的统治期间，他在和平事业上取得的胜利也是显著的。他是学术研究的赞助人。点缀他的宫廷的有克什米尔人比兰拉和论印度法律的权威作品《密陀婆罗》的著名作者毗杰南尼斯瓦拉。

超日王二世由他的儿子索美斯伐拉三世（公元1127—1138年）所继承，他和他父亲一样也是学术的赞助人，他本人又是作者。据说安度罗、达罗毗荼、摩揭陀和尼泊尔的统治者都承认他的宗主权。这大概不过是惯例的颂扬。他的儿子“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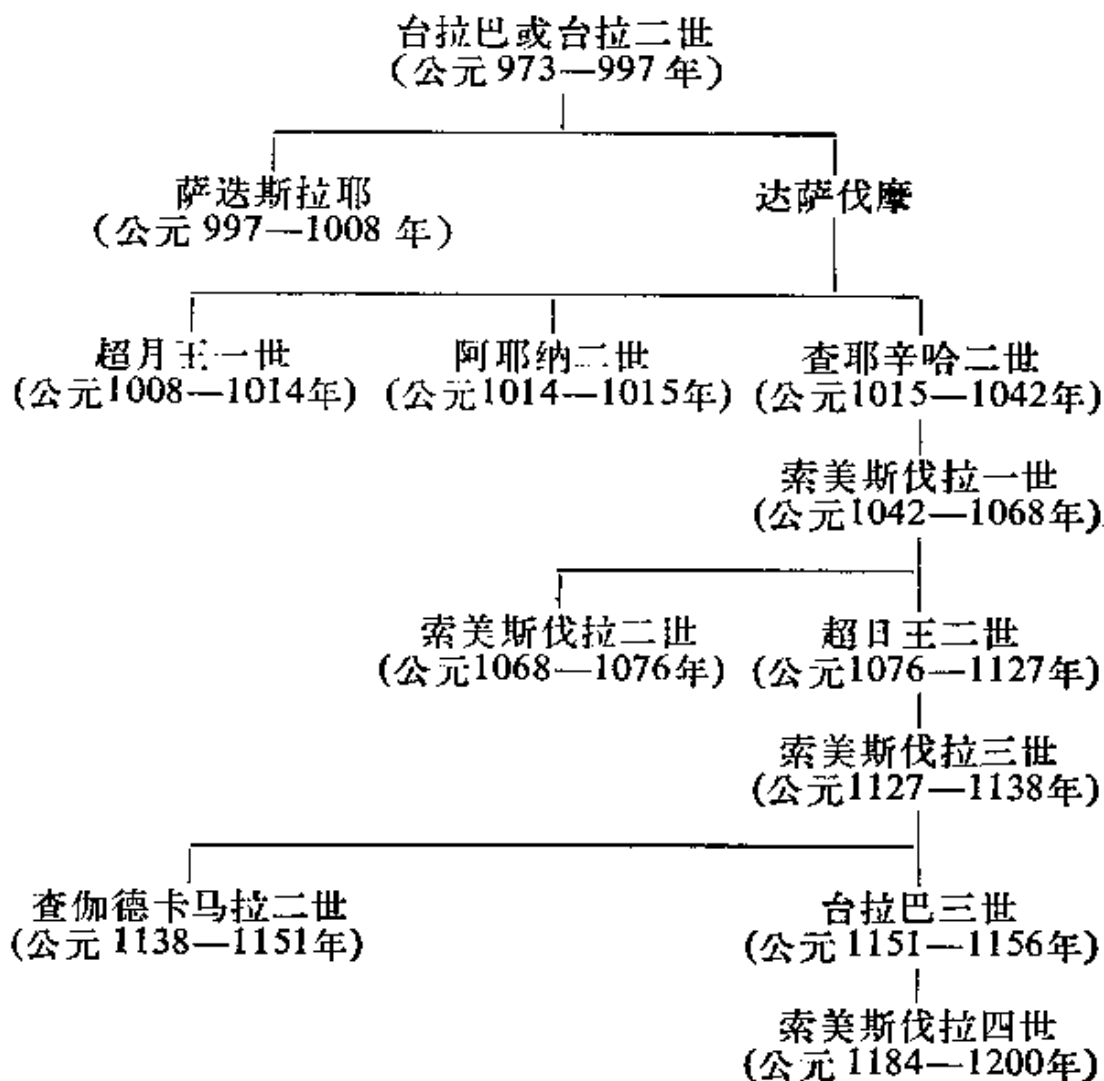
---

<sup>①</sup> 如果把较早的维泰比的遮娄其王朝算在里面，他应该称为超日王六世。

伽德卡马拉”二世(约公元 1138—1151 年)占领了马尔瓦的一部分地方,抵抗了安希瓦达的鸠摩拉巴拉,并制止了曷萨拉人的活动。

随着“查伽德卡马拉”二世的死亡,西遮娄其政权就黯然无光了。公元 1157 年,卡利阿纳的王

### 西遮娄其王朝世系表





位被卡拉丘里的军事大臣毗查拉，即毗查纳所篡夺。他的朝代在南印度的宗教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他的大臣巴萨瓦是名叫“毗罗·湿婆”或“棱伽耶”的教派的创建人。这个教派的教徒在迈索尔和坎那拉地区至今还有很多。它很强调“巴克提”<sup>①</sup>，宣传崇拜湿婆（以“棱伽”<sup>②</sup>的形式）及其驮兽南迪。棱伽耶教徒不承认吠陀经的权威，实行许多反婆罗门教的做法（例如，寡妇再嫁、废弃佩带祭祀线<sup>③</sup>等等）。

十二世纪将近结束时，有一位遮娄其王公索美斯伐拉四世收复了大部分祖传的领土。德瓦吉里的雅达瓦人的兴起和曷萨拉人的敌对为西遮娄其王朝带来了毁灭。

### 德瓦吉里的雅达瓦人

雅达瓦人自称是室利克利希那的祖先耶都的后裔，在文献和铭文中都有他们家系的详细叙述。他们是以拉喜特拉库塔人和西遮娄其人治下的诸

① “巴克提”为敬信之意。——译者

② “棱伽”，又译为“生支”，为男性生殖器的象征。——译者

③ 祭祀线，用以区别种姓的标志。——译者

侯的身分建立起他们的政权的。西遮娄其人衰落以后，他们就逐渐突出了。第一个著名的雅达瓦统治者毗拉马五世从索美斯伐拉四世手里夺取了克里希纳河以北的大片遮娄其领土。可是，他被曷萨拉国王毗罗·巴拉拉一世所击败，也许还被杀死了。建都于德瓦吉里（现在是海得拉巴邦的道拉塔巴德）的是毗拉马，后来这里就成为南印度最重要的城市之一。

第二个国王查特拉帕尔一世或者查图吉（约在公元1191—1210年）把自己指定的人安置在喀喀迪耶王位上，因此扩大了雅达瓦王朝的政治势力。他的儿子辛伽纳（约在公元1210—1247年）是雅达瓦王朝最伟大的统治者。他击败了曷萨拉国王毗罗·巴拉拉二世，把领土的边界推进到克里希纳河以外。他在瓦吉拉诸王公统治期间侵犯古吉拉特不止一次。他征服了科拉普尔的西哈罗小王国。他也顺利地抵抗过一些毗邻的王公，如马尔瓦和查迪斯迦（在中央邦）的统治者、果阿的伽丹巴人和潘地亚人。他在科佛里河上竖立了一个胜利石柱。他在位的时候，南印度的大部分地区都在雅达瓦人的政治控制之下。和古代印度其

他伟大的统治者一样，辛伽纳也是个学术的赞助人。曾经写过一本优秀的音乐著作的沙罗伽达罗和著名天文学家旃伽提婆（他建立了一个学习天文学的学校）点缀了他的宫廷。

由辛伽纳建立起来的文学传统为他的继承者们所继续保持。某些著名的诗篇和宗教作品都是由博得了雅达瓦诸王的奖励的学者们编著的。著名的写《法论》的作家赫马德利、写过关于《薄伽梵歌》的马拉塔语注释的一位伟大的马拉塔圣徒季奈斯瓦罗都受到了雅达瓦王朝最后一个伟大统治者罗摩旃陀罗（大约在公元1271—1309年）的奖励。就在他的朝代，阿拉-乌德-丁·喀尔吉进犯了德瓦吉里。罗摩旃陀罗死后不久，雅达瓦王朝就可耻地结束了。

### 德瓦罗萨摩陀罗的曷萨拉人

和雅达瓦人一样，曷萨拉人<sup>①</sup>也自称是耶都所建立的古老家族的后裔。他们最初是朱罗人或

---

<sup>①</sup> 据说这个王朝的建立人萨拉奉一个圣徒的命令用铁棒打死了一只老虎。“曷”就是“打”的意思，这就成了这个家族命名的起源。

西遮娄其人统治下的诸侯，在迈索尔统治一个小王国。这个王朝第一个著名的统治者是毗湿奴伐弹（约在公元1110—1140年），他把首都从维拉普腊（现在的迈索尔省哈桑县的比鲁尔）迁到了德瓦罗萨摩陀罗（现在的哈利比德）。他的军事成就使他在广大的土地上建立了政权，几乎包括整个迈索尔和某些毗邻地区。据说他曾打败过朱罗人、潘地亚人、马拉巴和南伽纳拉的人民和果阿的伽丹巴人，传说他一直推进到克里希纳河。这些功勋史真实性很难肯定，不过毗湿奴伐弹无疑是个强有力的国王。尽管如此，他的侵略政策还是遭到了西遮娄其国王超日王二世的成功的抵抗。他逐渐和罗曼奴查有了密切的接触，并倾向于毗湿奴教派。

毗湿奴伐弹的孙子毗罗·巴拉拉一世（约在公元1172—1215年）公开称王，废弃了西遮娄其的宗主权，打败了索美斯伐拉四世的一个将军。雅达瓦统治者毗拉马五世也被他击败了。他的儿子和继承人毗罗·巴拉拉二世被辛伽纳打败，后者把雅达瓦权力伸展到了克利希纳河以外。

曷萨拉后来的统治者们由于和朱罗人及潘地

亚人连续作战而被削弱了。穆斯林侵略的结果，使最后一个国王毗罗·巴拉拉三世丧失了他的王国。曷萨拉人至今还以庙宇的伟大建造者为人们所纪念，有的庙宇现在还存在于哈利比德和其他地方。

### 华朗迦的喀喀迪耶人

喀喀迪耶人自称是《罗摩衍那》中提到的刹帝利人的太阳族的后裔。可是铭文上的证据说明他们是首陀罗。他们和雅达瓦人、曷萨拉人一样，是以西遮娄其人的诸侯的身分开始他们的政治生活的。宗主国覆亡以后，他们宣告独立，统治得楞伽那（在海得拉巴邦的东部），直到公元1425年或其前后被巴曼尼的苏丹阿默德·沙征服时为止。

喀喀迪耶王朝第一个强大的统治者是普罗拉罗阁（约在公元1117年），他对西遮娄其人取得了军事上的胜利。甘那帕蒂（约在公元1199—1261年）是喀喀迪耶诸王中最伟大的一个。据说他打败了朱罗人以及羯陵伽、德瓦吉里、卡纳塔克和拉塔（南古吉拉特）的统治者。当时朱罗人的软弱给他提供了很好的机会以进行政治扩张。他由他的

女儿鲁陀罗巴所继承，她成功地统治了这个王国大约 30 年。她的继承人普罗太帕鲁陀罗投降了阿拉-乌德-丁·喀尔吉。当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在位期间，喀喀迪耶王国被穆斯林人所征服。喀喀迪耶人失去了政治上的重要地位，不过他们还继续统治祖传的王国的某些地区，直到巴曼尼苏丹政权的侵略政策结束了他们的政治生命为止。

### 朱罗人的早期政治史

前一章我们已对朱罗人的早期历史作了简单的叙述。帕那瓦人在九世纪的衰落<sup>①</sup>，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机会，这个机会被朱罗人充分利用了。朱罗人衰落的命运为毗查耶拉耶（约在公元 846—871 年）所挽回，他可能是作为帕那瓦人的一个诸侯在乌罗尤尔附近开始他的统治的，可是后来就从潘地亚人的某些附属盟国那里占领了坦焦尔。以后坦焦尔就成为朱罗王国的首都。他的儿子阿迭多一世（约在公元 871—907 年）是个强大的国

<sup>①</sup> 当朱罗人占领了帕那瓦领土时，建志成了朱罗王国的陪都。

王。他打败了帕那瓦国王阿巴罗吉塔跋摩，并吞了汤达曼。据说他还占领了西恒伽族的首都塔尔卡德。他死的时候，朱罗王国扩展到北起现在的马德拉斯，南到科佛里河。巴兰答伽一世(公元907—953年)在位时，潘地亚的领土被并吞了，潘地亚国王罗阇辛哈不得不逃往锡兰。朱罗国王乘胜侵入了锡兰，可是这次远征没有成功。以后他扑灭了帕那瓦政权的残余，并把权力一直远伸到北方的内洛尔。拉喜特拉库塔对朱罗政权的迅速扩张大为吃惊。克利希那三世在恒伽国王的帮助下打败了朱罗人，在公元949年的塔科兰(北阿尔科特区)战役中杀死了巴兰答伽的长子罗阇迭多，可能还占领了坦焦尔及建志。朱罗人暂时被这次沉重的打击所摧毁，约有三十年不能收复失地。

### 朱罗的兴盛时期

罗阇罗阇一世(约公元985—1016年)再度使朱罗人处于令人羡慕的地位，几乎为他们赢得了南方的光荣的宗主权。他消灭了哲罗人的海军力量，把哲罗王国置于自己的宗主权之下。马杜赖被占领，潘地亚国王被俘掳。对锡兰的进攻结果

占领了该岛的北部，它就成为朱罗的一省。迈索尔的很大一块地区被征服了。罗阇罗阇的胜利使他和西遮娄其人发生了冲突。朱罗国王侵入了遮娄其的领土，可是终于被萨迭斯拉耶击退。罗阇罗阇于是侵入了文吉的东遮娄其王国。他的霸权为文吉的毗曼拉迭多（公元1011—1018年）所承认，后者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这位征服者。羯陵伽的征服和“为数一万二千个古岛”的占领也归功于罗阇罗阇，这些岛屿一般认为就是拉克代夫群岛和马尔代夫群岛。他的领地包括差不多整个现代的马德拉斯和安度罗邦、迈索尔、库尔格的一部分，锡兰的北部以及其他“海岛”。他拥有一支强大的船队，这支船队帮助他奠定了朱罗人的海上帝国的基础。

### 拉金德拉·朱罗一世

罗阇罗阇的能干的儿子和继承人拉金德拉·朱罗一世（约在公元1016—1044年）把朱罗权力发展到了最高峰。他在他父亲统治时的末期即以越过通加巴德腊河所进行的胜利出击显示出作为一个征服者的才能。他即位不久就征服了整个锡



兰。他委任他的儿子为潘地亚和基腊罗领土的副王，因此使那个地区置于有效的控制之下。他和西遮娄其国王查耶辛哈二世的战争结局如何不能明确肯定，不过通加巴德腊河以北的领土仍然在后者的控制之下。

拉金德拉·朱罗的野心并不限于南印度的狭小范围之内。和拉喜特拉库塔人一样，他也把他的武力指向北方，获得了使他英名不朽的胜利。他的陆军推进到恒河，蹂躏了孟加拉和比哈尔的巴拉国王摩希巴拉的领地。这次远征大概是在公元1021和1025年之间的某个时候进行的。一份朱罗的铭文告诉我们，拉金德拉征服了奥里萨、南拘萨罗（在现代的中央邦）、西孟加拉的某些地区（巴拉索尔、米德纳普尔、比尔布、布德万）和东孟加拉，他的军队可能袭击过这些地区，不过我们确实知道他并没有把这些地方加以吞并。他的伟大的远征的唯一具体结果是在西孟加拉安置了一些加尔那迪酋长，还可能曾把一些湿婆教徒从北方输送到了南方。为了纪念他在恒河三角洲的胜利，拉金德拉僭用了一个高贵的“恒伽康达”的称号，还建立了一个称为恒伽康达-朱罗普兰的新都（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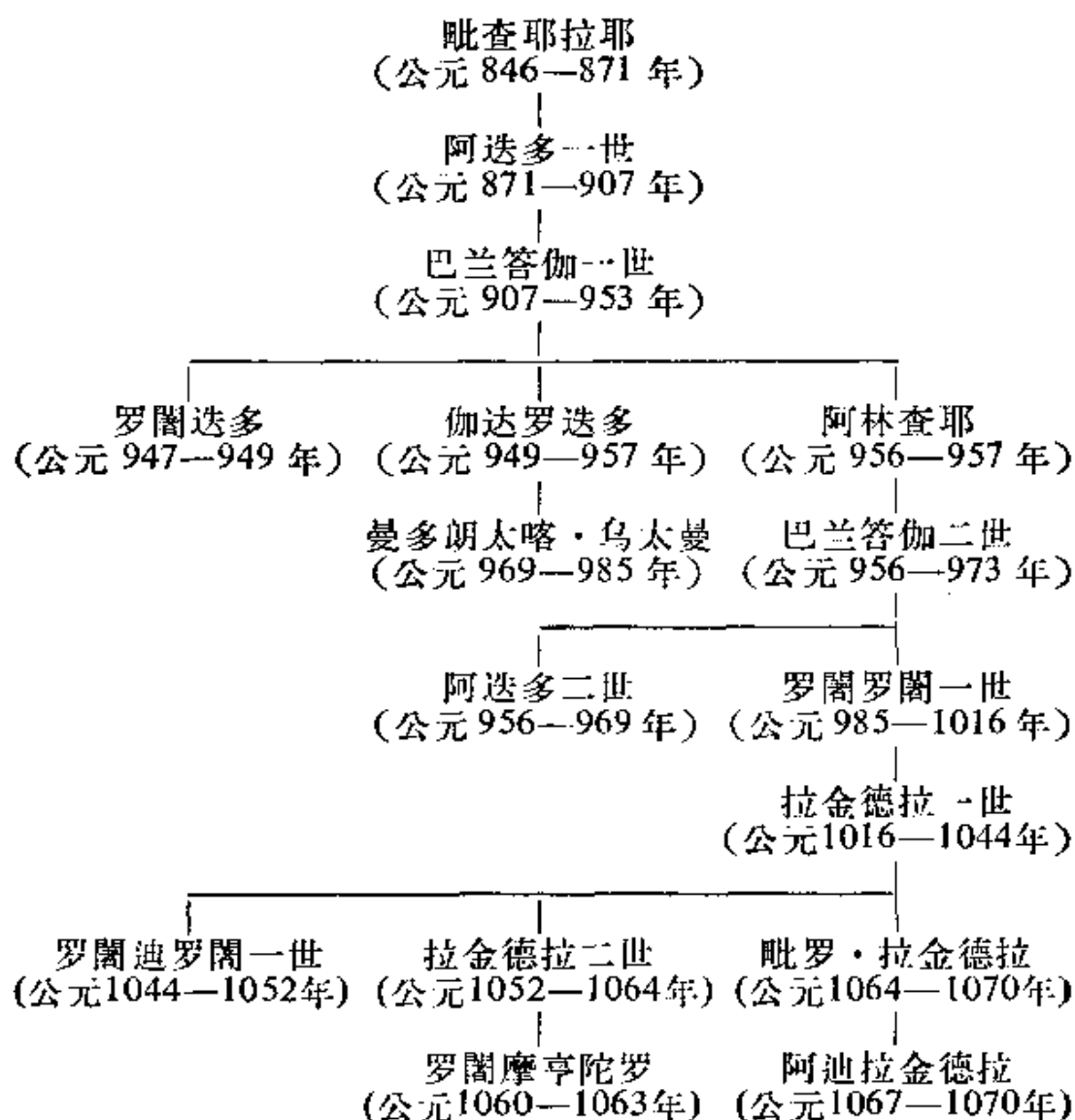
在的恒伽孔达普兰)。城市附近挖了一个很大的人工湖;以运河从柯勒伦河和维拉尔河输水灌注。这个光荣的城市现在成了一堆废墟,堂皇的人工湖的湖底现在是一片繁茂的森林。

拉金德拉同他父亲一样,拥有一支强大的船队,它曾越过孟加拉湾征服勃固以及安达曼群岛和尼科巴群岛。朱罗人在东方的海上事业可能是为了促进南印度与缅甸及马来半岛之间的商业交流。在西方,拉金德拉继续保持了他父亲所征服的“海上的那些古岛”。

### 朱罗-遮娄其的斗争

拉金德拉·朱罗的儿子和继承人罗阇迪罗阇一世(约在公元1044—1052年)是个能干的统治者。他镇压了潘地亚、基腊罗以及锡兰的叛乱,并以举行马祭庆祝其胜利。可是他和西遮娄其国王索美斯伐拉一世“阿哈瓦曼拉”的敌对行为结果是一场灾难:他在柯班战役中(公元1052年)丧失了生命。他的兄弟拉金德拉二世(约在公元1052—1064年)在战场上加冕。他继续和索美斯伐拉作战。虽然朱罗铭文说他胜利了,而比兰拉却断言

## 朱罗帝国世系表



他的恩人曾猛扑建志。同一个故事在毗罗·拉金德拉时代（约在公元 1064—1070 年）又重述过，据说毗罗·拉金德拉在克里希纳河和通加巴德腊河的汇合处附近的库达尔-山伽曼（卡尔怒尔区）

战役中打败了索美斯伐拉。他还击败了索美斯伐拉的小儿子超日王二世，使他忠顺的联盟者维查亚迭多二世在文吉复辟。然后他镇压了潘地亚和基腊罗领地上的叛乱。锡兰的毗查耶巴胡设法要从朱罗人手中解放锡兰，可是毗罗·拉金德拉成功地阻挡了他。然后朱罗国王派遣一支海军远征队到东印度群岛去了。

### 朱罗-遮娄其王朝

毗罗·拉金德拉死后，朱罗王国发生了混乱，结果他的儿子阿迪拉金德拉死去，王位被库罗通伽一世(约在公元1070—1122年)篡夺，他是南方两大王朝——朱罗和遮娄其的混血儿。他把朱罗王国和东遮娄其王国合而为一。文吉成为朱罗王国的一省，它通常由皇家血统的王公管理。库罗通伽和他的朱罗前辈们一样，镇压了潘地亚和基腊罗领地内的叛乱。他进攻马尔瓦的巴拉马拉人，两次蹂躏了羯陵伽。然而他没有能够继续占领恒伽伐迪(南迈索尔)，曷萨拉人在该地正头角渐露。他可能丧失了朱罗人在海外的属地。库罗通伽至今还被人当做一个行政改革家加以纪念。他的最

显著的成就之一就是为了征税对土地清丈所做的出色的措施。

继库罗通伽以后是一连串懦弱的统治者，他们不能保全广阔的朱罗王国。锡兰、基腊罗和潘地亚王国逐渐摆脱了朱罗的统治。罗阁罗阁三世（约在公元 1216—1246 年）在位时，坦焦尔还曾遭到潘地亚国王的洗劫，不幸的朱罗国王由曷萨拉人从囚禁中拯救出来。当朱罗人的政权衰落时，曷萨拉人、喀喀迪耶人和潘地亚人彼此瓜分了他们的领土。拉金德拉四世（约在公元 1246—1279 年）在位期间，查太伐摩·逊达罗·潘地亚蹂躏了朱罗国的领土，还占领了建志。朱罗人无法从这次打击中恢复过来。许多附属的首长都建立了自治的小王国，强大的拉金德拉·朱罗的王国就四分五裂了。

### 朱罗的行政管理

朱罗诸王的铭文提供了许多有关他们的行政制度的有趣的详情。王国划分为许多省，其中有些省由王室血统的王公管理；此外还有些附庸酋长的小王国，他们进贡，并在战时提供军事勤务。

省(“曼达罗”)再划分为区(“科丹”、“婆罗那多”),区再划分为县(“那多”)。县由许多村落(“克尔兰”)组成。最低的行政单位是村。

也许朱罗人的行政制度的最显著的特点是一系列的人民会议。有的材料提到全省的人民会议。县和镇有它自己的会议。可是,关于这些会议的组织 and 职能可用的材料很少。村民会议有各种形式。在“吾珥”会议上,当地人民集会讨论重要问题,没有任何正式的规则或程序。婆罗门村庄有一种会议叫做“萨波”(或“摩诃萨波”)。在王室官员的监督 and 总的控制之下,“萨波”成员在当地行政的各部门中享有充分的权力。他们拥有村庄的土地。他们收税。他们处理小的刑事案件。他们掌握初等教育。一切议员都由抽签的方法选出,任期只有一年。大会在庙里或公共大厅里举行。

耕地都经过仔细的测量,一切所有权“至少在威廉一世设置著名的英格兰陆地测量簿之前一百年”就严格地登记过了。王室税额一般达到了全部产量的六分之一,缴纳现金或实物,或两者同时缴纳。有各种各样的税,例如织布机、油坊、池塘、牲畜、市场等等都得征税。甚至像史密斯这样一

个有经验的英-印行政官也承认“这种行政制度是考虑得很周到而且相当有效的”。

### 朱罗人的宗教

朱罗人是婆罗门的印度教人，虔诚地崇拜湿婆。他们有些人，如罗阁罗阁，修建了毗湿奴的寺院；但是库罗通伽一世对毗湿奴派的仇视，迫使著名的毗湿奴改革者罗曼奴查逃到了曷萨拉领地去避难。当时耆那教和佛教都在衰退中，不过有些寺院仍得到朱罗诸王的恩赐。但是一般来说，王室的礼物只有婆罗门才能得到。

### 朱罗的艺术

“朱罗时期的艺术是帕那瓦时代的艺术的延续”。朱罗建筑最好的典范是坦焦尔和恒伽康达-朱罗普兰的大寺院。有些寺院的人像雕刻是极好的。这些寺院的主要特征是有许多宝塔(毗摩那)，后来因为有了装璜富丽的门道(哥普兰)就使这些宝塔为之减色了。

朱罗人完成了广泛的效果良好的灌溉工作，建筑了很好的道路。

## 潘地亚人

潘地亚人的早期历史在前一章中已经提到过。潘地亚人的伟大事业大概开始于六、七世纪之际。潘地亚王国第一个伟大的统治者是喀东冈，他的历史至今还不清楚。八世纪期间，潘地亚的领土向四面八方扩张，特别是侵占了朱罗和基腊罗的领土。据说室利马罗·室利伐拉巴（约在公元815—862年）曾经击败过锡兰国王以及朱罗人、帕那瓦人和恒伽人。大约在公元880年，帕那瓦国王阿巴罗吉塔跋摩使毗罗冈纳跋摩蒙受了一次沉重的打击。朱罗国王巴兰答伽一世打败了摩罗伐摩·罗阁辛哈二世，迫使他逃到锡兰，还占领了潘地亚的领土。

在以后的三个世纪中，潘地亚王国仍然在朱罗人的控制之下，虽然被赶走了的潘地亚国王经常企图收复失地。拉金德拉·朱罗一世把潘地亚王国贬低到不过是朱罗帝国一个省的地位，并任命他的儿子去管理这个重要的省区。当朱罗人在库罗通伽一世死后丧失权力时，潘地亚人的权力就恢复了。查太伐摩·库拉塞凯罗（约在公元



1190—1216年)朝代在潘地亚历史上可算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他开始的复兴工作,在摩罗伐摩·逊达罗·潘地亚一世(约在公元1216—1238年)时代仍然继续进行,后者侵略了朱罗王国,洗劫了坦焦尔和乌罗尤尔城。到了查太伐摩·逊达罗·潘地亚时代,潘地亚的权力达到了最高峰,他击溃了朱罗的政治权威,占领了建志,征服了哲罗国以及锡兰。他打败了曷萨拉人、喀喀迪耶人和帕那瓦人。这些胜利使他的领土一直扩大到北方的库达帕和内洛尔。他举行过多次马祭。

将近十三世纪末年,著名的威尼斯旅行家马哥孛罗访问了潘地亚王国。他记录了许多关于潘地亚王国在极盛时期的政治、社会和经济情况的有趣的详情。坦腊帕尔尼河上的卡雅尔是“一个伟大而高贵的城市”,一个繁荣的商业中心。国王拥有大量的财富。这些叙述为穆斯林作家瓦塞夫所证实。

潘地亚王国内发生的王位之争是马立克·喀夫尔侵略的导火线,结果潘地亚王国灭亡了。

## 参 考 书 籍

- 赫·克·雷 (H. C. Ray): 《北印度王朝史》(《*Dynastic History of Northern India*》), 第 2 卷。
-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孟加拉史》(《*History of Bengal*》), 第 1 卷(达卡大学)。
- 克·阿·尼拉卡坦·萨斯特里 (K. A. Nilakanta Sastri): 《朱罗人》(《*The Cholas*》)。
- 克·阿·尼拉卡坦·萨斯特里 (K. A. Nilakanta Sastri): 《潘地亚王国》(《*The Panolyan Kingdom*》)。

---

## 第十一章 印度和 它的邻邦

我们已经知道，印度的自然疆界从没有将它和世界其他地区隔离开来。印度新石器时代的居民也许是从海陆两途迁移到印度支那和印度群岛，而在东南亚的古代史上起过重要作用。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印度河流域的史前文明和当时的西亚文明有着密切的联系。有些学者认为，达罗毗荼人是从西亚来的移民。雅利安人很可能不是从中亚就是从某一欧洲国家来到印度的。印度甚至在很早很早以前就和美索不达米亚、叙利亚以及埃及有过贸易关系。

### 印度和西亚

公元前四世纪的时候，印度和西亚建立了密切的联系。亚历山大大帝和塞留古的入侵，接着希腊使馆在华氏城的建立，为阿育王的传道士在

西亚、北非和东南欧的活动铺平了道路。大夏的希腊人把希腊风气带到了印度，而他们自己却在宗教、文化上接受了印度的影响。罗马对贵霜时代的印度曾有过影响，大约在公元前 26 年，潘地亚王朝的一个国王曾派遣使臣到过奥古斯都那里。公元一世纪时，《红海漫游记》的作者生动地记载了印度和西方国家之间的通商情况。那时阿拉伯海的某些岛屿上，包括索科特拉岛在内，都有印度商人的侨居地。当伊斯兰化的阿拉伯人确立了他们的政治优势时，他们便和印度积极进行贸易。征服信德后，他们吸收了很多的印度学术和文化，而印度的医学和算术上的十进法也由他们从印度传到了欧洲。

### 印度和中亚

奥里尔·斯坦因爵士在中亚的考古发掘已经发现了佛教的窣堵波和寺院的遗址，发现了佛教和婆罗门教的神像，以及许多用印度文字和字体所写的抄本。似乎在贵霜时期及其以后，佛教已为中亚的游牧部族所接受。还有材料表明，在和阗区曾建立过繁荣的印度人侨居地。到玄奘时代

为止，佛教和印度文化一直残存在中亚细亚。公元十三世纪时侵略印度西北边境的蒙古人，曾信奉一种变了质的佛教。在中亚细亚，自然和历史的远大变化已经将这一广大区域中印度的影响的一切痕迹都消灭了。

### 印度和远东

根据中国的传说，公元前 2 年通常认为是佛教传入的一年。公元 67 年，汉明帝派到大月氏的使节带回了两位佛教法师。别的法师也跟着去了。第一个中国僧人是在公元 180 年剃度的，而第一个有历史记载的寺院是在十年以后修造起来的。佛教在中国的迅速发展大约开始于五世纪中叶。许多中国学者和狂热的教徒从海陆两路到印度来搜集佛经和佛像，并从印度大师们研习教义。印度学者们也以传教师的身分到中国去，帮助中国的同道解释和翻译佛经。佛经的中译本的数量一定很多；我们现在还有许多中译本，其原文在印度已经散失。中印间曾有过经常的海上交通。两国之间也有过政治上的接触。我们可以肯定，它们之间还有商业上的往来，虽然详情无从知

道。

中国石窟佛刻的思想源出印度。印度对中国艺术的影响，在许多美术形式和壁画上的神像的风格上也很显而易见。中国人从健陀罗艺术学派学到了“阿波罗式”的脸型。据说笈多艺术学派曾将一种优美的肉感传入中国。无数的形式都是从印度神话上模拟过来，变成中国式样：如佛的传说、菩萨、罗汉和护世者（世界四方的守护神）等。拜菩萨在中国成为很流行的事。印度的“观自在菩萨”变成了中国民间的“观世音”。

公元七世纪，佛教由一个名松赞干布的伟大的国王传入西藏。他也将和阗文所使用的印度字母传入西藏。这样就在西藏文化史上开始了一个新纪元。孟加拉的巴拉诸王和西藏维持着亲密的友谊关系。十一世纪时，一个伟大的孟加拉僧人阿提萨·迪巴卡拉到达西藏，去协助那儿的佛教改革。许多西藏僧人到印度来，他们在那烂陀和毗訖罗摩尸的寺院里研究佛典。许多神圣的佛经被译成了藏文。

佛教也传播到了朝鲜和日本。

## 印度和缅甸

远在公元一世纪前，在缅甸沿海和内地可能就已经建立了很大的印度人侨居地。尽管关于这些侨居地并无确切的记载，但仍有可靠的材料有利于下列的结论：“缅甸整个的文化都是源出于印度，虽则中国人是缅甸人更贴近的邻居，在血统和语言上也更相类似，可是在文化领域内，他们却没有起什么值得一提的作用。”

下缅甸的居民主要是孟族或得楞族。“得楞”一名可能使我们想起得楞伽那，虽然所有下缅甸的印度侨民肯定地并不都是从得楞伽那去的。信奉印度教的得楞人的居留地统称为罗曼那提萨。在下缅甸得楞区的北面，信奉印度教的骠族曾建立过一个王国，以室利差咀罗（现代的赫马华柴，在骠城附近）为首都。

阿拉干的编年史提到几个印度教王朝。有一处碑铭上的材料说明：佛教连同印度的移民在公元初几世纪时就已经到了阿拉干。十五世纪时，阿拉干一个信奉佛教的国王被缅甸人赶走，逃到了孟加拉，后来由于高尔苏丹的帮助才恢复王位。

中缅甸的蒲甘小王国建立于公元九世纪，以后由阿那罗泰或阿奴律陀王（1044—1077年）发展成为一个强国。在他统治的时期，缅甸人采用了孟族的源出印度的宗教和书法，他的儿子冠齐达（1084—1112年）和印度保持了密切的联系，并对许多佛教徒和信奉毗湿奴的移民给以保护。在蒲甘强有力的统治下，婆罗门的印度教逐渐在缅甸境内消失了，佛教的“上座部”就成为居于统治地位的宗教了。

### 印度和泰国

泰国（即暹罗）在十三世纪时才成为泰族的国家。在他们建国之前，大约有一千年，泰国大部分为印度侨民所居住。那里曾有几处印度人的侨居地，却一个也没有发展成为强大的王国。可是印度宗教的和祭祀的经典以及印度的语言和文学曾对泰国的早期文明有着重要的影响。

泰族人原住在中国的南部和西南<sup>①</sup>，他们曾在现在云南的地区建立过一个强盛的小王国。这块地区那时称为健陀罗，其中一部分曾称为弥湿

① 原文为东南(south-eastern)，显系西南之误。——译者



罗。健陀罗的泰人采用了一种源出于印度的字母，他们受了印度传教徒的影响，改信佛教。健陀罗在公元 1253 年被忽必烈汗所征服。

泰人征服暹罗后，接受了那时正在暹罗蓬勃发展的印度文化。他们所建立的第一个大国称为戍可太，戍可太王国的统治地位后来遭到阿瑜陀王国的威胁。这两个国家的统治者和人民都是佛教徒，巴利语是他们的祭祀语言。泰国的艺术曾受到印度的思想和技术的鼓舞。

### 印度和马来半岛

公元初几百年间，马来半岛上曾有过几处印度人的侨居地。半岛各地现仍有少数的印度教和佛教寺院的遗迹以及大量使用梵文的铭刻。“有可靠的材料证实这一假设：班登湾周围地区是远东文化的摇篮，而远东文化是曾受过印度影响的激荡的……。”

### 印度和爪哇

印度之开始开拓爪哇，可以上溯到公元一世纪。公元 132 年，爪哇王提婆伐摩派遣了一个使

臣到中国。公元五世纪或六世纪时，西爪哇有一个强大的印度教王国。中爪哇有一个名为霍林或羯陵伽的印度教王国。强盛的马塔拉姆王国（在中爪哇）的兴起大约在公元八世纪初期。塞勒德拉帝国的扩张，以及可能是一次火山的爆发或剧烈的瘟疫，使政治文化重心逐渐转移到了东爪哇。东爪哇的兴起可以说在辛陀克王（大约在公元929—947年）在位的时候已经开始了。将近十一世纪初，他的国家被一场天灾（“普那拉耶”）所摧毁，这种天灾的确切性质至今还不知道。在长期分裂之后，爪哇在十三世纪时政治上又复归于统一。罗阁萨那伽拉王（1350—1389年）在位期间，马查巴赫特成为这一强盛帝国的中心。由于内战、火山爆发和饥荒等原因，爪哇在十五世纪时失去了它的政治实力和重要作用。十六世纪初，伊斯兰教徒在爪哇建立了他们的统治。

### 印度和苏门答腊

苏门答腊岛上最早的印度教王国，称为三佛齐（巨港），大约建立于公元四世纪，到七世纪末叶时变得非常强盛。著名的中国旅行家义净曾把三

佛齐描写为佛教学术的巨大中心。苏门答腊另一印度教王国,称为马拉尤(现在的占碑),它曾经是三佛齐的一部分,在塞勒德拉帝国和爪哇衰微之后才强盛起来。马哥孛罗的游记说明,马拉尤在十三世纪末叶时是一个繁荣的商业中心。伊本·巴图塔在十四世纪中叶时游历过苏门答腊,他的记载表明当时伊斯兰教的势力在该岛正在蒸蒸日上。

### 印度和婆罗洲

碑铭上的材料证明,四世纪时婆罗洲上曾存在过印度移民的侨居地。当时婆罗门教是占优势的宗教,婆罗门教徒在人口中成为主要的成分。在穆拉·卡曼(在马哈坎姆河岸上)以及柯宾格的石窟里,已经发现了指明是印度渊源的古迹。

### 印度和巴厘

巴厘岛是远东唯一残存的印度人侨居地;伊斯兰教没有能在这里建立统治。远在六世纪初,巴厘曾有过一个繁荣的印度教王国。义净提到了佛教在巴厘盛行的情形。巴厘成为爪哇诸王的属

地的一部分有几世纪之久。1839年，荷兰建立了对巴厘的宗主权，最后一个印度教国王的统治是在1911年结束的。

### 塞勒德拉帝国

公元八世纪，东印度群岛大部分的小国在一个强盛的王朝统治下联合起来了，这王朝叫做塞勒德拉。苏门答腊、爪哇和马来半岛上的印度教王国都是塞勒德拉帝国的一部分。这一强国最初的中心可能不是在爪哇，就是在马来半岛。有几位阿拉伯学者把塞勒德拉帝国称为“柴巴格”或“柴巴琪”（大王的帝国），并对它的繁荣有过颂扬。它是印度尼西亚第一流的海军强国。这一强盛的帝国在公元九世纪时因为失去了柬埔寨和爪哇才开始衰落。公元十一世纪时，塞勒德拉帝国和朱罗人进行了长期的战争。拉金德拉·朱罗对他的敌手塞勒德拉进行了一次顺利的海上远征，并在苏门答腊的东部海岸以及马来半岛的中、南部地区建立了他的统治。他的继承人继续维持遥远的海外统治差不多有半世纪之久；但到十一世纪将近结束时，朱罗人放弃了控制印度尼西亚的企图。

塞勒德拉诸王所创立的帝国逐渐恢复了它以前的地位,可是从十二世纪起,就没有确切的材料来说明这一王朝的情况。十三世纪时,塞勒德拉王朝的一个继承人章达拉巴奴对锡兰进行了两次海上远征。约在公元1264年,他为潘地亚国王查太伐摩·维拉·潘地亚所败,并被杀。十四世纪末,残存的塞勒德拉帝国为爪哇所征服。这个一度强盛的帝国最后的印度教统治者在公元1474年信奉了伊斯兰教。

塞勒德拉诸王不但在印度尼西亚大部分地区建立了政治上的统一,而且由于他们的赞助还发展了印度尼西亚的文化,并给予它一种新面貌。大乘佛教获得了新的力量。壮丽的纪念碑,例如在爪哇的章地-卡拉森和巴拉布都,说明了艺术的进步。他们还采用了一种新型的字母。

塞勒德拉诸王和孟加拉的巴拉诸王维持了友好的关系。到八世纪末,一个名鸠摩罗哥沙的孟加拉学者是塞勒德拉国王们的宗教教师。大约在九世纪中叶,波罗普陀罗提婆在那烂陀修建了一个寺院,这笔费用是由德瓦巴拉所赐予的五个村子的岁收支付的。

## 印度侨居地的概况

谈到宗教，无论是婆罗门的印度教和佛教都盛行于上述的印度侨居地。早在八世纪时，印度教就在爪哇建立了它的优势。湿婆是该地崇拜的主神，不过印度万神殿里所有的神几乎都为他们所熟悉。至于佛教，小乘派在公元七世纪时占有优势，但在塞勒德拉王朝统治下，大乘派几乎把它由苏门答腊和爪哇等地全部排斥出去。爪哇成了研究佛教的重要中心，它吸引了像阿提萨·迪巴卡拉那样的伟大学者。佛陀和湿婆的密切联合是爪哇岛宗教生活的主要特征。

关于这一点，可以参考古代的爪哇文学。它的最伟大的著作是《罗摩衍那》，这是一部独立的作品，并非蚁垤所著的“史诗”的翻译。此外也还有《摩诃婆罗多》的散文译本。这些作品使得伟大的印度“史诗”能在爪哇流传，同时也为处理类似这种题材的许多创作作了准备。

印度侨居地的社会生活一般都是根据印度的方式。种姓制度也在爪哇和苏门答腊广泛流行。四个传统的种姓也曾提到，但不同种姓之间的通

婚并不禁止。不可接触的现象当时还不知道；但在巴厘，奴隶却形成了一种特殊阶级。除首陀罗外，巴厘岛上曾流行寡妇火焚殉葬的风俗。

艺术也像在印度一样，是为宗教服务的。可惜，保存得很好的宗教建筑物只在爪哇还有；别的岛上有些遗址，不过并无多大历史价值。中爪哇有婆罗门教和佛教的若干庙宇群。称为巴拉布都的这个伟大的建筑物可能是在塞勒德拉王朝的赞助下，于公元750—850年之间建筑的。雕刻在爪哇也有显著的进展。

### 印度和安南

近代的安南(包括东京和交趾支那)包括在古代占婆的印度王国之内。占婆历史上第一个印度教王的统治时期可能是在公元二世纪。占婆城现在名为茶乔；在它的附近有两大庙宇群。因陀罗跋摩三世(公元911—972年)据说精通印度教哲学的六个体系、佛教哲学、梵文语法和其他的学科。在死后将近一个世纪内，占婆城遭到了安南人一系列的侵略，这就削弱并分裂了这个曾经一度繁荣的印度教王国。接着便是和柬埔寨以及中

国的长期斗争。这个印度教王国实际上在十五世纪就已覆亡了，不过名义上一直残存到公元1822年。就这样，“这些勇敢的印度子孙在辽远的地方竖起祖国的旗帜，保持了它的荣誉和尊严达一千五百多年，最后才湮没无闻了。”

在占婆形成了一个模仿正统的印度风格的印度社会。婆罗门居于高贵的地位，可是刹帝利的等级并不低于他们。梵语是官方的语言，还有相当可观的文学活动。在印度教诸神中，湿婆占有最显著的地位；毗湿奴派在占婆的宗教生活中也起过重要的作用。佛教曾受到某些统治者的赞助。从残留下来的纪念碑中可以看出人民的艺术技巧。这些纪念碑一般都是用砖石建筑的。

### 印度和柬埔寨

古代的柬埔寨大体上相等于现代的柬埔寨和交趾支那。柬埔寨最早的印度教王国名为扶南，它的建立大约不迟于公元一世纪。印度教和佛教在那里都很流行。他们学习印度哲学和梵文。采用了种姓制度。

扶南在公元七世纪后就湮没无闻了。柬埔寨



王国渐渐地代替它成为柬埔寨地区的领导国家。柬埔寨早期的历史已经不清楚了，但它在公元七世纪时无疑是一个强国。经过一个时期的衰微并投降爪哇后，柬埔寨于公元九世纪时再度兴起，这时大柬埔寨帝国已经建立，首都已迁至吴哥地区。在因陀罗跋摩王朝（公元877—1001年）统治之下，柬埔寨的政治影响可能伸展到了云南、马来半岛和暹罗。苏耶跋摩二世（大约在公元1113—1145年）是著名的吴哥寺的创建者，他侵入了安南和占婆，同中国保持了外交关系。在阇耶跋摩七世（于公元1181年即位）统治时期，柬埔寨帝国的版图达到了最大的界限。他征服了占婆和下缅甸的一部分，建筑了一个新都（吴哥通），维护了许多宗教建筑和公用工程。在暹罗的泰族人和安南人的压力下，柬埔寨帝国于十四世纪开始衰微。公元1854年它成为法国的保护国。

印度教，特别是湿婆教派，是柬埔寨最主要的宗教，尽管佛教也偶尔得到王室的赞助。柬埔寨的梵文碑铭具有美丽的宫廷诗风格，显示它同梵文文学有极深的关系。大量的寺院（阿斯拉马）都是由王室的施舍和私人的捐款建立和维持的，这

些寺院是印度宗教和文化的中心。在柬埔寨，可以看出建筑有显著的发展，其中奉献给毗湿奴的吴哥寺是最伟大的纪念物。

## 印度和锡兰

锡兰最早的居民属于伐陀族。但是岛上现在的居民大部分是达罗毗荼人和雅利安侵略者以及移民的后裔。“印度达罗毗荼地区的移民，特别是泰米尔的移民，从有史以来，就源源不绝地流到这里……；但僧伽罗语，虽然带有达罗毗荼人影响的痕迹，却是雅利安的。它源出于与吠陀极相近似的梵语。”这可能是“早先一队雅利安人的侵略者在征服了锡兰的一部或全部之后，曾把他们的语言，或许还有文化和制度方面的一些东西，灌输给混血的伐陀-达罗毗荼人民。”

根据传说，古吉拉特(或摩揭陀，或羯陵伽)的统治者，辛姆哈瓦胡的儿子毗查耶，在乔达摩佛陀圆寂前不久，从“夜叉”人手里夺取了锡兰岛。这传说可能是指进入锡兰的雅利安移民所属的僧伽罗族，或称“狮子族”，他们把这新的家园称为僧伽罗。可是，当“提婆那庇耶”帝须在位时(大约在公

元前 247—207 年)，阿育王派遣的传教师把佛教传到了锡兰。公元前二世纪中叶前后，一个名埃拉腊的朱罗王公征服了锡兰。公元前一世纪时，锡兰某些部分接连被五个泰米尔族侵略者所占领。公元一世纪时，一个拉姆巴卡纳族的王公占据了锡兰王位。据说这一族是和摩揭陀的孔雀王室有联系的。公元二世纪时，一个名卡里卡拉的朱罗王袭击了锡兰。锡兰的加查巴乌一世（公元 113—135 年）对朱罗国进行了反攻。美伽伐尔那是和沙摩陀罗·笈多同时代的人，当他在位期间，著名的佛牙从羯陵伽的屯塔普罗被移置到了锡兰。在摩诃那摩统治时期，巴利语大注释家佛陀高沙（他可能是北印度的一个婆罗门）整理了佛教教义，这些教义现在还在锡兰、缅甸、暹罗和柬埔寨流行。大约在公元五世纪中叶，锡兰不得已向泰米尔侵略者屈服，他们大约是从潘地亚国来的。锡兰的命运在朱罗帝国统治时代再度和泰米尔国联系在一起。

### 参 考 书 籍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古代印度人在远东的侨

居地》(«Ancient Indian Colonies in the Far East»), 第1、2卷。

尔·克·马朱达 (R. C. Majumdar): «印度人在远东的侨居地》(«Hindu Colonies in the Far East»)。

布·尔·查特琪 (B. R. Chatterji): «印度文化在柬埔寨的影响》(«Indian Cultural Influence in Cambodia»)。

伊利奥特 (Eliot): «印度教和佛教》(«Hinduism and Buddhism»), 第2卷。

恩·雷伊 (N. Ray): «缅甸的婆罗门天神》(«Brahmanical Gods in Burma»)。

恩·雷伊 (N. Ray): «缅甸的梵语佛教》(«Sanskrit Buddhism in Burma»)。

科林顿 (Codrington): «锡兰史》(«History of Ceylon»)。

---

## 第十二章 土耳其征服 北印度

### 第一节 伽色尼王朝

#### 伽色尼的兴起

我们已经知道，除了边陲省区信德以外，印度并没有遭受到阿拉伯征略浪潮的影响。穆斯林统治在印度的建立是土耳其人所造成，这个过程是由阿富汗境内土耳其的伽色尼统治者们开始的。

伽色尼小王国是在公元 963 年由一个名叫亚拉提真的冒险家所建立。他开始活动时是沙马尼王朝的一个奴隶。沙马尼王朝的威力曾一度从贾哈特斯河伸展到巴格达，从卡华里兹姆伸展到印度边境。亚拉提真在获得了一生最大的成就后的几个月之内就死了，然后大约隔了十四年，他的奴

隶和女婿沙巴提真占据了王位(公元977年)。新统治者是一个有野心的军事领袖,热中于征略。他的注意力自然转向相邻的印度沙希<sup>①</sup>王伽帕尔的小王国,伽帕尔的势力由拉格曼伸展到了奇纳布河。

### 沙巴提真和伽帕尔

战争是由于沙巴提真袭击了伽帕尔的领土开始的。伽帕尔于是率领一支大军去进攻伽色尼(公元986—987年),可是他在中途就遭遇了敌人。一阵突然的暴风雪使伽帕尔的军队大乱;他被迫求和,答应付给大量赔款:五十头象,并割让边境上的某些堡垒和城镇。他一回到自己国土,却又拒绝履行这些屈辱的条件。沙巴提真就蹂躏了拉格曼作为报复。伽帕尔向北印度的几位王公求援,并获得了他们的援助,于是率领了一枝大军向伽色尼进发。他又被打败;拉格曼和白沙瓦之间的领土都被沙巴提真所并吞,并被实行伊斯兰化。

---

<sup>①</sup> 印度沙希王朝于公元九世纪三十年代由拉利雅所建立。伽帕尔在位时期大约在公元965—1002年。

## 印度沙希王朝的崩溃

沙巴提真在死前不久(他死于公元 997 年)指定了他的次子伊斯迈尔为他的继承人,他是亚拉提真的女儿所生。这种做法自然引起了他的长子马茂德的怨恨,马茂德打败了他的敌对的兄弟,夺取了王位(公元 998 年)。

马茂德即位不久,就被巴格达的哈里发承认为独立的君主(公元 999 年)。他的地位这时十分稳固,因此决定继续他父亲的侵略印度的政策。当时一个穆斯林作家说,“他规定每年对印度进行一次远征作为自己的任务”。根据这种说法,马茂德对他的远征印度是否存心赋予任何宗教色彩,还是看不明白。

马茂德第一次远征印度是在公元 1000 年,结果占领了边境上一些堡垒。第二年,马茂德率领一支强大的军队到达了白沙瓦附近,在一次激烈的战争中打败了伽帕尔,在这次战争中,穆斯林骑兵起了决定性的作用。胜利者获得的战利品“简直无法计算”。伽帕尔本人连同他的子孙都成了俘虏。他在答应支付大量的赎金和赔偿五十头象的

条件下被释放了。马茂德推进到了伽帕尔的首都威汉德（乌达班达浦尔），还蹂躏了邻近的区域。这个骄傲的印度教国王以自焚逃脱了更甚的耻辱（大约在公元1002年）。

伽帕尔由他的儿子阿南达帕尔继承王位。公元1006年，马茂德想要通过他的领土到木尔坦去，可是阿南达帕尔不但不答应他的要求，反而协助木尔坦的穆斯林统治者向白沙瓦进军，去抵抗马茂德的侵略。马茂德打败了他，迫使他逃到克什米尔山里去。

阿南达帕尔随后集合了一支大军，邻近诸王公急于抵制穆斯林侵略的浪潮，纷纷派兵前来支援，因而阿南达帕尔的军队在实力方面或许格外加强了。当这支军队向白沙瓦推进时，马茂德已越过印度河，在威汉德对面的平原上和印度人遭遇了（公元1009年）。穆斯林军队在这次战役中的胜利完全取决于马茂德的军事才能。被打败的印度人向那伽尔科特（坎哥罗附近）城堡溃退。马茂德则紧紧追击，经过三天英勇的抵抗，城堡终于陷落。侵略者掳获的战利品“简直无法计算”，其中有金、银和珍贵的衣服。从印度河到那伽尔科



特的整个狭长地带可能都被马茂德所吞并。

屡次挫败均未能使阿南达帕尔灰心丧气。他把首都建立在南达那（位于大盐山山脉北部的支脉），并在大盐山区巩固了他的政权。他由他的儿子特里洛章帕尔继承王位。公元1014年，马茂德占领了南达那城堡（特里洛章帕尔的儿子比姆帕尔曾英勇地保卫过它），并向克什米尔推进，特里洛章帕尔在这里已经取得了桑格洛拉其的援助。克什米尔军队的指挥董伽被打败了。特里洛章帕尔想挽回他的命运的企图没有成功。尽管马茂德突入克什米尔心脏地带满怀敌意的山区的作法考虑不周，可是他在军事上的成功增加了他的威望，因而诱使山区的一些酋长向他投诚。伊斯兰教传入了，为改宗伊斯兰教的新教徒兴建了清真寺。

特里洛章帕尔在克什米尔失败后，退入了旁遮普的东部，可能在锡伐利克的群山中建立了他的政权。他同强盛的章德拉王子维迭达尔缔结了联盟。马茂德再次进入印度（公元1019年），在劳特（兰干加）河岸上的战役中打败了特里洛章帕尔。不久以后（公元1021—1022年），特里洛章帕尔被他的几个随从刺死了。他的儿子比姆帕尔继

承了这极不稳固的王位。他死于 1026 年，印度沙希王朝就此告终了。

### 苏丹马茂德的武功

木尔坦省是在喀尔马徐亚人的统治下，他们不肯归顺巴格达的哈里发王朝。他们同沙巴提真保持了友好关系。可是当马茂德远征巴廷达时，却和马茂德发生了不和。这可能是由于木尔坦的统治者陶达反对马茂德的军队过境。公元 1006 年，马茂德越过旁遮普到了木尔坦；陶达逃走了，木尔坦的驻军却并没有乖乖地投降。市民在缴纳了大宗罚款后获得赦免，可是喀尔马徐亚人却遭到屠杀。木尔坦的政权落到了苏克帕尔的手中，他是伽帕尔的孙子，是早先送到伽色尼去作人质而改宗伊斯兰教的。可是不久他就抛弃了伊斯兰教，树起了叛旗。马茂德在公元 1008 年来到了木尔坦，征服了这地方，并把苏克帕尔拘禁起来。陶达也被捕了。

巴廷达(穆斯林作者称为巴提耶)的坚固堡垒保卫了从西北进入富裕的恒河流域的通道。公元 1004 年，马茂德从伽色尼出发，目的在于夺取这

个堡垒。当地的统治者(穆斯林作家称他巴吉·罗依)坚决抵抗,但马茂德终于占领了它。他劫掠了无数的战利品。堡垒里的居民只有那些信奉伊斯兰教的才免遭大屠杀。

公元1009年,马茂德占据了那拉扬普尔(在拉贾斯坦的阿耳伐尔)。该地的印度统治者变成了他的藩臣。那拉扬普尔是一个具有某种商业上的重要性的地方;据说马茂德和那拉扬普尔的统治者之间的友谊的建立,促进了印度和呼罗珊之间的贸易。

萨奈沙城因为有查克拉斯瓦明的大寺,受到印度教徒很大的尊敬。公元1014年,马茂德从伽色尼出发,想要去占领它。特里洛章帕尔提议,如果他不侵犯这个圣城,答应献给他五十头象,可是马茂德拒绝改变他的计划。在向萨奈沙进军的中途,马茂德遭到了一个印度王公的激烈抵抗,尽管他胜利了,但在战场上的损失却比对方严重。虽然如此,他在萨奈沙却没有遇到抵抗。这个城市遭到了掠夺,查克拉斯瓦明大寺里的神像被运到了伽色尼,扔在公共广场上。

马茂德曾两次侵略克什米尔,想占领洛柯特

(现在的洛哈林)的山堡而没有成功。他的第一次远征(公元1015年)是为了要惩罚曾经支援特里洛章帕尔的桑格洛拉其。第二次远征(公元1021年)的失败迫使马茂德放弃了征服克什米尔的念头。

公元1018年年底,马茂德率领一支大军出现在旁遮普,并向恒河-朱木拿河两河之间的地区推进。他的进军是“接二连三的包围、攻击和胜利”。这次远征的头一个显著的成就是对马土腊的占领,马土腊是为许多堂皇的庙宇所美化的防护周密的城市。驻军却并没有努力保卫这个城市和庙宇。征服者在得到了贮存在庙宇里的无数财富后,就把那些庙宇毁坏了。马茂德接着向卡瑙季推进,这地方自从戒日王时代起就是北印度帝国的根据地。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的最后统治者罗伽巴拉一听到侵略者到来的消息就立刻逃跑了。城市在短期的围攻之后被占领;抢劫和屠杀成为胜利者的成功的顶点。在回到伽色尼的路上,马茂德又攻占了一些小城堡。

章德拉王朝的一个王公——不是甘荼就是维迭达拉<sup>①</sup>——和几个印度统治者组织了一个联

① 见第289页。

盟，以保卫印度教徒的自由和信仰。从卡瑙季逃走的瞿折罗-普腊蒂哈腊的统治者罗伽巴拉为这支联军所击败，并被处死。马茂德认为必须粉碎章德拉的势力，公元1019年年底时他从伽色尼出发。途中他遭到了沙希国王特里洛章帕尔的抵抗。马茂德打败了他，并向章德拉统治的地区推进。章德拉的统治者（不是甘荼就是维迭达拉）率领大军迎战，但不知为了什么原因，他突然在夜里从战场上逃跑了。马茂德原先看到这支强大而装备精良的章德拉军队时，本已感到失望，这时候自然就充分利用了这意想不到的好运。他并没有继续这次战争，却回到了伽色尼。

公元1022年，马茂德又回到印度，要消灭章德拉王朝的势力。他向章德拉王朝的一个坚固根据地卡兰查尔进军的时候，企图占领瓜廖尔的城堡而没有成功，瓜廖尔那时的统治者是章德拉王朝的一个诸侯。卡兰查尔后来被包围了。根据穆斯林史学家的叙述，章德拉王公答应每年进贡，甚至还写了一首歌颂苏丹马茂德的诗，这才挽救了自己。

马茂德最后的大事业是占领了索谟那特庙，

它无疑地是古代最有名的庙宇。它位于安希瓦达的查拉健人领地内的海岸上。同时代的一位穆斯林作者叙述说，“当苏丹马茂德正在印度获胜，并破坏庙宇的时候，印度教徒说，那是因为索谟那特不喜欢那些庙里的神像，如果它满意他们，那就没有人能毁伤它们的，苏丹听到了这句话之后，就决定出兵去毁坏这座神像。”其实可能是贮存在这所寺院里的巨额财富引起了他的好奇和贪欲。公元1025年年底时，他率领了三万正规骑兵和许多志愿军离开了伽色尼，经过木尔坦和拉其普他拿的沙漠地区，在公元1026年1月到达了索谟那特庙，庙宇被占领，并遭到了洗劫。

### 印度境外的战役

苏丹马茂德是一个大帝国的统治者，他的版图包括了从伊拉克、里海到恒河流域，以及从咸海和特兰士奥到拉其普他拿沙漠的广大地区。东西最长约2000哩，南北最宽约有1400哩。这个帝国事实上是他所创立的，因为在他即位的时候，他只不过是伽色尼、布斯特和巴尔克三省的统治者。建立这样大的帝国，自然要在中亚细亚、伊朗、锡

斯坦以及邻近地区进行许多次战役。不过这些战役的故事属于印度史范围之外。

### 马茂德的成就

苏丹马茂德是以一个绝对的专制君主来统治自己的广大领土的。帝国最高的行政、立法、司法诸权都集中在他的手里。他自然同大臣们商议国事，实际上不只是商议，而且也必须将职权委托给他们。苏丹的意志具有法律的效力。他是帝国的最高法院。他自任统帅，在大多数战役中，他亲自领导作战。他能在所有分散的地区中维持秩序，这个事实说明了他具有相当强的行政能力。

他无疑具有战争的天才。这并不在于具有军事价值上的新发明；而在于他在自己所承继的旧制度中注入了一种新生命。他主要是兵员的领袖。他的军队是由不同的种族和宗教派别组成的——阿拉伯人、阿富汗人、东土耳其人、印度人；但是他的精明领导却把他们组成为一个和谐的整体。他不仅在对付印度人，而且也在进攻中亚细亚的强悍人民和具有英勇性格传统的伊朗人时显示了他的军事才能。

马茂德是个有些声望的诗人和学者。他的机智和宗教兴趣使他参加了宫廷中的学者们关于宗教和文学的讨论。许多穆斯林学者和诗人都受到他的奖掖，其中特别值得提及的有阿尔伯拉尼、费尔多希、安沙里和法罗希等人。他从穆斯林世界的各个地方邀请学者、搜集文学作品。他在伽色尼创办了一所大学。

马茂德是一个真正虔诚的宗教徒，他刻板地履行他的宗教职责。凡是穆斯林臣民，他绝不允许他们在信奉符合可兰经的正统教义上有任何偏向。对喀尔马徐亚人的迫害就是这种政策的必然结果。可是印度教徒却得到了宽容。他在伽色尼给他们指定若干独立的地区，还允许他们可以自由遵守他们的宗教仪节。破坏印度的印度教庙宇是他军事计划的一部分，而主要的动机是由于僧侣们所贮藏的大量财富。

马茂德并没有制定任何有系统的计划去吞并印度领土；他并吞沙希王朝几乎只是地理和军事因素所促成的偶然事件。因为只要这王国仍然独立存在，马茂德就不能向北印度最繁荣的地区恒河和朱木拿河流域推进。当沙希王朝的政权被粉



碎之后，马茂德兼并了他们的领土，这就保证了他到北印度和西印度去的通路的安全。马茂德可能已分明懂得这个事实，即他的帝国已经指挥不灵，如再合并其他的印度领土，就会根本无法管理。他显然意识到了由于帝国的庞大所造成的行政管理问题，因为在他死之前，他把国土平分给两个儿子，而不维护它的统一。而且，马茂德一定已经理解到要消灭像章德拉和查拉健那样强盛的王朝的政权的困难。占领他们的土地比之抢劫孤立的城市和庙宇要困难得多。不过马茂德总还要算是印度境内土耳其政权的首创人，是古尔的穆罕默德和巴卑尔的先驱。

### 马茂德的继承者：伽色尼和 拉合尔的耶米尼人

苏丹马茂德死后，随着就在他两个儿子马苏德和穆罕默德之间发生了一场争夺王位的战争。马苏德占了上风；穆罕默德被弄成双目失明，并被加以监禁。在马苏德统治期间（公元1030—1040年），由于他手下的穆斯林官员们的不忠和无能，旁遮普的行政管理一团混乱。马茂德的印度大臣

铁拉克倒是忠于马苏德的。公元1040年，马苏德于麦尔夫附近在塞尔柱人手上遭到了毁灭性的失败，他逃往拉合尔。在途中他的军队废黜了他，把他交给新君，就是他的瞎眼兄弟穆罕默德，穆罕默德的儿子把他处死了。不久之后，穆罕默德和他的儿子被马苏德的儿子毛杜德所击败，并被处死。

毛杜德（公元1040—1049年）不是一个能干的统治者。他死后由四个王子接连继承王位，他们在位的年代都很短暂而且默默无闻。塞尔柱人的势力的日渐增长，对伽色尼王朝是一种经常的威胁。古尔王公们的力量也在壮大。最后的打击就是来自古尔。

## 第二节 古尔的穆罕默德

### 古尔的兴起

古尔小王国位于伽色尼和赫拉特之间的山地里。统治那里的王公通常被认为是阿富汗人，不过有些近代史学家却说他们是东波斯人。公元1009年，苏丹马茂德曾迫使这个王国服从他。在

他死后，伽色尼人和塞尔柱人之间的长期斗争，使古尔的统治者有了恢复他们势力的良好机会。古尔和伽色尼两个王朝统治者之间的纷争早在公元十二世纪便已开始。公元1173年，古尔的吉亚斯-乌德-丁·穆罕默德占领了伽色尼，委派他的兄弟穆伊兹-乌德-丁·穆罕默德管理该省。这两兄弟间的关系亲密无间；在吉亚斯-乌德-丁生前，他的弟弟始终对他忠诚而恭敬，穆伊兹-乌德-丁如果愿意，本来可以不必顺从哥哥，因为哥哥的力量和声望是远不如他的。

### 伽色尼王朝的灭亡

穆伊兹-乌德-丁在印度史上被称为古尔的穆罕默德，他是一个天生的征服者，古尔和伽色尼统治者之间传统的仇视，自然使他的注意力转向拉合尔地方懦弱的伽色尼王朝。他好像已经选定征服印度作为他一生的目标，这就需要先夺取旁遮普，因为它控制了通向印度斯坦心脏的关键。

公元1179年，古尔的穆罕默德打败了白沙瓦的伽色尼总督，占领了这个重要城市。公元1181年，由于查谟的印度统治者的邀请，他侵入了拉合

尔。胡斯鲁沙被迫承认失败，并交出他的儿子作为人质。公元1185年，穆罕默德占领了锡尔科特，在那里建筑了一个堡垒。当他回到古尔后，胡斯鲁沙曾企图夺取这个堡垒而没有成功。公元1186年，穆罕默德回到印度，他背信弃义地把胡斯鲁沙监禁起来，并占领了拉合尔。这个不幸的伽色尼王公和他的儿子于公元1192年被处死。

### 古尔的穆罕默德远征印度

穆罕默德的第一次远征印度(1175年)以进攻木尔坦为其目标。他占领了这个城市，镇压了伊斯迈尔派的异教徒。他用智谋夺取了乌赤的坚固要塞。据说，乌赤的印度王公的妻子和侵略者共同谋杀了她的丈夫，交出了乌赤城。

公元1178年，穆罕默德对古吉拉特作了一次远征而没有成功。公元1182年，他迫使下信德的苏姆拉统治者承认了他的宗主权。

伽色尼王朝崩溃后，穆罕默德遇到了强盛的萨坎巴利的查哈玛纳王国。普里色毗罗其三世是一个强有力的统治者，作为阿季米尔和德里的首领，他自然要保卫恒河-朱木拿河流域，反对穆斯

林侵略者。第二次的特莱会战决定了北印度的命运。重要的地方如汉西、沙马那(在巴地阿拉,东旁遮普邦联盟)和库拉姆都轻易地被占领了。穆罕默德遂向阿季米尔推进,该地被他占领并抢劫一空。征服者“破坏了神庙的石柱和建筑,在那里修建起清真寺和学校。伊斯兰教的训诫、法律的常规也制定公布了。”不过这城市却让普里色毗罗其的儿子治理,这可能是他认为安置一个穆斯林总督还不够安全的缘故。德里仍然在托摩拉王朝拉其普特人手里。穆罕默德随即离开了印度,把新领土的管理事务委托给他那能干而忠实的奴隶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

普里色毗罗其三世覆亡后,土耳其帝国在印度的扩张主要是由于顾特卜-乌德-丁的军事才能和政治远见。公元1192年,他占领了巴朗和密拉特。公元1193年,他从托摩拉王朝手里占领了德里并把它变成征服者的总部。从这时候起,我们才能追溯托摩拉王朝在公元八世纪所建立的这个不知名的城市之伟大。科尔(阿利加尔)于公元1194年被占领。同年穆罕默德回到印度,对强盛的迦哈达伐拉王朝的统治者查耶旃陀罗进行了一

次远征，在昌德华（在朱木拿河河岸，卡瑙季和埃塔两地之间）的一场激烈会战中，查耶旃陀罗战败阵亡。富庶的阿士尼和贝拿勒斯两城市遭到了抢劫，但卡瑙季直到公元 1198—1199 年才被占领。拉其普特人几次企图收复阿季米尔都没有成功。公元 1195 年，顾特卜-乌德-丁在那里派驻了一个穆斯林官员；普利色毗罗其的儿子被派驻于兰桑波尔。公元 1195—1196 年，穆罕默德回到印度，占领了巴耶那，强迫瓜廖尔的印度王公向他纳贡。公元 1196 年，住在阿季米尔附近的美尔人起来反抗穆斯林，古吉拉特的宾曼二世给他们派遣了一支援军。顾特卜-乌德-丁前往阿季米尔，并且一直被围困在城中，直到从伽色尼出发的大军即将到达的消息传来，包围者方始退却。顾特卜-乌德-丁随即向古吉拉特推进，在阿布山麓打败了宾曼的军队，又一次抢劫了安希瓦达。公元 1202 年，他占领了卡兰查尔，并迫使章德拉王公帕拉马迪在自己的脖子上套上被征服的项圈。但他所接受的条件在他死后并未为他的大臣所重视。顾特卜-乌德-丁遂占领了卡兰查尔，并加以劫掠；五万个俘虏作为奴隶被带走，庙宇改成了清真寺。马

霍巴这个著名的城市接着也被占领。

### 比哈尔和孟加拉的占领

当顾特卜-乌德-丁正在占领恒河-朱木拿河的河间地区时，一个名穆罕默德·巴克提亚·卡尔其的穆斯林冒险家正在把土耳其的霸权扩展到东印度。他以奥德省长手下的一个军事长官身分开始在印度活动。他在联合省<sup>①</sup>的米尔扎普尔县有一些封地。南比哈尔那时几乎是完全没有人保护的，这自然吸引了这个刚毅的冒险家的注意。他占领了“设防的比哈尔城”。一个比他稍后的穆斯林史学家说，“那地方的大多数居民都是婆罗门教徒，这些人全都是剃光了头的。他们都被杀了。那里有大量的书籍，当穆斯林看到这些书时，他们曾召请印度教徒，以为这些人可以把这些书的含意告诉他们，但所有的印度教徒都已被屠杀。等到他们熟悉(这些书的内容)时，才知道整个堡垒和这座城市都是一个学院，在印地文里，他们称学校为比哈尔。”似乎那时在南比哈尔并没有有实力

---

① 联合省即现在的北方邦。——译者

的政权，因为没有提到侵略者和任何一个国王作战的事。巴拉王朝可能已经灭亡了。森纳王国还在东部。

对南比哈尔的胜利袭击可能发生在公元1199—1200年，在这以后，巴克提亚·卡尔其率领一支远征军攻进了孟加拉，占领了“那第亚”，“那第亚”或称那瓦德威普，并不是森纳诸王的永久都城；没有堡垒和砖墙的保护。城市里大部分是草盖的竹房子，紧靠在恒河边上。从西面通向这城市去的正路要经过拉其马哈尔附近的得里亚伽里的狭窄的山道。可是巴克提亚·卡尔其率领十八名骑兵，乔装成商人，偷偷地通过查尔干的丛林，进入了这个城市。一队骑兵紧跟在后面，同时分两路对这座没有设防的城市发动进攻。拉克什曼纳·森纳逃到了东孟加拉，东孟加拉此后在森纳王朝统治下大约有一百多年。

从“那第亚”，巴克提亚·卡尔其“迅速向孟加拉历史上的首都高尔猛攻”。完成了瓦仑达拉地区的征服之后，他大约在现在的马尔达、迪纳吉普尔、穆犀达巴德和比尔布（西孟加拉）这些地区巩固了他的政权。他然后向“西藏”前进。他的目标



和目的地都不太了解；但是他向东北部进军，通过了荒凉的山间狭道。他一无所获。在归途中，他的军队被怀有敌意的卡姆拉普的统治者歼灭了。他设法回到了首都狄夫科特（现在迪纳吉普尔城附近），不久以后就被一个名叫阿里·马尔丹·卡尔吉的官员谋杀了（公元1206年）。此后不久，阿里·马尔丹·卡尔吉却说服了顾特卜-乌德-丁派他为孟加拉的总督。

### 对古尔的穆罕默德的评价

公元1205年，穆罕默德在土库曼人手下遭到一次严重的失败。消息传到印度时，科卡族和大盐山脉以北其他一些部族纷纷起义。穆罕默德和顾特卜-乌德-丁合力打败了这些起义者。穆罕默德在去伽色尼的路上，不是被科卡族人就是伊斯迈尔教派的锡亚人暗杀在印度河岸上（公元1206年）。

古尔的穆罕默德是中世纪亚洲史上最出色的人物之一。他以供他支配的一个小国的有限资源而成功地建立了一个从阿富汗到孟加拉的广大帝国。他无疑是一个很好的军事领袖——假如没有

非凡的军事才能，谁都不能在那样的时代建立一个帝国——不过他的政治才能更加使近代的史学家为之神往。他了解印度的政治腐败情况，就勇猛地一次又一次的给予打击，直到这破落的结构完全崩溃。他那清澈的目光并没有被诱人的财富所迷糊；因此他在历史上不是一个掠夺者，而是一个帝国创造者。他没有来得及创立一套行政制度；征略的工作还没有完成，刺客的匕首就把他刺倒了。而且，他不能光是注意印度一国，呼罗珊的事务常使他分散精力。因此，印度的领土不得不交给“军事封地持有者”去管辖了，他们的基本任务是向印度的酋长和地主们征税，并防止叛变。为了迫切需要满足那些像巴克提亚·卡尔其那样的军事冒险家的要求，这样一种制度也许是不可避免的，因为没有他们积极的帮助，北印度的征服就不能在这样短的时期内实现。在不断的作战斗争中，穆罕默德遵从了奖励学术的古老传统。在他死后大约四百年，费里希塔在著作中把他形容为“一个正直的国王，害怕真主，心中总是关怀着臣民的福利。”

### 第三节 德里奴隶王朝

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

(1206—1210年)

古尔的穆罕默德死时没有儿子，由家族中的巴曼支系的阿拉-乌德-丁在伽色尼继承王位，他不久就被吉亚斯-乌德-丁的儿子马茂德所推翻。可能是按照古尔的穆罕默德自己的愿望，他的印度领土由他的副官掌管。和他几乎同时代的史学家明哈-乌德-丁告诉我们，他把他的奴隶当做“千千万万的儿子”。顾特卜-乌德-丁曾对征服者有过极大的贡献，并且是他的印度副王，显然要被选任为德里的皇帝。他之采用“苏丹”的称号是土耳其的伊斯兰大君和印度的将军们所同意的，并为古尔的苏丹所默认。因此从他即位时起（公元1206年6月24日），德里苏丹政权的历史就开始了。

像那时许多杰出的穆斯林一样，顾特卜-乌

德-丁·艾伯克<sup>①</sup>开始活动时原是一个奴隶。他的第一个主人是尼什浦尔的审判官，他使他受到了很好的文学教育，并使他受到骑射的训练。审判官死后，他的儿子把顾特卜-乌德-丁卖给一个商人，商人把他带到伽色尼，卖给了古尔的穆罕默德。他的品质很快就引起了穆罕默德的注意。他在工作中慢慢被提升，直到成为在印度斯坦的他的主人的代表。

古尔的穆罕默德另有两个有势力的奴隶：木尔坦和乌赤的省长那西尔-乌德-丁·顾巴查和吉尔曼的省长泰-乌德-丁·伊尔杜兹。后者在他主人死后，占领了伽色尼，但在公元1208年时，克瓦里兹姆沙玩弄阴谋迫使他离开了这个城市。以后顾特卜-乌德-丁占领了伽色尼。可是，大约不到一个月，伽色尼的百姓受不了顾特卜-乌德-丁的军队的虐待，暗地里将泰-乌德-丁请回。泰-乌德-丁以突击占领了伽色尼，顾特卜-乌德-丁未加

---

<sup>①</sup> “艾伯克”一字意义不明。有些作家以为是“粗笨”。胡尔塞利·海格爵士认为它的意思要不是“月王”（可能指明他是月蚀时所生），就是“月型的脸”，这在东方是美的形容字，虽然我们不知道，他一点也不漂亮。另一个作者认为：艾伯克是顾特卜-乌德-丁的真名。

任何抵抗就退到拉合尔去了。

顾特卜-乌德-丁在这次耻辱的撤退之后不久，有一次在玩马球时坠马而死(公元1210年11月)。他在短促的统治时期内并没有做出什么提高自己声誉的事情：他没有从事新的征略，也没有打算要建立较好的行政制度。穆斯林编年史家对他的仁政和公道评价很高，这可能只是照例的歌功颂德。他无疑是慷慨的，因为他常被描写为一个“无数无数的施舍者”。他所修建的两座清真寺，一座在德里，另一座在阿季米尔，可以说明他对伊斯兰教的虔诚和对艺术的爱好。

### 伊杜米思 (1211—1236 年)

顾特卜-乌德-丁的王位由阿拉姆沙继承，阿拉姆沙有时被说成是艾伯克的养子。他是拉合尔的土耳其贵族所指定的继承人，他们“为了镇压骚动”，急于把出空的王位立刻补上。德里的土耳其贵族对选举阿拉姆沙一事并没有参预，他们邀请布东的省长，顾特卜-乌德-丁的女婿伊杜米思来做国王。伊杜米思向德里进军，打败并俘虏了阿拉姆沙，登上了王位(1211年)。

伊杜米思是土耳其的贵族出身，但在幼年时曾被他的哥哥们出卖为奴。他为顾特卜-乌德-丁所收买，他的忠诚能干使顾特卜-乌德-丁感到非常满意。他先后领有瓜廖尔、巴朗(班兰夏)和布东等处的封地，直到德里的贵族们选举他当了国王。

### 伊尔杜兹和顾巴查的灭亡

伊杜米思战胜了阿拉姆沙而得到的是一份极不稳固的遗产。顾特卜-乌德-丁死后，阿里·马尔丹·卡尔吉就不再承认德里的宗主权了。那西尔-乌德-丁·顾巴查在木尔坦原已自立为王，占领了拉合尔，并计划把他的权力伸张到全旁遮普。泰-乌德-丁·伊尔杜兹以古尔的穆罕默德继承人的身分要求对印度有宗主权，并公然认为伊杜米思是他所指派的副王。甚至北印度一些强大的“军事封地持有者”也都几乎公开不承认新苏丹的统治。

伊杜米思机警而小心地行动着。他的第一件工作是征服那些顽强的“军事封地持有者”。他的政权在德里、布东、奥德、贝拿勒斯以及锡伐利克

山区一带有效地建立起来了。这时他才能进一步去对付他的强大的对手。

公元 1215 年前不久,泰-乌德-丁占领了拉合尔,并把他的权力伸展到了旁遮普的大部分地方。公元 1215 年,卡华里兹姆沙把他从伽色尼赶走。他退回拉合尔,再度提出对德里宗主权的要求。公元 1216 年,伊杜米思在特莱附近的战役中把他打败,并加以俘虏。他被押解到布东,不久就被处死了。仍然在那西尔-乌德-丁手中的拉合尔,于公元 1217 年为伊杜米思占领。那西尔-乌德-丁的统治一直局限于信德,不过他的势力由于蒙古人的入侵已大为削弱。公元 1228 年,伊杜米思并吞了木尔坦和乌赤。那西尔-乌德-丁在印度河投水自尽。

### 蒙古人的威胁

公元 1221 年,蒙古人的威胁第一次出现于印度西北边境。“蒙”字的意思是勇敢,“蒙古”<sup>①</sup>就由此得名。蒙古人是凶猛的野蛮人。名诗人阿密

---

<sup>①</sup> 关于蒙古人的详情,可以看何华思的《蒙古史》,伊利亚斯和罗斯的《中亚的蒙古人史》。

尔·胡斯鲁曾当过蒙古人的俘虏，他对那些勇猛的战士有如下的描述：

“他们打仗时顽强而凶猛，钢铁般的身体上穿着棉袄。火红的脸上盖着羊毛帽，看起来就像火要烧着羊毛似的。他们的头剃得光光的……他们的眼睛像银盆里的两条裂缝，眼球像岩缝里的燧石。他们发出的气味比腐尸还臭，而他们的头弯曲得跟背一样的平。他们的皮肤皱缩得就像铜鼓上的潮湿的皮。他们的鼻孔伸张在脸颊的两旁，嘴大得从帽子的这一边延伸到那一边。是的，他们的鼻孔就像阴森森的坟墓，或装满臭水的活炉灶……他们用丑恶的牙齿贪吃着猪狗……他们饮沟渠的水，食无味的草。”蒙古人在印度所引起的恐怖，从诗人的如下叙述中可以看清楚：“我也被他们俘虏了，由于害怕他们要我流血，吓得我的血管里连一滴血都不剩了。”

成吉思汗使蒙古人成为亚洲最强大的政治和军事力量。他征服了中国、中亚细亚和西亚细亚。他在布哈拉把可兰经扔在马蹄下践踏，使穆斯林大为恐慌。他颠覆了克瓦里兹姆王国。迫使该国最后一个国王的继承人查拉-乌德-丁逃到了拉合



尔。伊杜米思总算幸运，成吉思汗于公元 1222 年经由兴都库什山回去了。由于伊杜米思小心避免一切可能触怒成吉思汗的纠纷，查拉-乌德-丁没有能获得他的援助，因而就和科卡人缔结了联盟。由于科卡人的援助，他从那西尔-乌德-丁·顾巴查手里得到了大笔金钱。他于是掳掠了信德和古吉拉特的北部地区。公元 1224 年，他离开了印度，避居波斯。蒙古人掳掠了信德和西旁遮普，可是他们被旁遮普的酷热击退了，没有侵入印度的腹地。顾巴查灭亡后，伊杜米思的领土就和在阿富汗进行军事活动的蒙古人有了直接的接触。

### 伊杜米思的征略

伊杜米思摆脱了蒙古人的威胁，并对那西尔-乌德-丁·顾巴查败于查拉-乌德-丁之手感到意气扬扬，他于是把注意力转向了孟加拉。阿里·马尔丹·卡尔吉的暴虐激怒了某些穆斯林贵族，他们把他杀死，另立一个名希沙-乌德-丁·伊瓦兹的能干官员做了国王。大约在公元 1213 年，希沙-乌德-丁自称为苏丹吉亚斯-乌德-丁·卡尔吉。据说他曾征服过查其那伽、卡姆拉普、蒂尔胡

特和“班格”。他把首都由狄夫科特迁移到高尔-拉克劳迪。公元1225年，伊杜米思曾统率大军去攻打他。吉亚斯-乌德-丁没有抵抗就投降了，他取消了帝王称号，承认对德里效忠，放弃了他对比哈尔的要求，并缴纳贡赋。伊杜米思同意了这些条件；但是他一回到德里，吉亚斯-乌德-丁再度宣布独立，并占领了比哈尔。公元1227年，苏丹的儿子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那时是奥德的省长，侵略了孟加拉，占领了拉克劳迪，并杀死了吉亚斯-乌德-丁。他自任为孟加拉省长，但是他的有希望的前途为自己在1229年的早死所断送了。吉亚斯-乌德-丁的一个同党伊克迪耶尔-乌德-丁·巴尔卡夺取了孟加拉的霸权。公元1230—1231年，伊杜米思打败并杀死了巴尔卡；孟加拉遂隶属于德里，马利克·阿拉-乌德-丁·查尼被任命为省长。

这时重要的兰桑波尔要塞控制在查哈玛纳王公手里。公元1226年，伊杜米思占领了它。明年，他夺取了曼多尔（在迈华尔）。公元1232年，他从印度王公曼加尔·迪瓦手中夺取了瓜廖尔。公元1234年，他入侵马尔瓦，掳掠了比耳萨和鄂

阁衍那两城。郇阁衍那城著名的摩诃迦罗大庙遭到破坏，不过并没有并吞什么土地。

### 对伊杜米思的评价

伊杜米思是一个虔诚的穆斯林。公元 1229 年，他得到了哈里发对他的王号的承认，感到很愉快。某些伊斯迈尔教派中狂热的教徒可能是为迫害所激怒，于公元 1234 年时曾企图刺死他。阴谋失败了，唯一的结果是这一教派的信徒在德里被消灭了。公元 1231—1232 年时，伊杜米思建立了顾特卜塔，以纪念在公元 1235 年死于德里的著名圣徒克瓦查·顾特卜-乌德-丁·巴克蒂耶·卡基。伊杜米思死于公元 1236 年 4 月。

伊杜米思一般被认为是德里奴隶王朝诸王中最伟大的一个。他巩固了古尔的穆罕默德所征服的领土，并使在印度的新生的土耳其帝国团结起来，这是在顾特卜-乌德-丁统治时代还不曾有过的。如果伊杜米思是一个懦弱的统治者，帝国就完全可能分解成许多由王公统治的独立小王国，他们不会承认什么中央政权。因此，他在历史上应该被认为是一个强固帝国的创造者，虽然，因为

忠于两个先驱者所建立的传统，他并未努力去发展一套民政制度。他的慷慨和对学术的保护博得了同时代的史学家明哈-乌德-丁过分的赞扬，他说，“世界上自有人类以来，还没有一个统治者具有这样足以示范的忠信，这样善良而虔诚地对待隐士、教徒、圣人以及宗教、法律的学者。”

### 拉齐耶(1236—1240 年)

伊杜米思在他生前已经指定他的女儿拉齐耶作为继承人，他认为他的儿子均属懦弱无能，担负不了帝国的重任，就把他们废黜了。可是贵族们不愿承认一个女人作他们的国王，他们就拥戴伊杜米思的在世的长子鲁克-乌德-丁·菲罗兹登上了王位，他是一个以懦弱和淫乱著称的人。这位苏丹一心过着荒淫的生活，国事的管理就落到他的莽撞的母亲沙·土尔干的手里。她本来是后宫的女仆。随即就发生了外族的入侵和内部的变乱。马利克·赛福-乌德-丁·哈桑·魁卢格是统治伽色尼、吉尔曼和巴曼的一个土耳其人，他侵入了下信德，并进攻乌赤；可是被乌赤的省长赶出了印度。伊杜米思的小儿子吉亚斯-乌德-丁·穆罕

默德在奥德举起了叛旗，布东、木尔坦、汉西和拉合尔等省的省长也叛变了。从公元1236年起就统治孟加拉的伊兹-乌德-丁·图格拉尔·图干汗不肯承认德里的政权。拉齐耶巧妙地利用了沙·土尔干的不得人心，煽动德里的愤怒的群众俘虏了她。拉齐耶就自称苏丹；鲁克-乌德-丁做了短短的六个多月的国王之后，就被捕处死了（公元1236年11月）。

拉齐耶面临着一件极艰难的任务。由鲁克-乌德-丁的“瓦齐尔”<sup>①</sup>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穆罕默德·朱奈提所联合起来的布东、木尔坦、汉西和拉合尔等省的省长的联军正向德里推进；他们不准备承认她的承继权。他们把她围困在首都。她的力量不足以跟他们作战。可是她的外交手腕在他们的阵营内撒下了分裂的种子。联盟瓦解了；叛变的贵族们各自逃生，有的被杀。这时“从拉克劳迪到第巴尔所有的‘马利克’<sup>②</sup>们和‘阿密尔’<sup>③</sup>们都申请归顺和投降”。孟加拉的统治者也

① “瓦齐尔”，相等于首相的职位。——译者

② “马利克”，相等于王公的职位。——译者

③ “阿密尔”，相等于诸侯的职位。——译者

自愿继续向德里效忠，乌赤交给一个忠顺的省长管理。

虽然女王听政的事对伊斯兰教世界并非陌生或不被承认，可是对拉齐耶却因为她是女人而有一些反对的偏见，似乎是由于她不穿女人衣服，不肯僻居深闺，开罪了正统派穆斯林的舆论。她穿着像个男人，公开在宫廷和营帐里处理国事。一个反对她的更重要的原因是她对一个名詹马-乌德-丁·雅奎特的阿比西尼亚官员有些偏爱。那时的土耳其贵族组成了一种排外的寡头政治，要求独占职权，他们并不愿放弃种族特权，也无意对帝王的专政表示屈服。

公开反对拉齐耶的新政的第一个强有力的阿密尔是旁遮普的省长克比尔·汗·阿耶兹。公元1240年，拉齐耶进军攻打他。阿耶兹没有抵抗就投降了。拉齐耶回到德里后不久，又面对着一场更严重的叛乱。巴廷达的省长伊克迪耶尔-乌德-丁·阿勒士尼耶在土耳其贵族（他们的领袖是“阿密尔-伊-哈其布”<sup>①</sup>伊克迪耶尔-乌德-丁·艾提

---

<sup>①</sup> “阿密尔-伊-哈其布”的职位大约相等于欧洲的王室家臣。——译者

真)的煽动下举起了叛旗。拉齐耶率领大军去镇压叛乱,当她到达巴廷达时,雅奎特被人刺死了,她自己也被俘,交由阿勒土尼耶看管。后来商定由伊杜米思的次子穆伊兹-乌德-丁·巴拉姆即位。巴拉姆在1240年4月成为苏丹,拥立者迫使他把一切君权交给他们的领袖艾提真。这位专权的摄政者不为苏丹所容,公元1240年7月,在巴拉姆的教唆下艾提真为人刺死。这时阿勒土尼耶也因叛变成功而没有得到报酬,自然对苏丹怀怨,就转向被俘的女王。他把她从牢监里释放出来,同她结了婚,并向德里进军,企图使她复辟。公元1240年10月,阿勒土尼耶为巴拉姆的军队所打败,他和拉齐耶都被强盗杀死。

拉齐耶是在德里称王的唯一的妇女。她统治了三年半。虽然最后证明她的敌手比她强得多,可是她确实是一个了不起的女人。明哈-乌德-丁把她描写为一个“伟大的统治者,是个精明、正直、仁慈的人,她是学术的维护者,司法的整理人,对臣民慈爱,具有军事才能;并赋有帝王所必须具备的一切德性和条件。”可是,这位史学家悲哀地说,“这一切优秀的条件对她又有什么好处呢”?

## 穆伊兹-乌德-丁·巴拉姆沙

(1240—1242 年)

“在伊杜米思统治时期，上层的土耳其人组织了一个四十人集团，这个集团把帝国的大封地和政府中所有的高官厚禄都分给自己的成员。伊杜米思的指挥才能保全了皇室的威严，但是在他的儿子统治时，‘四十人集团’的势力便不断增长……要不是由于彼此妒忌使它们不肯把首要地位让给其中任何一个人，王位无疑会成为集团中之一员的战利品<sup>①</sup>。”

艾提真被刺后，巴拉姆把“阿密尔-伊-哈其布”的职位授予巴德尔-乌德-丁·孙魁尔，他是四十人集团中一个有力的人物。可是他不久就以叛逆被处死。明哈-乌德-丁说，他的暴死“完全改变了阿密尔们的意向，他们全都对苏丹心存危惧，谁也不再信任他了。”就在贵族们这样阴谋削弱中央权力的时候，蒙古人越过了印度河。他们在领袖巴哈都尔·太尔(他是旭烈兀汗的副官)的率领下占领了拉合尔(公元1241年12月)。许多市民被

<sup>①</sup> 见《剑桥印度史》，第3卷，第62页。



屠杀，城牆被夷为平地。苏丹派遣一支军队去援助拉合尔的省长，但是由于不忠的瓦齐尔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的阴谋，军队开到萨特累季河边就又折回德里。这支叛军回到首都就包围了苏丹的城堡。城堡给占领了，苏丹于公元1242年5月被处死。

### 阿拉-乌德-丁·马苏德沙

(1242—1246年)

胜利的贵族们这时把鲁克-乌德-丁·菲罗兹沙最小的儿子阿拉-乌德-丁·马苏德沙扶上王位。在新苏丹即位的几个月后，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因为叛逆和傲慢被人刺死。比哈尔和孟加拉的省长图格拉尔·图干汗，对德里的政权仅仅表示形式上的服从；他甚至冒险侵略了奥德。克比尔·汗·阿耶兹和他的儿子阿布·巴克尔独立地统治着木尔坦和乌赤。公元1245年，木尔坦被赛福-乌德-丁·哈桑·魁卢格占领。为蒙古人所蹂躏过的上旁遮普事实上是被科卡人占领了。公元1246年，蒙古人在曼古德的率领下占领了木尔坦，包围了乌赤，但当他们听到巴尔班率领的苏丹军

队正向他们开来时，他们就都逃跑了。结果苏丹的政权在信德恢复了。

### 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

(1246—1265 年)

马苏德的无能和傲慢引起了“四十人集团”的不满。结果他被废黜(1246年6月)并被处死。王位为贵族所指定的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所占据，他是伊杜米思的次子，那时才十七、八岁。他不像前任的几个国王，他能统治一个长时期，而且获得善终。穆斯林的编年史家过分夸张地记述了有关他的虔诚和朴素的故事，而这些故事的正确性是很可疑的。也许那西尔-乌德-丁的生活比较简朴，而且一直满足于只有形式的王权，把国事交给能干而有力的贵族们去管理，这些人他并不能控制。

乌卢格汗更以吉亚斯-乌德-丁·巴尔班的名字为人所知，他无疑是那西尔-乌德-丁统治时期最有势力的人物。他是土耳其人，他的父亲据说是个万户长。他在年青时被蒙古人所俘虏，他们在巴格达把他卖了。他的主人带他到德里，在那

儿伊杜米思收买了他。他的才能和忠诚使他很快得到提升。他成为“四十人集团”中的一员。拉齐耶在位时，他当了“阿密尔-伊-希卡尔”<sup>①</sup>。他曾和罢免拉齐耶的贵族们合作，因此巴拉姆沙把雷瓦里(旁遮普省的古尔贡县)和汉西的重要领地赏给了他。他是公元1246年迫使蒙古人撤离乌赤的远征军的组织者。关于马苏德的被废和马茂德的平平安安的即位，他可能起了很大的作用。

巴尔班几乎霸占了帝国实际上的统治者的地位。公元1240年，他把女儿嫁给苏丹，不久以后，他正式担任了苏丹代理人的职务(“那伊布-伊-马利卡特”)。他的亲友占据了所有的重要职位。他的专权自然引起了别的土耳其贵族的愤怒。公元1253年，一个由印度教徒改宗穆斯林的名叫伊马德-乌德-丁·拉伊汉的劝苏丹罢免巴尔班的官职。巴尔班一点没有抗议就承受了这个耻辱，拉伊汉作为苏丹的首要顾问统治德里有一年多。可是拉伊汉的傲慢引起了土耳其阿密尔们的不满。苏丹的弟弟查拉-乌德-丁的叛乱使苏丹大为震

---

<sup>①</sup> “阿密尔-伊-希卡尔”系王室掌管苏丹狩猎事务的家臣。——译者

惊。这就为重用巴尔班铺平了道路。查拉-乌德-丁被承认为拉合尔的独立统治者。

巴尔班的第一个任务是在帝国各省巩固他主人的政权。由于蒙古人的不断压迫和地方官的不忠,在马苏德统治的末年,中央政权在西北部的恢复统治为时甚短。公元1249年,赛福-乌德-丁·哈桑·魁卢格重新占领了木尔坦,但该地不久又为德里所控制。几年之后,木尔坦和乌赤的省长克什卢汗摆脱了对德里的臣服,而成为伊朗的蒙古统治者旭烈兀的诸侯。公元1257年,他取得了另一个叛变的省长、奥德的顾特鲁格汗的援助,曾企图攻占德里。计划失败了。公元1259年,旭烈兀的使臣到了德里,可能向巴尔班提供了保证,说旭烈兀将尊重德里的边疆。几年之后,我们发觉信德已经为巴尔班的儿子所统治,可是要把蒙古人从旁遮普赶出去却很困难。公元1254年,拉合尔被描写为蒙古人的属地。甚至在马茂德统治的末年,旁遮普的大部分土地可能还在蒙古势力范围之内。

巴尔班不仅在西北部必须对付那些不忠顺的省长。孟加拉和比哈尔的省长查拉-乌德-丁·马

苏德·查尼也擅自采用了“沙”的称号，尽管他对德里并没有摆脱形式上的服从。他的继承人穆其斯-乌德-丁·于兹巴克征服了奥德，僭称王号，并在钱币上镌上自己的名字。他曾远征卡姆拉普。公元1257年，他在该地战败被杀。在他死后，德里政权似曾在孟加拉恢复过；可是卡拉的省长阿斯兰汗在公元1259年曾占领拉克劳迪，并一直独立统治这个地方。他的儿子和继承人塔塔汗也是一个独立的统治者。在首都附近各省的省长中，有一个强大的叛变者顾特鲁格汗，他和木尔坦的克什卢汗的联盟关系在上面已经提到过了。

巴尔班最艰难的任务之一是抵抗印度酋长们想收复失地的一再尝试。公元1247年，他征服了卡兰查尔地区的一个印度酋长。公元1251年，他对瓜廖尔的印度统治者进行过远征。不过他并没有打算在马尔瓦和中印度建立穆斯林统治。对兰桑波尔曾有过几次远征。梅华特（现在拉贾斯坦的阿耳伐尔）的几个不法部落被平定了。巴尔班还征服了朱木拿河和恒河地区不服的印度教徒。

关于马茂德在位最后几年的情况（从公元1260年中起）没有确实的材料可以依据，因为那

一时期的原始材料《那西尔通史》叙述到这里就忽然中断了，而巴拉尼的记载是从巴尔班即位时才开始。马茂德大约死于1265年。他没有儿子，王位为巴尔班所继承。

### 吉亚斯-乌德-丁·巴尔班

(1265—1287年)

巴尔班长期的政治经验告诉了他，国王的主要任务是消灭土耳其贵族的特权。贵族们的自私阴谋对中央权力的削弱要负责任，而中央权力的削弱又成为伊杜米思死后纷扰不安的主要原因。巴拉尼曾用下列词句描写巴尔班即位时国家的情况：“对统治力量的畏惧是一切良好政府的基础，是国家光辉繁荣的源泉，但此种畏惧心理已经从全体人民的心底消失，国家已经陷于极悲惨的境地。”巴尔班决心要在“全体人民的心底”恢复“对统治力量的畏惧”。

### 君权的提高

对巴尔班的统治很难给予严格的编年的叙述，因为巴拉尼的《菲鲁兹王史记》是那一时期的

主要根据，而这本书对于年代很不重视。巴尔班所采用的削弱贵族的手段可分两类。首先，他在朝廷上采用波斯的仪式来提高国王的地位。他明白宣布国王是至高无上的。巴尔班声称他是神话中土耳其英雄阿弗拉西耶布的后代，并宣布“只有国王的超人的威势和地位才能保证人民的顺从”。“他的朝廷是一个严肃的议会厅，这里没有诙谐和嘻笑，喝酒和赌博……都由此被禁，部分是由于这些东西为伊斯兰法律所不许，但主要是因为它能促进友谊和亲密，这里连任何细小的礼节都从没有放松过。”那些土耳其贵族们，特别是“四十人集团”对这种君王高高在上的现状自然心怀不满。可是巴尔班严格遵守着新的仪式，他成功地创立了一种新的传统。

巴尔班对于间接降低贵族们在朝廷的地位仍然感到不足。只要一有好机会，他就采取有效的措施来打击他们。他颁布公平的裁判法；甚至最有势力的贵族也不能希望得到任何恩典。的确，可以这样假定，在有关“四十人集团”的案件上，他是异常地而且不必要地严格。管辖布东的有势力的贵族马利克·巴克巴克，由于他的一个仆人被

打死，因为这一罪行，苏丹下令把他鞭打而死。奥德省长海巴特汗因醉后狂怒杀了一个人，巴尔班下令鞭打他，然后把他交给死者的寡妇。“四十人集团”的另一成员因为被叛军击败而被绞死。据说巴尔班秘密毒死了他的表弟舍尔·汗·孙魁尔，他是管辖巴廷达、巴特奈尔、沙马那和苏纳姆的有力的贵族。巴尔班雇用了许多告密人（巴里德）和侦探，他通过他们收集有关贵族们的意图和活动的详细情报。他用残酷的惩罚对付那些失职的告密人和侦探。有一个告密人因为没有把马利克·巴克巴克的罪行报告苏丹，结果就被他吊死在布东的城门上。

### 军事改革

巴尔班在军事改革上所采取的重要方法是想提高军队的效能。伊杜米思曾以服兵役为条件，把土地分给许多士兵。这些士兵的继承人继续享有他们的土地，虽然他们在履行军事义务上是很不正常的。他们甚至声称土地是无条件地永远给予他们的。巴尔班对这些兵役地权的历史作了一次调查，并把土地保有人分成三类：（1）不宜服兵役



的老人；(2)宜于服兵役的青年；(3)寡妇和孤儿。巴尔班下令收回老人、寡妇、孤儿所享用的土地，但给予抚恤金以维持他们的生活；年青人编入正规军队，但他们的村庄的赋税由政府官吏征收。后来由于德里的年长的“科特瓦尔”<sup>①</sup>代为请求，苏丹才取消了关于收回老人的土地的命令。

### 平 定 内 乱

巴尔班无情地镇压了国内所有的叛变和扰乱。梅华特地方一些作乱的部族不仅劫掠过路的旅客，甚至抢掠到了德里的中心地区。巴尔班扑灭了这些土匪，清除了他们藏身的丛林，并安排了足够的军警以保护德里的市民。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印度教徒也同样作乱；他们完全封锁了德里和孟加拉之间的道路。巴尔班用残酷的军事手段镇压了他们；土地分给了有势力的贵族和阿富汗士兵，但要求他们在领地上维持和平与秩序。克塔尔(罗希尔坎德)的起义的印度教徒遭到了残酷的惩罚；全体男人(除孩子外)被处死，女人给带去作奴隶。公元1268—1269年，巴尔班对大

<sup>①</sup> “科特瓦尔”相当于城市警察总监。——译者

盐山区作了一次远征，惩罚了顽强的印度教徒，并为他的部队征集了许多马匹。

### 孟加拉的叛乱

巴尔班时代中最严重的内乱发生在孟加拉。我们已经知道孟加拉的省长们怎样屡次力图使自己从德里的控制下摆脱出来。巴拉尼说：“这个国家（指孟加拉）的人民多年来就有迹象表明他们有叛乱的倾向，而他们中间的不满分子和怀有恶意的分子一般也离间了省长们的忠诚。”

穆其斯-乌德-丁·突格拉尔汗从公元1268年起就是孟加拉的省长，他“野心勃勃”；那些阴险的顾问劝他举起叛旗。他可能是由于苏丹的日益年老和蒙古人在西北边境的威胁之再度出现而受到了鼓舞。他僭用苏丹的称号，并下令用他自己的名字铸造钱币，并诵读“胡特巴”<sup>①</sup>。慷慨的施舍钱财，使他获得了许多追随者。

公元1278年，巴尔班派遣了奥德的省长马利克·图马提去征服突格拉尔。突格拉尔用金钱诱

---

<sup>①</sup> 穆斯林每星期五为合法的统治者祈祷健康的祷文，参阅第519页注。——译者

惑了王室军队中的许多官兵，马利克·图马提被打败。巴尔班下令把他绞死在奥德的城门口，另派一支军队由一个新的将军——可能是奥德的省长希哈卜-乌德-丁——率领前去，他搞得并不比他的前任好些。巴尔班于是决定亲征孟加拉。他由他的次子布格拉汗陪同，率领一支约有二十万精兵的大军出现在孟加拉。他发现拉克劳迪几乎是一个空城，因为突格拉尔已经带领他的军队和部属从首都逃跑了。巴尔班继续前进到索那贡（达卡附近），集中在“基拉-伊-突格拉尔”（离索那贡不远）的突格拉尔的军队惊慌逃散；他本人被俘斩首（公元 1281 年）。

巴尔班回到拉克劳迪后，对突格拉尔的党羽给以恐怖的报复。“在主要商场的每一边——那是一条两哩多长的大街——竖立起一排排的木桩，把突格拉尔的家属和党羽插在上面。没有一个目击者曾见过如此恐怖的情景，许多人因为恐怖和厌恶而晕厥过去。”巴尔班把孟加拉的管理权交给布格拉汗，并要他记住商场的情景：“留心听着，别忘了，要是印度斯坦或信德、马尔瓦或古吉拉特、拉克劳迪或索那贡的省长敢于起兵叛变德

里王室，那么突格拉尔和他的随从所受的这种惩罚就要落到他们自己、他们的妻子、儿女、以及所有的党羽的头上。”苏丹回到德里，又下令设立绞架，处死了那些投到突格拉尔那边去的逃兵。由于军事审判官们的求情，巴尔班才改变了他的计划。至于俘虏，那些无关紧要的获得了赦免，比他们地位稍高的人被流放一个时期，居于负责地位的人被监禁，而首要的官员则被迫骑上水牛在德里大街上游行示众。

### 蒙古人的侵略

一直存在的蒙古人侵略的威胁，是决定巴尔班政策的主要因素。他的朝臣曾一度劝他去征服马尔瓦和古吉拉特；他的回答是：他无意使德里遭受和巴格达同样的命运<sup>①</sup>。他觉察到集中他的兵力以防卫易受攻击的西北边境的重要性；因此他并不分心去从事帝国的扩张。巩固内部是他的政策的关键。

重要的边区省分木尔坦-提帕勒浦尔起初是

---

<sup>①</sup> 公元1258年，旭烈兀占领巴格达，残酷地杀害了哈里发大帝穆斯塔西姆。

由巴尔班的表弟舍尔·汗·孙魁尔所管辖，他的勇敢使蒙古人和桀骜不驯的边区部落如科卡人感到恐怖。他的死，使边境丧失了一位能干的看守人。巴尔班任命他大儿子穆罕默德汗为舍尔汗的继承人，以填补那个缺口。王子是一个能干的武士，不过最使那时编年史家注意的是他对学术的保护。阿密尔·胡斯鲁和阿密尔·哈桑两人都是在他保护之下开始其文学生涯的。他邀请伟大的诗人沙提到印度；诗人借口自己年老推辞了。王子编辑了一本波斯文的诗集，其中包括了大约三万句押韵的对句。苏纳姆-沙马那边区由穆罕默德的弟弟布格拉汗管辖。这些安排有效地保护了边疆，免于蒙古人的侵犯。

大约在公元1279年，蒙古人侵入了上旁遮普，甚至还横渡了萨特累季河。由木尔坦的穆罕默德、沙马那的布格拉汗和德里的马利克·贝特卡斯的分遣队所组成的一支大军前去抵抗侵略者，使敌人遭到了惨败。可是在公元1286年，阿密尔·胡斯鲁说，“突然一声晴天霹雳；世界的末日到了。”由帖木儿汗率领的一支蒙古军队侵入了木尔坦，并在一次伏击中把穆罕默德杀死了。年

老的苏丹原来极宠爱这位王子，把未来的一切希望都集中在他身上，这时他夜晚为他痛哭，尽管在白天还照旧威严地处理国事。即使在他统治的末年，他的西部疆界也没有越过比斯河多远。巴尔班又一次占领了拉合尔，并重建了这座城市。

### 对巴尔班的评价

穆罕默德死后，巴尔班把布格拉汗从孟加拉召回，并指定他为自己的继承人。可是布格拉汗没有得到苏丹的允许就回到孟加拉去了。巴尔班临终时指定穆罕默德的儿子卡伊-胡斯鲁作他的继承人。在他死后，他的“忠诚的仆人”并没有执行他的遗嘱；他们拥立了年青的布格拉汗的儿子卡伊库巴德。

巴尔班无疑是一个很能干的统治者。他作为广大的土耳其帝国在印度的实际统治者前后约四十年（公元1246—1287年）。他以恢复国内的和平和秩序，并保卫西北国境不受强盛的蒙古人的侵犯表现了自己的才能。他不从事扩张领土的战争，显示了他的坚定的现实精神。当时所需要的

是巩固，巴尔班就明智地集中精力来从事巩固。他的无情有时会激起我们的厌恶，但是不该忘记，他在一个叛乱的年代里进行统治。他以提高君权、贬低贵族，使印度的土耳其政府具有新的色彩。他按时履行一个正统逊尼派教徒的一切宗教义务。他保护从中亚细亚逃来的许多难民，他们是被蒙古人逼迫才离开祖国的。巴尔班和博学而虔诚的穆斯林们的关系是亲切的；据说他常和他们一块吃饭，谈论法律和宗教问题。

### 卡伊库巴德(1287—1290 年)

卡伊库巴德于公元 1287 年继巴尔班为王，他是一个放荡的青年人，毫无能力担负起这个曾使他严厉的祖父耗尽精力的工作。布格拉汗并不反对他的儿子的即位，可是他自己却在孟加拉擅自采用了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布格拉沙的王号。卡伊库巴德成为一个名叫尼查姆-乌德-丁的官员的傀儡。一支由帖木儿汗率领的蒙古大军侵入了旁遮普，几乎一直推进到了沙马那。马利克·穆罕默德·巴克巴克在拉合尔附近打败了蒙古人，还把一千多俘虏带到德里。这些俘虏不是

## 参 考 书 籍

拉威尔底 (Raverty):《那西尔通史》(《Tabagat-i-Nasiri》)(英译本)。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第3卷。

纳齐姆 (Nazim):《伽色尼的苏丹马茂德》(《Sultan Mahmud of Ghazna》)。

哈比布拉 (Habibullah):《印度穆斯林统治的基础》(《The Foundation of Muslim Rule in India》)。

季·恩·萨卡尔爵士 (J. N. Sarkar):《孟加拉史》(《History of Bengal》),第2卷[达卡大学 (Dacca University)]。



## 参 考 书 籍

拉威尔底 (Raverty):《那西尔通史》(《Tabagat-i-Nasiri》)(英译本)。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第3卷。

纳齐姆 (Nazim):《伽色尼的苏丹马茂德》(《Sultan Mahmud of Ghazna》)。

哈比布拉 (Habibullah):《印度穆斯林统治的基础》(《The Foundation of Muslim Rule in India》)。

季·恩·萨卡尔爵士 (J. N. Sarkar):《孟加拉史》(《History of Bengal》),第2卷[达卡大学 (Dacca University)]。

## 参 考 书 籍

拉威尔底 (Raverty):《那西尔通史》(《Tabagat-i-Nasiri》)(英译本)。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第3卷。

纳齐姆 (Nazim):《伽色尼的苏丹马茂德》(《Sultan Mahmud of Ghazna》)。

哈比布拉 (Habibullah):《印度穆斯林统治的基础》(《The Foundation of Muslim Rule in India》)。

季·恩·萨卡尔爵士 (J. N. Sarkar):《孟加拉史》(《History of Bengal》),第2卷[达卡大学 (Dacca University)]。

---

## 第十三章 德里苏丹政权的 极盛和衰亡

### 第一节 卡尔吉人

#### 查拉-乌德-丁·菲罗兹·卡尔吉 (1290—1296年)

虽然查拉-乌德-丁以赤裸裸的粗暴行动篡夺了王位,但他不能克服人民的敌意,也不能获得有权有势的土耳其贵族的心悦诚服,他们不打算容忍一个卡尔吉人的统治。他在基罗克里自行加冕,这次仪式举行以后他甚至还不能立刻进入德里。他完成了卡伊库巴德在基罗克里未完成的建筑,并强迫他的朝臣在新皇宫附近建筑他们的住宅。于是一个新的城市就在德里附近兴起来了。

苏丹在分配封地和官职上自然偏向于他的儿子和亲戚,但他仍以有限的让步试图安抚土耳其

人。马利克·查日是巴尔班家族唯一残存的成员，他接受了卡拉-马尼浦尔封地，就这样被迁出都城，因为他在都城可能会引起麻烦。法克尔-乌德-丁是德里多年来的治安监督，仍然允许他留任这个重要职位。苏丹的温厚和他对死去的巴尔班热诚的尊敬，逐渐转移了人民对他所持的敌意，他得到了老一辈人的信任和效忠，尽管青年人还在怀疑一个在巴尔班王室前哭泣过的人是否能统治这个帝国。

查拉-乌德-丁的懦弱逐步为人所共知。在他统治的第二年，查日在卡拉-马尼浦尔擅自称王，还得到奥德省长哈提姆汗的支持。叛变者在布东附近为苏丹的长子阿卡利汗打败了，可是当包括马利克·查日在内的带着枷索的俘虏被带到查拉-乌德-丁面前时，他哭了起来，释放了他们，甚至还设宴款待。苏丹的忠实官员们对这种危险的宽大表示抗议，但他却回答说，他不能流穆斯林的血来危及他来生的命运。有一次，一千多个太格<sup>①</sup>人被逮捕了，可是，苏丹不但没有惩罚他们，反把他们送到孟加拉，并在那里加以释放。只有

<sup>①</sup> 由此可见太格人的历史并不是始于公元 18 世纪。

一次，查拉-乌德-丁违背了自己的宽大政策：德里一个名叫西提·毛拉的穆斯林圣徒被处以用象踩死的刑罚，因为他的弟子要拥戴他为哈里发。随着这次不幸的杀戮，接着还发生了一次严重的饥荒，这在人民的心里造成了一种印象，以为苏丹是因为触怒了神灵才遭殃的。

苏丹的唯一显著武功是远征兰桑波尔。可是他并未围攻这座著名的要塞就返回了德里，他用这样的话来说服那些愤怒的朝臣：说他不能为了世俗的财物便去危害即使是一个真实信徒的生命。可是，在反抗蒙古人时，他却显示了较大的精力。公元1292年，由旭烈兀的孙子率领的一支蒙古大军越过印度河，推进到了苏纳姆，苏丹奋力前去抵抗侵略者，打败了他们。有些官吏，包括成吉思汗的一个子孙在内，连同他们的军队一起都信奉了伊斯兰教，为苏丹服务，并定居在德里。后来他们就称为“新穆斯林”。

### 阿拉-乌德-丁远征德瓦吉里(1294年)

查拉-乌德-丁继位后，把重要的职位赐给他宠爱的外甥兼女婿阿拉-乌德-丁。马利克·查日

叛乱后，卡拉-马尼浦尔的封地也给了阿拉-乌德-丁。阿拉-乌德-丁是一个有野心的人。在马利克·查日的部属的唆使下，加上对他的妻子和岳母在苏丹面前进谗言的行为又激起了他的憎恨，他决定在一个新的活动范围内试试自己的运气。公元1292年，他得到苏丹的准许，侵入了马尔瓦，蹂躏了比耳萨，还带了无数的战利品回到德里，苏丹赏赐他管辖奥德，原有的重要封地也仍属于他。

阿拉-乌德-丁在比耳萨即已获悉有关德瓦吉里的雅达瓦王国的繁荣和富庶。他这时决定要越过温德亚山——这是任何穆斯林统治者或将领从来没有完成过的武功——，他借口要率领另一支远征军到马尔瓦去征服像章德里那样重要的地方而集中了部队。他以小心谨慎的方法来祛除苏丹的怀疑，于公元1294年动身去德干。

雅达瓦王国的统治者罗姆章德拉非常惊惶，这支穆斯林军队是如此突然而意外地到达了首都附近。他在离德瓦吉里十二哩地方的拉苏拉与阿拉-乌德-丁会战，主要是由于众寡悬殊，他遭到了失败。他企图在城堡里避难，可是得不到粮食。阿拉-乌德-丁的军队大约由八千个骑兵组成，但

是他故意散布谣言说有一支大军很快就要来和他会师，使人对他的力量产生一种错觉。印度教人恐慌起来了。阿拉-乌德-丁蹂躏了城市，收集了大量的马和象。罗姆章德拉向他求和，给予胜利的侵略者以大量的黄金和许多珍贵的珠宝。

罗姆章德拉的失败，主要是由于他的长子桑卡尔在阿拉-乌德-丁入侵时已经带领大部分军队离开了首都，在阿拉-乌德-丁胜利地撤离德瓦吉里的前夕，桑卡尔才回到首都，他立刻向侵略者进攻。阿拉-乌德-丁打败了他，又一次包围了城堡，并迫令驻军投降。他这时提出割让埃利奇普尔（在贝刺尔）和大量赔款的要求，并获得了满足。“战利品不计其数，但这是一场丰功伟业的报酬，这番功业之大胆和莽撞，可与历史上任何记载相比。阿拉-乌德-丁的目的地是一个强大王国的首都，该地和他的基地相距有两个月的行程，途中所过都是陌生的地区，其间居民又都对他怀有敌意。”

### 阿拉-乌德-丁即位（1296年）

阿拉-乌德-丁带着财富安全地回到了卡拉，

一路上并没有遇到任何反抗，当他不在卡拉的期间，苏丹的忠实官吏曾经企图说服苏丹，使他相信阿拉-乌德-丁的野心太大，不可信任。可是苏丹宣称，他爱他的外甥就像自己的儿子，他的轻信又受到了乌卢格汗的甜言蜜语的鼓励，乌卢格汗是阿拉-乌德-丁的弟兄，曾在德里照管这位冒险家的利益。乌卢格汗劝说查拉-乌德-丁到卡拉去会见他的胜利回来的外甥，说后者急于把从南方带回来的大量财富献给苏丹。苏丹对官吏们的反对毫不理睬，来到卡拉，会见了阿拉-乌德-丁。随着就发生了一件可怖的悲剧：阿拉-乌德-丁预先布置好了圈套，两个歹徒杀死了苏丹。他的头挑在矛上，在阿拉-乌德-丁所控制的地区示众。公元1296年7月19日，阿拉-乌德-丁宣布为苏丹。

查拉-乌德-丁的长子阿卡利汗颇为强悍，可是他挫败阿拉-乌德-丁的野心的机会为老苏丹的寡妇所破坏了，阿卡利汗那时在木尔坦，皇后认为必须立刻把王位填补上，以免阿拉-乌德-丁向德里进军，占领首都。因此她立老苏丹的次子为王，称号是鲁克-乌德-丁·易卜拉欣。这种不聪明的举动引起了正统派的不满：阿卡利汗的部属拒绝



承认皇后的指定人。阿拉-乌德-丁率领大军向德里推进，一路上散发大量黄金安抚人民。一支由德里派出的军队和他在布东附近相遇，可是官员都被收买，因之并无战斗。阿拉-乌德-丁到达德里附近时，鲁克-乌德-丁向木尔坦逃跑了。阿拉-乌德-丁于1296年10月3日在巴尔班的红堡就位。乌卢格汗率领一支大军开向木尔坦，他占领了这城市，弄瞎了查拉-乌德-丁的儿子和他们的忠实官员们的眼睛。老苏丹的寡妇被监禁起来。那些曾经为了黄金的引诱而拥护阿拉-乌德-丁的贵族们这时都受到严厉的惩罚，因为阿拉-乌德-丁确信，那些背弃主人的人是不能得到另一主人的完全信任的。

### 古吉拉特的征服（1297年）

当阿拉-乌德-丁发现他在德里的政权已经巩固时，他就转而注意于帝国的扩张。自从伊杜米思死后，还没有人认真尝试过要把新的省区并入苏丹政权。原因在于他的继承人的无能和巴尔班的小心谨慎的政策。阿拉-乌德-丁打破了这种传统，德里的大军又一次掀起了一阵征服和劫掠的

旋风。

阿拉-乌德-丁手下的第一个牺牲品是富饶的古吉拉特省，那时该地由巴格赫拉(查拉健)的国王卡尔纳所统治。乌卢格汗和努斯拉特汗是阿拉-乌德-丁在德瓦吉里冒险时的重要副将，于1297年被派遣率领大军进攻古吉拉特。首都被围攻并被占领。卡尔纳带着女儿德瓦拉·德维逃到德瓦吉里，避居在罗姆章德拉的宫廷里。卡尔纳的妻子卡马拉·德维被侵略者逮捕，以后被送进阿拉-乌德-丁的后宫。努斯拉特汗蹂躏了坎贝这个繁荣港口。他在这儿发现了一个著名的奴隶卡富尔，这个人后来在阿拉-乌德-丁朝代的历史上起了重要的作用。古吉拉特交由一个穆斯林省长管辖。胜利的军队开回德里，但在中途“新穆斯林”因为抗议战利品分配不均而叛变。叛乱受到了残酷的镇压，对叛乱者的惩罚还加在他们无辜的妻子和儿女们的头上。

### 一些荒唐的计划

阿拉-乌德-丁由于一再的胜利，变得非常骄傲，似乎暂时失去了政治的现实感。他认为自己

有资格作为一个世界征服者和亚历山大相媲美，甚至还要像穆罕默德那样创立一种宗教。幸而朝廷上至少还有一个能对他说实话的人。他的忠实的官员阿拉-乌尔-穆尔克是德里的治安监督，曾直率地告诉他，没有神圣的美德，要建立一种新宗教是不能成功的，又说：只要印度大部分土地还没有征服，而帝国又经常遭受蒙古人的入侵，征服世界的梦想就是愚蠢的。他劝告苏丹不要酗酒、狩猎，把更多的时间致力于公务。阿拉-乌德-丁珍视这位治安监督的明智的劝告，虽然他在钱币上把自己描写成亚历山大二世，可是并没有真的去和穆罕默德或亚历山大竞争。

### 征服兰桑波尔（1299—1301年）

兰桑波尔的巨大城堡当时是在名叫哈米尔的兆汉王公的统治下，哈米尔自称是普利色毗罗其三世的后裔。这城堡如果掌握在一个拉其普特人的手中，它的战略地位便会使德里的苏丹受到威胁。而且，哈米尔曾让一些“新穆斯林”的叛乱者在这里避难。因此阿拉-乌德-丁于公元1299年派遣乌卢格汗和努斯拉特汗去占领兰桑波尔。拉

其普特人杀死了努斯拉特汗，并迫使乌卢格汗撤退。阿拉-乌德-丁听到这个消息，就离开德里去指挥这次战役；他在途中因狩猎逗留了几天。这时候他的侄儿阿卡特汗企图谋害他，没有成功，结果被逮捕并处死了。阿拉-乌德-丁随即到达兰桑波尔，当包围战正在进行时，他听说他的外甥阿密尔·乌马尔和曼古汗已经在布东和奥德叛变。叛变被苏丹的官员平定了；叛乱者被解到兰桑波尔，在那里被刺瞎眼睛。这之后接着在德里发生了一次严重的叛乱，这是一个名叫哈其·毛拉的不满的官员所组织的。阿拉-乌德-丁虽然听到了消息，但毫不动摇地继续围攻。哈其·毛拉终于被一位名叫马利克·哈密-乌德-丁的效忠的贵族打败并杀死。由于哈米尔的叛逆大臣的协助，兰桑波尔经过一年的围攻被占领，这个叛徒从诡诈的苏丹那里所得到的不是赏赐，而是死刑。哈米尔被处死了，城堡委任给乌卢格汗管辖。

### 防止叛乱的法规

短期内接连三次的叛乱使阿拉-乌德-丁明白，必须采取强硬的措施以防患于未来。他和亲

信顾问商量后得出结论，认为叛乱是由四种主要原因所造成：1. 监视制度运用不当，这就使苏丹不明了帝国的情况和人民的情绪。2. 纵酒过度，这就妨害判断，助长叛乱。3. 显贵家族之间的联姻，为叛乱者的亲昵和共谋提供了机会。4. 人民普遍的富裕，这就有充分的余暇从事幻想和阴谋。

阿拉-乌德-丁由兰桑波尔回来以后，采取了一些激烈的预防措施。第一，针对贵族和官吏的财产所有权予以打击。一切的宗教补助经费都取消了，几乎所有赐予的免租土地都收归国有，税吏奉令尽可能征收黄金。第二，组织了严密的监视制度。密探严密地监视官吏和贵族的言行，每一件认为重要的事都要向他报告。“报告制度到达了这样的地步，以致贵族们即使在最广大的场所也不敢高声说话，如果他们有什么要说，他们就交换手势。”第三，禁止用酒。阿拉-乌德-丁自己不喝酒了：“一桶桶一樽樽的酒从王室的地窖里搬出来倒掉……倒掉的酒这么多，以致像雨季时一样满地泥泞。”可是饮酒已经非常普遍，不易完全禁止。不久之后，阿拉-乌德-丁修正原令，允许贵族们在家里独自饮酒，但是公开卖酒和在社交场所

用酒仍然被禁。第四，禁止贵族们在他们家里组织社交集会，禁止他们的家族成员不得苏丹特许就互通婚姻。这些残酷的措施无法规避，因为苏丹的密探经常在活动。

富裕的印度酋长和收税官为对付他们的财富和势力的特定法令弄得破产受辱。当苏丹谘询时，魁齐·穆其斯-乌德-丁，一位杰出的圣者，曾就国内印度教徒的地位陈述了如下的意见：“他们被称为纳贡者，当收税官向他们索取银子时，他们应该一声不响地非常卑躬屈节地献出金子。如果收税官要向印度教徒口里吐唾沫，后者必须毫不踌躇地把嘴张开……真主亲自命令他们居于极低贱的品位，因为印度教徒是先知穆罕默德的死敌。穆罕默德曾经说：他们应该改信伊斯兰教，否则就该杀死或做奴隶，他们的财产应该收归国有。”

阿拉-乌德-丁不能将印度教徒杀戮或抑为奴隶，他们构成了帝国人口的绝大多数；但是他采取了有效的步骤来没收他们的财产。他们必须把全部生产物的一半缴给苏丹的国库。由于征收畜牧税和房捐，使得负担更加沉重。这些措施执行得如此严格，以致“‘乔图里’、‘胡特’和‘穆魁达姆’

(这些都是印度教徒的收税官)不能骑马,不能拿武器,不能穿好衣服,不能多吃药酱。”巴拉尼说,“胡特”和“穆魁达姆”的妻子被迫在穆斯林邻近的家里当佣工。沙拉弗·魁依是助理首相,据说他曾在全国各省实施同一的税法,就像它们是一个村庄一样。这种强制施政的结果,使地主陷于这样一种境况:“税收部门一个‘查普拉西’<sup>①</sup>可以逮捕二十个左右的地主、村长和代理人,一个行政官可以对他们拳打脚踢。”巴拉尼还说,税收部门的官吏成为公众仇恨的目标,竟至于没有人愿意把女儿嫁给他们了。

### 征服齐图(1303年)

当公元十三世纪时美华尔的古希罗特统治者曾不时和德里苏丹进行战争,但阿拉-乌德-丁的前辈没有一个人曾经真的想要并吞这个有着天然屏障的小王国。阿拉-乌德-丁亲自侵入了美华尔,包围了齐图,并于公元1303年8月26日占领了这座城堡。根据拉其普特著名的编年史家托德的叙述,阿拉-乌德-丁的主要动机是要得到巴德

<sup>①</sup> “查普拉西”,即报信人。——译者

米尼，她是拉那<sup>①</sup>比姆·辛格的美丽的妻子。但是我们确实知道，拉那的名字是拉坦·辛格，而且有充分的理由怀疑巴德米尼的故事，因为在当代的材料中并没有这样的证据。总之，阿拉-乌德-丁远征的原因，可能是想征服如此靠近德里的这一强盛的小王国的自然欲望。随同苏丹进攻的诗人阿密尔·胡斯鲁关于这次战役曾留下很有价值的叙述。当时拉其普特人曾坚决抵抗，可是他们没有能挽救齐图城堡。齐图被取名基兹拉巴德，由苏丹的大儿子基兹尔汗管辖。几年之后，阿拉-乌德-丁将齐图交给一个名叫马尔德夫的拉其普特酋长统治，拉那哈米尔后来又从他手里重占了齐图。

### 征服马尔瓦

拉其普他拿两个坚固的要塞——兰桑波尔和齐图——之被占领，使阿拉-乌德-丁的注意力转移到了邻近的马尔瓦省。公元1305年，恩-乌尔-穆尔克·穆尔太尼被派出征马尔瓦。他遭到一个印度王公的抵抗，这个王公跟巴拉马拉王朝如果有

<sup>①</sup> “拉那”，相等于王公的职位。——译者



什么关系，现在也已弄不明白了。穆斯林获得了胜利，曼都、邬阇衍那、达尔和章德里等重要城市都被攻占。恩-乌尔-穆尔克被任命为马尔瓦的省长。

### 卡富尔第一次远征德干(1306— 1307年)：德瓦吉里

到了公元1305年，阿拉-乌德-丁发现自己已经是除了克什米尔、尼泊尔和阿萨姆以外的整个北印度的主人。他的幻想这时又一次被积存在德干一些富饶城市中的财富所激发。兰桑波尔攻占后不久，乌卢格汗就准备远征德干，但事情还未着手进行他就死了。当阿拉-乌德-丁向美华尔推进时，他派遣了查日率领一支军队去远征得楞伽那。查日经过孟加拉和奥里萨，向喀喀迪耶王国的首都华朗迦进军。军队在那里被打败，远征没有能达到目的。

公元1306年，马利克·卡富尔，担任“那伊布”(政府的代理人)的重要职位，他被派遣率领大军去进攻德干。他受命去征服德瓦吉里的罗阁·罗姆章德拉，后者曾接连三年没有向德里纳贡，还收容古吉拉特亡命的前王卡尔纳前往避难。这次

远征的另一目的是把罗阇·卡尔纳的女儿德瓦拉·德维带回德里，因为她的母亲卡马拉·德维非常想她，卡马拉这时是阿拉-乌德-丁的后宫眷属。

卡尔纳似乎曾在巴格拉那地区建立了一个小王国。马利克·卡富尔路过马尔瓦，要求古吉拉特省长阿普汗和他联合起来。阿普汗想和卡富尔的军队合作的企图被卡尔纳粉碎了，卡尔纳拒绝了卡富尔要他将女儿送到德里去的要求。卡尔纳知道自己力量薄弱，乃将德瓦拉·德维嫁给罗姆章德拉的儿子桑卡尔，她被护送前往德瓦吉里。不幸阿普汗的军队袭击了护送的人，俘虏了德瓦拉·德维，于是她被送至德里嫁给基兹尔汗<sup>①</sup>。几乎也在这时，阿普汗的军队打败了躲在山上的卡尔纳，并迫使他向德瓦吉里逃亡。他以后的情形如何我们就知道了。

卡富尔通过穆斯林官吏管辖的埃利奇普尔，到达了德瓦吉里，他在那里接受了雅达瓦国王的

---

<sup>①</sup> 德瓦拉·德维的美丽和她对基兹尔汗的爱，曾被阿密尔·胡斯鲁在他的一首诗里颂扬过。阿拉-乌德-丁死后，顾特卜-乌德-丁·穆巴拉克谋害了基兹尔汗，并强迫德瓦拉·德维和他结婚。后来篡位者胡斯鲁谋害了顾特卜-乌德-丁，又把她收入自己的后宫。

投降。罗姆章达拉前去德里，以极其珍贵的礼物博得了苏丹的欢心，接受了他赐予的“雷依-伊-拉扬”（酋长中之酋长）的称号。他再度被任命为封臣，获得了那瓦沙里地区作为他个人的封地。

### 卡富尔第二次远征德干(1308—1310年)：华朗迦

雅达瓦王国占有德干的西部；东部属于华朗迦的喀喀迪耶王国。它的首都有两道坚固的城墙护卫着。当时的国王普罗太帕鲁陀罗二世于公元1303年曾经打败过查日的远征军。可是他发觉对付马利克·卡富尔却要困难得多。马利克·卡富尔于公元1308年从德里出发，受命去掠夺喀喀迪耶王国的财富，但并不并吞它。

卡富尔在开往得楞伽那的途中驻留于德瓦吉里，并从罗姆章德拉那里接受了重要的援助。他劫掠了他所路过的国家，然后到了华朗迦。普罗太帕鲁陀罗在坚固的要塞里坚守不出，可是在长时间的围攻之后，外围防线被攻陷了，他于公元1310年投降。献出了大量的战利品，其中有马匹、象和珠宝，并答应每年进贡。

### 卡富尔第三次远征德干(1310—1311年)：曷萨拉和潘地亚

随着德瓦吉里和华朗迦的被征服，又获得了大量的战利品，这在阿拉-乌德-丁的脑海中兴起了一种新的信念，激发了他征服整个南印度的野心。公元1310年，马利克·卡富尔和克瓦查·哈其再度被派率领大军越过了温德亚山。

1309年或1310年，卡富尔再次通过德瓦吉里，那时桑卡尔已经在此继承了罗姆章德拉。他的忠诚可能有可疑之处；因此卡富尔就在哥达瓦里河河岸的贾耳纳安置了一支守备队，以保卫他的后方。然后他向德瓦罗萨摩陀罗迅速推进，该城是强盛的曷萨拉国王维拉·巴拉拉三世的首都。首都的废墟现在在迈索尔的哈桑地区的哈利比德仍可看到。该王国位于克里希纳河以南，包括现代的迈索尔邦的全部以及其他一些地区。像罗姆章德拉在公元1294年一样，维拉·巴拉拉也陷于毫无准备，被打败了；他的首都被侵略者占领。有些寺庙遭受蹂躏。曷萨拉的国王赔偿了大量的战费，并成为向德里纳贡的附属国。

卡富尔又从德瓦罗萨摩陀罗向极南部的潘地亚王国推进。在库拉塞卡拉死后，他的两个儿子，孙达拉·潘地亚和维拉·潘地亚争夺承继权。公元1310年，孙达拉·潘地亚被维拉·潘地亚打败，到德里去请苏丹帮助他复辟。阿密尔·胡斯鲁在他的《阿拉伊史》一书中有关于卡富尔通过曷萨拉人及潘地亚人所统治的陌生而冷酷无情的地区向前进军的生动描写。公元1311年初，卡富尔到达了马杜赖，他发现那里已是一座空城。这座名城遭到了抢劫，大量的战利品，其中有五百“满”<sup>①</sup>的珠宝被缴获。卡富尔一直推进到了拉密斯瓦拉姆，他在那里毁坏了一座大庙（那是印度教徒朝参的一个中心），而修建了一座清真寺。他把马杜赖城交给一个穆斯林省长去管辖。自己便动身回德里，于公元1311年10月到达，受到了他完全应该受到的欢迎。

### 卡富尔第四次远征德干(1313年)： 雅达瓦和曷萨拉

德瓦吉里的桑卡尔在穆斯林的支配下总是蠢

<sup>①</sup> 一“满”约等于八十磅。——译者

蠢欲动。卡富尔回到德里以后，他就停止照例纳贡。公元 1313 年，卡富尔再到德瓦吉里，桑卡尔战败被杀。卡富尔再向南推进，占领了古巴加、赖丘尔和木达伽尔；在克里希纳河和通加巴德腊河之间的全部领土都被他控制了。然后他向西推进，再度蹂躏了曷萨拉王国的领土，占据了达波尔和乔尔两个重要海港。整个南印度就这样归于德里的有效管辖之下；土耳其帝国的扩张和威力达到了顶点。可是以后的事件证明，通过附庸的印度王公来统治南印度的政策是失败的。

### 蒙古人的入侵

阿拉-乌德-丁作为一个征服者的成功该不至使我们忽略蒙古人对西北边境的威胁。蒙古人的狂暴仍然像巴尔班时代一样危险，阿拉-乌德-丁之所以没有被迫放弃扩张领土的政策的事实，也不过说明了他是一个比奴隶王朝的坚强统治者更有能力、更富有冒险精神的人物而已。

像巴尔班朝代的舍尔·汗·孙魁尔一样，柴法尔汗在阿拉-乌德-丁朝代的早期是西北边境一个很能干的守卫者。甚至在他死后，他的名字仍

然使凶猛的侵略者震恐。他在阿拉-乌德-丁即位不久，就在贾朗达尔附近击退了一次蒙古人的侵略。公元1299年，顾特卢格·克瓦查率领的一支二十万人的蒙古军队驻扎在朱木拿河两岸，威胁德里。这对于阿拉-乌德-丁是一个罕有的危机，因为蒙古人当时决意想征服，而不仅是掠夺。柴法尔汗打败了蒙古人，但他自己却丧失了生命。阿拉-乌德-丁失去了一个如此能干的将领，不但不感到悲痛，反而觉得宽慰，因为从此除去了一位可能发展成为危险人物的有权威的军事领袖。

当公元1303年阿拉-乌德-丁围攻齐图时，一支由塔尔吉率领的十二万人的蒙古大军开到了印度，驻扎在德里附近。在他们开始攻击以前，阿拉-乌德-丁总算回到了德里，可是他们却成功地阻止了北印度封建领主们的分遣队去和首都的苏丹会师。阿拉-乌德-丁没有足够强大的兵力，因而不能向蒙古人发起进攻，他自己坚守在西里的城寨里，听任敌人掠夺德里和邻近地区。幸而蒙古人突然撤围，意外地退走了，这可能是“由于他们对正规的围攻缺乏经验”。

这次危险的教训迫使阿拉-乌德-丁采取有效

的步骤来保卫旁遮普。他修理了旧堡垒，又建筑了一些新堡垒，并派兵驻守。还增加了军队的数量。公元1305年，他委派伽齐·马利克(后来称为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管理旁遮普，后者能干地保卫了边疆许多年。

公元1304年，蒙古人又袭击过一次。侵略者一直前进到了阿姆罗哈，劫掠了沿途经过的地方。马利克·卡富尔和伽齐·马利克被派去抵抗他们。他们大约俘虏了八千名蒙古兵，其中有两个头目，俘虏被解到德里。两个头目被象踩死；一般士兵都被斩首，他们的头颅被筑在西里城寨的城墙内。伽齐·马利克被任命为旁遮普的省长作为报酬。

公元1306年，由卡卜克率领的一支蒙古军队在木尔坦附近渡过印度河，向喜马拉雅山推进，掠夺了其间的地区。当蒙古人回去时，发觉他们的退路已被伽齐·马利克截断，他杀死并俘虏了大约五万名侵略者，包括卡卜克本人在内。俘虏不是被象踩死，就是被处死刑，他们的妻室儿女被变卖为奴隶。

公元1307—1308年，一个名叫伊克巴尔曼德



的蒙古酋长渡过了印度河，可是他战败被杀。在阿拉-乌德-丁统治最后的年代里，蒙古人再也不敢来打扰他了。

### 对“新穆斯林”的屠杀

“新穆斯林”（即改信伊斯兰教而定居在印度的蒙古人）在阿拉-乌德-丁及其朝臣的眼中是不可信任的，他们不许获得有利的职位及其他特权。他们就用叛乱和搞阴谋来报复。阿拉-乌德-丁晚年，他们曾一度阴谋要杀害他。这次阴谋被发觉了。阿拉-乌德-丁下令把住在德里或外省的“新穆斯林”全部处死。大约有三万名“新穆斯林”被杀。

### 市场法规

一个庞大且在不断扩张中的帝国必须有大量的常备军，这样一支军队就需要大量的金钱来维持。阿拉-乌德-丁企图减少军费。他固定每一个士兵的薪饷是234坦卡<sup>①</sup>，为使士兵们都能收支相抵，他限制了日用品的价格，这样就间接减低了

<sup>①</sup> “坦卡”，货币名。——译者

生活费用。所有日用必需品的价格都由苏丹核定,他的命令由一个称为“沙纳-伊-曼提”(市场监督)的高级官员在一个强有力的办公处的帮助下予以执行。在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皇庄里,课赋不征现金,而征实物。谷物贮藏在德里的皇家仓廩里,以便在饥荒的时候政府可以充分供应粮食。所有的商人都须到市场监督的办公处去登记,他也管理商队的移动。谁也不准屯积谷物或高价出售。巴拉尼说,天旱的时候,市场监督曾建议把谷价稍稍提高一些,为了这一罪行,他挨了二十一下鞭子。这件事情使我们想到执行法规的严格。不管我们对这些法规的经济、政治理由持何见解,它们总是暂时有效地达到了目的。巴拉尼说,甚至在天旱的时候,都不感到谷物的缺乏。

小麦、大麦、米、布、糖、酥油、油、盐和其他物品的价格都是固定的,甚至如马、牛等牲畜也都放在法规规定范围之内。奴隶和女仆价格自然就下落了。掮客被管制得这样严厉,以至他们不能再操纵物价。如果店主欺骗顾客,商品分量不足数时,就依照所缺数量,从他身上割下同样分量的肉来。生活费用的减低,使阿拉-乌德-丁能够维持

大量的常备军，而在财政上又不致造成过分的紧张。

### 阿拉-乌德-丁的晚年

阿拉-乌德-丁当政的末年，由于身体衰弱，妻子和儿女又不注意他，他成了马利克·卡富尔手中的傀儡，后者的阴谋在宫廷里造成了不良的气氛。基兹尔汗被投入了瓜廖尔的堡垒监狱；他的母亲被监禁在旧德里。古吉拉特的省长阿普汗，被怀疑与基兹尔汗的党派有联系而遭到谋杀。这些残酷措施的结果危害甚大。阿普汗的军队在古吉拉特叛变了。哈拉巴尔（罗姆章德拉的女婿）在德瓦吉里占领了一些穆斯林的军事据点，并宣布独立。没有采取任何措施去镇压这些叛乱。阿拉-乌德-丁于公元1316年1月2日去世。一般人认为卡富尔用毒药促成了他的死亡。有一个穆斯林史学家曾经这样说，“幸福照例是无常的；命运之神拔出她的匕首毁灭了他。”

### 对阿拉-乌德-丁的评价

阿拉-乌德-丁是他那时代的一个典型坚强人

物。他天性残忍，不管是朋友还是敌人，都不能从他手下得到宽恕。在那叛乱相寻的年代里，某种程度的铁面无情肯定是必要的，但阿拉-乌德-丁未免有点过度。因此他的成功本身就包含了反动的胚胎；他用铁血政策所创造的强大机构几乎就在他眼前瓦解了，而他却只能无可奈何地“狂怒地咬啮自己的嘴唇”。

可是阿拉-乌德-丁朝代的历史有两点耐人寻味的特征。第一，他是第一个在德里建立一个拥有印度大部分土地的帝国的穆斯林统治者。在许多年的分裂之后，政治上又复归于统一，温德亚山以外的印度再和北印度联系起来。南方仍然是一个很不安分的手，因为当地的王朝在本土是根深蒂固的，而庙宇的毁坏又加剧了人民对侵略者的愤怒。但是阿拉-乌德-丁在德干为巴曼尼王国铺平了道路，通过它，又为莫卧儿帝国统治的建立奠定了基础。第二，阿拉-乌德-丁给予了土耳其帝国某种行政上的团结，这个帝国本来长时期以来都不过是“军事封地”的集合体。他是一个真正的帝国建造者，因为在帝国建造中，他并不仅仅注意到军事力量。他故意使自己摆脱了正统的“乌

列摩”<sup>①</sup>的控制，决定在世俗事务中，使世俗的意见处于优势地位。他对一位热诚的“魁齐”说：“我不知道这是否合法（即是否为伊斯兰法律所许可）；凡是我认为对政府有利的，或是对处理事变是合式的，我就下令规定。”这是一种新政策的宣言，是穆罕默德·突格卢克所将遵循的原则的预告。

阿拉-乌德-丁大概是目不识丁的人。巴拉尼说他“不学无术”，可是费里希塔说他在即位后学会了阅读波斯文。无论如何他对文学很有兴趣。阿密尔·胡斯鲁和米尔·哈桑·德尔维都得到过他的奖励。阿拉-乌德-丁也是一个热心建筑堡垒和清真寺的人。

### 顾特卜-乌德-丁·穆巴拉克· 卡尔吉（1316—1320年）

阿拉-乌德-丁在死前废黜了基兹尔汗的继承权，指定他年幼的儿子（希哈卜-乌德-丁·乌马尔）为继承人。采取这一措施很可能是受了马利克·卡富尔的影响。卡富尔拥立幼主，他自己就

<sup>①</sup> “乌列摩”，即最高的穆斯林神学家。——译者

成了帝国实际的统治者。基兹尔汗和他的弟弟沙提汗被刺瞎了眼睛。阿拉-乌德-丁的寡妇被卡富尔强迫成婚，然后又把她关进监牢。他还企图弄瞎阿拉-乌德-丁的第三个儿子穆巴拉克的眼睛，可是，穆巴拉克贿赂了卡富尔的手下人，并劝诱他们刺杀了这个可恶的宦官。卡富尔死后，穆巴拉克成了希哈卜-乌德-丁·乌马尔朝廷的摄政王。可是在公元1316年4月，幼主的眼睛被刺瞎，穆巴拉克正式即位当了苏丹。

穆巴拉克在位时开头很好。他释放了许多囚犯，把没收的土地归还他们的主人，废止了他父亲所施行的严酷的法规，包括强制的税则在内。那些杀死马利克·卡富尔的刺客要求过高的特权，都遭到了惩罚。行政措施的突然宽大助长了违法乱纪，而苏丹的淫荡更鼓舞了这种不幸的发展。他很快就成了万恶的宠臣胡斯鲁手中的傀儡，胡斯鲁原来属于一个不纯洁的印度种性，后来才改信伊斯兰教的。

古吉拉特的叛乱被恩-乌尔-穆尔克镇压下去了，苏丹的岳父柴法尔汗被任命为该省省长。为了平定德瓦吉里的叛乱，苏丹于公元1317年亲自

出发到德干。哈拉巴尔在苏丹临近德瓦吉里时就立即逃跑了，不过他还是被俘，并凌迟处死。在前雅达瓦王国的各个地区，在古巴加，甚至在德瓦罗萨摩陀罗，都被安置了穆斯林官员。在德瓦吉里建筑了一座巨大的清真寺，建筑材料取自被毁坏的庙宇。胡斯鲁被派遣远征马杜赖。

谋刺穆巴拉克的重大阴谋在动手之前就给发觉了；阴谋者和他们的亲戚都被处死。基兹尔汗和希哈卜-乌德-丁·乌马尔也被处死了。基兹尔汗的不幸的妻子德瓦拉·德维被送到苏丹的后宫。穆巴拉克因成功而骄傲，耽溺于“最下流的淫乱和最讨厌的谐谑中”。他的自命不凡没有止境；他擅自采用了“艾-瓦西克比拉”的主教的称号，以此抛弃了对哈里发的传统的顺从。

柴法尔汗从古吉拉特被召回，胡斯鲁的兄弟希沙-乌德-丁被派去接替他的位置。这个忘恩负义的人在到达古吉拉特不久就企图叛变，可是当地的贵族逮捕了他，把他解到德里。穆巴拉克不但没有惩罚，反而照样宠信他。这之后，马利克·雅克拉基宣布了独立，他是穆巴拉克派在德瓦吉里的省长。德里派去的一支军队打败并俘虏了

他。他在德里受到较轻的削除耳鼻的惩罚，可是不久之后，他又得宠，并被派为沙马那的省长。

这时，胡斯鲁已经在马杜赖收集了大量的战利品，到了得楞伽那。他包围了华朗迦堡垒，印度人被迫不得不在屈辱的条件下求和。他们割让了五个县，还答应每年付出一份很重的贡赋。胡斯鲁这时开始考虑自己有可能在南印度成为独立的统治者。他的叛乱计划被人报告了苏丹，苏丹愚蠢地不加重视，要他的宠臣立刻回到德里。胡斯鲁回到首都后，团结了一大群同种姓的武装的人在自己的周围。有人警告苏丹，但是他太昏庸，不肯听信真实朋友的话。公元1320年4月，穆巴拉克被胡斯鲁手下的人刺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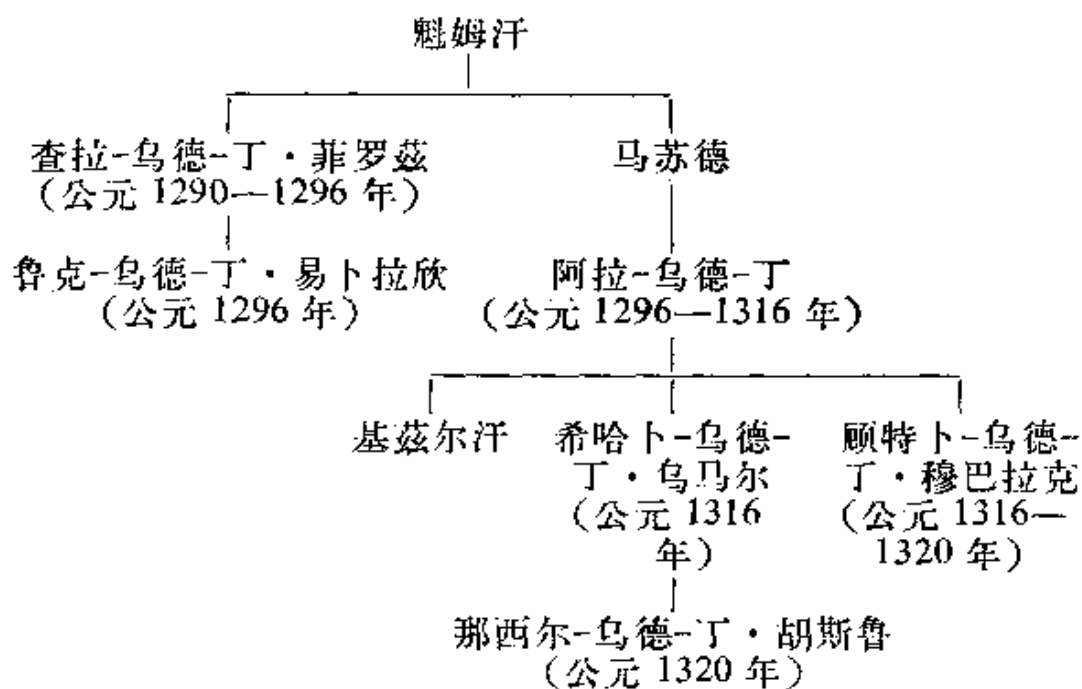
### 胡斯鲁（1320年）

于是胡斯鲁登位，称那西尔-乌德-丁·胡斯鲁沙。许多忠义的贵族和官员被杀害，卡尔吉王朝的后裔没有一个得以生存。德瓦拉·德维被拖入胡斯鲁的后宫。他把特殊的恩惠赐给他的亲戚和同种姓的人。这些微贱的冒险家以褻渎清真寺和在宫廷中举行偶像崇拜触犯了穆斯林贵族。提



帕勒浦尔的省长伽齐·马利克担负起了惩罚这个异教徒的叛逆者的任务。他直接或间接地受到了有权有势的贵族的支持。公元1320年9月，他在德里附近打败了胡斯鲁。冒险家被俘斩首。这个成功的征服者为群聚的贵族高呼为苏丹，并逐渐被称为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沙。巴拉尼说，“伊斯兰教复苏了，并注入了新的生命。人们感到心满意足了。”

### 卡尔吉王朝世系表



## 第二节 图格鲁克<sup>①</sup>

### 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

(1320—1325年)

新王朝的创立者是出身卑贱的魁劳纳土耳其人。费里希塔说，他的父亲是巴尔班的土耳其奴隶，母亲是旁遮普的查特族人。他抵抗蒙古人的功绩使他在阿拉-乌德-丁朝代成为杰出的人物。当他即位时，他是一个盛年而经验丰富的战士。他以土地和官职来安抚所有的旧官员。对卡尔吉家族中残存的女儿安排了适当的婚嫁。把胡斯鲁分送给他的宠臣和支持者的金钱充公，可是从著名的圣者沙伊克尼查姆-乌德-丁·奥里雅那里，却什么也没有收回，因为他回答说从篡位者那儿得来的大量金钱已经全都施舍掉了。苏丹下令追究他的宗教观点和活动，但是宫廷的神学家们都站在他一边。苏丹和这位沙伊赫之间的关系一直

---

<sup>①</sup> 有些作家认为“图格鲁克”是部族的名字。另一些作家却以为它是人名。

很紧张。

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是一个谨慎的执政者。农业得到了鼓励,开掘了用于灌溉的运河。王室的赋税不超过总产量的十分之一或十一分之一。但是对于印度教徒依然遵循了阿拉-乌德-丁的高压政策:“留给印度教徒的财产的准则应该是,一方面使他们既不会因他们的财富而感到傲慢,另一方面,也不会因绝望而抛弃他们的土地或行业。”对征收赋税和核算账目作了适当的安排。司法部门和警察部门也进行了改革。邮政有了很好的组织。在军队里执行了严格的纪律,采取了有效的步骤以防止官员和士兵欺骗政府。

### 喀喀迪耶王朝的覆亡

在德干的华朗迦的普罗太帕鲁陀罗二世并不承认新王朝的宗主权。公元1321年,苏丹的大儿子和继任人兆纳汗被派率领大军去征服喀喀迪耶国王。他一到达华朗迦,就围攻堡垒。印度人在苦战之后,终于求和,但他们提出的要求被拒绝了。在皇太子军营中的一些作恶商贩散布谣言,说苏丹已在德里身亡。兆纳汗相信了这个谣言,

就解除了包围，在回德里的途中他才发现真相。

两年后他对华朗迦进行了另一次远征，迫使普罗太帕鲁陀罗连同他的家族、部属和政府的主要官员投降。这个印度教国王被解送到德里；古老的喀喀迪耶王朝就此不光彩地结束了。华朗迦命名为苏耳坦普尔。得楞伽那也置于穆斯林官员的管辖之下。

征服得楞伽那后，兆纳汗侵入了奥里萨（查其那伽），俘获了若干只象。

### 孟加拉的叛乱

布格拉汗和他的儿子鲁克-乌德-丁·开科斯作为独立的苏丹统治孟加拉直到公元1301年。以后孟加拉政府被以前的一个奴隶占据了，他以沙姆斯-乌德-丁·菲罗兹沙的名号一直统治到公元1322年。他可能是由他的儿子希哈卜-乌德-丁·布格陀在拉克劳迪继位，可是布格陀的承继遭到他兄弟那西尔-乌德-丁和吉亚斯-乌德-丁的反对。吉亚斯-乌德-丁是索那贡（东孟加拉）的省长，实际上已独立了许多年，他推翻了希哈卜-乌德-丁，并占据了拉克劳迪的王位。这些叛乱引起

了苏丹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的注意，他于公元1324年亲征孟加拉。在蒂尔胡特和那西尔-乌德-丁相遇，那西尔-乌德-丁可能这时已经占领了拉克劳迪，于是图格鲁克派了一个能干的官员巴拉姆汗前往拉克劳迪去。吉亚斯-乌德-丁战败被俘，被当作囚犯解往德里。那西尔-乌德-丁被承认为统治北孟加拉的诸侯；东孟加拉由德里直接管理，巴拉姆汗受任为该省省长。苏丹携带了大批战利品回到德里。

### 吉亚斯-乌德-丁之死（1325年）

当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从孟加拉回去时，在德里附近阿富汗浦尔地方一座特别构筑的大天幕内受到他儿子兆纳汗的欢迎，这个天幕是“这样设计的：只要大象触及它的某一部分，它就会倒塌下来。”在他儿子的请求下，苏丹允许从孟加拉运来的象环绕天幕游行。象一触到天幕较不结实的部分，它就坍了下来，老苏丹被压得粉碎。据伊布恩·巴图塔述说，这一表面上的不测事件是兆纳汗的细心预谋的顶点。随着苏丹之死不久被送进坟墓的有他的敌人沙伊赫尼查姆-乌德-

丁·奥里雅和曾经受到他的奖励的诗人阿密尔·胡斯鲁。

在沙·贾汉的德里以南几哩路的地方有吉亚斯-乌德-丁所建筑的城堡图格鲁克巴德的废墟。伊布恩·巴图塔说，“这儿有图格鲁克的宝藏和好些宫殿，以及他用镀金的砖块所建筑的大宫，当太阳上升时，金砖光辉灿烂，令人不能凝视。他在这儿埋藏了大量的财宝，据说他在那儿修了一个水池，把熔化的金子倒在里面，以致水池成为固体……。”

### 穆罕默德·图格鲁克的性格

继承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称号为穆罕默德·图格鲁克的兆纳汗是一个奇怪的人。和他很熟的巴拉尼说，“我不得不认为苏丹穆罕默德是天地间的一怪。他那充满矛盾的性格不是学识和一般常识所能理解的。”巴拉尼对穆罕默德·图格鲁克的描写，有些人看成是一种讽刺——颂扬夹杂着惊人的形容词。即使如此，苏丹肯定是一个有天才的人。他是一个很好的运动员和优秀的勇士。他的慷慨已成了一种传统。巴拉尼说，哈

提姆和别的人一年中所施舍的，他一次就施舍掉了。在花天酒地的年代里，唯有他一人没有沾染上这些恶习。虽然他以侵犯正统的穆斯林圣者们的政治势力触怒了他们，然而他却是一个虔诚的逊尼派教徒；不过他所奉行的正统信念并没有达到奥朗则布那样严格的水平。巴拉尼是一个不怀好意的评论家，但也承认他是信奉真主、尊敬长者的。他是一个有修养的学者，对许多学科——论理学、天文学、哲学、数学、科学等都有兴趣。他对波斯的古典文学很熟悉，并且是波斯韵文的优秀作者。他是一个出色的书法家。这些优良的品质，和他对父亲的确凿的背叛以及丑化了他那朝代的历史的残忍无情是不能协调的。由于无法理解这些矛盾，伊尔费斯通怀疑“他是否患有某种程度的疯狂症”。他的某些军事冒险和行政措施被描写成是疯狂的，可是，如我们下面所见，这样的看法是很难成立的。也许这样说更确切些：他的错误是由于性格急躁和不能容忍相反的意见。他既不小心，也不善策划。他缺乏实际的判断力，这正是聪明而薄情的政治家风度的本质，因而他无力承担一个庞大的动乱不宁的帝国的重任。一般

人认为他对于土耳其帝国的分裂负有一部分责任。必须承认，他那还算长久的统治带来了不幸的后果，但也必须记住，政治的衰败有许多根深蒂固的原因，这些原因是个人无法控制的。

### 初期的叛乱

穆罕默德于1325年2月即位。他的弟兄并没有反对他。他用大量的恩赐以及慷慨的分配官职同样笼络了人民和贵族。省长们承认了他的统治。可是在那个时代，叛乱是每一帝王在位时的平常现象。穆罕默德时代的第一个叛乱者是他的表弟巴哈-乌德-丁·古尔沙斯普（公元1326—1327年），他在古巴加附近的萨加拥有封地。他战败被俘，并被解到德里，在那儿他被活活剥皮处死。在首都迁到德瓦吉里后，公元1327—1328年间，康达哈那（现代的辛伽尔，在浦那附近）的印度酋长叛乱，但是对他的堡垒的一次长期围攻迫使他承认了苏丹的宗主权。接着又发生了巴拉姆·艾巴在木尔坦的叛乱。他是一个有权势的贵族，总管木尔坦、乌赤和信德的重要的边疆封地。那时在德瓦吉里的苏丹急忙取道德里向木尔坦进



军。巴拉姆战败，被俘斩首。

### 在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 横征暴敛（1326—1327年）

巴拉尼说，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税收“增加了十倍和二十倍”，并用下列词句描写这种措施的结果：“为了实施苏丹的这种计划，他的‘卡昆’<sup>①</sup>制定了足以摧折农民背脊的税额。收税时雷厉风行，以至农民陷于虚弱、饥饿和毁灭。那些家道小康和拥有财产的人起来造反了。土地荒芜了，耕地大大减少。边远各省的农民听到了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人民的命运后，由于害怕遭到同样的勒索，便都不再顺从，而逃到森林里去了。耕地的减产，农民的家破人亡，边远各省的谷物的停运，使德里与其邻近地区以及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发生了一场饥荒……。穆罕默德帝国的繁华从这时起就开始衰微了。”这可能是过分夸张的形容，但是毫无疑问，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人民受苦受难到了这种地步，以致他们在绝望中起而造反了。巴拉尼说，在巴朗，苏丹像搜

<sup>①</sup> “卡昆”，地区的收税人。——译者

捕野兽一样搜捕那些造反的人。我们很难按照字面相信这种叙述。这可能是他对穆罕默德为了迫使农民就范所采取的残酷措施作了过分渲染的描写。

### 迁都（1326—1327年）

穆罕默德最受责难的政治实验之一，就是把首都从德里迁移到德瓦吉里，该城被改名为道拉塔巴德。他的动机是要把首都建在一个战略据点上，和仍然遭受蒙古人侵扰的西北边区保持一个安全的距离。从德瓦吉里也更易于控制新近征服的南印度诸印度教王国。巴拉尼明白指出了新都在地理上的重要性：“该地位置适中；德里、古吉拉特、拉克劳迪、萨特贡、索那贡、得兰、马巴、多拉萨墨德拉和甘巴拉跟它的距离都大约相等……”可是，稗史家伊本·巴图塔却说，苏丹厌恶德里人民，他们写给他的匿名信上满纸都是谩骂。但没有可靠的证据说明像迁都这样一件严肃的事情，却会根据这样轻率的理由便作出决定。

当苏丹决定迁都时，德里的人民——男人、女人和孩子，——奉命携带他们所有的财产到道拉

塔巴德去。苏丹为旅行者的方便所采取的一些措施，使这次强迫撤退所带来的辛苦部分地减少了。从德里到道拉塔巴德的路上建筑了临时的茅屋，这里对移民免费供给饮食。路的两旁种植了树木用以遮阴。伊本·巴图塔告诉我们，一个瞎子和一个跛子因不愿离开德里而被捕，解到苏丹面前；跛子被立刻处死，瞎子却被命令拖到道拉塔巴德去，到达新都时只剩下了一条腿。这很可能只是无稽之谈。

迁都在古代和中世纪原是常有的事，穆罕默德不应该仅仅为了决定离开德里而受责难。但是在德瓦吉里建立新都是显然不利的。它削弱了苏丹抵抗蒙古人的力量。而像孟加拉那样遥远的省分，在德瓦吉里也不能作有效的控制。德里的穆斯林居民的敌意——他们不愿居住在德干的印度教徒的环境里——也是应该估计在内的一个重要因素。几年以后，穆罕默德认识了他的错误，又再度在德里建立他的宫廷。住在德瓦吉里的德里人民又被命令迁回德里。道拉塔巴德仍然是荒无人烟，而德里经过许多年才恢复了它往日的繁荣。

某些近代学者认为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只是要把德瓦吉里作为第二个首都。他只强迫德里的上层居民到那里去。就是这些人的被强制迁移才扩展成为整批的、不分青红皂白的移民的。就伊本·巴图塔访问时德里的繁荣景况看来，整批移民的说法是很难使人同意的。

### 蒙古人的侵略（1328—1329年）

首都迁移后，随着发生了一次严重的蒙古人的入侵。可能是为苏丹放弃德里的行动所鼓舞，一个名叫塔尔马希林的有力的蒙古酋长侵入了旁遮普，并蹂躏了从拉合尔、木尔坦直到德里外围的整个平原。穆罕默德显然不曾重视边疆；因而这时缺乏能干的守将来阻挡侵略者。塔尔马希林可能是用昂贵的赠品和礼物打发走了。就这样，由巴尔班和阿拉-乌德-丁所坚决遵循的抵抗政策就被取消了，穆罕默德宁愿进行贿赂而不肯作战就暴露了自己的弱点。他可能是为迁都德瓦吉里（敌人入侵时，贵族和官员都住在那里）以及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叛乱所掣肘。

### 代用货币的采用（1329—1330年）

穆罕默德被一位现代的古钱学家说成是“造币大王”。他改革币制，发行了各种类型的钱币，这些钱币在美术设计和制造技巧上是出色的。但是他最有趣的尝试是代用货币的发行，这种尝试证明是花钱费力，劳而无功。

代用货币在十三世纪时曾使用于中国和波斯，穆罕默德大概已经听说过。根据巴拉尼的看法，使他模仿这种先例有两种理由——弥补不断增加的军费，以及由于他的大量赏赐而引起的国库空虚。一位近代的学者不同意巴拉尼的看法，他认为：“苏丹的目的是为了增加通货，而不是要补充空虚的国库。”

苏丹并没有同他的大臣商量，就下令发行青铜和黄铜等货币，并宣布在一切交易场合，它们要像金币、银币一样行使。可是他没有采取步骤以防止伪币的流通。巴拉尼说，每个印度教徒的家庭都变成了铸币厂。金银被贮藏起来，赋税用伪币缴纳。外国商人用铜币在印度购买商品，而当他们把货物拿到外国出售时，得到的却是金币。进

口贸易几乎全部停顿，因为外国商人拒绝接受代用货币。混乱达到极点时，苏丹才废止代用货币，下令以国库里的金银币去兑换人民手里的青铜和黄铜货币。人民得到了巨大的利益，吃亏的是国库，它遭受了严重的损失。“计划的失败与其说是由于固有的缺陷，不如说是由于主观、愚昧和缺乏适当的防护措施……把苏丹的大胆尝试说成是疯狂的行为，那是一种诽谤……。”

### 征服呼罗珊的计划

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即位后几年，就有征服呼罗珊、伊拉克和特兰士奥的野心计划。在塔尔马希林入侵事件之后，他为侵略呼罗珊征集了一支大军。他的行动可能是受了呼罗珊一些贵族的怂恿，他们早被他的过分慷慨吸引到了他的宫中。远征呼罗珊也可以说是作为一种反莫卧儿的措施而筹划的。伊杜米思曾经一度为了征服呼罗珊而出过兵。

巴拉尼写道，当时应征入伍的有三十七万人，他们得到了全年的薪饷；可是这支军队并没有离开德里。而当发觉到维持这样庞大的一支军队会

使财政过分紧张时，就把这些人解散了。虽然呼罗珊的政治形势对于外来的侵略者并非不利，但也还有这位存心的征服者所没有充分注意到的一些不能克服的困难。“在他和呼罗珊以及伊拉克之间，有高山峻岭和心怀敌意的人民，要和他们作斗争，需要有比他所掌握的更多的资源。要动员一支庞大的军队通过兴都库什山或喜马拉雅山遍地冰雪的狭道，是一种冒险，更坚强的将领在它面前也会望而却步，尤其是他的国家正陷于严重饥荒的苦难中……运输的困难同样严重，物资在运送时很可能遭到边境部落的抢劫。”

### **征服那伽尔科特（1337年）**

那伽尔科特堡垒位于旁遮普的坎哥罗地区一个小山上，当时是认为无法攻陷的。公元1337年，穆罕默德对它进行了一次远征。堡垒的城墙攻破了，但印度王公仍然保住了他的领地。

### **远征魁拉查尔（1337—1338年）**

远征那伽尔科特和魁拉查尔是建立德里对喜马拉雅山诸邦的霸权的总计划的一部分。有些作

者认为远征魁拉查尔是要征服中国或西藏西部的一种愚蠢而不幸的冒险。但当代的权威材料并没有提到征服中国或西藏是这次战役的目的。伊本·巴图塔是亲眼的见证人，他说远征魁拉查尔的结果，只是征服了一个印度的山区酋长。一支庞大的军队从德里出发了，可是道路的困难，山地战的特殊性，加之雨季时期健康的自然恶化，使苏丹的军队遭受了很大的损伤，在强迫印度酋长纳贡之后，军队就开始撤退；但这次撤退的损失并不比前进少些。此后，苏丹再也不能募集这样一支大军了。

### 和中国的关系

公元 1341 年，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接见了由中国的蒙古皇帝妥懽·帖木儿<sup>①</sup>派去的一个使节，这位使节请求重建喜马拉雅山区的佛寺。那些寺院在远征魁拉查尔时已经被苏丹的军队破坏了。中国使节带去了名贵的礼物，这使苏丹感到满意。他派遣了伊本·巴图塔到中国，带去的复文说，根据伊斯兰法律，除非先付人头税，否则寺院是不能

<sup>①</sup> 妥懽·帖木儿，即元顺帝。——译者



重建的。由伊本·巴图塔带给蒙古皇帝的礼品比原先他送来的还要贵重。他于公元1342年7月出发,大约4年以后才回到印度。

### 伊本·巴图塔

巴图塔的经历在穆斯林世界的历史中成为非常有趣的一章。他于公元1304年出生于丹吉尔,自公元1325年离家,直到公元1353年从没有回去过。他在公元1333年到达信德之前,曾到过许多地方,其中有亚历山大港、开罗、麦加、阿勒颇、大马士革、卡法、君士坦丁堡、布哈拉和喀布尔。他到德里后,从苏丹手上得到了一份领地,以后就被指派为首都的审判官。一直为苏丹服务达八年之久,并在朝廷上成为一个有势力的人。他曾一度失宠,被解除职务。公元1341年他又得宠,几个月之后就被派出使中国。他在南印度和孟加拉长期漫游之后,才开始他的航程,取道爪哇、苏门答腊和印度群岛诸岛去中国。他虽然到了中国,但没有能完成他所担负的使命。他回到卡利卡特,就从此乘船回国了。他死于公元1377—1378年。

伊本·巴图塔晚年时,把他的冒险故事写成

一本题名《游记》的书。这本书现在的译本是伊本·朱齐的节略<sup>①</sup>。虽然伊本·巴图塔常常把空谈和历史混淆起来，他却是一个公正的见证人，他的叙述有助于解决有关穆罕默德·图格鲁克统治时代的若干历史问题。不论是他的年表或地理，不经仔细查校是不能相信的。他关于印度情况的概述，对叛乱和宫廷阴谋的故事提供了很有价值的补充材料，这些故事充满在印度编年史家如巴拉尼之流的书。

## 叛 乱

穆罕默德在位的头十年中，他在广大帝国的各个地区引起了严重的不满。横征暴敛之后，随着就是饥荒、叛乱和无情的报复措施。首都的迁移引起了一个强有力的穆斯林教派的反对。代用货币造成了普遍的混乱。野心勃勃的人自然就利用苏丹的不得人心，从各方面对他加以攻击。

公元 1335 年，萨依德·查拉-乌德-丁·阿森在马巴（南印度东岸的狭长地带，它的首都在马杜

---

<sup>①</sup> 由德弗列密里和桑吉奈提翻译的法文译本卷 3 和卷 4 是有关印度的。

赖)叛变。北印度的动乱以及马巴之远离德里,可能诱使这个势力强大的阿密尔企图获得独立。苏丹亲征南部。他在道拉塔巴德增加了人民的捐税负担,又向穆斯林贵族和官员索取大量捐献,其中有些人因为无法满足皇室的需求,就用自杀来逃避惩罚。然后穆罕默德向华朗迦推进。这时突然瘟疫流行,皇家军营内引起了严重的死亡,这才迫使他撤回到道拉塔巴德。查拉-乌德-丁仍然安稳如故;一个重要的省分就从德里帝国分裂开来了。马巴于公元1377—1378年被并入维查耶纳伽尔王国。

苏丹离开德里期间,阿密尔·哈拉琼在旁遮普叛变,杀死了拉合尔的省长,并宣布独立。他得到了一个名叫库尔章德的科卡族酋长的帮助。克瓦查·查汉率领大军向拉合尔前进,苏丹又从德里派遣了两个官员去支援他。哈拉琼战败了,拉合尔被占领。

公元1335—1336年,道拉塔巴德省长的儿子马利克·胡桑举起了叛旗。他可能是被苏丹死亡的无稽谣言所迷惑了。当知道苏丹还活着的时候,他就投降了。穆罕默德饶恕了他——这是一

个非常宽厚的举动。

孟加拉的穆斯林省长们自然利用了国内的混乱。曾被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打败并俘虏过的吉亚斯-乌德-丁，连同巴拉姆汗于公元 1325 年被承认为东孟加拉省的联合省长。他却以企图获得整个孟加拉的主权来报答穆罕默德的慷慨。可是他给巴拉姆汗打败并杀死。后来，巴拉姆汗死了，他的随从马利克·法克-乌德-丁自命为东孟加拉的统治者。他又被拉克劳迪的省长魁达尔汗打败，魁达尔汗自己就临时兼任了索那贡的主人。可是他的军队叛变，把他杀了。法克-乌德-丁占据了索那贡，还企图夺取拉克劳迪，他在那里遭到魁达尔汗的一个官员的抵抗。这个官员名叫阿里·穆巴拉克，他向德里乞援，不过没有从那方面得到真正的援助。阿里·穆巴拉克宣布他自己为拉克劳迪的独立统治者。法克-乌德-丁和阿里·穆巴拉克之间的对抗局面持续了几年。法克-乌德-丁活到公元 1349 年，当他在位时，伊本·巴图塔访问过孟加拉，把他描写成一个有学问的统治者，“喜欢和圣徒、外国人以及有学问的人交朋友”。“公元 1339—1340 年或其前后，孟加拉从苏

丹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帝国这艘正在下沉的破船上脱离开来,而在苏丹继续统治的十二年间,没有遭到这个半疯狂的人的可怕的报复。”

随着孟加拉的丧失,发生了尼查姆·马英在卡拉的叛乱。这位吸食鸦片、出身卑贱而亏欠税款的人很容易被俘,并被剥皮处死(公元1337—1338年)。1338—1339年,比达尔的省长努斯拉特汗升起了叛旗。他被德瓦吉里派去的皇家军队打败而投降。他失去了领地,可是后来又得到宽恕,被任命为德里皇家花园的总管。公元1339—1340年,阿里沙叛变,他是奉命到古巴加去征收赋税的一个官员,他谋杀了古巴加的印度酋长,占领了比达尔,不过结果仍为皇军所败,接着被流放到了伽色尼。

公元1340—1341年发生了奥德省长恩-乌尔-穆尔克的惊人的叛乱。他是一个卓越的官员,早在阿拉-乌德-丁朝代就占有一个重要地位。他精通伊斯兰神学和法律学;他的作品《摩鲁著作集》对菲罗兹·图格鲁克朝代的行政制度有很好的叙述。阿密尔·胡斯鲁称他为一个有名望的战士和有成就的作家。公元1340—1341年,苏丹把

恩-乌尔-穆尔克从奥德调到德瓦吉里去。后者听从了几个歹徒的劝说，以为这次调遣不过是他走向覆灭的初步。他叛变了，可是战败被俘。他受了许多侮辱，并被革职，不过生命是保全了，因为他的叛变是受别人唆使的。

下一个叛乱者是沙胡·阿富汗，他杀害了木尔坦的省长，并占领了这座城市。苏丹亲自向信德进军。沙胡为苏丹亲自率领的大军的到来所震吓，他写了一封请罪的信，自己就逃到山区里去了。苏丹在回德里的路上，又向桑那姆和沙马那进军，他在这里征服了暴乱的山区酋长、查特人和巴提-拉其普特人。有些作乱的头目被解到德里，并被迫改宗伊斯兰教。

### 维查耶纳伽尔的奠基和 得楞伽那的叛乱

南方的印度教徒自然利用了北印度的纷乱，力图恢复他们的独立。维查耶纳伽尔王国奠基于公元1336年。维查耶纳伽尔的开国主诃里诃罗一世，形式上服从德里，而对喀喀迪耶国王普罗太帕鲁陀罗的儿子克利希那·那耶克和维拉·巴拉

拉三世的儿子维鲁巴克沙·巴拉拉所组织的叛乱却暗中予以支持。这次叛乱大约发生在公元1343—1344年。德干的苏丹官员对印度叛乱日益增长的威胁并没有给以严厉的镇压。维鲁巴克沙·巴拉拉于公元1346年在反抗马杜赖苏丹的一次战役中阵亡。

### 德干和古吉拉特的穆斯林贵族的叛乱

苏丹原已委任他的老师顾特鲁格汗管理德瓦吉里。因为顾特鲁格汗的官员没有很好完成征税的任务，他于公元1335年被召回。他是一个仁厚的得人心的省长，他的突然调动在省内造成了不满。苏丹派去的新官员所采取的严厉措施更激起了人民的敌视。费里希塔告诉我们，人民“到处叛乱，结果国家遭受蹂躏，人口减少。”

继德瓦吉里的纷乱之后，接着是一直受到苏丹优惠的外国贵族们（阿密朗-伊-沙达）的叛变。经过了德瓦吉里的叛乱，苏丹这才明白，“任何一个地方发生叛乱，都是由于有外国贵族的支持所致，他们所以协助叛徒，为的是盗用公款，并从事劫掠。”苏丹指示马尔瓦的省长阿齐兹·胡马尔

(他是个出身卑贱的暴发户)尽可能用最好的方式清除这些外国贵族。阿齐兹阴谋杀害了许多外国贵族，他这种怯懦的罪行还受到了苏丹的嘉奖。古吉拉特的外国贵族这时公开叛乱了。古吉拉特的省长无力镇压叛乱。阿齐兹被叛徒俘虏并杀害。苏丹已经从德里出发（公元1345年）。一支王室的军队在达波依附近打败了叛乱者；他们向德瓦吉里逃去。在那马达河两岸他们又遭到马利克·马克布的痛击。对那些残存的叛乱者采取了残酷的措施。苏丹驻军坎贝，并在此整编军队。

德瓦吉里的外国贵族急切注视着古吉拉特叛乱的进程。苏丹并没有安抚他们，反而派遣了一些愚蠢的官员去探询他们的情况。当他们有些人被邀请到苏丹军营去时，外国贵族们的疑心就更加强烈了。在擅自称王的伊斯迈尔·穆克·阿富汗的领导下，他们叛变了。他们占领了德瓦吉里。骚动蔓延到贝刺尔、坎德什和马尔瓦。苏丹来到了德瓦吉里，几乎成功地控制了局势，但塔其在古吉拉特的突然叛乱打破了他的计划。他立刻向古吉拉特进军，迫使塔其逃到了信德的塔塔。苏丹



有力地控制了古吉拉特，但德瓦吉里的叛乱者却乘苏丹不在的时候，为巴曼尼王国打下了基础。苏丹决定在打垮塔其之前不向德瓦吉里进军。他在古吉拉特留驻三年，改革了省政，征服了吉尔纳尔（现代的朱纳格）。然后他向信德进军去追赶塔其。占领塔塔的准备已经布置就绪，但苏丹于公元1351年3月20日突然去世。“于是”，巴道尼说，“国王从他的人民手里获得了解脱，而人民也从国王手里获得了自由。”确实可以这样说，“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明白了德干的叛乱是一处脓疮，而它终于毁灭了他。”

### 菲罗兹·图格鲁克的继位（1351年）

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在围攻塔塔的前夕的死亡引起了兵营内的混乱。全国到处是叛变，属于塔其的蒙古雇佣兵开始抢劫王室的军营，军队能否平安回到德里都变得没有把握了。在这危险的时候，军营里的贵族把皇冠送给了已故苏丹的表兄弟菲罗兹·图格鲁克，他接受王位有些勉强。看来穆罕默德并没有儿子，他甚至还曾指定菲罗兹作他的继承人。可是克瓦查·查汉在德里安排了

一个小孩继位，并称他是穆罕默德的儿子。很难决定这个孩子究竟是不是冒充。不管怎样，当菲罗兹回到德里时，克瓦查·查汉就投降了，关于王位承继没有引起严重的纷乱。

### 菲罗兹·图格鲁克的性格

菲罗兹是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的弟弟拉查布的儿子。他的母亲是一个拉其普特族酋长的女儿。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对他钟爱而信任。他历任高官，学得了许多政治的和管理经验，可是他在气质上却是一个虔诚的出家人。他缺乏雄心、勇敢和对于战斗的无情的热忱，这种热忱是当时做国王所必备的条件。当代的编年史家巴拉尼和阿费富把他描写成为理想的穆斯林统治者；他们非常赞扬他的谦恭、仁慈，对信仰的虔诚和对真理的热爱。这些当之无愧的形容词，不应该使我们忽视他在政治上的缺点，我们也不应该不顾这个事实，即建立可兰经的神权政体是他的目标，而这与构成帝国人口极大多数的印度教臣民的幸福是不一致的。

## 远征孟加拉（1353—1354年， 1359—1360年）

菲罗兹即位不久，就决定使孟加拉再度受到德里的控制。北孟加拉的统治者，阿里·穆巴拉克的寄弟沙姆斯-乌德-丁·伊尔耶沙这时已经在南孟加拉开拓了一个独立小王国。公元1342年，这位冒险家占领了拉克劳迪，公元1352年他推翻了法克尔-乌德-丁的儿子，东孟加拉的伊克迪耶尔-乌德-丁·迦齐沙。当伊尔耶侵略蒂尔胡特时，苏丹率领了大军去抵抗他（公元1353年11月）。等到苏丹迫近，伊尔耶就躲到伊克陀拉的坚强堡垒（在迪纳吉普尔地区）里去了。苏丹攻不下伊克陀拉就撤退了，于公元1354年9月回到德里。

第二次远征孟加拉在1359年，是应东孟加拉法克尔-乌德-丁的女婿柴法尔汗的请求才出动的，柴法尔汗想要取得伊尔耶沙所篡夺的位置。菲罗兹在去孟加拉的途中建筑了江普尔城。当他到达孟加拉时，伊尔耶沙的儿子和继承人塞干达尔固守在伊克陀拉的堡垒里。这次围攻像公元1354

年的包围一样没有成功，长期围攻之后，塞干达尔同意把索那贡割让给柴法尔汗，并以珍贵的礼物向苏丹求和。但柴法尔汗拒绝离开德里到孟加拉的不卫生的沼泽地带去。菲罗兹承认了塞干达尔的王号，并赐给他一顶真珠王冠。“在阿富汗人兴起之前，孟加拉再没有受到德里的扰害，前后几乎有两个世纪之久。”

### **远征奥里萨（1360年）**

菲罗兹从孟加拉回到了江普尔；短期停留之后，他便对查其那伽（奥里萨）进行远征。印度教国王从首都逃跑了。菲罗兹占领了普里，褻渎了那所巨大的寺院；查甘那特的偶像不是被扔到海里，就被带到了德里去给穆斯林践踏。印度教国王答应每年赠送德里二十头大象作为贡礼。

### **征服那伽尔科特（1361年）**

穆罕默德·图格鲁克之征服那伽尔科特并没有维持多久。公元1361年，菲罗兹对这座难攻的堡垒进行了远征。中途他在西尔兴德建筑了一座新的堡垒。长期围攻之后，菲罗兹迫使那伽尔科

特的印度酋长投降了。

### 远征信德（1362—1363年）

菲罗兹为了塔塔的人民不忠于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想要惩罚他们。公元1362年，他率领了一支包括九万骑兵和四百八十头象的大军离开德里。大量的船队集中在印度河上。塔塔的统治者固守城池。同时在苏丹的军营里发生了饥荒和鼠疫。菲罗兹决定暂时撤围，把军队开到古吉拉特。中途由于向导的叛变，军队陷入了卡赤沼泽里，遭到可怕的损失。这支军队有几个月在德里杳无音讯，叛乱的征候好不容易才被能干的大臣马克布控制住了。最后这支精疲力尽的部队到达了古吉拉特的肥沃平原，该处有充足的钱粮可用。巴曼尼王国的一个心怀不满的官员邀请苏丹去收复德干，但是他坚持要执行惩罚塔塔的原定计划。军队又向信德推进，援兵也从德里开到了，塔塔的统治者被迫投降。

### 叛 乱

菲罗兹回到德里后，宣称除非镇压叛乱，他将

不再从事战争。他信守了他的诺言。有人邀他干涉巴曼尼王国（1365—1366年）的内政，他断然拒绝了。古吉拉特的省长沙姆斯-乌德-丁·达姆伽尼升起了叛旗，但是被当地的贵族战败并处死。即使如此，克塔尔的叛乱还是受到了苏丹本人的无情镇压，他下令普遍屠杀印度教徒。

### 菲罗兹·图格鲁克的晚年

公元1374年，苏丹的长子法特汗的死亡对他是一个重大的打击。他逐渐衰老，变成了他的大臣汗-伊-查汉手中的傀儡。这位全权在握的大臣企图在苏丹和他现存的最年长的儿子穆罕默德汗之间制造分歧。但王子却设法使这位大臣下了台。菲罗兹协同穆罕默德汗一起执政，甚至赐给他王号（公元1387年）。穆罕默德汗（或者那西尔-乌德-丁·穆罕默德沙）忽视公务，耽于逸乐。一次叛乱又使老苏丹重新执政；穆罕默德逃往西穆尔。这时菲罗兹把王号赐给他的孙子、法特汗的儿子图格鲁克汗。几个月之后，苏丹以八十三岁的高龄去世（1388年9月）。

## 宗教政策

虽然菲罗兹是印度教母亲所生，并在穆罕默德·图格鲁克自由主义的学校里受教育，但他是个执拗的人，不仅喜欢迫害印度教徒，而且还迫害什叶派教徒和其他穆斯林“异教徒”。从他的自传《菲罗兹王的胜利》一书中，他骄傲地声称他“杀害了引诱别人犯错误的异教徒首领”，毁坏了印度教寺院，就在那里建筑起清真寺。政府变成了劝人改宗伊斯兰教的积极推动者。他说，“我鼓励我的异教徒的臣民信奉先知的宗教，我宣布凡能背诵教义，变成了穆斯林的人得以免除人头税。这个通告传到了大部分人民的耳朵里，大量的印度教徒都提出请求，并获得了加入伊斯兰教的荣誉。”他是向婆罗门征收人头税的第一个德里苏丹。什叶派教徒受到了惩罚，他们的圣书被当众烧毁。穆尔希德教徒<sup>①</sup>被充军、下狱，他们“可鄙的仪礼”遭到禁止。麦哈德威教徒<sup>②</sup>受到了同样的待遇。甚至连苏非派也没有逃过这种迫害。直到塞干达

① 穆尔希德教徒为什叶教派支派的成员。——译者

② 麦哈德威教徒为伊斯兰教徒的另一派成员。——译者

尔·洛提时代，我们再也没有遇到过这样粗鲁的宗教热诚的实例。

菲罗兹以效忠于哈里发的虚夸表示来说明他是正统派。他以哈里发驻印度的代表自居。在他的钱币上，他的名字和哈里发的摆在一起。他两次从这位伊斯兰世界名义上的领袖那里接受了特许状和法衣。

### 行政的改革

菲罗兹在行政制度上作了许多变动，这在当代的著作、阿费富所写的《菲罗兹王史记》一书里有较详细的描述。最失策的措施之一就是“扎吉尔”制度的恢复，这是阿拉-乌德-丁·喀尔吉已经废除了的。贵族们实际上变成了他们的封地上有自治权的统治者，中央政府对地方行政的控制显然松弛了。大体上说来，与田赋有关的措施是对人民有利的。税额是依据对土地的所有权和占有形式的调查而定的，与征税有关的某些极其恶劣的弊端被禁止了。但亨利·伊利奥特爵士对阿克巴和菲罗兹·图格鲁克两人所作的比较是不恰当的：他说菲罗兹没有具备阿克巴那种胸襟宽阔的



政治家风度。可是，在某些方面，菲罗兹关心人民的福利并不比阿克巴差。在菲罗兹的自传里，他骄傲地称道他废除了许多非法捐税的功绩。事实上，税收制度是以可兰经作为根据的，他所遵循的总的原则是：除非与穆斯林法律相符，否则政府就不该征税。这个法律在司法部门中，当然是至高无上的。菲罗兹给予人民的伟大贡献是废除苦刑和不人道的惩罚方式。其中的某些改革，苏丹可能是得力于他的能干的大臣汗-伊-查汉·马克布，他是得楞伽那一个改宗伊斯兰教的印度教徒。

## 军 队

菲罗兹以使用不当的宽宏大量削弱了苏丹政权的军事组织。阿费富说，他颁布过一条大意如下的命令：“当士兵年老无能时，他的儿子必须作为他的代表继承他；如果没有儿子，由女婿继承，没有女婿，则由他的奴隶代替。”骑兵马匹的年度检阅，由于普遍的腐化变得毫无效果，这种腐化甚至受到苏丹本人的鼓励，至少有时候是这样。

## 奴隶制度

奴隶的数目不断地上升。在苏丹宫廷里有四万名奴隶，帝国各地所有的奴隶总数估计有一十八万名。为了妥善处理奴隶问题，单独设立了一个机构。奴隶制度已经成为危及国家命运的一个潜伏的根源。

## 公用事业的建设

菲罗兹是城市和清真寺的热心建造者。像江普尔、菲鲁扎巴德和法得哈巴德等城市就是他建设的。为了便利各地的穆斯林，他建造了许多清真寺、寺院和客店。在德里附近修建了一些新花园。阿育王的两块独石碑被搬到了德里，一块来自朱木拿河边靠近基兹拉巴德的一个村庄，另一块来自密拉特。为了很好地满足农业上的需要，挖掘了四条重要的运河：一条是从萨特累季河到加格哈尔河（九十六哩），另一条从西穆尔山区的附近到阿拉沙尼，第三条从加格哈尔河到菲鲁扎巴德，第四条从朱木拿河到距离菲鲁扎巴德不远的地方。这些运河所提供的灌溉上的便利，增加

了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及德里地区的土地生产力。耕地面积的增长自然增加了税收。配合这些有益的措施的还有恰当地描写为“祖母式的立法”的其他措施。例如，我们可以提到由苏丹创立的婚姻局和职业介绍局。

### 奖励学术

菲罗兹是一个正统的逊尼派教徒，他自然对推广伊斯兰学术很有兴趣。他建造了许多伊斯兰学校，这些都是自由捐献的。许多有学问的神学家和学者都受过他的奖励。他对世俗文学也有兴趣。巴拉尼和阿费富的历史名著就是在他在位期间写成的，两本书都题上了菲罗兹的名字。那伽尔科特被征服后，一个大图书馆落到了苏丹手里。在他的命令之下，在图书馆里发现的一些梵文书籍被译成了波斯文。最伟大的神学家之一查拉-乌德-丁·鲁密就曾博得苏丹的优宠。

### 菲罗兹的继承者

菲罗兹的继承人是他的孙子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沙二世，他于公元1389年2月被他

的表弟阿布·巴克尔的部属打败杀死了。阿布·巴克尔被立为王，可是几个月之后，他就被那西尔-乌德-丁·穆罕默德沙废黜，那西尔-乌德-丁从苏丹死后就一直想要篡夺王位。阿布·巴克尔被拘禁在密拉特的堡垒里，不久就死在那里。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以及梅华特发生了叛乱；一些显贵的穆斯林官员都不可靠了。那西尔-乌德-丁在纷乱中去世（公元1394年1月）。他的儿子和继承人阿拉-乌德-丁·塞干达尔沙在两个月内就随着他进了坟墓。下一个苏丹是他的弟弟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沙，他是统治德里的图格鲁克家族中的最后一个。他的政权没有得到某些有权势的贵族的承认，他们另立了菲罗兹·图格鲁克的另一个孙子努斯拉特沙作为王位的竞争者。帝国迅速地瓦解了。一个享有“苏丹-乌什-沙尔克”（东方的统治者）的崇高称号的有势力的宦官，马利克·沙尔瓦尔在江普尔宣布独立，建立了沙尔基王朝。古吉拉特的省长柴法尔汗也宣布独立。其他的省长就仿效他们。努斯拉特沙的党羽在旁遮普及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某些地方有时比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的势力还大。

## 帖木儿的入侵（1398—1399年）

当德里的苏丹政权临于崩溃的边缘时，帖木儿侵入了印度。帖木儿于公元1336年生于撒马尔罕附近，在三十三岁时就当上了察合台的土耳其人的领袖。他征服了波斯、阿富汗和美索不达米亚，作为一个无情的战士，他享有极高的声誉。他远征印度的借口是德里的苏丹容许偶像崇拜，但是他的真正的目的也许是为了掠夺。他似乎并没有把印度斯坦并入他的窄长的帝国的念头。

在帖木儿到达印度之前，他的前锋已占领了木尔坦。他于公元1398年9月横渡印度河，而在渡过了奇纳布河之后，他从距离木尔坦约七十哩的古城塔拉姆巴得到了一笔巨额的赎金。当他向德里进军时，提帕勒浦尔和巴特奈尔遭到了可怕的损害。在他身后留下的一片荒凉景象使人想起蒙古人的破坏。帖木儿于12月到达德里附近。他在占领德里的前夕，下令对军营中所有印度教徒的俘虏进行了一场大屠杀，杀死了十万人，因为他害怕在作战时他们也许会“打破手铐，抢劫营帐，并与敌人里应外合。”命令执行得如此严格，一

个穆斯林编年史家说，以致一个虔诚的穆斯林教义学者，原来一生中连一只麻雀都没有伤害过的，这次也被迫必须杀死十五个印度教徒。

苏丹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在他的大臣马鲁的协助下，对侵略者只作了无力的抵抗。他们的军队是由一万骑兵、四万步兵和一百二十头象组成的。这支军队在12月17日被帖木儿打败。马鲁逃到巴朗；苏丹逃到古吉拉特，并请求叛乱的省长穆柴法尔沙给以保护。帖木儿于12月18日占领德里，由于穆斯林神学家的调停，他同意赦免德里的市民。可是猎取财富的帖木儿士兵的凶暴迫使印度教徒起来反抗——而反抗又招致了侵略者的大屠杀。只有几天功夫，德里、西里、查汉巴那和旧德里四个城市都成了废墟。一位穆斯林编年史家告诉我们说，“用印度教徒的头颅筑成了一座座高塔，他们的尸身成为贪婪的禽兽的食物……那些幸免于难的人都成了囚犯。”他还告诉我们，“每一个最卑贱的人都至少有二十个奴隶”。一些印度石匠被派遣到撒马尔罕去建筑一所巨大的清真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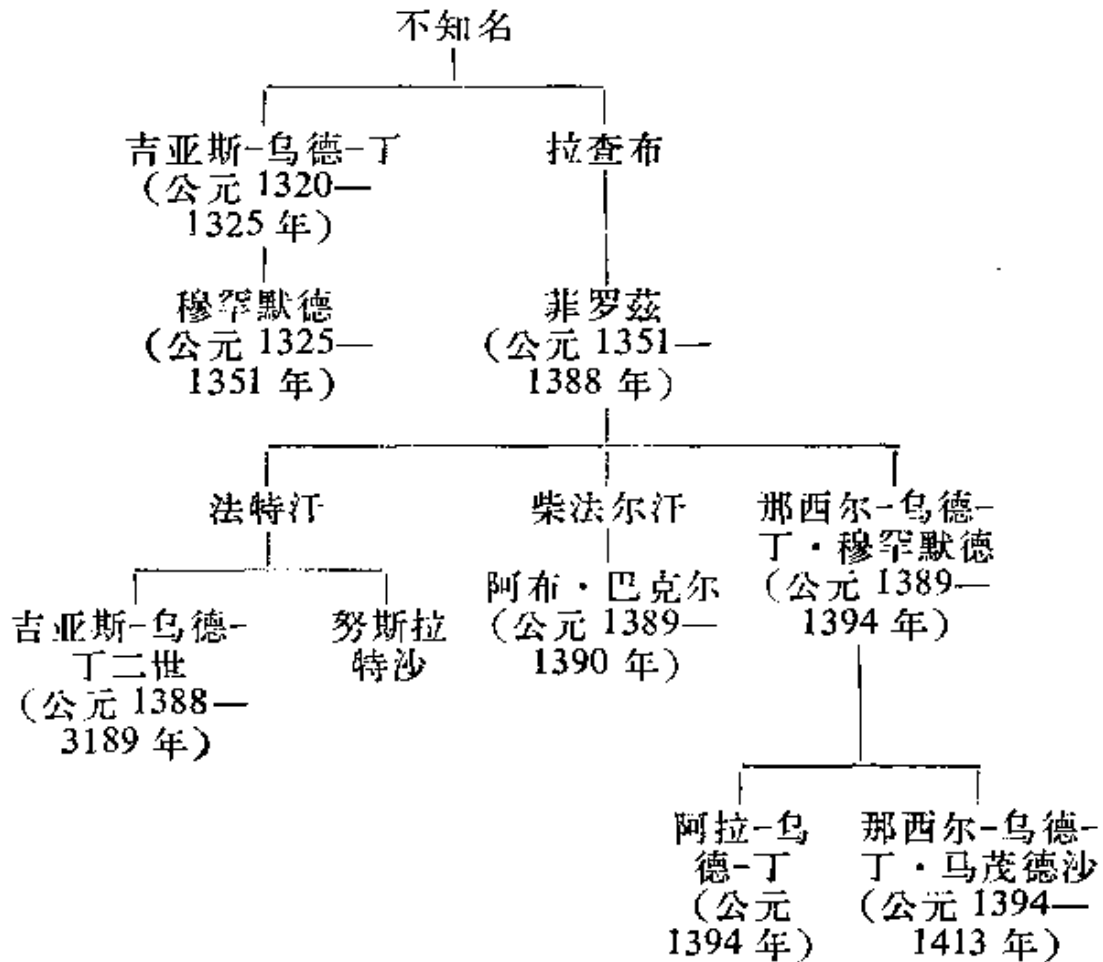
帖木儿在德里取得了萨依德·基兹尔汗的合

作,后者是于公元1395—1396年间被对手从木尔坦省长职位上驱逐出去的。他伴随帖木儿一直到达克什米尔边境。帖木儿于公元1399年1月1日离开德里,向东北部进军。他占领了密拉特、坎哥罗和查谟。印度教徒在这次远征过程中被杀的为数一定很多。基兹尔汗被委任为木尔坦、拉合尔和提帕勒浦尔的省长。帖木儿“在使印度遭到了比以往任何一个征服者在一次侵略中所给予的更多的苦难之后”,于公元1399年3月渡过了印度河。

### 苏丹政权的解体

帖木儿的离开使德里成为一座荒城。巴道尼说,“城市完全被毁了,那些留下来的居民也死光了,整整两个月期间,在德里是飞鸟绝迹。”曾经有一段时间逃亡到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努斯拉特沙自封为德里的主人,可是他不久就被马鲁所迫,逃到了梅华特,不久以后就在那里死去。北印度的省长们和军事领地所有者们都成了独立的统治者。马鲁在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获得了几次成功的军事行动;公元1401年,他劝苏丹那

## 图格鲁克王朝世系表



西尔-乌德-丁·马茂德回到德里。苏丹的势力仍然局限在德里、罗塔克、桑巴尔以及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

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死于公元 1413 年 2 月。他是图格鲁克王朝的最后代表。贵族们这时拥立道莱特汗为王。公元 1414 年 5 月,基兹尔



汗在西里包围了道莱特汗，打败了他，把他监禁在喜萨尔。

### 苏丹政权崩溃的原因

当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死的时候，苏丹政权的版图可用这句话来说明：“这个世界的主人的统治范围只是从德里到巴拉姆（一个距离德里大约九哩的小镇）”。比起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朝代的前期帝国的巨大规模来，这是一个悲惨的对照。衰亡的过程在穆罕默德手上就已经开始，他的性格和政策在某种程度上对这要负责任。土耳其帝国是典型的东方专制制度，而专制政体需要一个坚强的个人统治作为政府的首脑。穆罕默德并不懦弱，但是他缺乏效能；没有效能的权力就退化成为残酷的暴政，并造成混乱。如果菲罗兹是一个坚强而能干的统治者，帝国的命运还可以得到挽救，但不幸他是个心肠软弱的盲目迷信的人，他害怕战争，而行为慷慨得超出了合理的限度。菲罗兹的继承者使我们想起莫卧儿王朝后期的统治者。这样的人不能统治一个庞大的帝国，并消除帖木儿的入侵所引起的震动。

但是帝国瓦解的责任不该完全归咎于君主政体。穆斯林贵族再也不像十三世纪时代他们勇敢的祖先那样是凶猛的战士了；他们已经堕落成为贪图安逸的荡子，他们会搞阴谋，而不会作战。这是很有意思的，十四世纪时代没有产生像顾特卜-乌德-丁、伊杜米思、巴尔班、阿拉-乌德-丁、卡富尔和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这样的人。菲罗兹·图格鲁克在位时为数众多的奴隶显示了穆斯林政府和穆斯林社会的腐朽；但在宫廷里的四万名奴隶中却没有出现过伊杜米思、巴尔班或卡富尔。

第三，帝国已经扩展得太大，在那交通不便的年代里，单靠一个中央政府已经无法管理了。南印度的征服是一件辉煌的功绩，但结果证明是一次代价很大的冒进。从阿拉-乌德-丁时代到南部最后分离，叛变几乎是定期和接连地发生，这些叛乱使帝国的资源消耗到了相当严重的程度。帝国不是一个坚固的统一体，而是由穆斯林省长和印度诸侯统治的许多小王国所组成的集合体，中央政府除了使用军事强制，是很不易控制他们的。

最后，印度教人的顽抗对苏丹政权的灾难，并

不下于它后来对奥朗则布的顽抗所造成的灾难。拉其普特人并没有被征服；为了要永远控制像兰桑波尔那样的堡垒，穆斯林花费了整整一个世纪的时间。南方的印度教徒对穆斯林的宗主权的建立并没有当作一件既成事实加以接受。居住在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印度教徒，虽然他们住在从首都可进行有效镇压的范围之内，但每逢当地官员或中央政府显示软弱时，他们就抬起头来。这主要是由于苏丹政权对印度教徒没有实施任何适合的政策。苏丹政权从没有去安抚他们，也不吸收他们参与行政事务；而且，在涉及他们的财富和信仰时，他们有时还得受苦。统治者在敌国的土地上继续居留在军营里，虽然时间的进展以及自然的邻居般的接触必然在某种程度上缓和了征服年代的痛苦。

### 第三节 萨依德王朝和洛提王朝

#### 基兹尔汗（1414—1421年）

基兹尔汗之自称属于萨依德血统并不是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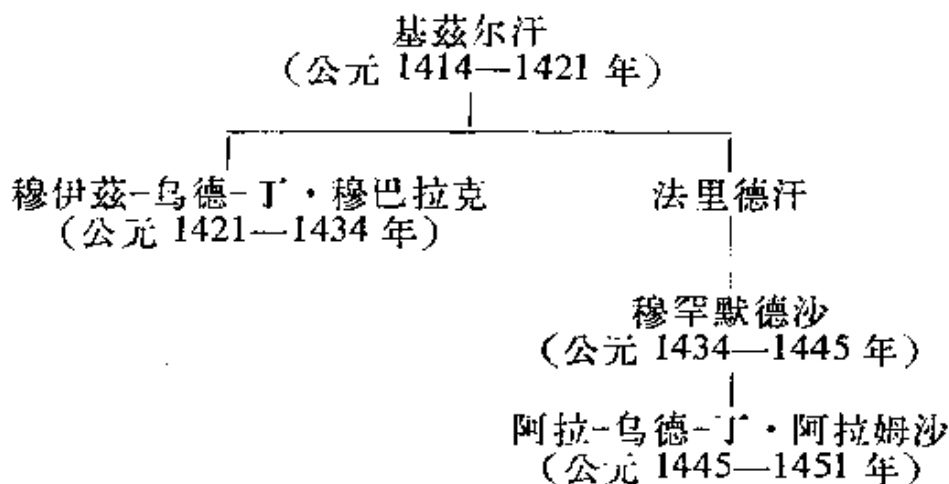
问题的。虽然他在道莱特汗失败之后获得了德里的王位，但他并没有擅自称王。他声称自己是以帖木儿的儿子和继承人、沙·鲁克的总督身分来统治的，他可能偶尔向沙·鲁克进过贡。他屡次派遣远征军去镇压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的暴乱的印度教徒，但并没有企图要征服那些从苏丹政权脱离出来的省分。基兹尔汗的权力仅及于德里、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以及旁遮普。

### 后来的萨依德诸王（1421—1451年）

基兹尔汗由他的儿子穆巴拉克继承，他用了“沙”的王号。他在位约十三年，但几次对科卡人和朱木拿河及恒河流域地区的印度教徒的远征耗尽了他在位时期的岁月。他于公元1434年2月被刺，阴谋者的领袖是宰相萨瓦-乌尔-穆尔克。新苏丹穆罕默德沙是穆巴拉克的侄子，他的嗣位得力于其他贵族对萨瓦-乌尔-穆尔克的惩罚。马尔瓦的马茂德·卡尔吉一直进军到了德里，但是由于古吉拉特的阿马德沙对马尔瓦的险恶的进攻，他又被迫赶回去挽救他的首都。拉合尔和西尔兴德的阿富汗省长巴鲁尔·洛提协助苏丹以对抗马

尔瓦的统治者。为此，苏丹赏赐他以“汗-伊-汗”<sup>①</sup>的称号，并公开称他为自己的儿子。但是巴鲁尔·洛提野心很大，他在科卡人的怂恿之下要篡夺德里的王位。在进攻德里失败之后，巴鲁尔撤退了。但是苏丹政权到处受到公开的反抗：“离德里二十克罗希<sup>②</sup>的地方就有一些‘阿密尔’不肯服从，开始准备起来反抗。”穆罕默德沙于公元1445年由他的儿子阿拉-乌德-丁·阿拉姆沙继位，他是一个无能的弱者。由于他的叛乱的宰相的支持，巴鲁尔·洛提于公元1451年占领了德里。阿拉姆沙没有抵抗就逊位了，他定居布东，几年之后就在那儿平安地死去。

### 萨依德王朝世系表



① “汗-伊-汗”，即王之王。——译者

② 二十克罗希，约为 120 公里。——译者

### 巴鲁尔·洛提（1451—1489年）

当巴鲁尔·洛提推翻了摇摇欲坠的萨依德王朝后，他在旁遮普的大部分地区行使了实权，他的一个亲戚达耶汗·洛提统治了桑巴尔，即德里以东的一个国家。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实际上是在独立酋长的控制之下。所有其他的省区都独立了半个多世纪之久。

巴鲁尔·洛提是一个能干而有雄心的人，但是他有这份聪明，认识到苏丹政权已不能再恢复它过去的权力和威望。独立的省分不可能再征服，君权也不能再按照巴尔班所创造的范式加以提高。骄傲的阿富汗贵族们认为苏丹和他们是平等的，巴鲁尔只得满足于“在同辈中资格最老”的这个地位。有一个穆斯林编年史家说，“在社交集会时，他从不坐在宝座上，也不让贵族们站着；甚至在大庭广众间他也不就宝座，只坐在地毯上面……如果有时他们（即贵族）不满意他时，他就竭力去安抚他们，甚至会亲自到他们的家里去，从腰间解下他的宝剑，放在被触怒的人的面前；不仅如此，他甚至有时从头上摘下头帕，请求原谅，……他同

所有的酋长和士兵保持着兄弟般的交谊。”

巴鲁尔最早的措施之一是推翻哈密德汗，他是最后的萨依德苏丹的背叛的宰相，曾经在占领德里时帮助过巴鲁尔。他即位之后不久，就对木尔坦进行了一次远征，但在他离开德里的期间，首都遭到了江普尔的马茂德沙的攻击，后者是由于阿拉姆沙的某些老贵族的暗中支持而强大起来的。巴鲁尔一听到这个消息，就立刻赶回德里，迫使马茂德沙撤退。这一胜利为洛提的统治创造了良好的影响，并巩固了新苏丹的政权。

江普尔的入侵使巴鲁尔明白：要王位安稳，必须平定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并征服江普尔。在一连串的讨伐中，他镇压了梅华特以及朱木拿河和恒河流域地区叛乱的酋长。然后开始了进攻江普尔的长期战争，结果江普尔王国被并入苏丹政权（1479年）。过了一些时候，苏丹的大儿子巴尔巴克沙被委任为新省区的统治者。卡耳皮（北方邦贾劳恩县）、多普尔和瓜廖尔都被征服了。

### **塞干达尔·洛提（1489—1517年）**

公元1489年7月，巴鲁尔·洛提的王位由他

的第三个儿子尼查姆汗继承，他采用了塞干达尔沙的称号。巴尔巴克沙在江普尔擅自称王，拒绝承认他弟弟的宗主权。对江普尔一次胜利的远征使巴尔巴克沙屈服了。塞干达尔仍让他管辖江普尔，不过有一些忠于王室的阿富汗贵族和他共同管理省政，显然是要抑制他的野心。可是江普尔有势力的地主公然反抗巴尔巴克沙，塞干达尔恨他无能，把他监禁起来。当塞干达尔亲自进入江普尔领土去镇压地主时，他们就邀请曾经被巴鲁尔·洛提废黜了的沙尔基苏丹胡塞因沙重登王位。胡塞因沙率领大军来了，可是他被战败，并被迫逃入孟加拉，他在那里暗淡地度过了他的残年。比哈尔被塞干达尔·洛提的军队占领。苏丹这时侵入孟加拉，可是接着就缔结了互不侵犯条约，战争得以避免。

平定江普尔和征服比哈尔是军事、政治上的重大成就。这时苏丹政权的疆界东面到达了孟加拉。塞干达尔是一个坚强的统治者。他镇压叛乱的决心甚大，这就使中央政府的尊严有所恢复。他甚至对骄傲的阿富汗人也不饶恕。虽然他在行政方法上并没有实行全部的改革，但他坚持实行亲



自查帐、惩罚贪污和挪用公款的行为，执行之严使菲罗兹·图格鲁克都会为之失色。有效的监视制度使苏丹能了解一切重要的事件和人民的情绪。谷物税的废除和商业限制的取消都有助于人民经济的繁荣。

可是，在某一方面，塞干达尔的政策够不上聪明的政治家风度的严格标准。像菲罗兹·图格鲁克一样，他遵循了宗教迫害的政策，疏远印度教徒。有一个婆罗门在几个穆斯林面前，说他的信仰并不低于伊斯兰，以此触怒了他们，因而丧失了生命。马土腊地方的寺院被下令破坏。神像给予屠夫当秤锤用。印度教徒不许在朱木拿河内沐浴，理发师禁止给印度教徒的香客剃头。

塞干达尔·洛提对穷人和学者都很慷慨。他对穆斯林学者和圣徒的奖励有助于学术的发展。他下令把一本梵文医书翻译成波斯文。他本人用波斯文写诗。他也是艺术的保护人。他兴建了亚格拉城，这城市在大莫卧儿时代变成了印度繁荣的中心。这座城市奠基于公元1504年，它被作为一个有利的军事基地，以便讨伐爱太华、比耶那、科尔、瓜廖尔和多普尔的叛乱的封建领主。塞干

达尔·洛提晚年常住在亚格拉。

### 易卜拉欣·洛提（1517—152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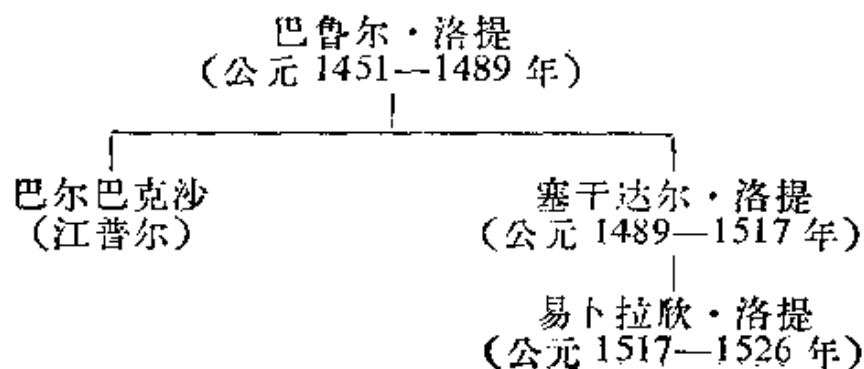
塞干达尔·洛提由他的儿子易卜拉欣继承，他的愚蠢更甚于他的残暴或无能。他决心粉碎强有力的阿富汗贵族的主张，他们把“扎吉尔”看作是他们自己的权利，是他们用武力得来的，而不是由于皇上的恩赐或宽宏大量。费里希塔说，“他一反他父亲和祖父的习惯，对他的官员不加区别，不管他们是否是他自己的部族，他还公开宣布，国王应该没有亲戚，也没有族人，而周围的一切人都应该认为是政府的臣民和奴仆；那些在国王面前一直准许就坐的阿富汗贵族这时也被迫站立，把两手交叉放在前面。”这个骄横的国王明明知道这种制度内在的严重危机，这个制度只是徒然想把专横的、势力过大的贵族的要求和专制君主的权利加以协调。他要使君主成为国家最高的因素——最高的权威以及最高的尊严。可是他无法超越三个纷攘世纪中的传统；那些贵族们不理解他们的过分要求已经造成了一种制度，它把寡头政治和君主政治的罪恶都合并在一起，而又把两者的最

好的特征都破坏了。结果易卜拉欣·洛提和他的贵族们发生了一场剧烈的斗争，最后在帕尼帕特战场上使阿富汗势力归于毁灭。

最初，贵族们企图剥夺这个讨厌的苏丹的权力，以他的弟弟查拉尔为江普尔的国王。可是一些有经验的贵族很快就明白了他们的错误，查拉尔被大多数的朋友所抛弃，不得不到瓜廖尔去避难。易卜拉欣占领了瓜廖尔，印度王公投降了。查拉尔在冈达瓦那被俘，并被谋杀。

易卜拉欣惩罚了一些突出的贵族，因而在贵族中引起了惊恐。一次可怕的叛乱组织起来了。但是叛军被一支王室的军队所粉碎。一支远征军随即被派去攻打美华尔的拉那·山格兰·辛格，他英勇地保卫了他的领土。贵族们的不满逐渐达

### 洛提王朝世系表



到了极点。道莱特汗·洛提诱使巴伯尔侵略印度。易卜拉欣·洛提在帕尼帕特的第一次战役中战败被杀(1526年),莫卧儿帝国的基础就从此奠定了。

### 参 考 书 籍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第3卷。

海巴布(Habib):《阿拉-乌德-丁·卡尔吉的出征》(《Campaigns of Ala-ud-din Khalji》)。

伊什瓦里·普拉沙德(Ishwari Prasad):《魁劳纳土耳其人在印度的历史》(《History of the Qaraunah Turks in India》)。

斯·克·扬伽尔(S. K. Aiyangar):《南印度与穆罕默德侵略者》(《South India and Her Muhammadan Invaders》)。

季·纳·萨卡尔(J. N. Sarkar):《孟加拉史》(《History of Bengal》),第2卷[达卡大学(Dacca Univ.)]。

## 第十四章 省区诸王国

### 第一节 北印度诸王国

德里苏丹政权衰落的结果必然是许多独立小王国在印度各地相继建立。每一个小王国在并入莫卧儿帝国之前都有它自己的各别的历史。

#### 克什米尔

克什米尔河谷从未包含在德里的苏丹政权之内，但此地印度教徒的统治权被一个名叫沙·米尔柴的冒险家所篡夺，他以沙姆斯-乌德-丁沙的称号于公元1346年就位。他的继承人之一希哈卜-乌德-丁(1351—1378年)是一个常胜的战士和良好的统治者。塞干达尔(1393—1416年)则是个残忍的宗教迫害者和神像破坏人。克什米尔的印度教徒必须在改宗伊斯兰教或流亡这二者之间加以抉择；从这道命令可追究出目前穆斯林在

克什米尔占多数的原因。可是,宰-乌尔-阿卜丁(1420—1470年)在宗教政策上却是像阿克巴一样的放任。他召回了许多流亡的印度教徒,甚至还允许某些已经改宗伊斯兰教的人恢复他们祖传的信仰。他是一个仁慈的行政官、学者和学术的保护人。在他的奖掖之下,《摩诃婆罗多》和《诸王流派》从梵文译成了波斯文。他的继承人都“只是一些被各集团和有利的贵族所拥立、推翻,然后再度拥立的傀儡而已。”

公元1561年,沙·米尔柴王朝被推翻,查克王朝的创始人伽齐沙占有了王位。这一王朝的最后一个统治者于公元1589年投降了阿克巴。

## 江 普 尔

图格鲁克王朝的最后一个苏丹在位期间,宦官马利克·沙尔瓦尔在江普尔宣告独立(1394年)。他的政权在西面一直扩展到了阿利加尔,而东面的蒂尔胡特也归属在他的势力之下。他的继承人之一易卜拉欣沙(1402—1436年)是一个有教养的学术保护人。他侵入孟加拉去惩罚伽涅什罗阁,因为后者敌视伊斯兰教,可是这次远征结果

是失败了。他的儿子马茂德沙(1436—1458年)曾对马尔瓦和德里发动过战争。胡塞因沙(1458—1479年)曾对奥里萨进行了一次成功的袭击,但他却无力抵抗巴鲁尔·洛提。在沙尔基王朝的统治下,江普尔变成了伊斯兰教艺术和学术的一个著名中心,并被称为“印度的设拉子”<sup>①</sup>。

## 马尔瓦

马尔瓦的独立政权是由一个阿富汗人提拉华尔·汗·谷利于公元十四世纪末建立的。他被他的儿子胡桑沙(1406—1435年)所谋杀,后者僭称王号。他一度为古吉拉特的穆查法尔沙一世所败,并作了俘虏。以后他曾两次远征古吉拉特都没有成功,却一度胜利地侵入了奥里萨。他是野心勃勃的统治者,但他的战绩却并不足道。他死后不久,卡尔吉人就篡夺了王位。

马茂德·卡尔吉一世(1436—1469年)抵抗了古吉拉特的阿马德沙一世的侵略,并一直进军到德里,想占据帝王的宝座而没有成功,他一再和美华尔的拉那·贡巴作战,甚至对巴曼尼王国还

<sup>①</sup> 设拉子,伊朗地名,曾为古代伊朗文化中心。——译者

进行过一次远征。他得到了埃及没有实权的哈里发的正式承认。他是马尔瓦穆斯林苏丹中最伟大的一个，这一独立的苏丹政权在他统治时期达到了最大的规模。这个王朝最后的统治者马茂德·卡尔吉二世(1510—1531年)懦弱无能，完全依赖拉其普特臣民的支持。美华尔的拉那·山格兰·辛格打败并俘虏了他。公元1531年，古吉拉特的巴哈都尔沙并吞了马尔瓦。

四年之后，胡马雍皇帝占领了马尔瓦，但当他离开以后，卡尔吉王朝的一个旧官员马鲁汗就在马尔瓦的首府曼都宣告独立。马尔瓦于公元1542年改归舍尔沙所统治。公元1561年，阿克巴从巴兹·巴哈都尔手里征服了马尔瓦。巴兹·巴哈都尔是苏查阿特汗的儿子，他曾在伊斯拉姆·沙·苏尔统治下担任过马尔瓦的省长。

### 古吉拉特

富庶的古吉拉特省在建立于苏丹政权的废墟之上的各省王国中占有一个重要的地位。公元1396年，古吉拉特省长柴法尔汗宣布独立，他是一个改宗伊斯兰教的拉其普特人的儿子；几年之



后，他僭用了苏丹穆查法尔沙的称号。他征服了伊达尔，打败并俘虏了马尔瓦的胡桑沙，还对江普尔作了一次远征。他的孙子阿马德沙一世（1411—1442年）曾进攻过马尔瓦、坎德什以及像顿伽尔普尔这样一些拉其普特小土邦。他建立了阿默达巴德城。

这一王朝最伟大的统治者也许是马茂德·贝伽尔哈（1458—1511年），他曾进攻马尔瓦的马茂德·卡尔吉一世，并征服了吉尔纳尔和查姆彭纳尔。他的领土西临阿拉伯海（因为他占有朱纳格和乔尔），南达坎德什，东到曼都，北抵拉其普他拿的查洛尔和纳高尔。在他的统治之下，古吉拉特王国达到了最大的规模。公元1508年，一支葡萄牙的海上远征队在乔尔港为古吉拉特的军队所击败，这一胜利曾得到埃及苏丹所派遣的一支海军的协助。但这次胜利并没有维持多久。公元1509年，葡萄牙副王在第乌打败了古吉拉特军队及其埃及盟军，马茂德遂向葡萄牙人求和，允许他们在第乌建立一个代理店。

承继贝伽尔哈的是穆查法尔沙二世（1511—1526年），他曾进攻过美华尔的拉那·山格兰·

辛格。敌视拉其普特土邦的传统为巴哈都尔沙（1526—1537年）所继承，他在伟大的拉那死后洗劫了齐图。巴哈都尔沙还率领远征军侵入德干，并征服了马尔瓦。在他统治的末年，胡马雍皇帝侵入了古吉拉特，占领了该省的一部分，但舍尔沙在东方的兴起迫使这个莫卧儿皇帝撤退了。巴哈都尔沙是古吉拉特最后一个伟大的独立统治者。他是被葡萄牙人阴谋杀害的。他的继承者们不过是强横的贵族手中的傀儡而已。他们曾经几次努力想把葡萄牙人从第乌驱逐出去，但没有成功。阿克巴于公元1572年征服了古吉拉特。

### 拉其普他拿

阿拉-乌德-丁·卡尔吉之征服齐图在前一章里已经提到过。情形可能是，在阿拉-乌德-丁统治的末年，美华尔的古希罗特政权被哈米尔所恢复。公元十五世纪时，美华尔在拉那·贡巴（1433—1468年）的统治下变成了一个强盛的土邦。他一再进攻马尔瓦和古吉拉特的苏丹，并在齐图建立了一根胜利的大圆柱以庆祝他的成功。他是好些寺庙和堡垒的伟大建筑者，也是学术的保护人。

在拉那·桑伽统治时期(1509—1528年),美华尔的强盛达到了最高峰。他和马尔瓦及古吉拉特的苏丹的作战一般都是胜利的。他打败了马尔瓦的马茂德·卡尔吉二世,并俘虏了他,可是宽大地让他复位。桑伽打退了易卜拉欣·洛提所派遣的远征军。但他要想打败巴伯尔的企图结果却遭到了悲惨的失败(公元1527年坎奴之战)。

曾统治过佐德浦尔和比卡内尔两土邦的罗塞部族宣称自己起源于远古。托德把罗塞人和卡瑙季的伽哈达伐拉人相联系。迈华尔的近代史的确开始于仲达(1394—1421年),他的继承人佐达建筑了曼多尔堡垒和佐德浦尔城。迈华尔的强盛在舍尔沙的敌手马尔德夫(1532—1562年)的统治下达到了顶点。

阿姆培尔(或斋普尔)的卡契查帕格哈塔人自称是太阳王朝的后裔。根据托德的说法,阿姆培尔公国建立于十世纪。也许这个公国于十四世纪时在政治上取得了某种重要地位;但阿姆培尔的统治者们和莫卧儿帝国联合以前并不突出。阿姆培尔的比哈里·马尔于公元1561年成为阿克巴的附庸。

## 孟 加 拉

我们已经追述过直到菲罗兹·沙·图格鲁克的远征失败时为止的孟加拉和德里苏丹政权之间的关系。由那个软弱的苏丹任命为孟加拉的独立统治者的塞干达尔沙享有一个顺利而繁荣的朝代。他由他的儿子吉亚斯-乌德-丁·阿柴姆沙继承，他是一个能干而仁慈的统治者。他曾派遣过使节前往中国，还和大诗人哈费兹通过信。在他的继承人的统治下，有一个叫做伽涅什罗阁的婆罗门地主（在波斯的抄本里误写为“坎斯”）变得很有势力，终于夺取了王位（1414年）。有些学者认为他是以两个傀儡苏丹的名义执政的。因为憎恶印度教徒在孟加拉恢复统治，一个名叫顾特卜-乌尔-阿拉姆的有势力的穆斯林圣者邀请了江普尔的易卜拉欣·沙·沙尔基出兵去惩罚这个篡位者。这次远征毫无结果。伽涅什由他的儿子查杜继承，他信奉了伊斯兰教，称为查拉-乌德-丁·穆罕默德沙。他迫害印度教徒。随着他的儿子和继承人在公元1442年被谋杀，伽涅什罗阁王朝遂告结束，不久之后，伊里耶斯沙的旧王朝就复辟了。

孟加拉继续遭受了江普尔的统治者们的侵略。在十五世纪最后二十五年间，阿比西尼亚的奴隶们在高尔成为拥立国王的人；混乱和苛政是不可避免的后果。

阿比西尼亚人的势力被胡塞因沙（1493—1519年）所摧毁，他是萨依德的后裔，可以公平地称为中世纪孟加拉最伟大的统治者。他容许江普尔的胡塞因沙入境避难，后者是被巴鲁尔·洛提从他自己的国土里赶出来的。胡塞因沙对奥里萨和阿萨姆作过远征，不过征服的范围却无从确定。我们只知道“远至奥里萨的臣属的罗阁们都盲目服从他的命令；在他的统治期间也没有发生过一次叛乱或暴动。”他是一个有雅量的统治者和对印度教加以宽容的人。

努斯拉特沙（1519—1532年）是胡塞因沙的儿子和继承人，他是一个能干而有力的统治者。在巴伯尔的自传里，他被描写成为兵力雄厚的五个伟大的穆斯林统治者之一。他征服了蒂尔胡特，收容了许多阿富汗贵族，他们是在帕尼帕特战役以后逃出德里的。他还和古吉拉特的巴哈都尔沙建立了外交关系。在他统治期间，葡萄牙人开始

在孟加拉出现。努斯拉特沙是一个艺术的保护人。他的继承人吉亚斯-乌德-丁·马茂德沙（1533—1538年）是孟加拉最后一个独立的统治者。以后高尔就被舍尔沙占领了。

## 第二节 南印度诸王国

### 坎 德 什

坎德什王国位于塔普提河谷。它包括重要的城市布汉普尔和坚固的堡垒阿西尔伽尔。在非罗兹·沙·图格鲁克死后，坎德什省长马利克·罗阁·法罗希宣布独立。坎德什的统治者们后来曾屡次和古吉拉特的苏丹们以及巴曼尼苏丹们发生冲突。阿西尔伽尔于公元1601年投降阿克巴，坎德什就成为莫卧儿帝国的一省。

### 巴曼尼王国的兴起

我们已经提到过德瓦吉里的外国贵族在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朝代的叛乱。叛党的领袖伊斯迈尔·穆克把自己的位置让给一个名叫哈桑的勇猛的士兵，哈桑以阿布尔·穆查法尔·阿拉-乌德-丁·

巴曼沙的名号称王，于公元 1347 年建立了所谓巴曼尼王国。费里希塔所记载的哈桑和一个名叫甘古的婆罗门星相家的关系的故事是经不起考证的。哈桑自称是波斯王室的后裔，他所僭用的“巴曼沙”的称号不过是这一说法的正式表现。他在古巴加建立首都。在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死后，哈桑可以安心从事于扩张和巩固，因为菲罗兹·图格鲁克已经不愿再度去征服德干了。果阿、达波尔、科拉普尔和得楞伽那都被征服了；当他死的时候（1358 年），他的版图已经扩张到从道拉塔巴德到波基尔（在尼查姆的领土内），从韦恩甘加河到克里希纳河。对加尔那迪境内某些印度酋长的一次远征掠夺了大量的战利品。哈桑曾亲征马尔瓦和古吉拉特，但并没有达到目的就撤了兵。他的行政制度是以德里苏丹政权的模型为基础。王国分为几个“塔拉夫”（古巴加、道拉塔巴德、贝刺尔、比达尔），委任给忠实而有雄心的穆斯林贵族去管理。

### 巴曼尼王国和维查耶纳伽尔

#### 王国之间的战争

哈桑的继承人穆罕默德沙一世（1358—1377

年)在位时,巴曼尼王国和维查耶纳伽尔王国之间的长期战争开始了。维查耶纳伽尔王国的布卡一世和华朗迦王国的坎那耶因为抗拒币制改革,又因为要求割让赖丘尔地区而开罪了穆罕默德。印度教徒被击败了。坎那耶不得不以宣誓效忠,付出大量赔款并割让高康达来求和。在高塔尔大战(1367年)之后,布卡失败,在他的领土内四十余万印度教徒被屠杀。

对维查耶纳伽尔的战争由穆罕默德的儿子和继承人穆查希德(1377—1378年)继续进行,他包围了布卡的都城以及阿多尼,但两个地方都没有攻下。争端照例是为了富饶的赖丘尔地区。穆罕默德沙二世(1378—1397年)是个爱和平的人,他对文学与科学比之对血腥的侵略战争更有兴趣。

侵略政策被菲罗兹沙(1397—1422年)恢复了,他酗酒、贪色和宗教上的正统俱备。公元1398年,维查耶纳伽尔的河里诃罗二世率领三万骑兵、九十万步兵侵入了赖丘尔地区。一个穆斯林官员用聪明的计策使印度教人的兵营发生混乱,迫使河里诃罗撤退了。这位印度教国王不得不议和,并以巨额的赔款换得了婆罗门俘虏的释放。菲罗



兹沙和坎德什、古吉拉特以及马尔瓦的穆斯林统治者们的关系并不友好；他们曾唆使维查耶纳伽尔的统治者们对这个傲慢的巴曼尼苏丹宣战。公元1406年，以布卡二世企图掳掠木达伽尔的一个金匠的美丽女儿为借口，战争又重新发生。对维查耶纳伽尔城市的一次进攻没有成功，菲罗兹本人被印度教徒打败，并受了伤。可是一位巴曼尼将军征服了远至通加巴德腊河的地区，因而布卡二世在屈辱的条件下缔结了和约。他把他的一个女儿送进了菲罗兹沙的后宫，割让了班卡普尔，还付出了巨额的赔款。公元1417年，菲罗兹征服了得楞伽那。公元1420年，接着和维查耶纳伽尔又发生了一场新的战争；印度教人打败了菲罗兹，蹂躏了他的领土。在他统治的末年，这个精力充沛的国王成为一个虚弱的酒色之徒了。

他的兄弟和继承人阿马德沙(1422—1435年)以新的充沛精力对维查耶纳伽尔进行战争。一支印度大军在国王亲自率领下驻在通加巴德腊河南岸；但一次突袭造成了混乱，国王逃回了维查耶纳伽尔。阿马德沙残酷地蹂躏了维查耶纳伽尔领土，屠杀了千千万万无辜的非战斗人员，凡能激起

印度教人的宗教感情的事，无所不为。维查耶纳伽尔城这时被包围。迪瓦·拉雅二世于是纳贡以求和（1423年）。阿马德沙这时占领了华朗迦要塞，终于摧毁了喀喀迪耶王国的独立。他还打败了马尔瓦的胡桑沙，为了占有马希姆岛（位于现在孟买岛的地方）又对古吉拉特的苏丹作战。他把首都从古巴加迁到比达尔。一位穆斯林编年史家曾用下列的字句描写这个残忍的暴君：“他的性格是以仁慈和节欲的彩饰以及禁酒和虔诚的珠宝装饰起来的。”他是一个迷信的宗教狂，但他对学术的爱好是真的。

由于一再败于穆斯林之手，迪瓦·拉雅二世被迫修订了他的军事制度。有人忠告他，穆斯林的成功是由于他们骑兵的优势和射击上的熟练。他允许穆斯林替他服务，给他们“扎吉尔”，并在维查耶纳伽尔建筑了一个清真寺供他们礼拜。公元1443年，他以整编过的军队侵入了赖丘尔地区，最初获得了几次胜利，但阿马德沙的儿子和继承人苏丹阿拉-乌德-丁·阿马德（1435—1457年）终于迫使他求和；并坚持要他按时纳贡。孔敬地区某些印度酋长也归顺了。阿拉-乌德-丁虽然耽

于逸乐，却是一个严厉的统治者、大建筑家和学术保护人。

他的继承人是他的儿子胡马雍（1457—1461年），他是个凶残的暴君，曾被确切地描写为一个“爱杀人的疯子”。德干长时期不能忘掉他是个“柴立姆”（压迫者）。在他的小儿子和王位继承人尼查姆沙的时代（1461—1463年），巴曼尼王国受到了奥里萨和得楞伽那的印度教人统治者们以及马尔瓦的马茂德·卡尔吉一世侵略的威胁。

### 马茂德·伽宛

苏丹穆查希德对波斯人和土耳其人表示很大的偏爱。由他开端的对外国军队的雇用，逐渐达到了严重的地步，最后终于毁灭了巴曼尼王国。公元十五世纪时，巴曼尼朝廷成为阴谋的温床，“德干人”和“外国人”总是互相对立的。这两个敌对的政治集团之间的界限在阿马德沙在位时才第一次划分清楚。政治上的不和更为宗教上的差异所加深；“德干人”是逊尼派，而大多数“外国人”却是什叶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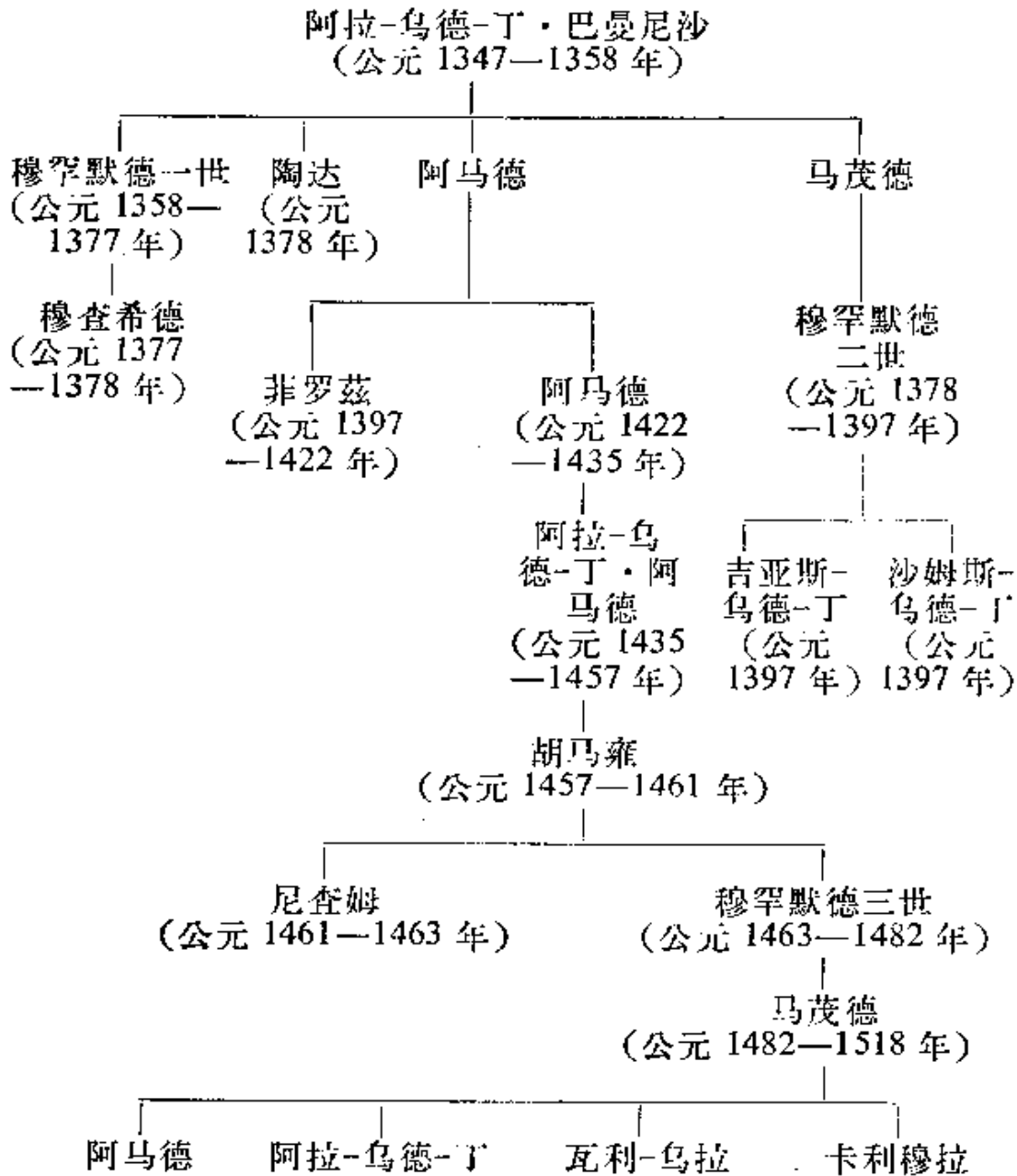
在尼查姆沙和穆罕默德沙三世（1463—1482

年)的时代,克瓦查·马茂德·伽宛(一个“外国人”)在公共事务处理上起了主要的作用。他以首相的身分效忠于政府多年。他的军事记录是胜利的记录。他降服了孔敬地区的印度酋长,并占领了果阿。在他执政的期间,对安德拉和奥里萨进行过胜利的远征。在进攻维查耶纳伽尔的一次战役的过程中,建志名城被蹂躏了。可是,这位“无敌的首相”(一位穆斯林编年史家的话)仍不免于他的“德干人的”敌手的阴谋陷害。他们在穆罕默德沙三世面前进了谗言,他就下令把他处死(1481年)。梅陀斯·塔娄尔认为:“巴曼尼王国的团结和力量随着他一起消逝了。”马茂德·伽宛的生活很朴素。他是个学者,在遵循宗教仪式上很热忱。他是个能干的行政官。可是,他迫害印度教徒;在这一方面还不能超越他的时代的局限性。

### 巴曼尼王国的覆亡

这位能干的首相被处死后,巴曼尼王国也就不能维持多久了。马茂德沙(1482—1518年)是个低能的人。各省省长利用他的懦弱各自成立了

### 巴曼尼王朝世系表



独立的小王国。尤苏夫·阿迭尔沙在比贾普尔建立了阿迭尔·沙希王朝(1490年);阿马德·尼查

姆沙在阿马德纳加尔建立了尼查姆·沙希王朝(1490年);法都拉·伊默德沙在贝刺尔建立了伊默德·沙希王朝(1490年);顾利·顾特卜沙在哥尔康达建立了顾特卜·沙希王朝(1512年)。巴曼尼王国局限在比达尔一地。当最后一个巴曼尼国王卡利穆拉于公元1525年逃向比贾普尔时,他那个有权势的大臣阿密尔·巴里德就在比达尔建立了巴里德·沙希王朝。

## 尼 基 丁

公元1470年,一个名叫阿森纳锡斯·尼基丁的俄国商人曾访问过当时巴曼尼王国的首都比达尔。他说,“呼罗珊人统治这个国家,并从事战争。”军队数目很大,当苏丹出猎时,跟随他的有六万人和两百头象。贵族生活非常奢侈:“他们惯常坐在银床上给人抬着出外,前面由二十匹用黄金装饰的军马开道,后面跟着三百个骑马的人和五百个徒步的人,还有十个号手,十个持火炬的人和十个乐师。”关于人民的情况,这位旅行家说,“国内人口过多;乡下人生活非常悲惨,而贵族却极其富裕,喜欢奢侈。”

## 比贾普尔

比贾普尔是这些小王国之中最重要的一个，它是在巴曼尼王国的废墟上兴建起来的。比贾普尔的创建人尤苏夫·阿迭尔沙是个能干的统治者。他对待印度教徒是仁慈的。他和一位马拉塔小姐结了婚，并容许印度教徒担任高级职位。维查耶纳伽尔的沙鲁瓦·那拉西姆哈由于巴曼尼傀儡苏丹的有势力的大臣魁西姆·巴里德的唆使，向阿迭尔沙宣战，结果被他打败。伊斯迈尔·阿迭尔沙（1510—1534年）曾与维查耶纳伽尔、阿马德纳加尔、比达尔以及高康达有过战争。阿里·阿迭尔沙（1557—1579年）利用了罗姆罗阁的帮助，蹂躏了阿马德纳加尔的领土，但后来他在塔立科塔一战中摧毁维查耶纳伽尔的实力时，又和阿马德纳加尔及高康达的苏丹们联合起来。易卜拉欣·阿迭尔沙二世（1579—1626年）是个能干而孚人望的统治者。他在位的时期，阿马德纳加尔的苏丹战败被杀，比达尔王国被并入了比贾普尔（1618—1619年）。在他的继承人穆罕默德·阿迭尔沙（1626—1657年）的统治下，比贾普尔和沙·

贾汉发生了接触。奥朗则布于公元 1686 年征服了比贾普尔。

### 高 康 达

高康达的苏丹政权成长于得楞伽那，以前包括在华朗迦的印度教王国之内。它的创始人顾利·顾特卜沙在位时享有一个长久而昌盛的时期（1512—1543 年）。他的儿子易卜拉欣曾参与过塔立科塔战役。他对治下的印度教臣民采取了怀柔政策。公元 1611 年他死之后，高康达成为莫卧儿帝国侵略的牺牲品。它于公元 1687 年为奥朗则布所吞并。

### 阿马德纳加尔

阿马德纳加尔的苏丹们经常忙于对比贾普尔作战。布尔汉·尼查姆沙一世（1509—1553 年）和维查耶纳伽尔的萨达西瓦结成联盟，侵入了比贾普尔领土，并占领了绍拉普尔。后来，他在对比贾普尔城的一次进攻中失败了。他的继承人胡塞因·尼查姆沙一世（1553—1565 年）和阿里·阿迭尔沙联合反对维查耶纳伽尔，并参与了塔立科



塔战役。他的继承者都是懦弱的人。贝刺尔于公元 1574 年被并入阿马德纳加尔。当阿克巴、查罕杰和沙·贾汉在位时，阿马德纳加尔逐渐被并入了莫卧儿帝国。

### 维查耶纳伽尔的兴起

就在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朝代的混乱时期，强大的维查耶纳伽尔王国诞生了。塞威尔的《一个被遗忘的帝国》告诉了我们有关维查耶纳伽尔起源的传说。据说桑伽马的五个儿子，其中以诃里诃罗和布卡起主要作用，在通加巴德腊河南岸创建了维查耶纳伽尔城。可是，更可能的是，位于通加巴德腊河北岸，构成了维查耶纳伽尔王国的核心的阿涅贡提城是于公元 1336 年左右为曷萨拉国王维拉·巴拉拉三世建立的。诃里诃罗和布卡可能是在曷萨拉旗帜下的北部边境的守卫者，也可能是以这种资格他们才和巴曼尼王国的创始人作战。维拉·巴拉拉三世的儿子和继承人维鲁巴克沙·巴拉拉死于公元 1346 年，这使诃里诃罗和布卡独立地占有了一直被认为是曷萨拉属地的领土。诃里诃罗可能将他的权力北面伸展到了克

里希纳河，南面到了科佛里河的附近；但他和布卡都没有使用帝王的称号。根据传说，诃里诃罗和布卡曾从摩陀婆（别名维迭朗耶，是大学者和传教师）和他的兄弟萨雅纳（有名的吠陀经注释者）那里得到过宝贵的帮助和鼓励。

### 桑伽马王朝

维查耶纳伽尔的第一个王朝（一般即以桑伽马为名）延续到公元1486年。这一王朝的统治者对外政策的最重要的特点是长期和巴曼尼王国作战，这在前面已经提到过。布卡曾于公元1374年派遣一个使节去中国。他于公元1379年由诃里诃罗二世（1379—1406年）继承，他是维查耶纳伽尔第一个称帝的统治者。他把政权伸张到了伽纳拉、迈索尔、特利支诺波利、建志和钦格耳普特等地区。他的继承人迪瓦·拉雅一世（1406—1422年）和迪瓦·拉雅二世（1422—1446年）都曾败于巴曼尼苏丹们之手。可是，迪瓦·拉雅二世改组了行政机构，并指定了一个官员管理海外贸易。

## 沙鲁瓦王朝

十五世纪的后半期，迪瓦·拉雅二世的承继者们的懦弱无能在维查耶纳伽尔王国内部造成了混乱。内乱之后，继以外患：巴曼尼的苏丹对克里希纳河-通加巴德腊河河间地区、奥里萨的普鲁绍塔马-伽查帕蒂的侵入，威胁着东部各省。这些侵略受到一个有力的沙鲁瓦酋长那罗新哈的反击，他的祖产是在章达拉其里(契都尔县)。公元1486年前后，他废黜了桑伽马王朝最后一个统治者维鲁巴克沙二世，占据了王位。这就是“第一次篡位”；这也许是由于国内的混乱情况才有此必要。那罗新哈·沙鲁瓦是个能干而孚众望的统治者。在短短六年的统治期间，他光复了为巴曼尼苏丹和奥里萨国王所侵占的大部分土地。他死以后，他的有权势的将军纳拉萨·纳雅卡成为王国的实际统治者，虽然那罗新哈的两个儿子仍相继在位。公元1505年，纳拉萨·纳雅卡死后，他的儿子维拉·那罗新哈废黜了那罗新哈的无能的儿子，自己占有了王位。这称为“第二次篡位”。

### 突鲁瓦王朝：克利希那迪瓦·拉雅

维拉·那罗新哈所建立的王朝称为突鲁瓦王朝。他在短期统治之后就由他的弟弟克利希那迪瓦·拉雅(1509—1530年)继位。他是维查耶纳伽尔最伟大的统治者，也是印度中世史上最著名的王公之一。当他即位的时候，国内有叛乱，国外又受到敌人的威胁。比贾普尔继续着巴曼尼敌视维查耶纳伽尔的传统。奥里萨国王仍然占领了东部海岸，向南一直到达内洛尔。在西部海岸，葡萄牙人已经占领了果阿。克利希那迪瓦·拉雅顺利地处理了这些困难问题。首先他镇压了迈索尔境内某些倔强的附属国。赖丘尔地区于公元1512年被占领。对奥里萨国王的几次战争也是胜利的，虽然后者还有高康达和比达尔的苏丹的援助。克利希那迪瓦·拉雅一直推进到了现在的瓦尔太尔。奥里萨国王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承认以克里希纳河为界。公元1520年，比贾普尔的苏丹曾企图恢复赖丘尔地区，却遭到了毁灭性的失败。克利希那迪瓦·拉雅蹂躏了比贾普尔领土，毁灭了古巴加的要塞。他的权力西面扩张到南孔敬，东

到维扎加帕塔姆，南到印度半岛的最南端。印度洋上的某些岛屿可能也在他的势力范围之内。维查耶纳伽尔的强大和繁荣刺激了外国游客的好奇心，我们在佩斯的书里读到“他是世界上可能存在的最可怕最完美的国王……他是一个伟大的统治者，一个极其公正的人，但常常突然发怒……由于他所拥有的军队和领土，他的地位比任何一个国王为高。”他和果阿的葡萄牙人维持了友好的关系，允许阿布奎基在巴特卡耳建筑一个堡垒。

克利希那迪瓦·拉雅不但是一个有雄心的征服者和成功的行政官；他还是一个渊博的学者和宽宏大量的学术保护人。他是一个虔诚的毗湿奴派教徒，但在他的政策中却没有宗教歧视的痕迹。他代表了仁慈的专制政治的典型，这种专制政治在印度已经成为传统的政治组织了。

### 塔立科塔战役

克利希那迪瓦·拉雅由他的弟弟阿奇尤塔·拉雅(1530—1542年)继承，他的软弱使敌对的政治集团纷纷兴起，因之削弱了中央的权力。他死后不久，王位落入他侄子萨达西瓦手中，但实际的统

治者却是他那有名的大臣罗摩·拉雅。这位能干而又无谋的大臣干涉了穆斯林苏丹们的纷争，想借此来恢复维查耶纳伽尔的权势和威信。公元1543年，他和阿马德纳加尔及高康达结成联盟以反对比贾普尔。公元1558年，他又和比贾普尔及高康达结盟反对阿马德纳加尔。阿马德纳加尔的领土遭到了蹂躏，胜利的维查耶纳伽尔军队“捣毁了清真寺，甚至连神圣的可兰经都不尊重”。这种对伊斯兰教的侮辱，加以罗摩·拉雅的傲慢行为，使德干所有的穆斯林统治者（贝刺尔的苏丹除外）都联合起来进攻维查耶纳伽尔。公元1565年1月23日，比贾普尔、阿马德纳加尔、高康达和比达尔的联军在塔立科塔（拉克萨斯-塔格提）一战中把维查耶纳伽尔的军队彻底击溃了。罗摩·拉雅被俘，由阿马德纳加尔的苏丹亲手把他斩首。费里希塔说，“抢劫是如此厉害，以致联军中的每一个人都拥有了大量的黄金、珠宝、篷帐、武器、马匹、奴隶……”维查耶纳伽尔城被无情地毁灭了。塞威尔说，“对这样一个壮丽的城市，恐怕在世界史上还从没有作过这样大的破坏，而又作得如此突然……”

塔立科塔战役削弱了维查耶纳伽尔帝国，但并不能消灭印度教人在南方的政治势力。苏丹们暂时的联合并没有能结成永久联盟，他们之间互相的猜忌使维查耶纳伽尔恢复了某些失地。“塔立科塔战役是维查耶纳伽尔帝国的厄运，但并不是大厄运。”

### 阿拉维杜王朝

罗摩·拉雅惨死以后，他的兄弟蒂鲁马拉把首都迁至佩努康达，并部分恢复了王国的权威。公元 1570 年，他废黜了傀儡国王萨达西瓦，篡夺了王位。他属于阿拉维杜王朝。他的儿子和继承人兰伽二世是个成功的统治者。他由他的兄弟梵卡塔二世继承，他将首都迁到了章达拉其里。他有能力维持国家的完整，虽然他以公元 1612 年承认迈索尔王国的创立鼓励了国家的分裂。随着他的死去，发生了王位之争和国家的分裂。兰伽三世是这个王朝最后一个有名的统治者，他未能镇压倔强的诸侯，并抵御比贾普尔和高康达的苏丹的侵略。值得一提的维查耶纳伽尔最后一个统治者就是兰伽三世，他一直活到公元 1672 年。要是

维查耶纳伽尔的印度教诸侯们和各省省长依然效忠于中央政权，穆斯林就不能向极南部伸展他们的势力。

### 外国的旅行家

一个名叫尼科罗·康蒂的意大利旅行家于公元1420年访问了维查耶纳伽尔。他用下面的辞句描写这个城市：“城周六十里；城墙一直筑到山上，并包围了下面的山谷……城内可以武装起来的估计有九万人。”一个名叫阿卜杜·拉柴克的波斯使节于公元1442—1448年来到维查耶纳伽尔，他说，“这个国家是如此人口稠密而富庶，以致不可能在适当的篇幅内加以说明。在国王的国库里有好些房间，其中有装满了熔解的黄金的洞窟，黄金形成一大团。国内所有的居民，不论地位高低，甚至连市场上的工匠，都在耳朵、颈子、胳膊、手腕、手指上戴有珠宝和镀金的装饰品。”关于城市，他说，“维查耶纳伽尔城是那样的地方，在整个地球上谁也没有见过或听到过。它是这样建筑的，有七道设防的城墙，层层围住。”我们已经提到过一个葡萄牙的旅行家佩斯。他说，“这是世界上贮



备最充足的城市，其中贮存的粮食有：大米、小麦、稻谷、印度玉米，一定数量的大麦和黄豆、菜豆、小米、马料以及许多别的种子……街道和市场上充满了载货的公牛。”另一个旅行家伊陶尔多·巴尔波萨说，维查耶纳伽尔城“规模很大，人口稠密，是一个活跃的商场，交易的货物有本地产的金钢钻、勃固的红宝石、中国和亚历山大的丝绸以及银珠、樟脑、麝香、胡椒和马拉巴尔的凉鞋。”

### 维查耶纳伽尔王国综述

从国籍不同的外国游客的作品中摘录的这些引文说明了维查耶纳伽尔王国经济上的富庶。灌溉受到鼓励，因之农业相当发达。在工业上我们可以特别提到矿业和纺织业。工业生活已经发展到了这样的程度，因而已有了工匠和商人的同业工会。商业在人民的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西海岸的最重要海港是卡利卡特，它和欧洲以及远东都有商业上的关系。维查耶纳伽尔有它自己的海船，它的造船术是有名的。

像一切中世纪的统治者一样，维查耶纳伽尔的国王也是专制君主。他在民政、军事、司法等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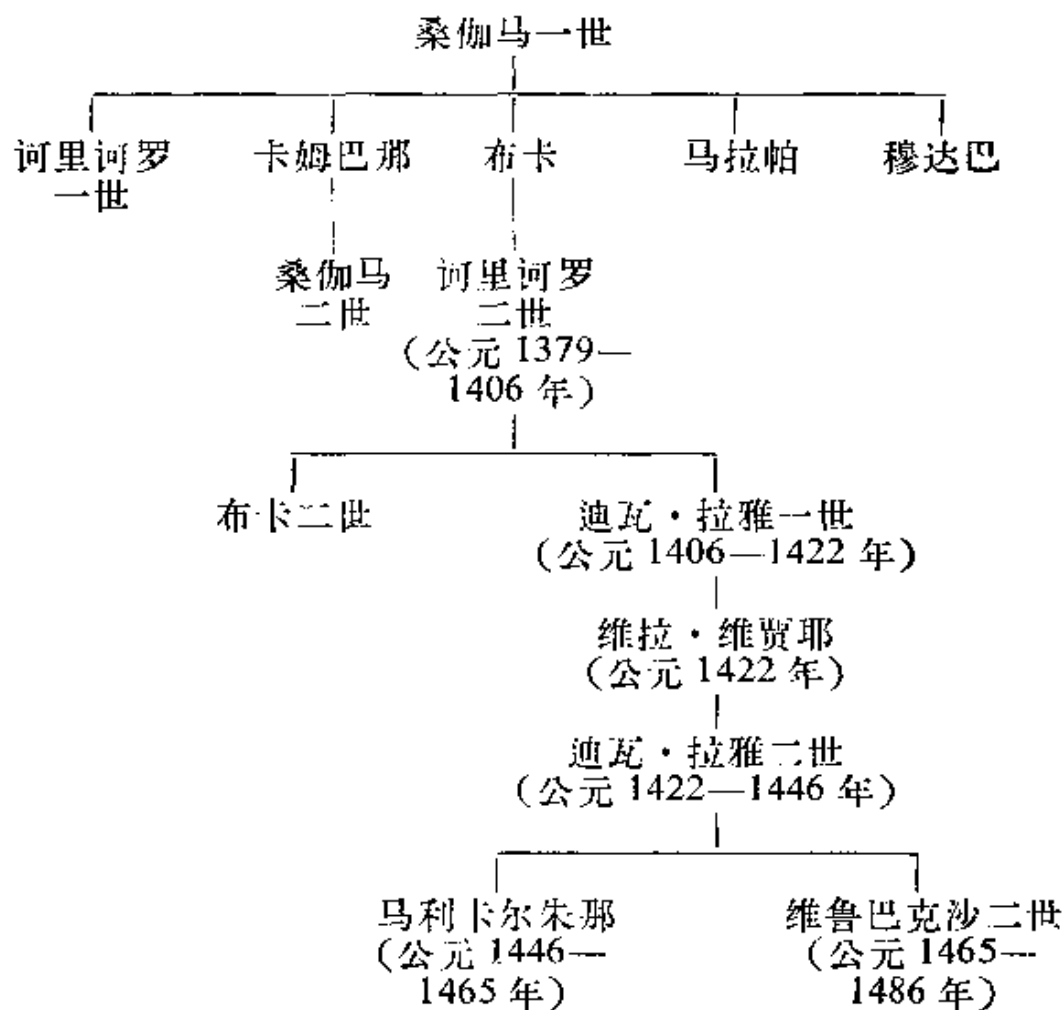
务上的权威是不容反对的。虽然没有宪政的抑制，但国王还是认识到他对于人民的福利所负的责任。克利希那迪瓦·拉雅说，“一个有成就的国王执政时应该经常注意到法律”。国王由大臣们辅助，大臣由一切高贵的种姓中提拔出来，有时是世袭。维查耶纳伽尔王国被划分为若干省，每省由一个副王（“纳耶卡”）统治。副王有很大的权力，不过只要国王坚强有力，他们总受到中央政府的有效控制。每个乡村有它自己的村会，并形成一个自治的行政单位。田赋是国王收入的主要来源。努尼兹说，农民得缴纳产品的十分之九给领主，而领主将收入的一半缴给国王。各省的长官和地方官员的苛税及压迫成了普遍的苦痛，这些苦痛有时为国王的仁政所减轻。可是，总的说来，朝廷和贵族的奢侈与群众的痛苦形成一种悲惨的对照。

维查耶纳伽尔为了防御和进攻不得不维持一支庞大的军队。佩斯说，克利希那迪瓦·拉雅拥有七十万步兵，三万二千六百名骑兵和六百五十一头象，还有其他的随军人员。大炮甚至在十四世纪时就已使用，军事部门由统帅（“丹达纳耶卡”）管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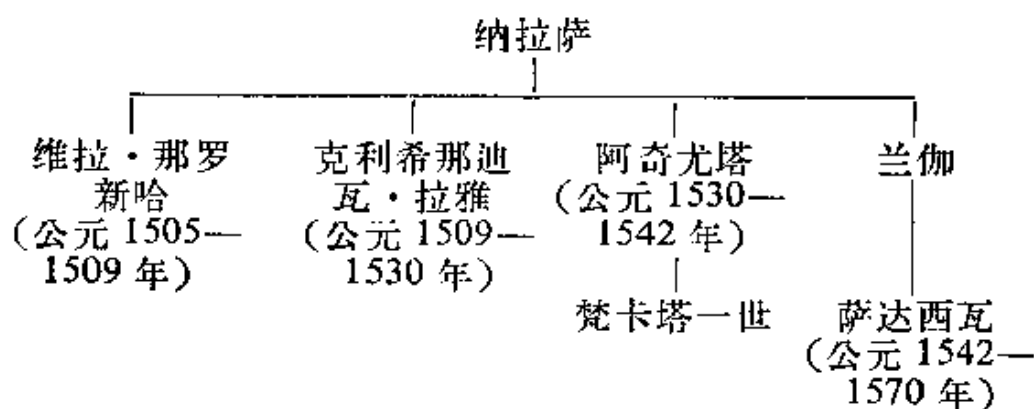
维查耶纳伽尔王国在南印度作为印度的宗教和文化的守护者,以对抗穆斯林的侵略,这使它在完成一种高度的历史使命中作出了贡献,统治者们所奖励的不仅及于印度人的通行语梵文,而且及于地方语言——泰鲁古语、泰米尔语和伽纳耳

维查耶纳伽尔王朝世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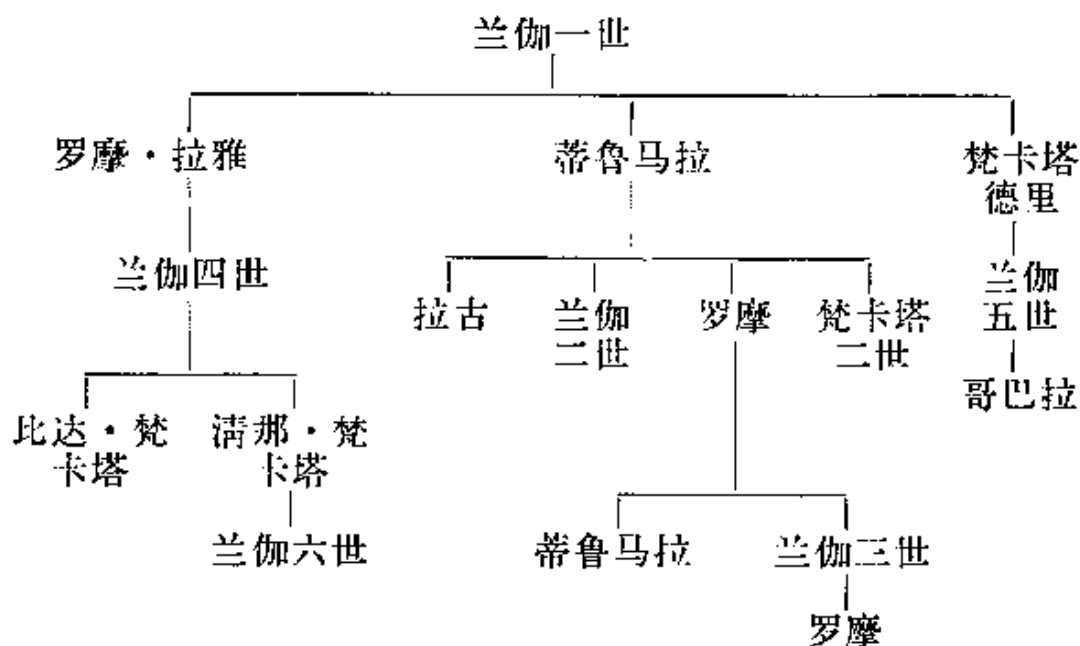
1. 桑伽马王朝



## 2. 突鲁瓦王朝



## 3. 阿拉维杜王朝



语。我们已经提到过摩陀婆和萨雅纳，他们两人在中世纪梵语文学史上占有显著的地位。克利希那迪瓦·拉雅用梵语和泰鲁古语著书，他的宫廷里有八个泰鲁古诗人。泰鲁古文学也受到了阿拉维杜王朝诸王的奖掖。在这个强大的印度教王国

里没有宗教迫害。巴尔波萨说，“国王允许这样的自由，每个人可以根据他自己的宗教信仰自由来往、居住，而不受任何干涉，也没有人盘问他是基督徒还是犹太人、伊斯兰教徒还是印度教徒。”国王的宗教的热忱在巨大的寺院里得到了表现，这些寺院被西方专家描写为印度建筑的完美的范本。维查耶纳伽尔城的废墟现在还依然引起学者们和艺术家们的好奇心。

### 参 考 书 籍

-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第3卷。  
赫·克·舍万尼（H. K. Sherwani）：《马茂德·伽宛》（《Mahmud Gawan》）。

## 第十五章 德里的苏丹 政权——综述

### 第一节 行政

#### 穆斯林国家

穆斯林国家是一种神权政体，在理论上，所有的政治制度都是从伊斯兰法典引伸出来，并为它所认可。不过，在实践中，这种理论经过了许多修正，特别在印度这样一个国家，在这里非伊斯兰教徒占人口的绝大多数，而政治情况又和穆斯林法学家所设想的大不相同。

根据正统的穆斯林理论，君权以信徒选举为基础。这种理论甚至在伊斯兰教的发源地也行不通，著名的法学家马华提也不得不做出这样的结论：国王可以指定自己的继承人。关于德里苏丹政权的情形，要追溯君权的起源是很困难的。没

有公认的继承法，发生争论时也没有可以遵循的公认的程序。概括地说，为了方便起见，继承人的遴选只限于死去的苏丹的家族成员。出生的先后，能力的强弱，前王的推荐——这些条件有时也被注意到了，但决定的意见似乎是由贵族提出，而他们通常只图个人方便，而不注重国家的利益。

### 印度的土耳其统治者和哈里发政权

到了十三世纪，整个伊斯兰世界统一在哈里发的宗教和政治权威下的理论已经成为不现实的、但却是方便的政治把戏，绝大多数信徒已经在诵读“胡特巴”<sup>①</sup>时开始提到有独立地位的穆斯林王公的名字。在阿拔西德王朝统治下，“伊斯兰已……分裂为许多派别，毫无依赖哈里发政权的必要，而各自有它自己的历史。”公元1258年，伟大的蒙古领袖旭烈兀占领了巴格达，把哈里发处死。哈里发政权从此消失。“可是有一个影子尚

---

<sup>①</sup> “胡特巴”是星期五在“佐尔”(午祷)时诵读的经文。“按照最好的权威方面的意见，在位的哈里发的名字应当在诵读‘胡特巴’时提到；可是在独立的伊斯兰国家里，并不如此，而是用苏丹或元首的名字来代替哈里发的名字，这个事实是很有意思的。”

残存于埃及，——假哈里发的一族，徒有其名，而无其实；仿佛只是一个幽灵。”巴格达的最后一个哈里发的叔父避居在埃及，他被尼罗河流域的米鲁克的苏丹们承认为精神上的统治者。埃及的哈里发世袭不断，一直维持到十六世纪时最后一个哈里发把名义上的权力让给君士坦丁堡的鄂托曼苏丹苏列门二世为止。

传统是很难消亡的，特别是如果它和宗教纠缠在一起的话。哈里发在巴格达沦陷以后失去了政治权力，但并未丧失他们的政治威信。忠实的信徒决不会忘记他，对于先知的继承人，他们的尽忠是应该的。“他是所有的政治权力的源头；国王和部落领袖都是他的下属，唯有经过他的批准，他们的权力才有法律上的根据。”德里苏丹和巴格达以及埃及的哈里发之间的关系必须按照这个背景来加以分析。

当伽色尼的苏丹马茂德消灭了沙马尼王朝，宣告独立的时候，他的地位是为巴格达的阿拔西德哈里发所认可的。究竟是马茂德自己想以获得先知的继承人的正式承认来推崇和加强他自己的权威呢，还是正在衰落的阿拔西德王朝想利用这



种情况以提醒世界，说哈里发的威信并不是一种过去了的传说，以为这是明达的举动呢，这就不清楚了。古尔的穆罕默德把他在德里发行的早期货币镌上了哈里发的名字。伊杜米思是从哈里发那里获得正式承认的第一个德里苏丹。公元1229年，哈里发阿尔-麦斯坦西尔的使节到了德里，并承认他的德里苏丹的地位。巴格达的最后一个哈里发死后（公元1258年）大约四十年间，他的名字，阿尔-麦斯坦西尔还继续刻在德里的货币上。阿拉-乌德-丁和顾特卜-乌德-丁·穆巴拉克·卡尔吉被那个殷勤的宫廷诗人阿密尔·胡斯鲁描写为哈里发；但碑铭和货币上都无任何证据足以证明阿拉-乌德-丁僭用过这种崇高的称号，虽然他的儿子公开宣称他自己是“伟大的伊默姆，即哈里发”。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在他当朝的末年，由于受到了遍及全国的叛乱和普遍不满的重压，又回头采用了以哈里发的承认来增强王权的老办法。公元1343年，埃及的哈里发阿尔-哈基姆二世派遣的使臣到了德里。巴拉尼用下面的字句描写了苏丹的态度：“他把自己的名字和称号从货币上取消，而代之以哈里发的名号；他对于哈里发的阿

谀逢迎是如此卑鄙，简直无法用笔墨形容。”菲罗兹·图格鲁克在他的自传里写道，“由于真主的慈悲，我所得到的最伟大的和最好的荣誉是，由于我对圣先知的代表哈里发的顺从和虔敬、友爱和驯服，我的权力获得了承认；因为只有经他批准，国王的权力才得以保证，没有一个国王在向哈里发表示顺从并得到教王的认可以前，他的地位是安全的。”菲罗兹的继承人没有一个如此重视“教王的认可”，因之这位虔诚的国王死后，就没有使臣再从埃及到德里来了。

### 穆斯林国内的印度教徒

在伊斯兰国家里的非穆斯林臣民被称为“齐米思”（在保护下生活的人民）。当穆斯林征服了一个非穆斯林国家时，他们对被征服国家的人民提供三条道路听其选择：改宗伊斯兰教、支付人头税、处死。那些珍视他们自己的宗教的人自然以支付人头税来对征服者妥协。一个穆斯林法律学家说，凡是付人头税并服从伊斯兰国家的人被称为“齐米思”。人头税不能向僧侣、隐士、贫民或奴隶征收。人头税的支付使人联想到屈辱和贬降。

菲罗兹·图格鲁克废除了几百年来婆罗门所享有的免付人头税的特权。

有一些渊博的穆斯林神学家想把印度教徒贬低到劈柴挑水人的地位。魁齐·穆其斯-乌德-丁的意见已经在上面引述过<sup>①</sup>。伊斯兰法典的一个埃及代表人在旅居印度期间写信给阿拉-乌德-丁·卡尔吉说：“我听说……你把印度教徒的地位贬低到了这一地步，以致他们的妻室儿女要在穆斯林的门口去讨面包。你这样做是对宗教作了很大的贡献。仅仅为了这个功绩，你所有的罪行都会得到宽恕……。”

如果认为这种顽固的见解是常常反映在立法和行政的政策上，那就错了。阿拉-乌德-丁·卡尔吉贬低了印度教徒的经济地位；菲罗兹·图格鲁克和塞干达尔·洛提侵犯了他们的宗教。但并没有连续的有计划的压迫，也没有系统的根绝他们的企图。可以加在苏丹们头上的最重的罪行是，他们一点也没有引导印度教徒来共同管理公共事务。

---

<sup>①</sup> 见第 414 页。

## 君 权

根据穆斯林神学和法律学的规定，君权属于法典（“沙尔”），法典的原始基础在可兰经。国王是法典的最高解释人。控制穆斯林统治者的专制政治的重要因素之一就在于他们不能藐视法典而处之泰然。在德里的苏丹们中间，阿拉-乌德-丁·卡尔吉和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曾作了部分成功的努力，使他们自己从法典及其传统的解释人——逊尼派圣徒的束缚下解放出来。

对王权的另一个重大妨碍是贵族的特权地位。“在伊杜米思的家族史上，政制上主要的利害关系是在于国王和贵族之间抢夺实权。”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的朝代史表明胜利属于贵族。作为苏丹的巴尔班提高了王室的权威，抑制了贵族。这个新的传统一直继续到穆罕默德·图格鲁克的时候，他通过他的钱币来提醒人民，“苏丹是真主的影子”。在懦弱无能的菲罗兹·图格鲁克在位时，开始了一种倒退的行动，他以虚假的忠于法典来讨好宗教界，而让军界安然享受他们的特权。在洛提诸王治下，贵族要求和国王本人有平等地

位。那个傲慢的易卜拉欣驳斥了他们的要求，因而丧失了生命。

德里的苏丹并没有受到任何公认的宪法制度的指导、协助或抑制。一切都依赖于统治者的品格。没有正规的大臣会议，没有现在所谓的内阁。苏丹由他自己挑选的大臣和官员协助处理公共事务。如果苏丹坚强有力，这些人就“只是在细节问题上执行国王意志的秘书；除了运用婉言劝导及隐晦警告的技巧，他们从不能影响他们主上的政策。”反之，如果苏丹懦弱无能，他们就把它当做傀儡加以利用。

### 某些重要的大臣和官员

苏丹政权的主要大臣称为“瓦齐尔”，他的部门称为“迪凡-伊-瓦柴拉特”。这一部门主要是处理财政。称为“迪凡-伊-拉萨勒特”（它处理宗教事务和布施）和“迪凡-伊-魁柴”（司法部）的两个部是接受“萨德尔-乌斯-索杜尔”管制的。“阿里兹-伊-曼曼立克”（军事部的监督）的职务是由“达比尔-伊-阿尔兹”管理。“迪凡-伊-印沙”（它处理国王的信件）是由“达比尔-伊-卡司”管理。宫内

官吏中可以提到的是“瓦其尔-伊-达尔”（他是宫内部的总管）和“阿密尔-伊-哈其布”或“巴贝克”（侍从长）。

## 财 政

政府的主要收入是出于下列的来源：（1）田赋。（2）“柴卡特”，即宗教税。（3）人头税。（4）战利品。（5）矿藏和埋藏的财宝。（6）无人继承的财产。田赋的主要项目是“卡拉其<sup>①</sup>”。在德里诸苏丹中，阿拉-乌德-丁·卡尔吉和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曾经实行了田赋改革。前者可能采用了丈量法，这就保证了政府和耕者之间有比较公平的处理。在阿拉-乌德-丁朝代，政府鼓励农民缴纳实物，虽然现款也可能被接受。公元十三世纪时，政府征收大约是产量的五分之一。阿拉-乌德-丁把征收提高到产量的一半。这样的重税在他儿子统治时期减轻了。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曾下令，政府的征收不能增加到百分之十以上。

---

① “卡拉其”，即土地税。——译者

## 司 法

“萨德尔-乌斯-索杜尔”是国家的审判长(“魁齐-伊-曼曼立克”)。他接受下级法院的上诉和委派地方审判官“魁齐”。所有的重要城市,包括德里在内,都有一个审判官管理司法行政事务。一个称为“阿密尔-伊-达德”的高级官员执行审判官所作的判决。只牵涉到印度教徒的案件通常都由“潘查耶特”(五人长老会)处理。发生在穆斯林和印度教徒之间的案件由审判官裁决。“科特瓦尔”是城市的警察总监,但也是地方长官。刑法很严厉;刑讯和断肢是常用的。菲罗兹·图格鲁克废除了某些比较不人道的处罚方式。

## 省 政 府

一个大国为了便于管理,必需分为若干省。在穆罕默德·图格鲁克治下,提到的共有二十三省:  
(1) 德里。(2) 德瓦吉里。(3) 木尔坦。(4) 库拉姆。(5) 沙马那。(6) 塞湾。(7) 乌赤。(8) 汉西。(9) 西尔苏提。(10) 马巴。(11) 得兰。(12) 古吉拉特。(13) 布东。(14) 奥德。(15) 卡瑙季。(16)

拉克劳迪。(17)比哈尔。(18)卡拉。(19)马尔瓦。(20)拉合尔。(21)卡兰诺尔。(22)查其那伽。(23)多拉萨墨德拉。有些省区显然不比县区大，但另外一些省区，像拉克劳迪，可能又太大而难以管理。

在波斯的编年史中，省长通常称为“瓦利”或“穆克提”。很难说这两个名词是不是同义语。有一个近代的看法认为，“瓦利”一词专用于有特权的省长。较大的省分大约分为若干“舍克”。它由一个称为“舍克达尔”的官员统治。更小的单位是“巴尔加那”，它是若干个村庄的集合。在“巴尔加那”和村庄里，印度教徒的酋长或小官吏可能具有相当的权势；可是在省城里，穆斯林就独占一切的官职和权力。在苏丹政权下，印度教徒没有担任省长的。

省多少总是在苏丹权力直接统治下，除了省以外，还有由印度王公统治的附属土邦，他们对中央政权的服从不过是形式而已。

## 军 队

在那个时代，一支精锐的大军是稳定的政府



所首先需要的。骑兵是军队的骨干。需要大量马匹。按照印度教徒的习惯，象也受到高度重视。步兵称为“巴耶克”，仅占次要的地位。某些初步形式的火器已经通用。有关军队一切事务的总的行政交由“阿里兹-伊-曼曼立克”管理。他的机关里保有一本全部士兵的花名册（“胡立亚”）。阿拉-乌德-丁·卡尔吉实施了一种在马身上烙印的制度，使部队不可能用坏马掉换好马。除了中央政府维持一支正规军外，还有由省长管理的省分遣队。

## 第二节 艺术和文学

### 印度教徒思想和穆斯林 思想在艺术中的混合

约翰·马歇尔爵士告诉我们，苏丹政权时期的建筑是印度教徒和穆斯林联合的天才所创造的。这种建筑究竟有多少归功于印度、多少归功于伊斯兰是很难确定的。这种困难部分是由于这一事实：“不论伊斯兰教徒在哪里建立政权——无

论是在亚洲、非洲或欧洲——他们总是使当地原先流行的建筑适应他们自己的需要。”这样，撒拉逊式的建筑在传入印度之前已经变成了一种不纯的产品，而它在印度又吸收了新的成分，并进一步丰富了自己。在取自印度的那些成分里，马歇尔认为最重要的是坚实和优美的特质。

### 德里风格

建筑上的印度-撒拉逊风格以它所有的丰富多彩在印度穆斯林政治和文化中心的德里自然而然繁荣起来。顾瓦特-乌尔-伊斯兰清真寺是顾特卜-乌德-丁·艾伯克为纪念德里的占领于公元1193年兴建的，它本来的设计和外观本质上是一个印度建筑，但后来掺入了某些独特的穆斯林成分。这所寺院曾由伊杜米思和阿拉-乌德-丁加以扩建。顾特卜塔原来是供“穆阿靖”召唤信徒祈祷用的，但不久就被当成是胜利塔，这是由顾特卜-乌德-丁开始兴建，而由伊杜米思完成的。费尔古生把它描写为世界各地曾经有过的塔楼中最完美的范例，而马歇尔说，“可以肯定，什么也不能比这座庄严而高大的建筑物更为宏大，更适于作为

穆斯林权力的象征；什么也不能比它那种丰富而严谨的雕刻更为优美。”可是，这是一座纯粹的伊斯兰建筑物，因为当时印度教徒还不知道这种塔楼。有名的阿季米尔地方的清真寺“阿海-丁-卡-约姆普拉”是由顾特卜-乌德-丁兴建，后来由伊杜米思用石栅栏修饰过的。

从伊杜米思去世到阿拉-乌德-丁即位的这段时期，德里没有建筑什么出色的纪念物。在伊杜米思朝代开始的对于印度教影响的反击在阿拉-乌德-丁治下达到了顶点。阿拉-乌德-丁在尼查姆-乌德-丁·奥里雅墓上所建筑的清真寺，被描写为完全符合穆罕默德的理想而建筑起来的印度境内的清真寺的最早范例。阿拉-乌德-丁统治时期的另一个有趣的纪念物“阿拉伊·达尔瓦柴”是“伊斯兰建筑物中的最珍贵的宝石之一”。阿拉-乌德-丁建造了西里城，开凿了“霍兹-伊-卡斯”水池。西里城的废墟使我们想像到当时的军事建筑。

如果卡尔吉时期的建筑物是以装饰的过度和门廊亭阁的丰富引人注目，那么图格鲁克时期就以“纯朴严肃”动人，这种风格渐渐发展为“严正而无赘饰的平易质朴”。这种变化部分是由于财

政上的原因,但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和菲罗兹沙两人在宗教上的正统观念并非毫无影响。吉亚斯-乌德-丁·图格鲁克修建了图格鲁克巴德城,它的废墟现在还“产生一种坚不可摧的抑郁庄严的印象”。这位苏丹在该城城墙底下为自己修建的坟墓以质朴而有力著称。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兴修了阿迭拉巴德要塞和查汉巴那城。菲罗兹沙是个大建筑家。他在德里兴建了菲鲁札巴德宫殿堡垒。

萨依德王朝和洛提王朝的富强还不足以兴修巨大的建筑物。这时期内建筑物的最好的范例是国王和贵族们的坟墓。图格鲁克的反动过去了,洛提王朝的建筑物为“印度天才的神秘手法”赋与了“生命和热”。这种传统一直继续到莫卧儿时期:洛提王朝的建筑对莫卧儿帝国的建筑发生了深刻的影响。

### 各省的风格

许多省长是艺术的保护人,有些省发展了有特色的建筑风格。在孟加拉境内,高尔和潘杜亚的废墟依然能激起我们的赞赏。由塞干达尔沙修建的潘杜亚著名的阿迪那清真寺是穆斯林世界中

最大的清真寺之一。高尔地方的“拱门”是“砖瓦所能完成的建筑物中最好的范例”。但总的说来，孟加拉风格却比不上古吉拉特风格。在这个西部的省区里，建筑术在马茂德·贝伽尔哈在位时达到了最高的发展。阿马德沙在阿马德纳加尔建筑的大清真寺及在查姆彭纳尔的马茂德·贝伽尔哈大清真寺是穆斯林世界上最堪注意的建筑物。古吉拉特风格为依然残存的印度传统所统治，但在马尔瓦，穆斯林影响却占优势。根据马歇尔的意见，“曼都是印度所有的要塞城市中最壮丽的。”在德里风格和曼都风格之间可以看出有显著的相似之处。伟大的大清真寺和称为“印多拉宫”的壮丽的觐见厅，其“惊人的宏伟”即使在德里的纪念物中也是无比的。江普尔是北印度建筑术的另一个发展中心。由易卜拉欣·沙·沙尔基于公元1408年完成的阿塔拉清真寺是江普尔风格中最精美的范例。

在德干，穆斯林艺术竭力要保存它的特征：“对于当地原有艺术的同化，印度没有一个地方像南方那样进行得慢。”在巴曼尼苏丹们的军事建筑物中，很容易看出欧洲和波斯的影响。穆罕默

德·图格鲁克在道拉塔巴德的首都是“中世纪所有的城堡中最惊人的范例之一”。巴曼尼诸王所修的清真寺和坟墓分布在古巴加和比达尔。

### 印度教的建筑

当穆斯林在全印各地兴修壮丽雄伟的建筑物时，独立的印度教统治者并没有放弃他们对艺术的传统的奖励。在北印度，这一时期内印度教建筑术最好的标本是在拉其普他拿。美华尔的拉那·贡巴在齐图建筑了一根高大的胜利石柱。维查耶纳伽尔王朝强大的统治者是伟大的艺术保护人。他们兴建了议会厅、办公大厦、宫殿、庙宇和小道，这些建筑曾激起了外国旅行家的赞叹。由克利希那·迪瓦·拉雅开始兴建的著名的维塔拉庙，被费尔古生描写为“在南印度的这类建筑物中最好的”。

### 文学：波斯诗

一个卓越的欧洲评论家告诉我们，“产生于印度的波斯文学大概都没有真正的波斯风味……这种风味是波斯本地的作品所具有的。”但如果说，

在穆斯林统治的长时期中，在印度生活和写作过的大量波斯诗人里至少有几个产生了真正优美的作品，并在波斯文学中一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也许并不算错。这类诗人中最伟大的要数阿密尔·胡斯鲁。

阿密尔·胡斯鲁约生于公元1253年。他初次显露头角是在巴尔班朝代作为一个朝臣和诗人。他最早的保护人之一是巴尔班的大儿子穆罕默德汗。在查拉-乌德-丁·卡尔吉即位的时候，他终于被认为是桂冠诗人。这个荣誉他在阿拉-乌德-丁统治时期一直保持着。阿拉-乌德-丁在位的二十年，在阿密尔·胡斯鲁的文学生涯中成为最重要的时期，因之，这在印度-波斯文学史上也构成了一个伟大的时代。阿密尔·胡斯鲁后来成为尼查姆-乌德-丁·奥里雅的弟子。他继续享受王室的保护直到公元1325年死去为止。

据传属于阿密尔·胡斯鲁的作品有九十九种之多。不管他是否真的写了这么多作品，也有理由相信，他的某些作品已经失传，或者，至少还没有找到。他的某些作品除了具有诗的价值以外，还给我们提供了历史知识。他有一部散文作品是

描写阿拉-乌德-丁时期的战争的。在另一本著作里，他对当时印度的文化、宗教和社会情况作了极有趣的描写。他明白告诉我们，当时被征服的印度教徒的精神生活是非常旺盛的。至于印度的宗教，阿密尔·胡斯鲁明白了印度教的基本思想：印度教徒所崇拜的偶像和事物不过是代表天帝的力量和威严。这和正统穆斯林的观点有多么不同！我们清楚地看到：征服的种族中间的第一流人物这时才开始理解他们所迁居的土地上的陌生人民，宽容与和解，友谊与同情的始基正在奠定，到了阿克巴朝代，它就把胜利者和被征服者团结起来了。

另一个优秀的印度-波斯诗人米尔·哈桑·德尔维，是阿密尔·胡斯鲁的同时代人。他死于穆罕默德·图格鲁克在位时期。他的作品被描写为“音乐般的和很使人愉快的”。

### 文学：波斯编年史

某些有价值的编年史是在这时期内用波斯语写成的。明哈-乌德-丁的《那西尔通史》，巴拉尼的《菲鲁兹王史记》，沙姆斯-伊-西拉其·阿费富



的《菲鲁兹王史记》和雅赫雅·宾·阿马德的《穆巴拉克王史记》，都是近代史学家用来研究苏丹政权的第一流著作。

### 乌尔都语的起源

“迫使伊斯兰教徒和印度教徒相互往来的种种需要使一种共同语言的发生成为必不可少”。这种共同语言慢慢地就称为乌尔都语。“乌尔都语的起源是西印度的一种方言，它在德里和密拉特附近地区通用了几百年，它是从首罗森俗语直接传下来的。”在穆斯林到来以后，这种本来是印度的语言逐渐变得波斯化了，随着时间的进展，它发展了新的特色。阿密尔·胡斯鲁是以乌尔都文作为写诗工具的第一个文学家。

### 印度教徒的文学

如果以为印度教徒的文学活动随着他们政治上的衰败而衰落，那就错了。伟大的学者像罗曼奴查、巴尔塔·萨拉提·密斯拉、德瓦·苏里、吉瓦·哥斯瓦米、毗杰南尼斯瓦拉、雷震、瓦查斯巴提·米斯拉等写了许多论述宗教、哲学和法律的

有价值的梵文作品。梵文甚至吸引了穆斯林学者们，某些梵文作品被译成了波斯文。在这一时期将近结束时，宗教运动促进了各省方言文学的发展。

### 巴克提(敬信)运动：罗摩难陀

这次伟大的宗教运动起源于南方，它逐渐普及到全印度，并在中世纪的精神和社会生活上起了有力的影响。它的开端可以追溯到著名的哲学家-改革者桑卡拉查尔雅的工作，他的最伟大的成就在于根绝颓废的佛教因而复兴印度教。他创立了一种论理学的一元论体系，但他的重点放在知识的途径上，这对有教养的婆罗门是如此意气相投，但从普通人民方面却得不到由衷的反应。当时也感觉到吸引普通人民倾心于印度教的最好的方法是用大众所理解的名词来解释教义。使印度教徒在普通人民的生活中成为一种活跃而积极的力量之必要性，渐渐变得愈来愈强，因为伊斯兰教已经在南方对印度社会的守护人发动了有力的挑战。

巴克提宗教仪式提供了迫切需要的安慰，由

于伟大的毗湿奴派导师罗曼奴查的努力它才风行起来,罗曼奴查可能死于公元1137年。罗摩难陀是罗曼奴查学派的信徒,大约生活在十四世纪的最后二十五年和十五世纪的上半期,他是“南方的巴克提运动传到北方的桥梁”。宗教仪式的简化,以及传统的种姓规定的放宽是罗摩难陀对解决当代宗教问题所作的最重要的贡献。有人主张,这些新奇的东西至少在某些程度上应归功于伊斯兰教的影响。罗摩难陀在贝拿勒斯和伊斯兰教的接触引导出印度史上最有成效的运动之一。

但是我们不要夸大罗摩难陀的成就。并没有什么证据足以说明他的教义可以作为沟通印度教徒和伊斯兰教徒之间的鸿沟的阶梯。穆斯林并不曾接受罗摩-悉多教义。他的唯一知名的穆斯林弟子是克比尔;而根据一种传说,克比尔并不生来就是穆斯林。印度教渐渐吞没了罗摩难陀所开创的自由运动。这个改革家现在的信徒大多数都极严格地遵守种姓规定。

## 克 比 尔

罗摩难陀的工作中最有成效的方面可在克比

尔的教义里发现。克比尔恐怕是中世纪印度最能超越国家观念的改革家。他生活在十五世纪。麦考里夫说，“克比尔写下了一切教派都能接受的著作，而且，如果阅读时不怀偏见，它是有利于全人类的解救的。克比尔在说到天帝的名字时是如此坚定，和它比起来，他认为种姓规定以及印度教与伊斯兰教的清规戒律都毫无价值。”他过着单纯的一家之主的自由生活。尽管在他的诗句里神秘主义是一个极显著的特征，他却是一个实际的改革家。他是中世纪宗教改革的第一个领导人，在宗教领域内有意为印度教徒和穆斯林的团结而努力。他抱憾地说：“印度教徒向罗摩呼吁，伊斯兰教徒向拉希曼<sup>①</sup>呼吁，但双方互相残杀，谁也不理解真理。”

### 闍多尼耶(有知)

公元十五世纪时，宗教生活在孟加拉是不振作的：“种姓规定愈来愈严……人与人之间的裂缝被种姓制度的限制扩大了。社会的下层呻吟于上

<sup>①</sup> “拉希曼”，意为仁慈的，穆斯林称呼真主的形容词之一。——译者

层的专制之下，他们对下层阶级关闭了学术之门……新派(鲍拉尼克)的宗教变成了婆罗门的专业……”对这个制度的一种自然而然的反动体现在阉多尼耶(1458—1533年)所宣扬的毗湿奴派教义里。这个大师对婆罗门所认为必要的仪式提出反对，并宣布真正的崇拜是爱和虔诚。他接受弟子时并不遵守种姓的限制，甚至穆斯林也允许加入在他的影响下所组织起来的宗教团体。像两世纪以后英国美以美会一样，毗湿奴派对低级的种姓开辟了一种新的精神生活和知识生活。毗湿奴派也是孟加拉给与奥里萨和阿萨姆的永久的礼物。

### 马哈拉斯图拉的改革家

在马哈拉斯图拉有一些热心的宗教改革家也曾企图打通印度教和伊斯兰教之间的鸿沟。拉那德说，他们“号召人民使罗摩和拉希姆合而为一，保证他们从形式上的仪式主义和种姓区别束缚下获得解放，并在人类共同的爱与对天帝的共同信仰中团结起来。”巴克提运动在马哈拉斯图拉的中心是宾曼河岸上庞达普尔的维多巴庙。参加这

个运动的圣徒中应该特别提到的有遮纳尼斯华和纳姆德夫(十三和十四世纪), 伊克纳思和突卡拉姆(十五和十六世纪)以及拉姆达斯(十七世纪)。纳姆德夫的一个典型的说法是:“发誓、斋戒和苦行完全没有必要;也不要朝参圣地。你应该在心里保持警惕,经常咏赞‘哈里’的名字。”

这些宗教改革家的作品和演讲“给西瓦吉这样的活动家的政治目的提供了精神背景。……学术和哲学的旧宝库直到那时一直只局限于梵文著作,因而不为大众所领会,这时被他们译成了通俗而吸引人的马拉塔韵文的形式,还常常配上乐曲;他们通过他们所偏爱的天神向全能的天帝作热烈而悲悯的呼吁,恳求他为受压迫人民的利益加以干涉,使他们从穆斯林的迫害下获得解救。这就是马拉塔宗教改革在政治史上的意义。由于他们努力的结果,“一种新的国民生活的脉搏在全国开始跳动起来了”。

### 锡 克 教

锡克教的创始人师尊纳那克于1469年生于拉合尔区的塔尔万提,死于1538年。要对他的生

活加以评价是困难的，但某些主要的事迹还是很明白。他早年在拉合尔省长道莱特汗·洛提手下做过小官，但经过一次内心的激烈斗争后，他得出了“没有印度教徒也就没有伊斯兰教徒”的结论，并亲自担负了宗教导师的角色。他周游印度各地，甚至到过麦加和巴格达。他晚年定居在旁遮普的卡泰普尔，从事于巩固他的教派和宣扬他的教义的要点。

师尊纳那克学说的精髓由三个观念构成：一个真主、一个师尊<sup>①</sup>和一个名字<sup>②</sup>。有些作者以为他是“一个革命家，他企图推翻他所由出生的社会的社会结构，实现社会的变革，在旧的废墟上建立一种新的秩序。”一种更合理的见解是：“师尊纳那克并不企图毁灭旧秩序，而只是想改革它，使它适合当时日益增长的需要。”

如果他在生前没有指定一个继承人，师尊纳那克的弟子也许会分散，逐渐消失在印度教社会中，就像其他的改革家，如罗摩难陀和克比尔的弟子一样。安格德之被指定担任师尊的职务，在锡

① 指锡克教派的领导人。——译者

② 指神的名字。——译者

克教历史中是意义极为深远的事实，因为它保证了团结和延续，就在安格德的领导下(1538—1552年)，锡克教徒发展成为一个特殊的社团。传说他是发明了果鲁穆奇字母的人。他的继承人是阿马尔·达斯(1552—1574年)，在他的领导下，锡克教有了很大的发展。锡克教徒那时以其自己的社会习俗和理想变成了一个独特的社团。第四代师尊是拉姆·达斯(1574—1581年)，他奠定了阿姆利则城的基础。师尊的职务这时成为世袭，因为拉姆·达斯指定他的幼子阿尔琼作为他的继承人。

第五代师尊阿占(1581—1606年)是一个伟大的组织者。他采用了马逊德<sup>①</sup>制度，以便向他的信徒征收捐献。就这样锡克教徒逐渐组织了他们自己的一种类似政府的机构，并开始自认为是政府内部一种独特的有几分自给自足的单位。师尊阿占最大的成就恐怕是锡克教的圣书《格兰特-沙希卜》(1604年)的编纂。阿占的政治、宗教活动激起了国王查罕杰的猜忌，这位锡克教的师尊就被残酷地处死了。锡克教的和平发展至此结

<sup>①</sup> “马逊德”，相当于专员的职务。——译者



束,在阿占的儿子和继承人哈哥宾德(1606—1645年)的领导下,锡克教开始发展成为一个武装的宗教派别。

### 宗教改革的结果

宗教改革运动的两个重要结果值得特别注意。第一,那些宗教导师曾试图打通印度教徒和伊斯兰教徒之间的鸿沟,他们在这方面得到了一定的成效,这就为阿克巴的自由主义铺平了道路。第二,各省的方言文学受到了各别的推动。大多数的宗教改革家利用方言作为他们传教的工具,因此给与了它一种新的地位。在孟加拉,毗湿奴派教徒用被人轻视的方言创作了大量的抒情文学作品。在马哈拉斯图拉,宗教改革家所写的韵文奠定了马拉塔文学的基础。在旁遮普省,师尊们将教义译成方言,因而发明了一种新的字母。

### 参考书籍

特里帕蒂 (Tripathi):《穆斯林行政的几个方面》(《Some Aspects of Muslim Administration》)。

顾列希 (Qureshi):《德里苏丹政权的行政》(《The Administration of the Sultanate of Delhi》)。

阿什拉夫 (Ashraf): 《印度斯坦人民的生活和状况》(《Life and Conditions of the People of Hindustan》)[《孟加拉亚洲学会会刊》(《Journal of the Asiatic Society of Bengal》), 1935年]。

摩尔兰德 (Moreland): 《穆斯林印度的土地制度》(《Agrarian System of Moslem India》)。

塔拉章德 (Tarachand): 《伊斯兰对印度文化的影响》(《Influence of Islam on Indian Culture》)。

艾·班纳吉 (I. Banerjee): 《卡尔沙的发展》(《Evolution of the Khalsa》), 第1卷。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3卷, 第23章。

## 第十六章 阿富汗—莫卧儿为帝国而斗争

### 第一节 巴卑尔

#### 在中亚细亚的活动

巴卑尔,印度莫卧儿帝国的创造者,是一个察合台<sup>①</sup>的突厥人。他在父系方面是帖木儿直系的后裔,而从母系方面可以称为成吉思汗的子孙。他的父亲乌玛尔·沙伊赫·米尔柴是大宛(在中国新疆)的统治者。巴卑尔在公元1483年2月生于大宛。他的父亲死于公元1494年,他以十一岁的幼龄承继了父亲的小王国。

巴卑尔显得非常早熟。他的伯父和叔父接二连三去世;一场争夺撒马尔罕的战争开始了,他于公元

---

<sup>①</sup> 察合台是成吉思汗的次子。(译者按:原注有误,此处系指地方,而非人名。察合台是蒙古四藩之一,即察合台汗国。)

1497年征服这个地方——这位胜利者才不过十五岁。不久之后，巴卑尔失去了中亚细亚的这个首都，当时他正专心于保卫大宛，无法分身。他不久又征服了撒马尔罕，但是这使他和那位崛起的乌兹别克酋长萨伊巴尼汗起了冲突，萨伊巴尼汗在萨里-普耳和阿克西两次战役中打败了他，把他从撒马尔罕和大宛驱逐出去。

这些失败使巴卑尔成了一个流浪者，正如他在自传上所写的，“国王像在棋盘上一样，在格子之间移来移去。”他于公元1504年占领喀布尔，撵走了一个篡位者。环境就这样使他的注意力从西北转移到了东南。但是巴卑尔得到了另一个机会得以在中亚细亚重建他的地位。萨伊巴尼汗似乎像成吉思汗和帖木儿一样，想征服世界。他引起复兴波斯帝国的萨法维君主沙伊斯迈尔的憎恨。沙伊斯迈尔彻底打败了萨伊巴尼汗，并杀死了他。据说巴卑尔曾送礼物给沙伊斯迈尔，这位波斯国王把这当作是对他的进贡。沙伊斯迈尔以什叶教派守护人的地位，同意恢复巴卑尔在撒马尔罕和布哈拉的势力，但他可能曾坚持要巴卑尔同意宣扬什叶派的教义。虽然乌兹别克族由于萨伊巴尼

汗的死亡而衰微，但他们仍然反对巴卑尔，因之他不能占领撒马尔罕。波斯军队在迦其-达万战役中被打败，波斯人把这次失败归咎于巴卑尔的背叛。

巴卑尔在印度境外的活动实质上影响了他在印度的事业。在帕尼帕特，在坎奴，我们知道这位杰出的战士曾在艰难困苦的环境中受过训练，他由于跟波斯人的联合已经学会了使用火器，在同乌兹别克人的战争中又学会了运用“图鲁格马”（即侧翼攻击）。乌兹别克人的战术是迂回敌人的侧翼，同时在敌人的前方和后方迅速猛攻。受过高度训练的骑兵和新火器的有效结合，和他在帕尼帕特以及坎奴两地使他获胜的辉煌战术，这些都是他在中亚细亚取得的经验。另外一件经常被人忽略的事实是：巴卑尔的动荡不定的青年时代以及他浪漫的冒险生活，在他的继承人的年代里对莫卧儿的中亚政策所发生的影响。

### 在阿富汗的活动

公元1512年4月左右，巴卑尔对中亚细亚的野心遭到了彻底的破灭。他撤退到喀布尔。昆达

哈尔于公元 1522 年被占领。印度的财富已经引起了他的冒险精神，激发了他的幻想。公元 1516 年，他忙于整编军队，生产火器，并用必要的火器来改进战术。

巴卑尔第一次侵略印度是在公元 1519 年。这次是直接进攻茹苏夫柴人。公元 1520 年又发动了一次对贝乔尔的远征。他以帖木儿后代的权利，认为旁遮普是自己的土地。公元 1524 年，他通过开伯尔山口，横渡杰卢姆河和奇纳布河，并向提帕勒浦尔推进，发动了猛攻。但是他不得不退守拉合尔，并回到了喀布尔。他本来依靠洛提王国两个心怀不满的贵族道莱特·汗·洛提和阿拉姆·汗·洛提的合作，但当他们发觉他的目的在于征略而不在抢劫的时候，他们就对他倒戈相向了。整个形势这时起了变化。巴卑尔准备给予摇摇欲坠的德里的阿富汗王国以致命的一击。

### **帕尼帕特的第一次战役(1526 年)**

公元 1525 年 11 月，他从喀布尔出发，率领一万二千人的一支军队进入了旁遮普。和他对抗的道莱特·汗·洛提战败投降。他从旁遮普向德里

推进。易卜拉欣·洛提由德里出发前去迎战。易卜拉欣·洛提曾被巴卑尔描写为“一个没有经验的年青人，一切行动不加检点，前进时没有秩序，驻军或撤退时没有计划，而在作战时又没有深谋远虑的布置。”这样的人是不能期望他打败像巴卑尔这样训练有素的战士的。

决战发生于公元1526年4月21日，地点在帕尼帕特，这儿是常常决定印度命运的地方。事实上从西北方进来的敌人如果不能在开伯尔予以堵住的话，萨特累季河和朱木拿河之间的地区就是不可避免的战场。旁遮普诸河有许多地方在冬天可以涉水而过，要在那儿守住一条沿河防线是很困难的。敌人很容易渡过。便于进行决战的下一个地点自然是萨特累季河和朱木拿河之间的广大平原，在这里军队数量众多这一优势更易于发挥作用，由于德里和亚格拉就在防军的后方，因而战斗也可能顺利进行。

在帕尼帕特，易卜拉欣带领了大约四万人。但密集的部队给巴卑尔的火器提供了极好的目标，他的火器是由两个专家，工匠阿里和穆斯塔法操纵的。那地方原是平坦地区，很适于使用骑兵

和运用巴卑尔的侧翼进攻的战术。巴卑尔用一道战车加强了脆弱的前线，想把阿富汗人牵制在一道漫长的防线上，因而他可以向两翼进攻。易卜拉欣被彻底打败，阿富汗方面的死亡总数是惊人的。巴卑尔的骑兵和炮兵巧妙而辉煌的联合作战，使他获得了完全的胜利。德里和亚格拉随即就被占领了。巴卑尔对部下的十分宽宏大度，以及他送给那些在撒马尔罕、喀什噶尔、呼罗珊、波斯和喀布尔的朋友的丰富的礼物，使他的声名远扬，激起了人们的好胜心，这就帮助他补充了他的军队。他也顺利地说服了他的部下留居在印度。

### 拉其普特人和阿富汗人的反抗—— 坎奴和哥格拉的战役

巴卑尔为了要控制住印度斯坦，必须跟两方面的敌人作战，即东方的阿富汗人和美华尔的拉那·山格兰·辛格统治下的拉其普特人。在那西尔·汗·洛哈尼和马鲁夫·法尔穆利统治下的东方的阿富汗人，当巴卑尔的大儿子胡马雍率领一支远征军到来时就解体了。巴卑尔在帕尼帕特打败易卜拉欣后，八个月内，他的势力由阿托克扩张



到了比哈尔。木尔坦也并入了他的版图。

在南方，巴卑尔的领土扩张到了卡耳皮和瓜廖尔。但却面临来自拉其普他拿的威胁的危险。巴卑尔很明白他现在要遇到的是个老练的战士。拉那·桑伽事先跟巴卑尔有过协定。巴卑尔指责他，说他自己和拉那之间曾经商定，当巴卑尔进军德里时，拉那应向亚格拉方面进攻。在另一方面，拉那却说巴卑尔已经违背先前的协定，占领了卡耳皮、多普尔和巴耶那。桑伽承认苏丹马茂德·洛提为德里王位的合法的占有人，洛提是由阿富汗人(西方的)所拥立的。

巴卑尔和拉那之间的争论在坎奴一役(1527年3月27日)中达到了顶点。拉其普特骑兵抵不住穆斯塔法的毁灭性的炮火。拉其普特人以人数众多保持了不可轻视的压力。但炮火是决定的因素。拉其普特人和阿富汗盟军遭到了彻底的失败。坎奴战役破坏了拉其普特人在北印度的土耳其-阿富汗的苏丹政权的废墟上建立霸权的远景。防守马尔瓦最重要的章德里城堡的麦提尼·拉伊——是拉那·桑伽的一个最卓越的副官——接着也被打败。拉那于公元1528年悲愁而死。

巴卑尔摆脱了拉其普特人的威胁，就转过头来对付东方的阿富汗人。他们内部不和，洛哈尼王朝和洛提王朝之间的宿仇对阿富汗的利益是致命的打击。公元1529年，苏丹马茂德·洛提团结了大部分的阿富汗人在他自己手下。巴卑尔取道阿拉哈巴德、贝拿勒斯和加济帕尔向东方进军。查拉-乌德-丁·巴哈尔汗·洛哈尼向他投降了。巴卑尔占领了比哈尔。孟加拉苏丹努斯拉特沙的军队已经前来援助阿富汗人，这时在哥格拉河岸和他对峙。巴卑尔在猛烈的炮火的掩护下，英勇地强行渡河。孟加拉军队在混乱中逃跑了。努斯拉特沙向莫卧儿人求和。别的阿富汗酋长也投降了。哥格拉之战（1529年5月6日）就这样毁灭了——至少是暂时毁灭了——阿富汗人在政治上复兴的机会。

## 评 价

巴卑尔死于公元1530年12月26日。据说在他濒危的日子里，曾有过一次企图废立他的长子胡马雍的宫廷阴谋。如果真有这样的事，那也完全失败了，胡马雍安然继承了巴卑尔的王位。

巴卑尔没有行政的才能。他是一个朴素的战士。他继续沿用了原来已有的古老的紊乱的行政制度。他给他的儿子遗留下一个庞大的帝国（从阿姆河到比哈尔），它是极不巩固的，只是依靠军事机关的效能才不致于分裂。拉因·波尔把他正确地描写为“中亚细亚和印度之间、以掠夺为生的游牧部落和帝国政府之间，以及帖木儿和阿克巴之间的桥梁。”

## 自 传

巴卑尔有很好的文学天才。他能用波斯文和土耳其文写很好的文章。我们关于他的生平的知识，最重要的来源就是他那本出色的自传<sup>①</sup>，自传原是用土耳其文写成，由他的儿子胡马雍誊写，后来在阿克巴时代又译成了波斯文。正如伊尔费斯通所说：“他的传记包含了一个伟大的鞑靼帝王一生的极其详尽的叙述，还自然地流露出他的见解和情感，他没有做作和保留，也没有极端坦白和直率的毛病。它的风格朴素、雄伟，而且生动有趣，它表现了他的同胞和同时代人的面貌、风度、

<sup>①</sup> 比弗里其夫人的英译本是一本非常生动的读物。

志向和行动，就像在一面镜子里那么清楚。在这一方面，它几乎是亚洲真实历史的唯一范本——他绘出了每个人物的形态、衣饰、爱好和习惯，还描述了好些地方、气候、风景、物产，以及艺术品和工业品。但作品最动人的地方在于著者的性格。这是一件突出的事情，在冷酷无情的亚洲历史中，我们竟发现有一个皇帝能连日哭泣，并告诉我们，他是为了童年时代的伴侣而流泪的。”

## 第二节 胡马雍和舍尔沙

### 胡马雍的困难

胡马雍生于公元 1508 年，在公元 1530 年 12 月 23 日承继王位。他遭遇的困难是很严重的。那时印度斯坦的征服还没有完成。他率领的军队是由察合台的突厥人、莫卧儿人、波斯人、阿富汗人和印度人所组成的冒险家的混合体。巴卑尔凭借的只是他的军事力量。东方的阿富汗酋长仍然为数很多，而且强盛，随时准备拿起武器。拉其普特人也随时想抬头。马尔瓦是在可悲的混乱之中。

巴哈都尔沙在古吉拉特的势力正在迅速增长。胡马雍由于批准他的弟弟卡姆朗占有喀布尔和昆达哈尔，而且由于一时的慷慨，还把旁遮普和希沙尔·费鲁柴的地区（直到旁遮普本部之东）给了他，这就为自己增加了困难。他把桑巴尔给了阿斯卡里，把梅华特给了兴达尔。卡姆朗与其说是兄弟，不如说是一个敌人，赐给他的这一大片领土使胡马雍和他最好的军队补充基地之间的联系被切断了。所有这些兄弟在他生平最危险的时候都抛弃了他，这就加速了他的覆亡。

### 胡马雍和阿富汗人

胡马雍第一次的军事远征是针对班德勒坎德的坚固的卡兰查尔堡垒，当时那里由亲阿富汗的一个印度酋长管辖。胡马雍接受了他的大量金钱之后，遂转向东方，和苏丹马茂德·洛提、比班汗以及巴叶齐德治下的阿富汗人进行会战。阿富汗人在陶鲁亚一役中被打败。巴叶齐德战死，苏丹马茂德和阿富汗人被击溃。据一部分阿富汗人说，他们的失败是由于舍尔汗的叛变。苏尔人和洛哈尼人在法尔穆利人和洛提人所控制的联盟内并不

是甘心情愿的成员。胡马雍于是向朱纳尔地方的坚强堡垒进攻，这是由舍尔汗把守的。经过了几个月的封锁，舍尔汗派遣使节宣布投降。他派他的儿子顾特卜汗率领一队阿富汗人去参加胡马雍的军队，这时胡马雍正急于要进攻古吉拉特的巴哈都尔沙。

### 胡马雍和古吉拉特的巴哈都尔沙

巴哈都尔沙这时已并吞了马尔瓦，正在围攻齐图。齐图在桑伽死后那段不幸的时日里终于失陷。拉那·桑伽的儿子和继承人超日王没有能保卫他的都城，他的母亲便向胡马雍乞援。和巴哈都尔联合的有一些心怀不满的莫卧儿酋长，还有阿拉姆·汗·洛提和其他阿富汗难民。胡马雍于公元1534年从东方赶到马尔瓦，打败了巴哈都尔所派出的由阿富汗难民组成的一支相当大的军队，并截住了巴哈都尔，后者在劫掠齐图之后正带着赃物回去。巴哈都尔在曼达索扎营设防。他有一支受过严格训练的炮兵，“仅次于罗马的凯撒”。胡马雍表现得相当勇敢，刚迈而且巧妙，他切断了巴哈都尔所有的资源供应，巴哈都尔只得用大钉

钉住了他的重炮连夜带着一些随从人员逃跑了。胡马雍占领了整个马尔瓦，并向古吉拉特推进。查姆彭纳尔被攻下了；巴哈都尔被迫逃到第乌避难。胡马雍占领了阿默达巴德，留下他的弟弟阿斯卡里当副王，自己回到了亚格拉。但是巴哈都尔依靠了葡萄牙人的支持，不久就开始了反攻。这时到处掀起了叛乱。曾经一度甚至想叛变他哥哥的阿斯卡里不得不仓皇撤退。巴哈都尔收复了整个古吉拉特。甚至马尔瓦也不属于胡马雍了，当地的酋长再度宣布独立。虽然巴哈都尔在与葡萄牙人的作战中不久就死去，但胡马雍正有事于比哈尔和孟加拉，因而不能利用这次事变。

### 舍尔沙的早期活动

舍尔·汗·苏尔是南比哈尔的阿富汗酋长，他在对抗胡马雍的斗争中比之巴哈都尔沙所获得的成就更大，他甚至把胡马雍从印度驱逐出去。他原名法里德。大约生于公元1486年（或1472年）。他的父亲哈桑·苏尔是比哈尔境内萨萨腊姆地方的一个“扎吉尔达尔”<sup>①</sup>。由于后母的阴谋，

<sup>①</sup> “扎吉尔达尔”，即军事封地领主。——译者

舍尔很小就离开了家庭，在江普尔过了几年。他在那儿专心读书，对波斯文获得了很深的造诣。重新获得父亲的宠爱之后，他负责管理“扎吉尔”有几年之久。这种行政经验对他后期的生活有很大的帮助。他后母的嫉妒又一次迫使他离开了萨萨腊姆。公元1522年，舍尔开始为比哈尔独立的阿富汗统治者巴哈尔·汗·洛哈尼服务。帕尼帕特第一次战役之后，他开始为莫卧儿王朝服务。在莫卧儿人中混了一阵以后，他学会了他们的军事部署。在莫卧儿人的援助下，他于公元1528年从他异母兄弟手里恢复了他世袭的“扎吉尔”，那时他父亲已于不久前去世。公元1529年，他成为小洛哈尼酋长查拉尔汗（巴哈尔汗的儿子和继承人）的保护人。

舍尔这时找到了极好的机会来进行个人扩张。公元1530年他占领了朱纳尔的坚强堡垒。胡马雍在公元1531年围攻朱纳尔，但舍尔以及时的投降挽救了自己。此时比哈尔的洛哈尼酋长们对他的新兴势力日见嫉妒，他们于公元1533年与孟加拉的苏丹马茂德沙缔结联盟，马茂德沙自然渴望抑制一个强盛的邻国。那个小王查拉尔汗忍受



不了舍尔的控制，逃到了孟加拉。舍尔于公元1534年在苏拉吉加尔（在基乌尔河两岸）使马茂德沙及其洛哈尼盟军遭到了毁灭性的失败。这次胜利加强了舍尔的地位，使他成为比哈尔大部分地区的无冕之王。他利用胡马雍在西印度和巴哈都尔沙冲突的机会侵入了孟加拉。马茂德沙付出大量的金钱向他求和，并割让了几个县。许多著名的阿富汗贵族群起投奔舍尔。公元1537年年底时，他再度入侵孟加拉，目的是要永远征服它。高尔城也遭到围攻。

### 胡马雍和舍尔沙

这时胡马雍认为必须抑制舍尔的新兴势力，因为他正迅速成为莫卧儿人在东方的威胁。胡马雍于公元1537年12月从亚格拉出发，次年初围攻朱纳尔。在攻克高尔（1538年4月）之后，舍尔设计占领了坚固的罗塔斯山堡，这就为他的家族获得了一个避难的地方。马茂德沙逃到胡马雍的军营。胡马雍攻占朱纳尔后，赶到孟加拉，并取得得里亚伽里（萨希布冈季附近）到达了高尔。舍尔却循另一条道路，经由比尔布和查尔干从孟加拉

回到了罗塔斯。胡马雍纵情享乐，在高尔度过了九个月。舍尔在这时占领了贝拿勒斯，包围了江普尔，并蹂躏了直到卡瑙季的整个地区。

这种情况迫使胡马雍从孟加拉撤退。他正沿恒河北岸前进时，一种虚荣感引诱他渡到南岸。舍尔离开了罗塔斯山区，出来和胡马雍迎战。两军接触了大约两个月之久。据说，“以这时所处的位置，胡马雍在通常的情况下本可以从他的兄弟那里以及首都周围各省得到援助。但是连一线宽慰他的希望也没有。他得到的不是迅速的援兵，而是拖延、阴谋和叛乱。”兴达尔已经放弃了他的岗位。早已到了亚格拉的卡姆朗也丢下了他的哥哥，任他由命运去摆布。他只注意自己目前的利益，而不关心共同的事业。这时舍尔与胡马雍开始谈判。舍尔的条件是朱纳尔堡垒以及东部的地区必须割让给他。莫卧儿人就这样放弃了自己的防卫，等到1539年6月27日凉爽的清晨，舍尔突然向莫卧儿兵营发动了进攻。在这次战役中（在布赫尔附近的乔沙）胡马雍的军队被击溃了。他的妻室为舍尔所俘，不过他本人却跑掉了。除孟加拉和比哈尔以外，舍尔这时又占领了江普尔。

他的领土扩大了。他于公元1539年12月加冕为王。

次年年初，胡马雍曾试图恢复他失去的地位。公元1540年5月17日，一场决战在哈尔多伊（恒河岸边）发生。这次战争就是一般人所谓的卡瑙季之战。莫卧儿军队约有四万多人。在这决定性的时刻，卡姆朗并未前来援助他的哥哥。当时的真实情况非常模糊。这次酣战是舍尔第一次没有能用计谋取胜。舍尔的副官卡瓦斯汗进攻莫卧儿军队的右翼。进攻取得了胜利。随军人员<sup>①</sup>被赶到了莫卧儿军队的中心，引起了混乱。胡马雍的炮兵不能开火，因为前面是他自己的随从人员。军队变成了乌合之众。舍尔把追赶这支残军败卒的任务交给了他的副官布拉马吉特·高尔。

### 胡马雍的逃跑

胡马雍在哈尔多伊惨败之后，到了旁遮普。他曾试图拉拢他的弟弟，但没有成功，于是他撤退

---

<sup>①</sup> 中世纪印度军队里的随从人员系指商人、马夫、搬运兵、战士的妻儿等。而他们的人数，又往往比作战的士兵多得多。  
——俄译本注

到了信德。他在那里把宝贵的时间白白消磨在对巴卡尔和塞范的围攻上。他和哈密达公主的结婚（她作为阿克巴的母亲而在历史上著名）就在1541年夏季举行。在这之后，他向迈华尔进军，去会见曾经同意支持他的马尔德夫。可是胡马雍是在邀请发出之后十二个月才去。这时情况已经不同，马尔德夫不得不顺从舍尔的意志，把胡马雍从他的领土上驱逐出去。在胡马雍从拉其普他拿撤退的过程中，阿克巴于公元1542年10月15日（1542年11月23日？）在阿马尔科特诞生了。胡马雍向昆达哈尔撤退。当阿斯卡里从伽色尼向昆达哈尔推进时，胡马雍向波斯逃去。“他从最近还由他统治的每一个地方被驱逐出去，深恐自己可能落到他弟弟的手里，他决定放弃他父亲的帝国出奔，把自己的命运委之于一个陌生人的可疑而未经尝试过的慷慨去了。”

### 胡马雍失败的原因

胡马雍不能在印度立足，大部分是由于他自己的过失。有人曾经说他有时精力饱满，但却不能持久。他懒散和酗酒，使他不能乘胜追击。而

且没有一个配合很好的对敌行动的总计划，要以有限的军队来维持这样一个庞大而分散的帝国是不可能的。耐心的监督政策是必要的。他的宿将大部分在孟加拉战役中牺牲了。他的缺乏成就以及他的兄弟的倾轧，在他的军营和宫廷内产生了普遍的不满。舍尔是个狡黠灵利的人，对他的敌人这种特有的弱点自然要加以充分的利用。

### 舍尔沙的武功

胡马雍逃跑之后，舍尔沙就成了北印度当然的主人。他是如此强大，以致卡姆朗不得不割让旁遮普向他求和。舍尔在旁遮普建筑了罗塔斯堡垒，并在那里留驻五万名防军以监督莫卧儿人。信德和木尔坦被合并了。

叛乱的风气在孟加拉很流行，以致更换省长也无济于事。高尔（或拉克劳迪）被称为“倾轧之城”。舍尔完全改变了孟加拉政府的军事特性。他缩小了该省的范围，把它分成十九个“萨尔卡（区）”，而且，为了配合“萨尔卡”的工作，他任命了一个“魁齐-法捷拉特”<sup>①</sup>，授予他以“孟加拉监督”

<sup>①</sup> “魁齐-法捷拉特”，有即决裁判权的高级长官。——译者

的称号，而不是“孟加拉长官”。

在中印度，瓜廖尔在两年的围攻之后被占领了。马尔瓦于1542年投降。但雷辛（在马尔瓦）的普朗·马尔守住了一个堡垒，这在战略上非常重要。围攻这个堡垒进行了四个月。舍尔沙终于向普朗·马尔提供保证：允许他带着家眷和部属平安离开。但是当他带着他的军队和家眷出来时，却遭到了一场大屠杀。这种残暴行为毁损了舍尔沙的名誉。据说他是因为他的军队的吵闹才被迫这样作的。

舍尔最困难的一次军事行动是在拉其普他拿进攻迈华尔的马尔德夫，马尔德夫那时是拉其普他拿最强的统治者。舍尔于公元1544年率领八万大军前去攻打他。但在离佐德浦尔不远的地方，这支侵略军被阻挡住了。两军相持了一个月之久。舍尔的军事形势颇为不利。但是最简单的策略就足以使罗塞的军队解体。一封算是由迈华尔的一些酋长写给舍尔沙的伪造信有意投入拉其普特军营，而落到了马尔德夫手中。他疑心会有叛变，就立刻逃跑了。舍尔向前推进。马尔德夫从佐德浦尔撤退到西瓦纳。舍尔的目的并非要完全

征服拉其普他拿，而是想使那些酋长在政治上和地理上处于独立地位。他之控制拉其普他拿有些像后来的英帝国对西北边境的占领一样。他把军队驻扎在阿季米尔、佐德浦尔、阿布山和齐图，为的是要制服拉其普特的那些酋长。

公元 1545 年 5 月，正在进攻班德勒坎德的卡兰查尔堡垒时，舍尔死于意外事故。但堡垒仍被攻占。

### 舍尔沙的行政制度

巴卑尔倡导了一种新的王权理论。他不愿意做一个只在自治王公<sup>①</sup>头上享有霸权的苏丹，而要做一个具有帖木儿血统的神圣权利的“大王”。“这就是舍尔沙，他不自觉地为莫卧儿人建立了那种行政机构，这种机构尽管是保卫他们所代表的王权的新理想的胜利所必需，但他们却一直完全没有能力去建立它。”

突厥-阿富汗人曾经创立了一种自上而下的行政制度，他们所用的方法，就像他们的建筑师

---

<sup>①</sup> 和巴鲁尔·洛提的地位相比较。见本书第 478—479 页。

拆掉印度教庙宇的顶部而建成圆屋顶和横门，把它改成清真寺一样。舍尔曾以萨萨腊姆地方的“柴巴尔达斯特-希达尔”<sup>①</sup>起家，他是从下层建立起自己的地位的。但他并不是一个革新家。要说他创立了一种为以前的苏丹所不知道的新的“巴尔加那”（由几个村子组成）机构，那是不合乎历史事实的。但是他在管理他父亲的“扎吉尔”时，他复活了当时所已施行的制度。在每个“巴尔加那”里，他任命一个“阿明”，一个“希达尔”，一个司库和两个“卡昆”，一个写印地文，另一个写波斯文。几个“巴尔加那”构成一个“萨尔卡”，它受“希达尔-伊-希克达朗”和“迈西夫-伊-迈西凡”的管辖。

土地用同一的方式加以清丈，每个所有者的土地都分别测量，政府征收产量的三分之一。为了中央政府的便利，舍尔沙下令进行了一次土地总清丈。这就为他确定新租税制度提供了一种新基础。但他的丈量不可能做得十分满意，因为要完成这一工作，他的朝代是太短了。租税缴纳现金或实物可以由纳税人选择。为了不致引起任何

<sup>①</sup> “柴巴尔达斯特-希达尔”，为区的最高长官。——译者



的混乱和压迫，采用了“卡布利耶特”和“帕塔”制度<sup>①</sup>。这些文件上有政府向关系人征收租税的细数，也还载有他对这一片土地的权利。除田赋外，还有两种附加税。那就是土地丈量费和收税官的费用。舍尔的政策是反对“扎吉尔”的，虽然授予“扎吉尔”的惯例在苏尔统治时期仍在继续实行。他还尽量削减“瓦克夫”<sup>②</sup>的领地的授予。

舍尔也负责进行了货币改革。他发行大量的银币，它的实际价值等于近代的卢比。他以废除苛捐杂税来鼓励贸易。他还建立了优良的道路制度，据说为旅行者建筑了一千七百所“萨拉”，即休息室。“达克兆基”<sup>③</sup>制度也有了很大的改进。警察制度也改善了；村上的头人要在其辖区内负责维持治安，侦查罪犯。他还试图实施迅速而无私的审判。

舍尔沙维持了一支庞大的常备军，其中有十五万骑兵，二万五千名步兵和五千头象。他沿用了阿拉-乌德-丁在马上烙印的制度，他经常把有

---

① 卡布利耶特和帕塔制度，即给予证件的制度。——译者

② “瓦克夫”，即穆斯林传教师。——译者

③ “达克兆基”，即驿站。——译者

记录的花名册保存在档案库里。有些印度教徒被重用。最受他重用的印度教徒的副官是布拉马吉特·高尔，他在乔沙和卡瑙季战役后被任命去追赶胡马雍。

## 艺 术

当舍尔在德里统治的短短时期中，一种新的建筑形式开始被采用了。舍尔沙的宫内礼拜堂——奎拉-伊-库纳清真寺显示了一种精美的风格。伯西·布朗说，“在阿克巴和查罕杰统治时期所完成的建筑物的许多特征，可以追溯到那个在舍尔沙的城堡里建筑了非常出色的小清真寺的大建筑师的天才。”舍尔朝代在建筑上的精美风格体现在萨萨腊姆地方的他那高贵的陵墓上。“它那金字塔形的圆屋顶，在夕阳西下时看起来使人难忘的屋顶的侧影，一种安排得很精美的庞然大物的感觉，它那逐渐缩小的台阶的均衡，从方形变为八角形和从八角形变为圆形的协调的变化，它各部分的纯朴、宽广和均匀，这一切结合起来产生了一种伟大的美的效果。印度以几处非常壮丽的陵墓而自夸，但在萨萨腊姆的舍尔沙的岛状陵墓，灰

色而沉郁，可能是一切陵墓中最令人难忘的。”

### 对舍尔沙的评价

舍尔沙是一个有才能的征服者，聪明的行政官员。在评价他的才能时有两点重要的事实必须注意。第一，他的朝代很短，前后大约只有五年。在这短短的时期中，他几乎征服了整个北印度，还创立了一套健全的行政制度。第二，舍尔沙必须单独作战；他没有得到阿富汗人的一致支持。他并没有成为阿富汗人对抗莫卧儿人的权威。尽管莫卧儿王朝已经软弱，但一个小小“扎吉尔达尔”的弃儿要创建一个帝国终究是不容易的。

关于印度教徒，舍尔沙的朝代标志了一个新政策的出现，这政策后来又为阿克巴所发展。舍尔沙容忍印度教，利用印度教徒的人才来从事帝国的创立和巩固，这是他的聪明之处。他有意放弃了菲罗兹·图格鲁克和塞干达尔·洛提的传统。

### 舍尔沙的继承者

舍尔沙由他的儿子查拉尔汗继承，因为他的

哥哥阿迭尔不为贵族所重视。查拉尔登极后称为伊斯拉姆沙。他镇压了叛乱的贵族，例如卡瓦斯汗和海巴特·尼亚齐。伽卡尔人被打垮了，在克什米尔边境上，曼科特的堡垒被完成了。他统治了九年，公元1554年死去。

伊斯拉姆的儿子菲罗兹即位的时候才十二岁。他被他的叔父穆巴里兹汗（舍尔沙的弟弟尼查姆·汗·苏尔的儿子）所谋杀。穆巴里兹以穆罕默德·阿迭尔沙的称号登上王位。可是苏尔家族的其他成员都自然而然地背叛他。易卜拉欣·汗·苏尔把他赶出德里，占据了王位。阿迭尔退到了朱纳尔。另一个王位竞争者是阿迭尔的内弟，旁遮普省长阿马德·汗·苏尔，他擅自称为塞干达尔沙。孟加拉省长穆罕默德·汗·苏尔也叛变了。不久以后，易卜拉欣汗在法拉（亚格拉附近）被塞干达尔所打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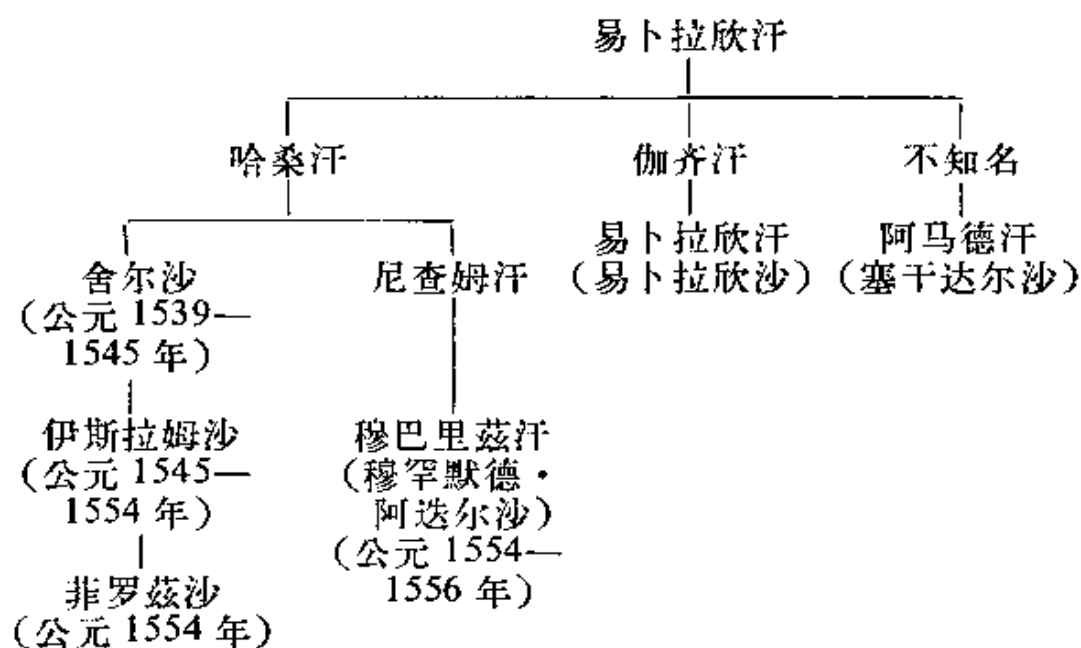
### 胡马雍的复位

阿富汗人之间的这些纷争使胡马雍有可能侵入印度。他在流亡时取得了波斯人的协助去征服阿富汗，条件是昆达哈尔要归还波斯。他于公元

1545年占领了昆达哈尔和喀布尔。虽然他把昆达哈尔移交给波斯,但他一有机会又把它夺了过来。喀布尔征服以后,卡姆朗被刺瞎眼睛。之后不久,胡马雍企图夺取巴达克山失败。公元1554年11月,他侵入了印度。拉合尔于公元1555年2月被占领。塞干达尔的军队在马契瓦拉(在旁遮普)被彻底打败,而在西尔兴德,他再次败于培拉姆汗所指挥的莫卧儿人,并被驱逐到了旁遮普的山地。德里和亚格拉于公元1555年7月被占领。

在这期间,阿迭尔的印度教徒将军喜穆在卡耳皮和坎奴附近已经打败了易卜拉欣·苏尔;他

### 苏尔王朝世系表



又在离卡尔皮二十哩的查巴尔伽塔战败并杀死了穆罕默德·汗·苏尔。这时舞台上只留下两个强有力的角逐者——胡马雍和阿迭尔沙。可是胡马雍在公元 1556 年 1 月死去，将粉碎阿富汗人的任务遗留给他的年幼的儿子阿克巴及其保护人了。

### 参 考 书 籍

比弗里其夫人 (Mrs. Beveridge): 《巴卑尔的回忆录》(《Babur's Memoirs》)。

伊尔斯基尼 (Erskine): 《巴卑尔和胡马雍治下的印度史》(《History of India under Babur and Humayun》)。

拉涅·波尔 (Lane Poole): 《巴卑尔》(《Babur》)。

鲁什布洛克·威廉姆斯 (Rushbrook Williams): 《十六世纪的一个帝国创建者》(《An Empire-builder of the Sixteenth Century》)。

斯·克·班纳吉 (S. K. Banerjee): 《胡马雍巴沙》(《Humayun Badshah》)。

克·尔·昆鲁果 (K. R. Qanungo): 《舍尔沙》(《Sher Shah》)。

## 第十七章 阿克巴

### 第一节 武功

#### 即位(1556年)

阿克巴生于公元1542年10月15日，星期日。符·阿·史密斯认为阿克巴的生日是1542年11月23日，他的理由是根据一个当代的作家赵哈尔的记载；可是所有别的当代作者都不同意赵哈尔的说法，特别是高尔巴丹·比甘和阿布尔·法齐尔两人。公元1555年6月22日，在胡马雍于西尔兴德得胜之后，阿克巴被宣布为合法的继承人。公元1555年11月，他被指派为旁遮普的省长，以培拉姆汗为他的保护人。阿克巴有一个比自己小两岁的名为穆罕默德·哈基姆的异父兄弟被指派为喀布尔的省长，而以穆尼姆汗为实际的行政官。当胡马雍不测的死讯传到培拉姆汗和

阿克巴跟前时，阿克巴的登极典礼就在旁遮普境内卡拉瑙尔地方的一个花园内举行(1556年2月14日)。这仅只表示了一种对统治权的要求，因为阿克巴在行使有效的权力之前，还必须对付喜穆。

### 在帕尼帕特的第二次战役(1556年)

在摆脱了穆罕默德·阿迭尔沙手下的阿富汗对手之后，喜穆就率领五万骑兵、一千头象和五十一门大炮的大军向德里推进，一路上势如破竹。德里的莫卧儿省长塔尔提·培格汗在图格鲁克巴德地方战败了。阿克巴和培拉姆汗于是向德里进军，一开始就占领了喜穆的炮厂，这是喜穆预先运去的，他以为莫卧儿军队还离得很远。在这第一次胜仗之后，莫卧儿军队在帕尼帕特战场上摆开了阵势。他们的实力有一万人。战役开始于公元1556年11月5日。最初莫卧儿的骑兵因为喜穆的战象的猛力冲击而显得有点惊惶。因此派遣了一支分遣队去攻打喜穆的侧翼，这在他的队伍中造成了某些混乱。莫卧儿的射手用的弓箭发挥了极大的效果。在各方面同时发动的一次进攻削



弱了喜穆。他身中一箭，他的军队纷纷溃败。当他昏迷不醒的时候，据说被带到了孩儿国王的面前，培拉姆请求国王把他杀死；可是阿克巴拒绝杀害这昏迷不醒的囚犯。于是培拉姆汗就用自己的剑砍下了喜穆的头。阿布尔·法齐尔、尼查姆-乌德-丁、巴道尼、查罕杰(在他的自传中)，甚至培拉姆汗的儿子阿卜杜·拉欣大汗都支持这一传说。可是很奇怪的，符·阿·史密斯却放弃了这一致的证明，偏说犯了这一横蛮的罪行的是阿克巴。不管怎样，决定帕尼帕特第二次战役的是莫卧儿准确的箭术。阿富汗人和莫卧儿人之间为了德里王权的斗争最后是莫卧儿人取得了胜利。

## 喜 穆

喜穆原来是在雷瓦里做硝石买卖的店主。他引起了伊斯拉姆沙的注意，并不断被提升。他作为阿迭尔沙的将军和总顾问，在对抗凶猛的敌手时赢得了多次的胜利。没有材料足资证明喜穆在一生中任何时期曾宣布过独立。到处都没有发现过喜穆的钱币。阿布尔·法齐尔有很清楚的叙述：“由于他的预见，他为阿迭尔保留了名义上的

统治权，并对敌人发动了勇敢的战争。”喜穆无疑是大莫卧儿的一个不可忽视的敌人，他勇敢，能冒险，且有计划。

### 苏尔反抗的终止

喜穆死后，苏尔对莫卧儿霸权的反抗并没有给阿克巴和培拉姆汗引起很多的麻烦。塞干达尔·苏尔已经逃到锡伐利克山区，又从那儿撤到了曼科特堡垒，为莫卧儿人所包围。公元1557年5月24日，堡垒投降了。塞干达尔为了表示服从，把他的儿子作为人质送到了莫卧儿军营，自己在比哈尔境内分得一处“扎吉尔”。两年以后，他在孟加拉作为一个逃亡者死去。由于穆罕默德·汗·苏尔的儿子基兹尔汗在孟加拉所造成的叛乱，喜穆的主人阿迭尔沙没有能随他到西部去。他于公元1557年在比哈尔战败被杀。阿迭尔沙的儿子舍尔汗在1561年曾试图利用培拉姆汗的叛乱，但是在江普尔被汗·柴曼打败。这之后他就失踪了。几年以后，易卜拉欣·苏尔作为流亡者在奥里萨死去。阿富汗人的事业在帕尼帕特第二次战役以后不久就这样瓦解了。

## 培拉姆汗

培拉姆汗是个土库曼人，他原来是属于波斯的。他曾随同沙·伊斯迈尔所派遣的波斯军队去援助巴卑尔征服撒马尔罕和布哈拉。那支军队失败后，留在巴卑尔和胡马雍手下做官。在胡马雍远征孟加拉时他起过很重要的作用，有一次他以勇猛和机智拯救了皇帝的前卫部队。在卡瑙季战役后，他逃跑了；但后来终于被舍尔沙俘获，舍尔沙要想笼络这个有才气的年青勇士为他服务，所得到的回答只是说真正的忠诚是永远不能改变的。培拉姆再次逃跑，并在信德加入了胡马雍的部队。当胡马雍逃到波斯时，培拉姆很自然成了他的总顾问。胡马雍在昆达哈尔和西尔兴德的胜利，大部分应归功于这个忠实随从的才干，他被指定做阿克巴的保护人，这是很恰当的。

作为阿克巴的保护人，培拉姆不得不面临着很困难的境遇。为了在他所指挥的小部队中保持纪律和朝气，他不得不采取严峻的措施，比如他逮捕了一个名为沙·艾卜-勒-马利的谋叛的贵族，处死了莫卧儿的将领塔尔提·培格，因为他在抵

抗喜穆对德里的进攻时表现了可耻的软弱。这些严厉措施的结果，“原来认为自己至少等于卡伊科巴德和卡伊考斯<sup>①</sup>的察合台官员，这时才发觉必须要听从培拉姆汗的命令，并静静地屈服于他的权威之下。”培拉姆拒绝了向喀布尔撤退的胆怯的劝告，而勇敢地前去迎击喜穆。在帕尼帕特的第二次战役的前夕，他作了一次激昂慷慨的演讲，驱散了失败主义的阴云，从而在这儿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但是当危机不再威胁莫卧儿人时，据说培拉姆就起了变化。他和胡马雍的外甥女萨利玛公主结婚，因而与皇族有了联姻的关系。他像一个什叶教徒一样为人所憎恨，他于公元1558—1559年指派了一个什叶教徒沙伊克·加台担任“萨德尔-乌斯-萨德尔”（所有司法官员的首领和对教会及慈善机关授予土地的管理人）而铸成大错。正统的逊尼派对这样的指派感到愤懑。他已经触犯了塔尔提·培格和沙·艾卜-勒-马利的朋友和随员。据说他的过分骄傲和轻浮的言语还冒犯了许多人。有一个非常有力的宫廷集团反对他们所认

<sup>①</sup> 卡伊科巴德和卡伊考斯，都是古代波斯王。——译者

为的培拉姆的暴虐独裁。阿克巴在公元1560年已经十八岁，他也怨恨培拉姆的难堪的束缚，后者甚至拒绝给他一笔用款。阿克巴的母亲哈密达·巴努公主、他的养母马哈姆·阿那伽、养母的儿子阿达姆汗和他的亲戚德里省长希哈卜-乌德-丁包围了阿克巴，他们在劝诱阿克巴维护自己的权利，反对他的保护人时，一点也不曾费力。公元1560年，阿克巴通知培拉姆汗，说他想亲政，要求后者到麦加去。培拉姆服从了，可是阿克巴派遣了皮尔·穆罕默德·舍万尼去“驱逐他，要他尽速前往麦加”，皮尔是一个傲慢的人，曾为了骄傲而被培拉姆汗开除过。培拉姆遭受了皮尔·穆罕默德的排挤策略的侮辱就叛变了。他在查兰达附近战败被俘；不过阿克巴宽恕了他，仍允许他以合乎他的身分的排场到麦加去。培拉姆在去麦加的途中，在古吉拉特被一个阿富汗人刺死(1561年)。他的小儿子阿卜杜·拉欣被带进宫廷，长大后得到了大汗的封号。

### 失政(1560—1562年)

掌舵人倒下了，但阿克巴还太年青，不能管理

军事和行政。培拉姆汗的专横在他心里已经造成了一种感觉：即一切权力不宜集中在一个有全权的“瓦齐尔”的手里。他把穆尼姆汗从喀布尔召回负责行政。皮尔·穆罕默德和阿达姆汗带领了一支远征军去进攻马尔瓦。马哈姆·阿那伽在朝廷上有了相当大的势力。可是，阿克巴这时开始亲自参预某些公共事务。他从喀布尔召回了一个名叫沙姆斯-乌德-丁·穆罕默德·汗·阿塔伽的有经验的行政专家，并指命他做大臣。阿克巴缓慢地稳步地发展自己的势力。他从马尔瓦召回了阿达姆汗，派阿卜杜拉·汗·乌兹别格去代替他，又由于阿达姆汗杀害了沙姆斯-乌德-丁·阿塔伽而把他处死。公元1560—1562年的时期被称为牝鸡司晨的乱政时期。毫无疑问，马哈姆·阿那伽曾有过相当大的势力，因为阿克巴没有经验，穆尼姆汗懦弱，而阿克巴对于她和她的亲戚又很信任，那些亲戚都是些虚伪的朋友。这些年代的处置失当要归咎于阿克巴无力找到一位能干的大臣来接替培拉姆汗。公元1562年，他的学习时期过去了；他亲自掌握政策，并管理行政，从此大臣们就只在一定的从属地位上起作用了。

### 早期的征略(1558—1562年)

阿克巴曾被描写为“一个坚强而刚愎的并吞论者,在他的太阳面前,大贺胥爵士这颗和顺的星就显得黯然失色了。”毫无疑问,他热心于征略,而且必须认为是历史上最伟大的帝政主义者之一。他说,“一个帝王应该始终专心于征略,否则,他的邻国就会起兵攻打他。”这句话明白道出了一般的帝王所怀有的雄心。由他设计的道路为他的继承人忠实地追随着,直到莫卧儿帝国的领土在奥朗则布治下扩张到最大限度为止。

在印度斯坦所丧失的莫卧儿领土的收复工作甚至在培拉姆汗摄政时就已经开始了,那时,瓜廖尔、阿季米尔和江普尔一个接着一个被征服。这对于德里和亚格拉周围的阿克巴领土的逐渐巩固很有帮助。公元1560—1561年间,对马尔瓦的征服完成了。在皮尔·穆罕默德·舍万尼的协助下,阿达姆汗打败了在萨朗普尔附近僭称苏丹的巴兹·巴哈都尔。在阿达姆汗被召回之后,皮尔·穆罕默德被委任管辖这个还没有完全征服的省区。他在追击巴兹·巴哈都尔时淹死了。继承他的是

阿卜杜拉·汗·乌兹别格，他驱逐了巴兹·巴哈都尔，可是后者直到公元 1571 年才投降。

公元 1562 年，阿姆培尔地方(斋普尔)的罗阁比哈里·马尔对阿克巴不战而降。他被委任为五千人的部队的指挥官，他的儿子巴格万·达斯和孙子曼·辛格开始加入了莫卧儿军队。巴格万·达斯和曼·辛格都在莫卧儿帝国的扩张和巩固上起了领导的作用，他们同皇室的密切联系使得直到那时还是默默无闻的阿姆培尔小王国在拉其普他拿提高到一个重要的地位。

### 冈达瓦那的征服(1564 年)

阿克巴接着征服的地方是冈达瓦那。东部诸省的省长阿萨夫汗被指使去攻打罗尼·杜尔伽瓦蒂，她是以她的小儿子比尔·那拉扬的摄政身分，在冈达国内统治着加拉·卡坦加(中央邦的北部)。她没有辱没她的拉其普特祖先，进行了顽强的抵抗；可是她在加拉和曼达拉之间(在贾巴尔普尔县)发生的一次战役中受到了挫败。当她面临失败的时候，她自刎了。比尔·那拉扬也在挽救乔拉加尔堡垒时英勇战死。妇女都按照可怕的“赵



哈尔”仪式实行自杀。

### 齐图的围攻(1567—1568年)

阿克巴著名的军事冒险，对齐图的围攻和占领是在公元1567年10月开始的。据说齐图的拉那——拉那·山格兰·辛格的儿子乌台·辛格——曾收留过巴兹·巴哈都尔和那华尔另一个不轨的首长。无论如何，战略上的考虑也要求上印度的国王必须控制拉其普他拿的关键地方——迈华尔的米尔塔(已经被征服)，美华尔的齐图和邦迪的兰桑波尔。阿克巴对齐图的围攻继续了四个月。这是美华尔的不幸，乌台·辛格是一个懦怯的王公，他自己藏在远处的森林里，而把保卫齐图的责任交给查马尔·罗塞和帕塔。他们作了顽强的抵抗。阿克巴在围攻齐图时表现了相当的耐心和技巧，他使用了三种东西——一条深长的壕沟(“沙巴特”)、保护工作人员的活动盾牌(“都拉”)、一座临视全城的高建筑物(“西巴”)。要不是阿克巴一弹射死了查马尔，这次围攻还可以拖得更久。这时守军放弃了一切的希望，妇女们在最后被俘之前相率以“赵哈尔”仪式自尽了。拉其普特的战士

全部阵亡。阿克巴为顽强的抵抗所激怒，以致大量地屠杀了助战的非战斗人员。齐图以前曾被阿拉-乌德-丁·卡尔吉和古吉拉特的巴哈都尔沙征服过，这次的占领本身并不是独一无二的军事成就；而京城陷落也没有使这个国家完全投降。

### 对拉其普特人的政策

兰桑波尔于公元 1569 年陷落。这时阿克巴和邦迪订立了条约，关于阿克巴想同拉其普特人和解的热望以及他对他们所采取的政策、条约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概念。托德在他的年表中说，通过阿姆培尔（斋普尔）的统治者的调解，和邦迪订立了条约。条文是：（1）邦迪的酋长们应免除将新娘送入莫卧儿后宫去的惯例，此种惯例对拉其普特人是一种屈辱。（2）他们被免除“杰齐亚”，即人头税。（3）不能强迫他们越过阿托克<sup>①</sup>。（4）他们不必让他们的妻子和女眷在“诺鲁兹”<sup>②</sup>时在市场上经营货摊。（5）他们有全副武装进入“迪

---

① 阿托克临印度河东岸，系自旁遮普通往阿富汗的军事与商路之要冲。——译者

② “诺鲁兹”，即新年。——译者

万-伊-阿姆”<sup>①</sup>的权利。(6)他们的寺庙要受到尊敬。(7)他们决不受一个印度教领袖的指挥。(8)他们的马匹不能印有帝国的“达格”<sup>②</sup>。(9)他们的皮鼓应允许他们一直打到红门。

美华尔虽然从没有向阿克巴投降,而且乌台·辛格的儿子普拉塔普·辛格对他作了顽强的抵抗,但莫卧儿帝王在一切实际的意义上都是拉其普他拿的最高权威,拉其普他拿酋长多数都成了莫卧儿帝国的“曼沙达尔”<sup>③</sup>。拉其普特人成了皇帝最忠诚的战士。莫卧儿骑兵的三分之一是由拉其普特部族补充的。托德把阿克巴描写为“拉其普特人的独立主权的第一个成功的征服者;他的刚毅对于这个结局是有力的补助,这也犹如以他在心理分析上的技巧及其对行动的最敏捷的反应,使得他能在用以束缚他们的锁链上镀上金光。”这恰恰是阿克巴和阿拉-乌德-丁·卡尔吉以及舍尔沙在对待拉其普特政策上的不同之处。

---

① “迪万·伊·阿姆”,为公众接见大厅。——译者

② “达格”,即烙印。——译者

③ “曼沙达尔”,为军事领袖。——译者

### 古吉拉特的征服(1572—1573年)

卡兰查尔在公元1569年投降后,阿克巴觉得自己可以自由自在地专心注意到西方和东方了。他下一步接着便进攻他父亲曾经征服过而又失掉了的古吉拉特。这时古吉拉特正陷于混乱。名义上的苏丹穆查法尔沙三世无力控制那些作乱的首长,其中有一个曾邀请阿克巴入侵。公元1572年11月,阿克巴临近了阿默达巴德;穆查法尔沙三世投降,并被赐给恩俸告退。阿克巴于是向苏拉特推进,中途在沙纳尔一次艰苦的小战中,他表现了特出的个人的勇敢。苏拉特的围攻以公元1573年2月的投降宣告结束。他在坎贝和葡萄牙人签订了一项条约,这就给麦加的圣地参谒者保证了安全的通行。阿克巴在布置了该省的行政事务后,就回到首都,这时首都在法特普尔·西克里。

可是,阿克巴很快就得到消息,一次新的叛乱已经爆发了,这一叛乱是由难以制服的莫卧儿王公们所领导的。阿克巴以惊人的速度装备了一支远征军,并飞速前进,九天功夫就到达了相距六百哩的阿默达巴德。他以仅有的三千人的军队在阿

默达巴德对二万名叛军进行猛攻。他并没有等待援军,就像猛虎般突击。他战胜了、粉碎了这次叛乱(公元1573年9月)。阿克巴第二次的古吉拉特远征被称为前所未有的最快的印度战役。公元1573年的征服是最后的一次。古吉拉特不仅增加了莫卧儿帝国的资源,而且还为它获得了自由的海口,并使它和欧洲商人有了联系。

### **孟加拉(1574—1576年)和 奥里萨(1592年)的征服**

阿克巴下一次征服的是孟加拉。萨勒门·卡拉拉尼是一个阿富汗酋长,于公元1564年继承苏尔王室成了孟加拉的统治者。公元1566年,他包围了罗塔斯,但当阿克巴派军解救这个堡垒时,他认为还是小心一点好,退到了孟加拉。他以赠送贵重的礼物正式承认了阿克巴的霸权。他把首都从高尔迁到了坦达。他也征服了奥里萨的印度教王国。他死于公元1572年。他的长子巴叶齐德继承了他,但不久就死了。接着继承的是他的幼子陶达,他僭用了皇室的一切标志,以他自己的名义诵读“胡特巴”,并发行钱币。这是对莫卧儿皇

帝的挑战。更甚的是，陶达还向前推进，占领了莫卧儿帝国的前哨据点，因此触怒了当时正在古吉拉特的阿克巴。

公元 1574 年，阿克巴在雨季时开始在恒河上游顺流而下，虽然在印度雨季不是打仗的季节。陶达被逐出了巴特那和哈季普尔。阿克巴回到了首都，把孟加拉的战争交给他的将领穆尼姆汗去指挥，由罗阁托达尔·马尔加以协助。阿克巴在雨季中对巴特那的占领几乎是史无前例的成就。穆尼姆汗乘胜追击，接连占领了孟吉尔、巴加尔普尔、科尔贡和得里亚伽里山口。然后他进入坦达。陶达撤到奥里萨。公元 1575 年 3 月，一次决战在巴拉索尔地区的突卡罗伊进行。陶达战败投降。穆尼姆汗不听罗阁托达尔·马尔的忠告，给了他优惠的条件，让他仍然保有奥里萨。而陶达在几个月之后再度兴兵。他于公元 1576 年 7 月在拉其马哈尔战役中为勤王军队所战败并杀死。孟加拉虽形式上成为莫卧儿帝国的一部分，但某些强大的酋长实际上仍继续独立了许多年。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有达卡-米门辛格的伊萨汗、达卡区维克拉姆普尔的基达尔·雷依和杰索尔的普拉塔巴提

特耶。

奥里萨于公元 1592 年被并吞。

### 拉那·普罗太普·辛格

(1572—1597 年)

即使在征服了齐图以及几乎所有拉其普特土邦之后，阿克巴在拉其普他拿还是有些麻烦。乌台·辛格的儿子 and 山格兰·辛格的孙子普罗太普·辛格于公元 1572 年即位，就开始了反抗大莫卧儿帝国的重大斗争。这时迈华尔、阿姆培尔、比卡内尔和邦迪等地的王公都已经投降了，但是，“他独力支持了二十五年”，用托德的无法模仿的话说，“抵抗了帝国的联合力量，在某一个时候，他毁灭过平原，另一个时候，他又在山岩间奔波，用本地山上的野果来养活他的家族，养育他那个当时还是婴儿的英雄阿马尔，在野兽和几乎同样野蛮的人群中，阿马尔是他那种勇敢和复仇精神的合适的承继者。”阿姆培尔的曼·辛格是阿克巴的一个忠实将领，他于公元 1576 年 6 月在哈尔提伽特或哥贡达的战役中使普罗太普遭到毁灭性的失败。他的坚固的阵地一个接一个落到了莫卧儿人手

里,但是他在山地继续进行强弱悬殊的战斗。在那次长期的战争期间,美华尔的肥沃地区荒无人烟,不见一星灯火。普罗太普后来收复了除齐图、阿季米尔和曼达尔伽以外的整个美华尔地区。他死于1597年。在普罗太普的晚年时,阿克巴因为在别处有事,不能对他继续积极进攻。托德认为阿克巴为他的英勇抵抗所感动,因之不忍在他的晚年去扰乱他的安静。但这样的多情善感与阿克巴的政策是不相符的。当时普罗太普·辛格完全被包围在莫卧儿帝国的领土之中,因此,阿克巴以几乎无限的资源,完全可以等待,而在其他的地方追求更轻易的胜利。

### 孟加拉境内的叛乱(1580—1584年)

公元1580年,莫卧儿官员在孟加拉和比哈尔有一次叛乱,这是对阿克巴的宗教改革和行政改革的一种抗议。有鉴于阿克巴的异端行为,据说江普尔的“魁齐”还颁布了一道“法特瓦”<sup>①</sup>为对阿克巴的叛乱作辩护。据说叛乱者曾和阿克巴的异父兄弟喀布尔的米尔查·穆罕默德·哈基姆亲王

<sup>①</sup> “法特瓦”,即文告。——译者



共谋。公元 1584 年，比哈尔和孟加拉的叛乱被阿克巴的官员——罗阇托达尔·马尔、米尔查·阿齐兹·科卡和夏巴兹汗——镇压下去了。

### 喀布尔的并吞(1581—1585 年)

公元 1581 年，阿克巴亲征喀布尔。劳伦斯·宾扬说，“他看他的兄弟就像鹰看蚊子一样”。哈基姆在名义上从属于印度斯坦的君主，但实际上是独立的。他是一个懦夫，一个无用的酒徒。可是除了孟加拉的叛徒以外，某些有势力的宫廷贵族，包括财政大臣沙·曼苏尔在内，都被怀疑和他结成了联盟。哈基姆率领了一万五千名骑兵一直前进到拉合尔。他遭受到曼·辛格的抵抗，被迫退到喀布尔，但阿克巴率领了五万骑兵和五百头象追击他。沙·曼苏尔在中途被绞死。阿克巴于公元 1581 年 8 月进入喀布尔，哈基姆在他快到达时就逃入了山区。哈基姆仍被允许在喀布尔为王，直到公元 1585 年为止，这时他因饮酒过度而死，同时他的领土也被并吞。曼·辛格为该地的行政作了些必要的安排。

## 西北边境

喀布尔之并入莫卧儿帝国使阿克巴必须密切注视西北边境。这个边境在政治、军事和经济上都很重要。一个广大的不规则的地带从克什米尔的西部伸展，环绕白沙瓦、科哈特和班努，然后向南延伸，沿印度河流域而下，直到信德海边——它的总共长度，包括曲折在内，大约有一千二百哩。在北方凯巴尔山口把白沙瓦河谷和喀布尔连接起来；在中部托契和古马尔山口把印度河平原和伽色尼以及南阿富汗连接起来；而穆拉、波伦和古马尔等山口又把信德平原跟开拉特以及昆达哈尔高原连接起来。阿富汗、俾路支和印度之间的贸易都要从这些道路通过。为了保卫这个不易防御的边境，对好乱的阿富汗部落，例如尤苏夫柴人，加以有效的征服就成为必要了。公元 1586 年，莫卧儿军队在斯瓦特河谷遭到了一次惨败。阿克巴不得不以给予恩俸来安抚那些部落领袖。他之长期居留在拉合尔就说明了他要加强西北边境的愿望。

乌兹别克人的蒸蒸日上的势力对莫卧儿在阿

富汗的统治是一种威胁。阿卜杜拉汗是一个乌兹别克酋长，他曾经自立为巴达克香的主人。这个巴卑尔的孙子对一个强盛的乌兹别克统治者只能表示敬意。作为喀布尔的主人，他只能彻底粉碎乌兹别克人，或者同他们和解。因为阿卜杜拉汗对他一直表示友好，阿克巴才没有卷入中亚细亚的战争。

喀布尔的安全需要把昆达哈尔加以占领，昆达哈尔在商业上和战略上都很重要。每年几乎有一万四千匹骆驼载运货物从印度经由昆达哈尔到达波斯。“古代学者认为喀布尔和昆达哈尔是印度斯坦的两个门户，一个通向土耳其斯坦，另一个通向波斯。”昆达哈尔的堡垒保卫了从西面通印度和从南面通喀布尔的道路。“它在战略上的重要性就在于它和赫拉特之间仅相隔三百六十哩的平原，而在赫拉特附近，巍峨的兴都库什山势的下降，对于从中亚细亚或波斯来的侵略者提供了一条方便的通道。这样一支军队必须经过昆达哈尔，如果要把他们挡回去，也必须在这里把他们挡住。”在喀布尔还是德里帝国一部分的年代里，昆达哈尔自然而然的是波斯和印度统治者之间争夺的

一块骨头。公元 1595 年，昆达哈尔的波斯省长没有抵抗就向阿克巴投降了。

克什米尔于公元 1586 年被并吞，信德在公元 1590—1591 年、俾路支在公元 1595 年。

### 德干的征服

在已经巩固了他在西北的地位以后，阿克巴就能专心从事于德干的征服了。对北方的安全感容许他执行一种南进的政策。在阿克巴统治的末年，德干有五个穆斯林苏丹政权——坎德什、阿马德纳加尔、比贾普尔、比达尔、高康达。阿克巴并没有过问克利希纳河以南的领土。公元 1591 年，他派遣了四个使臣到坎德什、阿马德纳加尔、比贾普尔和高康达，这是为了要肯定他们是否愿意接受德里的宗主权。从莫卧儿帝国扩张的观点来看，坎德什是这四个苏丹政权中最重要的一个，因为它有著名的阿西尔伽尔堡垒<sup>①</sup>，它控制了通向德干的大道。阿马德纳加尔是第二个接近的国家。坎德什的罗阁阿里汗投降了。可是阿马德纳加尔

<sup>①</sup> 位于萨特普拉山的支脉上，有三条很坚固的集中的防线加强了它的天然的抵抗力。

的统治者布尔汉-乌尔-穆尔克却比较顽强。在他死后，他的继承人遭到了北方的莫卧儿帝国和南方的比贾普尔的重重压迫。这时莫卧儿帝国的将军们——阿卜杜·拉欣大汗和阿克巴的次子穆拉德——彼此内讧。虽然如此，他们还是包围了阿马德纳加尔(公元1595年)，该城由布尔汉-乌尔-穆尔克的姐姐——比贾普尔的皇太后昌德·比比大力保卫着。莫卧儿的将军认为接受和约是谨慎的办法，根据这个和约，贝刺尔被割让，布尔汉-乌尔-穆尔克的孙子巴哈都尔被承认为阿马德纳加尔的臣属的苏丹(1596年)。可是阿马德纳加尔的阴谋者驱逐了昌德·比比，并破坏了和约。比贾普尔派遣了一支分遣队去援助阿马德纳加尔，但这支联军在哥达瓦里河岸的苏巴战役中(1597年)并没有能战胜莫卧儿军队。公元1599年，穆拉德王公去世。阿克巴亲自到了布汉普尔，他激使阿卜杜·拉欣大汗从事活动。昌德·比比大约就在这时被谋杀。阿马德纳加尔于公元1600年8月遭到猛攻。可是，国土并没有全部沦陷，一个名叫穆尔太柴的王公继续统治了相当大的地区。

这时坎德什罗阁阿里的承继者米朗·巴哈都

尔沙已经认识到受莫卧儿的束缚是难堪的；他想用不易攻陷的阿西尔伽尔堡垒来反抗莫卧儿皇帝。阿克巴于公元 1599 年 7 月向德干进军，占领了布汉普尔，包围了阿西尔伽尔。他在这里不能使用在齐图那样有效的计谋，包围几乎成了一种封锁。堡垒于公元 1601 年 1 月陷落。据说阿西尔伽尔的投降是由于发生了流行性时疫。但是耶稣会教士却说，它是由于贿赂才被占领的，米朗·巴哈都尔事先被俘，并没有遵守给予他以安全的诺言。阿西尔伽尔是阿克巴最后征服的地方。且尼雅尔王子娶了阿卜杜·拉欣大汗的女儿，并被委任为德干的总督，在他岳父的指挥下管理新近攻克的这三个省（贝刺尔、阿马德纳加尔和坎德什）。

## 第二节 行政

### 阿克巴和他的前辈

阿克巴具有组织的天才和独特的注意细节的能力。据说他在行政措施上只是步舍尔沙的后

尘。而在另一方面，阿布尔·法齐尔在他的叙述中却想贬低舍尔沙的功绩，说“他不过恢复了他曾在《菲罗兹王史记》一书中所读到的阿拉-乌德-丁的条规，企图以此来博得后世的赞赏。”可是，符·阿·史密斯说，“从十八世纪最后二十五年间瓦伦·哈斯丁斯时代起，新组成的英印政权开始摸索他们的道路，又回到了阿克巴的制度。在关于征收田赋的重要部门中，他们逐渐采用了他的制度的要点。在政府的官僚组织的结构中，仍可看出他的工作的许多形迹。”关于孟加拉的税收组织，可以指出：当哈斯丁斯的中央集权政策被放弃而约翰·修尔爵士(1786年)把县定为领土单位时，他只是恢复了阿克巴的“萨尔卡”制度。这不过是指出了一切成功的行政官总有些东西是得自他们的前辈，甚至阿克巴也不例外。舍尔沙的土地测量尽管并不完善，他的广阔的道路修筑和造币厂的兴建，一定在阿克巴的行政组织中对他提供了重大的帮助。但同时也毫无疑问，阿克巴所创制的政府原理和行政制度和他的前辈的原理和制度有本质上的不同。

### 中央结构：君主

整个政府结构的中心当然是君主，有如阿布尔·法齐尔在谈到穆罕默德·哈基姆的雄心时说，“种族、财富和追随他的一群人都不足以胜任这一伟大的地位。”在阿克巴处理事物的时间表里，君主决不是一个懒散的人。他必须过一种奋斗的生活。阿克巴每天经常有三次会议，一次是公开上朝，第二次处理日常事务，第三次是在夜里或下午，在这次会议上不仅讨论宗教问题，而且还要商议政府政策和公务。所有这些会议对一般的行政都有强烈的影响。还有一天专门处理司法案件。所有关于任命、增税、“扎吉尔”、“曼沙布”、政府恩典、支付命令、王公、总督、“巴克希”、“地万”、“法吉达尔”的奏疏，以及通过贵族呈送的私人奏疏等重要事务都必须由国王裁决。国王即使在出巡，也必须遵守日常规定。

### 中央结构：大臣

培拉姆汗对“瓦齐尔”的权力的无限制运用是对一个全权“瓦齐尔”的任命的一种警告。“瓦吉



尔”的职位仍被保留，但在培拉姆汗以后没有一个“瓦吉尔”行使过首相的职权。“瓦吉尔”的职位一直继续保持到沙·贾汉的早年。它仍保留其威严和地位，但都被剥夺了一切实权。

阿克巴有四个大臣——“地万”，掌握税收和财政；“米尔·巴克希”，是军事部门领袖；“米尔·萨曼”，是管理工厂和仓库的主要行政官；“萨德尔-乌斯-萨德尔”，是主管教会和司法部门的首脑。“萨德尔”的职位据说在公元1582年被废除了。但是国家大事不仅限于四个大臣管理，会议也允许别的人参加。控制这几个大臣的有参与国家工作的其他朝廷官员，国王时刻警醒这一点，对大臣也是一种控制。阿克巴的四个大臣被描写为“帝国的四根支柱，但不像土耳其帝国支持篷帐的象征的支柱，却像莫卧儿王冠的支柱，它们并不支撑什么结构，而是增加其品位、威仪和美丽。”

除了这些大臣外，还有两个官员在中央行政机构中也很有作用。他们担任“达罗格-伊-古塞尔-汗那”和“阿尔兹-伊-穆卡拉尔”的职位。前者当皇帝的私人秘书，后者修改皇帝的诏谕，并再次呈请他批准。在其他比较次要的官员中，可以

提到“达罗格-伊-达克兆基”和“米尔·阿尔兹”。前者主管情报,后者主管奏疏。

阿克巴在行政上成功地建立了常规,“柴比太-纳斯特”(“这不是惯例”)在他的承继者的治下就成了一句熟语和传统。

### 莫卧儿政府官职的等级: 曼沙达尔制度

官僚机关是按照军事方式编制的。高级官员分为三十三级,从指挥十人的“曼沙达尔”起到指挥万人的“曼沙达尔”止。最高的级位(指挥一万人、八千人和七千人)保留给三个王子。阿布尔·法齐尔提供了下列的数字——有一千三百八十八个指挥官指挥一百五十人到十人,四百十二个指挥官指挥五千人到二百人。很可能在阿克巴朝代指挥二百人以下的“曼沙布”和沙·贾汉朝代指挥五百人以下的“曼沙布”都不能称为“阿密尔”。很奇怪的是,在那时几个人同时拥有“阿密尔-乌尔-乌马拉”的称号<sup>①</sup>。这些就形成了官僚贵族阶层,军官职位和帝国官职是按照同一的“曼沙达尔”制

<sup>①</sup> “阿密尔-乌尔-乌马拉”系军队最高级的统帅。——译者

度组成的。“曼沙达尔”们自己募集他们所指挥的军队。规定的等级似乎指明每个官员可望率领的人数，但实际的力量却有低于名义上的数额的倾向。阿克巴承认了这种分歧，他于在位的第十一年采用双重等级的办法对这一点作了调整，双重等级——“柴特”和“索华尔”，就是个人等级和骑兵等级。后来在“索华尔”等级制中较高级的“曼沙达尔”里采用了“西哈斯巴”（三匹马）、“杜阿斯巴”（两匹马）和“雅卡斯普”（一匹马）的等级，就使这种制度更进一步的复杂化了。三重等级在财政上的利益在于一个官员向每人所收的不折扣的税率以及他能雇到骑兵的平均费用。三重等级还可以有利于荣誉的区分。从军事的观点看，骑兵并没有三种等级而只有一种，它的区别仅只有在会计员的计算上。在查罕杰治下，由于他的松弛，骑兵等级又不再是一种军事等级，但沙·贾汉又再一次实施了剧烈的改组，他把分遣队的实力削减了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并在实质上减少了官员的薪金。他们可以付予现款或“扎吉尔”。阿克巴宁愿给他的官员以薪金，而不授予土地。根据摩尔兰德的计算，指挥五千人的“曼沙达尔”月薪至

少有一万八千卢比，而五百人的指挥官月薪至少有一千卢比。由此可见，“曼沙达尔”的薪水是很高的。阿克巴的常备军为数很少，根据布洛奇曼的计算，不超过二万五千名，虽然根据蒙赛拉特神甫的估计，在公元1581年，阿克巴有一支由他自己募集和发饷的四万五千名骑兵和五千头象组成的军队。大部分的军队是由“曼沙达尔”装备的分遣队组成的。

莫卧儿贵族是要服役的。霍金斯在公元1608年写道，“莫卧儿皇帝的惯例是，当贵族去世时，他没收他们的财产，并用来赐给他所喜欢的他们的孩子，但通常他对待他们都很好。”政府有一个正规的部门名叫“培特-乌尔-马尔”，它保管充公的财产。这就使得贵族生活奢华，挥金如土。结果私人财产无法积累，而作为对君权的一种抑制的世袭的独立的贵族社会就不能发展。

由国家供养而由“曼沙达尔”指挥的军队称为“达基里”(补充队)。有一支由绅士个人应征组成的骑兵队，他们称为“阿哈提”。他们不交给“曼沙达尔”指挥，而常由一个大贵族统率，另由一个“巴克希”从旁协助。“阿哈提”的薪金是很高的。

## 稅收制度

在阿克巴朝代的初期，曾做过几次税务实验。在托达尔·马尔的税务改革后(公元1582年)，莫卧儿帝国有三种主要的税收制度，它们可分述如下：

一、“加拉巴克什”，即收获物分成。在这种制度下，每种收获物都由政府征收一份。这种制度盛行于下信德以及喀布尔和克什米尔的部分地区。

二、“柴布特”，即和托达尔·马尔的名字相联系的调节制度。实行地区从木尔坦到比哈尔，以及拉其普他拿、马尔瓦和古吉拉特的大部分地方。“这个制度的实质是规定固定的货币税率，以代替在播种各类谷物的每一单位面积上的那一份涨落不定的实物税。”这就必须丈量和记录每季的耕种面积。这种制度依据两个因素：一张称为“达斯都尔”的税率表和制备有关谷物收成的材料。土地分为四种类型：“波拉其”(继续耕作的)，“巴劳蒂”(休闲一年或两年以恢复地力的)，“查查尔”(休闲三年或四年的)和“班查尔”(五年或五年以

上未耕作的土地)。前三种地每一类又分为三等：好的、中等的、坏的；平均产量是从这三者的中数得出来的。只有真正在耕作的土地面积才被课税。每种谷物的土地面积都有它自己的税率，还考虑到了中等的时价。税收制度是国家直接向每一农户征收。阿克巴要求的税率是三分之一。每季的记录是一种艰辛而花钱的事情，开支的某些部分一定会落在农民的头上。但这个制度最大的好处就在于它没有转派、没有包收，税额也不能草率确定。不过“在奥朗则布朝代的第八年所颁布的命令表明，估税员预定了每年的税收总额，只有当一个乡或较大的地区拒绝执行时才使用阿克巴的方法。村庄大体上就更直接地受到了估税员的支配，而个别的农民则屈从于他们之中比较有势力的人……在阿克巴的税收制度中，看不出有什么付出一笔钱就有权占有土地的租佃迹象；他征课的不在于土地的占有，而在于耕种。这种制度直到奥朗则布时代仍很流行，但是同时也有另一种办法，就是农民在当局同意下，可以商请每年用现款一次付清他所占有的土地的租税。”

三、“那萨克”，即估价。阿布尔·法齐尔在他

的《阿克巴则例》一书中关于孟加拉的田赋是这样写的，“在这个苏贝(省)里，农民和政府之间没有收获物分成的惯例。谷价常贱，土地的产量由‘那萨克’决定。皇上已经宽大地认可了这些习惯。”托达尔·马尔曾在孟加拉停留过两年，在这期间，他要对付阿富汗人的叛乱。他居留的时间太短，不能进行广泛而辛劳的调查。他收集了“昆鲁果”<sup>①</sup>的帐簿，并在某些地方作了局部的查询以证实它们的正确性。他根据这些帐簿制成了本省的租册。“那萨克”制度并不依靠丈量或产品的季节记录。它类似“柴明达”<sup>②</sup>的办法。

### 省及地方行政

#### 阿克巴帝国分成十五个苏贝，即省<sup>③</sup>，省的组

① “昆鲁果”，为村会计或村司帐员。——译者

② “柴明达”，即包税地主。——译者

③ 十五个省是 1. 孟加拉(包括奥里萨)，2. 比哈尔，3. 阿拉哈巴德，4. 奥德，5. 亚格拉，6. 德里，7. 阿季米尔，8. 木尔坦(包括信德)，9. 拉合尔(包括克什米尔)，10. 喀布尔，11. 阿默达巴德(古吉拉特)，12. 马尔瓦，13. 坎德什，14. 贝刺尔，15. 阿马德纳加尔。

在查罕杰治下有十七个“苏贝”，而在奥朗则布时则有二十一个。

织是帝国的小型复制品。“苏巴达尔”或“西巴萨拉尔”的官方称号是“尼查姆”，他是省的行政领导。他由省的“地万”、“巴克希”、“魁齐”和“萨德尔”加以协助。“地万”是税收部门的首脑，并掌管民事审判；因此，他虽然隶属于尼查姆，实际上却对后者有监督的作用。在重要的中心地区，作为若干个“巴尔加那”的首脑，在称为“萨尔卡”的行政单位之上，设有一个官员——“法吉达尔”，他在自己的权力范围内，在刑事审判与警察行政事务中，以及在执行军事职能方面，给予尼查姆以各种协助。另一个官员“阿马尔固柴尔”，是在该地区管理帐目、规定税额和征收赋税。在大城市里，“科特瓦尔”，即警察总监维持法律和秩序，并履行现代市政的许多职务。在乡村地区，治安由“法吉达尔”维持。“治安情况随着时间地点的不同而有很大的变化”。地方的岁收来自生产和消费方面的小税，以及商业税、业务税、运输税等。

中央政府以分权、缩短“苏巴达尔”的任期以及经常的调动来控制省级机关。中央政府通过情报员使自己经常能了解各省的情况，这些情报员是公开的，也有秘密的。他们定期呈送报告。所



有的报告都经由一个官员——“达罗格-伊-达克兆基”——转呈给皇上。

### 司法制度

关于司法行政要注意的最重要之点是：政府的政策并不鼓励诉讼，对于诉讼不给予任何方便。古代的村落组织连同它的一切印度教制度仍然是完整的，政府方面大半是和“巴尔加那”、“萨尔卡”以及省的行政中心打交道。甚至在城市里，凡涉及印度教徒的继承、婚姻等民事案件都依据印度教的宗教性法律判决，这是由于印度教法律具有宗教性质的缘故。

皇帝的法庭兼理初审和上诉案件。御前案件的大多数都是涉及刑事而非民事的，处极刑的案件必须由他批准。省长也像皇帝一样审判案件，县的“法吉达尔”把他所逮捕的被告交给省长。如果审查之后发现这个案件是属于“沙里亚特”<sup>①</sup>，他就把它移送给省的“魁齐”。政治犯由省长亲审，税收案件则移送给“地万”。他也对刑事审判实行监督。皇帝任命“魁齐”长，“魁齐”长经由皇上批

<sup>①</sup> “沙里亚特”，即真主的宗教法或天则。——译者

准委任下级的“魁齐”。解释穆斯林法律和习俗的“穆夫蒂”并不是在各种情况下都被指派，在较小的行政单位中就没有提到有什么“穆夫蒂”。“穆赫塔西卜”执行警察职务，充当宗教监察官。在首都和各省都有“穆赫塔西卜”。“魁齐”不仅在城市里才有；他们也被派到较小的单位去。穆斯林关于继承、结婚、离婚的诉讼都只能由“魁齐”和“穆夫蒂”来判断，但在契约和刑事审判的诉讼中，阿克巴作了某些修改，要求“魁齐”不要单单依靠证人，也要依靠其他的材料来源。

### 第三节 宗 教

#### 阿克巴的宗教观点的演变

阿克巴的宗教观点经过了一个缓慢的演变过程。他的心灵有时为真正的精神疑惧所激动。巴道尼一点也不是称道他的人，甚至还不是一个善意的批评者，他告诉我们，皇帝“许多早晨独坐祈祷，而且很阴郁……他坐在皇宫（在法特普尔-西克里）附近的一个僻静的地方，头低垂胸前，享受

清晨的天福。”阿克巴从他幼年时代起就和苏非派有了接触。他的拉其普特族的妻子和信奉印度教徒的朝臣们使他窥见了伊斯兰教以外的世界。“巴克提”运动已在印度造成了一种新的气象。

据说阿克巴直到公元 1574 年还是一个正统的逊尼派的穆斯林。这时他开始和沙伊赫·穆巴拉克以及他那著名的儿子法伊捷和阿布尔·法齐尔的自由观点相接触，他们使他成为一个有理性的穆斯林。他在法特普尔·西克里建筑了一座礼拜堂(伊巴达特-汗那)，一些被挑选出来的代表各种宗教思想派别的人——穆斯林、印度教徒、袄教徒、耆那教徒、基督教徒——经常在这里举行宗教辩论。这些辩论可能使阿克巴明白了：“一切宗教里都有光，而光总带有或多或少的阴影。”

阿克巴决定向“乌列摩”的专断挑战，他于公元 1579 年 9 月颁布了所谓“无误法令”，这赋予他以决定有关伊斯兰教一切问题的最后权力。不论是这一法令，还是“亭-伊-伊拉希”教的传播，都不能为巴道尼对阿克巴的指责——说后者在晚年放弃了伊斯兰教——作辩护。阿克巴颁布这个法令的动机是他想博得穆斯林臣民的不可分割的归

顺，而不是要担任精神上的领导。他不曾设立祭师职位。巴道尼曾经批评阿克巴所颁布的有关宗教事务和习俗的某些条例；但仔细检查这些条规就可以看出它们和伊斯兰教原理并没有不调和之处。

### 亭-伊-伊拉希

据说阿克巴自己曾经制定了一种折衷的宗教，称为“亭-伊-伊拉希”。他在公元 1582—1605 年之间是这种宗教的先知。这种“亭-伊-伊拉希”被称为一神教的袄教徒的印度教。

据巴道尼说，阿克巴并不太愿意在他所创设的新教的信徒中包含印度教徒在内。在“亭-伊-伊拉希”的十八个主要信徒的名单上，我们只看到一个印度教徒——罗阁比尔巴尔的名字。而且他还不一定靠得住。这就驳斥了这种说法，说新宗教是想把敌对的信仰统一起来的一种政治行动，还说阿克巴皇帝想化宿怨为珍贵的爱，并使之流行。要真是这样的话，他一定会想方设法把印度教徒包括在内的。

事实上，“亭-伊-伊拉希”不是一种令人改宗

的宗教。它只局限于少数精选的人。“它只是伊斯兰教内部的伊斯兰教的苏非派，它依靠信徒的个人体会，只吸收那些已经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人。阿克巴是个苏非派，就像沙提、鲁密·查密、哈费兹、法里都丁、沙姆素丁等人一样。”符·阿·史密斯断言，“全部的设想是荒诞的虚荣心的结果，而这种虚荣心又是任性的专制政治的一种极度发展”，这种说法是由于他相信了巴道尼和耶稣教神父们，以及他自己之不能理解：一个专制君主是会有自我怀疑的思想，精神上的不满以及对悟道的一种渴望。

### 对印度教徒的政策

阿克巴在他统治的初期(公元1562—1564年)就以卓越的见识和极大的勇气倡导了几种重要的改革。这使我们能很好地理解他对印度教徒所想采取的政策。他取消了对印度教香客的捐税，禁止了对战俘的奴役和废除了对非穆斯林的人头税。根据阿布尔·法齐尔的说法，香客的捐税达到了几百万卢比。因此，这些捐税和人头税的废止是财政上的巨大损失。这些步骤不该归功于任

何顾问。据阿克巴自己说，“我没有找到能干的大臣(指1562—1564年间)，这是真主的恩赐。不然人民会认为我的措施是由大臣策划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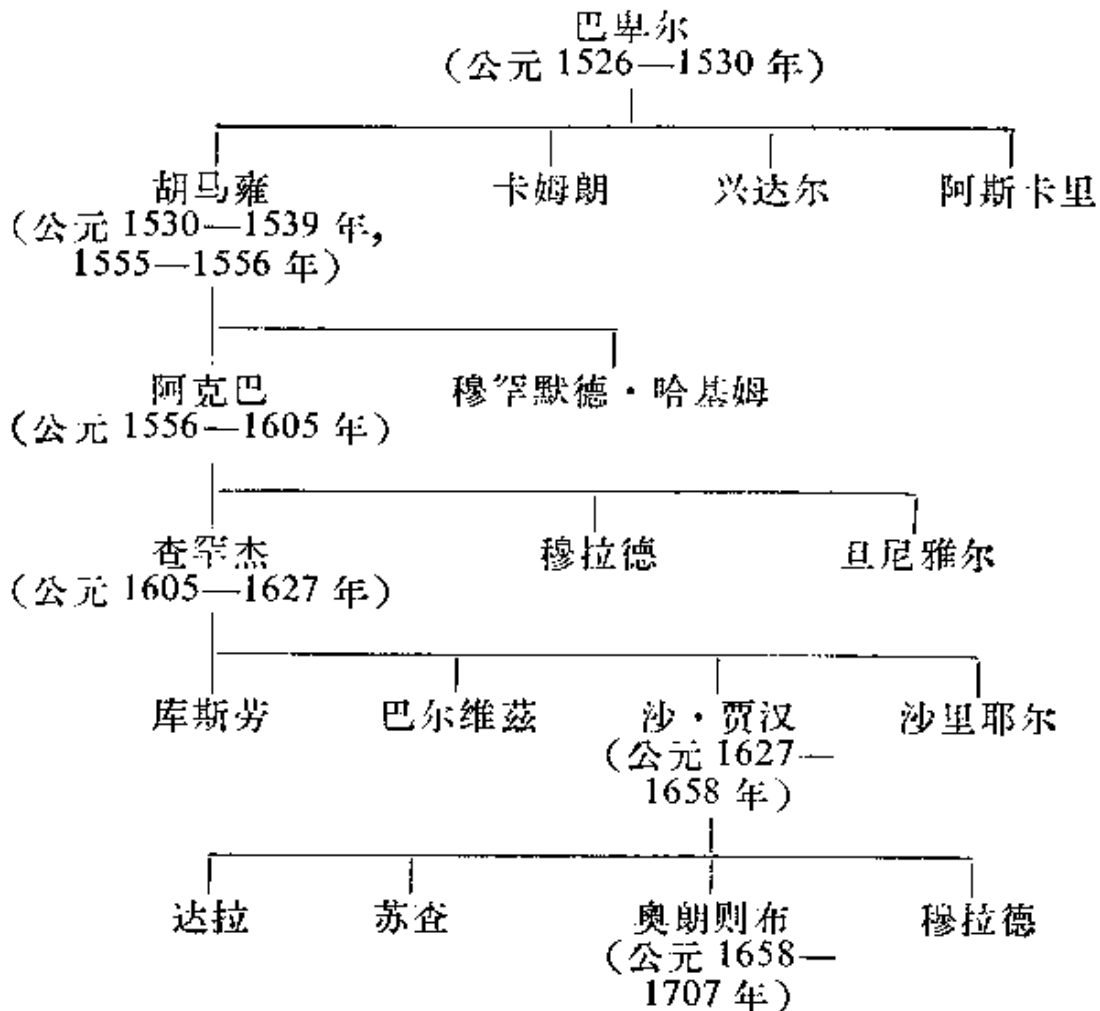
阿克巴的原则是普遍的宗教宽容(“苏尔-伊-库尔”)。但是除了宗教的动机，还有一种稳健的政治本能左右了他对待印度教徒的政策。他那些属于印度教的男性亲戚，像罗阁巴格万·达斯、曼·辛格等等，在莫卧儿贵族中都得到了很高的级位，受到皇亲国戚般的优待。印度教的学术得到鼓励，印度教的寺院允许自由建筑，印度教的庙会可以自由举行，印度教徒并没有被迫担负任何特别的赋税，以作为地位低贱的一种公开标志。阿克巴明白，印度教徒构成了国家人力的四分之三以上，他们的智慧、组织和经济资源都不容许遭到破坏。那些断言阿克巴是亲印度教的，强调他的所谓反伊斯兰教的法令，并指出他曾被印度教徒欢呼为“查迦特古鲁”(世界的领导者)的人，应当记住下面这些事实。阿克巴获得了印度教徒的支持，这就使得莫卧儿政权对印度的统治要比突厥-阿富汗人坚强得多。这是正确的政策。同时他“尽了最大的努力，使印度的伊斯兰教从阿拉伯

化的状态中解放出来，并使之适应印度的需要，就如波斯人发展了什叶派教义，使伊斯兰教适合于他们的民族精神一样。为使伊斯兰教适应于印度的传统，一个伟大的宗教和文学运动开始于阿克巴，而以达拉告终。”他的政策是民族的和合理的。在他统治之下，突厥-莫卧儿王朝变得更为印度化，而不是突厥化或莫卧儿化。

## 评 价

观察一下莫卧儿帝国伟大创始者的一生，使我们对他在印度史上所占有的地位有一个概念。有如劳伦斯·宾扬说的，“站在历史的光天化日之中，阿克巴似乎处于两个朦胧而相反的世界之间；一个是他的中亚细亚祖先的世界，这是一个人类精神十分强烈的世界，为自身而崇拜那种能力，为狩猎的狂热所迷，猎取兽类或者猎取人——这是一个狂暴行动的世界，这种行动像梦幻般飞逝；另一个是印度的世界，它固然沉醉于豪华与残暴之中，可是它也能产生佛陀和阿育王的崇高精神，和那些野蛮的征服者相比，他们从遥远的过去对我们发言，但声音仍然是活生生的，能够感动我们。

## 大莫卧儿帝国的世系表



阿克巴也为贪得无厌的能力所迷，他似乎是行动的化身，而在他的天性的深处，却有点和以上一切截然不同，它渴望思考和冥想，它追求正义，并希望和平。”更加引人注意的是，在阿克巴治下，统一印度的古老的印度人的理想又实现了，他想努力实现的不仅是政治的统一，而且也是文化的融和。



## 参 考 书 籍

- 符·阿·史密斯 (V. A. Smith): 《莫卧儿大帝阿克巴》 (《Akbar, the Great Mogul》)。
- 劳伦斯·宾扬 (Laurence Binyon): 《阿克巴》 (《Akbar》)。
- 伊布恩·哈桑 (Ibn Hasan): 《莫卧儿帝国的中央结构》 (《The Central Structure of the Mughal Empire》)。
- 普·沙朗 (P. Saran): 《莫卧儿帝国的省政府》 (《The Provincial Government of the Mughals》)。
- 尔·普·特里帕蒂 (R. P. Tripathi): 《穆斯林行政的某些方面》 (《Some Aspects of Muslim Administration》)。
- 摩尔兰德 (Moreland): 《阿克巴死时的印度》 (《India at the death of Akbar》)。
- 《剑桥印度史》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4卷。
- 姆·耳·罗乔杜里 (M. L. Roychaudhuri): 《亭-伊-伊拉希》 (《Din-i-Ilahi》)。

## 第十八章 莫卧儿 帝国最高峰

### 第一节 查罕杰

#### 继 承

阿克巴死于公元1605年10月17日。他在去世前把头巾和礼服授给王子萨利姆，并给他佩上了自己的短剑，这就清楚地暗示了他的愿望；尽管后者有些过失，他还是该继承王位。他是阿克巴仅存的儿子，王子旦尼雅尔和穆拉德都比父亲早死。萨利姆在阿克巴晚年时确实是抱着一种图谋不轨的态度。在公元1601—1605年之间，他给了阿克巴许多烦恼。他利用阿克巴在南方的机会，于公元1601年在阿拉哈巴德僭行独立，组织了一个独立的朝廷，发布“法尔曼”<sup>①</sup>并授予“扎吉尔”。

<sup>①</sup> “法尔曼”，即诏谕。——译者

他唆使公然叛变了阿克巴的比尔·辛格·班德拉设伏暗杀了阿布尔·法齐尔，那时阿克巴已经回到了亚格拉，阿布尔正从德干到亚格拉去。王子怀疑他父亲的这个朋友和伙伴在他父亲面前给他进谗言。阿克巴悲伤到极点，虽然比尔·辛格·班德拉遭到了无情的追捕，但王子是首要的嫌疑犯，却没有受到惩罚，由于父性的弱点，阿克巴于公元1603年4月与儿子和解。关于这次的和解，查罕杰在他著名的自传《查罕杰的尊威》中用极其朴实的笔法写道：“我明白一个王国该有何等的忍耐，它的基础是建筑在对父亲的敌意上的。”但是当他受父命去指挥美华尔的战役时，他显得极其勉强，他被允许回到阿拉哈巴德，在那儿他又建立了独立的朝廷。大约就在这时，就曾策划要废黜萨利姆、而立他的长子库斯劳。他是曼·辛格的侄子，阿齐兹·科卡的女婿。这两个出头的贵族希望他继位，以排斥他的父亲。萨利姆想同父亲和解，他受到惩罚，足足监禁了十天，但是随后又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对待他了。这件事发生于公元1604年11月。可是当明年阿克巴生病时，阴谋和反阴谋猖狂起来了。据说确实有过一

次讨论承继问题的会议，大多数的贵族都支持萨利姆。因此，即使连阿齐兹·科卡也不得不让步，而在临终的国王举行了授权仪式后，萨利姆就毫无困难地承继了王位。他于公元1605年10月24日在亚格拉庄严地即位，称为“努鲁丁·穆罕默德·查罕杰·巴提沙·迦齐”。

### 库斯劳的叛变

他的朝代的第一个重要事件是库斯劳的叛变。曾经积极支持过他的侄儿的事业的曼·辛格这时正远在孟加拉。库斯劳处在一种半拘留状态中，可是他从亚格拉堡垒逃跑了，然后向旁遮普进军。他的军队增加到一万二千人。拉合尔的“地万”参加了他的叛乱，但这个城市的统治者却进行抵抗。这时皇帝的军队到了。在贝鲁瓦尔打了一仗。库斯劳被彻底打败，逃跑了；他原想逃到喀布尔去，可是搁浅在奇纳布河上，因而被俘。他那些出头的同谋者被残酷地处死。据说锡克教的师尊阿尔琼也是库斯劳的党羽，曾为他的叛乱祈祷过，阿尔琼被监禁起来，传说他的死亡（公元1606年）是由残酷的牢狱生活所促成的。库斯劳被弄瞎了

眼睛，不过后来有一只眼睛的视力部分恢复了。

### 美华尔的投降(1615 年)

查罕杰的朝代被称为阿克巴朝代的继续。他在北印度和南印度都采取了他父亲的外交政策。美华尔之完全征服是他所最关怀的。美华尔那时是在拉那·阿马尔·辛格的统治下，他在公元 1597 年就已经继承了他父亲普拉塔普的王位。查罕杰在当朝的第一年就派遣了一支两万人的军队去攻打美华尔，名义上由他的次子巴尔维兹指挥。这一场战争胜负未分。由于库斯劳的叛变，在曼达尔伽达成了停战协议。公元 1608 年，战争又重新爆发。马哈巴特汗是莫卧儿帝国的统帅。莫卧儿骑兵不能插入森林密布的山区和拉其普特人的荒野的隐避地区。马哈巴特汗由阿卜杜拉汗所代替，后者在这次战争中指挥得很好，可是他不得不转移到古吉拉特，并由该地转移到德干去。在这以后战争拖延了一个时期。

公元 1613 年，查罕杰在阿季米尔建立起他的宫廷，任命第三个儿子胡拉姆王子为指挥。他得到了阿卜杜拉汗和别的官员来自德干的增援。莫

卧儿的计划是焚烧、掠夺和破坏，用饥饿来迫使拉其普特人从隐避的山上出来，并建立了许多军事据点，以便从四面八方继续进行顽强的攻击。拉那·阿马尔·辛格不及他父亲的顽强刚毅，饥饿和时疫迫使他求和。查罕杰切望和解。根据1615年和约的条款，拉那必须供应王朝一支千人骑兵的分遣队；他的儿子卡朗王子成为指挥五千人的“曼沙达尔”。拉那本人免其朝参，美华尔也免派新娘进宫。赐给卡朗王子的礼物是那样丰厚，以致英国的使臣托马斯·罗伊爵士得到这样的印象：投降是用礼物买来的。查罕杰对待美华尔的王子，和后来查伊·辛格劝说莫卧儿的主要敌人西瓦吉投降并上朝参拜时，奥朗则布对待西瓦吉的情形是一个显著的对照。这位贪图舒适寻欢作乐的查罕杰对于创造帝国的艺术要比他那个没有同情心的好走极端的孙子精明得多。

### 征服孟加拉的阿富汗人

对于孟加拉的阿富汗人的叛乱也采取了相同的安抚政策。这个最东边的莫卧儿省区经常是在骚扰中。自从陶达失败后，顾特鲁汗、伊萨汗和萨

勒门相继维持了阿富汗人的传统，反对莫卧儿人合并印度这一部分。莫卧儿帝国前后几个省长——曼·辛格、顾特卜-乌德-丁和查罕杰·顾利——都发觉阿富汗人的叛乱几乎是无法镇压的。伊斯拉姆汗是莫卧儿在孟加拉的下一任省长，他把省府从拉其马哈尔迁移到达卡。伊萨汗的儿子乌斯曼曾于公元1600年在巴德腊克打败过莫卧儿帝国的军队，却于公元1612年3月12日在尼库耶尔(距离达卡一百科斯<sup>①</sup>)战役中失败了。乌斯曼伤重死去。他是独立的阿富汗人在孟加拉的最后一个领袖。莫卧儿的安抚政策为群龙无首的阿富汗人的全部投降铺平了道路。

### 坎哥罗的吞并(1620年)

查罕杰朝代另一个值得注意的成就是坎哥罗的并吞。这个不易攻克的那伽尔科特或坎哥罗山堡控制着拉维河和萨特累季河之间的山区。在朱木拿河和那伽尔科特(杰卢姆河与拉维河)之间的山区里的酋长曾为托达尔·马尔所征服，置于莫卧儿的控制之下。山区里有一个传说：托达尔·

<sup>①</sup> “科斯”，印度长度名，自1.25至2.25哩。——译者

马尔用一个巧妙的比喻把他的布置告诉了阿克巴，“他割去了肉，留下了骨头。”但是坎哥罗还是没有被吞并。公元1620年，雷伊·拉扬·维克拉姆其特在长期围攻之后，占领了这个要塞。查罕杰形容这个要塞有二十三个棱堡，还有七座寨门。他被山谷的美丽迷住了。

### 德干局势——阿马德纳加尔

在查罕杰朝代，德干局势是由著名的马利克·阿姆巴尔所控制的，他是阿比西尼亚人，却过继给德干人。他以高明的行政才能，出色的判断力和相当的军事技巧，在德干历史上成为中心人物达二十年之久。他想拯救尚未被莫卧儿并吞的阿马德纳加尔的残余地区。他把首府迁移到卡尔基，拥立一个皇室的后裔，称为穆尔太柴·尼查姆沙二世，并大量组织马拉塔人的游击队，继续反抗莫卧儿人的扩张。他著名的一次胜利是在公元1611年完成的。莫卧儿人拟订了一个从各方面联合进攻的大计划，可是他们的行动不一致。马利克·阿姆巴尔和比贾普尔以及哥尔康达缔结了联盟，作为打击莫卧儿人的最好的办法。莫卧儿人不断



使用金钱和外交手腕想要拆散这个联盟。可是莫卧儿的将军们也发生内哄，一直到胡拉姆王子于1616年负责德干事务，把巴尔维兹调到阿拉哈巴德之后方才终止。胡拉姆使比贾普尔的阿迭尔沙从德干联盟内分裂出来。曾为马利克·阿姆巴尔所占据的整个巴拉加特的领土又割回给莫卧儿人，而阿马德纳加尔堡垒的要害和其他据点也于公元1617年正式移交。胡拉姆获得了“沙·贾汉”<sup>①</sup>的称号，可是莫卧儿的版图并没有比1605年的疆界向外扩展一哩。

纷扰和混乱继续削弱莫卧儿在德干的势力。阿卜杜·拉欣大汗和他的儿子沙·那瓦兹汗那时负责德干事务；他们不能制止莫卧儿将领的内哄。马利克·阿姆巴尔恢复了他同比贾普尔及哥尔康达的联盟，并于公元1620年撕毁了1617年的条约。莫卧儿虽获胜利，但毫无意义。马利克·阿姆巴尔所组织的马拉塔游击骑兵扫荡了莫卧儿德干相当大的一部分地区。马利克·阿姆巴尔甚至围攻了布尔汉浦尔。沙·贾汉又被任用。他到职以后，接着就发动了一次猛烈的反攻。马利克·

<sup>①</sup> “沙·贾汉”，意为世界的统治者。——译者

阿姆巴尔解除了布汉普尔的包围。卡尔基被莫卧儿人攻占，并遭到破坏。马利克·阿姆巴尔投降了；他割让了他所曾经占领的莫卧儿帝国的领土，还有一些毗邻地区。和约规定了“那柴拉那”<sup>①</sup>应由所有的德干苏丹政权支付——比贾普尔付出一百八十万，阿马德纳加尔一百二十万，哥尔康达二百万。

公元 1623 年，莫卧儿人和比贾普尔的阿迭尔沙缔结了单独的条约，阿迭尔沙这时变成了莫卧儿的同盟者。马利克·阿姆巴尔以更加拉拢哥尔康达作为答复，和它的统治者顾特卜-乌尔-穆尔克缔结了联盟，赶走了比达尔地区的比贾普尔军队，甚至包围了比贾普尔。莫卧儿人急忙去援助比贾普尔的苏丹。沙·贾汉这时已背叛了父亲，他和马利克·阿姆巴尔合作，包围了布汉普尔。查罕杰派遣了巴尔维兹和马哈巴特汗一起到南方去。沙·贾汉投降了，马利克·阿姆巴尔不得不撤退，可是马哈巴特汗就在这时被召回。莫卧儿人在南方的战事就拖延下去。

马利克·阿姆巴尔于公元 1626 年去世。“历

<sup>①</sup> “那柴拉那”，即纳贡或赔款。——译者

史记载上还没有过别的阿比西尼亚籍的奴隶提升到如此卓越地位的例子”。这位尼查姆·沙希王朝的总管大臣之所以著名，不仅因为他胜利地抵抗了莫卧儿人的南进，而且也因为他对公共福利采取了一些措施——乡村土地的丈量、财产的登记和税额的修改。他还在无意中扶植了马拉塔人的势力，使它强盛起来。查罕杰除了重新占领莫卧儿帝国以前在德干所征服的地方以外，也不能再有所作为。

### 与波斯的关系

沙·阿巴斯（公元1587—1629年）是波斯的萨法维国王中最伟大的一个，他是查罕杰的同时代人。他的确比他的前任——胡马雍和阿克巴的同时代人沙·塔马斯普以及萨法维世系的开创者、曾经一度帮助过巴卑尔的沙·伊斯迈尔——更能干、更强有力。沙·阿巴斯有见于昆达哈尔在商业上和战略上的重要，想要收复这个城市。波斯人于公元1606年企图攻取昆达哈尔但没有成功。波斯人于是采取了消释查罕杰的疑心的政策。波斯使臣于公元1611年到达莫卧儿朝廷，使

臣在那里逗留了两年。公元 1613 年，莫卧儿也回派了一位使臣，公元 1615 年，第二个波斯使臣到了德里。公元 1616—1617 年，第三个也是波斯使臣中最堂皇的一个到达了德里。第四个使臣携带礼物于公元 1620 年到达。莫卧儿人相信波斯人的和平的表示，可能就忽视了昆达哈尔的防卫。沙·阿巴斯于公元 1622 年突然包围了这个巨大的堡垒。那时德里正发生了党派的纷争。在四十五天的围攻之后，沙·阿巴斯占领了昆达哈尔。查罕杰计划派一支庞大的远征军去收复它。可是奉命指挥的沙·贾汉不愿去那样遥远的地方，因而危及他的王位继承。他不但不去，反而叛变了他的父亲。

### 努尔·贾汉的权势

在公元 1611—1627 年间，莫卧儿帝国朝廷中最有权力的人物是努尔·贾汉，她是在公元 1611 年与查罕杰结婚的。传说把努尔·贾汉的一生说成是一部系统的浪漫史。米尔-恩-妮斯（努尔·贾汉婚前的名字）的父母是波斯人，他们在极端穷困的情况下从波斯迁移到了印度。她的父亲开始

投入阿克巴的军队服役。据说查罕杰热情地爱慕她，但是阿克巴不批准他们的联姻，使她嫁给了阿里·顾里·伊斯塔琪鲁（他的称号是舍尔·阿富昆或伏虎者），并安排他驻在孟加拉。查罕杰即位后不久，舍尔·阿富昆趁孟加拉省长顾特卜-乌德-丁前来拜访时刺死了他，他自己也被顾特卜-乌德-丁的随从杀死了。舍尔·阿富昆的寡妇被送到亚格拉，几年之后，她和查罕杰皇帝结婚了。有人曾想使这个浪漫的故事失去根据，说她实际上是于公元1611年在一个买装饰用品的市集上第一次被查罕杰看见的。

努尔·贾汉妩媚而庄严，又美丽，又能干，她不仅是首都妇女界中的领袖，而且也被公认是一股强大的政治实力。一种新的钱币上镌上了她的名字，还有如下的铭文：“奉国王查罕杰之命，金币由于刻上皇后努尔·贾汉的名字，增加了百倍的光彩。”她的父亲，称号为伊蒂默德-乌德-陶拉，实际上变成了总管大臣，她的哥哥伊蒂奎德汗，后来称为阿萨夫汗，被委任为皇室的总管，并于公元1611年开始了他的显耀的官场生涯。公元1612年，她把她的侄女，阿萨夫汗的女儿穆姆塔兹·马

哈尔嫁给了胡拉姆，他似乎可能是查罕杰的继承人，因为他是他的儿子中最能干的一个。由努尔·贾汉、伊蒂默德-乌德-陶拉、阿萨夫汗和王子胡拉姆所组成的集团在以后的十年中控制了朝廷，虽然对查罕杰他们总还要有所顾忌。可是到了公元1622年，伊蒂默德-乌德-陶拉去世，傲慢的皇后和野心勃勃的王子沙·贾汉彼此公然为敌。老年的贵族，其中最能干的是马哈巴特汗，一直是束手无策的，这时设法要掌权。政治变得分崩离析了。

### 沙·贾汉的叛变

由于查罕杰的体力不支，阴谋和策动叛乱成为他朝代末期的特色。努尔·贾汉把她和舍尔·阿富昆所生的女儿拉提拉公主嫁给查罕杰的幼子沙里耶尔。这位无用的王子成为努尔·贾汉的工具：她企图使他代替专横的沙·贾汉为皇帝。

第一件不祥的事件是库斯劳的去世或被害。这个不幸的王子的悲剧性的结局发生于公元1662年（年代疑有误。——译者）。他原是交给沙·贾汉监护的，后者从德干发出报告，说他是

疝气病痛死的。当时公认他的死是一个谋害事件。

如果这是谋杀,沙·贾汉就该对这罪行负责,他自己不久就感觉到脚下的基础动摇了。当他被请去指挥昆达哈尔的战役时,他以为父亲在生病,努尔·贾汉又正控制朝政,并在他父亲面前进谗言。作这样的远行是不明智的。他先提出了一些办不到的条件,然后就叛变了。在这个时期查罕杰对他的意见由他的书吏这样记录着:“沙·贾汉不配接受我所赐给他的一切恩惠和珍爱。”巴尔维兹这时实际上被认为是皇太子,沙里耶尔被任为远征昆达哈尔的指挥官,不过,由于沙·贾汉的叛乱,这次远征并没有组织成功。公元1623年3月,沙·贾汉在比洛契浦尔一战中失败了。他逃到曼都,然后到了德干,由巴尔维兹和马哈巴特汗所率领下的帝国军队到处追踪着他。他从德干经过奥里萨逃到了孟加拉,占领了拉其马哈尔,进入了巴特那,并攻下了比哈尔。在巴尔维兹和马哈巴特汗率领下的帝国追击部队迫使他解除了阿拉哈巴德的包围,并把他打败了。他再度逃到德干,参加了马利克·阿姆巴尔的军队,并包围了布汉普尔。

当巴尔维兹和马哈巴特又迫近他时，他解除了包围。这时他才请求饶恕，交出了仍然由他占有的两个堡垒——罗塔斯和阿西尔伽尔，并派他的儿子达拉和奥朗则布作为人质。他得到了宽恕，并被授予巴拉加特的管辖权。这次内战继续了三年，除了牺牲了一些最好的莫卧儿官员外，还延迟了昆达哈尔的收复。用查罕杰的话来说，沙·贾汉的叛变好像是“用斧头打击了他自己的统治权的基础，而且在事业道路上成为障碍。”

### 马哈巴特汗的叛变

马哈巴特汗原是打败沙·贾汉最有功劳的人，却遭到了努尔·贾汉的疑忌。他被调离开了巴尔维兹，奉命到孟加拉去。还要他提供一张关于他自己的财产的清单。他的女婿遭到虐待。他以为他的灭亡就在目前。查罕杰和努尔·贾汉这时正在去喀布尔的途中。马哈巴特汗在杰卢姆河畔以他的拉其普特骑兵包围了皇上的兵营，并俘虏了皇帝，以保证他所提出的条款的实现。努尔·贾汉曾试图对马哈巴特汗的军队发动一次进攻，可是她失败了，于是她决定和丈夫在一起监禁。



这样马哈巴特汗的奇袭是成功了，不过为时极短。帝国的军队这时由他率领，押解着皇帝和皇后向喀布尔推进。努尔·贾汉在喀布尔用计释放了她的丈夫。这时就该轮到马哈巴特汗逃跑了。他投奔了德干的沙·贾汉。沙·贾汉在穷困中正想逃往波斯，可是事情发生了于他极为有利的转变。巴尔维兹于公元1626年10月去世，查罕杰本人也于1627年10月死亡。沙·贾汉就由德干匆忙出发前去攫取他的继承权了。

### 查罕杰的性格

特里对于查罕杰的评论是这样的：“说到这位国王的性情，我一直认为是由各个极端所组成的：他有时很残忍，有时又似乎非常公正而温和。”他残忍得可以站在旁边看人活活被打死；同时却赋有很好的审美能力和对自然的真正的爱。他在文学上的造诣在他的回忆录《查罕杰的尊威》里表现得很清楚。可能是放纵的生活减弱了他的优点。他在宗教上不是一个顽固派，但是他也没有继承他父亲的折衷主义。

## 第二节 沙·贾汉

### 王位的继承

沙·贾汉于公元1628年2月即位。从查罕杰于公元1627年10月去世到沙·贾汉即位之间，沙里耶尔想夺取王位的企图被沙·贾汉的岳父阿萨夫汗所挫败。当沙·贾汉由德干匆忙出发时，阿萨夫汗拥立了库斯劳的儿子达华尔·巴克什暂时做皇帝，打败了沙里耶尔，并弄瞎了他的眼睛。当沙·贾汉快到时，达华尔·巴克什被允许逃亡到波斯，他在那里成了波斯王的食客。

### 胡格列的占领(1632年)

十六世纪末叶，葡萄牙人占据了孟加拉。他们在胡格列（加尔各答附近）设立了主要根据地，这地方逐渐成为重要的商业中心。可是他们因向当地商人勒索重税，触犯了莫卧儿当局，又绑架小孩使之改宗基督教而造成了恐怖。在沙·贾汉的命令下，孟加拉省长魁西姆·阿里汗于三个月的

围攻之后占据了胡格列。许多葡萄牙人被杀，大批葡萄牙人作为俘虏被押送到亚格拉。

### 德干局势：阿马德纳加尔的 覆亡(1633 年)

沙·贾汉既然稳坐江山，就在德干放手采取一种强力政策。这时马利克·阿姆巴尔已经去世，他的儿子法特汗得不到尼查姆·沙希国王穆尔太柴二世的信任。他监禁了法特汗，并且与一个反叛沙·贾汉的阿富汗贵族汗·贾汉·洛提结成了联盟。沙·贾汉决定同时进攻阿马德纳加尔的各个战略要点。和这同时，马拉塔的首长们又受到莫卧儿人的大量援助和鼓励。穆尔太柴二世在穷迫中释放了法特汗，但法特汗却杀害了他，另立一个名叫胡塞因沙的孩子为王(公元 1630 年)。法特汗同意背诵“胡特巴”，并在钱币上镌上莫卧儿皇帝的名字。汗·贾汉·洛提的叛乱被平定了。马哈巴特汗被任命为德干的省长。尼查姆·沙希的新都道拉塔巴德于公元 1633 年被占领，王朝的最后一个国王胡塞因沙也被俘。尼查姆·沙希的苏丹政权就这样可耻地结束了。

### 德干局势：比贾普尔和高康达

这时发生了一场新的纷争。比贾普尔和高康达的苏丹企图利用阿马德纳加尔崩溃的机会，占领了他们的毗邻地区。著名的西瓦吉的父亲沙吉扶植了一个傀儡国王尼查姆·沙希，用他的名义统治了尼查姆·沙希的一部分领土。他受到了比贾普尔的阿迭尔沙的鼓励和援助。帕兰达是一个非常坚固的堡垒，从前由尼查姆·沙希的苏丹掌握，这时被比贾普尔的苏丹占领了。马哈巴特汗曾企图加以夺取，但是失败了。他受到了沙·贾汉的谴责，于公元1634年忧伤而死。

沙·贾汉尽了最大的努力以巩固他在德干的地位。他于公元1636年2月亲自到德干指挥作战。三支莫卧儿军队总共五万人进攻比贾普尔和高康达，另一支八千人的部队用以进占由沙吉统治的朱那尔、浦那、查坎和孔敬等地。高康达的阿卜杜拉·顾特卜沙太胆怯，不想坚决抵抗。他答应每年缴纳贡礼八十万卢比，承认莫卧儿皇帝为霸主。可是，比贾普尔的苏丹却进行了抵抗。莫卧儿军队侵入了他的领土，并向前推进，到处焚

烧、破坏。内乱也使比贾普尔王国为之分心。公元1636年5月，比贾普尔苏丹同意和解。根据那时缔结的条约，阿迭尔沙承认莫卧儿的大君地位，答应尊重高康达王国的边界，赔款二百万卢比；可是并不每年纳贡。他获得了阿马德纳加尔的一部分领土，其中包括浦那地区和北孔敬，可得八百万卢比的岁收。阿马德纳加尔其余的领土被合并于莫卧儿帝国。沙吉为莫卧儿人和他们的盟友——比贾普尔人所包围，因而不得不在北孔敬的马胡利地方完全投降。他交出了傀儡国王尼查姆沙以及他所占领的一切堡垒和领土。他被允许作为比贾普尔的封臣，保留了浦那地区的一小块“扎吉尔”。

### **德干局势：作为副王的奥朗则布 (1634—1644年,1652—1657年)**

德干的政局就这样安排好了；莫卧儿疆界也如比贾普尔和高康达的苏丹政权的疆界一样划清楚了。公元1636年7月，沙·贾汉回到了北印度，留下他的第三个儿子奥朗则布为德干<sup>①</sup>的副

<sup>①</sup> 那时莫卧儿德干包括四个省：(1)坎德什，(2)贝刺尔，(3)得楞伽那，(4)阿马德纳加尔。

王，政府设在奥朗加巴德。这个城市本来是由马利克·阿姆巴尔在卡尔基村兴建起来的，以奥朗则布的名字命名，奥朗则布在此坐镇管辖四个省，莫卧儿的德干部分就是由这四个省组成的。公元1638年，这位年轻的副王派了一支军队去征服巴格拉那，它是一个小王国，位于由德干到古吉拉特的大路上，它很容易就被攻克了。奥朗则布第一任的副王职位于1644年很突然地失宠被黜。1645年再被起用，被派到古吉拉特，又从那里到了巴尔克和巴达克山。德干在那时候接连更换过好几个短期而无能的副王。奥朗则布于公元1652年再度受命。莫卧儿帝国很幸运，在公元1644—1652年期间，德干并没有发生过什么骚乱。

当奥朗则布于公元1652年以该地的“苏巴达尔”的身分第二次来到德干时，他发觉这个地方过去管理得很坏，岁收下降，耕地面积减少。由于难以制服的比贾普尔和高康达王国是紧邻，就必须在德干屯驻大量的兵力。收支不能相抵，年轻的副王不得不经常请求父亲给予补助。这就常常在父子之间引起财政上的争吵。可是，奥朗则布幸而找到了穆尔希德·顾利汗这一个极能干的税收

官，他的税务行政在德干的田赋史上是很有名的。穆尔希德·顾利汗是来自呼罗珊的移民。作为奥朗则布在德干的“地万”；他把托达尔·马尔的税收制度推广到南方是尽了力的。不过他修改了托达尔·马尔的制度以适应地方情况；在落后地区他并不坚持丈量 and 估税，但承认旧有的按犁定额支付的办法或按实际产量分成的方式。穆尔希德·顾利汗的税额是宽厚的，他重新移民于荒芜了的村庄，并恢复他们的正常生活。为了重整毁坏了的村庄，必要时还垫付资金。

奥朗则布并不满足于在德干当一个行政官，他也追求一种对比贾普尔和高康达苏丹政权的侵略政策。他想为自己和他的支持者获得这两个国家的无限财富和资源。高康达很富饶，它的都城海得拉巴是世界钻石贸易的中心，而它的国王顾特布沙又是个富裕、懦弱而无用的人。比贾普尔国王穆罕默德·阿迭尔沙（公元1625—1656年）所统治的是一个从阿拉伯海伸展到孟加拉湾，横跨整个印度半岛的国家。他于公元1656年去世，随着阿迭尔沙二世这个十八岁的青年的继位，国内发生了混乱，这正是野心勃勃的莫卧儿副王所

渴望而能充分加以利用的良机。

### 作为副王的奥朗则布：与高康达 的战争(1656年)

奥朗则布经常和高康达发生纷争。每年的贡礼原规定用“亨”计算，“亨”是南印度的一种金币，它的兑换率从四卢比涨到了五卢比。但是顾特布沙要按旧兑换率纳贡。他在卡纳塔克（即在克里希纳河以南的地区）进行了广泛的征略。莫卧儿副王指责他这样做并没有得到他的宗主莫卧儿皇帝的批准。终于在1656年因“米尔·朱姆拉”事件引起了战争。

穆罕默德·萨伊德在历史上以“米尔·朱姆拉”（高康达王国的一种官衔）著名，他是波斯阿尔德斯坦的萨依德人。这位伊斯法罕油商的儿子、什叶教徒的冒险家先在高康达这个什叶教国内经商为生，后来提升为该国的首相。他也许成了南方最富裕的人，拥有二十“冒德”<sup>①</sup>的钻石。他有一座由欧洲炮兵防守的优良炮厂，对于卡纳塔克地区的高康达部分（在那儿他已占有广大的领地）

<sup>①</sup> 一冒德等于八十磅。——译者



又有实权(几乎是独立的),这就使得他自己的非常无能的国王阿卜杜拉·顾特卜沙为之失色。他们彼此之间的决裂就不可避免了,而促成它的是米尔·朱姆拉的儿子穆罕默德·阿明在朝廷上的无礼行为。他于公元1655年11月被捕入狱。

这是奥朗则布的好机会。米尔·朱姆拉已经商谈要和莫卧儿人合作。他和他的儿子被任命在莫卧儿人手下服务。一听到穆罕默德·阿明被捕,沙·贾汉就严令把他释放,如果继续监禁,皇上就要批准对高康达的进攻。原有意宣战的奥朗则布很巧妙地利用了这种有条件的允诺来达到他的目的。他不给顾特卜沙执行这一严厉命令的任何机会,以他的不服作为战争的充分理由。高康达于公元1656年2月遭到侵略。因此,这场战争并不全是由沙·贾汉,而是由奥朗则布所引起,认为这是沙·贾汉所遵行的政策的顶点是错误的。它显然是副王的而不是帝国的侵略的结果,如果德干的副王一旦成了印度皇帝,它是将被实行的政策的一种预兆。

高康达战役很快就结束了。奥朗则布的长子王子穆罕默德苏丹进入了海得拉巴。顾特卜沙逃

到了高康达，在那里遭到奥朗则布本人的围攻。围攻进行得很慢。奥朗则布拒绝谈判，他在给他父亲的信件中主张加以并吞。但顾特卜沙驻在德里的代表说动了沙·贾汉的长子达拉·苏柯，皇帝从他那里才明白了奥朗则布的诡计。皇帝大为震怒，严令解围。公元1656年3月30日缔结了和约。高康达的苏丹支付了战争赔偿和贡礼的欠款，总数达到一千万卢比，还割让了一个县。米尔·朱姆拉到了奥朗则布的兵营，并被召到德里，委任为首相，以接替最近去世的萨杜拉汗。这时和高康达还有一个争执的问题。顾特卜沙把所谓海得拉巴-卡纳塔克当成是他自己的。而莫卧儿王朝则认为它是米尔·朱姆拉的“扎吉尔”。

### **作为副王的奥朗则布：与比贾普尔的战争（1657年）**

由于米尔·朱姆拉在德里，侵略政策在那里风行一时。比贾普尔的穆罕默德·阿迭尔沙于公元1656年11月去世，由他的年青的儿子阿里·阿迭尔沙二世继承王位。奥朗则布向父亲谎报说阿里·阿迭尔沙二世不是比贾普尔故王的亲生

子，而是一个出身不明的孩子，在王宫里抚养大的。沙·贾汉批准了发动进攻，允许奥朗则布“在安排比贾普尔的事务上便宜行事”。比达尔沦陷了，卡利阿尼投降了，通向比贾普尔的道路敞开了。苏丹在莫卧儿帝国朝廷上开始谈判，达拉替他作了调停。沙·贾汉下令奥朗则布议和，条件是割让比达尔、卡利阿尼和帕兰达这些堡垒，并赔偿战费一千万卢比。不久之后，沙·贾汉病倒了，比贾普尔预期莫卧儿政事将立即发生紊乱，就拒绝交出帕兰达。

### 中亚细亚政策<sup>①</sup>

巴尔克和巴达克山被认为是巴卑尔的传袭产业，这两地位于通向撒马尔罕的道路上，撒马尔罕曾经是帖木儿的都城和巴卑尔早期成败的舞台。莫卧儿诸帝长期忙于北印度和德干的征战。公元1636年德干事务安排好了之后，沙·贾汉觉

<sup>①</sup> 在俄国编年史上，曾说到由巴卑尔派遣一个使节到莫斯科。在公元1613—1645年间，印度商人曾在伏尔加河流域定居。公元1625年，在阿斯特拉罕建造过一个印度客栈。公元1695年，一个俄国商务代表曾游历过印度。（尼赫鲁：《印度的发现》中译本339—340页）

得他可以放手去夺取巴卑尔的世袭产业了。

那柴尔·穆罕默德是巴尔克和巴达克山两地的无能的统治者，他处理国事不当，叛乱四起。甚至连他的儿子阿卜杜·阿齐兹也起兵造反。他担心自己的安全，就请求沙·贾汉援助他。在王子穆拉德率领下，一支莫卧儿军队于公元1646年利用这次动乱向前推进。他占领了巴达克山和巴尔克。那柴尔·穆罕默德狼狈逃往伊斯法罕。但穆拉德急于离开中亚细亚这个萧条而不称心的地方，回到了印度，让他的部队留在那里无人率领。于是奥朗则布和阿里·马尔丹汗被派前往，后者是波斯人，曾经交出了昆达哈尔城。同时，阿卜杜·阿齐兹继续对莫卧儿人的征略和巩固工作进行反抗。莫卧儿人感到要控制不可捉摸的乌兹别克人是不可能的，乌兹别克人越过了易于进攻的阿姆河防线，攻击或劫掠了莫卧儿人的前哨据点。皇帝终于决定放弃巴尔克，堡垒于公元1647年10月移交给那柴尔·穆罕默德的代理人。

巴尔克远征失败的主要原因是莫卧儿的贵族们不愿在那遥远而荒凉的地区服务。他们已经太习惯于奢侈淫荡的生活，觉得冷酷的中亚细亚不

合他们的胃口。他们曾被描写为“穿细洋布裙的面色苍白的人”。而且，他们又得不到当地人民的同情。这次远征消耗了印度国库四千万卢比，可是连一寸土地也没有得到。

### 与波斯的关系

公元1629年，波斯的沙·阿巴斯一世去世，沙·萨非继位。莫卧儿驻波斯的使节萨夫达尔汗报告他的主人，说波斯面临着土耳其人的攻击以及乌兹别克人和阿斯特拉罕人的侵略。莫卧儿另派了一个使节到波斯去查询报告的真情，表面上向国王保证德里帝国对他的友好态度。阿里·马尔丹汗是昆达哈尔的波斯省长，他和国王意见有分歧。他被劝服将昆达哈尔交给莫卧儿人，并被赐予很高的莫卧儿的贵族爵位。波斯人企图收复它，但被击退了。莫卧儿幸运的是，沙·萨非忙于和穆拉德四世——土耳其的好战的苏丹交战，等到波斯和土耳其缔结和约时，莫卧儿在昆达哈尔的地位已经巩固了。

沙·萨非于公元1642年去世。阿巴斯二世继承王位，他还是一个小孩，在摄政时期内发生了

一些几乎难以避免的困难。可是莫卧儿在巴尔克-巴达克山战役中的失败降低了莫卧儿人的威信，同时也鼓励了波斯人。当沙·阿巴斯二世成年时，他极秘密地作了准备。公元1648年12月，波斯人围攻了昆达哈尔，并于次年2月占领了它。莫卧儿人的失败是由于缺乏警惕，也由于迟迟地不派遣援军。

但是莫卧儿帝国的威望要求一定要把昆达哈尔夺回来。由奥朗则布和萨杜拉汗率领的第一支远征军五万人于1649年5月到达。堡垒被团团围住，可是由于缺乏大炮，堡垒无法攻破。虽然在昆达哈尔西南二十四哩处的一场阵地战中莫卧儿人大败波斯军队，可是他们还是不得不撤围，波斯的指挥官米赫拉布汗是一个非常能干的人。

奥朗则布和萨杜拉汗在公元1652年又作了第二次的进攻。第一次围攻的事故又重演了一次。印度炮兵对堡垒的城墙没有发生作用。围攻只得作罢。第三次尝试于公元1653年4月在达拉·苏柯的指挥下进行。开始行动时还顺利，然而最后他仍不得不承认失败。莫卧儿军队在火器方面的劣势是这次重占昆达哈尔遭到可耻失败的主要

原因。三次围攻耗费了一亿多卢比；他们的失败摧毁了莫卧儿的声势，同时也相应提高了波斯的军威。“此后许多年，波斯的威胁就像乌云一样笼罩着印度的西部边境。”

### 继任王位的战争(1657—1660年)

1657年9月6日，沙·贾汉突然病倒。在帖木儿帝国的历史上，继任王位之争与其说是例外，还不如说是一种常规。可是这时开始的战争比以往的王位纠纷更见残酷，因为这些竞争者几乎是势均力敌的，“他们每个人都有一群拥立的人”。沙·贾汉的长子达拉，是阿拉哈巴德、旁遮普和木尔坦的副王，他通过代理人管理这些地方。他是四万名骑兵的指挥官，几乎居于君王的地位，因为他是父亲指定的继承人。但因为沙·贾汉的过分宠爱，“他在战争和行政技术上从未获得过什么经验；他没有学会以危险和困难的残酷考验去判断人；他和作战的军队没有接触过。”苏查是沙·贾汉的次子，在孟加拉当了十七年省长。他天生懒惰，但临事时精力旺盛，只是不能持久。三儿子奥朗则布在这次斗争里是兄弟之中最适于生存的

人。他冷静、会计算、善于运用阴谋，在实践的教育中受过锻炼，朝臣们认为他是沙·贾汉最能干的儿子，是最可能获胜的人。那个性情暴躁，追求享乐的愚蠢的穆拉德是兄弟中最年青的，他是古吉拉特的省长；他有勇无谋，决不是老奸巨猾的奥朗则布的敌手，他在争夺刚开始时就和奥朗则布结成了同盟。

最初，当接到沙·贾汉病倒的消息时，三兄弟就联合起来反对达拉。奥朗则布正和穆拉德处于协同行动的地位。苏查距离太远，不可能直接和他合作。他们协议在亚格拉附近会师。三兄弟这一谅解的表面目的是要把皇帝从达拉的挟持下解放出来。这时达拉已开始加强他的地位。他用皇帝的名义处理一切公务。对米尔·朱姆拉和在德干的其他贵族们下令，要他们回到北印度来。他计划要把各省改组。

公元1657年11月中旬，沙·贾汉完全恢复了健康。不过，形势发展得很快。穆拉德于12月在阿默达巴德自行称帝；苏查也在孟加拉以皇帝自命。奥朗则布已经布置就绪，并与拥有优良炮厂的米尔·朱姆拉取得了合作，于1658年3月从布



汉普尔出发。他在4月间横渡那马达河，在乌贾因附近和穆拉德会合。奥朗则布早已和穆拉德订立了庄严的条约，如果他成功，穆拉德可获得旁遮普、阿富汗、克什米尔和信德，并以独立的国王身分统治这些地区。

这次内战的第一战于公元1658年2月14日在贝拿勒斯附近的巴哈都浦尔开火。苏查在这里被达拉军队打败，达拉的部队是由他的儿子萨勒门·舒柯和阿姆培尔的罗阁查伊·辛格率领的。佐德浦尔的罗阁查斯万特·辛格和魁西姆汗被派去阻挡奥朗则布和穆拉德的前进。两军于公元1658年4月15日在乌贾因附近的达尔马特相遇。帝国军队为数达三万五千多人，力量正和两兄弟率领下的军队相等。但帝国军营里并不团结一致——魁西姆汗不给查斯万特·辛格以援助——勇敢的迈华尔的罗阁又不是一个好指挥官。奥朗则布获得了决定性的胜利，这次胜利自然被他的支持者认为是吉兆。“一击之下，他已经使达拉由极端优越的地位下降到与他自己的地位相等，甚至还要低些。”

可是，最有决定性的战役是在亚格拉附近的

萨穆加尔进行的。奥朗则布在达尔马特胜利之后，就横渡昌巴尔河，和达拉亲自率领的帝国军队会战。在这次战争中(公元1658年5月29日)帝国军队有五万人。但是除了拉其普特分遣队和达拉自己的军队外，其余都不可靠。而主要的阿密尔之一卡列卢拉汗已被奥朗则布收买。大概没有一次胜利比这更彻底，没有一次失败比这更悲惨。在这次战斗中，一万名达拉的支持者死亡了，被害者之中有帝国最高级的司令官——有九个拉其普特人和十九个穆斯林酋长的名字被提到。这次战役实际上决定了承继权的战争。

故事其余的情况不久就分晓了。萨穆加尔战役之后，达拉逃到了旁遮普。奥朗则布进入了亚格拉，沙·贾汉的被长期囚禁于公元1658年6月开始。在同一个月里，穆拉德也被奥朗则布监禁起来，他在瓜廖尔的堡垒里苟延残喘，直到公元1661年12月被斩首为止。当奥朗则布将穆拉德监禁之后，就着手去粉碎达拉。达拉有一个时期曾试图守住比斯河防线，但奥朗则布在他的军队中成功地散播了分裂的种子。这个不幸的王子放弃了拉合尔，逃到木尔坦，又从那儿逃到信德，然

后进入古吉拉特。当他知道苏查已越过阿拉哈巴德时，曾想对亚格拉进行一次突击。他在中途接到了查斯万特·辛格的邀请，后者答应带同他的罗塞人和他合作。可是奥朗则布于公元1659年1月5日在卡其瓦彻底打垮了苏查，而且通过阿姆培尔的米尔查·罗阁·查伊·辛格的帮助，使用胁迫以入侵和许以升迁的两手把查斯万特·辛格笼络过来。被拉其普特人抛弃以后，达拉决定扼守德奥拉伊山道。这是一场激烈的争夺战，奥朗则布的成功大部分是由于查谟山区的罗阁拉其鲁普和他那些善于爬山的人民，他们以秘密的行动抄到了达拉的左后方（公元1659年3月）。这次失败之后达拉逃到了阿马达巴德，随即撤退到信德，想经由昆达哈尔逃往波斯。马利克·琪万是达拉的俾路支酋长（靠近波伦山口），达拉曾救过他的性命，因此认为他忠实可靠，就到他那儿去避难。可是这个忘恩负义的酋长背信弃义地逮捕了达拉，并把他交给了奥朗则布的手下。达拉于公元1659年8月30日被处死。

苏查在内战刚开始时就在巴哈都浦尔被达拉的军队打败过，这时又在卡其瓦败于奥朗则布之

手。接着就被奥朗则布的长子穆罕默德·苏丹和米尔·朱姆拉紧紧地追赶。可是，苏查暗地里拉拢了王子，把他的女儿古尔鲁克公主许配给他。战争继续在孟加拉进行，米尔·朱姆拉统率德里的军队。米尔·朱姆拉的实力不断增长。苏查的司令部所在地坦达受到了威胁。苏查不得不放弃孟加拉，他于公元1660年5月带着仅仅四十名随从逃到了阿拉干。根据一个荷兰人的叙述，他于公元1661年在那儿被马格人所杀。

王子穆罕默德·苏丹在孟加拉战役的过程中曾经再度参加帝国一方面。他注定了在监牢里度此余生。达拉的儿子，王子萨勒门·舒柯已于公元1658年逃到了伽尔瓦勒地方的斯利那伽的罗阁处。他于公元1660年被俘，1662年在瓜廖尔堡垒里被慢性毒药杀死。沙·贾汉仍然被严禁在亚格拉堡垒里，直到公元1666年1月22日终其一生。奥朗则布对他的父亲的处置“不但污辱了道德感，而且也侮辱了当时社会的礼仪。”

### 对沙·贾汉的评价

沙·贾汉既不是一个伟人，也不是一个伟大

的统治者，但总的说来，他的一生是成功的，可是由于1657—1660年的内战，给他带来了可耻的下场。作为一个行政长官，他以公正与仁慈享有应得的名誉。在公元1630—1632年间，可怖的饥荒破坏了德干和古吉拉特时，他做了许多工作以减轻人民的痛苦。可是，他也许并没有意识到帝国在行政和经济制度方面的基本缺点。柏尼尔说，各省省长的压迫“常常剥夺了农民和工匠的日常生活必需品”。开支庞大的官僚机构和军队加重了人民的负担，而沙·贾汉所建立的华丽纪念碑使这种负担更见增加。当纳税人的财源被依法剥夺尽了时，军队就逐渐丧失了它的效能和威力。莫卧儿军队在中亚细亚和昆达哈尔的失败显示了动摇和衰弱的预兆，这在十八世纪时便渐渐显得突出了。

在宗教方面，沙·贾汉朝代标志着反动的开始，这在奥朗则布的统治下达到了顶点。沙·贾汉恢复了香客税，停止了寺院的建造，并鼓励人们改信伊斯兰教。他的偏执可能在某种程度上受到了他的爱子达拉的自由主义的抑制。他是一个忠实的丈夫和仁慈的父亲，某些欧洲旅行家对他的

品德的诽谤可能是没有根据的。

### 查罕杰和沙·贾汉的行政

史密斯对查罕杰的行政作了下列的评价：“行政管理得不好。每一个省长都为所欲为，对罪犯的镇压依靠严刑峻法。”他还驳斥了意大利旅行家曼纽西所说沙·贾汉“很完善地”治理了他的帝国的看法，并依据柏尼尔的论证，断言国家治理得不好。毫无疑问，查罕杰的懒散对“曼沙达尔”组织中显著的无能要负责任，但能干而专横的沙·贾汉却要**对激烈的改革<sup>①</sup>负责**。用摩尔兰德的话说，虽然行政管理的性质各地不同，但它的结构本质上是一样的，与其说它变化多端，毋宁说有其一致性。

可是，和阿克巴的制度的分歧在一个方面是显而易见的。关于田赋的问题，“在奥朗则布朝代的第八年所颁布的命令表明，估税员每年提出一笔总额，只有当一个村庄或更大的地区拒绝执行时才使用阿克巴的田赋征收办法。村庄大体上更直接地顺从于估税员，而个体农民则隶属于他们

<sup>①</sup> 见第 602—604 页。

之中的强者。对估税员压力的增加，使田赋的收入满足了国家增长的需要……他的承继者们坚持尽可能扩大耕地面积，并将田赋的标准从总产量的三分之一提高到二分之一。”

对官吏和财产管理人的最大的抑制是他们对于皇帝震怒的恐惧，每个人都急于避免在朝廷上丢脸。在查罕杰朝代，更显著的是在沙·贾汉朝代，君王的监督在行政上是必须重视的一个因素。沙·贾汉是个仁慈而聪明的国王，周围有相当数目的能干的官员。有几个实例说明，由于人民的控诉，他斥革了几个苛刻而严厉的省长。对专横的官员还有一种限制。我们容易忽略的是，在那时候，个人不像社团那样被重视。社团对收税官的压力依然是国家传统的一部分。“公元 1616 年，苏拉特地方海关所雇用的一个官员冒犯了一个显要的印度商人，因此全体群众集会，举行罢市，向省长进行了总控诉之后，就离开城市，假装要到朝廷去请求裁判，可是当取得了极为公正的处置和更公允的诺言之后，他们就回来了。”像这样的事例是很多的。除了强有力的社团的压力之外，我们还应记着这个事实：信用制度在广大的地区内

流行,它不受政治的限制,它对个人的妄想和反复无常起了一种抑制的作用。

岁收的大部分继续委托给服务于莫卧儿政府的官员。威廉·霍金斯是第一个执有收税委托状的英国人,他告诉我们,这种委托以变易无常为其特性。查罕杰时代开始了一种新的惯例——赐予一种“阿尔塔姆伽”的惯例,它只有皇帝才有权取消,而不像其他委托状一样,可以在一般的行政过程中加以恢复或改变。当沙·贾汉改革帝国的财政时,他规定了应为国库保留足够的地区。委托的惯例在奥朗则布朝代始终继续实行,但到了末年,当皇帝已不再能保证安然享用委托代收的时候,田赋包收就代替了委托代收的惯例。

### 参 考 书 籍

- 贝尼·普拉沙德 (Beni Prasad): 《查罕杰》(《Jahangir》)。  
布·普·萨克森那 (B. P. Saksena): 《沙·贾汉》(《Shah Jahan》)。  
伊布恩·哈桑 (Ibn Hasan): 《莫卧儿帝国的中央结构》(《The Central Structure of the Mughal Empire》)。  
普·沙朗 (P. Saran): 《莫卧儿帝国的省政府》(《Provincial Government of the Mughals》)。  
摩尔兰德 (Moreland): 《从阿克巴到奥朗则布》(《From Akbar to Aurangzeb》)。



## 第十九章 奥朗则布

### 第一节 奥朗则布统治的前半期

战胜达尔马特、萨穆加尔、德奥拉伊和卡其瓦的胜利者于公元 1659 年 6 月正式即位，称号为“阿拉姆吉尔”<sup>①</sup>。他的朝代可分为两个几乎相等的阶段，头一个阶段(公元 1658—1681 年)是在北印度度过的；第二个阶段(公元 1682—1707 年)是在德干。朝代的前半期的经营中心是在北方，在那里发生了好些很重要的事件。东北边疆、西北边疆和拉其普他拿是莫卧儿在北印度的军事活动的舞台。在南方，西瓦吉当时正把马拉塔人组成一个国家，以反抗莫卧儿的霸权，虽然他在公元 1674 年前还没有像一个独立的国王那样正式加冕。在这段期间，他使得莫卧儿人在南方一直奔忙不休。在朝代的后半期，北印度是那样被忽视，

<sup>①</sup> “阿拉姆吉尔”，即世界的征服者。——译者

以至它成为次要的地方，皇帝和他的朝廷、士兵以及最好的官员都住在南方，南方发生了一些重要的事件。

### 东北边疆

米尔·朱姆拉被委任为孟加拉的副王，受命去“惩罚该省的违法地主，特别是阿萨姆和马格(阿拉坎)的地主”。莫卧儿疆界于公元1612年推进到西阿萨姆的戈阿尔帕拉和卡姆拉普，一个莫卧儿“法吉达尔”驻在高哈蒂；可是阿豪马人已经侵犯过这里的边境，科契-比哈尔的罗阁也曾经向莫卧儿当局进行过公开的反抗。米尔·朱姆拉于公元1661年从德里出发，并吞了科契-比哈尔，并进入阿萨姆。公元1662年3月，侵略军到达了阿豪马的都城加尔贡，获得的掠夺物数量很大。阿豪马国王阁耶瓦琪·辛格被打败，莫卧儿舰队彻底歼灭了阿豪马的海军力量。可是雨季使阿豪马人得以攻击孤立的莫卧儿前哨据点。供应失灵了，海陆军之间的交通被阿豪马人截断了，莫卧儿军营里又发生了一种流行病。雨季过后，米尔·朱姆拉又重新进攻，他成功地拉拢了阿豪马国王

的几个副官；可是他得了重病，这时莫卧儿军队几乎完全无人指挥。在表面上有利的条件下签订了和约，阿豪马国王同意付出大量的战争赔款和一笔年贡，并割让某些地区。公元1663年3月，米尔·朱姆拉死于前往达卡的途中。阿豪马国王所割让的地区不久以后又失去了，在米尔·朱姆拉死后四年，甚至连高哈蒂也被夺回去了。长期的混战在莫卧儿人和阿豪马人之间开始了，可是这对莫卧儿人毫无结果。尽管如此，已经收复了失地的科契-比哈尔的统治者还是被迫割让了兰格普尔和西卡姆拉普。

继承米尔·朱姆拉为孟加拉副王的沙伊斯塔汗于公元1666年从阿拉干国王手里占领了查特冈(吉大港)。阿拉干人在海战中被打败了，查特冈成为一个莫卧儿“法吉达尔”的驻所。沙伊斯塔汗还占领了孟加拉湾的桑德维普岛。

## 西北边疆

居住在由印度通向阿富汗的村庄及其周围山区的帕坦部族被迫向莫卧儿人表示顺从，他们总想利用一个懦弱的省长或一场对外战争发动骚

动。莫卧儿政府实际上承认了那些山区居民——阿弗里提人、尤苏夫柴人、卡塔克人以及其他部族——有权在印度和喀布尔之间征收过境税；但部落的动乱还是十分频繁。

公元1667年，尤苏夫柴人突然起义，大量人马冲下山来，蹂躏了朱契，切断了德里和喀布尔之间以及喀布尔和克什米尔之间的交通。可是，莫卧儿将领穆罕默德·阿明汗以沉重的打击平定了他们。公元1671年，佐德浦尔的查斯万特·辛格受命管理重要的查姆鲁德前哨。

公元1672年，阿弗里提人和卡塔克人兴兵起义。阿弗里提领袖阿克马尔汗在阿里-马斯其德打败了喀布尔省长穆罕默德·阿明汗。穆罕默德·阿明汗逃到白沙瓦，但莫卧儿士兵有一万人被杀死，两万名被俘，阿弗里提人获得了大量的战利品。胜利的消息远扬四方。卡塔克部族由诗人酋长胡沙尔汗领导，和阿弗里提人联合起来，运动很快就成为帕坦民族反抗莫卧儿人的起义。莫卧儿皇帝任命苏查特汗平定叛乱。查斯万特·辛格奉令和他合作。苏查特汗出身微贱，由于皇帝的宠爱才擢升到很高的地位，他不听查斯万特·辛

格的忠告，在卡拉帕山道被杀。为了恢复帝国的声威，1674年6月奥朗则布亲自来到了哈桑-阿布达尔，他在那里呆了一年多以便指挥作战。这时帝国的外交也像军队一样活跃。虽然有过失败，局势终于在1675年底完全扭转过来，皇帝回到了德里。他发现阿密尔汗是一个非常能干、机警的省长，阿密尔汗安抚了阿富汗酋长，使部族自相残杀起来，破坏了阿克马尔所领导的联盟，用大量的贿赂以维持山道的畅通无阻。但是卡塔克部落的胡沙尔汗，这位勇士、诗人和爱国者，却依然高举着帕坦的自由旗帜，直到他被自己的儿子出卖，被禁闭在瓜廖尔的堡垒里为止。

阿富汗战争对奥朗则布的政策有深远的影响。它破坏了莫卧儿帝国的财政。它的政治影响甚至更为有害。“由于这次战争，在随后发生的拉其普特战争中要雇用阿富汗人就不可能了。而且，因为把最好的莫卧儿军队从德里调往西北边境作战，就解除了对西瓦吉的压力。”阿富汗人就这样间接帮助了拉其普特人和马拉塔人取得胜利。

## 宗教政策

奥朗则布彻底改变了他前人手上的莫卧儿国家的性质。他打算使它成为正统的逊尼派国家，虽然国内绝大多数的人们都是印度教徒。他苦心孤诣地实行了把“达尔-乌勒-哈尔布”（非穆斯林国家）改成“达尔-乌勒-伊斯兰”（伊斯兰王国）的政策。他在实施这个政策时所采取的行政措施的结果是失去了全印各地印度教徒臣民的同情。公元1665年，他颁布了一道法令，规定对穆斯林商人的关税率是2.5%，印度教商人是5%。公元1667年，对穆斯林的关税废除了，但对印度教徒仍然不变。公元1669年，他向各省省长发出通令，“拆毁异教徒所有的学校和寺院”。公元1671年颁布的法令中规定，书记和会计员必须是穆斯林，但是当发觉没有印度教徒的帮助就不能进行行政管理工作时，于是又下令规定“比什卡尔”<sup>①</sup>必须一半是印度教徒，一半是穆斯林。阿克巴废除了的人头税，于公元1679年4月在全国各地再度开征，“以扩张伊斯兰教，革除异教。”这种税收

<sup>①</sup> “比什卡尔”，即税务主管机关的书记官。——译者

获得了很大一笔款项。古吉拉特省一年就收入了五百万卢比。公元 1695 年，除了拉其普特人，所有的印度教徒都被禁止坐轿、骑象和骑纯种马、携带武器。

宗教上的正统派很少具有政治家风度。人头税的恢复对莫卧儿国家的不幸，必须认为比南特敕令的废除对法王路易十四更甚。西瓦吉反对人头税的抗议书是一个空前的理直气壮的文件。拉琪·辛格的抗议形成了一个反对莫卧儿帝国的罗塞-古希罗特联盟。人头税于公元 1713 年为法鲁克·西耶尔所废止，但公元 1717 年再度被恢复；不过穆罕默德沙并没有继续实行它，他认为触犯印度教徒的支持者是失策的。因此这种偏执的局面在奥朗则布死后并没有残存多久，尽管它一直和他的名字相联系。不过，查特人、班德勒人、马拉塔人、拉其普特人和锡克教徒的反对不可能有如此激烈——在某些情况下他们原会支持而不会反对——要不是阿克巴所曾经体现在莫卧儿传统中的政策被放弃了的话。

印度教徒不是奥朗则布正统派的唯一牺牲品。什叶派也为他的逊尼派的偏执所排斥，而且

布赫拉人和科查人也受到迫害。可是，他们并不能打定反对政府的基础，如查特人、班德勒人、马拉塔人、拉其普特人和锡克教徒所做的那样。

### 印度教人的起义

公元 1669 年，马土腊地区的查特人在一个名叫哥克拉的地主的领导下起义，杀死了莫卧儿的驻军司令官。他们受到残酷的镇压；哥克拉被处死，他的家族被改宗伊斯兰教。查特人于公元 1686 年在罗阁拉姆的领导下再度起义，罗阁拉姆被打败，几年之后被杀。查特人然后找到了一个名叫朱拉曼的能干的首领，他在奥朗则布死后组织了一次惊人的起义。

奥朗则布的毁坏庙宇的政策引起了班德勒人的起义。班德勒人是一支拉其普特的部族，定居在以他们自己命名的地区（即班德勒坎德）。在阿克巴朝代的末年，比尔·辛格·班德拉曾起而反叛。查姆帕特·莱伊在奥朗则布朝代的初期兴兵造反；他以自杀逃脱了被俘。他的儿子查特拉沙尔开始为帝国服务，在德干的查伊·辛格手下工作，他在德干为西瓦吉的争取自由和信仰的英勇



斗争所鼓舞。公元 1671 年，他成为班德勒坎德心怀不满的印度教人民的首领。在班德勒人和马拉塔人成立联盟以前，班德勒人对莫卧儿当局的反抗成为当地历史的特征有半世纪之久。查特拉沙尔于公元 1731 年去世以前，为他自己在马尔瓦开拓了一个独立的小王国。

萨特拿米人是一支爱好和平的印度教宗派，居住在近代的巴地阿拉和阿耳伐尔两土邦境内，他们于公元 1672 年起义。他们很容易就被一支庞大的莫卧儿军队所粉碎。

得格·巴哈都尔是锡克教的第九代师尊，他在公元 1675 年被奥朗则布下令处死，师尊哥宾德·辛格是得格·巴哈都尔的儿子和继承人，他创立了好战的“卡尔沙”<sup>①</sup>，使他的信徒在心里铭记了从莫卧儿统治下获得解放的渴望。循环不息的镇压和复仇结果就成为锡克历史的特色。

### 拉其普他拿的战争(1679—1708 年)

公元 1678 年 12 月，迈华尔的摩诃罗阁查斯万特·辛格在查姆鲁德去世。奥朗则布决定去占

<sup>①</sup> “卡尔沙”，即神权政体。——译者

领他的王国，虽然查斯万特的两个寡妇于公元1679年2月在拉合尔给他生了两个遗腹子。莫卧儿军队大量涌进了迈华尔，而因为那个国家群龙无首，对莫卧儿的并吞政策不能作有组织的抵抗。那哥尔的因陀罗·辛格·罗塞是查斯万特·辛格的侄孙，他被承认为佐德浦尔的附属的罗阁；但莫卧儿的行政官和军队仍占领了这个国家。

迈华尔是一块荒凉的土地，但通过这里，有一条由帝国首都通向富裕的阿默达巴德和繁荣的坎贝港口的最好的商道。对它的占领就会把拉其普他拿分裂成两半，美华尔的拉那就会受到来自侧翼的进攻。如果他成为服服贴贴的属国，印度教徒对奥朗则布此后所加意进行的迫害政策的抵抗就会削弱。

查斯万特·辛格留下的一个遗腹子名叫阿其特·辛格。他被带到了德里，有人在皇帝面前提出了他的要求，可是，皇帝下令说孩子必须在莫卧儿后宫抚养，当他长大成人时，再授予莫卧儿的贵族爵位。面临着灭亡的危险，罗塞的勇士们找到了杜尔伽达斯做他们的领袖，他成了这个几乎没有希望的事业的斗士，领导罗塞人对莫卧儿的不

义进行斗争，获得了很大的成功。皇帝派了一支坚强的队伍去逮捕阿其特·辛格和查斯万特·辛格的寡妇。罗塞人奋不顾身地抵抗，杜尔伽达斯乘乱带着阿其特和女扮男装的罗尼们逃走了。这时罗塞人在德里继续抵抗，杜尔伽达斯却乘上驿马走了。另一队罗塞人坚持了顽强的后卫战；疲惫不堪的莫卧儿人不再追击了，杜尔伽达斯带着阿其特·辛格到达了佐德浦尔（公元1679年7月）。

奥朗则布这时宣布一个挤奶人的儿子为阿其特·辛格，废黜了因陀罗·辛格，并决定再度征服迈华尔。他亲自来阿季米尔，并派遣他的儿子穆罕默德·阿克巴带领莫卧儿军队先行。罗塞人在一次阵地战中被打败后，就在山野间进行游击战。迈华尔全国为莫卧儿人所占领，在适当的地方安置了“法吉达尔”来管辖。“宗教的标记遭到践踏，寺院被摧毁，清真寺在它们的废墟上建立起来。”

公元1679年4月2日，已被阿克巴废止了的人头税再度向印度教徒征收。美华尔的摩诃罗那拉琪·辛格被请求实施这一法令；他自然感到不快。

阿其特·辛格的母亲是美华尔的公主，她请求摩诃罗那协助抵抗莫卧儿人。拉琪·辛格准备作战。皇帝先发制人，侵入了美华尔。摩诃罗那放弃了平原，甚至连都城乌代普尔也不要了，带着全体人民撤到了山区。乌代普尔和齐图被莫卧儿人占领，两百多所寺院遭到了破坏。而莫卧儿人在美华尔和迈华尔的阵地被阿拉瓦利山脉所隔离，使得彼此孤立起来，山顶又被拉那所占领，他可以随心所欲地从东面或西面下来打击莫卧儿人。王子阿克巴不止一次地败于奇袭。莫卧儿军队事实上吓得不敢动了。皇帝一怒之下把他调到了迈华尔，并任命王子阿柴姆去指挥美华尔的战争。罗塞人对莫卧儿皇帝的打扰也不下于乌代普尔族。

阿克巴这时联合了起义的拉其普特人；他宣告废黜他的父亲，于公元1681年1月自行称帝。阿克巴这次叛变是由于摩诃罗那拉琪·辛格的外交手段。但摩诃罗那本人已于公元1680年10月死去。他的继承人查伊·辛格观望了一段时期，阿克巴所以延迟宣布他的决定与这一点有关。尽管如此，公元1681年1月，阿克巴还是开始向当时皇帝的驻在地阿季米尔进军。如果阿克巴来一

次突击，他的野心也许可以实现。但是他在路上嬉游延宕，而皇帝的力量在这期间却加强了一倍多。阿克巴的心腹塔华尔汗又被刺死了。奥朗则布制造了一封假信，褒扬阿克巴率领了毫不怀疑的拉其普特人使之遭受帝国军队的屠杀，这封信有意落到了杜尔伽达斯手中；拉其普特人怀疑阿克巴不可靠，他们就跑掉了。同盟就此瓦解，阿克巴为了救命，不得不尽速逃跑。等到杜尔伽达斯发现这是欺诈时，就保护了阿克巴，把他护送到西瓦吉的继承人、马拉塔国王萨姆布琪的宫廷。莫卧儿的战争计划由于阿克巴的叛变而引起了混乱，查伊·辛格的军队利用这个机会蹂躏了古吉拉特和马尔瓦。但是摩诃罗那早已疲惫不堪。他于公元1681年6月和莫卧儿媾和，割让了三个“巴尔加那”以代替人头税。莫卧儿人从美华尔撤退，罗那恢复了王位。

但是对迈华尔的战争仍在继续进行，罗塞人首先运用了马拉塔人的战争方法，他们那种迂回和不断袭击的战术。这场无止无休的战争一直进行到奥朗则布死后一年、巴哈都尔沙承认了阿其特·辛格为迈华尔的统治者时为止。萨尔卡爵士

评论道，“奥朗则布在政治上极为不智，他鲁莽地激起了拉其普他拿的叛变，而当时边境上的阿富汗人还一点也没有平定。由于这两个主要的拉其普特部族公然对他敌视，军队失去了最好的和最忠实的补充来源。骚动并不限于迈华尔和美华尔。哈达和高尔部族由于同情心也发生了骚动。这样，混乱的因素泛滥到了马尔瓦，并危及莫卧儿人从马尔瓦到德干的极重要的通路。”

## 第二节 西瓦吉和马拉塔人的兴起

西瓦吉是马拉塔政权的奠基人，马拉塔政权对莫卧儿帝国的瓦解所起的作用比其他的因素都要大，西瓦吉是沙吉·蓬斯尔的次子，沙吉像马利克·阿姆巴尔一样，曾经想阻挡莫卧儿人在德干前进的浪潮，但是他失败了。父亲致力于作一个衰微的王国的战士。而儿子是个天生的首领，他把国内最好的因素吸引到自己这一边来，使马拉塔人组成一个国家，对他的人民灌输了一种新的精神；因此他所建立的东西能够持久。他的成功是由于他的建设天才以及他所首倡的新精神，而

不仅是由于他的敌人的无力。

### 马拉塔国家和人民

马拉塔国家也就是马拉塔人民的家乡，它几乎为群山所环抱。大山脉在两边包围着它——萨赫耶德里山脉从南到北，萨特普拉山和温德亚山脉由东到西。许多小山脉从这些主脉散布开来。这个国家由三个地区组成——孔敬是位于西高止山（萨赫耶德里）和海滨之间的一块狭长地带；马瓦尔是一块宽二十哩的带形地，在高止山的东边，地势极为崎岖；德什在更东面，是一片广大的起伏的黑土平原。山顶构成了天然的要塞，有充分的水源。人民纯朴、精干而自信。

在穆斯林征服德干之后，许多马拉塔酋长在阿马德纳加尔、比贾普尔、高康达苏丹们的雇佣军中成为杰出的领袖。“在马哈拉斯图拉，在十七世纪时，甚至早在西瓦吉给予它以政治统一以前，就形成了显著的语言、信仰和生活的共同体。”一个伟大的、宽容而广泛的宗教和社会运动（它是和突卡拉姆、拉姆达斯以及其他的圣徒与先知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为西瓦吉治下的政治大改革打下

了基础。

### 西瓦吉的早期生活

西瓦吉于公元 1627 年 4 月 6 日出生在朱那尔附近的西夫奈尔山寨,或者如有些人说的,生于 1630 年 2 月 19 日。他的母亲吉查·巴伊,是沙吉的不得宠的妻子。她那种虔诚的宗教品质,几乎是苦行者的品质,给她的儿子以很大的影响。沙吉于公元 1636 年开始任职于比贾普尔,并且被派到迈索尔的通加巴德腊地区,后来又被派到马德拉斯海岸,为比贾普尔开拓新领土。他随身携带了爱妻图卡·巴伊和她的儿子维扬科吉;西瓦吉和他母亲被留在浦那,交由达达吉·康德·德夫照管。重要的材料有利于这种说法,即西瓦吉长大时是不学无术的,虽然他精通印度两大“史诗”的内容。达达吉·康德·德夫于公元 1647 年去世,西瓦吉就成为自己的主人了。

### 西瓦吉和比贾普尔

西瓦吉这时已走上了他的冒险和苦难的历程。他于公元 1646 年从比贾普尔夺取了托尔那,



在拉其加尔建筑了一座新堡垒，又从比贾普尔一个代理人手中占领了康达那。沙吉因为西瓦吉的这一切活动而遭受监禁，或者按照另一种看法，他的被监禁是因为他自己的不服从。据说西瓦吉曾为他父亲同莫卧儿王子穆拉德交涉过，可是沙吉的释放实际上是由于比贾普尔两个有力的贵族的调解。西瓦吉沉默了好几年（公元1650—1655年），但是他在这个期间获得了坚固的普兰达尔堡垒。公元1656年，他并吞了昭利，这个地方曾经阻碍了他在南方称雄的道路。昭利的征服是以一连串预谋的暗杀所促成的，这些谋害事先都取得了西瓦吉的许可，由他所信任的代理人执行。像舍尔沙以阴谋取得了南比哈尔的堡垒一样，西瓦吉也用欺骗连同武力铺平他的道路。他的补充的基地扩大了一倍，到南方的门户也洞开了。

当德干的莫卧儿副王奥朗则布于公元1657年向比贾普尔大举进攻时，他曾企图拉拢西瓦吉。可是这个反对比贾普尔当局的叛乱者也许早已决定实行他自己的路线，正当奥朗则布忙于围攻卡利阿尼的时候，他以袭击莫卧儿德干的西南作了一次有利于比贾普尔的牵制行动。当奥朗则布得

悉西瓦吉所制造的混乱时，非常愤怒。一支莫卧儿军队被派去攻击他，把他打败了，但因雨季到来，不能再有进展。这时传来了沙·贾汉病倒的消息。奥朗则布离开德干之前，表面上高兴地接受了西瓦吉的投降，但不肯正式给以宽恕。

在公元1657—1659年间，西瓦吉征服了从马胡利到马哈德附近的北孔敬。比贾普尔王国这时已经摆脱了莫卧儿侵略的压力，可以放手来安排对西瓦吉的征服了。比贾普尔的一位主要将军阿弗柴尔汗被派去攻打他。他受命以伪装友善去实现对西瓦吉的俘虏或谋害。但是在一次谒见时（公元1659年11月10日）西瓦吉杀死了他。多数的文献有利于说明，这是一件“预谋的暗杀”。比贾普尔军营遭到了劫掠。马拉塔人这时涌进了南孔敬和科拉普尔地区。即使如此，比贾普尔的军队终于在公元1660年7月迫使西瓦吉撤出了潘哈拉堡垒。

### 西瓦吉和莫卧儿人

在奥朗则布的指示下，他的舅舅沙伊斯塔汗（德干的莫卧儿副王）早在公元1660年就开始了

对西瓦吉的作战，占领了浦那，攻克了查坎堡垒和北孔敬境内的卡尔扬地区。西瓦吉和比贾普尔草草媾和，使自己可以放手去对付莫卧儿人。公元1663年4月的一个晚上，西瓦吉就“在莫卧儿军营的中心，在侍卫重重防护下的副王本人的寝帐内”以一次奇袭杀伤了莫卧儿副王，还杀死了他的一个儿子，杀伤了另外的两个人，然后逃走了。这次成功的夜袭大大提高了西瓦吉的声势。公元1664年1月，他洗劫了富饶的苏拉特港，带走了大量的战利品。

皇帝因为沙伊斯塔汗的失职和无能，把他调到孟加拉，另外派遣他的最能干的印度教将军查伊·辛格和穆斯林将军提利尔汗去对付西瓦吉（公元1665年）。查伊·辛格很小心地对付比贾普尔的苏丹，以威胁利诱的手段使他在进攻西瓦吉的战争中保持中立。他用金钱和高官厚禄的诺言去拉拢西瓦吉的党羽。他用外交手段安排好了之后，就对普兰达尔堡垒发动了围攻。突击队蹂躏了西瓦吉的村庄。马拉塔人想解除包围的努力遭到了挫折。进攻的力量这样强大，普兰达尔的沦陷只是时间上的问题。可是西瓦吉的官员的家

属都在那里避难。普兰达尔的沦陷会使他们被俘和受辱。西瓦吉不得已投降。他进见了查伊·辛格，于公元1665年6月缔结了普兰达尔条约。西瓦吉割让了二十三个堡垒和年产值达四十万亨（一亨等于四卢比）的土地。他保留了几个堡垒（包括拉其加尔在内）和年产值为十万亨的领土，条件是向莫卧儿王朝效忠和服役。他请求免于上朝侍候，而愿意派他的儿子带领一支五千名骑兵的分遣队为皇帝服务。

查伊·辛格战胜了西瓦吉之后，就开始进攻比贾普尔。他认为用最庄严的誓言和高额的报酬的诺言劝诱西瓦吉到帝国朝廷去是得策的。有鉴于阿迭尔沙和顾特卜沙已经联合反对莫卧儿人这一事实，查伊·辛格急于要阻止德干的苏丹们和西瓦吉可能的合作。西瓦吉接受了查伊·辛格的保证，留下他母亲在他离开期间作为摄政，他自己于公元1666年5月到达亚格拉。他并未获得查伊·辛格曾经对他允许过的荣誉和尊敬，而这是西瓦吉认为他是有权获得的。他在朝廷上公开抗议，后来又谴责皇帝失信。他被禁止上朝，并遭到软禁。保存在斋普尔的查伊·辛格的儿子拉姆·

辛格写给他父亲的信件证明，当时莫卧儿人曾计划把他遣送到西北边疆为莫卧儿军队服务，甚至安排在那里把他杀死。可是，西瓦吉设法从亚格拉逃走了，他迅速奔向德干，即使最近的道路都无法赶上他，他于公元1666年11月到达德干。他奔跑得如此急速，以致影响了他的健康，等到回去之后，在拉其加尔立刻就得了重病。据说奥朗则布曾在他最后的遗嘱上写道：“一时的疏忽就成了多年的耻辱的原因。该死的西瓦吉得以逃走是由于我的不慎，我不得不辛勤地努力‘攻击马拉塔人’，直到我的生命结束‘作为此事的后果’。”这位伟大的皇帝只能意识到他的疏忽。他没有能想到，宽大和同情可能会把这个敌人变成朋友，狡猾的策略并不是政治家的风度。

从亚格拉回去以后，西瓦吉在家里很安静地过了三年，然后在公元1668年才与莫卧儿人缔结和约。皇帝承认了他的“罗阇”称号，但没有将堡垒归还他。尤苏夫柴人在白沙瓦的起义使莫卧儿军队疲于奔命。在那和平的几年里，西瓦吉奠定了他的行政组织的基础。公元1670年，他再度和莫卧儿人作战，收复了几个堡垒，并第二次抢劫了

富饶的苏拉特港。第一次对苏拉特的劫掠，使他明白了这个地方可以供给他作战的资财。德干的莫卧儿省长，王子穆柴姆和他的同僚提利尔汗发生了争吵。王子本人毫无动作，西瓦吉几乎为所欲为。西瓦吉打败了莫卧儿的将领陶达汗，并对贝刺尔和巴格拉那进行了袭击。他在公元1671—1673年间反抗莫卧儿的战争是很成功的。他于公元1674年6月6日在拉其加尔以极其壮观的仪礼自行加冕，僭用了“查特拉巴蒂”<sup>①</sup>的称号。

这时莫卧儿发现要守住西北边防，对付阿富汗人的侵扰有很大的困难。阿里·阿迭尔沙二世死后，德干派和阿富汗派在比贾普尔已经发生了冲突。德干的莫卧儿省长巴哈都尔汗企图混水摸鱼。他和西瓦吉达成了协议。西瓦吉与高康达缔结了联盟，因为高康达有势力的“瓦齐尔”马达那·潘迪特急于要同他合作。高康达苏丹每月付给西瓦吉四十五万卢比，并由一个将军带领五千人去帮助他。西瓦吉则答应把原先并不属于他父亲沙吉的加尔那迪的那些部分给予他的同盟者。抵抗莫卧儿人的防守同盟的力量加强了。高康达因此

<sup>①</sup> “查特拉巴蒂”，意即独立的君王或国王。——译者

同意每年付给补助费十万亨。公元 1677 年,西瓦吉占领了金吉、维洛尔和其他一些重要地方,一直推进到了卡达洛尔。他的异父兄弟伊科吉是坦焦尔地区的统治者。西瓦吉夺取了坦焦尔领土的某些部分。1677 年和 1678 年的作战使他在加尔那迪获得了年产值达二百万亨的领土,还包括一百个堡垒。伊科吉也放弃了他对比贾普尔的服从。西瓦吉于公元 1678 年 4 月取道迈索尔回到了潘哈拉,途中他攻克了迈索尔的北部、东部和中部,并把一支占领军留驻在新征服区。西瓦吉于公元 1680 年 4 月 3 日去世。

### 领土的范围

“西瓦吉死时,他的王国包括了(葡萄牙领地除外)北自拉姆纳加尔(近代的达兰普尔州,在苏拉特代管区内),南到卡尔瓦尔或伽纳拉的孟买县境内的恒伽伐迪河的所有地区。东部疆界包括了北面的巴格拉那,然后沿着一条不规则的时时变动的界线南下,经过纳西克和浦那地区的中部,包括整个萨塔拉县和科拉普尔县的大部分。一个新近获得却是永久占有的地方是西卡纳塔克,即从

贝尔高姆伸展到马德拉斯省的培拉利县对面的通加巴德腊河岸的伽纳耳语地区。”此外他还占有迈索尔的北部、中部和东部地区，同时还有某些马德拉斯的县份——培拉利、契都尔和阿尔科特。

## 民 政

西瓦吉由八个大臣（“阿史塔-普拉德哈那”）的会议协助他执政，这八个大臣是“帕什瓦”（或称“穆克耶-普拉德哈那”）、“马佐姆达尔”（或称“阿马特耶”）、“瓦其亚那维斯”（或称“曼特里”）、“达比尔”（或称“萨曼塔”）、“苏尔尼斯”（或称“萨契瓦”）、“森那帕蒂”、“潘迪特-劳”和“尼耶耶德希萨”。“帕什瓦”是首相；其他大臣掌管诸如财政、档案保管、通讯、外务、军事、宗教问题和慈善事业，以及司法等部门。八个大臣中除“尼耶耶德希萨”和“潘迪特-劳”以外，实际上还都兼管军事；当他们因军事任务离职时，他们在都城的工作就由助手处理。这些“普拉德哈那”都不能挑选自己的部属，他们是由国家的元首选择的。当“帕什瓦”统治时间，这些官员都是世袭的，但在西瓦吉时代他们甚至连终身委任也不是。只要国王高兴，他



们很容易遭到斥革。国王是全部行政的中枢。一切都依靠他本人的能力。大臣们形成了一个顾问团，执行国王的指示，并监督各部工作。

西瓦吉王国分成几省（“普兰特”），每省再分成若干个“巴尔加那”和“塔拉夫”。村是最低的行政单位。西瓦吉让村公社的内部组织保持不动。在一组这样的单位之上设有世袭的“德什穆克”和“德什潘德”。西瓦吉打算终止这种情况，而不变革现存的设施。他委派了他自己的税收官，而让“德什穆克”和“德什潘德”照样领津贴。他禁止他们建筑城堡，破坏了他们的一些要塞。西瓦吉废除了中间的税收代理人，采用马利克·阿姆巴尔的税收制度而加以修改，以便因地制宜。他的官员安那吉·达托负责进行了一次仔细的丈量，并规定税率为总产量的33%。西瓦吉后来要求40%的统一税率。

西瓦吉还在不承认他宗主权的地区征收称为“乔特”和“沙德什穆克希”的军事税；这些军事税总数达到当地标准税额的四分之一及十分之一。“‘乔特’”的支付只是使该地免遭马拉塔士兵和文职部属的骚扰，但西瓦吉并不负有保卫该地不受

外来侵略或内部变乱的相应责任。”这种军事税的征收为当时情况的紧急作了说明。西瓦吉不能从马拉塔国的山区里征收大量的税款。他不得不和莫卧儿人、比贾普尔、章吉拉的西提人、果阿的葡萄牙人，以及半独立的小酋长如科列罗阁们作战。他必须组织一支陆军，建筑堡垒，保卫新获得的领土，装备一支舰队，并镇压海盗。他不得不发动战争以供应战争。

### 军事制度

西瓦吉的马瓦利和希特卡里在印度军事史上已经变得很著名了。西瓦吉以亲自考试来挑选他们，他们每个人都在实验学校里受过训练。他的军队大部分是由轻步兵和轻骑兵组成，极适合于游击战和山地战。骑兵分成两类：“巴尔其尔”和“西拉达尔”。“巴尔其尔”由国家装备马匹和武器，“西拉达尔”则自备马匹。他决不容许他的军队为重武器或昂贵的营帐装备所累。也不许任何人在军营中携带妇女。破坏这条规章的即处死刑。每个士兵的战利品必须交给国家。西瓦吉或以现金付给士兵，或交由地方政府赡养。他并不

给他们“扎吉尔”。他在军队中实施严格的纪律，而这很有效果。

堡垒在西瓦吉的军事制度上起了极重要的作用。每个堡垒由三个地位相等的官员管辖——“哈瓦尔达尔”、“萨布尼斯”、“沙诺巴特”——他们互相牵制。在西瓦吉去世时，他占有的堡垒共有二百四十个。他所直接掌握的地区里的每个重要山道都由几个堡垒加以控制。

据说西瓦吉在征服孔敬以后，就“开始经营海洋”。四百条大小种类不同的船只——古罗布船、武装的小帆船、河船——组成了两个舰队，由两个海军将领指挥。西瓦吉的海军和章吉拉的西提人不断进行战斗。他的舰队是由科列人和别的以航海为生的马拉巴各部族配备起来的。他的主要港口是马尔万。由西瓦吉鼓舞起来的海军精神并没有随着他死去。安格里阿人维持了马拉塔海军的声誉，直到十八世纪中叶为止。

### 西瓦吉的成就

西瓦吉的生平和成就以及马拉塔政权后来的成功，不能以冒险和抢劫的标准说法或一场偶然

的突发事件来解释。瓦伦·哈斯丁斯和查理士·麦特卡夫爵士后来才认识到，马拉塔人是以在任何情况下对爱国主义的坚持而不同于其他的印度民族。因此，说西瓦吉所提供的动力，在某一种意义上，持续了一个半世纪之久是不会错的。他一生不可磨灭的成就是把马拉塔人连结成一个国家和他所灌输给他的人民的新精神。用他同时代的一个人的话来说，他把由九十六个部族所组织的马拉塔国家提升到了前所未闻的崇高地位。他创造了一个行政效力极强的团结的军事国家。他自己是一个虔诚的印度教徒，但能容忍一切教派，以骑士风度对待妇女，并在军营中实行一种严格的道德强制，这甚至连敌对的评论家都赞扬他。可是在十八世纪，我们遇到的不是一个团结的军事国家，而是一个松弛的联盟，不是一支纪律严明的军队，而是一群声名狼藉的乌合之众。如果他的许多制度没有在他死后残存下来，那我们必须从马拉塔后来的历史上去寻找解释。但是，“当莫卧儿帝国的全盛时代，马拉塔人当其攻击之冲”，甚至在十八世纪后半期及十九世纪初年，他们还以坚持“不愿和英国人发生关系”震惊了英国的政治

家，这些事实，都该归功于西瓦吉所首创的精神的。

### 第三节 奥朗则布在德干

#### 奥朗则布朝代前半期的德干政策

在公元 1658—1681 年期间，除了公元 1665 年查伊·辛格迫使西瓦吉缔结了普兰达尔条约外，奥朗则布在德干并没有做出什么决定性的成绩。他当朝的前半期在南方缺乏成就可以举出的原因是：身为德干省长十一年的王子沙·阿拉姆是个胆怯而无进取心的人。他的主要副省长提利尔汗公开反对他，他们的敌视是如此之深，以致莫卧儿德干似乎将被内战所分裂。此外，皇帝又是如此全力从事于他和西北边境各部族以及拉其普特诸邦的战争，因此他对德干事务不能充分供应人力和金钱，不能全力以赴。德干的三个国家——比贾普尔、高康达和马拉塔——不能再使它们彼此敌对。公元 1662 年后，西瓦吉和比贾普尔政府之间有了某种谅解，西瓦吉不去打扰比贾

普尔王国的心脏了。而高康达的苏丹是西瓦吉的同盟者。

但在西瓦吉死后，情况使莫卧儿帝国的政策有了完全的改变。叛乱的王子阿克巴逃到了西瓦吉的儿子和继承人桑布吉的朝廷。奥朗则布决定亲自到德干去粉碎桑布吉，并打败阿克巴。他于公元1682年3月22日到达了奥朗加巴德。和他同去的有他的三个儿子以及他所有的最好的将领；莫卧儿帝国的资源都集中在南方。对付马拉塔国王和叛乱的莫卧儿王子的大规模作战已经计划好了；可是由于对其家族的信心发生了动摇，皇帝还在“踌躇、怀疑、警惕，而且显得反复无常和自相矛盾。”

### 桑布吉(1680—1689年)

西瓦吉为他那个勇敢而贪图享乐的儿子桑布吉所继承，他没有充分认识到莫卧儿威胁的严重性。他不但没有集中力量来对付奥朗则布，反而把力量浪费在散乱战争上去对付像葡萄牙人和章吉拉的西提人那些较小的敌人了。王子阿克巴与暴烈而任性的马拉塔国王疏远后，于公元1687

年乘船去波斯。当时桑布吉耽于逸乐，由于内部叛敌和宫廷阴谋，他的政事紊乱得不可收拾。当奥朗则布率领帝国全部的力量去攻打比贾普尔和高康达时，桑布吉并没有努力去挽救它们的覆亡，虽然他明知这对于所有的德干国家是一种共同的危险。桑布吉的零星袭击一时并没有为奥朗则布所理会，后者在比贾普尔和高康达覆亡之后，他的注意力就转向马拉塔人。桑布吉正当在桑加麦什华过着一种“毫无警戒的淫乱生活”时为一个莫卧儿将领所俘。他于公元1689年3月被苦刑折磨致死。许多马拉塔堡垒，包括西瓦吉的都城赖加尔在内，都被占领，桑布吉的全家，连同他的小儿子沙胡，都落到了奥朗则布手中。

### 并吞比贾普尔(1686年)和 高康达(1687年)

奥朗则布到达德干后，曾企图俘获王子阿克巴而毫无结果，也曾没精打采地对马拉塔人作战，这样大约消磨了他四年时间。然后他决定去征服比贾普尔和高康达。比贾普尔于公元1685年4月被围，1686年9月被攻下。高康达于公元1687

年1月被围，用行贿的手段于同年9月被占领。最后的阿迭尔·沙希·苏丹和顾特卜·沙希·苏丹在道拉塔巴德的国家监狱中消度了他们的余年；他们的领土被莫卧儿帝国所吞并。

奥朗则布因为比贾普尔和高康达的吞并受到过责难；有人以为这些穆斯林国家也许可以帮助他打败马拉塔人，可是，这些衰微的苏丹政权是否能抵抗得了新兴的马拉塔人民是很可怀疑的。而且，我们必须记住，从阿克巴着手实施他在温德亚山以南的扩张政策那天起，到奥朗则布进入高康达那天为止，德干的彻底征服始终是莫卧儿政策所切望实现的目标。比贾普尔的统治者每年岁入七千八百四十万卢比，此外还有来自所属的首长和地主的五千二百五十万卢比的进贡。高康达在被征服时，岁入有二千八百七十万卢比。印度境内这两个什叶教派的国家是和莫卧儿帝国的传统敌人——波斯的什叶派君主有联系的。他们也已进入了衰亡阶段，为内讧所分裂，由“政治上的无赖汉”所统治，因此不能抑制常胜而顽强的马拉塔人。一个上升的侵略势力是不能限制其进展的，除非有天然的疆界阻隔了它，或者别的和它一样



强盛甚至更强的国家制止了它。值得注意的是，奥朗则布在当王子时没有征服巴尔克和巴达克山，没有能再度征服昆达哈尔，而在当皇帝时，他又没有努力去恢复莫卧儿军队在这些地区的声威，获得巴卑尔的世袭财产和昆达哈尔这个具有战略意义的堡垒；他采取了比较容易的、也许是更有利的南进路线。他低估了马拉塔人，但比他更伟大的人也犯过这样的错误，因之而遭到毁灭。拿破仑的失败大部分就是由于他未能估计到西班牙全国的顽强抵抗。

奥朗则布在征服比贾普尔和高康达以及企图征服马拉塔国家时，他所追求的是莫卧儿外交政策的自然趋向，但他是用自己所特有的方式去进行的。“莫卧儿的新月圆满了”，但是在他一生最后的十八年中，衰亡的迹象还是显而易见的。他未能以类似政治家的宽大对待西瓦吉，像阿克巴在对待拉其普特的酋长和查罕杰在对待美华尔的王公时所表现的那样；他也不能仁慈地对待在危难中的国王，像沙·贾汉在公元1656和1657年对比贾普尔和高康达的统治者所表示的那样。他冷酷、无情、而在晚年又脱离现实。他只能压服

人,而不能和解。甚至他和杜尔伽达斯的和解都是为期很短的,厌战的罗塞人原是很容易和解的,却仍继续与莫卧儿为敌。他和罗贾拉姆本来可以缔结光荣的和约,承认他为西德干和孔敬的国王,自己则回到德里去。老年的顽固使他忘掉了他对马拉塔人继续进行愚蠢的战争所能招致的危险。奥朗则布缺少一种伟大的天才——一种崇高政治家风度的高尚而稀有的天才,有节制的感情。

### 莫卧儿帝国的全盛时期

在奥朗则布的晚年,莫卧儿帝国的版图从加兹尼伸展到了吉大港,从克什米尔伸展到了加尔那迪地区。“可是,在马哈拉斯图拉、伽纳拉、迈索尔以及东卡纳塔克,他的统治遭到了反抗,这个区域被称为‘多-安姆利’,即服从两班主人”。这个广大的帝国划分为二十一个“苏巴”: (1) 亚格拉、(2) 阿季米尔、(3) 阿拉哈巴德、(4) 比哈尔、(5) 孟加拉、(6) 德里、(7) 克什米尔、(8) 拉合尔、(9) 古吉拉特、(10) 马尔瓦、(11) 木尔坦、(12) 塔塔(信德)、(13) 奥里萨、(14) 坎德什、(15) 贝刺尔、(16) 奥朗加巴德、(17) 比达尔、(18) 比贾普尔、(19) 海

得拉巴、(20)喀布尔、(21)奥德。阿富汗在阿克巴统治时代有二百万卢比的岁入，在奥朗则布时有四百万，除了阿富汗，莫卧儿帝国在最后一个大帝的治下有三亿三千二百五十万卢比的岁收，而在阿克巴时代却只有一亿三千二百一十万。这是土地税的收入。在奥朗则布朝代的末年，军事领地(扎吉尔)和皇庄(卡尔沙)的比例可以根据这个事实加以推测，即二亿七千六百四十万卢比的总数是由“扎吉尔”交纳，而五千八百一十万卢比是由“卡尔沙”交纳的。

### 和马拉塔人的长期战争

奥朗则布的势力在公元 1689 年达到了顶点；北印度和印度半岛都归他管辖。“这时似乎一切都被奥朗则布得到了；但事实上却一切都失去了。这时是他的结束的开始。他一生最痛苦最绝望的一章这时开始了。莫卧儿帝国已经扩张太大，一个人或由一个中央机构已经无法统治了……他的敌人从四面八方崛起；他虽能打败它们，却不能永远粉碎他们……德干的无休无止的战争耗尽了他的国库；政府破产了；士兵因欠饷而挨饿、叛变

了……拿破仑一世常说，‘就是西班牙的疮伤毁灭了我。’德干的疮伤毁灭了奥朗则布。”

桑布吉死后，马拉塔人开始了一场真正的人民战争。他的弟弟罗贾拉姆成为马拉塔国家公认的首领；但马拉塔并没有中央政府。罗贾拉姆在加尔那迪地区坚强的金吉堡垒里避难，那里变成了马拉塔事业在东海岸的中心。每一个马拉塔将领带着自己的扈从不断袭击莫卧儿人。奥朗则布到处都碰见敌人，“横过印度半岛，从孟买到马德拉斯，他们像风一样不可捉摸，任何头目或据点的被俘被占都不能使这种抵抗的力量陷于枯竭。”

公元1690年5月，情势变得不利于奥朗则布，当时莫卧儿的一个高级将领，鲁斯塔姆汗，为马拉塔人所战败并被俘。想从马拉塔人手里占领潘哈拉的企图终于失败了。两个勇敢的马拉塔将领，桑塔吉·哥尔帕德和达那吉·查达夫，进行了不断的袭击。桑塔吉的名字引起了那么大的恐怖，以致“莫卧儿帝国的阿密尔们谁也不敢去抵抗他，莫卧儿帝国军队每一次所遭受的损失都使他们感到震动。”他在一次内争中被谋杀。莫卧儿人于公元1698年占领了金吉；但罗贾拉姆逃跑了，

并回到了萨塔拉，他在那里组织了一支新军。皇帝这时正专心对马拉塔的堡垒进行连续的围攻。一场愚蠢的战争这时开始了，下面的词句对它作了最好的描写：“在耗费了大量的时间、生命和金钱之后，一座山堡被他攻下了，但几个月之后，马拉塔人又从懦弱的莫卧儿守军手中夺回了堡垒，然后过了一两年，莫卧儿人又开始对它围攻。八个堡垒的围攻——萨塔拉、帕尔里、潘哈拉、开尔纳、康达那(辛伽尔)、拉其加尔、托尔那和瓦金格拉，花去了五年半的时间。”

罗贾拉姆于公元1700年去世。他由他的小儿子西瓦吉三世继承。摄政由罗贾拉姆专权的寡妇塔拉·巴伊担任，她继续领导了对莫卧儿人的反攻。马拉塔人不仅侵扰莫卧儿人在德干的领土，还侵扰了马尔瓦和古吉拉特。公元1706年，一支马拉塔大军威胁了皇帝在阿马德纳加尔的军营。

皇帝被迁延不决的马拉塔战争拖得精疲力尽，得了重病；他撤退了，被马拉塔人紧紧追赶着。在极端紊乱、孤独、痛苦、匮乏之中，怀着完全失败的感觉，他于公元1705年撤到了阿马德纳加尔。

马拉塔人集结的反攻力量占有绝对的优势。在旅程终了时，这位伟大的皇帝才充分意识到他在德干的战争的失败。他于公元1707年2月20日死于阿马德纳加尔。

### 奥朗则布的性格和策略

奥朗则布在给他的爱子卡姆·巴克什的最后的信中写道：“世俗的人都是骗子（照原话应为，他们拿小麦作样品，而给的是大麦）。别依赖他们的忠实去行事。”在他寂寞的崇高地位上，对一切都怀疑，这位最后的莫卧儿大帝在他的晚年，从他周围的政治混乱中看清了他的官员实际上不宜居于亲信和负责的地位，他们缺乏主动性，使行政失效，军力薄弱。萨杜拉在沙·贾汉时代是一个很聪明的行政官，他有一次对一个悲观主义者说，“任何时代都有人材。所需要的是一个聪明的主子去发现他们，珍惜他们，把他的工作交给他们做，决不听从自私自利者反对这些官员的谗言。”尽管有奥朗则布的精密的监督、牵制和反牵制，但在莫卧儿国家较高级的官员中还是有一种自私自利的顺从的风气，这和阿克巴以及沙·贾汉时代

那种个人负责和个人忠诚的勇敢传统刚刚相反。

当穆罕默德·阿克巴叛变时，奥朗则布在信中劝阻他不要走“恶运”的道路。这个叛变的王子回信说，“陛下亲自走过的道路，怎么会是恶运的道路呢？”奥朗则布对自己父亲的背叛，和他把他的兄弟置之于死地，是有其因果报应的。他的长子穆罕默德·苏丹与苏查合作，奥朗则布一上台就不得不把他投入监狱。然后发生了穆罕默德·阿克巴的叛变，他不得被逐出印度。王子沙·阿拉姆是在公元1677年时还活着的儿子中最大的一个，有人发现他和高康达的统治者正在协商，可能是想挽救那个国王的王位和王朝。这件事被认为是谋叛。他被捕收监，七年之后才被释放。据说在王子被捕之后“皇帝匆匆退朝，跑到他的妻子奥朗伽巴提·马哈尔面前，不断地拍着膝盖悲叹地说，‘唉！唉！我四十年来的建树全都毁了’。”在对马拉塔人作战时，他无法信任阿柴姆和卡姆·巴克什，因为他们切望在即将到来的王位战争中得到马拉塔人的帮助。奥朗则布在临终时，热切希望把帝国瓜分给他那些儿子，以避免军队之间的冲突和人类的屠杀。可是他自己的先例

在莫卧儿印度的政治思想中留下的印象太深，因此这件事不可能实现。

这个伟大的国王品德严谨，从不为被宠爱的人所动摇，他的意志力量几乎达到了顽固的程度，他为国家可以过分干涉人民这一熟知的教训提供了一个实例。他的豪华虽不如欧洲的同代人路易十四，但征服的欲望和过分的中央集权却不亚于他。外国的旅行家以及穆斯林编年史家都怀着赞赏的心情描述了他那种惊人的励精图治的精神。除了每日上朝和星期三的审判而外，他还对来信和奏疏亲自书写诏令，并口授官方回文的用语。意大利医师吉梅利·卡累里这样描述了皇帝在公元1695年3月21日那天的当众召见，“我惊奇地见他亲手批答（那些有事请示的人的）奏疏，不戴眼镜，从那愉快而微笑的容貌看来，他似乎对这工作很高兴。”他是一个很渊博而能干的学者，那本在印度编写的题上了他的名字的伟大的穆斯林法律汇编，《阿拉姆琪尔法典》，大部分要归功于他，这本书以后始终支配了印度境内的伊斯兰司法工作。可是这样一个统治者作为行政官来说是不会成功的。他不能以自己的榜样鼓舞人们的精神，



他只是一个辛辛苦苦的行政管理者。

尽管他遭到了极大的失败，奥朗则布一直被认为是“莫卧儿大帝国的最伟大的人，除了一个人而外。”作为一个行政官他失败了，作为一个政治家他也失败了。对于这，我们必须从他的性格以及他所采取的政策中去寻求解释。上面已经指出，他在征略政策上是不知止境的。他的宗教政策的深远影响无论怎样予以强调，都不能算做过分。

### 行政管理的崩溃

奥朗则布镇压马拉塔人的企图以及他长期留在德干，暗中伤害了“莫卧儿帝国的唯一防护物——莫卧儿和平”的基础。意大利的旅行家曼纽西告诉我们，当公元1705年奥朗则布从马拉塔国撤退时，“他所经过的省区，原野上的树木庄稼都一扫而空，遍地是人兽的白骨。”商业在德干差不多停顿。几乎连续不断的战争造成了荒凉和普遍的混乱。在德干、马尔瓦和古吉拉特的帝国领土都因为马拉塔人的侵扰而杳无人烟。甚至在那些战争并不激烈的地区，省长们也漠视帝国的

禁令。“在北印度和中印度许多地方都变得无法无天。年老的皇帝远在德干，对印度斯坦的官员完全无法控制，行政工作逐渐松弛而腐败。”随着行政的衰败，自然发生了群众的骚乱。“国库空虚，帝国军队明知自己抵挡不住，就从敌人面前退却了。离心力正在顺利地发展，帝国正进入分裂的前夕。一个五十年来发奋图强的朝代在巨大的失败中结束了。”

### 参 考 书 籍

- 季·纳·沙卡尔爵士 (J. N. Sarkar): 《奥朗则布简史》(Short History of Aurangzib)。
- 季·纳·沙卡尔爵士 (J. N. Sarkar): 《西瓦吉》(«Shivaji»)。
- 斯·纳·塞恩 (S. N. Sen): 《马拉塔人的行政制度》(«Administrative System of the Marathas»)。
- 斯·纳·塞恩 (S. N. Sen): 《马拉塔人的军事制度》(«Military System of the Marathas»)。
- 格·斯·萨德萨 (G. S. Sardesai): 《马拉塔人的新历史》(«New History of the Marathas»), 第1卷。

---

## 第二十章 莫卧儿 帝国：综述

### 第一节 文学

一个辉煌而胜利的朝代可以刺激人类思想的活动。“印度的财富迷惑了即使已习惯于凡尔赛的华丽的眼光。”长期的和平，坚强而英明的政府，丰富的文化遗产，以及有同情心的国王，正好创造了那种导致文学和美术的灿烂的复兴的条件。在印度的艺术和文学领域内，这一辉煌的时代是以统治家族三个出色人物的开明保护为特征的——阿克巴以其史诗般壮丽的天才，沙·贾汉以其卓越的审美力和庄严，而达拉是一个神秘的、感情丰富的折衷派哲学家。查罕杰虽然不是一个专门美学家，他也是一个熟练的鉴赏家和慷慨的赞助人。

#### 阿克巴治下的印度-波斯文学

阿克巴朝代的印度-波斯文学最杰出的作者

之一就是阿克巴的密友阿布尔·法齐尔。他必须被认为是用波斯文写作的印度最伟大的历史学家。他的两部名作是《阿克巴纪》和《阿克巴则例》。前者为歌颂他的英雄而写，给我们提供了政治的和军事的史实；后者是一种行政和统计的报告。阿布尔·法齐尔被描写为一个善于阿谀逢迎的人；他的风格充满了委婉曲折、夸大和晦涩，可是，布洛奇曼强调他热爱真理和他的报导的正确性，并且公正地说，“他全不作人身攻击，对周围的敌人也没有什么恶意的表示，这说明他的心地的宽广一直伸展到了真正智慧的清澈的海洋。”对他的风格的矫揉造作的责难并不适用于他的《阿克巴则例》一书。这本行政和统计的综览反映了一种半流动的情况，但并没有否认这一事实：他的高职位使他易于接触任何他想查看的文件，他在各个部门中的长期经历和训练以及他那无可怀疑的才能使这本记录在当代的出版物中具有最高的历史价值。

“阿克巴时代”其他重要的史学家有《历史选集》的作者巴道尼和《阿克巴通史》的作者尼查姆-乌德-丁，巴道尼是对阿克巴怀有敌意的评论家；

尼查姆-乌德-丁是个不严肃的人。用波斯文写作的诗人中，阿布尔·法齐尔的弟弟法伊捷要算是最出色的了。布洛奇曼说，“在德里的阿密尔·库斯劳之后，穆斯林印度没有比法伊捷更伟大的诗人了。”阿克巴本人虽未受过教育，但有极高的文化修养，而且对于把梵文名著，如《摩诃婆罗多》、《罗摩衍那》和《阿闍婆吠陀经》翻译成波斯文极感兴趣。他也鼓励书法和音乐。著名的音乐家坦森是他的宫廷乐师。巴卑尔的《回忆录》是由阿卜杜·拉欣大汗译成波斯文的。这位大汗以拉欣的笔名用阿拉伯文、土耳其文、梵文和印度文写作。

### 阿克巴治下的印地文文学

杜尔西达斯（约公元 1532—1623 年）是印地文诗人中最伟大的一个，他活动于“阿克巴时代”。他在贝拿勒斯度过了宁静的一生，虽然阿克巴可能并不知道他，但在赞美他的人之中有罗阁·曼·辛格和阿卜杜·拉欣大汗。他写作了十几本书，其中最著名的是伟大的《罗摩功行录》。这本用东印地文编写的不朽的作品是怀有对人性的同情和关于人心的知识而写成的。它博得了广大群众和

知识分子的爱好。它不只是蚁蛭的梵文《罗摩衍那》的翻译，而在其论述上是完全独立的。“杜尔西达斯是一个具有伟大价值的诗人，他的诗篇具有惊人的流畅、华美和深度，而且对辞句的协调和旋律特别敏感。他的诗尽管本质上是宗教性的腔调，却充满了色彩和美丽，有时甚至可以具体感觉得到，虽然诗人对这一点似乎常常表示歉意。杜尔西使罗摩的名字响遍各地。”佐治·格里逊爵士写道，“回顾过去几世纪的情景，我们看到他那高贵的形象，在名誉之庙中它自己的神龛里高不可近而孑然独立，散发着纯洁的光辉。”

著名的印地文弹唱诗人、亚格拉的盲诗人苏尔达斯使阿克巴的宫廷为之增光。他用西印地文写作。他在自己精心结构的反复歌唱的《宰罗娑伽罗》中歌颂了克利希那的生平和事业，据说这部作品有六万行诗句。“苏尔达斯耽溺于美色而不能自拔。杜尔西则是一个纯朴的宗教徒，几乎是清教徒一般。”佐治·格里逊写道，苏尔达斯的文体是西印地语文最纯洁的形式，可是像许多别的人一样，他宁愿喜欢“杜尔西达斯所写的一切作品中所固有的性格的高贵，而不取他的伟大的同时

代诗人那种令人愉快但比较温柔的诗才。”

### 查罕杰和沙·贾汉朝代的文学

伟大的阿克巴所给予的推动在查罕杰和沙·贾汉朝代始终继续进行。查罕杰本人是有相当才能的作家，除了编写著名的《回忆录》而外，他还鼓励了极有价值的辞典——《查罕杰辞典》的完成。沙·贾汉朝代的印度-波斯文的历史著作由于《巴沙纪》的作者阿卜杜·哈密德·拉霍利和《精华录》的作者卡菲汗而丰富起来。斋普尔的印地文诗人、《萨特萨耶》（即七百首独立诗篇的集子）的作者比哈利拉尔就生活在沙·贾汉朝代。他的作品被认为是“任何印度文中最优美的艺术品之一”。迈华尔的摩诃罗阁查斯万特·辛格也是一个印地文诗篇的著名作者。达拉是一个苏非派穆斯林，穆斯林圣者米安·米尔的弟子，他继承了曾祖父的哲学传统。他并没有背叛伊斯兰教——他自己编辑了一本穆斯林圣徒的传记——可是他研究了《犹太传经》和《新约全书》、苏非派穆斯林的著作和印度教徒关于“吠檀多”的作品。他和优秀的苏非派穆斯林相往来，如穆拉·沙·布克达希、

沙伊克·穆希布拉·阿拉哈巴提、沙·提尔-鲁巴、穆辛·法尼和沙尔马德等。他想依据他的基本教义“苏尔-伊-库尔”<sup>①</sup>来向各界说明其他宗教的最高的真理。

在奥朗则布朝代，印度文化的退步是显然可见的，印度文学逐步降落到了低级的水平。

## 第二节 艺术

### 阿克巴治下的建筑

阿克巴进行了大规模的建筑。他那个朝代最著名的纪念物是在德里的胡马雍陵墓、亚格拉和拉合尔的堡垒宫殿以及法特普尔-西克里的建筑物。德里的胡马雍陵墓的结构是他的妻子哈其公主的构思，她曾经是胡马雍被迫流亡波斯时的伴侣。她给予了莫卧儿时代的建筑艺术一种波斯的影响，还提倡了一种把建筑物安置在园囿围场中心的革新措施。在亚格拉的阿克巴宫殿堡垒有大约七十呎高的围墙，“这是这样大规模使用石刻装

<sup>①</sup> “苏尔-伊-库尔”，即宗教上的宽容。——译者



饰的第一个例子”。它的主要入口德里门要算是印度最壮大、给人印象最深的城门。亚格拉的堡垒说明拉其普特的城堡一定在这位建筑家身上有过重大的影响。阿克巴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将距亚格拉二十六哩的法特普尔-西克里由充满野兽的山区改变成为有花围和优美大厦的城市。他在公元1569—1585年期间占领过这个地方。阿克巴的宽容政策甚至在他的纪念物和其他艺术品上都很明显。在许多建筑物上，当地的艺术家们被允许留有耆那教和印度教庙宇的特色。这种印度教的影响在法特普尔-西克里的佐德·巴伊的宫殿内特别明显。法特普尔-西克里感人最深的建筑是凯旋门，它是纪念阿克巴对古吉拉特的征服的。“每一种艺术文化通常都有一种表达的形式，它在其中可以找到最简便的表现方法，而在莫卧儿人这就是入口的大门。”他的建筑活动影响了当地的各派艺术。“莫卧儿的基础发展为印度的华丽”，这种风格在阿姆培尔和佐德浦尔的建筑物上得到了证明。阿布尔·法齐尔这样描写阿克巴的建筑风格：“陛下设计辉煌的大厦，以石头和泥土为服装来装饰他心灵上的作品。”

## 阿克巴治下的绘画

绘画被阿克巴作为一种建筑装饰而广泛使用着。莫卧儿时期的绘画一般都是壁画。阿克巴在法特普尔-西克里罗致了大批的艺术家在他左右，其中最著名的有波斯人克瓦查·阿卜杜·萨马德，以及印度艺术家特斯瓦那特和巴萨万。在他的奖励下，出色的印度绘画的艺术复兴了，并接受了新的方向。“一个新的学派开始繁荣起来，这是一个属于肖像画和插画的学派，他们喜爱生气勃勃、人物众多的有戏剧意味的场面。这种气氛与其说使人想到伟大的罗梭斯时代的佛罗伦斯，不如说使人想到帝国时代的罗马。阿克巴的奖励如果没有为印度本地各艺术学派的复兴提供榜样和机会，那这种奖励的结果就不会有这样的价值。”

## 查罕杰统治下的艺术

查罕杰是一个“艺术涉猎者”，虽对绘画具有训练有素的眼光，但是他不能理解“建筑效果所需要的巨大与宽广”。在亚格拉附近塞干达拉 的阿克巴陵墓和沙达拉的查罕杰自己的陵墓都是给人

印象不深的建筑物；可是在塞干达拉阿克巴陵墓的四角耸立的尖塔，却在莫卧儿建筑的进程中标志了新的进步。查罕杰是小型绘画的爱好者，他的朝代以完成驰名的莫卧儿花园的设计而令人注意，这些花园有台地形式的广场，有人造池塘和许多喷泉。他在克什米尔建筑了可爱的沙拉马尔-巴格花园。由于查罕杰有文化素养的妻子的“风雅女流特性”，莫卧儿艺术风格中一种新的变化可以从亚格拉的伊蒂默德-乌德-陶拉 的陵墓看出来。除了它那高度的美学风味外，其所以重要，还因为它标志了由阿克巴和查罕杰时代的简单的沙石建筑到沙·贾汉时代的白大理石结构的转变。

### 沙·贾汉治下的艺术

沙·贾汉并不像他祖先那样过分鼓励文学或小型绘画，他的全部注意力集中在建筑上。他的建筑物以优雅美丽著称。他在亚格拉和德里修建了庄严而极精美的宫殿。用《巴沙纪》的作者的话来说，这是“精美的事物，达到了完美的顶点”。在亚格拉堡垒中，他的大理石的建筑物——勤政殿、枢密殿、镜宫、八角塔、珍珠清真寺——都是莫卧

儿风格登峰造极的珍宝。他所负责的在德里的新建筑——他在那里兴建的庄严的行宫——也许可以证明他那著名的说话是正确的：“如果地上有天堂，那就是它，就是它。”他在德里建筑的大清真寺规模宏大，在亚格拉的查米清真寺能引起“肯定的内心的共鸣”。

可是，莫卧儿艺术最美好的花朵是塔姬陵，它是最好的艺术和精巧的建筑的结合，同时表现了极高的艺术价值，出色的科学思想和技术手腕，完美的设计和最敏感的魅力。沙·贾汉把自己的陵墓安排在朱木拿河的对岸，它是要用黑色大理石建筑的塔姬陵的复制品，这两座纪念物要用一座桥连结起来。承继王位的战争中断了他的计划，而他那不孝的继承人放弃了这一设计。

### 莫卧儿艺术的衰微

到奥朗则布朝代，莫卧儿艺术的活动力突然中断。以他所有的宗教热情，却并没有建立一座能称得上壮丽纪念物的陵墓或清真寺。这时在风格上出现了衰退。奥朗则布的个性对艺术上的这种衰微要负很大的责任，可是，正如伯西·布朗所

说的，“在沙·贾汉统治下，国家曾经历了一段无限制生产的时期，当时它的指数已经达到了成就的顶峰。在这种情况下，通常的后果是显著的衰退，这在艺术史上有几个著名的例子，其中之一是十七世纪欧洲的各大画派，紧随着他们的最好作品之后是一段深沉枯竭的时期。莫卧儿的建筑也是这样。”谈到莫卧儿的艺术，曾经有人指出“不具名是这个国家的习惯，因此就不可能追溯天才和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而这在欧洲艺术史上是如此突出的一个论题。”

### 第三节 欧洲游客所描写的 社会、经济情况

#### 经济情况

“印度人口是由一小部分极端富有而奢侈的上层阶级、一小部分朴素的中产阶级和非常众多的下层阶级所组成，这些下层人民一般生活在和今天同一贫困的水平上。”

土地由农民小块租种，农民负担国家税收的

最大部分。矿业和制造业也组成了小单位。由于莫卧儿政府不是一个海军强国，没有大的商船，因此印度商人就不能寻求新的市场；但欧洲商人发觉印度商人的贸易才能并不比那些外国人差。

在农业上显著的变化是烟草的开始种植。烟草的消费迅速发展。查罕杰于公元 1617 年禁烟，但曼纽西在奥朗则布朝代的早年写道，包税人在德里每天付出五千卢比的烟草税。靛青、棉花和生丝的需要在这一时间内也有增加。农民并不像一般所想像的那样保守。他们的机灵足以跟得上市场的需要。

比哈尔的硝石生产，高康达的铁生产都是莫卧儿时期重要的制造工业，这一时期内最值得注意的事是增加白洋布的生产以满足西欧的需要。根据柏尼尔的说法，孟加拉有这样大量的棉花和生丝，以致它可以算是莫卧儿帝国、邻近诸王国、甚至欧洲诸国这两种商品的共同堆栈。贸易上的新因素，是印度生丝在日本的大量消费和印度靛青、白洋布以及硝石等在西欧的大量消费。印度的主要港口是信德的拉合利-班达尔和苏拉特、果阿、卡利卡特、柯钦、马苏利帕塔姆和孟加拉的萨

特贡、斯里普尔、吉大港以及索那贡。

孟加拉的出口贸易在这时期内迅速发展。公元 1681 年，由英国东印度公司在孟加拉出口的印度产品的总值计有一百八十五万卢比，当时卢比的购买力为现在的二十倍。英国、法国、荷兰每年在孟加拉的投资，在该地的经济上引起了巨大的变化。许多年来，莫卧儿皇帝经常从孟加拉获得的贡品只是象和艺术品。沙伊斯塔汗开始每年缴纳五十万卢比。在奥朗则布朝代的末年和十八世纪最初的四十年间，孟加拉的税收余额就成了皇族生活的主要依靠。

通常的生产过程有时为饥荒所打断，饥荒一定不像现在这样经常发生。可是，在那时，一个地方缺乏粮食不能迅速以进口物资来补足，印度所存在的“漫游以求食”的传统就表明了饥荒情况的存在。一个乡村、市镇或地区的经济生活，常由于迁移、疾病、死亡而受到破坏。最大的饥荒之一于公元 1630—1632 年发生在德干和古吉拉特，它使农业、工业和商业的秩序紊乱了许多年。

几乎当时所有的外国游客都提到印度城市中粮食的便宜，他们通常都将这归因于这个国家的

富饶。泰文尼尔说，甚至在最小的村庄里，面粉、糖和甜食等都可以充分得到。曼纽西关于孟加拉的情况写道，“这里一切都很丰富：水果、豆子、谷类、洋布、锦缎和丝绸。”但是近代作家摩尔兰德却用不同的方法来解释：“经济制度……可算是起了一种作用，即以低价的食物供给城市居民。农产品过剩在印度一直是常有的事实……在我们所谈到的这一段时期，这种循环的过剩一定比现在剧烈得多，因为产品的出售的比例要大得多，而对不纳税的人的惩罚也严厉得多。每次收获时都迫切需要钱，那些拥有资金的商人事实上就会提出他们的条件。可是，他们又不得不及时销售产品，以便为下次收获时准备资金，都市人口既然相对地少，这就使他们所获得的食物和其他产品要比自由市场的价格为低。”摩尔兰德竭力想要证明十七世纪时广大人民的贫困，以驳斥几乎所有的欧洲旅客所积累的证据。那时候人民生活安宁的地区远比我们在二十世纪所能发现的要广大得多。

### 社会情况

公元十六—十七世纪来到印度的欧洲游客



们，除了为我们提供了有关莫卧儿宫廷和军营的有用的知识以外，还留下了关于印度社会制度和经济情况的宝贵材料。

葡萄牙修道士曼里克在他的《旅行记》中提到公元1612年他在孟加拉的经历。他描写了恒河平原的富饶，该地棉织品的华丽，人们对恒河和牛的尊敬，以及在朱吉尔那特和索迦尔所通行的自我牺牲以祭神。意大利的旅行家毕特罗·德拉·瓦勒于公元1623年到过苏拉特。他说到古吉拉特全境每个人对宗教信仰都有绝对的自由。如果这位意大利旅行家的话可靠，“苏蒂”<sup>①</sup>的习俗由于莫卧儿帝国的阻止似乎已见减少。德拉·瓦勒提到苏拉特和坎贝附近“苏蒂”风俗是少见的。阿克巴禁止“苏蒂”的条例可能产生了某些暂时的效果。尼科罗·康蒂在公元十五世纪、德拉·瓦勒在公元十七世纪游历印度时都带了家眷。曾经有人相当真实地断言，没有别的事实比之准许外国游客在印度携带家属旅行更足以显示印度文化的高度水平了。“如果易地以处，一个印度旅客在十五世纪初期到十六世纪末叶企图携带女眷游历欧

<sup>①</sup> “苏蒂”，为妇女在丈夫死后自杀的习俗。——译者

洲任何一个文明的国家，他所得到的待遇是否能与印度人，不论是印度教徒或穆斯林，所给予欧洲游客的待遇相比，是很可怀疑的。”

### 英国的游客

霍金斯，这位“因格利斯汗”给我们提供了有关查罕杰的颓败年代中“曼沙达尔”制度的经济方面的极有价值的知识。罗伊给了我们一幅有关王室军营的优美图画，说“这是我渺小的一生中的奇迹之一”。我们从《普尔查斯——他的香客》一书中得知，霍金斯不得不把两个英国水手带去朝见查罕杰，“因为按照该国的风俗习惯，在国王知道他们是谁并从哪里来以前，他们是不能逗留二十四小时以上的。”

布鲁顿和卡特赖特是两个英国商人，他们于公元1623年到达孟加拉。他们停留在克塔克。布鲁顿到了普里。他说朱吉尔那特的寺院享受免税一直到阿克巴朝代。这说明阿克巴并不容许任何宗教迫害，他也没有颁发任何宗教免罪符。布鲁顿关于孟加拉的人民这样写道：“他们是了不起的、有天才的人，他们不论在艺术还是科学方面，

都能仿制他所见到的任何制造品。”

## 法国游客

公元 1666 年，有三个法国人在印度——柏尼尔、泰文尼尔和德凡洛特。柏尼尔是医生，泰文尼尔是珠宝商人，德凡洛特是一个法国商人的伙伴。柏尼尔的《历史》和他的信札，泰文尼尔的《六次航行》以及德凡洛特的《故事》记述的不是同一范围，泰文尼尔的记载在三者中最为重要。许多西方作家告诉我们，人命在印度是很不值钱的，惩罚来得突然、专横，而且严厉；但是谈到苏拉特的行政制度，德凡洛特告诉我们，如没有禀明莫卧儿皇帝，甚至最高级的官员也不能执行死刑。我们知道，在公元 1670 年，当格拉夫医生和另一个荷兰人奉命白胡格列前去协助医治在巴特那的荷兰总督时，他们在孟吉尔因为描绘城市和堡垒的图样被捕。可是“法吉达尔”不得不把这件事呈报省长。“他在处决一个因现行间谍罪行被捕的外国人之前，必须向皇上请示。”莫卧儿王朝在极盛时期的行政工作并不是无能的，至少在某些事件上，它算是有生气的。

柏尼尔的记载算是研究奥朗则布朝代的主要资料。鉴于他所作法国在革命之前“并没有侵犯任何权利”的说法，这就不无理由得出这样的结论：他并没有具备判断的才能。可是这位非难莫卧儿统治的评论家却给我们描绘了一幅在法国革命之前法国政治清明的富有生气的图画，他认为必须引起他的政府去注意孟加拉地方的大米、玉米和其他生活必需品的丰富，它的人口众多和耕作良好的条件，它的花毡，它的刺绣品，它的丝织物和其他制造品。他解释为什么印度在对外贸易中总是保持出超，吸收了世界各地的金银财富的原因。

### 参 考 书 籍

摩尔兰德 (Moreland): 《阿克巴去世时的印度》 (《India at the death of Akbar》)。

摩尔兰德 (Moreland): 《从阿克巴到奥朗则布》 (《From Akbar to Aurangzeb》)。

《剑桥印度史》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4卷。

符·阿·史密斯 (V. A. Smith): 《印度和锡兰美术史》 (《A History of Fine Art in India and Ceylon》)。

伊·福·奥登 (E. F. Oaten): 《外国旅行家在印度》 (《Foreign Travellers in India》)。

---

## 第二十一章 莫臥儿 帝国的覆亡

### 第一节 奥朗则布的继承者

#### 王位之争

奥朗则布死后，他的儿子中间引起了一场王位之争。长子穆柴姆王子(沙·阿拉姆)当时在喀布尔；次子阿柴姆王子和第三个儿子卡姆·巴克什王子则在德干。沙·阿拉姆为这次不可避免的竞争已作了秘密的准备，这时就迅速向亚格拉进军；他的次子阿齐姆-乌斯-善是孟加拉的省长，当他被召回德干时，他已经携带了孟加拉的财宝到达亚格拉，并占领了这座城市，虽然并未攻下堡垒。当沙·阿拉姆的军队走近时，亚格拉堡垒的长官就投降了，沙·阿拉姆就这样获得了亚格拉地窖中所储藏的财宝。1707年6月18日，这次自

相杀戮的决战在亚格拉以南的查遮附近展开了。阿柴姆率领了一支四万五千名步兵和六万五千名骑兵的大军。他得到了阿塞德汗及其儿子柴费奎尔汗的支持，他们在奥朗则布的晚年扮演过重要的角色。这次战役双方的损失约一万人，而阿柴姆的部队却全军覆没。他和他的两个儿子都阵亡了。可是内战并未告终。后来称为巴哈都尔沙国王的沙·阿拉姆不得不向南进军，于公元1709年1月13日在海得拉巴战败了卡姆·巴克什。卡姆·巴克什因伤致死。

### 巴哈都尔沙(1707—1712年)

巴哈都尔沙很幸运，德干局势已有了好转。在他动身北上去夺取王位以前，阿柴姆已经把桑布吉的儿子沙胡从莫卧儿的监狱中释放了。这是受了柴费奎尔汗机智的忠告才如此做的。在马哈拉斯图拉，一场内战在沙胡和塔拉·巴伊两个派系之间展开，马拉塔人的威胁有一个时期不再骚扰德里了。

但是在旁遮普，锡克人在班达的领导下正在顺利进行着一场对莫卧儿人的复仇战争。虽然巴

哈都尔沙将罗迦尔地方锡克人的堡垒攻下了，班达逃到了山上，但斗争仍继续进行。迈华尔的阿其特·辛格投降了，后来又叛变，然后再一次投降。迈华尔的统治者正如斋普尔的塞威·查伊·辛格一样，被收容为莫卧儿王朝服务。

巴哈都尔沙在1712年2月去世。他是个非常软弱的人，极端衰老而懒散，不能坚持不懈地工作。他如此优柔寡断，以致不能在他的老臣穆尼姆汗以及阿塞德汗之间挑选他的“瓦齐尔”，阿塞德汗在查遮战役以后就以在奥朗则布手下服役时所博得的威信和他联合。巴哈都尔沙便将行政职权在两个竞争者之间加以划分。

### 查汉达尔沙（1712—1713年）

巴哈都尔沙死后，在他的四个儿子之间立即开始了一场不可避免的内战。次子阿齐姆-乌斯-善是兄弟之中最有才干的。可是长子查汉达尔得到了柴费奎尔汗的支持，后者暗中把三个王子集合在一起，对阿齐姆-乌斯-善采取联合行动。阿齐姆-乌斯-善后来战败被杀。然后查汉达尔沙、拉费-乌斯-善和查汉沙三个弟兄之间又发生了纠

纷。两个较年青的兄弟被杀害了，那个微不足道的浪子查汉达尔沙这时成为当然的主人。这实际上是柴费奎尔汗的胜利，然而这次胜利为时很短。约在十一个月之后，阿齐姆-乌斯-善的儿子法鲁克·西耶尔由于得到萨依德兄弟哈桑·阿里（后称为阿卜杜拉汗）和胡塞因·阿里的帮助，在亚格拉城郊打垮了查汉达尔沙和柴费奎尔汗。查汉达尔沙在狱中被谋害，柴费奎尔汗被绞死。

### **法鲁克·西耶尔（1713—1719年）和 萨依德兄弟的权势**

法鲁克·西耶尔只统治了六年。在《阿拉姆吉尔的记录》一书中，有一份被确认的奥朗则布的遗嘱，其中关于如何一致对待巴哈的萨依德人，即法鲁克·西耶尔的两个主要支持者所属的部族，他这样警告他的儿子们：“你们在和巴哈的萨依德人打交道时，千万要小心。对他们要存心爱护，但外表上不要提高他们的等级，因为在政府中一个强大的伙伴不久就会为他自己夺取主权。如果让他们稍为掌权，结果将是你们自己受到侮辱。”在1713—1720年间，巴哈的萨依德弟兄们果真扮演



了拥立国王的角色。不过这件事只是由于法鲁克·西耶尔是个“懦弱、虚伪、胆小而又卑鄙”的人才有可能。萨依德弟兄们的努力赢得了法鲁克·西耶尔的帝国。阿卜杜拉被任命为“瓦齐尔”，胡塞因·阿里则当了“米尔·巴克希”。除了这两个主要官职，他们又取得了两个区的统辖权，另一个区则给予他们的叔父，而将大部分的职位留给皇帝的朋友和托拉尼的首长们。然而这个反复无常的国王却开始设法企图消除他们的势力。争吵一再发生，但被压制住了。胡塞因·阿里被派去对抗迈华尔的阿其特·辛格。他迫使阿其特·辛格屈辱地投降，虽然皇帝暗地里唆使罗塞酋长进行抵抗。法鲁克·西耶尔不得不将他的首席顾问和宠臣米尔·朱姆拉派遣到孟加拉去。胡塞因·阿里于是受命管辖德干地区，以代替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皇帝继续在设法对抗萨依德弟兄们。胡塞因·阿里最后决定率领部队向北方推进；他准许马拉塔人在德干六个区内征收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一支马拉塔人的军队随同他远征北方。法鲁克·西耶尔的卑鄙的投降毫无用处。萨依德人占领皇宫，废黜了法鲁克·西耶尔，并在废黜之后两个月

将他处死。

“在巴哈的萨依德人中有个地方性的传说，有人建议把皇室完全抛开，将王位让给两兄弟之中的一个。也许困难就在于要决定哪一个弟兄来掌权。”巴哈都尔沙的第三个儿子，拉费-乌德-达拉查特被立为皇帝，他为肺病所困，病情日益严重，不久就不得不被废，他的兄弟拉费-乌德-陶拉是个多病的青年，被扶上了王位。他在1719年9月去世，于是巴哈都尔沙的第四个儿子贾汉沙之子劳善-阿克泰尔以穆罕默德沙的称号被立为帝。

### 萨依德兄弟的覆亡

萨依德兄弟们已结下了许多仇怨，同时宫廷集团和尼查姆-乌尔-穆尔克订立了联盟，后者大约这时期在德干的管理事务中采取了独立行动，以与萨依德兄弟对抗。胡塞因·阿里扶持皇帝开始向德干进军，但是他被暗杀了，皇帝对这次谋害是默许的。据说在他被杀的前一天还曾夸口说过，他可以选择任何人当皇帝，只要他愿意。

当阿卜杜拉汗听到了这件谋害案后，他就拥立了另一个傀儡皇帝易卜拉欣，但是皇军转向北

征,在朱木拿河岸上距哈桑浦尔北约五哩,一个名叫比洛契浦尔的村庄里,阿卜杜拉全军溃败。两年以后,他在监狱里被毒死。在他们死后,穆罕默德沙便下令萨依德兄弟一个称为“纳曼克哈拉姆”,另一个称为“哈拉姆纳曼克”<sup>①</sup>。在萨依德人当权的时期内,由班达所领导的锡克人运动遭到了残酷的镇压。

### 穆罕默德沙 (1719—1748 年)

穆罕默德沙并不是恢复帝国威信和重振皇室武装荣誉的人物。他软弱,一味贪图享乐,也许意识到了这个局面之毫无希望。以一支士气沮丧的军队,一个涣散的政府与贵族集团,而他们的“职业就是互相猜忌”,穆罕默德沙实施了一种随波逐流的政策,在他长期的统治中,莫卧儿帝国事实上已经完全瓦解了。分裂的过程是由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开始的,他接连地成为莫卧儿德干的副王(1713—1714年,1720—1722年)和帝国的“瓦齐尔”(1722—1724年),最后终于在德干地区实际上行使独立职权(1724—1748年)。他是海得拉巴

<sup>①</sup> 这是两个浑名,意为叛徒。——译者

邦的创立者。在纳得尔沙带着战利品离开德里以前，曾特别警告过穆罕默德沙要提防尼查姆-乌尔-穆尔克，他已经发觉，这个人在德里的朝臣中是最阴险、自私、奸猾而无耻的。但如果说作为自私自利的朝臣们中最能干的尼查姆，在他的独立事业中获得了最大的成功，那么其余一些没有他能干的人，同样也取得了胜利，成为独立的副王辖区的创业者——如奥德的萨达特汗，孟加拉的阿尔瓦迪汗以及在如今罗希尔坎德地区的洛喜拉阿富汗人。马拉塔人夺取了马尔瓦、班德勒坎德、古吉拉特、贝刺尔等地，而且在不久以后又占领了奥里萨。1739年间纳得尔沙的入侵使莫卧儿帝国一蹶不振。阿马德·沙·阿卜达利完成了他所开始的这个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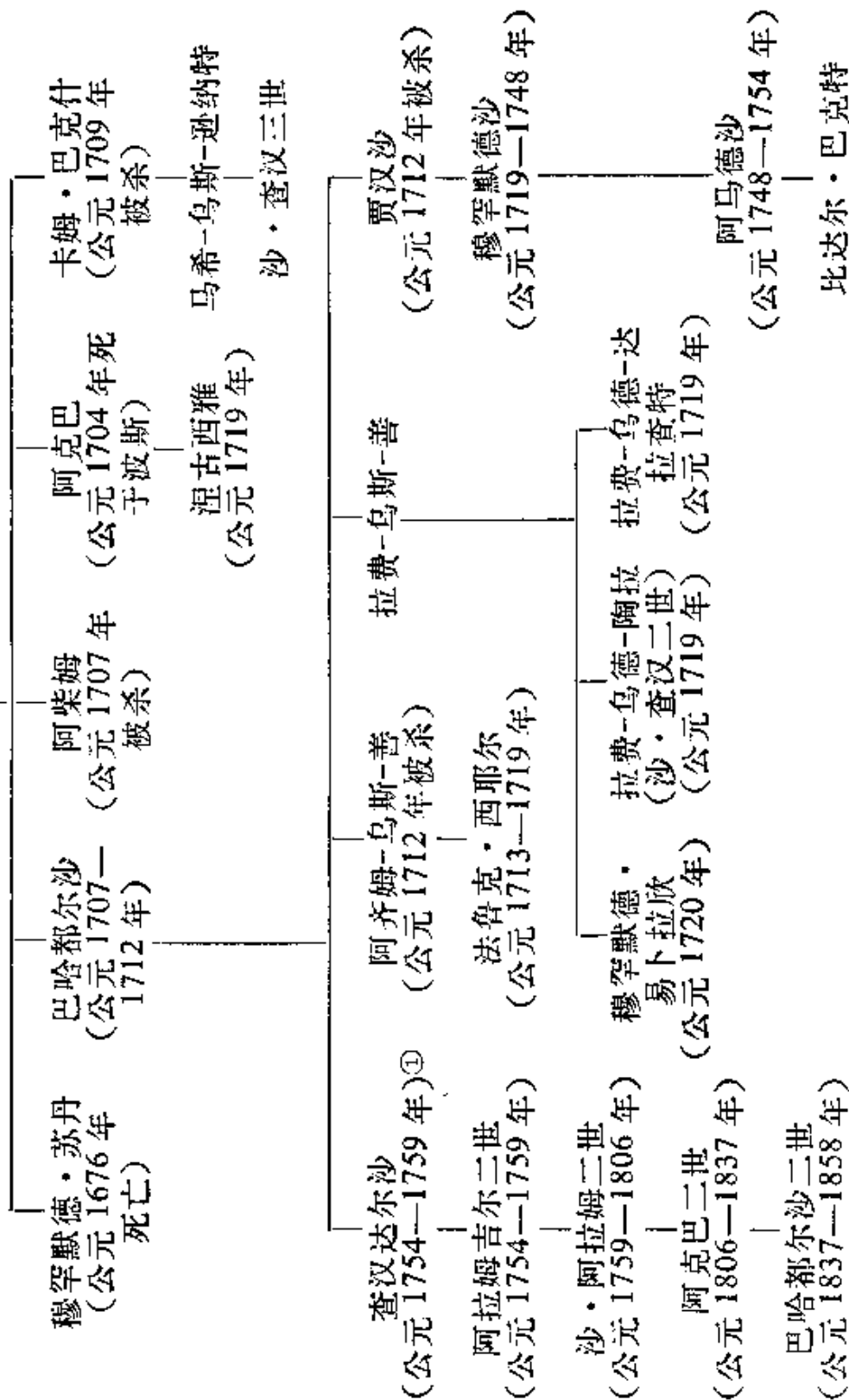
### 傀儡皇帝

继承穆罕默德沙的是阿马德沙（1748—1754年）、阿拉姆吉尔二世（1745—1759年）以及沙·阿拉姆二世（1759—1806年）。德里帝国的国土逐渐缩小到恒河-朱木拿河区域的北半部和朱木拿河西岸的某些地方。南方的查特人以及西方的锡

# 后期莫卧儿诸王世系表

奥朗则布

(公元 1658—1707 年)



① 查汉达尔沙的在位年代是 1712—1713 年,原书恐有误差。——编者

克人都来侵略这些傀儡国王手中所残留的土地，这些傀儡是阿克巴、查罕杰、沙·查汉和奥朗则布的不肖子孙。即使在这个地区，统治权也都不在有名无实的莫卧儿皇帝的手中，而且在1784—1803年间，这里就被划入马拉塔人的势力范围了。1803年英国总司令拉克爵士进入德里，于是马拉塔人在帝国首都的势力就衰弱了，这个有名无实的帝国政权旋即告终。1857年，当英国陆军中起义的印度士兵拥护巴哈都尔沙二世，这个莫卧儿的末代皇帝，作他们的合法领袖时，这个王朝的名字便从历史上消失了。

## 第二节 波斯和阿富汗的侵略

波斯的萨法维帝国和印度的莫卧儿帝国彼此毗邻。萨法维人和提穆利德人互相敌对，可是萨法维王朝从没有施行征服政策。柏尼尔说，“如果波斯人企图反对印度，那么在印度最后的纷乱和延长了如此长久的内战中，当时达拉、沙·查汉、苏丹苏查，甚至喀布尔政府都希望波斯人的帮助，他们并不要很多军队，也不要多大的花费，就可以

占领印度最好的地方：从喀布尔王国直达印度河及印度河以外的区域，而且可以以公正人的身分出现，为什么他们却泰然观望呢？”他们也可以利用奥朗则布长久在南方的机会。波斯并不是莫卧儿印度的一种威胁，虽然它是印度叛徒的一个避难所，而且作为一个邻居，它自然又成为印度的敌手。

### 纳得尔沙的侵入（1738—1739年）

萨法维帝国的衰落比莫卧儿帝国开始得早些。萨法维帝国在十八世纪初期就开始瓦解，弄得四分五裂，阿富汗人在波斯的统治开始于1722年。尼查姆-乌尔-穆尔克曾劝告穆罕默德沙出兵去援助萨法维人。当然，这个劝告被拒绝了。可是，虽然莫卧儿皇帝拒绝出兵援助波斯的统治者，另一个援助者还是出现了，他就是伊门·古利的儿子纳得尔·古利，一个穷困的土库曼人。他驱逐阿富汗人以后，便废黜了萨法维的国王泰马斯普，1732年他成为摄政王，1736年就正式为王了。1737年初，他围攻了昆达哈尔的阿富汗堡垒，许多阿富汗人向北逃亡到莫卧儿的喀布尔省。纳得

尔沙派遣了一个大使到德里朝廷就这件事提出抗议。德里朝廷把大使扣留起来，约有一年之久没有给予答复。这个胜利的土库曼人并不是那样容易对付的。他决定侵袭印度。阿富汗和旁遮普的保卫被衰微的莫卧儿所忽视。纳得尔沙毫不费力就征服了阿富汗。他于是打败了防守开伯尔山道的印度部队。他虽然原来是个骑兵领袖，但他也能很有效地运用他的步兵。1738年11月，他进入了白沙瓦，12月继续前进。旁遮普的省长柴卡利耶汗略加抵抗之后便投降了。纳得尔沙于是从拉合尔进军到卡纳尔（帕尼帕特以北二十哩），1739年12月他在这里遭遇到了帝国军队。

“在纳得尔入侵期间，莫卧儿朝廷的行动构成了一个可耻的无能的以至于愚蠢的故事。”正如古兰·侯赛因所说，“大路和山径都被疏忽了，谁都可以一次又一次地通过，没有人监视，也没有消息传到朝廷，报告正在发生的情况；无论皇帝和大臣都从未询问过为什么听不到关于这方面的情报。”在侵略者到达皇都的射击距离之内以前，对他们并没有认真安排去加以抵抗。

在旁遮普失陷后，皇帝的谋士们，其中一定包



括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在内，决定要在卡纳尔坚守。波斯军队有五万五千人，印度的全部军力约七万五千人，但印度方面的非战斗人员为数过多。纳得尔并没有展开正面的攻击，而是攻占了帕尼帕特，这样就控制了莫卧儿部队和德里之间的交通线。于是莫卧儿军队不得不离开。不过，卡纳尔战役是由于萨达特汗之坚持要出来营救他的随军人员而促成的。战斗持续了三小时，八千个印度官兵被杀死。和平谈判开始了，经过几次讨论，双方同意波斯方面在获得五百万卢比的军事赔偿费以后撤军。这个协定为个人的猜忌所推翻。皇帝的“米尔-巴克希”汗·道兰在莫卧儿军营中因伤致死。尼查姆劝诱穆罕默德沙把职位授与他的长子。当时萨达特汗是纳得尔军营里的俘虏，当他听到这个消息时，嫉妒和愤怒几乎使他发狂了。他向纳得尔沙保证，如果他前往德里，就可以得到二亿卢比的现金和珍宝。尼查姆和皇帝在第二次拜访纳得尔沙时被俘虏了，侵略者在行列中携带了穆罕默德沙向德里进军。

当纳得尔沙逗留德里期间，那里流传着一个谣言，说他已经被刺，他的军队在一次暴动中也有

些人被杀。为了复仇,他进行了一场大屠杀,这次有二万人被处死。他在德里逗留两月,用他的名字发行了货币,而公开的祷文也把他的名字作为国王加以朗诵。他获得的战利品估价高达七亿卢比,其中包括全部皇冠上的珠宝,著名的金刚石“柯-伊-纳尔”<sup>①</sup>和沙贾汉的孔雀宝座。当他离开时,他任命穆罕默德沙为印度的国王,后者曾把莫卧儿帝国的外印度河领土割让给征服者。这样莫卧儿人就失去了阿富汗。拉合尔的莫卧儿省长也每年要贡献给他二百万卢比作为印度以东四个地区的额外岁入,这个地区是他已从当地酋长手里占领的。这一次侵略使莫卧儿帝国“受伤而疲惫”,它的弱点暴露出来了,他的威信也扫地了。

### 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的侵略

1747年,纳得尔沙被杀。阿富汗由阿马德·沙·阿卜达利建成为一个独立王国。他曾经随同纳得尔沙的行列到过印度,并亲眼看到莫卧儿帝国是如何衰弱。他很自然地步纳得尔沙的后尘。“由于开伯尔山道和白沙瓦区域都在外国人手中,

<sup>①</sup> “柯-伊-纳尔”,意为灿烂之山。——译者

旁遮普就成了对德里进行新的远征的出发点。”1748年，他首次侵入印度，占领了拉合尔；但他在西尔兴德附近的曼纽浦尔被名义上由王子阿马德沙率领的莫卧儿军队击溃了。1750年，他第二次侵略印度。这时伊朗人和托拉尼人在德里正发生争执，由于没有从朝廷方面得到帮助，拉合尔的莫卧儿省长米尔·曼纽以同意付出印度河以东四个地区的额外岁收来收买他，这就是穆罕默德沙于1739年曾经答应给予纳得尔沙的。

阿卜达利的第三次侵略开始于1752年。米尔·曼纽在拉合尔附近战败投降。阿卜达利征服了克什米尔，莫卧儿皇帝阿马德沙把东至西尔兴德的整个国土割让给他。阿卜达利委任米尔·曼纽为拉合尔省长。米尔·曼纽的一个敌手，莫卧儿的“瓦齐尔”萨夫达尔·章并没有来帮助他；当莫卧儿皇帝割让领土给阿卜达利的时候，萨夫达尔·章正在奥德和阿拉哈巴德从事战争准备。

阿卜达利的第四次侵略发生于1756—1757年。米尔·曼纽死了，他之突然死去使旁遮普陷入混乱状态，这就导致了侵略者再一次进入印度。阿卜达利进入了拉合尔，并长驱直入德里。洛喜

拉的酋长纳吉卜-乌德-陶拉投奔了他。“瓦齐尔”伊美德-乌尔-穆尔克不战而降。阿卜达利进行了大量的掠夺。所有的富人和穷人，贵族和平民，巨商和小农都毫无差别地被劫一空。阿卜达利洗劫了马土腊，掠夺了布林达班，但军中霍乱症的流行迫使他撤兵。他随带的战利品价值高达一亿二千万卢比。阿拉姆吉尔二世，这个一筹莫展的皇帝被迫将旁遮普、克什米尔和信德等地正式割让给他。阿卜达利委任他的长子帖木儿沙在拉合尔任副王，以统治这些割让的地区。可是在拉古纳兹·罗统率下的马拉塔人来到了旁遮普，并在一年之内就驱逐了帖木儿沙。这就使得在马拉塔人与阿马德·沙·阿卜达利之间的一场决战成为不可避免。1759年，阿卜达利果不出所料率军前来，并进行了一场终于成为帕尼帕特的第三次决战的大仗。阿马德沙在这次胜利中获利不多。他的军队为请发欠饷而吵闹，并坚持要班师回国。他在1761年3月间就撤退了。

阿卜达利这时的打算是要统治旁遮普、西尔兴德、克什米尔和信德，而将德里、亚格拉、马土腊及其他一些地方留作劫掠的地区。但是锡克势

力的兴起很快就使得他在旁遮普本部的统治权成为难于防守了。他在1762、1764和1765等年间到过印度。他虽号称有军事才能和胜利传统，也没有将锡克人打败；锡克人的巧妙的战略，他自己的心猿意马，对一个全副武装的民族作战的不利，以及锡克“卡尔沙”（即国家）惊人的活力，挫败了他，锡克人的统治权在旁遮普的大部分地区变得巩固了。奇尼对这件事很恰当地写道，“几次的侵略，一次比一次失败了；著名的‘卡尔沙’安定下来了，像一堵坚固的城墙，像一道堤坝堵住了北方洪水的侵蚀。”

伊尔费斯通曾经这样分析过阿马德沙从事印度远征的动机。首先，他想因此巩固国内的政策。虽然他的国家是一个民族组成的君主政体，然而他自己究竟是个暴发户。他希望以对外战争来抬高自己的身价，从而赢得阿富汗人的效忠。印度战争不仅给他提供了维持军队的费用，同时也使他能对阿富汗酋长们多给予一些恩宠和赏赐。阿卜达利侵略印度的实际结果在阿富汗尚不能确定，但至少旁遮普，他间接地使锡克人获得了最后胜利，而他在印度的经历是锡克人争取独立的

斗争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第三节 马拉塔帝国

#### 奥朗则布的晚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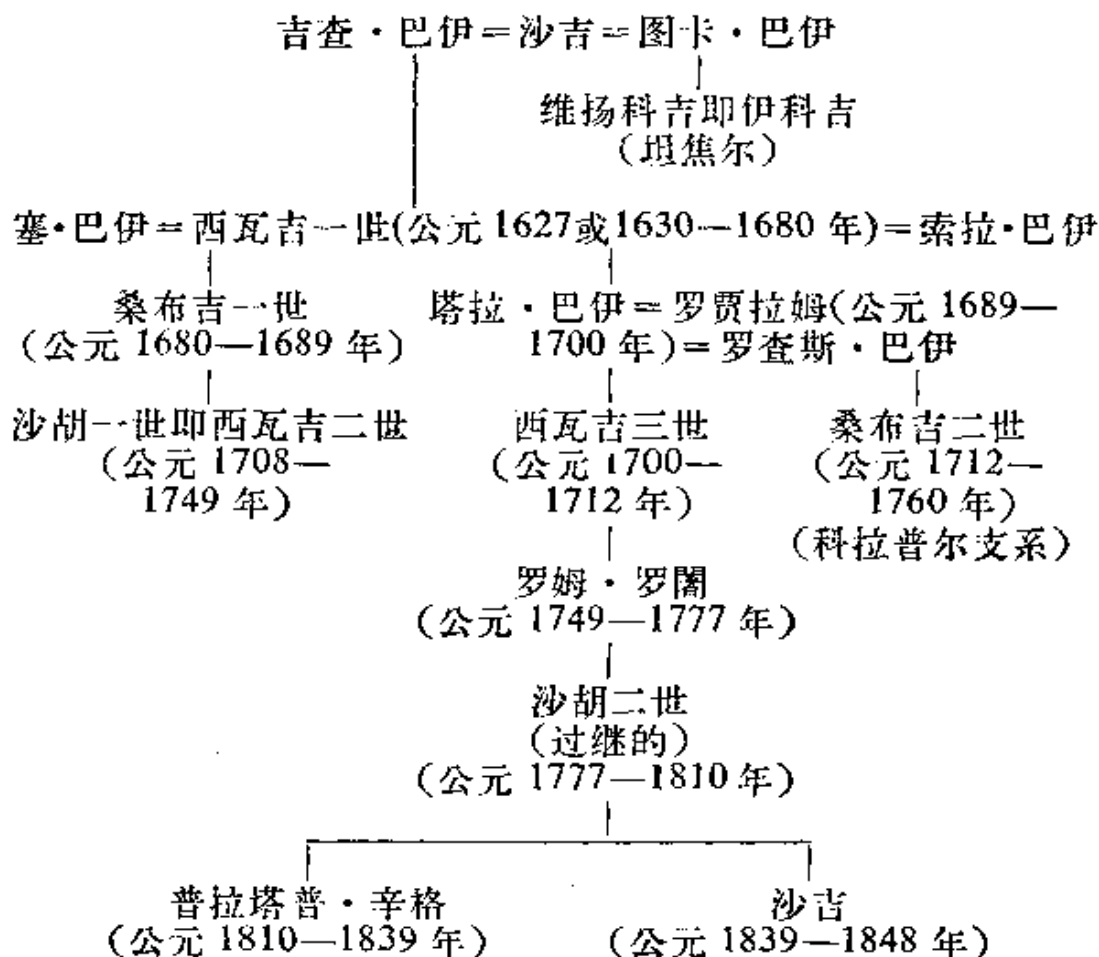
马拉塔人反抗奥朗则布的独立战争，影响于马拉塔王国的并不比莫卧儿帝国为少。在这混乱的时期，罗贾拉姆为了期望马拉塔酋长们作出冒险的功勋，不得不重新恢复“扎吉尔”及“萨拉查姆”制度。马拉塔人使抢劫成为一种制度，官吏不得不从各方面掠夺以自给。这样便形成了一种非常危险的传统。“当莫卧儿人在马哈拉斯图拉的兵力损失完了的时候，那些长久没有国家加以管理、也没有一个政府来控制他们的活动的马拉塔人，这时才明白自己没有可以交战的敌手了。这群漂流的乌合之众这时拔起了锚，无目的地向四处游荡。这种混乱终于爆发了一场内战。”下列的问题是作为马拉塔人的独立战争的遗物残留下来的：即建立一种井井有条的内政，教导人民走向文明生活，铲除内战的根源，并为一个稳定的国家

打下基础。

### 沙胡（1708—1749年）

奥朗则布死后，他的儿子阿柴姆将沙胡（桑布吉之子）释放了。希望他回到马哈拉斯图拉后会引起马拉塔人之间的分裂，这时马拉塔人在塔拉·巴伊的领导下是团结一致的。这个打算证明是很正确的。塔拉·巴伊拒绝放弃她儿子的权利。她声明沙胡是个骗子，同时迫使朝臣立誓对她的儿子效忠，以对付其他的争权者。因此在马哈拉斯图拉展开了一场内战。沙胡进入萨塔拉，并于1708年1月即位称王。塔拉·巴伊退守到潘哈拉，这地方距科拉普尔十二哩，科拉普尔就成为这个敌对王国的都城。她的儿子于1712年死去。塔拉·巴伊被迫交出科拉普尔的统治权，她的地位也被她丈夫的另一个妻室罗查斯·巴伊所夺。后者代替她的儿子桑布吉管理科拉普尔王国。但是由于公开的扰乱极为流行，沙胡在萨塔拉对马拉塔王国的统治很不稳定。这时一个非常出色的人物出现了，他成为马拉塔王国的救星。

## 邦斯拉·查特拉巴蒂王朝世系表



[罗姆·罗闍过继给沙胡一世。在第三次英国-马拉塔战争以后，哈斯丁斯爵士立普拉塔普·辛格为萨塔拉的国王。沙吉死后无子，萨塔拉便被大贺胥爵士并入东印度公司的版图。桑布吉二世的后裔统治科拉普尔，直到王国并入孟买时为止。]

## 帕什瓦·巴拉吉·维斯万纳特

(1713—1720 年)

巴拉吉·维斯万纳特是孔敬的一个吉特巴万



婆罗门。他早年的生活是默默无闻的。他在为达那吉·查达夫服务时才露头角，据说他是劝诱达那吉抛弃塔拉·巴伊，并和沙胡合作的那些人中的一个。达那吉于1710年去世。可是他的儿子章德拉森·查达夫叛离了科拉普尔，后来与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合作。1712年，巴拉吉被任命为“逊纳卡尔太”，即代理军事长官。他使沙胡王国的行政工作有了秩序和效率。1713年11月16日，他被任命为“帕什瓦”。强盗贵族一个个被打倒了，但是巴拉吉不得不与坎荷吉·安格里亚和解，后者早已和科拉普尔结成同盟，并正向波尔加特推进。1714年2月，在浪纳瓦拉签订了一个条约，其中规定让给安格里亚十个堡垒和十六个比较不坚固的防地，并承认为马拉塔海军的“萨尔喀尔”（统帅）。他转向萨塔拉表示效忠，萨塔拉政府同意帮助他对付敌人——西提人、葡萄牙人和英国人。

在1689—1712年间的混乱、贫弱和完全无政府状态的时期以后，开始实施一种新的政策就有必要了。根据浪纳瓦拉条约精神，巴拉吉创立了渐渐为人所知的著名的马拉塔联邦。作为马拉塔

支援的代价，他从萨依德·胡塞因·阿里取得了莫卧儿德干的六个区内征收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的特许权（1718年）。巴拉吉由胡塞因·阿里陪同到了德里，在那里亲眼看到了局面的混乱。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的特许权后来为穆罕默德沙所认可，而且在这次特许的基础上，马拉塔联邦就作为一个征收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的机构而存在着。“帕什瓦”、“普拉迪尼底”、“森那帕蒂”<sup>①</sup>、“森那-萨希卜-索巴”<sup>②</sup>以及其他的马拉塔酋长都有自己的势力范围，从中征收这些税款。什一附加税必须全部上缴国王，军事保护税的25%也要上缴，余下6%（萨合特拉）和3%（纳贡达）可由国王分配给他所中意的任何人。其余部分（66%）的军事保护税（摩卡塞）归酋长分享。这个复杂的税收制度把联邦紧紧地团结起来，而且成为马拉塔帝政制度的一个工具。谁也不可能有一份充实的财产，使自己完全独立而不依靠旁人。马拉塔人征取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是以托达尔·马尔或马利克·阿姆巴尔时代的标准税额为

① “森那帕蒂”，即军事统帅。——译者

② “森那-萨希卜-索巴”，即地方军政长官。——译者

基础的，它是遭受战争骚扰的这些地区无法支付的。尾欠是如此经常要付，而战争的固定原因又如此经常存在。马拉塔王国拒绝取得一笔总额款项或是一块完整的领土所有权，而故意要接受一批地主。一群群马拉塔税收代理人在德干各个地区成为马拉塔利益的看门狗。

### 帕什瓦巴吉·罗一世（1720—1740年）

巴拉吉·维斯万纳特死于1720年，首相职位由他的儿子巴吉·罗继承。他采取向北扩张的政策，以与“普拉迪尼底”斯里帕特·罗的政策相对抗，后者采取了巩固马拉塔控制德干地区的计划。沙胡为帕什瓦流利的口才所感动，他的主张概括为下列的话：“让我们打击枯萎的树干，树枝就会自己掉下来。”马拉塔的国旗应当从克里希纳河飘扬到印度河。

对马尔瓦和古吉拉特进行了一次又一次的远征。马尔哈·荷卡尔、邬达吉·普亚尔、拉诺吉·辛迪亚以及巴吉·罗的其他军官在这次远征中获得了经验。有如格兰特·多弗所说：“巴吉·罗领会到以掠夺为生的国家的情况，并觉察到它的

骚动和混乱的增长，对付这种情况，分配税收的制度是第一个补救办法；他已预见到国外的混乱将会影响国内的治安，而作为一个长途远征军的司令官，他必须取得比之帝国其他任何领袖更大的部队的指挥权。德干的税收会由于无益地消耗金钱的游骑部队的撤退而有所增进。”帕什瓦所获得的胜利使他取得了超过“查特拉巴蒂”的全面的优势。

1726年，帕什瓦到了南方，并在塞林加帕坦征收了一份贡赋，不过他总还是喜欢向北扩展。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封锁了他的去路；他用特有的手段和科拉普尔的桑布吉二世结盟，并将征收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的马拉塔收税官撤换了。这就意味着战争。1728年，巴吉·罗运用前哨战的方式成功地把他引诱到帕尔克德（在道拉塔巴德以西二十哩）的地方，在这里马拉塔人将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的军队全部包围在缺水的荒地。尼查姆-乌尔-穆尔克不得不放弃和桑布吉的携手，并对马拉塔代理人此后征收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提供保证。

但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的外交手法仍在进

行，他煽起了马拉塔的“森那帕蒂”特利姆帕克·罗·达巴德的猜忌。帕什瓦与“森那帕蒂”之间展开了战争，而前者于1731年在达波依打败并杀死了后者。同年，巴吉·罗的弟兄契姆纳吉·阿帕，在阿姆杰赫拉地方(达尔附近)战败并杀死了马尔瓦的莫卧儿省长吉尔达尔·巴哈都尔。穆罕默德汗·班伽什承继吉尔达尔·巴哈都尔，仍无法抵御马拉塔人进攻的浪潮，于是他的继承者、斋普尔的罗阇塞威·查伊·辛格便与帕什瓦签订协定。穆罕默德沙皇帝承认巴吉·罗为马尔瓦的代理省长。古吉拉特的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也让给了马拉塔人，达巴德家族由盖克华德人的帮助管理这个地区。达波依战役之后，盖克华德人的权势就超越了达巴德人。

巴吉·罗几次远征到恒河-朱木拿河地区及德里地区，莫卧儿人想阻挡他的行动的一切努力全都失败了。他甚至还抢劫了德里的近郊。穆罕默德沙最后只得请求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到德里来帮他击溃马拉塔人。1738年，尼查姆-乌尔-穆尔克所率领的莫卧儿军队与巴吉·罗统领的马拉塔人在博帕尔附近相遇。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四

面被围，马拉塔人切断了他的供应线。他们也阻击了前来的援军，他被迫签订了条约，将马尔瓦全部让给巴吉·罗，也承认他对那马达河与昌巴尔河之间的土地的全部主权。班德勒坎德的罗阁查特拉沙尔死于 1733 年，在他的遗嘱上就已将班德勒坎德的三分之一疆土留给巴吉·罗；他的儿子继承了班德勒坎德的其余部分，成为巴吉·罗的同盟者。

帕什瓦现在的安排是用更大的精力去打击“枯树的树身”，但纳得尔沙这时侵入了印度，德里政府在他的重击之下瓦解了。巴吉·罗似曾想到纳得尔沙会自立为德里皇帝；他提议和那西尔·章订立同盟，后者是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的孩子，他的父亲在德里的期间，他负责管理海得拉巴。巴吉·罗说道，“印度教人和穆斯林是德干的全部势力，他们一定会结合起来，而我将把马拉塔人的势力散布在那马达河与昌巴尔河之间。”那时他的兄弟正在围攻巴森（在葡萄牙人统治之下），他请他停止攻击。可是契姆纳吉仍猛力围攻，终于在 1739 年 5 月获得胜利。他就这样将葡萄牙人在孔敬的威胁解除了。这是马拉塔人所从事的最有力

的一次围攻。在巴森攻下后，马拉塔酋长们尽速赶去迎击波斯侵略者，可是消息传来，纳得尔沙在将退位的穆罕默德沙复位以后已经撤退了。巴吉·罗本人于1740年4月去世。

巴吉·罗不仅是个伟大战士，同时也是个了不起的将军。他曾被人恰当地描绘为“一个天生的骑兵统领”。从他的行动中，我们找到了一种速度与奇袭的稀有的结合。他具备了一个伟大的领袖所应有的一切品质——威望、顽强、精力、勇气、政治上的机敏。他在德干建立了马拉塔的霸权，并在北印度奠定了政治领导权的基础。可是他并没有努力制止危险的封建倾向，这在他的继承者们的头上终于毁灭了马拉塔人的事业。

### 帕什瓦巴拉吉·巴吉·罗

(1740—1761年)

巴吉·罗的长子巴拉吉·巴吉·罗继承了他父亲的首相职位。对待“查特拉巴蒂”沙胡总还要予以重视，可是他在1749年12月死去了。塔拉·巴伊宣布说西瓦吉二世有个遗腹子，名叫罗姆·罗阁，出生以后就被暗中带出了潘哈拉，是由一个

流浪的弹唱诗人私下抚养成人的。依照沙胡的遗嘱，这个年青人被带到了萨塔拉并隆重地行了加冕礼。塔拉·巴伊早就想利用他的名字来控制这个国家。可是发现这不可能实现，她就宣布他是个骗子。罗姆·罗阁从萨塔拉被带到浦那，他在这里起草了一份通称为“桑戈拉协定”，依照这个协定的规定，国内所有主要的职位都应给予帕什瓦的代理人(1750年)。从此以后，马拉塔帝国的都城就是浦那而不是萨塔拉了。“查特拉巴蒂”在马拉塔王国内不再被重视；他成为一个徒有虚名的国王了。

巴拉吉继承了他著名的父亲的遗志，实行向北扩张的政策，可是南方也引起他注意。他向加尔那迪派出了远征军，并从克里希纳河以南各地获得了贡赋。拉古杰·邦斯勒是贝刺尔的马拉塔酋长，他是帕什瓦家族一个软弱无能的敌手，巴拉吉在担任帕什瓦职务的极早期，就以听任他在孟加拉的自由行动来收买他，使之不要反对自己；贝刺尔酋长之每年侵入孟加拉迫使阿尔瓦迪交出了奥里萨地区，并每年付给他一百二十万卢比作为孟加拉的军事保护税。巴拉吉和尼查姆萨拉伯



特·章之间有着斗争，后者是受机智的法国人布西指挥的。布西的训练有素的步兵于1751年间不止一次地用计谋战胜了马拉塔人。只要这个富于智谋的法国人在那里，帕什瓦就无法消除掉海得拉巴王国。可是他在1758年被本第治理的法国总督拉利召回去了。于是巴拉吉为颠覆尼查姆王国作了一次最大的努力。阿马德纳加尔的堡垒投降于帕什瓦。易卜拉欣·汗·伽地是一个出身行伍的人，他指挥尼查姆的炮队，并在布西的军校中受过训，如今被劝投入了帕什瓦的麾下。1760年，帕什瓦的表兄，沙达西夫·罗·鲍在乌德吉尔对尼查姆打了一次漂亮的胜仗，迫使他割让了大量的土地。这是马拉塔在德干所取得的成就的最高点。海得拉巴王国本该永远失去战斗力量，可是在北方所发生的重大事变不久便注定要抵消这次胜利的效果。

### 北印度的远征

帕什瓦的弟兄，拉古纳兹·罗对北方进行了两次远征。第一次是在1754—1756年。他从斋普尔、科塔、邦迪和拉其普他拿的其他各邦取得了

贡税；他也帮助莫卧儿的“瓦齐尔”伊美德-乌尔-穆尔克废黜了莫卧儿皇帝阿马德沙，并将阿拉姆吉尔二世拥立为王。伊美德-乌尔-穆尔克完全变成了马拉塔人的附庸。恒河-朱木拿河地区的土地也割让给马拉塔人了。拉古纳兹·罗第二次远征北印度是在1757—1758年。1756—1757年间，阿马德·沙·阿卜达利已经是第四次侵犯印度，攻入了德里，并迫使莫卧儿皇帝将旁遮普与木尔坦两地割让给他。阿卜达利撤离之后，拉古纳兹·罗就接踵而至。伊美德-乌尔-穆尔克又和马拉塔人合作。拉古纳兹·罗并不以进入德里而自满，他还推进到奇纳布河，然后才撤退。有证据指明马拉塔军队曾一度推进到开伯尔山口。阿迪那·柏格汗被留任为旁遮普的马拉塔副王。这次远征是一场“毫无价值的表演，并造成了财政上的空虚。”它导致了八百八十万卢比的赤字，同时这次挑战性的西北远征和阿卜达利的副王之被逐使得马拉塔人和阿卜达利之间的一场激烈的战争成为不可避免。不过，在这次显赫的功绩之后，拉古纳兹·罗被召回了南方，达太吉·信希亚则留在北方负责马拉塔政务。当马拉塔人正和尼查姆在南方交战

时，阿马德·沙·阿卜达利已经顺利地扫荡了马拉塔人在旁遮普的反抗。1760年1月，他在巴拉利-加特(德里以北十哩)战败了达太吉·信希亚，并将他杀死，随即攻入德里，击溃了马尔哈·罗·荷尔卡。这以后他便在阿利加尔等待着即将来临的决战。

### 帕尼帕特的第三次战役(1761年)

因此，乌德吉尔的战胜者被遣往北方去打退阿卜达利。沙达西夫·罗·鲍的计划是在爱太华附近修建一道浮桥，在恒河-朱木拿河地区的上游攻击阿卜达利，并突袭奥德的苏查-乌德-陶拉的领土。但是那一年雨季来得太早，船只无从找到，因而鲍就改变了他的计划。他决定进攻德里，1760年8月，他顺利地阿富汗防军手中攻下了它。可是粮食供应问题却不能就地解决。此后他于1760年11月到达了帕尼帕特。阿卜达利这时已经笼络了苏查-乌德-陶拉，赶快进军，在巴格帕特渡过了朱木拿河，接近了马拉塔人。1760年11月，鲍在帕尼帕特设防坚守。阿富汗人在距该地八哩以外的地方设防，他们与马拉塔人之间

发生了一阵小冲突。1760年12月，马拉塔军队被围，他们的粮食供应耗尽了，马匹与战牛也要饿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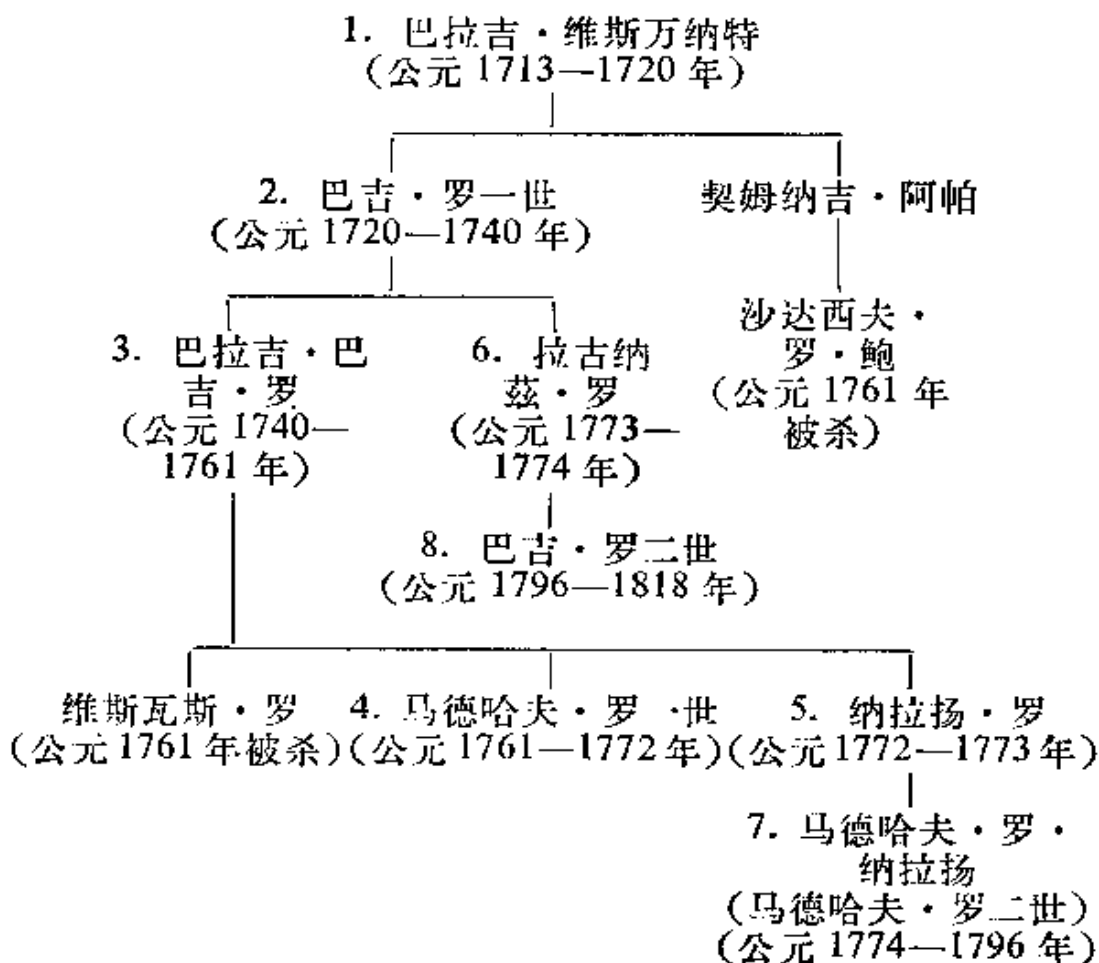
饥饿的马拉塔人决心要拚死一战，在1761年1月14日突围，实际参加战斗的兵力估计是这样：阿富汗人六万人；马拉塔人四万五千人，非正规部队和随军人员除外。激战从拂晓开始一直进行到下午三点钟。战况激烈，得未曾有。只有极少数的马拉塔人逃亡出来，其中有那那·法德那维斯和马哈杰·信希亚二人，他们在马拉塔日后的事业中注定要担任重要的角色。“领袖人物的整个一代被杀戮了”，包括帕什瓦的长子维斯瓦斯·罗这个有名无实的司令官，还有鲍本人。“这是一场犹如发生于弗劳顿战场<sup>①</sup>那样的全民族的灾难；在马哈拉斯图拉，没有一家不是为了失去亲人而哀痛，有几家失去了他们的家长。”这个恐怖的灾害性的消息促使帕什瓦的死亡，他死于1761年6月。

---

<sup>①</sup> 弗劳顿战场，1513年9月9日苏格兰军队与英军在该地进行决战，结局苏格兰人全军覆没。苏格兰王詹姆士四世及全体大贵族无一幸免。——译者

帕尼帕特的第三次战役必须当作印度史上最具有决定意义的事件之一。这场生死存亡的战争使马拉塔帝国受到了最沉重的打击，帕什瓦的威信也猛烈动摇。马拉塔人丧失掉马尔瓦、拉其普他拿以及恒河与朱木拿河地区；在德干，乌德吉尔的胜利果实也失去了，尼查姆大胆采取了攻势。可是复兴的工作并未拖延很久；在帕什瓦马德哈夫·

### 帕什瓦世系表



罗一世的统治下,马拉塔人打败了尼查姆,收回了对北印度的控制权,并使皇帝沙阿拉姆二世受他们的保护。然而,这时的印度的局势是大大改观了。不列颠人控制了孟加拉和比哈尔,并建立了对奥德的宗主权。帕尼帕特之役使马拉塔人阻挡不列颠人在恒河流域的势力的成长成为不可能。在南部,马拉塔之一时失势,使赫德尔·阿里得以在迈索尔巩固他的权势。1772年后,马拉塔联邦内部发生了激烈的变化;信希亚、荷尔卡、邦斯勒以及盖克华德事实上变成了帕什瓦治下的独立者。从此以后,马拉塔帝制在北印度即是信希亚和荷尔卡的统治权,而不是帕什瓦的霸权了。

#### 第四节 锡克人、查特人和 拉其普特人

##### 十七世纪时的锡克人

师尊阿占(1606年)惨死以前,锡克人的历史在以前各章已有简述。在他的儿子和承继者哈哥宾德(1606—1645年)的统治下,向黠武政治的转

变就成为锡克历史上的特色。哈哥宾德为人好战，他豢养了八百匹马和三百名骑从。“他紧握利剑，带领他忠实的随从在帝国的部队中间横冲直撞，或勇敢地率领他们去抵御或征服地方上的统治者或私人的仇敌。在哈哥宾德执政期间，锡克人口激增，而阿占的财政政策以及他的儿子的武装系统，使他们在帝国内部形成了一种分立的王国。”

哈哥宾德撇开了他的几个儿子，却让他的孙子哈尔·拉伊作继承人。哈尔·拉伊的性格爱好和平，可是为了在王位之争中和达拉·苏柯联合，他不得不将他长子拉姆·拉伊送到莫卧儿朝廷作为人质。次子哈尔·克里香（1661—1664年）继位。他被召到德里，因天花死在那里，指定哈哥宾德的次子得格·巴哈都尔继位为师尊九世。

得格·巴哈都尔在其活动的初期就被召到德里，因为他的活动不受当时的政府的欢迎，可是他受到了安巴尔的米尔查·罗阁·查伊·辛格之子拉姆·辛格的保护，在他的伴随下，师尊到了巴特那，并从那里到了阿萨姆。回旁遮普后，他被监禁，并解到都城，1675年在那里由朝廷下令将他屈辱地处死。

据说他被处死的原因是由于他横行霸道。但据锡克人的传说却认为他过的是与人无损的游方教徒的生活。可是，这次事件有力地帮助了锡克人转变成为一个好战的民族。在应皇室的召唤，启程去德里之前，他将哈哥宾德遗下的宝剑佩带在他年轻的儿子哥宾德的身上，这就是祝贺他在自己被执行死刑后作为自己的继承者。

### 师尊哥宾德·辛格

(1675—1708 年)

锡克人的最后一个传道者唤醒了他的信徒实行一种新的生活。他建立起“卡尔沙”即“辛格”的神权政体。宗教的哲学基础仍旧未变，然而外表和仪式都有所更动。他的信徒们从此被称为辛格或狮子。入教的典礼就称为“帕胡尔”。他们的口号是“师尊万岁”。他们必须敬重对师尊纳那克及其继承者的纪念。他们蓄有长发，身佩匕首，梳头髻，戴环饰，穿宫廷仪式裤。他们只许将精力贯注在刀剑武功方面，时常战斗，杀戮敌人。利用这种新名称、新衣饰、新装备和新仪式，“他动员了锡克人的全部精力，使之引向一个唯一的指定的方向。



依靠这种手段，锡克民族便被塑成了一种具有特定目的的类型。”一个宗教教师，一个军事领袖和叛逆者，要使他安分守己是不容易的。他和旁遮普山区的罗阇们作战，与莫卧儿帝国的军队开火；他的儿子都被西尔兴德的莫卧儿“法吉达尔”杀死了。在王位之争中，他偏袒于巴哈都尔沙一方，和后者一起向南印度进军，于 1708 年在那里被一个

### 锡克师尊

1. 纳那克(生于公元 1469 年,死于公元 1538 年)
2. 安格德(师尊职位的时期: 公元 1538—1552 年)
3. 阿马尔·达斯(公元 1552—1574 年)

女儿

比比·巴尼 = 4. 拉姆·达斯(公元 1574—1581 年)

5. 阿占(公元 1581—1606 年)

6. 哈哥宾德(公元 1606—1645 年)

古尔地太

9. 得格·巴哈都尔(公元 1664—1675 年)

7. 哈尔·拉伊(公元 1645—1661 年)

10. 哥宾德·辛格(公元 1675—1708 年)

8. 哈尔·克里香(公元 1661—1664 年)

阿富汗人杀死。他生前曾宣布：从此以后师尊会在“卡尔沙”中找到。因而私相传袭的师尊职位便被废除了。

### 十八世纪锡克人的独立战争

班达继承师尊哥宾德·辛格为锡克人的暂时领袖。他攻下了西尔兴德，并把那个对谋害师尊哥宾德·辛格的儿子们要负责的“法吉达尔”杀死。在山麓下，他占据了一部分地方，可是仍被巴哈都尔沙和穆尼姆汗从罗迦尔这个据点里驱逐出来。在法鲁克·西耶尔朝代，他重新出现于西尔兴德；被迫避难在古达斯普尔的堡垒中，他为饥荒所困，只得投降。他和他的随从于1716年在德里被处死。旁遮普的统治者们很厉害的迫害锡克人，然而纳得尔沙和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的侵略为锡克人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他们即使在最艰苦的日子里也从未忘却对师尊哥宾德·辛格的纪念。

1752年以后，莫卧儿人的势力就旁遮普来说已经算不得什么了，锡克人不得不和阿马德·沙·阿卜达利作战。阿卜达利在帕尼帕特大败马拉塔

人后,本可以希望自己能加强对旁遮普的控制,可是锡克一帮匪徒的飘忽无定和烦扰不安的战术以及这些难于战败的敌人的不可捉摸的性格使这个伟大的战士应付得疲乏不堪。1762年,他在卢迪阿纳附近打败了他们,这次他屠杀了约一万二千名锡克人,可是胜利并没有什么效果。到1767年,他实际上自认失败,听任锡克人胡作非为去了。

锡克人在对抗阿卜达利的长期斗争中的胜利是由于好几个原因。首先,锡克人的战术很适合于当时的环境。他们发觉在阵地战中无法获胜,就切断对方的粮食供应线,企图不战而胜。阿马德沙不能在他们的山区潜伏地带接近他们。第二,他不能分出足够的兵力到旁遮普去阻止锡克人复兴他们的财力和实力。第三,阿富汗不时发生叛乱,这就常常使他分心。最后,一个人尽管他是天才、很伟大,要和一个为本身的生死存亡的自觉所激发起来的武装了的民族去交战,总是不利的。据说阿马德沙曾经说过,如果要完全消灭锡克人的势力,必须要等到他们的宗教热忱消散之后。在独立战争期间,锡克人显示了一条几乎团结一致的战线,这次斗争的胜利结局应归功于全民族,

而不属于任何个人。阿卜达利的势力实质上消灭以后，师尊哥宾德·辛格的子弟们把旁遮普的大部分彼此分配了，并组成了十二个“密斯尔”即战士社团，由强有力的酋长领导，这就发展成所谓“神权政治的联盟封建制度”。

### 查特人的兴衰

查特民族中的一支定居在朱木拿河以南的亚格拉与德里之间的地区。他们所占据的位置在这两个都城间的大道的侧面，和由这些都城经过阿季米尔通向德干的通路的侧面。在奥朗则布朝代，这个粗野的种族开始发生大骚动。哥克拉·查特的叛乱在1669年被镇压，罗阁罗姆·查特的叛乱则平定于1688年。但巴查领导下的查特人在1705—1707年间又变得动乱不安起来了。1707年，巴查的儿子朱拉曼于1707年任职于皇室。他在穆罕默德沙朝代失宠，于是在陀因建立一个据点以巩固其地位。朝廷觉得必须要对他加以镇压。1716年，安巴尔的塞威·查伊·辛格被派去攻打他，他包围了陀因，可是德里的朝臣劝皇帝同意接受了有利于查特酋长的条款。查特人的首领仍然

是过于逼近帝国都城的可怕的势力。朱拉曼诸子作乱，朱拉曼避难于陀因的堡垒中。1721年，朱拉曼的侄儿巴丹·辛格与帝国军队联合，胜利地攻下了陀因。巴丹·辛格这时就成为查特人的首领。

巴丹·辛格死(1756年)后，他的继子与继承人苏拉吉·曼尔使查特人的势力在印度大为扩张。巴丹·辛格和苏拉吉·曼尔在他们的领地内修建了四处几乎是坚不可摧的要塞——迪格、坎白尔、巴拉特普尔和维尔。苏拉吉·曼尔还按照自己的方法训练了一队骑兵。马拉塔人也和阿马德·沙·阿卜达利一样不止一次侵犯了他的国家，这时他就隐退在要塞之中，以抵御这些侵略者。1757年阿富汗人入侵时，查特人在兆木哈地方作了顽强的抵抗，当时阿富汗人曾企图掠夺马土腊。查特人未能阻挡住侵略的高潮，可是他们对阿卜达利的抵抗在记载上也许是最顽强的一次。

当帕尼帕特战役之后，阿马德·沙·阿卜达利撤退时，查特罗阁“拥有毫无损失的军力和充实的国库”，也许是北印度最强有力的霸王了。1761

年6月，他占领了亚格拉要塞。对查特王国不幸的是，1763年，苏拉尔·曼尔在和德里的独裁者纳吉卜-乌德-陶拉的一次小冲突中被杀死了。他的儿子查万希尔·辛格继承了他。他做了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于1768年被暗杀。查特人的势力这时开始衰弱。国家由于家族纠纷和党派对立而分裂。由米尔查·纳查夫汗所率领的沙阿拉姆二世的帝国军队于1773年收复了亚格拉，1776年又收复了迪格。衰微的查特人势力以坚固的巴拉特普尔要塞为中心继续存在。

### 十八世纪的拉其普特人

美华尔的拉那·拉吉·辛格死于1680年。他的王国在印度的印度教徒的眼光中是卓越无匹的，由于他的继承者的懦弱无能以及他们从莫卧儿朝廷分离出来，这个国家就落在后面了。在巴格万·达斯、曼·辛格和米尔查·罗阁·查伊·辛格的统治下，安巴尔在莫卧儿历史上起过极重要的作用。佐德浦尔在莫卧儿时代也许同样的重要，罗塞军人在莫卧儿军队中构成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查斯万特·辛格死后，在迈华尔发生

的三十年战争使这个国家有一个时期受到了损害。在穆罕默德沙时代，两个拉其普特的优秀的酋长，斋浦尔的塞威·查伊·辛格和迈华尔的阿白海·辛格，在莫卧儿朝廷中都是超群出众的人物。查伊·辛格死于1743年，阿白海·辛格在1749年也死去了。

随同莫卧儿帝国的瓦解，拉其普特人失去了和平，这种和平是莫卧儿王朝的宗主权所安排并维持了将近有两个世纪之久。“拉其普他拿变成了一个动物园，牢笼的栅栏拆毁了，看守人也跑开了。”邦迪、斋普尔和迈华尔当时是三个风暴的中心地，竞争者们在这里进行了王位的争夺战。马拉塔人侵入了这些地区，偏袒争夺者之中的这一个去反对另一个。荷尔卡和信希亚把内讧中的拉其普他拿看成是一片可以掠夺的土地。即使在内战终止后，马拉塔人的侵犯仍然继续进行。在不列颠的宗主权建立以前，这就是拉其普他拿的历史——一部内外战争史，而秩序紊乱与经济破产就是不可避免的结局。十八世纪的拉其普特人看起来已经是一种精疲力尽的民族了。

## 第五节 独立的副王辖区(奥德、 孟加拉、海得拉巴)

### 独立的副王辖区兴起的原因

莫卧儿诸帝是有实力的统治者。他们在省区行政方面有一套控制与平衡的制度,这就使“苏巴达尔”们不可能宣告独立。但是在懦弱的后期莫卧儿诸王(更确切地说,从穆罕默德沙朝代起)的统治下,将几个富庶的省区联合起来,置于一个副王的管辖下,同时又缺少监督,这种有害措施使省区的“萨特腊普”容易在实际上变成独立。控制了德干地区所有的莫卧儿“苏贝”的资源的尼查姆建立了海得拉巴邦。孟加拉、比哈尔和奥里萨成为了一个独立的副王辖区。省区政府的世袭原则渐渐被承认了。这些副王辖区离中央政府的所在地都有相当的距离。可是即使是靠近德里的副王,像奥德的“纳瓦布”,实际上也变成独立了。

### 奥德的“纳瓦布”

萨达特汗是从尼什浦尔迁来的一个波斯侨



民。1720年被任命为欣东和邦纳的“法吉达尔”，他在宫廷阴谋中表现了很大的才能，那时只有通过宫廷政变才能创造一番成功的事业。他有一个时期被指定负责管理亚格拉，同时也被任命为奥德的执政者。他获得了“布尔汉-乌尔-穆尔克”的头衔。在抵抗查特人失败后，他被解除了亚格拉的管理职务，但在奥德仍享有半独立的地位。在卡纳尔战役(1739年)中他被纳得尔沙所囚禁，他曾劝诱纳得尔沙将莫卧儿皇帝拘禁起来，并到德里去，可是他由于不能筹集原先允诺的赎身钱，在帝国首都受到了人身惩罚的威胁。为了要逃避侮辱，他便自杀了。

他在奥德的职位由他的外甥兼女婿阿布尔·曼索尔汗继承，此人更出名的称号是萨夫达尔·章。他曾升迁为阿马德·沙皇帝的“瓦齐尔”。他在1745年死后，他的儿子苏查-乌德-陶拉便继承了奥德独立政府的统治权。他仍享有莫卧儿皇帝，即懒惰和迟钝的皇帝沙·阿拉姆二世的“瓦齐尔”级位。在布赫尔战役(1764年)之后，他逐渐成为东印度公司的一个附庸。

### 孟加拉的“纳瓦布”

在奥朗则布的有名的“地万”穆尔希德·顾利汗的统治下，孟加拉、比哈尔和奥里萨实际上已成为一个独立的副王辖区。奥朗则布在位末叶时，穆尔希德·顾利汗是孟加拉的“地万”，阿齐姆-乌斯-善是“苏巴达尔”，当阿齐姆-乌斯-善长时期离开省区时，他就担任了孟加拉和奥里萨的军政主管。法鲁克·西耶尔即位后，他被任命为孟加拉的副省长，且正职出缺，同时他以自己的名义受任奥里萨的“苏巴达尔”之职。穆尔希德·顾利于1717年正式被任命为孟加拉的“苏巴达尔”，并继续任职到1727年去世。

穆尔希德·顾利汗在孟加拉实行土地税征收的承包制度（“伊查拉”制度）。许多老地主仍然任职，但他们得受新的“伊查拉达尔”的支配。经过两三代之后，这些“伊查拉达尔”渐渐就被称为地主了。穆尔希德·顾利在税收工作中除了雇用孟加拉的印度教徒外，不使用别的人。因此在孟加拉形成了一种新的有土地的贵族。为不列颠人所接管的土地税制度主要是他创造的。

穆尔希德·顾利汗的女婿，苏查-乌德-丁·穆罕默德汗继承了孟加拉和奥里萨的政权。当他执政期间，比哈尔也加入到孟加拉的副王管区之内。他死于1739年，当然他的儿子萨尔法拉兹汗便继承他为这些省区的执政者。萨尔法拉兹在1740年4月的吉里亚战役中为阿尔瓦迪汗战败被杀，此人是他已故的父亲所宠信的人，曾经任命他为比哈尔的副省长。1740年5月，莫卧儿皇帝就承认阿尔瓦迪为孟加拉、比哈尔和奥里萨的副王。

新的“苏巴达尔”发觉他的省区遭受到来自那格浦尔的盗匪般的马拉塔人的侵略威胁。1742年，“巴尔吉”<sup>①</sup>开始侵略孟加拉，一直继续到1751年，在这场了无休止的战争中，阿尔瓦迪汗弄得精疲力尽，大部分领土遭到破坏。1751年，他和那格浦尔的拉古杰·邦斯勒按下列条文签订和约：奥里萨实际上割让给拉古杰，孟加拉每年付出一百二十万卢比的贡礼作为军事保护税。萨瓦纳勒卡河固定为孟加拉的边界。阿尔瓦迪卒于1756年4月，他的孙儿西拉吉-乌德-陶拉继位，他的经

<sup>①</sup> “巴尔吉”，即马拉塔人。——译者

历是不列颠人的势力在孟加拉兴起的历史的一部分。

### 海得拉巴的“尼查姆”

海得拉巴王国的创立人米尔·夸马尔-乌德-丁·青·奎利奇汗，即更为人所知的尼查姆-乌尔-穆尔克，是来自布哈拉的一个移民的孙子。他在奥朗则布朝代的早期就供职于莫卧儿帝国。巴哈都尔沙任他为奥德的省长。1713年，他第一次担任德干的省长，但不久就为萨伊德·胡塞因·阿里所接替。萨伊德覆亡以后，他重新自立为德干的主人。1722年，穆罕默德沙任命他为帝国的“瓦齐尔”；可是由于他非常厌恶宫廷琐事，便于1723年离职去德干。穆罕默德沙疑他不忠，就劝诱德干的代理副王穆巴里兹汗抵抗他，可是穆巴里兹汗在1724年沙卡尔契达（贝刺尔境内）一役中为“尼查姆”所杀。皇帝既然不能在暗中破坏他的地位，就设法使他安于职位，并赐予他以“阿萨夫·查”的称号。在他与巴吉·罗的斗争中，“尼查姆”常常失败，然而在帕尔克德，或博帕尔市镇附近一战的溃败，并不曾影响他作为德干境内六

个莫卧儿“苏巴”的副王的地位。1736—1740年间他在北方，为拯救莫卧儿帝国作了一些徒然的努力，首先是对付马拉塔人，然后是对付纳得尔沙。他在博帕尔与卡纳尔两地所遭到的失败证明了他想扮演衰退的莫卧儿帝国的救星的角色已无能为力了。他于1741年回到德干，平定了他的次子那西尔·章的叛乱，后者在他离职时曾代行他的职权。1743年，尼查姆-乌尔-穆尔克在阿尔科特和特利支诺波利建立政权，并使他所提名的安瓦-乌德-丁担任阿科德的“纳瓦布”。他死于1748年。他被称为莫卧儿帝国在衰亡期中最出色的人物，在外交上比起作战来表现得更加精明。他以海得拉巴王国成功的创立人在印度史上留下了印象。

他有六个儿子争夺继承权。次子那西尔·章在海得拉巴继位，长子伽齐-乌德-丁努力要在德里朝廷中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可是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的宠孙穆查法尔·章，当时是比贾普尔和阿多尼两地的省长，作为那西尔·章的对手宣告独立。他受到了法国人的支援。那西尔·章进兵与他交锋，可是为人所杀害。穆查法尔·章被

提升到副王职位，然而不久也被杀害了。法国有名的领袖布西领来了一支警卫队，他宣布那西尔·章的兄弟萨拉伯特·章是穆查法尔·章的继承人。布西自1751年起掌管海得拉巴事务，直到1758年被法国总督拉利召回为止。萨拉伯特·章是个庸才。布西被召回以后，他就把全权交给了他的兄弟尼查姆·阿里。帕什瓦巴拉吉·巴吉·罗继续执行他父亲的敌视海得拉巴的政策。沙达西夫·罗·鲍所率领的大队马拉塔人马在乌德吉尔(1760年2月3日)一役中将“尼查姆”全军击溃。他把年产六百万卢比的土地割让给马拉塔人，阿西尔伽尔和道拉塔巴德的堡垒以及比贾普尔和布汉普尔两座城市也都让给了他们；在缴付马拉塔人以军事保护税的条件下，他被许可保有其余的土地。这本来就是阿萨夫·查希王朝覆亡的开端，可是马拉塔人在帕尼帕特的灾难在南方发生了反响。接着又发生了帕什瓦巴拉吉·巴吉·罗的死，马拉塔势力这种暂时的瘫痪，使尼查姆·阿里能收复他所丧失的一切。帕尼帕特一战弥补了乌德吉尔一战中的损失。尼查姆·阿里在取得胜利后，把萨拉伯特·章监禁起来，后者在二年之

后死在狱中。1762年尼查姆·阿里即位，使阿萨夫·查希王朝又一次的安定下来，这毫无争议的继承使王朝在当时尽可能获得了稳固。1795年，尼查姆·阿里在卡尔达战役中被马拉塔人打败。他在位四十年，死去时是东印度公司的一个部属。

## 第六节 莫卧儿帝国 覆亡的原因

### 军事方面的无能

伊尔温在他的《印度莫卧儿的军队》一书中写道，“军事上的无能如果不是莫卧儿帝国最后崩溃的唯一原因，也是主要的原因。所有其他的缺陷和弱点与这个原因比较起来是无足轻重的。它的税收制度和司法制度大体上倒是适合于人民的习惯的；他们并不要求有什么改变，单就这些方面说，帝国原可能维持一些年代。可是军队的主力已经全部丧失了。要使它陷入深渊，并不需要波斯或阿富汗征服者的魔掌，不需要纳得尔和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的强暴，也不需要什么欧洲冒

险家，像杜布雷或克莱武的天才。在这些人之中的任何一个出场以前，莫卧儿帝国已经注定要灭亡了。”

军队的组织是十分不健全的。一个骑兵要骑自己的马，如果这匹马被杀死，他就完了。他常常要逃走，并非因为自己是个胆小鬼，而是因为要拯救他的马，马是他全部的资本。由于军队是有机体，他是他的直接指挥官的士兵，并被教育不要注意指挥官以外的事物。即使在沙·贾汉朝代，提到昆达哈尔的三次围攻，我们发现莫卧儿人在军事武器与战术方面是占优势的。只有莫卧儿诸大帝那种可敬佩的个人品质才能使他们发挥一种工具的有效使用，否则这工具就毫无用处。关于后期莫卧儿人，伊尔温写道，“除了缺少个人的勇气这一点以外，军队恶习中所有其他的缺点都可以归之于退化的莫卧儿人——无纪律、不团结、奢侈的习惯、不积极、恶劣的给养以及羸败的装备。”

### 贵族品质的堕落

阿富汗人、突厥人、拉其普特人和印度斯坦人的混合军队跟随在德里君王的旗帜后，这只有富



于机智和耐性的领袖人物才能有效地加以统率，这些领袖要具有个人的勇敢和行政的才能，可是如萨尔卡爵士所说：“对于学习莫卧儿历史的善于思考的大学生说来，没有比贵族阶级堕落更令人惊奇的了。”争夺王位的流血战斗，在贵族之间为夺取地方政权所进行的武装冲突，印度教人的离心，懦弱的君主不能知人善任，显著的偏宠以及肮脏不堪的犯罪行为都说明了贵族品质中这种惊人的堕落。在这样不安定的情况下，从布哈拉和呼罗珊来的冒险家就不再能在印度有所作为了。最典型的例子就是穆罕默德·雅尔汗的例子，他厌倦了纳得尔沙的严格的纪律，离开了他而留居印度，但他不久又憎恶那里的情况，回到了波斯。纳得尔沙说，“你既然害怕我的性情的粗暴，为什么又回到我这里来呢？”回答是，“宁愿被一个像你这样的人杀死，而不愿在一群胆小鬼中虚度一生。”

由波斯人、中亚细亚人以及阿富汗人这些投机分子所组成的军队中是不会有爱国心的。有几个人效忠于国王本人，可是在十六和十七世纪时，国王都是强有力的人物。但是一个低能又习于欺诈的法鲁克·西耶尔，或一个胆小又摇摆

不定的穆罕默德沙都不能激起个人的崇拜，阻止派系的阴谋。为宠臣们所支配，又被那些“瓦齐尔”（诸如老迈的酒色鬼奎马尔-乌德-丁汗或无能又自私的伊美德-乌尔-穆尔克）所指使，莫卧儿诸帝王都不能制止腐败和派系阴谋对帝国的毁灭。伊朗人、托拉尼人以及印度人的派系互相争吵。萨达特汗是个伊朗人，为了提升一个托拉尼人就会背叛他的主人；萨夫达尔·章也是个伊朗人，因为他是托拉尼人的敌手，就不去援助被敌人穷追的旁遮普的省长。阿克巴和他的继承者们所曾经激起的对国家元首的尊敬和热诚，这时不能再把贵族们局限在原有的范围之内了。

### 国内和国外的敌人

马拉塔人之反复侵入两河地区，他们对古吉拉特、马尔瓦和班德勒坎德的征服以及巴尔吉之侵入孟加拉，都指明了莫卧儿政府已经没有能力对付国内的敌人。当纳得尔沙侵犯印度时，无政府时代就已经开始了。纳得尔沙和阿马德沙的侵略不过是完成了瓦解的过程，这个过程是早就已经开始了的。当外国侵略者侵入并完成这个瓦解

过程时，独立的省长们，胜利的马拉塔人，压制不住的锡克人和坚决的查特人很快就把阿克巴和沙·贾汉的事业毁灭掉了。

### 参 考 书 籍

- 伊尔温 (Irvine):《后期莫卧儿人》(《Later Mughals》), 第1、2卷。  
伊尔温 (Irvine):《印度莫卧儿人的军队》(《The Army of the Indian Mughals》)。  
季·恩·萨尔卡爵士 (J. N. Sarkar):《莫卧儿帝国的覆亡》(《Fall of the Mughal Empire》), 第1、2卷。  
伊·班纳吉 (I. Banerjee):《卡尔沙的演变》(《Evolution of the Khalsa》), 第2卷。  
恩·克·辛哈 (N. K. Sinha):《锡克人势力的兴起》(《Rise of the Sikh Power》)。  
符·格·迪格 (V. G. Dighe):《巴吉·罗》(《Baji Rao》)。  
萨德塞 (Sardesai):《马拉塔人的新历史》(《New History of the Marathas》), 第2卷。

## 第二十二章 欧洲人的到来

### 第一节 在印度的葡萄牙人

#### 瓦斯科·达·伽马

1498年5月17日，瓦斯科·达·伽马和他的水手们到达印度海岸，在卡利卡特登陆。发现一条直接通往印度的海路是件大事。这个计划过去曾经由唐·焦奥按照海洋探险家亨利王子的传统政策拟定过。巴塞洛缪·迪亚斯之发现好望角使这个计划的实现成为可能，而瓦斯科·达·伽马执行了一个成熟的计划，这个计划是根据在半世纪探险期间搜集起来的可靠的资料制订的。接着产生的富有历史意义的结果，使得人们把他想像得和哥伦布一样。1502年罗马教皇准许葡萄牙国王自称为“阿比西尼亚、阿拉伯、波斯和印度的航海、征服及通商之王”。

瓦斯科·达·伽马的侦察航行，给予葡萄牙人一种概念：可以在马拉巴尔市场找到什么商品和能在那里销售货物。他是个粗卤的水手，尽管在一个印度教的土邦里逗留了三个月之久，对印度教的存在仍然一无所知。他在1499年8月回到了葡萄牙。

在他之后来的是卡布拉尔。他在1500年9月到达卡利卡特，在那里建立了一个代理店，但是不久就和“萨摩林”<sup>①</sup> 争吵起来了。葡萄牙的代理店被夷成平地。卡布拉尔从柯钦和坎纳诺尔获得了有价值的货物。柯钦的罗阁（卡利卡特的“萨摩林”的敌人）成了葡萄牙人的朋友。“当时葡萄牙人的目的不仅是尽可能阻挠印度和红海以及波斯湾之间的贸易，而且要使东方对欧洲的贸易完全转向葡萄牙。”

1502年，瓦斯科·达·伽马第二次来到印度。这时他已经拥有一支由他率领的巨大的船队。他是一个无人性的、贪婪的水手，作了许多可怕的残酷的事情：毫不怜悯地击沉了香客的船只，并想用一种恐怖的政策来吓退阿拉伯人和印度进

<sup>①</sup> “萨摩林”，为卡利卡特执政者的职务。——译者

行贸易。他在柯钦建立了一家代理店，就回到里斯本，留下一支小小的船队巡逻海岸。卡利卡特的“萨摩林”侵入了柯钦的领土，可是阿方索·德·阿布奎基这时候带领了一支葡萄牙的小船队到达柯钦，把他赶了出去。德华特·帕奇柯和一百人被留下来抵御“萨摩林”，保卫柯钦。他以八千名左右的柯钦部队坚持了约四个月，抵挡了压倒多数的六万名左右的“萨摩林”军队，这时才媾和了。

葡萄牙人这时放弃了每年派遣一次远征军的政策，1505年决定任命一位任期三年的副王。弗兰西斯哥·阿尔米达是第一任副王。他要在安杰迪瓦（在马拉巴尔海岸附近的一组小岛）、坎纳诺尔和柯钦建立要塞。安杰迪瓦到底无用，然而柯钦的罗阁都成了葡萄牙的傀儡。一支葡萄牙驻军保卫了坎纳诺尔。“萨摩林”的船队被摧毁了。阿尔米达在第乌附近对埃及的苏丹所派遣的船队的作战也取得了巨大的胜利，他们本来是要把葡萄牙侵入者赶出印度洋的。

### 阿 布 奎 基

阿方索·德·阿布奎基在1509年以总督衔

继承了阿尔米达的职位。次年他占领了果阿。比贾普尔的尤苏夫·阿迭尔沙收复了果阿，但是不久以后阿布奎基又把它占领了。他巩固了果阿，提高它在商业上的重要性，使它成为葡萄牙人在东方的大本营。他尽一切力量鼓励葡萄牙人娶印度妻子，以便取得永久的居民权。他在1511年占领马六甲，在1512年又拯救了果阿，然而没有能攻下亚丁。他顺利地建立了葡萄牙对奥穆兹的宗主权。他于1515年12月去世，当时已经建成了有从奥穆兹起到马六甲止的一个海军基地网的葡萄牙帝国，他们从这里控制一切海上贸易，勒索所有其他各国的船只。阿尔米达依靠以柯钦和其他地方为基地的葡萄牙船队来巡逻海岸并指挥交通。阿布奎基的方式不同。他占领某些重要的据点，在那里施行统治，通过杂婚对精选的县份进行殖民，在重要的战略地点建立堡垒，而且只要可能，就劝诱当地的小酋长承认葡萄牙的霸权，如果必要，就用每年津贴黄金的方法来达到目的。

### 葡萄牙势力的扩张

继承阿布奎基的许多葡萄牙总督都遵循了他

的道路。他们在1534年占领巴森，1537年占领第乌，1518年在科伦坡建立了一个要塞，到了十六世纪中叶，就建立起他们对锡兰岛的控制权了。在总部设在果阿的葡萄牙驻印总督的领导下，五个总督分别统治了莫三鼻给、奥穆兹、马斯卡特、锡兰和马六甲。不过，葡萄牙人从未打算渗入印度内陆：葡属印度一事并不是历史事实。他们就从来没有统治过他们军舰上的大炮射程所达不到的任何印度土地。

葡萄牙在整个十六世纪“绝对控制了美丽的东方”。然而在十七世纪，他的印度殖民地就逐一落入了荷兰人之手；后来英国人又代替了荷兰人。1739年马拉塔人占领了萨尔塞特岛和巴森县。葡萄牙人只剩下果阿、达曼和第乌了。

### 葡萄牙势力衰退的原因

葡萄牙人在东方的势力的终于衰退有几个原因。葡萄牙人的杂婚方式产生了一种退化的种族，它不能保有为了维持一个帝国所需要的军事品质。有人曾经说过，东方以同化及贬低早期的西方侵入者来表示对西方的侵略的愤懑。葡萄牙的



行政制度也惊人的无能，它比“萨摩林”或阿迭尔沙的还要坏。官员没有效忠之心，甚至士兵都有做私人买卖的权利，贪污风气很盛。葡萄牙人的统治就被贪污和无能所破坏。

葡萄牙人在宗教上的偏执是他们衰败的另一个重要原因。圣芳济会的传教士于1517年到达果阿。那里的印度教庙宇就被摧毁了。1560年在果阿成立了一个宗教法庭。开始了残忍的宗教迫害。单是在果阿建立的教会霸权就足以毁灭葡萄牙的东方帝国了。葡萄牙人在处理穆斯林时的可怕的残酷，他们对改悔的皈依者的拷问和焚烧，实在使人感到奇怪，为什么葡萄牙的势力没有崩溃得更早一点。

维查耶纳伽尔衰落以后，果阿失去了作为一个贸易中心的重要性。荷兰人和英国人来争夺葡萄牙人的垄断权了。1580年葡萄牙把它的命运和西班牙联系在一起。它的军舰和士兵在欧洲被使用在西班牙的战役里。葡萄牙人首先败于荷兰人，后来败于英国人，葡萄牙对东方海上的统治垮台了，他们的劣等海军力量加速了这一过程。

## 葡萄牙人统治的后果

葡萄牙人在西海岸统治的最重要的政治后果是，它制止了马拉巴尔趋向于统一。卡利卡特的“萨摩林”想形成一个单一的土邦的企图本来是可以成功的，要不是有葡萄牙人的话。葡萄牙人笼络当地的王公，以他们的海军力量和当地小酋长的支持，挫败了“萨摩林”的企图。继承了葡萄牙人在这个地区的政治影响的荷兰人促进了马拉巴尔的政治分裂，因此后来马拉巴尔很容易就落入赫德尔·阿里的手里了。

柏尼尔把十七世纪时在孟加拉的葡萄牙人形容为“只是名义上的基督教徒；他们的生活最令人憎恶，彼此屠杀或下毒都毫不在乎，也不受到良心责备。”同“欧洲人”相联系的恐怖与厌恶竟使得葡萄牙人在印度文化史中占一席地位的说法成为无稽之谈，不过被派到阿克巴宫廷的耶稣会士——阿奎维耶和蒙赛拉特是在 1579 年被派去的，哈维尔和平西哈是在 1594 年被邀请去的——都是善良的、有学问的、活跃的牧师，他们对印度文化都有些贡献。他们看到莫卧儿帝王和他的宫臣们都

无意改变宗教信仰感到很失望，不过蒙赛拉特的《评论集》和哈维尔的书信对研究莫卧儿时期的史学家是丰富的知识宝库。

据说葡萄牙人成功地击退了土耳其人对他们的一切进攻。“虽然我们没有文件的证据使人相信土耳其人曾经有过在印度建立一个海军的、更不用说陆军的基地的念头，但是这一点是可以想像得到的：如果他们的一支船队曾经把葡萄牙人从他们在印度海岸上的要塞中赶出来，那么在印度建立基督教势力这件事就会无限期延期了。”

## 第二节 在印度的其他欧洲商人

### 在印度的荷兰人

荷兰人企图进攻葡萄牙人对东方贸易的垄断权开始于1595年。“荷兰商人阶级被压抑的事业心，就好像决了堤的水一样奔放出来。”荷兰联合东印度公司于1602年组成。他们把注意力放在香料群岛。他们首先从葡萄牙人手里夺得了马鲁古。马六甲在1641年被占领。这样，荷兰人就掌

握了对远东的贸易。在 1638 和 1658 年期间，锡兰落到了他们的手里。荷兰派了一个名叫柯恩的海军上将，他是负责荷兰的东方事务的最卓越的人物之一。他建立了巴达维亚城，又把英国人撵出东印度群岛，因而迫使他们的注意力不得不集中于印度。苏门答腊、爪哇和马鲁古的产品，胡椒和香料，有很好的销路，做这几样生意是最有利可图的。荷兰人最初在东方发迹时犯了一个错误：他们选择了东印度群岛，而没有选择印度。东印度群岛曾经被正确地形容为“一条从世界霸权导向歧途的诱惑人的小路”。荷兰人很快就发现，用现钱购买胡椒和香料不方便，而且注意到古吉拉特和科罗曼德耳海岸的棉织品在马来群岛很有销路。他们决定要从阿拉伯和印度商人手里把这种贸易夺过来，然后用进口的棉织品去交换胡椒和香料。在马来群岛站稳了以后，荷兰人接着把葡萄牙人撵出马拉巴尔，占领了奎隆、克兰甘诺尔和柯钦，并继承了葡萄牙人在这个地区的势力。讷加帕塔姆在范·哥恩斯——他粉碎了葡萄牙人在整个南印度的势力——的统治下成了在印度的荷兰人的总部。

“虽然荷兰人的海军力量使他们的对手感到毫无办法，但他们自己反而常常有些羡慕英国人，英国人并不需要花大笔的钱来维持一支海军、要塞和驻军就能够经营商业，而这些花费却大为加重了荷兰公司的预算。”荷兰公司的费用在整个十八世纪都在增加。英国人开始从“聪明的荷兰人”那里抄袭他们的暴力政策。最初他们失败了。可是大约在十八世纪中叶，我们发现荷兰的海军已不受重视，英国和法国的力量强大起来了。克莱武在孟加拉获胜以后，荷兰人要想恢复他们的地位。1759年他们在比德拉失败了；他们上驶胡格列河的舰队被摧毁。1781年荷兰人又向英国人挑衅而丧失了讷加帕塔姆和锡兰的亭可马里。后来他们在法国同盟者的努力下才收复了亭可马里。当战争结束时，讷加帕塔姆是永远丧失了。荷兰人再也不是在印度的英国人的劲敌了。

### 在印度的法国人（1664—1740年）

法国人登场很晚。英国人和丹麦人在法国人到来以前就已经在印度建立了贸易基地。“印度公司”成立于1664年。不过法国贸易界人士缺乏

企业精神，即使柯尔柏的精力和热诚也不能保证法国人这次新的冒险事业的成功。本第治理是在1673年创建的，由于弗朗索·马丹的精明能干和勇敢而得到了发展，一直到它成为法国人的印度居留地的首府。但是直到1697年，印度的法国公司的活动才明显起来。这时他们的苏拉特代理店才摆脱了以往的停滞。他们在马苏利帕塔姆、卡利卡特、马埃、卡里卡拉和昌德纳戈尔的代理店也有些繁盛起来，不过一直到1740年奥地利王位继承战争爆发时为止，还没有发生什么了不起的事。

### 在印度的丹麦人以及其他的欧洲人

“丹麦东印度公司”是在1616年建立起来的。他们于1620年在特兰克巴尔建立了一个代理店，1755年在塞拉姆浦尔建立了另一个。不过丹麦人在印度事务中并没有起什么显著的作用，他们的代理店在1845年卖给了英国人。

奥地利皇帝于1723年发给佛兰德的一个商人组织一张执照。这就是大家所知道的“奥斯坦德公司”。它在1731年停闭了。一个“瑞典东印度公司”在1731年立案。另外一个“奥地利东印

度公司”在 1755 年设法得到了许可证。所有这些计划经过一些变迁后都垮了。

### 英国东印度公司（1600—1740 年）

1600 年伊丽莎白女王特许一个名叫“在东印度群岛贸易的伦敦商人的总裁和公司”的英国商人机构在十五年期间垄断从好望角到麦哲伦海峡的英国商业。这个公司一般人通称为“东印度公司”。第一、二两次的航行在詹姆斯·兰卡斯特带领下到达了香料群岛，每次所获利润都由入股者瓜分掉了。第三次单独航行的一艘船到了苏拉特，在那里做了一点生意。这艘船的船长威廉姆·霍金斯会说土耳其话，他带着詹姆斯一世的信会见了查罕杰。他受到了厚待，并被允许在莫卧儿朝廷居住了一些时候（1601—1611 年）；然而葡萄牙人在朝廷中的势力之大，足以阻止给予英国人在莫卧儿港口的任何贸易权利。1612 年，在托马斯·伯斯特指挥下的两只船成功地打败了苏拉特附近的一支葡萄牙船队。这件事增加了英国人的威信。1613 年，莫卧儿颁发了一道帝国敕令（“法尔曼”），准许英国人在苏拉特建立一个永久性的代

理店。1615年，英国人在苏拉特海外对葡萄牙人的海战中又获得了胜利。英国人此时还只能做很少的生意，而葡萄牙人此时已经有了建立得很好的商业了。

因此，当托马斯·罗伊爵士以詹姆斯一世所委任的大使身分来到莫卧儿朝廷时，英国商人的地位还是不安定的。他在莫卧儿朝廷逗留了三年。他不能在孟加拉和信德得到贸易的特权，不过他得到了在古吉拉特贸易的权利。在亚格拉、阿默达巴德和布罗奇都建立了英国代理店，这些代理店都是在苏拉特的称为总经理的首领所管辖。英国人在1622年占领了奥穆兹，这样就大大削弱了葡萄牙人在东方海上的势力。1616年，在马苏利帕塔姆建立了代理店，1626年，在阿尔马冈（普利卡特以北）建立了代理店。莫卧儿官员欢迎英国人和荷兰人，把他们作为对葡萄牙人势力的平衡力。但是在这两个新教国家之间本来不可能有什么合作，而在1623年2月著名的“阿姆波那大屠杀”（这次十个英国人以阴谋夺取要塞的嫌疑受到了非正规的审问以后被处死刑）以后，就是曾经有过的那一点合作也都完结了。另一方面，英国人



和葡萄牙人之间在 1635 年达成了休战，1642 年的英-葡条约在旧仇敌之间明确建立了和睦关系。

这种英-葡友谊的直接后果就是英国人在葡萄牙人的圣汤姆堡垒附近的马德拉斯建立了一个英国居留地。这块土地是向章达拉其里的罗阁租来的。新居留地取名圣佐治堡垒。它作为东印度公司在科罗曼德耳海岸上的总部代替了马苏利帕塔姆。在马哈纳迪三角洲内的哈里哈普尔以及胡格列、巴特那和科辛巴萨也都开始建立起代理店，以便获得孟加拉的丝、糖和硝石。1630—1631 年发生了一次骇人的饥荒，这次饥荒波及了古吉拉特、阿马德纳加尔、比贾普尔和高康达。数以千计的人饿死或自杀，有的人甚至于同类相食。这次灾难产生了一个深远的后果。人口绝灭了的古吉拉特这时候没有白洋布从苏拉特出口了；纺织工匠都“死了或逃走了”。因此，白洋布的贸易从古吉拉特转移到了马德拉斯。此外，苏拉特的出口品靛青，由于西印度群岛的竞争而被逐出了欧洲市场。因此，欧洲人的商业活动从印度的西边转移到了印度的东边。

东印度公司本身有它的内部困难。一个名叫

“柯坦协会”的竞争者于1637年在英国成立。它得到国王查理士一世的支持而发展成为一个敌对的冒险事业。它在拉詹普尔、巴特卡耳和卡尔瓦尔建立了代理店，但是一开始就衰颓不振，不久就再也不威胁到旧公司了。东印度公司的特许状在1609年被重颁，它的特权被无限制地扩大，而且必须在得到通知以后三年才能取消。不过一度被柯坦协会所破坏的垄断权却不易重建了。一个竞争的组织——“阿萨达公司”——企图在马达加斯加的阿萨达和印度海岸的某些地方建立殖民地。不过这个事业失败了。1657年，克伦威尔发给现存的公司一张独享的特许状。这张特许状由于英王复位而失效。不过国王查理士二世发给了一张新的特许状。1695年，一家“苏格兰公司”想成立，但失败了。1698年公司的地位又受到严重的威胁，当时一个新公司称为“对东印度群岛贸易的英国公司”获得了印度贸易的独享权利，而允许本来存在的公司继续经营，直到特许状所规定的三年期满为止。各种各样的纠纷都产生了。旧公司和新公司互相掣肘。因此这两个公司在1702年合并为“对东印度群岛贸易的英国商人的联合公

司”。股金各占一半，到 1708 年，由于哥达尔芬的裁判，这次合并终于完成。

尽管有这些麻烦，在东方还是商业繁荣的。不过公司的各级雇员——书记、代理商、低级商人和高级商人——薪金低得出奇，但有权进行私人贸易。他们成了公司贸易的劲敌，又不可能加以禁止，因为如果必要，他们可以以印度商人的名义来经营。因此公司放弃了港口之间的贸易，而自己限于经营英印之间的直接贸易。上印度的各代理店被放弃了，公司的活动集中于苏拉特、马德拉斯和胡格列。

1661 年当葡萄牙公主布拉甘扎的凯瑟琳做查理士二世的皇后时，孟买成了她的陪嫁的一部分。国王把它转让给东印度公司。苏拉特的行政长官、孟买的总督格拉德·奥奇尔（1669—1677 年）经手兴建这块殖民地。1687 年，孟买代替苏拉特成为英国人在西印度的总部。大约在 1686 年，在英国的东印度公司董事会会长约希亚·柴尔德爵士决定仿效荷兰人，推行强力政策，以代替以往为了继续得到贸易特权而设法拚命抚慰当地官员的政策。可是他想要“建立可以作为英国在

印度这一巨大、巩固而可靠的领地的基础的军政力量，创设并获得大量的岁收以维持军政开支”的企图是不幸失败了。占领吉大港的尝试毫无结果。在西边只在当地进行活动的航运业也被夺去了。为了报复，莫卧儿军队围攻了孟买。英国人不得不逃出胡格列。1690年，英国人和莫卧儿当局媾和。这是一种耻辱的屈服，条件之一是撤换孟买总督约翰·柴尔德爵士，他曾经掠夺了几艘莫卧儿满载的货船。约翰·柴尔德爵士在达成协议以前就死了。

英国人在孟加拉失败以后，就撤退到了马德拉斯。他们的首领约布·恰纳克接到了莫卧儿“苏巴达尔”的要求，要他们回到孟加拉去。他在1690年返回，并在一个未经许可的地方建立了加尔各答。旧的特权由一张帝国的敕令恢复了。克帕林对这件事的描写不是不恰当的，他说：“在两百年以前，商人来得温和而驯服，他那胆怯的脚步到哪里，他就停留在哪里，一直到只是贸易。终于成为帝国——。”

1714年，由约翰·苏尔曼带领的一个使团派到德里去，想获得在整个三省的广泛的贸易特权；

拖延的谈判导致了 1717 年三张帝国敕令的颁布，这就构成了该公司贸易的基础。孟加拉的免税贸易权作为每年缴纳三千卢比的报酬得到了承认。在整个莫卧儿德干的免税作为马德拉斯支付租费的报答也获得了承认。议定在苏拉特交纳一笔一万卢比的总款项作为关税和货税。可是莫卧儿帝国在瓦解中，所以不久联合公司不得不面临新的问题，并拟订新的政策。

### 第三节 英法在德干的竞争

#### 第一次加尔那迪之战（1746—1748 年）

1740 年在欧洲爆发的奥地利王位之战，在 1746 年波及了印度。在那次战争中，英国和法国参加敌对的两方交战。当时在本第治理的法国总督是约瑟夫·弗兰西斯·杜布雷，他早已显示了很大的组织能力。毛里求斯岛（法兰西岛）的法国总督马赫·德·拉·布东雷是一个计谋多端、精力充沛的人。他已将毛里求斯和它的港口（路易港）变成为印度洋的牢固的要塞。因为当时英国人

和法国人正在印度作战，拉·布东雷就率领他的舰队来到了科罗曼德耳海岸。英国舰队由一个不果敢的水手皮汤所率领，他在采取了一次非决定性的行动以后就撤到了锡兰；不久他再出现的时候，只是慌慌张张向胡格列河驶去。拉·布东雷率领他的舰队和一些来自本第治理的军队到了马德拉斯，马德拉斯怯懦地投降（1746年）了。他愿意退还地方以换得一笔赎金。杜布雷拒绝这样做，把这地方一直保留到1749年。1746年10月，拉·布东雷的舰队受到一次风暴的损害，他就撤退了。

阿尔科特的“纳瓦布”安瓦-乌德-丁在1743年被尼查姆-乌尔-穆尔克任命为加尔那迪的总督，他当然不能看着这些事情在他自己的领地上发生而无动于衷。他对于未经允许就占领了马德拉斯感到愤恨，于是派出了一支由他的长子所率领的军队。在马德拉斯的法国人进行反击，迫使阿尔科特的军队退到圣汤姆。巴拉迪率领的一支小队伍在援军的帮助下向前推进，当阿尔科特军队在圣汤姆阻住它的去路时，它击溃了阿尔科特军队。这次法国人得来的极为容易的胜利恰当地

被认为是印度历史上的决定性事件之一。一个当代的历史学家奥尔梅写道，“自从上次任何一个欧洲国家在和伟大的莫卧儿军官作战时获得过决定性的胜利以来，到现在已经一百多年了。以前经营失败的经验 and 军事力量的薄弱（由于长期废弃武备，这在当时各殖民地普遍如此）早已使他们相信摩尔人是勇敢的劲敌，这时法国人却以一营人击败了全军，因而立刻打破了那种胆怯的说的魅力。”对付指挥良好的野战炮兵，对付行列不乱和能保持火力的步兵，按印度的传统即以骑兵作战都是无用的。欧洲人在海上的优势是毋庸置疑的；他们在陆地上这时也开始占有优势了。应该指出，在圣汤姆的法国军队中不全是欧洲人，也包括了印度士兵，即由欧洲人训练的印度步兵。

杜布雷没有能占领圣达维德堡垒，不过他击退了英国对本第治理的一次海上进攻（在1748年）。当签订埃克斯-拉-恰帕勒条约（1749年）的消息到达印度时，马德拉斯归还英国人了（1749年）。既然现在凭条约获得了马德拉斯，他们就不再向加尔那迪的“纳瓦布”交纳以前一直支付的一千二百帕戈达（金币名）的年租了。英国人和法国

人之间的第一次加尔那迪之战,显然并不重要,只“为杜布雷开始扩展的伟大计划作了一次预演而已”。

### 第二次加尔那迪之战(1749—1754年)

马德拉斯的总督也是本第治理的总督,当时无法把军队在航行季节开始以前遣送回国。他们想将这些军队安排给某些印度政府去服务,以便节省费用。马德拉斯的总督弗罗耶借口有人谋取坦焦尔的王位,夺取了达维-科泰及其近郊。然而杜布雷的计划还远大得多,它终于在印度的英法公司的代理人之间引起了一场非正式战争,这并不曾得到欧洲的当局的批准。

尼查姆-乌尔-穆尔克死于1748年。他的长子这时在德里,企图在帝国政治中扮演一个杰出的角色。次子那西尔·章在海得拉巴继位。但是他的要求受到他的侄子穆查法尔·章的阻挠。一个名叫昌达·沙依布的人也要求阿尔科特的“纳瓦布”的位置,他是加尔那迪已故“纳瓦布”多斯特·阿里的女婿,阿里已经在1740年被马拉塔人杀死了。昌达·沙依布曾经作为俘虏被解到浦



那，可是七年以后被释放了。他要求恢复家族的财产，并和穆查法尔·章采取了一致行动。杜布雷决定支持穆查法尔·章为德干的“苏巴达尔”，昌达·沙依布为阿尔科特的“纳瓦布”。

法国人和他们的盟友在维洛尔附近的阿姆布战役(1749年)中击败并杀死了安瓦-乌德-丁，把他的长子马富兹汗加以监禁，他的次子穆罕默德·阿里逃到特利支诺波利避难。他在那里准备抵抗昌达·沙依布和他的同盟者。英国人开始援助他，因为他们认为必须以此来抵御法国势力的进一步扩张。那西尔·章到加尔那迪来料理事务，并制止他的侄子的放肆。一些英国军队跟着他；穆查法尔·章的抵抗失败了，向他的叔父投降。当那西尔·章在阿尔科特空度时日的时候，杜布雷却在进行准备。布西占领了金吉。然后那西尔·章从阿尔科特出发去抵抗法国人。他在1750年12月16日在维林马达帕特战役中，正当他出来和敌人会战的时候，被一个和杜布雷有联系的叛徒库达帕的帕坦“纳瓦布”所暗杀。对那西尔·章军营的掠夺使法国人获得了这么多战利品，“以致从参事到录事，从上尉到一等兵，每个人都得到了一

份，而那些后来入伍的军官，只得遗憾地回顾当时连一个小小的旗手都得到六万卢比的幸福的日子。从来没有在本第治理见过这么许多黄金。它敌得上普拉西战役的全部战利品。”穆查法尔·章被任命为“苏巴达尔”，以代替他死去的叔父。他在布西和一支法国卫队的陪伴下向北进发，但在1751年2月间在途中被暗杀。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的第三子萨拉伯特·章继位。布西和他那以九百名欧洲人和四千名印度兵组成的法国分遣队留在海得拉巴。作为一个天生的外交家他随和而又果断，他在海得拉巴统治到1758年被拉利召回时为止。为了他支付军饷，他被赐给四个“沙卡尔”——穆斯塔法纳加尔、埃卢尔、拉贾芒德里和西卡科尔四个沿海区域。由于布西的精明和智慧，杜布雷在德干的政策是非常成功的。

但是军队的分散对杜布雷的计划是一个致命伤。“虽然在德干他获得了无敌的荣誉，并占有了几乎令人难信的领土所有权，可是他由于保障加尔那迪而失去了战斗力，因此使英国人既有时间又有机会打开一个缺口，他们想利用这个缺口来推翻整个机构。”当时马德拉斯有一个新总督，他

是个坚强的埋头苦干的人。骚德斯是在1750年9月被任命的，他决定鼓励穆罕默德·阿里在特利支诺波利进行抵抗。从1751年到1754年，双方的公司在加尔那迪作战，英国人接连占了上风。法国人对特利支诺波利的围攻拖延下去（1751年）。穆罕默德·阿里建议进攻当时昌达·沙依布的首都阿尔科特。骚德斯把这个任务交给在公司的文官系统中任职的罗伯特·克莱武，他曾经参加过马德拉斯政府所招募而由斯吞格·劳伦斯陆军少校所率领的一支小小的陆军。克莱武勇敢地占领了阿尔科特（1751年），并抵御昌达·沙依布的军队达五十三天。这是一次辉煌的武功，它标志了战局的转机。由贾克斯·劳率领的法军不得不于1752年6月在特利支诺波利城下投降。昌达·沙依布向坦焦尔的罗阁的将军投降，这位将军的部队和劳伦斯领导下的英军正并肩作战。昌达·沙依布被斩首，劳伦斯并未加以干涉。穆罕默德·阿里就此成为加尔那迪的无可争辩的“纳瓦布”。

但是杜布雷是难于制服的。他笼络了迈索尔人和高蒂的马拉塔酋长穆拉尔·罗，后者作为英国人的同盟者正在特利支诺波利作战。坦焦尔的

罗圈转而中立。但是克莱武清除了加尔那迪的一切法国据点，除了本第治理和金吉以外。本第治理-迈索尔-高蒂联盟由于缺乏金钱在1754年差不多要破裂了，虽然杜布雷从未放弃占领特利支诺波利的希望，而且他花费了三十五万英镑的私款。可是法国公司已经决定媾和；董事之一的哥德赫于1754年8月在本第治理登陆。这意味着召回杜布雷，并放弃他那关于加尔那迪的计划。非正式战争就此结束。两个公司决定不干涉印度王公之间的内争。杜布雷回到了法国，一直活到1763年。

### 杜布雷的政策和他失败的原因

杜布雷以他非常清楚的眼光，看出印度军队是无法抵抗欧洲的军事训练的，不过这种训练在印度人为欧洲人服役时也可以传授给印度人。在印度当时常见的动乱不定的局势中，以他的欧洲和印度军队偏袒一个要求政权的人，他就可以很轻易地建立起法国的优势。他想在他的主人面前显出成绩。法国公司不得不向印度输入白银以换取印度的货物。不过如果它在印度得到了一块领

土来生产足够的剩余产品以弥补投资的不足，那么法国每年的白银外流就可终止。“它在印度的产业的剩余收益一定要以商品的方式输出。”但是由于他没有取得公司的信任，没有及时使上级知道他的全部计划，因而铸成了大错。

他的最大的缺点之一是兵力分散。如果布西及其军队已经从海得拉巴到了特利支诺波利，他就有可能占领那个地方，并稳定加尔那迪；可是杜布雷非常急于要保持法国在尼查姆宫廷中的势力。后来加尔那迪情势的发展使得布西被召回，而法国人在海得拉巴的势力因之瓦解。正如达德威所说的，“一箭双雕和尝试自己力所不及的事情都是不明智的。”加尔那迪的速胜对杜布雷计划的成功是很必要的。

此外，由于战争的旷日持久，钱就感到缺乏了。他总觉得要求法国公司寄钱是不体面的，并一直对他的国内当局粉饰太平。布西无法供给他所需要的钱。杜布雷的军事计划在很大的程度上破产了，因为他没有军费。

由于布西不在海得拉巴，加尔那迪的法国士兵应付不了劳伦斯的才干和气魄以及克莱武的烜

赫和勇敢。骚德斯冷酷而固执，他了解布西的政策的全部涵意，随时准备对策，并以英国公司的一切资源来支持穆罕默德·阿里。因此杜布雷的失败大部分是由于他的缘故。

杜布雷一点也不知道海军力量的重要性——海军是欧洲人控制印度的任何计谋的重要因素。不过尽管杜布雷失败了，他还要算是欧洲人征服印度土地的先驱；就是这个法国人和他那个在海得拉巴的伙伴的这种精神，在他的对手的军营中占有了统治的地位，他们在孟加拉建立了英国的政权。

### 第三次加尔那迪之战（1756—1763年）

1756年在欧洲开始了七年战争。在印度的法国殖民地和英国殖民地也卷入了敌对行动，但是当消息来到印度的时候，马德拉斯和本第治理的当局没有足够的军队在加尔那迪展开实际战斗。英国人在孟加拉忙于抵御西拉吉-乌德-陶拉，布西由于沙·那瓦兹汗的阴谋在海得拉巴被免职，一直到1756年8月才又复职。由于他的地位这样突然动摇，布西忙于在北部各“沙卡尔”重建

法国的权势(1757年),因而不能对孟加拉或马德拉斯的英国人采取行动。克莱武这就丝毫没有受到法国人的阻碍,顺利地占领了昌德纳戈尔(1757年3月23日),击溃了西拉吉-乌德-陶拉(1757年6月23日)。

法国人挑选出来的将军德·拉利伯爵于1758年4月到达本第治理。他占领了圣达维德堡垒,并准备进攻马德拉斯。为了努力达到目的,他认为需要集中所有的军队,并把布西从海得拉巴召回。马德拉斯的英国总督匹哥特在斯吞格·劳伦斯的协助下进行了顽强的防御战;一支英国舰队出现了,拉利才不得不解围(1758年)。布西留在北部各“沙卡尔”的法国分遣队为克莱武从孟加拉派来的福德上校击败(1758年)。福德在康杜尔和马苏利帕塔姆获得的胜利更损害法国人在马德拉斯的失败中所已经削弱的地位。达克率领的法国舰队在本第治理海外遭到了一次惨败,逃走了,致使英国人在科罗曼德耳海岸上称王称霸。英国将军伊利·库特爵士在万迪华希之役(1760年1月22日)击败了拉利。本第治理遭到围攻,并立约投降(1761年1月16日)。在印度东西海岸剩下

的法国据点金吉和马埃不久就陷落。于是杜布雷和布西的事业在 1760—1761 年被毁灭；法国人在印度的势力瓦解了。巴黎和约（1763 年）才恢复了被剥夺的法国的所有权。

### 法国人失败的原因

法国人失败的主要原因是英国人在海上的优势。英国人在海上这么强大，他们可以把必需品从孟加拉大量输送到加尔那迪，还可以把士兵从欧洲运来，而由于缺乏制海权，法国人不能补充物资，在战争过程中就处于相对的劣势。这次战役证明，毛里求斯作为在科罗曼德耳海岸进行有效的海战的基地是太远了。

在第三次加尔那迪战役期间，英国人掌握了孟加拉的资源，而当时孟加拉是很富庶的。孟加拉的资源使马德拉斯政府能作战三年左右而不发生物资缺乏的严重困难。米尔·贾法后来无法满足英国人的财政需要。他在 1760 年被免职，由米尔·魁西接替，因此英国人就可以随心所欲地从孟加拉得到一切。拉利到来以后，法属印度所收到的用于决战的费用还不超过两百万法郎。



已经在迈索尔建立起政权的赫德尔·阿里和拉利缔结了条约，帮他打英国人。但是在1760年8月，他的“地万”坎第·罗支持尸位素餐的迈索尔君主，赶走了赫德尔，赫德尔一直到本第治理沦陷后才得以在迈索尔重新复位。他不得不匆忙召回他所派去援助拉利的军队。英国人则无任何牵挂，一心一意要打垮法国人。

个人的因素也不能完全忽视。拉利是令人讨厌地狡猾，而且以脾气极坏为人咒骂，他是法国在东方的盛衰史中这个紧要关头可能出现的最坏的领袖。本第治理参事会和法国领袖之间的纠纷使作战行动陷于瘫痪，他们不是共同协商，采取有力的行动，而是在陆上争吵，在海上毫无动作。拉利投降以后，他的总管德布阿为另一个法国人德弗所杀，因为德布阿持有证明官方贪污的文件。这位丢脸的法国将军的年老而几乎失明的总管已经拔出剑来，可也没有救得了自己的性命。这种决斗是“法国人在印度最后三年的历史的一种恰当的描绘和鲜明的叙述”。英国的优势在于统率的高明，也在于有像劳伦斯和克莱武、福德和库特这样的专门人才。

### 参 考 书 籍

丹佛尔斯 (Danvers): 《葡萄牙人在印度的历史》(《History of the Portuguese in India》)。

马勒逊 (Malleson): 《法国人在印度的历史》(《History of the French in India》)。

潘尼迦 (Panikkar): 《葡萄牙人在马拉巴尔》(《The Portuguese in Malabar》)。

潘尼迦 (Panikkar): 《荷兰人在马拉巴尔》(《The Dutch in Malabar》)。

奥尔梅 (Orme): 《印度斯坦战争史》(《A History of the Military Transactions in Indestan》)。

---

## 第二十三章 英国人在 孟加拉和奥德的权势

### 第一节 普拉西

#### 西拉吉-乌德-陶拉对英国人 的敌对行为

西拉吉-乌德-陶拉是阿尔瓦迪汗的孙子和侄孙，1756年4月继祖父任孟加拉的“苏巴达尔”。他是个二十三岁的青年。即位后两个月，他就占领了科辛巴萨的英国代理店，然后进军加尔各答，毫不费力地占领了该地。他将投降的那些人塞进一间曾经作为军事监狱的屋子里；据说绝大部分俘虏都因窒息致死。这是历史上有名的“黑洞悲剧”。

许多人都怀疑“黑洞”传说的真实性，很可能是那个叙述故事细节的、爱好虚荣的豪威尔以此

来表现他自己。我们也没有可靠的证据说明投降的确实人数。一般认为的“黑洞”的说法有它错综复杂的地方，很难和事实一致。当天晚上不可能有多到一百四十六个欧洲人留在加尔各答。真正的人数大概只有六十人。经过一星期的混战和英国统治全部瓦解后，加尔各答以前的全部居民无法确定是怎样死的，后来就说是“被杀死在黑洞里”。

### 西拉吉-乌德-陶拉的反英政策的起因

西拉吉-乌德-陶拉反对英国是因为害怕英国侵略。那西尔·章的谋杀，法国人在海得拉巴建立保护国，英国人在阿尔科特建立保护国，这些事情在孟加拉并不是不知道。《近代人的传记》一书的作者古兰·侯赛因告诉我们，阿尔瓦迪明白，说不定有宫廷派系会利用英国人的力量，而他的继承人的命运就会和那西尔·章一样了。西拉吉的姑母伽西蒂公主和她的顾问拉吉巴拉估计到英国公司的力量和威望，要求它帮忙撵走这个年轻的“纳瓦布”，然而“纳瓦布”对付这些叛徒的手段来得太快了。西拉吉的表兄尚卡特·章在普尔尼亚

叛变了。有人劝告他和英国人结成联盟来反对西拉吉。因此这位年轻的“纳瓦布”从一开始就觉得应该削弱英国人在孟加拉的势力，这也许可以使他们仍然满足于“他们在（穆尔希德·顾利）贾法汗时代的基础上”进行贸易。如果豪威尔的话可信，那么阿尔瓦迪也曾打算“减少他们在亚美尼亚人的基础上的贸易”。

### 西拉吉-乌德-陶拉和法国人

马德拉斯派出一支远征军在克莱武的指挥下去收复加尔各答，克莱武于1757年1月2日占领了它。西拉吉再度率领军队和克莱武作战。克莱武进行了一次夜袭，虽然很不成功，却使得这位“纳瓦布”仓皇失措，他就和英国人缔结了条约，承认他们的特权，归还了他从加尔各答抢来的东西，并且给予他们在城市里设防和铸造钱币的权利。七年战争已经开始了。克莱武在1757年3月从法国人手里攻下了昌德纳戈尔。阿马德·沙·阿卜达利已经进入了德里，并正掠夺马土腊和其他地区。一度谣传他要向东推进。“纳瓦布”害怕阿富汗人侵入，不敢和英国人疏远。虽然他是亲法

的，在这个时期他却不能疏远英国人，克莱武就充分利用了这种局势；因此“纳瓦布”失去了他的天然的盟友们对他反英的支持。可是英国人也知道“纳瓦布”对他们怀有敌意。西拉吉经常写信给德干的布西。他还保护了那些从昌德纳戈尔来的逃亡的法国人。

### 反对西拉吉-乌德-陶拉的阴谋

大约在这个时候克莱武和加尔各答的参事会渐渐注意到了在穆犀达巴德为了颠覆西拉吉政权所进行的运动。这个年轻人“太刚愎自用，不会对他所不喜欢的人使用手腕”，他疏远了大银行家——塞斯，还有米尔·贾法、罗·杜尔拉帕、雅尔·拉蒂夫汗和其他穆犀达巴德的著名人士。叛变者的计划是废除西拉吉，立米尔·贾法为“纳瓦布”，他是阿尔瓦迪时代一个杰出的将军。敌对的贵族为争夺省督的职位而进行武装斗争是十八世纪印度史上的一个特色。这是一个帝国在衰退期中所不可避免的混乱的后果。军队里充满了波斯、中亚细亚和阿富汗的亡命之徒，他们热衷于为价钱出得最高的人服役。这些士兵只知有顶头上司，

谈不上对国家效忠。那些参与穆犀达巴德叛变的印度人把这次阴谋看做是两个头目之间的对抗——“篡位者的孙子西拉吉对抗地方上最有势力的贵族米尔·贾法”。

### 普拉西战役（1757年）

英国人觉得“继续做一个懒惰和漠不关心的旁观者在政治上是一个大错”。克莱武以三千人（二千二百名印度兵；八百名欧洲兵）的部队进攻“纳瓦布”。被叛徒所包围的“纳瓦布”并不信任自己的军队。英国在穆犀达巴德的驻扎官瓦茨已经和米尔·贾法、罗·杜尔拉帕以及雅尔·拉蒂夫汗取得了谅解，他们率领了“纳瓦布”的军队的主力，答应在“纳瓦布”和公司之间的任何交战中都按兵不动。克莱武在赴那地亚县的普拉西途中，对瓦茨的阴谋的结局不大有把握，这位未来的胜利者犹豫起来，不过终于决定向前进军。甚至就在普拉西，他在日志上也写明要进行夜袭，可是除了对“纳瓦布”军队的炮轰进行了回击以外，他什么也没有做。但是当“纳瓦布”的军队开始向军营败退的时候，基尔帕特里克乘克莱武临时离开战

场的当儿下令前进。命令一旦发布就不能收回了。“纳瓦布”觉得他已被出卖，就跑掉了。他损失了不到五百人。英国军队有十八人被击毙，五十六人受伤。他们的六磅重的炮弹发射了五百一十一发。英国军队处在听任米尔·贾法、罗·杜尔拉帕和雅尔·拉蒂夫汗所指挥的大群骑兵摆布的境地。“可是他们就好像已经和杜布雷商定要使那西尔·章灭亡的帕坦的纳布人一样，一动也不动”。

这就是划时代的普拉西战役(1757年6月23日)。这不能认为是克莱武的伟大军事成就。就像马勒逊所说的，克莱武对他面临的敌人人数之多一定大为吃惊，而他正打算以他微弱的军队去攻打这些敌人。“如果他们忠于他们的主人又将怎么样呢！”当克莱武目击那漫长的行列的时候，这个思想一定不止一次地映现在他的脑际。阴谋成功了，远距离的炮击引起了全线崩溃。“纳瓦布”的军队数目将近五万人，可是只有由一万二千人左右组成的右翼和十二门大炮参与了这次战役。其余的人都袖手旁观，然后就立刻溜掉了。西拉吉的失败是丢人的。他逃跑，后来被俘虏并被



米尔·贾法的儿子米朗处死。几天以后，克莱武任命米尔·贾法统治孟加拉。

## 第二节 米尔·贾法和米尔·魁西

### 米尔·贾法（1757—1760年）

由于东印度公司操纵了拥立的大权，傀儡“纳瓦布”的纪元这时开始了。在理论上，普拉西战役不过恢复了英国人在西拉吉-乌德-陶拉占领加尔各答以前的地位。米尔·贾法另外还赐给他们二十四个“巴尔加那”的封地，可是他那个不幸的前辈在1757年2月所订的条约上也同意了这一点。他们还要补偿英国人所受的损失。1757年7月15日签订的条约的两个条款，标志了英国军政霸权的建立：“英国人的敌人就是我的敌人，不论他们是印度人还是欧洲人”；“不论何时当我要求英国人援助时，我将负责供养他们”。由于这些条款，米尔·贾法已使自己处于公司的支配之下。

由于莫卧儿王公阿里·高哈尔——即后来的沙·阿拉姆二世——的进攻所造成的混乱，马拉

塔人的威胁，加上非常困难的财政情况和军饷拖欠等等，使得这位软弱而优柔寡断的“纳瓦布”越来越依靠英国人的支持。米尔·贾法陷于如此可怜的境地，是因为他一开始就有很大的财政困难。他答应赔偿那些在加尔各答围城时受苦的人，共付出了一千七百七十万卢比。给英国陆军、海军和官员的礼物和赠品总数约一百二十五万英镑，克莱武的一份就达二十三万四千英镑。而这些还只是有案可查的礼物。此外，1759年颁给了克莱武二十四个“巴尔加那”的岁收的授予状，这原是公司为了获得封地权利不得不付给“纳瓦布”的。当我们读到关于米尔·贾法的不堪忍受的财政情况时，不禁对克莱武后来在英国所做的招供感到惊讶，他说，“想想由于普拉西战役的胜利给予我的地位吧。一个伟大的王公要巴结我。一个富裕的城市受我的支配，它的富裕和人口稠密都超过伦敦。其中最富有的银行家为了博得我的一笑而竞相出价。我出入于只为我而敞开的金库，两手抓满了黄金和珠宝。主席先生，此刻，我对我自己那时的节制真是大为吃惊。”

1757年的变革以及完成变革所用的方法破

坏了“纳瓦布”政府的基础。克莱武是加尔各答参事会的首领，可是当他在职期间，一直顺利地控制了它，并维持下去。1759年，他帮助了米尔·贾法赶走了侵入比哈尔的阿里·高哈尔。在英国保护下感到不安的米尔·贾法和荷兰人进行密谋，后者因为英国人在孟加拉建立了霸权也感到不舒服。但是荷兰船只被东印度公司的船只所俘获，来自北部诸“沙卡尔”的福德上校由克莱武派去攻打荷兰陆军，荷兰陆军于1759年11月在比德拉被击败。米尔·贾法没有能“把一个外国主子换成一个外国同盟”。荷兰人付给英国东印度公司一百万卢比赔偿损失。克莱武领导孟加拉的东印度公司的事务是在1756年12月到1760年2月，这时他才辞去孟加拉威廉要塞管区的总督职务，回英国去了。

克莱武的继承人豪威尔(1760年2月—7月)和范西塔特(1760年7月—1764年)都没有能维持这个局面。东印度公司作为优势的军事力量正控制并支持“纳瓦布”的政府，可是英国人所培养的篡夺者——“纳瓦布”——却不能实行诺言付钱给公司。阿里·高哈尔当时在名义上是莫卧儿皇

帝，因为他父亲在 1759 年 11 月被暗杀了；他正在比哈尔徬徨无计。可是他被人顺利地赶出了比哈尔，曾经帮助过他的地主也受到了惩罚。米尔·贾法的儿子，中选的继承人米朗被闪电击毙。这件事引起了继承的问题，范西塔特按照豪威尔提出的政策，决定在 1760 年废黜米尔·贾法，而支持他的女婿米尔·魁西。革命平静地完成了，米尔·贾法从穆犀达巴德引退到加尔各答。

### 米尔·魁西（1760—1763 年）

英国和米尔·魁西缔结了新条约，米尔·魁西不得不贡献礼物，这“在全部交易上蒙上了一层贪婪的气氛”。条约规定：“英国军队中的欧洲人和得楞伽人应该随时准备帮助‘纳瓦布’米尔·魁西管理一切事务”，而且“为了应付公司和上述军队的一切开支、负担战场的粮秣等，布德万、米德纳普尔和吉大港的土地应予割让……公司承担一切损失，并接收这三个地区的一切权利。”

米尔·魁西是个能干的统治者。他在短期内就付给了英国债权人一大笔款子，加尔各答政府汇寄了二十五万卢比给马德拉斯，使得英国人能

顺利地围攻本第治理。卡那克少校在宋河岸上成功地击败了徒有虚名的莫卧儿皇帝沙·阿拉姆二世。米尔·魁西在沙·阿拉姆二世离开孟加拉以后自称为孟加拉皇帝。魁西曾一度担心英国人会从这位逃亡的皇帝那里得到孟加拉的土地。他加强了岁收制度，他在账目上的精明使得谁也不能逃税。据说他在两年内所得的税收几乎等于以前国家收入的两倍。

米尔·魁西从一开始就是加尔各答参事会多数议员敌视和怀疑的对象，这些参事没有正义感；他们不同情印度人的观点，只关心自己的利益。英国人的私人贸易的弊害在米尔·贾法的统治下已经发展得很厉害，这时就促成了加尔各答参事会和米尔·魁西之间的公开斗争。按照帝国的敕令，东印度公司的货物在通过孟加拉时免缴过境税。公司职工的工资极其低微，他们享有在内地进行私人贸易的权利，这种内地贸易和公司毫无关系。他们要求免除过境税也适用于内地贸易，这种要求当然是无稽的。范西塔特写道：“莫卧儿的国王绝不认为外国私商应该比本国私商有更好的条件”。普拉西战役后，米尔·贾法免征货物税，只

要由一家英国代理店首脑发给通行证就行。普拉西战役后，英国人的大权威胁着人民，贸易舞弊有加无已。特权普遍被滥用，以致米尔·魁西觉得必须设法处理这个问题。这些通行证不仅被公司的职工用于私人货物；甚至还卖给印度商人。瓦伦·哈斯丁斯在 1766 年说道，这样一种制度“预计对‘纳瓦布’的岁收、对国家的安宁或我们民族的荣誉都没有好处。”“纳瓦布”和范西塔特、瓦伦·哈斯丁斯讨论了一个很合理的计划，并达成了协议。但是加尔各答参事会不同意，否决了这个建议。米尔·魁西对这次拒绝大为愤怒，就对印度商人和欧洲商人一律免除所有的捐税。巴特那事情发展到了危险关头，那里的英国代理店主管艾利斯企图占领这个城市；他被击败，战斗就开始了(1763 年)。

达德威说：“这是环境促成的战争，而不是蓄意要打仗。”由于普拉西战役后所发生的这些事情，要希望东印度公司和孟加拉的“纳瓦布”之间维持均势那是不可想像的，冲突是不可免的。加尔各答参事会和巴特那的艾利斯无法无天的行动，绝不会使我们看不见范西塔特制度的失败的

必然性。米尔·魁西已经付清了公司的债务，付出了自己的军队的欠饷，减少了宫廷的开支，削减了地主的势力，建立了一个有效的政府。他从穆犀达巴德撤退到孟吉尔，由于欧洲的冒险家像阿尔萨斯人莱因哈德——更多的人称他为塞姆鲁——和亚美尼亚人马克尔的帮助，他在那里建立了一支欧洲式的军队。

当战争由于巴特那的艾利斯的进攻而发生，亚当斯少校率领一支由一千名欧洲兵和四百名印度兵组成的军队出阵和米尔·魁西的一万五千人到二万人的军队作战。可是米尔·魁西没有作战的天才，而他的士兵由冒险家所率领，为自私的本能所指使，因此在阿杰河岸附近、在卡特伐、基利阿和乌杜安那拉的交战中遭到了接二连三的失败（1763年）。亚当斯推进到孟吉尔，米尔·魁西逃到了巴特那。在那里他杀死了落在他手里的英国囚犯。厄运发展了他性格中残酷的一面，他杀死了不幸落入他手中的一切敌人。

然后他逃到了奥德，劝诱奥德的“纳瓦布”苏查-乌德-陶拉——他是徒有虚名的莫卧儿皇帝的“瓦齐尔”——和莫卧儿皇帝沙·阿拉姆二世同他

结盟。合作的条件达成了协议。当时率领英军的卡那克是个因循苟且的人。同盟军到了巴特那，但没有能攻克这个城市，不得不撤退。接替卡那克的赫克多尔·蒙罗少校重整英军的风纪，并采取攻势。当时为自己作战的苏查-乌德-陶拉经过顽强的战斗后，在布赫尔全军溃退（1764年10月22日）。他逃到了洛喜拉地区。奥德被蹂躏，沙·阿拉姆加入了英国阵营，米尔·魁西成为亡命者，于1777年在德里贫困而死。

### 米尔·贾法复位（1763—1765年）

这时米尔·贾法已于1763年7月复位。他签订了一个新条约，同意限制他所拥有的军队人数，在他的觐见厅里接受一个常任驻扎官，对英国人的食盐贸易只收2.5%的关税。他答应付三百万卢比的战争费用，赠给英军二百五十万卢比，其中半数赠给英国海军，并补偿私人所遭受的损失。斯克萊弗頓写道：“‘纳瓦布’不过成了公司职员的财东，职员可以随时随地向他支取任何数目的款项。”

米尔·贾法死于1765年初，他的继承人纳杰



姆-乌德-陶拉不得不同意任命一位由英国人指定的大臣，不得到英国人的批准不能把这位大臣免职。他只能维持“他个人的尊严和整个地方的税收事务”所需要的军队。这样，“纳瓦布”就被剥夺了任何用来支持行政的独立的军事力量。他成了一个傀儡，行政权掌握在英国人所指定的人的手中。加尔各答参事会的参事们又获得了大量赠品，但是他们把“纳瓦布”职位的交易和掌握孟加拉的绝对军事主权结合起来。否则当克莱武于1765年5月到达加尔各答第二次担任孟加拉省督时，情况就会混乱不堪的。

### 第三节 地华尼<sup>①</sup>和双重政府

#### 克莱武面临的问题(1765—1767年)

克莱武不得不面对一个政治上的也是行政上的问题，他必须确定英国人和莫卧儿皇帝、奥德的纳瓦布“瓦齐尔”以及孟加拉的纳瓦布的关系到底是什么性质。需要解决的行政问题也同样困

<sup>①</sup> “地华尼”即财政管理权。——译者

难——恢复东印度公司的文武官员的纪律，结束过去的舞弊。

### **和奥德的纳瓦布签订的条约(1765 年)**

范西塔特已经答应把奥德给予莫卧儿皇帝。而克莱武认为应该和苏查-乌德-陶拉协议，并归还他的领土。根据阿拉哈巴德条约的条款，苏查-乌德-陶拉要付给东印度公司五百万卢比作为上次战争的费用，并和公司缔结防御联盟。莫卧儿皇帝沙·阿拉姆二世获得了整个科拉和阿拉哈巴德作为皇室领地，以维持他的尊严和费用。苏查-乌德-陶拉和东印度公司之间的联盟巩固了。克莱武不想实行征服政策。他写道：“如果征服观念成为我们行动的法则，那么我预见到，我们必然会贪得无厌，直到整个帝国武装起来反对我们为止。”他希望奥德成为一个从属的缓冲国家。

### **沙·阿拉姆授予地华尼(1765 年)**

在孟加拉，使纳瓦布机能疲弊的过程仍然在继续进行。1765年8月12日，克莱武得到莫卧儿皇帝的敕令，授予东印度公司以孟加拉、比哈尔和

奥里萨的“地华尼”，由公司按期付给二百六十万卢比作为皇室岁收。孟加拉的纳瓦布沦为只领年金的人：他每年得到五百三十万卢比作为尼查麦特<sup>①</sup>的维持费用。克莱武在理论上建立了一个双重的政府：由东印度公司为“地万”，纳瓦布为“尼柴姆”。可是纳瓦布在行政上丧失了一切独立的军事和财政支持，他不过成为一个有头衔的年金领取人罢了。尽管如此，克莱武并不接管国家行政权。一般的行政权仍留在副纳瓦布的手里——孟加拉的里萨汗、比哈尔的希大帕·雷。按照克莱武的安排，东印度公司把“地万”和“尼柴姆”的职务——征收土地税和关税、民事审判、刑事审判和警务——交给副纳瓦布。副纳瓦布实际上要为东印度公司的利益而管理孟加拉，同时维持莫卧儿皇帝的虚构的君权和纳瓦布的形式上的威信。克莱武并没有为孟加拉建立良好政府的责任感。按照他的制度，东印度公司在孟加拉的职员所增加的任务只是：“管理岁收的征集，接收纳瓦布库房里的钱财，送到东印度公司的‘地万’的库房里去。”

<sup>①</sup> “尼查麦特”即军事管理权。——译者

克莱武所制订的这种责权分离的“假制度”曾有人根据政治上的理由加以辩护。据密尔的看法，这是“克莱武的得意政策，他认为一定程度的诡计似乎显出它和深远而熟练的政治同样的高明。”可是彰明较著的统治会在巴黎和海牙造成困难，也许还会引起欧洲的商业竞争者的激烈反对。正如弗明格尔所说的，“就纳瓦布的权力和财富而论，他知道，就好像英国人已经把橘子吸干了一样，可是他想像，如果把橘子皮和渣留在桌上，就会使孟加拉的其他外国人误认为英国人还没有把一切可吃的东西都吃光。”

### 有关东印度公司职员的规定

在克莱武第二次就任省督期间，他坚持东印度公司的职员执行契约，禁止接受礼物，除了极少的例外。这和董事会的命令是一致的。尽管如此，许多人认为他们在契约上签字不过是形式而已。鉴于董事会的一般态度，克莱武不能建议给公司职员增加很多薪水；而董事会禁止他们的职员干预印度内地贸易的命令却是肯定的，因此他想在这种困难中找出路，即在参事会的控制下设

立一个贸易团体。克莱武只想补偿公司的高级职员，许他们分享贸易团体的股份，这个团体垄断了内地的盐、槟榔和烟草——仅次于帝国消费量最大的谷类的三种商品——的贸易。有五十五个人分到这个团体的收入，其中包括省督在内。克莱武于1767年把他的股份以三万二千英镑卖给他的两个同僚。这个畸形的组织在1768年被董事会撤销了。

在克莱武第二次担任省督期间，他想削减孟加拉军官的战地津贴，这个意图使得东印度公司的欧洲军官结成了一个叛变集团。克莱武以他特有的勇敢应付了这种反对。绝大部分军官不得不屈服，为首的人受到了极严厉的处分。

### 对克莱武的评价

克莱武于1767年2月离开印度，他曾经被称为英属印度帝国的首创人，但是正如墨尔维·戴维斯所写的，就好像莫卧儿帝国不是巴卑尔的而是阿克巴的事业一样，英属印度帝国也不是克莱武的，而是追随他的那些人的事业。“他的天才极为有限，不足以担当这一较大的事业。他既没有

建立一个伟大的新制度所必需具备的同情，也没有具备必需的想像力、学问、智慧、耐性和毅力。”

### 双重政府的作用(1767—1772年)

和克莱武的名字有联系的这种制度在他的继承人——维里斯特(1767—1769年)和卡尔蒂埃(1769—1772年)的统治下继续实行。纳瓦布是个傀儡，行政权掌握在东印度公司指定的“那伊布-苏贝”<sup>①</sup>里萨汗的手里，而由宫廷觐见厅的英国驻扎官决定一切重要事务。权力仍然和责任分开。贸易舞弊继续发生，就像公司的职员之一贝希尔在1769年写的，“这是毫无疑问的事实：在最横行霸道的政府下繁荣起来的这个美好的国家，正临近毁灭的边缘。”维里斯特曾企图在“地华尼”所及的领土上指派英国监督人，以此来制止高压手段和贪污现象。可是在卡尔蒂埃执政时期，才发觉他们不过使情况越发混乱罢了，因为他们既然被允许继续进行私人贸易，他们就滥用职权。真正缺乏的是实质上相当的一种管理原则。弗明格尔说，“董事会想像，公司的职员所应该做的一

<sup>①</sup> “那伊布-苏贝”，即代理省督。——译者

切,就是躺在树下,让成熟了的果子掉在他们张着的嘴里。”

### 1770 年的饥荒

一直到 1772 年,公司才决定一变而为“地万”,并担负这个国家的行政责任,不过这个决定的直接原因也许就是 1770 年的大饥荒,这次饥荒使孟加拉成为“一个无声无息的、一片荒凉的省份。”在这次可怕的饥荒中,政府的救济工作是“在三千万人中间共发放了九千英镑,官方承认,每十六个人中有六个人饿死。”饥荒是起于干旱,但是监督人由于企图在各自的县份里储存足够的粮食以致形成“困难的地位”而受到指责。尽管发生了这次可怕的饥荒和“恐怖的悲惨情景”,1771 年纯净的岁收还是越过了 1768 年的数字。政府的制度是残忍而不人道的,甚至于连董事会也觉得,唯一有效的办法是采取直接负责的制度。

### 参 考 书 籍

赫·达德威 (H. Dodwell): 《杜布雷和克莱武》(《Duplex and Clive》)。

---

亨特尔 (Hunter): 《孟加拉农业年鉴》 (《Annals of Rural Bengal》)。

弗明格尔 (Firminger): 《第五个报告的序言》 (《Introduction to the Fifth Report》)。

《剑桥印度史》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 5 卷。



---

## 第二十四章 马拉塔人的 复兴和迈索尔的兴起

### 第一节 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

#### 1761 年以后马拉塔人的复兴

第三次帕尼帕特战役，似乎标志着马拉塔帝国政权结束的开始。可是马拉塔恢复得很快。巴拉吉·巴吉·罗的儿子和继承人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1761—1772 年）在使马拉塔帝国从帕尼帕特战役中所受到的沉重打击下获得这次意外的恢复这一点上应该受到最高的赞扬。

#### 和尼查姆·阿里的战争

马德哈夫·罗一世继承父亲的王位时才十七岁。他的叔父拉古纳兹·罗是很爱好权力的退伍军人，他成了摄政者。实际上已经夺取了萨拉伯

特·章在海得拉巴的政权的尼查姆·阿里，乘马拉塔不幸的时机率领六万人左右的军队向浦那推进。马拉塔人集结起他们的军队。尼查姆·阿里在1762年1月的决战中被击败，不过拉古纳兹·罗也许正在和他侄儿争权夺利，因此给予他非常优惠的条款。叔侄之间的纠纷这时开始了。拉古纳兹·罗得到了尼查姆的支持。帕什瓦向他叔父屈服，可是这位青年特有的优秀品质使他能到处占了上风。1763年他帮助他的叔父在哥达瓦里河畔的拉克谢斯布文战役中击败了尼查姆，而拉古纳兹·罗又以非常优惠的条款给予这位海得拉巴的统治者。

### 和赫德尔·阿里之战

帕什瓦把注意力转而对付赫德尔·阿里，赫德尔·阿里的新兴力量已经成为克里希纳河和通加巴德腊河之间的马拉塔领土的威胁，而且赫德尔·阿里已经侵入了迈索尔以北的马拉塔人的势力范围。他在1764—1765年间被完全击败，可是拉古纳兹·罗说服了帕什瓦给他以优惠的条款。1766—1767年间的另一次战役进一步阻挠了赫

德尔·阿里正在壮大的势力。帕什瓦也使马拉塔的一个联盟贝刺尔的贾诺杰·邦斯勒投降了，因为贾诺杰·邦斯勒和马拉塔帝国的敌人像尼查姆和赫德尔·阿里等结成了联盟。渴望掌权而急于和马拉塔人的这些敌人联合的拉古纳兹·罗不得不得不被拘禁起来。

### 马拉塔权力在北方的恢复

帕什瓦接着派遣了两支远征军：一支到北方去恢复马拉塔人在帕尼帕特战役以前曾经在马尔瓦、拉其普他拿以及恒河和朱木拿河之间的地区所有的权力和影响；另一支远征军到南方去击溃赫德尔·阿里。南方的远征军获得了辉煌的成功（1769—1772年）。帕什瓦亲自率领这支军队，不过当他患病回浦那时，任命了特利姆柏克·罗为这支远征军的领袖。特利姆柏克·罗在塞林加帕坦附近彻底击败了赫德尔·阿里；可是帕什瓦病已垂危，这个消息鼓舞了赫德尔。虽然特利姆柏克·罗处于优势，但在这样的情况下也不可能完全打垮赫德尔；因此不得不缔结条约，让赫德尔保有资源，使他仍然成为一个劲敌。在北方，马拉塔

远征军的领袖接连收复了马尔瓦和班德勒坎德，对拉其普特族首脑勒索了贡品，击溃了查特人和洛喜拉人，并占领了德里。他们把莫卧儿的流亡皇帝阿拉姆二世——一个在阿拉哈巴德领取英国年金的人——带回帝国首都(1772年)。帕什瓦在1772年11月间的天亡，使南方的马拉塔远征军撤回，这次匆忙的调回抵销了它在北方的成就。格兰特·多弗说，“对马拉塔帝国说来，帕尼帕特的战场并不比这位杰出的王公的天亡更为不幸。”

## 第二节 赫德尔·阿里

### 早期的事业

当马拉塔势力再度在北方和南方抬头的时候，赫德尔·阿里统治下的小邦迈索尔成了当时权力政治中的一个因素。赫德尔是个很有能力的冒险家。他最初是迈索尔邦的总司令南贾拉杰军队里的一个“那伊克”<sup>①</sup>，很快就成了南贾拉杰的亲信。他在南贾拉杰手下服务时参加过特利支诺

<sup>①</sup> “那伊克”，即上尉。——译者

波利的英法战争，他在那里获得了作战经验。1755年他被任命为丁迪古尔的“法吉达尔”。他乘迈索尔邦破产和迈索尔军队叛变之际撵走了南贾拉杰，成为迈索尔真正的统治者，而名义上的国王作为傀儡仍被保留下来。他的“地万”坎第·罗又想借助于马拉塔人把他撵下王位。但是帕尼帕特战役转移了马拉塔的注意力。坎第·罗得不到有力的支持，赫德尔顺利地打败了他。1761年赫德尔稳固地在迈索尔建立了霸权。

### 领土的扩张以及和马拉塔人的战争

赫德尔这时开始了征略的事业，占领了锡拉、比德纳尔(纳加尔)、巽他和其他的地方。可是他不得不对付马拉塔人。帕什瓦马德哈夫·罗对这种危险是敏感的。1764—1765年、1766—1767年和1769—1772年的马拉塔-迈索尔战争贬低了赫德尔的权力和威望，并且如果不是帕什瓦的重病和夭亡，战争也许已经把赫德尔完全消灭了。赫德尔利用帕什瓦马德哈夫·罗死后马拉塔局势的混乱，征服了培拉利、高蒂、契塔耳德鲁格以及在克里希纳河和通加巴德腊河之间的马拉塔领土。

他还占领了库达帕。在南方，他已经把库尔格和马拉巴尔置于自己的支配之下。马拉塔人在1776—1778年要想阻止赫德尔向克里希纳河推进的一切企图都失败了，虽然他们在努力遏制这种扩张的浪潮时联合了尼查姆。一位法国作家写道，“赫德尔以稳步前进的方式，凭着始终如一的好运气，树立了新的政权，好像一股洪流冲毁了它所碰到的一切东西。”

### 和英国人的关系

赫德尔和英国人的关系是不友好的。阿尔科特的穆罕默德·阿里和赫德尔·阿里之间有着仇恨。除了强烈的私人仇恨以外，有关某些地区的领土纠纷也引起这两个穆斯林统治者之间的不和。控制了阿尔科特纳瓦布的马德拉斯政府的笨拙的外交促成了一个危机。马德拉斯政府在1766年和尼查姆结成联盟，并答应以一个英国分遣队援助他。尼查姆在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也正向赫德尔拚命施加压力的时候，以他的英国援军开进了迈索尔领土。赫德尔说服了帕什瓦同意议和；他还把尼查姆拉过来，劝诱他参加自己对阿尔

科特的纳瓦布的领土和英国人的领土的侵略计谋。英国人无缘无故的仇视激怒了他，他和尼查姆一道侵入了加尔那迪。第一次英国-迈索尔战争就这样开始了(1767—1769年)。

赫德尔和尼查姆在昌甘马和特立纳麦里战役中被史密斯上校击败(1767年)。尼查姆撤退，后来和马德拉斯政府单独媾和(1768年)。赫德尔可不是那么容易被打败的。他完全了解如何使他失败的影响压缩到最小限度。虽然他没有能够击败史密斯上校，可是他在某种程度上战胜了其他司令官。战争拖延下去。赫德尔率领他的轻骑兵突然猛冲，在1769年3月逼近了马德拉斯。狼狈不堪的马德拉斯参事会就此被迫缔结和约，规定互相归还所征服的土地，并缔结了防御同盟(1769年4月)。

作为一个现实主义者，赫德尔认为这个防御同盟必须成为他的外交政策的支柱。尼查姆是不可靠的。帕什瓦是他的主要敌人，曾经两次击败了他，还占领了他的有价值的领土。英国的军事力量也许可以利用来共同抵御马拉塔人。但是当马拉塔人再度侵犯他的领土时(1769—1772年)，

英国人并没有应他的请求给予援助。马德拉斯政府是多变、难处而且不可靠的。甚至在1772年以后，赫德尔还想和穆罕默德·阿里以及马德拉斯政府建立更密切的关系。可是他越来越厌恶他们的多变和狡猾。他觉得他应该考虑到将来他们可能联合起来对他进攻。当第一次英国-马拉塔战争(1775—1782年)开始时，对局势的现实性认识得比较清楚的马拉塔人向他靠拢了，他的生涯中积极反马拉塔的变态也就此结束。从此以后，对英国人作战多少是不可避免的了，因此他的一生以及后来他的儿子的一生的首要任务就是击溃英国人。正如赫德尔后来对一位英国大使所说的，他决心要把英国的名字从加尔那迪涂掉。

### 第三节 哈斯丁斯的外交政策

#### 瓦伦·哈斯丁斯修改克莱武的外交政策

当马拉塔人于1769年又出现在北印度，1771年占领德里，并诱使莫卧儿皇帝来到德里、将他置于马拉塔的保护之下时，孟加拉省督瓦伦·哈斯



丁斯（1772—1774年）自然觉得克莱武的外交政策需要随着环境的改变而修正。科拉和阿拉哈巴德两县已经给了莫卧儿皇帝。这时莫卧儿皇帝受马拉塔的保护，而马拉塔的威胁是实实在在的，哈斯丁斯就决定把科拉和阿拉哈巴德归还给奥德的纳瓦布，由后者付出五百万卢比的代价。付给沙·阿拉姆的二百六十万卢比的进贡也停止了。英国人在外交上的另一个重要问题是关于罗希尔坎德的问题。

### 英国人和奥德缔结条约（1773年）

“哈斯丁斯的外交政策的中心支柱是和奥德建立联盟”。他想尽一切办法来加强奥德。1773年8月，他在贝拿勒斯和奥德的纳瓦布缔结条约。他设法和苏查-乌德-陶拉建立明确的协议，以代替他和英国公司之间的松弛状态。纳瓦布提出了罗希尔坎德问题，这地方当时很容易受到马拉塔的侵犯。洛喜拉的阿富汗人建立了一个松弛的联邦，统治了沿喜马拉雅山麓一片肥沃的地区。瓦伦·哈斯丁斯在谈到洛喜拉国家在战略上的重要性的时候说，“它在地理上和政治上对奥德省的关

系，正好像在伊丽莎白皇后登极以前苏格兰对英国的关系一样。这一片领土的缩减将使维齐尔<sup>①</sup>的领土的防线得以完成，当然我们就不必多所防御了，因为他是全靠我们的力量而生存的。”这就是作为所谓洛喜拉战争的基础的政策。

### 洛喜拉战争(1774年)

导致洛喜拉战争的事变和战争的详情读起来并不有趣。1772年6月，洛喜拉族的酋长哈费兹·拉赫马特汗答应苏查-乌德-陶拉，如果他能使马拉塔人从洛喜拉国撤退，就付给他四百万卢比。签订条约的时候英国总司令罗伯特·巴克尔爵士在场。马拉塔人撤退了，1773年复来，但是又撤退了。由于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死后所引起的国内纠纷，他们不久就不得不回德干去。苏查-乌德-陶拉要求洛喜拉人付钱，但遭到了拒绝。在缔结贝拿勒斯条约的时候，苏查-乌德-陶拉要求英国帮助处罚洛喜拉人，并征服罗希尔坎德。他答应偿付战争的一切费用，并付给总数四百万卢比的款项。哈斯丁斯同意了。但是纳瓦布

<sup>①</sup> “维齐尔”，即穆斯林国家总理大臣。——译者

改变了主意。到了1774年2月，这位优柔寡断的纳瓦布又要求英国按照贝拿勒斯条约给予援助。一支由钱皮恩上校率领的英军开向罗希尔坎德，同时使用奥德的兵力，于1774年4月在米兰卡特拉打败并击毙了哈费兹·拉赫马特汗。洛喜拉人被驱逐出境，洛喜拉国被并入了奥德的领土。

纳瓦布的“瓦齐尔”有一个时期曾经想放弃对洛喜拉的远征，瓦伦·哈斯丁斯对这点也已欣然同意。哈斯丁斯当时写道，“我很高兴摆脱了洛喜拉的远征，因为我对国内可能已经宣告的裁定感到怀疑，我发觉那儿过分强调了一般的格言，而对需要特别处理的实际情况很少注意。”李艾尔批评整个交易在政治上是不道德的。他写道，“一个不稳定的政策路线，比之实力不强的边防更加危险。”这次侵犯是无端的，而奥德军队的作战又不听指挥。洛喜拉人“实际上所以被扑灭，其情形和引起波兰的政治毁灭的情况并无不同，因为他们在坚守比较强大的国家的国防线的重要据点上是靠不住的。”奥德不得不予以加强，以对抗马拉塔权力日益增长的威胁；因此洛喜拉人就被牺牲了。这件事情的财政部分是最富于讽刺性的一面。哈

斯丁斯自己说，“由于马拉塔人不在场和洛喜拉人的软弱，使得这次征服轻而易举，我承认我对于东印度公司在国内的困难的看法，加上我对他们在国外的贫穷情况的了解，就使得我乐于使用他们的武力，以便大量节省开支。”

### **瓦伦·哈斯丁斯担任总督**

**(1774—1785 年)**

瓦伦·哈斯丁斯以加强奥德并给以武力支持的办法，建立了一个坚固的防波堤来防御烦扰北印度的掠夺战争的不停的动乱；然而作为总督的(1774—1785年)哈斯丁斯发现在印度的英国政权被孟买政府卷入了和马拉塔的战争中，而几年以后，马德拉斯政府的笨拙的外交又引起了和赫德尔·阿里以及尼查姆的战争。哈斯丁斯发现他自己处在一个对抗印度境内许多最强大的政权——马拉塔、尼查姆、赫德尔·阿里——的集团的大纠纷中，还要对付在印度的欧洲人——法国人。

### **第一次英国-马拉塔战争的起因**

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在 1772 年死后，他

的弟弟纳拉扬·罗继位，但是九个月后（1773年），他就被他的叔父拉古纳兹的党徒所暗杀，马拉塔历史上的混乱就从此开始了。拉古纳兹被承认为帕什瓦，但纳拉扬·罗的遗腹子的出生使预谋的反对行动得到了发展<sup>①</sup>。这个遗腹子正式就任为帕什瓦，拉古纳兹·罗成为一个亡命者和冒牌货。孟买政府急于取得邻近的萨尔塞特岛，就同拉古纳兹签订协议。他们强占了萨尔塞特岛，于1775年3月7日和拉古纳兹缔结了苏拉特条约。拉古纳兹·罗以分享布罗奇县和苏拉特县的税收为条件而同意永久割让萨尔塞特岛和巴森。英国人答应以二千五百人的军队援助拉古纳兹，军队费用由他支付。就这样，浦那的摄政会议和孟买政府之间的战争开始了。

### 第一次英国-马拉塔之战

（1775—1782年）

基廷上校带领军队被派遣到古吉拉特去和那里的拉古纳兹·罗采取一致行动。经过几次小冲突以后，于1775年5月18日在阿达斯（阿拉斯）

<sup>①</sup> 见本书第749页的帕什瓦世系表。

和浦那军队打了一仗。基廷获胜，可是付出了重大的代价。同时在加尔各答的最高政府表示不批准苏拉特条约，宣称这次战争是“失策的、危险的、越权的和非正义的。”尽管孟买政府提出抗议。加尔各答还是派了阿普顿上校去和浦那政府谈判。他缔结了普兰达尔条约(1776年3月)。苏拉特条约正式废除。拉古纳兹·罗得到了大量年金，容许在古吉拉特居住。如果总督愿意，萨尔塞特岛由英国保有。这个条约的条款包括转让布罗奇的税收，和支付一百二十万卢比的战争费用。

拉古纳兹·罗不了解这次干涉的性质，他决定单方面拒绝这些条件。孟买政府违背普兰达尔条约，容许他在苏拉特避难。在这种不稳定的形势下，孟买政府接到一封董事会来的急件，说他们在“任何情况下”批准了苏拉特条约。这就使孟买政府敢于漠视普兰达尔条约，并邀请拉古纳兹·罗到孟买。董事会在1778年发出的另一个文件，进一步鼓励了孟买政府在苏拉特条约的基础上和拉古纳兹·罗建立新的联盟。对法国人在浦那进行阴谋活动的怀疑加深了当时的混乱情况。孟买政府决定，应该让拉古纳兹·罗在浦那就任年青

的帕什瓦马德哈夫·罗·纳拉扬的摄政，首席大臣那那·法德那维斯和他的摄政会议都应该被革除。孟买政府在1778年11月派了一支远征军到浦那。这支军队有三千人。军队走上了山道，遭遇到一支庞大的马拉塔军队，就向后退，到了瓦德加恩，才发现再向后退是不可能了。在瓦德加恩签订了一项对英国的政治和军事威信都不光彩的条约后，受辱的英国军队才被允许撤退（1779年1月）。拉古纳兹为了避免投降，在马拉塔酋长马哈杰·信希亚那里避难。

哈斯丁斯不承认瓦德加恩条约。他已经派遣勒斯利率领一支分遣队从陆路开到孟买。勒斯利和班德勒坎德的酋长们之间发生了纠纷。勒斯利在1778年10月死亡，由高达德继续指挥，高达德带领这支分遣队安抵苏拉特。这次成功地横越印度大陆的行军增加了英国军队的威望。拉古纳兹·罗从马哈杰·信希亚的监视下逃了出来，请求高达德保护。据格兰特·多弗说，这次逃走是马哈杰的诡计。可是拉古纳兹·罗已经不再被重视了，实际上，当时英国已经成为这次竞争中的主宰了。

这时一个反对英国的总联盟形成了。它是由马拉塔、赫德尔·阿里和尼查姆组成的。马德拉斯政府所犯的外交上的错误还超过了孟买政府表示他们能先发制人的狂妄愿望。尼查姆为马德拉斯政府和他的兄弟巴萨拉特·章于1779年所缔结的条约所离间，马德拉斯政府以巴萨拉特·章答应他们租借贡土尔县为条件保护了他。赫德尔本已经反对英国人，因为他不能说服马德拉斯政府加入一个他可以利用来反对马拉塔的防御联盟。又因为英国占领了法国在马拉巴尔的属地马埃，因为巴萨拉特·章事件，因为经常发生的边境纠纷，以及因为在马拉巴尔不断发生的冲突而变得益发愤怒。瓦德加恩条约助长了这种敌对联盟的建立。浦那政府承认了赫德尔远达克里希纳河的征略。他们安排好了尼查姆将侵入北部诸“沙卡尔”，赫德尔侵入加尔那迪，贝刺尔的莫荷杰·邦斯勒进攻孟加拉，浦那政府将在孟买这一边继续作战。赫德尔也指望可能和法国人合作。因为法国和英国从1778年起已经在交战。

哈斯丁斯打得很凶。莫荷杰被收买了，尼查姆由于从英国人那里取得贡土尔宣布中立。和法



特·信·盖克华德已经缔结了条约的高达德于1780年2月以强攻取得了阿马达巴德。哈斯丁斯拉拢了哥哈德的拉那，拉那可能会给马哈杰·信希亚带来很大的烦恼。为了支持拉那，哈斯丁斯从孟加拉派来了波普哈姆上尉。波普哈姆在拉那所供给的间谍的帮助下，于1780年8月登上了坚固的瓜廖尔堡垒。波普哈姆后来承认，如果没有拉那手下人的帮助，他是不能攻克瓜廖尔堡垒的。这次胜利带来了重要的后果。信希亚不得不赶到北方。高达德在1780年12月占领了巴森县，并在孔敬击败了马拉塔军队。可是他犯了向波尔山路推进的错误。他使自己在毫无结果的谈判中被那那·法德那维斯纠缠住，而且他在雨季到来、奋力退到市镇去的时候吃了败仗。

当这些事件正在孟买海岸发生的时候，瓦伦·哈斯丁斯想在信希亚的领土中心进行一次强大的牵制攻击的计划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坎麦克上校侵入了马尔瓦，在1781年2月攻陷了西帕利，向锡龙季推进，并成功地偷袭了信希亚的阵地，使他大吃一惊。信希亚表示愿意谈判。他在1781年10月和英国单独缔结条约，约束自己保持中立。

英军再次渡过了朱木拿河。

### 萨尔培条约(1782年)

瓦伦·哈斯丁斯早就有通过莫荷杰·邦斯勒进行议和的计划,但这时又觉得还是通过马哈杰·信希亚和浦那的“达巴尔”谈判好一些。萨尔培条约是在1782年5月17日缔结的,信希亚同时是帕什瓦的全权大使,又是双方正当执行条约的共同保证人。英国人占有萨尔塞特岛,而归还了自从缔结普兰达尔条约以来所征服的领土。浦那政府给予拉古纳兹·罗一笔优厚的养老金。帕什瓦和英国人保证他们的联盟应该互相保持和平。条约规定赫德尔有义务放弃他从英国人和阿尔科特的纳瓦布那里夺取的领土。一直到1782年12月赫德尔死时为止,这个条款始终没有实施,条约本身也没有得到浦那的批准。“马拉塔首相(那那·法德那维斯)具有很高的治国经世之才,他认为使这个条约在交战国中成为悬案,就可以掌握赫德尔·阿里和哈斯丁斯或提普和哈斯丁斯之间的力量均衡。”这个条约使英国和马拉塔保持了二十年的和平,并占有了萨尔塞特岛,但是战争带来了

沉重的财政负担。

## 第二次英国-迈索尔战争

(1780—1784 年)

第二次英国-迈索尔战争开始于1780年7月。虽然尼查姆和邦斯勒并未给以合作，但是正如马德拉斯的副司令麦克劳德所说的，赫德尔成功地给予了英国“一个沉重的打击”。他率领一支九万人左右的军队进入了加尔那迪。马德拉斯政府没有准备，在战役刚开始的阶段，马德拉斯的总司令赫克多尔·蒙罗爵士，这位著名的布克萨尔英雄非常犹豫不决，几乎变得懦弱无能了。赫德尔环绕马德拉斯及其交通线造成了一个荒无人烟的包围圈，并围攻了维洛尔。这并不是鲁莽和不分青红皂白的破坏，而是一种战争措施。除了军事情况的紧急所造成的某些例外，他在高止山下所征服的地区还是尽可能加以好的保护。在他的儿子提普的协助下，赫德尔在波利罗尔击败了贝利率领的一支四千人左右的分遣队，这支队伍是从贡土尔出发到康杰弗拉姆去和蒙罗会合的。蒙罗在炮声中犹豫地坐卧不安，遭遇这次不幸后，

他赶快向马德拉斯撤退了。

当瓦伦·哈斯丁斯听到这种情况时，他作了最大的努力。他派遣伊利·库特爵士带领援军和款项去领导对付赫德尔·阿里的战争。一支由多弗率领的法国舰队到了马德拉斯海岸。当伊利·库特爵士带着军队从马德拉斯到达卡达洛尔时，法国舰队中断了伊利·库特的海路供应。赫德尔又用军队切断了他的陆路交通。库特在卡达洛尔的处境就好像科威利斯在约克敦的情况一样了，可是不知怎么一来，多弗把舰队开走了，库特这时能从海路获得了马德拉斯的供应。由于法国舰队司令的无能，赫德尔失去了他的事业中最好的机会。库特在卡达洛尔死里逃生，必须要算是印-英历史中最重大的事件之一。

这以后，库特接连三次战胜了赫德尔——波多诺伏之役（1781年7月1日），第二次波利罗尔战役（1781年8月27日），绍林赫之役（1781年9月27日）。可是英国人的这些胜仗收获并不大。赫德尔只不过失去了他所占有的阵地。他以轻骑兵控制了交通，英国人不能从沿海进入内地，因为他们得不到足够的供应。1782年初，一支强大的

法国分舰队在杰出的苏弗雷海军上将率领下到了印度洋。他和英国海军上将爱德华·休斯发生了五次胜负不分的冲突。可是这些战斗的结果是法国占了优势。按照法国的计划，杜布雷和拉利时代的法国老领袖布西将率领一支军队登陆，和赫德尔合作，但是他一直到赫德尔死了以后也没有登陆。不是安排不当，就是运气不好，法国在印度的适当时机始终缺少一个能干的将军或海军上将。苏弗雷到达本第治理海上晚了一年，而当赫德尔最强大的时候，这位懒惰的或怯懦的多弗使赫德尔失去了本来可以取得的某些胜利。

赫德尔在1782年的战役中只有一次重大的胜利值得夸口：提普在坦焦尔包围了布雷斯威特率领的一支二千人的分遣队，并迫使他们投降。赫德尔在1782年12月死亡。战争甚至在他死后还继续进行。而英国和法国在1783年6月议和了。英国要想占领比德纳尔的企图遭到惨败。提普包围了已经被英国占领了的曼加洛尔。弗拉顿上校率领的一支英国军队在1783年11月占领了科因把托。马德拉斯省督麦加尼勋爵急于想缔结条约，提普同意了。曼加洛尔条约(1784年3月)

在互相归还征服的领土和释放战俘的基础上结束了战争。哈斯丁斯并不喜欢这个条约的款项。

### 哈斯丁斯的成就

关于第一次英国-马拉塔战争和第二次英国-迈索尔战争，瓦伦·哈斯丁斯说过这样的话，“马拉塔战争刚开始时，我并不比苏格兰的检察长更关心……我曾经作为工具，挽救了一个辖区免于伤风败俗，两个辖区免于绝灭。”想到他在挽救孟买和马德拉斯的辖区时所起的作用，他这种说法应该算是谦虚的。

### 参 考 书 籍

- 格兰特·多弗 (Grant Duff): 《马拉塔历史》(《History of the Mahrattas》) [斯·姆·爱德华兹 (S. M. Edwardes) 编], 第 1, 2 卷。
-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帕什瓦马德哈夫·罗一世》(《Peshwa Madhav Rao I》)。
- 纳·克·辛哈 (N. K. Sinha): 《赫德尔·阿里》(《Haidor Ali》)。
- 艾尔弗雷德·李艾尔爵士 (Alfred Lyall): 《瓦伦·哈斯丁斯》(《Warren Hastings》)。

---

---

## 第二十五章 英国行政制度 的成长

(1772—1793年)

### 第一节 瓦伦·哈斯丁斯

#### 双重政府的结束

瓦伦·哈斯丁斯在1772年4月担任孟加拉省督,1774年10月担任全印总督。艾尔弗雷德·李艾尔爵士说他“表现了一种开创行政制度的天才”。东印度公司决定放弃内部管理的双重制度。作为省督的哈斯丁斯,领导十二三个成员的参事会毫不感到困难;他顺利地建立了个人的威望。他设法给予孟加拉市场以自由。他完全废除了免税执照的使用,这种免税执照使东印度公司的职员或代理人免缴应付的政府税款,它产生了许多弊端。当时东印度公司既然成为政府,就不难履

行这种规定了。他还封闭了地主的海关。后来只保留下五个中央的海关：加尔各答、胡格列、穆犀达巴德、巴特那和达卡。关税降低到2.5%的固定税率。除了盐、槟榔和烟草的垄断货物以外，一切货物大家都要同样交纳关税。瓦伦·哈斯丁斯贯彻了这种革新，而董事会则早就要求这样做了。

东印度公司“掌管民政”的决定使孟加拉和比哈尔的民政长官的办公室也被撤销了。里萨汗和希大帕·雷不仅被开革，而且依照董事会的指示被控盗用公款，不过他们被正当地宣告无罪。哈斯丁斯削减了纳瓦布的年金，这笔年金原先已经从三百二十万卢比降到一百六十万卢比了。

### 哈斯丁斯的税收制度

可是哈斯丁斯在计划一种简单的土地税行政制度时遇到了极大的困难；他在这个工作上失败了。现存的制度曾经被形容为“进不去的迷宫，它的钥匙也无从寻找”。克莱武曾经保留了旧有的机构。瓦伦·哈斯丁斯要建立他自己的机构以评定税额和征收税款。孟加拉的地主甚至在阿克巴时代就是“富有、强大而为数众多的”。十八世纪



初叶，当穆尔希德·顾利汗是孟加拉的财政长官和军政长官时，地主对土地在世袭身分就被承认了，虽然传说这个专横的统治者是个严惩地主的人。除了地主以外，另一个现存的税收代办是“坎南戈”，他是县的登记官，是税收档案的管理者。

哈斯丁斯和这些现存的税收代理人并不合作。他任命一个巡视委员会到各地区巡逻。他决定把土地税包给出价最高的人去征收五年，以便肯定土地的真实价值。结果自然很糟：乡村已经为1770年的饥荒而破产，这时又落到了投机分子的手里，他们勒索租税，然后又逃跑了。这时下列的主张就渐渐得势：他们认为远不如同地主打交道来得好，地主是有财产和身分的人，是可靠的。省长和参事会成立了一个税务委员会，由他们直接控制税务行政。财政机关从穆犀达巴德移到了加尔各答。在每一个县里，督察员（名义是收税员）在印度的财政管理官的协助下负责税务行政。

1772年，董事会下令召回收税员，采取另外的措施来收税。在加尔各答建立了一个税务委员会，由两名参事和三名低于参事会的高级职员组成，监督各县的税务工作。他们将得到“拉伊-拉

扬”——监督印度财政管理官的工作的印度官吏的帮助。有时还可以派遣检查员下去。三个省暂时分为六个区，每个区都在一个省参事会的管辖下，省参事会由一个首长和四个公司高级职员组成。每县由一个印度财政管理官管辖，收税员撤回。

### 哈斯丁斯的司法制度

瓦伦·哈斯丁斯担任总督职务标志着行政业务和商业机构分立的开始。瓦伦·哈斯丁斯在总督任内的最大成就是法院的建立。从莫卧儿时代起，在土地税和民事审判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根据巡视委员会的建议，在每一个县设立了两个法庭——县民事法院，由收税官主持，刑事警察法院，由“魁齐”或“穆夫蒂”解释法律，执行处罚，并由收税官出席以便管理诉讼程序。在孟加拉管区所在地的威廉堡，建立了高等法院——高等民事上诉法院，处理县民事法院所提出的上诉；高等刑事上诉法院，处理刑事警察法院所提出的上诉。高等民事上诉法院由省长和两名参事会成员主持；高等刑事上诉法院由“尼柴姆”指定的一名首席法

官主持。对刑事审判也进行监督，这样东印度公司作为国王的“地万”的行政权得以履行了。

瓦伦·哈斯丁斯想实行中央集权的趋势是显而易见的。“哈斯丁斯把最高法院、税务行政总局以及国库都从穆犀达巴德迁移到了加尔各答，他是在制定一种策略，想方设法要使加尔各答成为英属孟加拉的首府。”“东印度公司的职员在遵守莫卧儿帝国制度的借口下，建立了一个内部的政府系统，当他们的政府的城墙已经达到某种高度时，英国王冠的太阳就升到了顶点，莫卧儿帝国星座所投下的暗影就永远消失了。”

### 哈斯丁斯及其参事会

“管理法案”通过以后，在1774—1776年期间，作为印度总督的瓦伦·哈斯丁斯在他的小参事会中经常被法兰西斯、克莱弗林和蒙桑的多数票所压倒。1776年蒙桑死去，哈斯丁斯用自己的表决权控制了参事会。1777年8月，克莱弗林去世，哈斯丁斯对参事会的控制因此大大加强。总的说来，他在参事会中一直保持优势，到1785年他离开印度时为止。他和参事会争吵的后果之一

是在整个行政机构中形成了一种党派倾轧的气氛，可是新的参事却带来了一种新的质询的风气。菲利浦·弗兰西斯爵士对税收问题表现了一种杰出的理解，在他的议事录中，他主张固定地主的赋额。这个意见可能是由某些县的官员提出来的，不过弗兰西斯总要算是“孟加拉的固定赋额法的最初提案人”。

### 哈斯丁斯的税收政策的发展

哈斯丁斯逐渐赞成固定地主一生的赋额或者相连的两代的赋额。他在1776年任命一个名叫“阿密尼”的委员会；该会收集了有价值的材料。可是董事会由于材料的矛盾而采取了划分时期的政策，因此就一年规定一次。尽管如此，参事会的主人瓦伦·哈斯丁斯负责完成了他所喜欢的中央集权政策。省参事会被解散了，他们的权力移交给税务委员会。收税官被重新任命，可是他们对新的税收规定不能有任何干涉。“这是希望一个中央政权超越于国家腐败之外，几乎可以独力地控制一个未知的和过了时的制度。”约翰·修尔爵士在1782年写道，“现在对各县的真实情况和税收

情形的了解都不如1774年了。”瓦伦·哈斯丁斯就这样没有能设计出一种可算是行得通的土地税行政制度。

### 文官制度的开端

就英国行政制度的形成而论，另外一个限制也应该注意到。哈斯丁斯建立了和商业区分开的文官制度的基础，可是他不能为它建立很健全的传统，因为他作了许多不恰当的任命，以此来满足一些有势力的人物，这就败坏了他的制度。他以贝拿勒斯的控制权给予大主教的二十一岁的儿子而取得了约克大主教的支持；他以鸦片承销权给予了董事会主席苏利凡的儿子，取得了苏利凡的支持，他的儿子以此卖得了四万英镑。要知道哈斯丁斯是一个特许的商业公司的主管官，而不是像科威利斯和威莱斯莱那样的参议总督，由于他的地位动摇，他不得不在很大程度上向恶势力妥协。但是也还有可取的一面。他并没有对印度代理人表示不信任，这种代理商是科威利斯勋爵的行政制度的特点，它是在哈斯丁斯所奠定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 对哈斯丁斯的弹劾(1788—1795年)

关于瓦伦·哈斯丁斯作为一个行政官所获得的成就的评价引起了某些争论。他一回到英国，就被众议院以某些严重的罪状向贵族院提出弹劾——他对待卡特·辛格和奥德的穆斯林贵妇们的行为，他的欺诈性的合同，还有他所接受的礼物和贿赂。他们还想就洛喜拉战争弹劾他，但是众议院不同意在弹劾项目中包括这一条。

### 难陀·库马尔案件(1775年)

大家还怀疑他同难陀·库马尔案件有关。这个案件的事实是众所周知的。难陀·库马尔是个有势力的婆罗门，曾在纳瓦布手下担任过要职，他在参事会中控告瓦伦·哈斯丁斯因指定米尔·贾法的寡妇蒙尼公主为纳瓦布的保护人而受重贿。当哈斯丁斯留驻在穆犀达巴德期间，他已经拿了十五万卢比作为他的津贴。因此，难陀·库马尔的控告中是有某些事实根据的。正当这个案件受到查究时，难陀·库马尔却因为有一个银行家的代理人控告他伪造文件而受到审判；最高法院判

他有罪，并处以死刑，一般人认为，伪造文件只是借口，而真正的原因是他控告了印度总督。印度总督和最高法院的审判长之间的勾结无法得到证明。不过据艾尔弗雷德·李艾尔爵士说，审判长伊派一直愿意为哈斯丁斯火中取栗，后来甚至“对掠夺贵妇们的钱袋也给予法律上的支持”。这个案子是可以缓刑的，因为用以判定难陀·库马尔的罪刑的条例不适用于印度，而且把伪造文件作为死刑判罪的观念是和印度的风俗习惯相抵触的。在难陀·库马尔案件以后就没有一个印度人因为伪造文件而处死刑，以后在1802年，最高法院的法官也承认这种罪行是不应该处死刑的。被判罪的人也就是控告印度总督的人。审判长有权缓刑，他可没有行使这权力，也还有证据表明瓦伦·哈斯丁斯的一个属员曾经企图阻止难陀·库马尔的辩护人法莱尔提出缓刑的要求。

### 卡特·辛格案件(1778—1781年)

哈斯丁斯对待贝拿勒斯的罗阁卡特·辛格的行为一直被认为是残忍的和存心报复的。他为了和法国以及马拉塔作战急需钱。贝拿勒斯的罗

阁有大量的财富，而且他还激怒了瓦伦·哈斯丁斯。1777年，当瓦伦·哈斯丁斯是否已经辞职这个问题引起争论时，罗阁派了一个代理人到竞争印度总督职位的克莱弗林那里去。最高法院决定偏袒瓦伦·哈斯丁斯，瓦伦·哈斯丁斯可能不肯原谅罗阁企图和他的对手妥协这一件事。当马拉塔战争和英法敌对行动的爆发迫使印度总督想方设法要补充他的金库时，他决定要罗阁付出五十万卢比的额外战争津贴，这笔款项照付了（1778年）。1779年又提出了要求，款子稍事拖延之后又付给了。1780年，印度总督要他装备一支二千名骑兵的分遣队。罗阁提出了抗议，于是要求被降低到了一千名骑兵。罗阁征集了五百名骑兵和五百名步兵，通知哈斯丁斯，哈斯丁斯这时可已经决定派给他五百万卢比的额外罚款。哈斯丁斯写道，“我决定利用他的罪过找到解救东印度公司灾难的办法”。他还决定在罗阁不服时把他撤职，为此他到了贝拿勒斯。罗阁的答复被认为可疑，因此哈斯丁斯便下令逮捕他。罗阁的军队对此表示愤怒，突然暴动起来，屠杀了一连在英军服务的印度兵及其军官。哈斯丁斯不得不逃到朱纳尔。英



国军队开到了。卡特·辛格逃到了瓜廖尔。他的领土被没收,授予他的一个侄子,贡额几乎加了一倍。公司在这次事件中毫无所得,士兵把抢到的东西作为赏金。贡额的大增使贝拿勒斯区的地租高涨,这在财政赋税减少以前始终没有恢复原状。

卡特·辛格究竟是一个差不多独立的罗阁,还是“一个纯粹的地主”,这个问题一直争论不决。即使他是一个纯粹的地主,也很奇怪并没有发现别的地主受命要满足这样额外的要求,而且也没有向所有的地主征收普通赋税。暴动是由哈斯丁斯的轻率行动所促成的。我们下这样的结论是不会错的:鉴于哈斯丁斯对待卡特·辛格的行为的“失策的严重与卤莽”,他是应该受到严厉的非难的。

### 奥德的贵妇们的案件(1782年)

哈斯丁斯既不能从贝拿勒斯得到钱,就将矛头转向奥德。马德拉斯和孟买的局势迫切需要钱。苏查-乌德-陶拉的继承人和儿子,奥德的纳瓦布阿萨富-乌德-陶拉对东印度公司负了债。他宣称无力偿还,除非由他的母亲和祖母来偿付,她们握

有已故纳瓦布的大部分财产。可是东印度公司在1775年已经保证奥德这些贵妇人掌有她们的财产。哈斯丁斯撤销了这种保证，而且当纳瓦布开始踌躇不前时，英国当局就煽动他。英国驻节统监米陀顿在施加压力时不够有力，就由布莱斯托代替。贵妇们的侍从在监狱里关了许多月，有时甚至带上脚镣手铐，而且不给东西吃。宦官也被监禁起来。1782年12月，贵妇们的财产被夺走了。

哈斯丁斯断言贵妇们曾经支持了卡特·辛格的起义。伊派拿了口供簿来支持印度总督。然而这证据是不能服人的，正如罗伯兹说的，“这是一件肮脏的、卑鄙的而且遗憾的勾当”。在这一点上，应该注意到：因为卡特·辛格送了哈斯丁斯二万卢比的礼物以逃避他的要求，奥德的纳瓦布就献给哈斯丁斯一百万卢比的贿赂以求免于承担压制这些老亲戚的任务。哈斯丁斯接受了这笔贿赂，把钱花在东印度公司的业务上，而坚持他的行动的进程不变。哈斯丁斯的控告人把这种情形恰当地说成是“穷人对权贵的捐赠，不幸者对压迫者的献礼。”瓦伦·哈斯丁斯这些“阴险的财政活动”

要算是无价值的和无从辩护的。他唯一的理由是公司方面当时的危急情势。

### 弹劾的结果

对哈斯丁斯的弹劾案经过长期的审判，虽然在所有的罪名上他都被宣告无罪，但在卡特·辛格和贵妇人的案子上反对他的票数还是达到了最高的记录。民政党乘机大事“宣传他们的人道主义感情，而且进行谩骂。”为了不让他在职期间的不愉快的面貌成为英国在东方政策上的先例，进行调查肯定是必要的，可是使他财政沦于破产的这场旷日持久的审判的苦恼，确是英国忘恩负义的行为。瓦伦·哈斯丁斯案件最好由他自己的话来说明，“我拖累不堪地接收了孟加拉政府……我给它制定了政体和制度。我扩大了别人所已取得的勇武精神，并给予你们在那里掌握的统治权以形式和实质；我保持了它。我以有效的然而经济的手段派出军队，穿过陌生和敌对的地区去支援你们其他的领地，把这一块领地从堕落和耻辱中挽救出来，把另一块领地从绝对困难和屈从中解脱出来……我把一切给了你们，而你们却以没

收财产、侮辱和遭受弹劾的生活来报答我。”

### 作为学术赞助人的哈斯丁斯

从印度的观点来说，瓦伦·哈斯丁斯最杰出的成就是他对文学、学术和艺术的奖励——“纳散尼尔·哈尔赫德和查理兹·威尔金斯爵士是先驱者，威廉姆·琼斯爵士和亨利·汤姆斯·科利布洛克是学者，而哈斯丁斯则是他们的热心的赞助人。”

### 1773 年的管理法案

在 1757 年以后，英国议会以一定的权力来干涉印度事务是不可避免的了。1773 年东印度公司的财政困难促进了这种干涉。由于璩思勋爵的建议而通过的 1773 年的管理法案，是国会关于印度的一系列法令中的第一个。东印度公司在英国的组织改变了，但是更重要的是印度政府机构的变动。

在英国，股东会议里的投票权利受到了限制，它规定董事每四年选举一次。董事的人数是二十四人，其中每年有四分之一要辞职。董事们要“向

财政部交出从印度寄来的有关税收的一切信件；并把有关民政或军政的一切函件交给一个大臣。”英国内阁第一次获得了控制印度事务的权利，虽然权利是不完全的。

至于印度政府，这个法案规定设立一个孟加拉总督，由四个参事<sup>①</sup>协助。他们都是被指定的，任期五年，只有国王在董事会的建议下才能把他们提前撤职。以后就由东印度公司任命。多数票约束了整个机构，总督只有在赞成和反对的票数相等时才能投票。印度总督在参事会中被授权管理威廉姆堡管区的民政和军政。他们也经管孟加拉、比哈尔和奥里萨的领土收益和税务，就像他们是受省长和参事会或特别委员会管理的一样。他们监督马德拉斯和孟买的附属管区的宣战及议和。但在迫切需要或接到国内政府的特别命令时，这些附属管区可以自由行动。法案并规定按照皇家敕书可建立一个最高法院，由一个首席法官（伊来贾·伊派爵士）和三个陪审员组成。印度总督、参事和法官有很高的薪金。

---

<sup>①</sup> 四个参事是克莱弗林、蒙桑、巴威尔、菲利浦·法兰西斯。

### 管理法案的缺点

伊耳伯特写道，“在 1773 年的管理法案的规定中，关于印度总督及其参事会所行使的权能的性质和范围，关于最高法院的审判权以及关于孟加拉政府和法院之间的关系等方面是不明确而且有缺点的。”印度总督没有权力作为最后手段以控制参事会是很可惜的。哈斯丁斯为赞成这种权力作过徒劳无功的辩护，这种权力在 1778 年以前一直没有赋予。约翰·斯特拉彻爵士把这种以参事会中经常改变的多数票来管理一个帝国的计划说成是“不可能的”和“愚蠢的”。

第二，加尔各答控制附属管区的权力只不过是一种消极的权力而已。它们长期以来都是独立的，而法案中所注明的例外情况给他们提供了一种灾难性的活动范围。第一次英国-马拉塔战争期间孟买和浦那的“达巴尔”的交往，在第二次英国-迈索尔战争期间马德拉斯和尼查姆以及赫德尔·阿里的关系，都说明了法案并不一定有助于效忠最高政府的传统的发展。

第三，最高法院对在印度的英国臣民有审判

权,但是对“英国臣民”这一名词并未加以解释。法案避免述及宗主权问题,这个错误在1813年的特权法案公布以前一直没有矫正。法案产生了一个由皇家法官们和职业法律人员组成的法院,但没有明确审判范围、将行使的法律以及参事会和法院之间的关系。因此,行政部门和司法部门之间就发生了剧烈的争吵。法官们觉得他们负有处理行政机关的暴虐行为的任务;但是无疑地政府觉得受到了严重的干扰,因为最高法院干涉了属于民事部门和军事部门管理的事务。在卡西约腊案件中,最高法院宣称地主在私人债权的案件中必须服从法院的裁判。在巴特那案件中,法院宣布有权对东印度公司的官员的司法诉讼宣告有罪。所有这些都造成了混乱。瓦伦·哈斯丁斯在困难中找到了一条出路,他获得了伊派统管高等民事上诉法院事务的允诺。伊派以监督各民事法院的额外工作而得到了高额薪金。麦考来把这笔钱称为贿赂,并把首席法官说成是“富有的、安乐的和不顾廉耻的。”许多人觉得,首席法官因接受这份薪金而损害了最高法院的独立。1782年,按照董事会的指定,印度总督和参事会把审判权归还给

高等民事上诉法院,这种权力原先是 1780 年交给了首席法官的。

### 1781 年的法案

一个修正法案在 1781 年通过了,它在 1773 年的制度上作了重要的变动。它规定印度总督和参事会并不连带受最高法院的管辖,而最高法院在有关税收的事务中也不行使任何审判权。最高法院一般审判权的范围也明确规定了。各级法院之服从于国家宪法也得到了承认。这两个制度一直并行到 1861 年最后合并时为止。

### 比特的印度法案(1784 年)

管理法案实施了十一年,直到 1784 年它为比特的印度法案所代替。1784 年的法案主要是涉及到东印度公司在伦敦的国内管理处。它成立了一个全权委员会来监督东印度公司的民政和军政,这就是大家所知道的监督部,它是由财政大臣、一名国务大臣和四名由国王指定的枢密顾问组成的。它的密令是由三个董事组成的秘密委员会传达到印度的。股东大会不得取消或悬搁监督



部和这些董事的共同决定。印度总督设有三个顾问，其中之一规定是总司令。附属管区在一切外交、战争和赋税问题上得服从孟加拉政府的管辖。根据 1786 年通过的补充法案，印度总督在特殊情况下有权驾凌在参事会之上，并担任总司令的职务。

1784 年的法案是非常巧妙的法规，它带有政治妥协的各种痕迹。监督部并没有独立的执行权。它没有人事任命权；它的权力是隐蔽的。但是它有权接触东印度公司的一切文件，凡是非单纯商业性的发文都必须它的批准，在紧急的情况下，监督部可以把自己的草案送给董事所组成的秘密委员会去签署，并以该会的名义发出。这样，这个法案就使东印度公司的民政和军政当然从属于英国政府。董事会仍然很满意，因为他们保留了人事任命和解雇职员的权利。密尔说，“董事会所保留的权力很多是和管理细节分不开的”。他恰当地注意到“监督部就这样湮没无闻了”。邓达斯排除了其他的成员；管理权实际上落入了主席之手，他事实上成了印度事务大臣，印度事务就此成了英国内阁的事情了。比特的印度法案这样确定了东印

度公司在国内以及在印度统治的主要方针达七十多年之久。它还规定在印度“从事征略和扩大统治权的计划是违反这个国家的意愿、名誉和政策的措施”——这个宣言，在印度，破坏它比之遵守它更受人尊重。

## 第二节 科威利斯勋爵

### 科威利斯的优势

瓦伦·哈斯丁斯辞职以后，印度总督的职务暂时由约翰·麦克弗尔逊爵士担任了一年多（1785—1786年），1786年9月科威利斯勋爵接任了他的职位。科威利斯是第一个以上院议员担任总督职务。他被形容为“真正的贵族”。他和监督部主席亨利·邓达斯以及首相比特有私交。他获得了董事会最热诚的支持。根据1786年的法案，他可以支配参事会。他对马德拉斯和孟买实行了有效的控制。他被授予了有如总司令一样的军事控制权。他以下院全力支持的保证能够决定政策。作为第一任国会的印度总督，他的职位这样就非常巩固

了，而且他很好地利用了时机。他在印度的主要工作是行政组织，而且有杰出的行政官来帮助他，这些行政官在瓦伦·哈斯丁斯时代中已经显露头角——在赋税和一般行政工作方面有约翰·修尔、詹姆斯·格兰特和约纳森·顿坎，商业方面有查理士·格兰特，司法方面有威廉姆·琼斯爵士。科威利斯自己也许并没有显著的能力，但是他勤勉、公正而且有公德心。

## 商业改革

他首先改革孟加拉东印度公司的商业管理。东印度公司的投资规定是由十一人组成的贸易局拟定的。他把贸易局的成员减为五人。本来和东印度公司自己的职员订立的供应合同，贸易局改为和商人订立合同提供投资。瓦伦·哈斯丁斯曾经企图把纺织工人从东印度公司的“戈马斯塞”<sup>①</sup>的压迫下拯救出来，因为他们实行想像不到的欺骗，并从事类似垄断的控制，但董事会曾经阻止了任何真正的改革。这种压迫，这种垄断和威逼已证明对工业是有破坏作用的，必须制定条例来阻

<sup>①</sup> “戈马斯塞”，即印度代理人。——译者

止基层制造商或印度商人或英国商人的压迫。科威利斯在 1789 年夸口说，“现在是合理而明智地取得投资，并以真实的价格交给了政府。”然而东印度公司的商业渐渐变得不重要了，公司在 1813 年失去了它对印度的商业垄断。

### 司法改革

科威利斯的司法改革牵涉到民事、刑事和警察。按照他 1790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条例，他取消了纳瓦布管理刑事审判的权力，并把高等刑事上诉法院迁移到加尔各答。从此法院就由印度总督和参事会主持，由首要的“魁齐”和“穆夫蒂”协助。四个巡回法庭建立起来了，每一个法庭都由两个英国法官负责，由“魁齐”和“穆夫蒂”协助。他们每年两次巡回各县。二十三个县的收税官得到了更大的刑事即决裁判权。1791 年在加尔各答设置了警察监督。小地方由警察局局长负责，他们得服从县知事的支配。这是建立正规的警察部队的开始。

科威利斯采用了固定赋额法以后，最后把民事审判和赋税行政分开。他取消了收税官的纯粹

司法权,甚至在赋税事务上也是如此,而把这些权力给予民事法官。税务法院取消了,赋税案件移交给县法院处理,这时县法院改组为三个市法院和二十三个县法院,每个法院由一个英国法官主持。四个省级的上诉法院设在加尔各答、巴特那、达卡和穆犀达巴德,介于县法院和高级民事上诉法院之间。由印度总督和参事会组成的高级民事上诉法院可以接受较大案件的上诉,参事会中更大的案件可以进一步上诉于国王。领导省级法院的是三个英国法官,他们也主持那些城市的刑事巡回法庭。收税官和政府一切官员的公务行为都得对这些法院负法律责任。五十卢比以下的微小案件由印度“穆夫蒂”和“萨达尔·阿明”裁判,法庭的审判官处理上诉的二百卢比以下的案件。

关于这一点,应该说瓦伦·哈斯丁斯已经使“法吉达利”即刑事审判权置于英国官员的控制之下了。他也已经开始把赋税工作和审判工作分开。他已经准备“在各省的等距离的地方加设新的法院”。科威利斯就这样发展并完成了—一个改革计划,这个计划的要点早已由哈斯丁斯着手创立了。科威利斯的司法制度主要是关系程序问题,在一

一个好的法律制度出现和合理的迅速审判得以保证以前,是要经过一些时间的。

### 固定赋额法

科威利斯的最重要的贡献之一是在土地税方面。在哈斯丁斯时代就有这种想法:对地主的赋税应该一次固定下来。菲利浦·法兰西斯爵士使这种主张在英国得到好评。它将保证实现一种统一的和简单的土地所有权,以代替当时流行的复杂的和变易不定的情况。无论如何,科威利斯并不是固定赋额法的创始人。他的指令是要对地主固定十年赋税。科威利斯在自己的结论上和他的专家约翰·修尔爵士不一致,他认为所搜集的有关1790年固定赋额的材料足以证明东印度公司实行固定赋额是对的。他的意见在英国被采纳了,孟加拉于1793年就正式实行了固定赋额的制度。

亨特尔曾经指出方式上的不完善和损害了固定赋税制度的基本错误。当赋额宣布永久固定的时候,地主产业的面积是不知道的,免租地面积和维持生计的土地也没有确定,作牧场用的土地和荒地的地面也未确定。这就引起了无休无止的混

乱,诉讼事件层出不已。尽管如此,这些缺点还是可以纠正的。可是出卖法的严格执行立刻就引起了灾难性的后果。“不能指望孟加拉这些古老的罗阇突然会变成规规矩矩的收税官,他们为小朝廷所有的昂贵的费用和军事雇员所拖累。孟加拉的古老的家族在财政窘迫下被拖垮了,在二十二年之间,孟加拉地产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实际上就这样卖掉了。”人们发现古老的家族唯一能逃脱的办法是把土地租给经纪人。采邑分封虽然是违反固定赋额的目的的,但是不得不作为它的最重要的特征之一加以承认。

固定赋额法的创始人知道,需要像答应地主一样地“对佃户在他们的土地租额方面保证同样的稳定,并保证享受其劳动果实”,然而蜂拥而来的许多新的事务,使得为宣布土地租金所需要的细致调查也不能进行。耕种者不大了解,也不愿意履行他们和地主的协议。此外,由于人口减少,1770年以后的二十年是租额下降的时期;而在采用了固定赋额法以后的二十年间,佃户竞相租用土地,这种情况对地主就等于是自然增殖。赋额固定以后的这种紧急情况是一种过错。佃户由随

之而制定的有利于他们的法规所挽救；法院也站在他们一边。耕种者发展成为一种联合反抗的力量。另一个挽救的因素是“地主的逍遥自在、懒散和不完全以自我为中心的生活”。“地主和佃户按照立法的谬误制定了暂定条约，这种过错在不能自制或不大能忍耐的人民中间可能会引起农民暴动。”

### 文官制度

科威利斯为东印度公司的文官制度建立了新的传统。他坚持“在印度实行严格的纪律和伦理标准的保持，这种标准现在在英国已经为人所接受。”他对付存在的贪污腐化的有效办法是高薪、严格的监督和欧化。一直到1781年，行政人员都是混合的。1781年欧洲籍的收税员被重新任命。约翰·麦克弗尔逊爵士在很大范围内开始了文官编制的欧化。科威利斯勋爵采纳了这种公务行政人员彻底英国化的原则，其彻底的情况标志了一个新的起点。科威利斯自己以及修尔的口头证明都说明东印度公司的欧籍职员的腐化并不比印度职员好些。如果科威利斯所提出的处方能治疗欧



洲人的病，那么也会使印度人摆脱积习，振作起来。1787年，按照科威利斯的制度，一个收税官不是一个月收入一千二百卢比，他认为这样不够，而是付给他一千五百卢比，另外他还得到税收1%左右的手续费。布德万县的收税官所得到的手续费每年达二万七千五百卢比。1793年的特权法案确定了排除印度人的原则，该法案规定“任何不是东印度公司的订了合同的职员，对每年的薪金和津贴超过五百镑的职务、地位或职业不得担任三年以上。”因为没有有一个印度人能成为东印度公司的订了合同的职员，对印度经纪人的排斥这就具备了法律的基础。

从印度人的立场来说，这种制度的后果在托马斯·蒙罗爵士的话中得到了最好的说明。托马斯·蒙罗爵士是东印度公司最有才能的职员之一，后来被提升为马德拉斯的省督。他写道，“在英国各地方出生的人可以毫无顾虑地从事各种职业，比如商人、‘米雷西达尔’即农夫，并平静地享受他们劳动的成果，但是他们除了在这种不过是安安静静发胖的动物状态以外不能求得什么别的东西。印度人通过担任公务或者有资格担任公务

一途才能获得身分地位。那里如果没有这样的人，那里社会中的任何阶级就不可能有活力。下面这样的人其身分地位是没有指望提高的：他在军职方面不能获得高于‘苏巴达尔’的军级，在文职方面除了在小司法机关或赋税机关以贪污手段来弥补菲薄的薪金以外不能再有什么希望的人。”日益增长的官僚政治的欧化和印度人势力的削减，造成了两个民族之间的隔阂，这种与日俱增的疏远，对于学习像 1815 年那么早期的当代历史的有辨别能力的学生是很明显的。

### 1793 年的特权法案

当管理法案被通过时，东印度公司的特许状延长了二十年。当延长限期快满的时候，在英国发生了一次主张对私商开放印度贸易的议论。科威利斯勋爵反对取消东印度公司的垄断，理由是开放贸易会给印度带来英国的“穷凶极恶的投机商人”。1793 年特许状毫无重大改变地延长了二十年。东印度公司的特权没有取消。这次巩固的法令并没有引起重大的机构上的变动。

## 孟加拉的统治问题

莫卧儿帝国在法律上对孟加拉的统治和英国事实上的统治之间的混乱情况在十八世纪整个后半期几乎一直在继续着。达德威分析了1773年的管理法案、1784年的比特印度法案和1793年的特权法案，然后得出了结论，认为直到1813年为止，我们并没有发现对英国统治权完全肯定的主张。“至于统治权的出现究竟在什么时候，至今仍然是个谜。”如果我们研究印度的而不是英国的发展情况，我们发现东印度公司和孟加拉历代的苏巴达尔所缔结的条约就标志了统治权转移的某些阶段。实施职权转移的条约和法规使我们能看出权力和职能如何逐渐集中到东印度公司的手里，直到科威利斯勋爵时代，英国就全部掌握孟加拉的统治权了。1790年他要求那伊布-尼查姆退位。不管特权法案究竟指明了什么，排除纳瓦布的职权的过程于1790年在孟加拉完成了，1790年到1793年间，在孟加拉的外国商人和当地人民都不得不感觉到，纳瓦布除了空衔以及看起来使他更为令人可笑的授予空衔的特权以外，已经什么

也沒有了。1793年以后，莫卧儿统治在孟加拉只有一些痕迹了。用莫卧儿皇帝名字的货币继续发行到1835年。

### 参 考 书 籍

阿·布·克兹 (A. B. Keith): 《印度宪政史》 (《A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India》)。

弗明格尔 (Firminger): 《第五个报告的序言》 (《Introduction to the Fifth Report》)。

亨特尔 (Hunter): 《孟加拉手抄纪录》 (《Bengal Mss. Records》) (序)。

《剑桥印度史》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5卷。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印度制宪文件》 (《Indian Constitutional Documents》), 第1卷。

---

## 第二十六章 迈索尔的灭亡 和马拉塔人的衰落 (1786—1805年)

### 第一节 第三次英国-迈索尔战争

#### 提普对马拉塔人和尼查姆的战争 (1786—1787年)

科威利斯任职期间最重要的政治事件是第三次英国-迈索尔战争。提普以曼加洛尔条约已经顺利地使第二次英国-迈索尔战争达到胜利的结束,这个条约被哈斯丁斯从英国的观点上称为“耻辱的和平”。哈斯丁斯甚至曾经断言,他不承认它,或者要取消它,因为它“对东印度公司的事务必定会造成混乱”。但是提普是暴躁不安的,他和马拉塔人之间的战争很快就开始了,马拉塔人和尼查姆订有盟约。这是他们父子之间极大的区

别。赫德尔有某些成规，这使他所掌握的政治权力的实施比较稳妥。他多少明白，他的敌人——马拉塔人、尼查姆和英国——没有联合起来反对他；他通常在一个时候打一个敌人，而在他的晚年，他实现了所有印度势力的大联合以对抗英国。提普在外交政策方面对赫德尔的关系就好像威廉二世对俾斯麦一样。他违反了他的前人用来指导外交政策的每一条成规，这样就使得他的互相倾轧的敌人联合起来反对他。1786年他和这两个国家作战，虽然在战争中他胜利了，但他表示急于结束战争，因为他担心英国会参加联盟。条件对马拉塔人和尼查姆比之战争局势所许可的要有利得多。

### 第三次英国-迈索尔战争的起因

提普的行为是反复无常的，尽管缔结了条约，他还是向马拉塔人发动新的侵略。害怕马拉塔人又不相信英国人的尼查姆向提普接近，而提普要求订立联姻的同盟。尼查姆傲慢地拒绝了这样一种联盟，并企图更靠拢英国人。提普派了特使到法国，得到了一些鼓励；然而由于当时的环境，他

不能期望得到任何有效的支持。他侵犯特拉凡哥尔的计划这时也考虑成熟了。他估计，如果他获胜，他将从南方进犯，这时候英国军队可能集中起来，“他就可以发动对卡维利的战争，因为他的北方边界指向科罗曼德耳，这是迈索尔的统治者从1751年以来一直迫切渴望着的疆界。”

科威利斯认为和提普的决裂是必然的，他希望和尼查姆以及马拉塔人进行有力的合作。他为比特的印度法案的不干涉条款所约束，然而他急于组成一个“直截了当的侵略联盟”，因此他找到了一条出路。1789年7月7日，他写了一封信给尼查姆，同意供给尼查姆一支援军，但这支援军不得用来进攻他特别提到的某些国家；在说明中每一个国家都包括在内了，只有提普例外。科威利斯宣称，“这封信的作用和正式的条约一样”。英国对提普的政策没有比这个更清楚的了。

提普在1789年12月对有名的特拉凡哥尔防线发动了进攻，这条防线原是为对可能的侵略采取防御措施而建立的。最初他并不顺利。但1790年4月间的第二次进攻获得了胜利。特拉凡哥尔和英国是同盟，科威利斯这时进行干涉了。

他在1790年7月和帕什瓦以及尼查姆缔结了攻守同盟条约。帕什瓦和尼查姆将各派一支有一万骑兵的分遣队去和英军共同行动。他们本来要平分所征服的领地，可是以前依附马拉塔人的个别地主和酋长的领地应该完全归还给他们。英国人要保留在其他的同盟者参战以前他们自己所征服的地方。

### 第三次英国-迈索尔战争 (1790—1792年)

这时开始的战争持续了将近两年。它分成三次战役。1790年，默陀斯将军带领一万五千人的一支军队进攻。按照英国的计划，主力军将占领科因把托县，并向迈索尔推进。另外一支英军，先由盖莱率领，后来由马克斯威尔率领，守住经迈索尔通向加尔那迪的山道。一支孟买军队去占领提普在马拉巴尔的领地。提普几乎击败了马克斯威尔的军队，可是默陀斯终于会了师。作为第一年战役的结果，虽然英国军队顺利占领了丁迪古尔、科因把托和帕尔加特，可是局势却使科威利斯勋爵作出了担任最高指挥的决定。1791年，科威利



斯勋爵采取了新的进攻点，经由维洛尔和阿姆布进军去占领班加罗尔。占领了该地以后，他向塞林加帕坦推进；可是主要是由于提普的焦土政策，他的部队缺少粮秣，他不得不毁坏他的大炮，解除围攻。当他撤退时，已经在北方占领了达尔瓦的马拉塔同盟军赶来和他会合，带给他充足的供应品，解除了他的军营的饥荒。下一个战役对英军更为有利。科威利斯顺利地围绕塞林加帕坦布下了防线，占领了提普的首都的外堡，迫使提普求和。

### 战争的结果

按照塞林加帕坦条约(1792年3月)，提普只得同意割让他的一半领土。马拉塔人分到的主要的是瓦尔达河和奇斯特那河之间的地区，也包括培拉利附近的圣德河谷。尼查姆得到了从克里希纳河一直延伸到佩内尔河以外的各县，包括高蒂和库达帕。英国取得了丁迪加尔、巴拉马哈、库尔格和马拉巴尔。科威利斯向英国当局说明这些获得的领土最适于巩固“一条强大的防线”。

科威利斯认为这是最后的安排。他的三重联

盟是他的政策的基础。战争结束时，他为了将来也许想把这个联盟弄得更明确一些，然而条约的规定仍然只能防御不能进攻，除非提普没有任何正当的理由而进攻三个盟友中的任何一个。削弱提普苏丹的强大的力量的政策证明无效，几年之内，另一次战争接着又发生了。

## 第二节 约翰·修尔爵士和 不干涉政策

### 不干涉政策的理由

约翰·修尔爵士是东印度公司一个出色的文官，于1793年继任科威利斯的职务。他保持了严格的不干涉的态度。他曾经因为执行这种不实际的严格的政策而受到帝国主义分子很大的责备，这种政策使英国的威信扫地。然而人们忽视了：“修尔的不干涉政策的基础，和科威利斯一样，是确信当马拉塔五个联邦（帕什瓦、信希亚、荷尔卡、邦斯勒、盖克华德）团结起来并且和正在到处寻求联盟的提普苏丹积极联合的话，东印度公司的军

队的实力就不足以发动一次胜利的战斗。”在印度没有胜任的英国将军。英国军队中的印度兵在数量上超过英国士兵为六比一或七比一，这个比例要算是不安全的。第三次英国-迈索尔战争已经遗留下沉重的债务，1795年修尔在财政上的状态不能支持一场战争。他和科威利斯一样相信，如果不去理会马拉塔联邦，那么他们的内部倾轧将使他们的政权分崩离析，反之，要是他们认为他们的正当权利或民族尊严受到了英国人的任何进攻，他们就会团结起来，并产生像瓦伦·哈斯丁斯时代一样的马拉塔-迈索尔联盟。人们忘记了，在1795年，当时帕什瓦马德哈夫·罗·纳拉扬还活着，而那那·法德那维斯正掌管着马拉塔民族的命运，和威莱斯莱在1802年很幸运地面临的情况大为不同。人们也忽视了，间或保持和平和后退还是必要的，即使在扩张。英国对印度的征略据说是一种有规律的跳动。在战争和征略时期之后，就有一个为未来的战争而准备的恢复时期。修尔、巴罗和明托以他们那种受尽责骂的不干涉主义，对征服狂潮的胜利起了必要的作用，这种征服狂潮是威莱斯莱和哈斯丁斯勋爵的政策的结果。

特点。

### 那那·法德那维斯

当约翰·修尔爵士任印度总督时，管理马拉塔事务的两个突出人物是那那·法德那维斯和马哈杰·信希亚。那那·法德那维斯使年青的帕什瓦马德哈夫·罗·纳拉扬在他手里不过是一个傀儡，他的同时代的欧洲人曾经把他形容为马拉塔的马基雅弗利<sup>①</sup>。格兰特·多弗说，“他的判断力的高明，他的机谋的丰富，他的势力之大以及各种手段的综合运用，使全印度为之惊讶。”虽然他对提普有很大的敌意，然而他也十分反对完全推翻迈索尔。

### 马哈杰·信希亚

马哈杰·信希亚管理过北方的事务。他在马尔瓦有自己的地区。1784年他成为德里的摄政王，控制了莫卧儿傀儡帝王沙·阿拉姆二世。1787—1788年间，由于他在北方的敌人联合起来

---

<sup>①</sup> 马基雅弗利(1469—1527年)是意大利的政治家和著作家，主张权谋术数。——译者

反对他，他处于一种非常危急的境地。在董伽（斋普尔附近）战役中他被打败，洛喜拉的首领古兰·奎德和他的同伙伊斯梅·伯格占领了德里；而马哈杰胜利地战败并击毙了古兰·奎德和伊斯梅·伯格。信希亚已经在很大程度上放弃了传统的马拉塔战术；他依靠正规军队，这些军队是由在他手下服务的法国人训练和率领的，这些法国人中间最著名的是德·波宁。1792年马哈杰·信希亚对完全征服拉普的领土表示反对。英国人怀疑他，他们那种警惕性的戒备是有充分的证据的。他被格兰特·多弗描写为“一个伟大的政治精明的人，具有相当的天才，深谋远虑，有毫无止境的野心和不容情的复仇观念。”他在1794年突然死去，由他的侄孙杜拉脱·罗·信希亚继位。马哈杰在某种意义上是那那·法德那维斯的一个敌手，他的突然死去，使那那在马拉塔事务中成为最有权势的人。

1794年，马拉塔和英国的关系的情况在马拉塔伟大的历史家的笔下得到了最好的描写，他说，“尼查姆明白了英国人想要帮助他，他希望实现他考虑已久的计划——在他自己和马拉塔之间建立

一个屏障，这样他不仅可以抵御马拉塔人未来的侵略，而且可以规避他们目前的要求。那那·法德那维斯和马哈杰·信希亚一致认为当然要抵制这种干涉；可是对于英国人的预定计划他们的意见却有不同。信希亚推测英国计划和尼查姆·阿里结成联盟，以便获得支配尼查姆的资源的权利，并使他们转过来反对马拉塔人；由于这种推测的结果，信希亚在死前的短时间内，还和提普苏丹进行了友好的往来。在这个问题上，那那·法德那维斯有更正确的看法，他认为想作仲裁人的英国人不会冒战争的危险，除非为了把海得拉巴从危亡中挽救出来。”

### 马拉塔对尼查姆的战争(1795年)

马哈杰死后，局势发展得很快。马拉塔人在军事保护税和什一附加税的争论上比尼查姆具有显著的优势。关于这个问题的商谈一直进行了十几年，尼查姆到底被迫答应了某些要求。尼查姆和提普交战以后，最初希望从科威利斯勋爵，后来又想从约翰·修尔爵士那里获得保证条约。然而约翰·修尔爵士不愿意强迫马拉塔人在他们和尼

查姆的纠纷中接受英国的调停，而采取了一种中立政策。格兰特·多弗评论说，“不论印度总督的干涉究竟会有什么明显的好处，如果它已经使尼查姆·阿里能实现他的不明确的目的，那么它一定会被认为对马拉塔人是不公平的。”尼查姆这时正在招募正规部队，由一个名叫雷蒙德的萨伏伊军官训练。尼查姆的首相是那样深信他的力量，因此他对前来商谈马拉塔要求的马拉塔特使说，应该让那那·法德那维斯到海得拉巴上朝。他吹牛说，应该让帕什瓦到贝拿勒斯去，让他“腰上围一块布，手上拿一壶水，在恒河岸上去念咒。”

这次不可避免的战斗为时很短。所有的马拉塔酋长都响应了浦那的号召。卡尔达战役（1795年3月）的本身并没有什么。战斗实在是微不足道的。战场上死了不到二百人。年青的帕什瓦马德哈夫·罗·纳拉扬无法欢庆这次的胜利，据说他曾经说：“当莫卧儿人作了这样可耻的投降，而我们的士兵自满于这次毫不费力而获得的胜利，我看到双方所必有的衰落而感到痛心。”不过尼查姆是完全失败了。他派了他的好吹牛的大臣去为无礼的行为赔罪，割让了一半领土，并付了一大笔

金钱。他从印度一个强大的领导力量的地位掉了下来，他在无可奈何中增加了他的部队，这时交由法国军官训练、管理和指挥。英国人却很幸运，随着卡尔达战役以后不久，帕什瓦马德哈夫·罗·纳拉扬的自杀(1795年10月)，发生了一场争夺权力的复杂斗争，这就抵消了马拉塔对尼查姆的胜利的效果，并瓦解了马拉塔国家。浦那的混乱不久就给英国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机会，使它能利用马拉塔内部的倾轧以建立他们在印度的霸权。

## 奥 德

约翰·修尔爵士在奥德并没有实行不干涉政策。1797年纳瓦布阿萨富-乌德-陶拉死后，他发现两个人要求继承王位——已故纳瓦布的弟弟萨达特·阿里和前纳瓦布曾经视为继承人的瓦齐尔·阿里。约翰·修尔爵士承认了萨达特·阿里的继承权，并强迫他签订了一个条约(1798年)，按照这个条约，纳瓦布付出的补助费增加了，而且阿拉哈巴德的要塞，“该省的军事要地”并入了东印度公司的版图。



### 第三节 威莱斯莱勋爵和 附庸联盟政策

#### 威莱斯莱勋爵的帝国主义

威莱斯莱勋爵于1798年4月继任约翰·修尔爵士的职位。“除了库松勋爵以外,没有一个印度总督像威莱斯莱侯爵那样对有关印度政府的一切问题都这样精通。”他是“一个成熟的和渊博的学者”,作为监督部的一个成员,几年来他和印度事务保持了密切的接触。他是个强有力的帝国主义者。用他自己的话来说,他的目的是“对印度斯坦和德干的每一个地区建立一个广泛的联盟和政治关系的体系。”换句话说,他的目的在于“把英国政府提高到印度的最高权力的地位。”曾经有人说,他的行政“不过是从无秩序状态到有秩序的一系列的逐步变革。”人们常常反复地说,在他担任印度总督期间,在印度的英帝国变成了英属印度帝国,这种说法是合乎历史事实的。

### 威莱斯莱对迈索尔的政策辩护

标志着这次巨大转变的开端的英国政策和英国军队第一次重大的胜利是迈索尔政权的覆亡。密尔认为在1799年消灭提普是没有理由的，因为自从1792年和谈开始以来，消灭他的理由事实上已经不存在了。他接着说，提普和法国之间的联系是微不足道的，他们交往的方式是幼稚而可笑的。另一方面，编辑密尔的著作的威尔逊在为印度总督的政策辩护时描绘了一幅非常惨淡的光景。难道英国政策一直要等到提普强大起来，等到提普正和法国公开进行的谈判成熟，或者提普能顺利地得到在雷蒙德控制下的海得拉巴的一万四千名有训练的士兵的有效合作的时候吗？“尽管英国舰队占有优势而且有所戒备，但就在这个时期，法军还在埃及大量登陆，他们也同样可以派给提普苏丹一支官兵，在这些人的援助下，提普的资源可能会有力地增加英属印度帝国的烦恼和危险。”和提普联盟的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的孙子柴曼沙正有从西北侵犯印度的威胁。威莱斯莱勋爵的机敏和果断据说就这样挽回了这个局势。用

总督自己的话来说，这是一种“危急而不是可虑的”局面。威莱斯莱认为迈索尔的征服是他的最大的胜利，并把这件事情“比拟为西塞罗<sup>①</sup>对卡蒂林<sup>②</sup>的阴谋的镇压”，而再三加以复述。法国从内部和外部进行侵略的危险也许是被夸张了，但是不可否认的事实是，迈索尔政权崩溃加强了英国在印度对马拉塔人的地位，这多少有点像萨多瓦的胜利加强了德国对法国的地位，而保证了最后的胜利一样。

### 和尼查姆的附庸联盟(1798年)

威莱斯莱在和提普谈判时作了认真的努力，提普自然而然把这些谈判当成是争取时间的作法。可是海得拉巴的谈判结果使英国军队代替了在尼查姆首都的法国军队。1798年9月条约签订了。尼查姆曾经向约翰·修尔爵士建议过，如果他能得到英国的足够的支持，并且保证他能防御马拉塔人的侵略，他将解雇手下的法国军官并解散法国人训练的军队。约翰·修尔爵士当时没有

---

① 西塞罗：古罗马的雄辩家、政治家、哲学家。——译者

② 卡蒂林：古罗马贵族叛乱的首领。——译者

同意。现在威莱斯莱准备给他一支雇佣军队，以便“随时准备执行重要的任务”。尼查姆答应每年付给这支军队二百四十一万七千卢比的津贴，排除一切非英国血统的欧洲军官，并按照英国人的意旨来处理他的对外关系。法国军队没有经过流血就缴械了，尼查姆就此又成为英国的一个联盟。

#### **第四次英国-迈索尔战争(1799年)**

印度总督和提普苏丹之间的谈判在1798年8月结束，双方在1799年初又准备战争。威莱斯莱在这次战争开始时的目的是占领伽纳拉以切断提普和法国人之间的交通线，从提普那里勒索一笔赔款，并强迫他在首都接受一名英国的驻节统监。英国的计划准备得很好，行动也配合得不错。哈利斯将军由维洛尔出发，司徒瓦将军从坎纳诺尔前进。后来在历史上成为有名的威灵顿公爵的阿瑟·威莱斯莱指挥海得拉巴分遣队。提普中了计。塞林加帕坦四周的包围圈完成了。对塞林加帕坦的围攻开始于4月17日，5月4日占领了它。提普被击毙，他的儿子投降。赫德尔·阿里王朝的统治就这样结束了。

提普领土的主要和中心部分给了迈索尔的古罗阁的一个后裔。东印度公司并吞了伽纳拉。尼查姆得到了东北部的领土。后来当他在1800年和东印度公司缔结第二次条约时，他把所获得的这一份领土割让给了英国。这样这个新的迈索尔邦完全被英国的领土所包围，和海岸隔绝了。新的罗阁年纪很小。提普手下的财政大臣普尼亚受命负责行政事务。阿瑟·威莱斯莱有一个时间是这个邦的军事保护者。

### 提普失败的原因

在迈索尔有一种说法几乎是人人知道的，即“赫德尔天生是开国之主，提普是亡国之君。”提普在晚年的军事准备是加强塞林加帕坦的防御，并储备粮秣以应付围攻。他父亲曾经不止一次以坚守都城直到雨季而战胜敌人。但是他的战略绝不全然是防御性的。提普忽视了他的骑兵，而这在他父亲的战争中曾起过极大的作用，并曾使他的失败的影响限于很小的范围。赫德尔常常战败，但是他很少在战役中失败，正如威尔克斯所说的，他在政治上比在战争的军事行动上要高明。

提普和赫德尔不同，他有灵活的头脑，而把精力过多地用在琐事上，而且他不能以领导的观点考虑全局。由于他在革新上的不倦精神和对琐事的热情，作为一个行政官他是不成功的。正如威尔克斯说的，“赫德尔是个进步的君主，很少表现革新。提普是个革新的君主，可是没有什么改进。”提普不容异己的顽固和残忍也许被过分强调了。引用密尔有关这方面的话是适当的，他说，“关于他的残忍我们听到比较多，因为我们自己的同胞就是其中的被害者。但是人们还是认为，除了某些场合之外，他的残忍的证据是可怀疑的，他们所受的痛苦尽管厉害，也不过是一种非常严酷的监禁的痛苦而已。”

### 坦焦尔和加尔那迪的并吞

威莱斯莱勋爵利用一次继承权之争（1799年）并吞了坦焦尔小王国。坦焦尔的罗阁答应作一个退休的贵族。威莱斯莱也并吞了加尔那迪（1801年）。据说于提普死后在塞林加帕坦找到的文件曾经控诉乌达土耳其乌拉，他是1795年去世的穆罕默德·阿里的儿子和继承者。加尔那迪是

个罪恶的巢窟。东印度公司给予穆罕默德·阿里以保护,条件是每月付给一笔规定的津贴,他的内政则不受干涉。为了能按时付出津贴,阿里向英国人借钱,其中有些债主甚至是马德拉斯参事会的参事。某些县区让给了这些英国债权人。居民受到压迫,乱政横行,可是英国人的贪心那样强烈,以致经常发生严重的纠纷。威莱斯莱利用了反对乌达土耳其乌拉的迹象,夺取了行政权,并挑选了穆罕默德·阿里的一个孙子作为挂名的纳瓦布。这样,他就结束了加尔那迪的混乱状态。

### **和尼查姆的附庸条约(1800年)**

威莱斯莱在1800年和尼查姆缔结了一项新条约。它规定割让通加巴德腊河和克里希纳河以南的领土作为英国雇佣军的开支。威莱斯莱采取这种支付方式无疑是对的,防御联盟的条约保证了对尼查姆的保护,使它不受一切外部敌人、包括马拉塔人的侵略。

### **和奥德的条约(1801年)**

由于和奥德缔结的一个新条约,威莱斯莱勋

爵从纳瓦布获得了他的领土的大部分，包括哥拉克浦尔和罗希尔坎德区以及两河区域的某些部分。这个修改的协定在奥德本土并没有造成更好的局面，虽然它导致了英国势力在这时所割让的地方的扩张。这些领土叫做割让县。按照瓦伦·哈斯丁斯、科威利斯和约翰·修尔爵士所制定的现存协定，奥德主要由英国军队防守，纳瓦布每年付现款给他们。贪污腐化和恶政在英国的保护下极为流行。拖欠付款。“英国的冒险家们骚扰首都，并助长了宫廷的淫乱。”鉴于柴曼沙的侵犯的危险，威莱斯莱觉得有必要加强那一方面的防御。根据新条约，纳瓦布解散了他的“乌合之众的军队”，以增加东印度公司的军队来填补。他把上述的领土割让折合成补助费。纳瓦布所保留下来的领土完全为英国的领土所包围，他答应在这些县区中采用一种较好的行政制度。奥德不再是一个缓冲国家了。可是就像随后发生的其他情况一样，在这项附庸条约缔结以后很快就看出来，东印度公司自己负责领导了一个政府，这个政府仍然极其无能，带有懒惰和奢侈、叛离和混乱这一切缺点。



### 对附庸联盟政策的批评

和尼查姆缔结的条约(1800年)以及1801年的奥德条约以其成熟的形式表明了威莱斯莱的附庸联盟体系。密尔给我们作了依赖英国人的弊病的估计：“本国政府的压迫由于他们的软弱是有限的。当他们使用英国的力量时，他们的压迫就没有限制了……在印度的小独立国之中，恶政产生了衰弱，衰弱招来了征服。例如，加尔那迪和奥德的恶政，不可避免地就产生了一个为提普所征服、另一个为马拉塔人所征服的后果，因为一个王公的强大，通常只是因为他治理有方，被征服在人民中间所了解的是最幸运的结局。”“在英国的保护下，被保证握有领土权的本地王公变成了一个懒惰的国王，高级的人失去了自尊心，原有的政治生命的精神消逝了。”威灵顿迟至1804年1月10日，还把尼查姆国家的情况说成是“本身乱七八糟”。好像后来奥德的情况一样，以长期的失政为理由进行合并是威莱斯莱制度的自然结果。

威莱斯莱对他的附庸政策的辩护理由在于他从比较全面的和帝国方面来加以考虑。威灵顿虽

然完全了解这种政策削弱了土邦的自发的活力，造成了一种不法的趋势，但仍以上述的理由来为它辩护。他写道：“结果是，在这次和马拉塔的战斗中——显然这是迟早一定要发生的——东印度公司的领土没有受到侵略，战争的祸害被阻隔在我们的财富和权力的源泉之外。”这位侯爵在1816年写信给坎宁说，附庸制度有别于松懈的联盟，不应扩大到帕什瓦和尼查姆以外的国家去。附庸制度的大缺点是不能保持内政的一定标准。但是在威莱斯莱时代，这种政策形成了最后的防线。它加强了东印度公司的地位，“让当地王公自己支付镇压他们的军队的费用”，以解除公司的财政困难。

### 马拉塔帝国内的混乱

伟大的政治家那那·法德那维斯在1800年3月去世。“马拉塔政府所有的智慧和稳定都随之消逝了。”马拉塔联邦这时无人领导。软弱、狡猾而不可靠的巴吉·罗二世在1796年已经继马德哈夫·罗·纳拉扬为帕什瓦<sup>①</sup>。在马拉塔之间

<sup>①</sup> 见本书749页的帕什瓦世系表。

进行的纠纷这时露头了。命运之神在排除十八世纪最后二十五年间在马拉塔事务中曾经担任过重要角色的所有的伟大男女时曾带有恶意的喜悦。杜拉脱·罗·信希亚是一个十五岁的孩子，他已继承了马哈杰的资源，可是他不能在这时所发生的争权夺利的复杂斗争中取胜。马尔哈·罗·荷尔卡的儿媳阿哈亚·巴已在1795年去世，她曾经极其成功地治理了荷尔卡的领土达三十年左右。经常指挥她的军队的图科杰·荷尔卡获得了地位和权力，可是他在1797年也死了；经过一场混乱，图科杰的一个私生子查斯万特·罗·荷尔卡掌握了权力。他不久就成了杜拉脱·罗在浦那争夺权势的对手。1802年10月25日，他在几乎看得见浦那城的地方击败了帕什瓦和信希亚的军队。

### 和帕什瓦的附庸联盟(1802年)

从浦那逃到孔敬的巴吉·罗二世到了巴森，于1802年12月31日和英国缔结了一项附庸联盟条约。不下六千人的一支雇佣军规定永久驻扎在帕什瓦的领土上。收益二百六十万卢比的县区被指定供应这支军队。帕什瓦把调解他和尼查姆

以及盖克华德之间的纠纷的仲裁权让给英国，因为他们已经在英国的保护之下了。英国政府将控制帕什瓦的对外关系。帕什瓦就此“牺牲了他的独立作为得到保护的代价”。由于英军的援助，帕什瓦于1803年5月在浦那复位，查斯万特·罗·荷尔卡从浦那撤向北方。

悉涅·欧文说：“威莱斯莱在和马拉塔的谈判中所执行的方针，比过去在印度的任何欧洲政治家曾经采取过或者可能想到的方针都来得勇敢和别出心裁，也许杜布雷是例外。”威莱斯莱的观点是以个别和独立的国家来对付帕什瓦和马拉塔联邦的其他大酋长，想永远粉碎这个政治联盟，并取消马拉塔对印度各王公的含糊的要求。环境帮助了威莱斯莱。帕什瓦承认了英国的最高权力。不论我们把马拉塔联盟当成是类似神圣罗马帝国的一个组织，还只当它是帕什瓦和其他成员之间的一个家族联盟，它实际上是解体了。和帕什瓦缔结的条约完成了外交防线，用这条防线躲避了尼查姆，而由于占有了帕什瓦的领土，使英国便于控制其他马拉塔酋长的军事活动。

如果威莱斯莱曾希望信希亚会同意英国施加

下马拉塔人的强迫命令，这只是说明他不能了解对方的立场而已。威莱斯莱也许曾希望马拉塔酋长们的分裂和妒忌会避免战争，因而他就能逐步把他们缴械，并建立起东印度公司的和平霸权。但是，从英国准备的周密看起来，他是并不害怕发生战争的。

### 第二次英国-马拉塔战争 (1803—1805年)

马拉塔的三大首领——贝刺尔的拉古杰·邦斯勒、杜拉脱·罗·信希亚和查斯万特·罗·荷卡尔——并不想恭顺地接受马拉塔联邦的解体和英国最高权力的建立。贝刺尔的罗阁顺利地弥合了信希亚和荷卡尔之间的和好，然而荷卡尔并没有立刻和他们联合反对英国，反而决定看情况再说。信希亚和邦斯勒向南推进了。杜拉脱·罗·信希亚的导向战争的行动“是以愚蠢、犹豫和拖延为特点的”。他犹豫不决，一直等到威莱斯莱完成了他的准备工作，然后，“像一只蛾，在烛火周围飞了很久，最后盲目扑进了火焰”，他最后宣战了。这时他的正规军为已经受到威莱斯莱勾引的法国

指挥官所出卖。

阿瑟·威莱斯莱将军在南印度指挥英军作战，拉克勋爵在北方。威莱斯莱将军于1803年9月占领了阿马德纳加尔，在阿萨伊击败了信希亚和邦斯勒的联军。这位印度总督的权术已经策划好：塞姆鲁公主的五营部队将尽快投奔到英国方面来。在阿萨伊指挥信希亚旅团之一的波尔曼已经被拉拢过来。威灵顿“和他手下少数暴躁的人没有和阿萨伊的大军对抗，不过和一小支傲慢的马拉塔军队交手；在实际的交战中，只有五营信希亚部队和英国人作战。”拉古杰·邦斯勒懦弱地逃走了。信希亚却进行了报复，他于1803年11月在阿尔干进行的下一次战役中把邦斯勒丢在危难之中。邦斯勒罗阁遭到了决定性的失败，被迫缔结了第奥干条约（1803年12月），按照条约规定，他割让了克塔克，并同意接受了类似信希亚后来所接受的地位。

这时拉克勋爵正在北方进攻信希亚的领土。该地区的信希亚正规军被它的法国指挥官所出卖，起初在阿利加尔被皮朗所出卖，后来被他的后继人路易斯·波金在德里（帕特巴甘季）出卖，在

这两次战役中都很容易被击败了。余下的正规军在翁巴季·英格的并不高明的领导下在拉斯瓦利作了极顽强而英勇的战斗（1803年11月）。他们大部分的人都阵亡了。拉克勋爵军队中的查特族和阿耳伐尔族援军对翁巴季的军队作了最后的一击。信希亚在北方的正规军就这样全部被消灭了，信希亚被迫缔结了苏尔杰-安姜冈的附庸条约（1803年12月）。他把朱木拿河和恒河之间的领土以及位于斋普尔、佐德浦尔和哥哈德的拉其普特小王国以北的所有县区割让给英国。放弃了阿马德纳加尔和布罗奇堡垒及其县区，对莫卧儿皇帝、对帕什瓦、尼查姆和盖克华德的权利要求也都放弃了。按照1803年2月在布汉普尔缔结的另一个条约，信希亚同意接受一支雇佣军驻扎在他的边境附近，不过是在英国领地之内。

格兰特·多弗写道，“征服的迅速和战争结束之快使全印度为之震惊。”托马斯·蒙罗爵士是这样形容马拉塔军力崩溃的原因，“我以为他们的骑兵原可以表现得更勇敢一些，然而他们毁了它，并毁灭了它的士气，因为他们告诉骑兵说，他们不依靠骑兵而是依靠步兵。由于他们用正规步兵打先

锋，就给我们提供了我们所能想要的一切有利条件。他们用来和我们作战的人绝没有我们的好，因为他们的军官缺乏民族精神。”他在早些时候曾经描写过在马拉塔服役中的正规军，他说，“我把它的军风纪、它的武器和制服不过当作是打扮好了去献祭的手段。”

然而旧的马拉塔掠夺战争的制度——荷尔卡家族是它的热烈的鼓吹者——在1804—1805年间受到了一次公平的考验。查斯万特·罗一直被拉克所监视。在邦斯勒和信希亚投降以后，查斯万特·罗决定依靠自己独力作战。英国人的作战计划是从各个方面逼近荷尔卡；可是当拉克想开进坎普尔营地以度过雨季时，原定阻止荷尔卡前进的蒙桑把事情搞坏了。他的军队实际上于1804年8月在拉其普他拿的穆坎德-达拉山道（科塔以南三十哩）被击败了。他和他的残部溃不成军地到了亚格拉。这是英国人自从贝利失败以来所经历的最大的耻辱。巴拉特普尔的罗阁受到了鼓舞，他废弃了和英国人的联盟，并支持荷尔卡进攻德里，不过这次进攻是失败了。1804年11月13日，荷尔卡的步兵在迪格战役中被击败，伤亡很



大。拉克沿着河间地区用骑兵进行了不容喘息的追击，荷尔卡的骑兵在法鲁哈巴德被击溃。当荷尔卡以烧杀来糟蹋英国占领的省区时，他的首都印多尔被孟买军队的一支分遣队所占领。而拉克的胜利军所发动的四次猛攻却于1805年初被查特族在巴拉特普尔所击败。拉克终于不得不和罗阁议和。运气不好的荷尔卡向旁遮普前进，为拉克勋爵所紧紧追击。

马拉塔的掠夺战争这时几乎和信希亚的新型部队一样不得人望。然而由于蒙桑和拉克的失败，对威莱斯莱的侵略政策从来没有真正赞成过的英国当局下令召他回国，并派遣科威利斯勋爵回到印度。“英国舆论的高潮指责了这个轻率的、野心勃勃的和好战的政治家，并使那位最先挫败过提普权势的老年贵族东山再起。”

### 对威莱斯莱的评价

尽管威莱斯莱匆促被召回国，在科威利斯和巴罗的统治下保持的只是一种勉强的和平，但不可否认的是马拉塔的军事威望已经消失了，马拉塔权力不再成为英国人的对手，东印度公司这时

在印度是最高无上的了。这是威莱斯莱勋爵的最大成就，他是英属印度历史中的最成功的帝国主义者。

史密斯说，“威莱斯莱勋爵，像后来的莱顿勋爵和多弗林勋爵一样，是以一个英国贵族和政治家从外交部的观点来看待印度问题的。与其说他是行政官，不如说他是政治家。他主要关心的是最高政策的事务，很少去仔细研究各部门的行政细节。”但是威莱斯莱勋爵了解坚强而有效的行政制度的重要性。他认为“帝国的稳定……必须由内部秩序的持久的原则来保证；由一种纯洁、正直而始终如一的公平的行政制度来保证；由一种慎重而稳健的税收制度来保证。”他建立了威廉堡学院来训练从英国来的青年文官。他的制度成为英国文官制在印度的发展史上的里程碑。他在选拔有出息的青年担任负责职务的艺术中是个行家。蒙罗、麦考姆、麦特卡夫、伊尔费斯通——英属印度史中的杰出人物——实际上都是在他手下开始他们的事业的，他们从他那里得到了启发，使他们在他的影响下成熟起来。麦考姆说，“他的伟大的思想普及到整体：他的一部分气质灌输到

他手下的每一个人身上。”如果哈斯丁斯勋爵完成了由威莱斯莱勋爵所遗留下的尚未完成的建立帝国的事业，那是因为在威莱斯莱所训练出来的行政官中找到了有才能的人手和精明的顾问。

### 莫卧儿统治权的结束

拉克勋爵于 1803 年 9 月在帕特巴甘季获胜后进入了德里。沙·阿拉姆二世把自己置于英国人的保护之下。威莱斯莱没有和他签订过任何条约或契约。1805 年 5 月 23 日所发出的一道命令就规定了皇帝的经常供养办法。甚至在为了这个目的而保留的红堡外面的领土上，行政事务也是由英国统监处理的。皇帝甚至也不像接受了英国宗主权的附属王公那样行使内部主权。他肯定对东印度公司不再具有宗主权。他不是英国国王的全盟国。苏尔杰-安姜冈条约（1803 年 12 月）“标志了莫卧儿帝国作为一个政治机构的真正的结束。”

### 参 考 书 籍

威尔克斯 (Wilks): 《迈索尔历史》(《History of Mysore》), 第

3 卷。

格兰特·多弗 (Grant Duff): 《马拉塔历史》(《History of the Mahrattas》) [斯·姆·爱德华斯 (S. M. Edwardes) 编], 第 2 卷。

奥万 (Owen): 《威莱斯莱公文选》(《A Selection from Wellesley's Despatches》) (序)。

奥万 (Owen): 《威灵顿公文选》(《A Selection from Wellington's Despatches》) (序)。

季·恩·萨尔卡爵士 (J. N. Sarkar): 《莫卧儿帝国的衰亡》(《Fall of the Mughal Empire》), 第 4 卷。

萨德塞 (Sardesai): 《马拉塔的新历史》(《New History of the Marathas》), 第 3 卷。

---

## 第二十七章 英国霸权 的完成

### 第一节 不干涉的年代 (1805—1813年)

#### 科威利斯第二次任印度 总督(1805年)

威莱斯莱勋爵奉召回国后，科威利斯勋爵随即被任命为他的继承人，因为英国国内当局相信，这位年老的政治家将是实施他们的不干涉政策的最好的工具，这个政策不仅是由于东印度公司的股东的无知的叫嚣，也是由于孟加拉政府的严重的财政困难而不得不采取的。科威利斯到印度时年已六十六岁，他的第一件事情是安抚信希亚和结束对霍尔卡拖延日久的战争。如果他不能改变威莱斯莱对迈索尔、奥德、尼查姆和帕什瓦的政策，他希望能消除对信希亚以及霍尔卡的战争的

影响。他想以归还瓜廖尔、哥哈德以及朱木拿河以西除亚格拉外的一切领土来安抚信希亚。科威利斯那样急于求和，因之他毫不犹豫地打算把德里还给信希亚，把沙·阿拉姆迁移到英国领地内的其他地方。由于看不出荷尔卡的权力就要崩溃，他准备不惜任何代价购买和平。他的懦弱的政策激起了由威莱斯莱训练出来的官员们的不信任和惊慌，拉克勋爵对遗弃那些拉其普特王公表示抗议，他们为求摆脱马拉塔的控制，上次战争中曾经为皇家效忠。可是科威利斯没有来得及实现他的计划；他在到印度后不到三个月就死了。

### **乔治·巴罗爵士(1805—1807年)**

科威利斯勋爵突然死去后，他的职位暂时由乔治·巴罗爵士担任，他是参事会的高级成员，是一个具有狭隘的政治观点和不得人心的作风但富有经验的官员。他决定不惜任何代价实行东印度公司当局的指示，在执行他的前任所已着手的政策时表现了过分的热心。

和信希亚缔结的新条约(1805年11月)修改了苏尔杰-安姜冈条约的某些条款，取消了防御联

盟，承认昌巴尔河为东印度公司和信希亚领土之间的边界，并保证英国不干涉拉其普他拿事务。在这之后，紧接着就和荷尔卡讲了和（1806年1月）。拉克勋爵曾经迫使他到旁遮普避难，他在那里向兰季特·辛格要求援助而毫无结果。巴罗不但没有利用他的绝望的处境，反而和他讲和，归还了他的领土，并让他在拉其普他拿自由行动。格兰特·多弗指出，和信希亚、荷尔卡以及邦斯勒缔结的条约“不过是一般亲睦的工具；他们的交往是完全不受限制的，而且除了对英国政府的盟国的关系以外，他们不受任何控制。”他接着说，“设想整个和解是明智而恰当的举动，并不缺少似乎可信的理由。至少征服的进行被阻止了；许多大小相等的领土留给了每一个头目；预料他们国内的战争，邻国对他们的掠夺以及失去他们所占有的东西的恐惧都会使他们不敢对英国政府进行敌对行动。”

威莱斯莱和斋普尔在1803年缔结的条约以所谓罗阁没有忠实履行其条款为理由而被取消了。

### 明托勋爵（1807—1813年）

监督部主席明托勋爵在1807年以常任总督

身分来到印度。他曾经是瓦伦·哈斯丁斯和伊来贾·伊派爵士的弹劾案的处理人之一，因此，他对印度事务可算是有些熟悉的。他执行不干涉政策，在他执政的期间，他竭力避免威莱斯莱所采用过的征服政策。然而要不理会自从瓦伦·哈斯丁斯时代以来由于东印度公司和印度各政权之间的关系所产生的政治上的义务却越来越困难了。正如当时最精明的政客之一麦考姆所说的，“明托勋爵政府最重要的结论，是给国内当局以这样的印象：坚持他们原先想要实行的中立政策是完全不实际的。”

### 马拉塔政局

查斯万特·罗·荷尔卡的活跃的事业在缔结了1806年的条约后不久就临到了悲剧的终点。1808年他疯了，因此不得被监禁起来。他在三年以后惨然死去。一个蛮横的帕坦酋长阿密尔汗率领了一支主要由平达里人所组成的大军，他成了荷尔卡领地的真正统治者，政权名义上是以查斯万特·罗的小儿子马尔哈·罗·荷尔卡为名的摄政会议控制的。阿密尔汗以暴力和叛乱的手段



从拉其普特王公那里得到了大笔的钱，并控制了博帕尔。明托勋爵之忠于不干涉政策使他易于实行坚定的侵略政策。然而当阿密尔汗侵犯贝刺尔时(1809年)，这位总督再也不能保持沉默了。他知道在贝刺尔的纷乱可能危及尼查姆领地的安全。因此派遣了一支军队去帮助邦斯勒对付这个帕坦酋长。

和英国的战争结束以后，杜拉脱·罗·信希亚继续袭击拉其普他拿那些王公和马尔瓦的小酋长们。他在瓜廖尔建立了总部，格兰特·多弗说，“因此，如人们所称呼的，信希亚的军营变成了一座大城了。”他的军事编制远远超过他的财政收入，他就仿照荷尔卡的方式，把军队派到名义上在他统治下的县区里去取得供养。

帕什瓦·巴吉·罗二世在巴森条约缔结、权力恢复以后，以一系列的虐政疏远了他的臣民，特别是某些有权势的酋长。1811年来到浦那任统监的蒙兹泰特·伊尔费斯通使得帕什瓦和马拉塔的“扎吉尔达尔”之间有了更好的谅解。通过伊尔费斯通的外交手腕，科拉普尔和萨旺特韦迪的统治者在帕什瓦的宗主权下实际上变成了独立国。

## 法国的威胁

明托勋爵执政的期间正是拿破仑战争时期，当时英国的政治家和官员们害怕法-俄经过波斯和阿富汗来侵犯印度。我们现在可能对于拿破仑对印度的动机有一种更为合理的看法，然而在当时“当欧洲古老的国家同时崩溃的时候，谁也不能对拿破仑的权力和野心规定一个限度。”俄国和波斯之间传统的敌对状态，法国和俄国之间的摇摆不定的关系，阿富汗境内的无政府和混乱状态，交通运输上的困难——这些因素都被急于保住他们的印度帝国的十分恐慌的英国人所忽视了。

威莱斯莱勋爵在1799年曾经派遣约翰·麦考姆到波斯，第二年和波斯皇帝缔结了条约。1808年明托勋爵又派他到波斯去；同时英国政府另外派了一个特使哈福德·琼斯爵士到了德黑兰。后者和波斯皇帝缔结了一项条约，印度总督不得不接受了这个条约。波斯皇帝答应驱逐拿破仑的大使，并拒绝法-俄军队假道波斯向印度进军。麦考姆在波斯期间，为他的名著《波斯史》收集了材料。

1808年蒙兹泰特·伊尔费斯通被派到喀布

尔去对付法国在阿富汗的阴谋。在进入阿富汗以前，他在白沙瓦遇见了阿富汗国王沙·苏查。沙·苏查给了他一些含糊的保证。不久以后，沙·苏查由于内部的纷扰失去王位，逃到了印度。因此伊尔费斯通的出使喀布尔就成为毫无结果的政治冒险。可是他和麦考姆一样对文学史很有兴趣。他把所收集的有关阿富汗的材料编入了他的《喀布尔王国记》一书中，这是一本关于阿富汗的历史、地理和风俗习惯的权威著作。

当明托勋爵设法和波斯以及阿富汗建立友好关系时，他并没有忘记重要的边疆国家信德和旁遮普的锡克王国。信德由若干穆斯林“阿密尔”所统治，他们实际上是独立的，虽然名义上从属于喀布尔大君。明托和他们缔结了条约，他们答应把法国人从他们的领土上排斥出去。明托勋爵和兰季特·辛格的关系将在以后谈到。

法俄关系的决裂（1810年），消除了法-俄侵犯印度的梦魇。英国人在东方对法国人逐渐采取了攻势。当葡萄牙受制于法国时，果阿被占领了。从印度派来的一支远征军在1810年占领了博邦群岛和毛里求斯；同年阿姆波那和斯巴斯岛被征

服。爪哇是在1811年被征服的；明托勋爵本人也参加了这次远征。1815年博邦群岛归还了法国人，爪哇则还给荷兰人了。

## 第二节 马拉塔帝国的灭亡

### 进封哈斯丁斯爵位的莫拉勋爵

(1813—1823年)

1813年，莫拉勋爵接替了明托勋爵，1817年莫拉被封为哈斯丁斯侯爵，作为他在和尼泊尔战争中获胜的报酬。此后他在军事方面没有什么特殊表现，之后就成为雷根特王子即后来国王乔治四世的密友。依靠王子的力量他在印度获得高官。他到印度时并没有任何政治声望。在声名狼藉的威廉姆·帕默尔公司的案件中，他被许多同事怀疑有袒护的罪名。然而无疑他是被英国派来统治印度的最大的总督之一。虽然他在担任高级官员的时候已经将近五十九岁了，但他在执行职务中表现了惊人的勤勉和活力。在英国时，他曾经激烈反对威莱斯莱的扩张政策，到了印度，他就继续

科威利斯、巴罗和明托的和平工作。可是环境迫使他改变他的观点，他遗留下的英属印度帝国比他来时所发现的要大得多。

### 和帕什瓦及邦斯勒缔结条约

帕什瓦·巴吉·罗二世急于等待时机以摆脱英国控制的不能容忍的负担。他在巩固了对手下的“扎吉尔达尔”的权势以后，他的地位相对地加强了，在轻率的宠臣特利姆巴克杰·丹格利的影响下，他开始和信希亚、荷尔卡以及邦斯勒的朝廷进行反英谈判。1814年盖克华德的民政官干加哈·萨斯利到浦那来解决帕什瓦对他的主人提出的某些未了要求。他在特利姆巴克杰的教唆下被背信地暗杀了。帕什瓦拒绝了伊尔费斯通的要求，不肯交出特利姆巴克杰，当统监将他囚禁在一个堡垒里时，巴吉·罗又默许他逃走。帕什瓦的敌对态度没有逃过英国政府的注意。1817年6月，他被迫签订一个新的条约，答应放弃马拉塔帝国的领导权，不和其他政权进行谈判，除非通过英国的统监；他割让给东印度公司价值三百四十万卢比的领土以代替以前规定的军队给养，把他在

马尔瓦、班德勒坎德和印度斯坦的权利让给东印度公司，放弃了他对盖克华德的权利要求以代替每年四十万卢比的交付。显然，这个条约对帕什瓦是个致命的打击，很难期望他会接受这个条约作为他和公司以及他以前的属国之间的关系的最最后解决。

大约在同时，邦斯勒土邦正遭受承继纠纷和党派阴谋的祸害。拉古杰·邦斯勒二世死于1816年3月，他的低能的儿子帕索杰继位。帕索杰的一个野心勃勃的表兄弟阿帕·萨希伯取得了摄政权。英国政府乘机强迫阿帕·萨希伯缔结了一个附庸条约（1816年5月）。这个条约不仅剥夺了那格浦尔的独立，而且促进了马拉塔联邦的分裂。麦考姆说，“就印度的实际情况看来，再没有比和那格浦尔缔结附庸联盟这件事更幸运的事了。”

### 平达里战争（1817—1818年）

平达里是“最低级的流寇的一个阶层”，长久以来同马拉塔军队就有联系。他们是上世纪初期在不同的头目的领导下麇集起来的，其中以卡林汗、切土、多斯特·穆罕默德、南达汗和沙伊克·杜

罗最有名。他们在不同的时期，都是在帕坦酋长阿密尔汗的全部控制之下的。格兰特·多弗说，“当马拉塔人不再扩张的时候，参加他们军队的平达里人不得不掠夺他们以前的保护人的领土以求生存……他们的人数增加很快。对于失业的印度军人，特别是穆斯林，平达里人的生活有很大的诱惑力。平达里人的祸害的可怕后果是未曾目睹的人所很难想像的。有一个时期，在马尔瓦、迈华尔、美华尔各县和整个拉其普他拿被抢光，平达里人被刺激去掠夺更肥沃的土地以前，他们的祸害主要限于这些国家和贝刺尔境内；不过其中有少数人几乎每年都闯入尼查姆和帕什瓦的领土，虽然他们并不为英国政府所注意，因为他们当时没有烦扰英国的臣民和领土。”

1816年平达里人蹂躏了北“萨尔卡”的英国领土，哈斯丁斯勋爵决定扑灭他们。包括大约有十二万人和三百门炮的一支大军把平达里人从他们的出没处赶出来。战争从1817年的最后几个月开始一直继续到1818年的头几个月。卡林汗投降了，在联合省内赏给他一份财产，切土在阿西尔伽尔附近一个丛林中避难，被老虎吃了。阿密

尔汗在战争爆发前已经讲了和，他被赏给拉其普他拿境内的汤克侯国作为安抚。

### 第三次英国-马拉塔战争

(1817—1818年)

哈斯丁斯知道，对平达里人的战争可能引起和马拉塔诸政权的全面战争，因为平达里人同信希亚和荷尔卡关系密切，而且他们所破坏的地区，是在马拉塔的实力范围之内。因此他设法和马拉塔人以及拉其普特人缔结了特别条约，以加强东印度公司的外交地位。他和浦那以及那格浦尔缔结的条约上面已经提到过。1817年11月他和杜拉脱·罗·信希亚缔结了条约，信希亚答应帮助他对平达里人作战，并给予东印度公司以充分自由，让它和昌巴尔河左岸上的拉其普特各土邦建立条约关系。

但是外交手段不能安抚马拉塔人。1817年11月，帕什瓦烧毁了浦那的英国统监的官邸，并且攻打在浦那西北四英里的基尔基地方的英国军营。一小支英国军队击退了这次进攻。后来援军到了，英国占领了浦那。帕什瓦的暴动对其他马



拉塔首脑是一个信号。在将近 1817 年 11 月底的时候，那格浦尔的阿帕·萨希伯的军队在西塔巴尔迪（在那格浦尔附近）战役中被击败。在那格浦尔战役中他们又遭到了失败（1817 年 12 月）。阿帕·萨希伯逃到了旁遮普，不久以后在佐德浦尔避难，1840 年死在那里。马尔哈·罗·荷尔卡二世的军队在 1817 年 12 月的马希帕尔战役中全部被击溃。这次激战曾经被形容为“自从 1804 年以来在印度的最重要的唯一的全面战斗”。从浦那被驱逐出来的帕什瓦军队没有能占领科利干（1818 年 1 月），1818 年 2 月又在阿西提（绍拉普尔县）战役中被击败。巴吉·罗的忠实而得力的将领巴普·哥克雷，即哥克拉被击毙。1818 年 6 月，巴吉·罗向约翰·麦考姆爵士投降。阿西尔伽尔要塞则直到 1819 年 4 月才被占领。

### 马拉塔领土的政治解决（1818 年）

马拉塔人很快接受了他们在军事上的失败的政治后果。荷尔卡在马希帕尔的决战后不再抵抗了。麦考姆和小荷尔卡的能干的大臣坦提亚·焦格进行谈判，于 1818 年 1 月缔结了条约。荷尔卡

放弃了他对拉其普特各土邦的要求，对帕坦酋长阿密尔汗的领土的要求，以及对他自己“在萨特普拉山脉以内或以南”的领土要求。他不得不在他自己的领土内供养一支英国军队，而且除非通过英国的统监，他不能和任何其他国家来往。

对于帕什瓦，哈斯丁斯勋爵决定“赞成……把他的家族从任何势力或领土份额中永久排除出去，而且永久消灭帕什瓦的名字和权力。”马拉塔团结的表记什么也没有留下；马拉塔人再也没有机会集合在他们的传统的首脑的周围了。巴吉·罗被幽禁在比瑟尔（坎帕尔附近）；赏给他八十万卢比的年金。他死于1853年。他的亲信特利姆巴克杰·丹格利终身囚禁在朱纳尔堡垒里。从帕什瓦领土上分割出来的一个小侯国被赐给西瓦吉的一个直系后裔普拉塔普·辛格，他把都城设在萨塔拉<sup>①</sup>。有一个当代的作家说，“萨塔拉罗阁重建政权于他的民族在古代曾经是一个强国和具有光辉历史的地点，很适于使那些比较古老的马哈塔家族对于取消帕什瓦的比较近代的称号和权力觉得安心。”帕什瓦领土的其余部分被英国人所统

<sup>①</sup> 见本书725页的世系表。

治，并且并入了孟买辖区。被征服的地区的民政由伊尔费斯通主持，他得到了著名的马拉塔史学家格兰特·多弗的得力的帮助。

阿帕·萨希伯的暴动受到了处罚，邦斯勒邦的一部分地方（索伽尔和纳巴达领土）被归并了；剩下的县份被交由一个臣属的罗阁管理。

### 英国在拉其普他拿建立 霸权(1818年)

在十八世纪和十九世纪初叶，拉其普他拿绝大多数的侯国惨遭马拉塔人的掠夺，他们太软弱，阻挡不住马拉塔人。所有拉其普特王公的联合行动本可能阻止马拉塔人，可是内部激烈的倾轧使他们彼此分裂，甚至自卫的迫切需要也不能使他们领会团结的教训。此外，几乎每一个侯国都由于内部的倾轧而分崩离析；美华尔境内的丘达瓦特人和萨克塔瓦特人的对抗在邻近各国也有类似的情形。

和英国人建立防御联盟也许能使拉其普特王公们免于毁灭，可是，他们虽然急于要建立这样一个联盟，英国政府方面却没有有什么反应。威莱斯

莱勋爵不肯保护美华尔，可是他却和斋普尔以及佐德浦尔缔结了联盟。和佐德浦尔缔结的条约后来没有获得该国的统治者批准；和斋普尔缔结的条约则被巴罗取消了。明托勋爵对拉其普他拿坚决执行不干涉政策。斋普尔和佐德浦尔之间一次长期的战争蹂躏了拉其普他拿，表面上的目的是为了美华尔的拉那·比姆·辛格的女儿克利希那库梅利的婚姻。当时明托勋爵始终袖手旁观，杜拉脱·罗·信希亚和阿密尔汗却硬要在荒凉的土地上榨出油来。

哈斯丁斯勋爵到印度后不久，就对拉其普特王公们开始采取了一种新的政策。他不准备把他们交给信希亚或阿密尔汗。麦特卡夫在1816年开始和斋普尔进行谈判。平达里战争使得把所有拉其普特土邦置于英国的保护之下成为必要，因为如果没有他们在政治上和军事上的援助，它很难击败这批以劫掠为生的部队。按照1817年11月的条约，信希亚放弃了他对拉其普特王公们的要求，哈斯丁斯因此得以放手对付他们。1818年1月，麦特卡夫和乌代普尔以及佐德浦尔缔结了条约。1818年4月和斋普尔缔结了条约。从1817

年 11 月到 1823 年 9 月之间和拉其普他拿的小邦缔结了条约。拉其普特各土邦承认了东印度公司的宗主权，答应进贡，随时召唤即可提供军事援助，并且答应不和其他政权交往，除非通过英国的统监。英国政府保证王公们仍然是“他们领土的绝对统治者”。

### 中印度的平定

平达里战争扩大并巩固了英国人在中印度的势力。1818 年 2 月，博帕尔的纳瓦布和东印度公司缔结了一个“防御和从属的联盟”。马尔瓦的较小的土邦，包括达尔和德伐斯在内，承认了英国的霸权。麦考姆和许多首领缔结了协定。在帕什瓦失败以后，在班德勒坎德的所有较小的土邦都逐渐受到英国的保护。普林塞普在 1825 年写道，“最后使得英国的势力普遍建立起来的这次斗争是特别重要而值得注意的，因为它看起来是我们将不得不和印度本国的许多政权所进行的最后一次斗争。”

### 巴拉特普尔的灭亡(1826 年)

这里不妨提一提当阿姆赫斯特勋爵担任印度

总督的期间巴拉特普尔的暴动（1825—1826年）。巴拉特普尔的年幼的罗阁的表兄弟多尔靳·塞尔企图夺取王位；英国政府不得不以武力保护这个年幼的王公。科姆伯米尔勋爵征服了巴拉特普尔堡，并“对拉克勋爵二十年前的失败进行了充分的报复”。

### 第三节 英国人在东北部的扩张 (1814—1852年)

#### 通过喜马拉雅山进行贸易

英国人要打开西藏进行贸易的努力开始于十八世纪末期。1750年以后在满族宗主国的统治下，西藏成了禁地，1769年廓尔喀人之征服尼泊尔，破坏了外喜马拉雅同北印度进行的贸易。1770年的饥荒使董事会注意到孟加拉的经济困难，间接地刺激了要扩大孟加拉贸易的努力。1774年乔治·波格尔之出使西藏和1783年萨缪尔·突纳之去西藏都是受命于瓦伦·哈斯丁斯。乔治·波格尔没有获得让欧洲代理商进入拉萨的许可。突

纳作为一个外交官也失败了。满洲人后来驱逐了侵入西藏的廓尔喀人，然而他们不许孟加拉和西藏通商。一直到寇松勋爵时代和1904年派遣了杨哈斯本出使西藏，英属印度和西藏之间才开始了贸易关系。

### 英国和尼泊尔的关系

一个名叫普立特维·纳拉扬的廓尔喀酋长在1768年征服了尼泊尔。1792年英国政府和廓尔喀人缔结了贸易条约，并派遣克尔克帕特立克上校到加德满都，可是没有获得实际的结果。几年以后，又缔结了另一个贸易条约，诺克斯上尉在加德满都作了两年(1802—1804年)统监。威莱斯莱勋爵把他召回，并取消了和尼泊尔的联盟。

廓尔喀人控制了整个喜马拉雅山一带领土，东起提斯塔河，西至萨特累季河。英国人在1801年占领哥拉克浦尔县以后，英帝国的北部边境和廓尔喀王国的南部边境接壤了。边界不明确的情况和廓尔喀人的侵略态度使“边界事件”成为不可避免。1814年廓尔喀对某些英国警察岗哨的进攻引起了战争。

### 尼泊尔战争(1814—1816年)

哈斯丁斯勋爵不久就发现要想轻易获胜是徒然的。廓尔喀人知道如何打仗，而战区困难的地理情况对他们有利。经过几次挫折以后，奥特朗将军迫使廓尔喀领袖阿马·辛格放弃了坚固的麦伦堡垒(1815年5月)。廓尔喀人开始议和；1815年11月缔结萨高利条约。然而廓尔喀人没有批准这个条约。奥特朗进入了尼泊尔的内地，并在马克万普尔打了胜仗(1816年2月)。这时廓尔喀人才批准了萨高利条约。他们割让了伽尔瓦勒县和库毛恩县和一片“低地”，放弃了他们对锡金的权益要求，并同意英国统监驻扎加德满都。印度境内某些最重要的山地驻扎所——西姆拉、穆索里、阿尔摩拉、兰陀、奈尼塔尔——都位于从廓尔喀人那里得来的领土之内。尼泊尔从没有破坏过1816年条约的条款。

按照和锡金缔结的条约(1817年2月)，从廓尔喀得来的一部分“低地”给了锡金的统治者。



### 第一次缅甸战争(1824—1826年)

将近十八世纪中叶，缅甸历史中的一个新纪元开始了。一个名叫雍籍牙的富于冒险性的当地首领建立了一个有力的皇朝，他把上缅甸和下缅甸统一在他的权力之下，甚至把他的掠夺行为扩大到西面的曼尼普尔和东南面的暹罗。他和英国的关系不是很友好的。他的继承人之一孟云(1782—1819年)在1784—1785年时征服了阿拉干；这在英-缅关系史中标志了一个新纪元。许多世纪以来，阿拉干始终是一个独立王国，它和孟加拉的政治、文化关系一直是很密切的。阿拉干的人民——在孟加拉称他们为麦格人——这时成了缅甸人的残酷行为的牺牲者。他们有些人越过纳弗河——阿拉干和英属吉大港之间的分界线——逃到东印度公司的领土内避难。缅甸人自然愤恨他们的臣民的移居，1786—1824年间，他们因追捕逃亡者而多次威胁要侵犯英属领土。吉大港-阿拉干边界上的纠纷在1823年达到了高潮，当时某些缅甸军队占领了沙普利小岛，该岛位于纳弗河主流的英国这一边。当时的印度总督阿姆赫斯特

勋爵(1823—1828年)试图同缅甸政府和平解决,然而当两个英国军官被缅甸人背信地逮捕时,他就再也忍耐不住了。

这时战争已经在阿萨姆爆发了。

上阿萨姆许多世纪以来一直是由阿豪马国王统治的一个独立土邦。这个小王国的内部情况在将近十八世纪末的时候显出了许多分裂的迹象。高利那兹·辛格(1780—1794年)是个懦弱但是专制的国王,他想要东印度公司来干涉。1792年科威利斯勋爵派了一支军队由韦尔西上尉率领去恢复阿豪马土邦的和平与秩序。韦尔西上尉恢复了国王的政权;可是由于英国政府那时不想扩大领土,他在1794年就离开了阿萨姆。他一离开接着又发生了叛乱,这就给予爱好侵略的缅甸人以占领阿萨姆的机会。在1817—1822年间缅甸人驱逐了两个互相争夺阿豪马王位的王公,并蹂躏了布拉马普特拉河流域。不久孟加拉的东北边境就感到了不安;缅甸人在1821年抢劫了某些英国人的村庄。阿姆赫斯特勋爵写道,“现在已经没有东西可以阻止他们抢劫达卡和掠夺所有邻近的县区了……”

英国人和缅甸人之间的第一次冲突于1824年1月在锡尔赫特(在东孟加拉)附近发生。1824年3月正式宣战,战争在1826年2月结束。一共有四个战场——阿萨姆、阿拉干、伊洛瓦底江下流和丹那沙林。1824年5月,一支英国分遣队在拉穆(在吉大港县境)战役中遭到了严重的失败。在顿纳布(在下缅甸)战役中,缅甸军队的将军班杜拉为阿切波德·坎培尔爵士击败并被杀。英国军队一直推进到了扬达波,这是距缅甸首都阿马拉普拉四天行程的一个村庄,1826年2月24日在这里缔结了和约。缅甸国王放弃了对阿豪马王国和卡查尔、贾因提亚和曼尼普尔(在阿萨姆)等小土邦的权益,割让了阿拉干省和丹那沙林省给东印度公司,答应付出一千万卢比作为赔款,并同意在他的朝臣中接纳一个英国特使。布拉马普特拉河流域的一部分交由一个阿豪马的王公统治,不过这块地方在1838年被合并。卡查尔由本来的王公统治。因为他死后没有后嗣,卡查尔于1832年被威廉姆·班廷克伯爵所并吞。贾因提亚由一个封臣的王公统治了若干年,于1835年被吞并了。曼尼普尔归还给原来的统治家族。

## 和缅甸的贸易关系

多年以来，东印度公司一直和缅甸进行繁盛的贸易，然而它的进展不时被缅甸人的妄想和当地特有的习惯所妨碍。1795年约翰·修尔爵士派遣西姆斯上尉带着贸易的使命到缅甸去，不过他所得到的特权后来才知道是不确实的。随后在1797年，柯克斯上尉接着到缅甸去，他对法国在缅甸的势力的不断增长建议应以和缅甸缔结“一个坚定和巩固的联盟”来抵制。威莱斯莱勋爵派了西姆斯上校和坎宁中尉带着指令到缅甸去（1802—1803年），说如果可能，就把缅甸拉到附庸联盟的轨道里来；然而缅甸的统治者和他们的大臣对英国特使太敏感了。坎宁为了阿拉干难民问题再度访问了缅甸。

根据扬达波条约的条款，约翰·克劳福德于1826年9月以特使身分被派到缅甸。他和缅甸缔结了一个贸易条约，它对英国人在缅甸进行贸易给予一些让步。然而缅甸政府很不愿意接纳英国的常驻特使。克劳福德于1826年12月离开以后，三年内没有派特使到缅甸去。1830年威廉姆·

班廷克派亨利·博尔内少校前去，他在缅甸一直逗留到 1837 年，解决了一些由于扬达波条约所产生的悬而未决的政治、财政问题。他的许多继任人的遭遇都是非常不愉快的，因为 1837 年篡夺缅甸王位的孟坑国王对英国人采取了显然不友好的态度。英国在缅甸的统监职位终于在 1840 年撤销了。

### 第二次缅甸战争（1852 年）

当大贺胥勋爵在职期间，由于贸易问题引起了和缅甸的第二次战争。1851 年，在缅甸的某些英商抱怨缅甸官员的虐待。大贺胥勋爵派了一个傲慢的海军军官兰伯特准将去要求缅甸政府赔偿。由这位准将派去同仰光的缅甸省督谈判的几个军官受到了侮辱。战争就开始了。如果这位印度总督把谈判信托给一位老练的政治官员来进行，也许这次纠纷是可以得到和解的。大贺胥自己说，“这些海军军官火气太大了，不能从事谈判。”但是他对这位准将的行为承担了责任，并且决定，为了保持英国在东方的威信，战争是必要的。

这次战争是短促的（1852 年 3 月—12 月），而

且具有决定意义。曾经使第一次缅甸战争拖长的错误是避免了，而由于印度总督的热诚支持，哥德温将军能在几个月内就占领了三角洲上的主要城市。可是战争虽然结束了，却没有缔结条约。缅甸国王蒲甘曼被他的兄弟明敦推翻了，明敦在1853年2月即位。虽然新国王并不愿意继续战争，然而他既不承认勃固省被并吞（大贺胥以一纸宣言已经把它并入了英帝国），也不缔结任何正式的条约。1853年，一些缅甸特使来到加尔各答要求印度总督归还勃固。大贺胥回答说，“只要太阳还有光……这些领土绝不会归还给阿瓦王国。”

## 第四节 西北部

### 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王朝

当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的儿子和继承人帖木儿沙在1793年死去时，喀布尔王国除了阿富汗的喀布尔、巴尔克、昆达哈尔和赫拉特各省以外，还包括了印度的白沙瓦、拉合尔、克什米尔和木尔坦各省，信德的阿密尔们以及俾路支的首长们也

是他的附庸。他的第五个儿子柴曼沙(1793—1800年)即位,他对印度的侵略威胁使约翰·修尔爵士和威莱斯莱勋爵时代的“英属印度帝国处于一种长期的不安定状态”。按照威莱斯莱勋爵的指示,英国在布什尔的代办“劝诱波斯宫廷经常控制柴曼沙”。此外,柴曼沙也一直忙于应付内部不断发生的暴动。他终于被他的哥哥马茂德废立。他被刺瞎,并被迫在旁遮普的卢迪阿纳接受英国人的津贴,以度其余年。马茂德(1800—1803年)被他的兄弟沙·苏查(1803—1809年)废立,沙·苏查的朝代和他前辈的朝代一样悲惨。卡伊说明他失败的原因如下:“他缺乏精力;他缺乏活力;他缺乏见识;而最主要的,他缺乏金钱。”人们怀疑他的性格中是否有这么许多弱点。1809年,他又被曾经由他废立的兄长——马茂德——所废立。沙·苏查在兰季特·辛格处做了几年客人;后来他到了卢迪阿纳,依靠英国人的津贴过活。马茂德在有势力的巴拉克萨酋长们的手下做了几年(1809—1818年)傀儡,这些酋长于1818年把他废立。他的儿子卡姆朗在赫拉特继续执政。

在这个时期,印度的英国当局由于两种原由

对阿富汗事情发生了兴趣。在柴曼沙时代，他们担心阿马德·沙·阿卜达利会重新侵略印度。其次，他们害怕法-俄通过波斯来侵犯，因此自然而然迫使他们与阿富汗统治者争取建立友好关系。法国威胁的消除和兰季特·辛格的锡克王国的建立——这样使得旁遮普的外萨特累季河这一部分成为阿富汗和英属印度之间的缓冲国了——改变了这种情况，以后几年，印度的英国统治者们对阿富汗就不大有兴趣了。

### 阿密尔·多斯特·穆罕默德汗 (1826—1863 年)

废除穆罕默德的巴拉克萨酋长们在阿富汗的各县各自保持了独立政权，一直到 1826 年，这时其中有一个酋长多斯特·穆罕默德自立为喀布尔的主人。所有他的竞争者都承认他为阿密尔，他的政权维持了十二年以上没有发生争论。卡伊说，“可以肯定地说，当时作为一个统治者，多斯特·穆罕默德的行为有很多地方甚至连基督教徒也会加以赞美和尊敬的。”他的兄弟之一在 1834 年被兰季特·辛格从白沙瓦赶走；同年多斯特·穆罕默



德击退了沙·苏查想要复辟的进攻。

### 俄国的威胁

甚至在拿破仑失败以前，俄国和英国就已经在波斯开始争夺政治势力了。俄国和波斯在1813年缔结的古里斯坦条约几乎将沙置于沙皇的保护之下，它遭到了英国和波斯在1814年缔结的德黑兰条约的抵制，按照这个条约，“一切与大英帝国敌对的欧洲军队都不得进入波斯”。在三十年代中，俄国开始尽力从事它的亚洲阴谋，而巴默尔斯通勋爵所指导的英国外交政策含有明显的反俄色彩。当波斯在俄国的教唆下进攻赫拉特时（1837—1838年），情况发展到了高潮。赫拉特是通向印度的门户，波斯人如果占领了这个有战略意义的城市，就等于俄国控制了通向英属印度的西北道路。可是由于一个年青的英国军官波廷格尔的指导所给予的实际援助，英勇的阿富汗人击退了波斯人。

### 第一次阿富汗战争的起因

1836年，奥克兰德勋爵担任了印度总督。他

对俄国人在东方的野心也有巴默尔斯通那种过分的恐惧，而波斯人对赫拉特的进攻证实了他的猜疑。1836年6月，董事会指示他对阿富汗事务采取断然的干涉“毫无疑问是必要的，要不是阻止波斯人在那个地区的领土扩张，就得建立一个适时的屏障以阻挡俄国势力的迫切侵害。”因此奥克兰德勋爵派了一个有经验的外交官亚历山大·博尔纳斯带着贸易的使命到了喀布尔。但是这个使节的真正目的是政治性的：博尔纳斯自己写道，他要“深入了解情况，并判定今后应该做些什么。”多斯特·穆罕默德已经完全准备好要和英国人缔结联盟；他所要求的代价是英国人帮助他重新占领白沙瓦。奥克兰德勋爵有个时期在多斯特·穆罕默德和兰季特·辛格之间摇摆不定，然后他才肯定锡克的统治者是比较好的同盟者。因此他拒绝为白沙瓦的收复对兰季特·辛格施加压力。这样他就放过了把凯巴尔山口外一个强有力的政府拉入英国势力范围之内的机会。

多斯特·穆罕默德当然感到失望。这时他开始对宫廷中的俄国代办维克塔维基表示好感，而他长期以来对维克塔维基是不重视的。博尔纳斯

在1838年4月离开喀布尔。奥克兰德勋爵对于阿密尔改变了和俄国人的关系感到恐慌。他做了推翻多斯特·穆罕默德的重大的决定：亡命在卢迪阿纳的不幸的沙·苏查在兰季特·辛格的帮助下要重登喀布尔王位。政府的秘书麦克纳坦被派到拉合尔，他在草拟奥克兰德勋爵对阿富汗的外交政策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1838年6月，在沙·苏查、兰季特·辛格和英国政府之间缔结了三边条约。1838年10月，奥克兰德从西姆拉发表了一项宣言，为迫在眉睫的阿富汗战争制造口实。据赫伯特·爱德华兹爵士说，在这个宣言中，“多斯特·穆罕默德的想法和行为被厚颜无耻地歪曲了，这种厚颜无耻甚至连一个俄国政治家也会嫉妒的。”1838年9月，波斯人从赫拉特的撤退消除了最重要的战争借口，然而在1838年11月，印度总督宣布说，战争将会发生，“为了要以一个友好的阿富汗政权代替一个敌对的政权……为了在我们的西北边境建立起抵御侵略阴谋的永久屏障。”

奥克兰德勋爵的政策得到了他的参事会的支持，但是遭到总司令的反对；在英国，内阁支持他，

而董事会却加以反对。他没有道义上的权利来要求多斯特·穆罕默德——一个独立的统治者——不应该选择俄国作他的同盟，特别是在随便拒绝了阿密尔要和英国人结成联盟的要求以后。当时阿富汗是杜拉尼人和巴拉克萨人之间激烈的改朝换代的斗争场所；巴拉克萨人已经占了上风。在这种情况下，要以一个杜拉尼的亡命者像沙·苏查来代替一个强大又得人心的巴拉克萨统治者像多斯特·穆罕默德，正如以后发生的事情所充分证明的，是个严重的政治错误。并不真正需要什么战争；赫拉特已经保全了自己，而在伦敦的压力下，俄国政府已经召回了它的代办。英纳斯把第一次阿富汗战争恰当地描写为“英国人在印度的整个历史中所犯的最不适当的错误”。

### 第一次阿富汗战争(1838—1842年)

这次远征的最高指挥权托付给约翰·基安爵士；它的政治处置权是在麦克纳坦的手里，博尔纳斯给他作顾问。军队的主力从费罗兹普尔出发，取道巴哈瓦尔普尔、信德和俾路支，通过波伦和霍贾克山口进入了阿富汗。这条“违反一切正确的

战略情况”的漫长而迂回的路线，是由于兰季特·辛格拒绝英国军队过境迫使英国当局采取的。锡克军队取道白沙瓦和凯巴尔山口向前推进。1839年4月昆达哈尔被占领。沙·苏查于1839年8月进入喀布尔。可是，阿富汗人把他看成是外国侵略者手中的一个傀儡。卡伊说，他之进入喀布尔，“与其说是一个国王进入他的收复了的领土的首都，还不如说是一个出殡的行列。”多斯特·穆罕默德于1839年11月向麦克纳坦投降，然后作为囚犯被送到加尔各答。

如果没有英国刺刀的支持，沙·苏查是否能得到阿富汗人的信任，并保持他的王位是可疑的。可是他的英国盟友并没有给他以一个独立的阿富汗国王的身分来统治阿富汗的机会；他们公然把他成为他们手里的工具，因此使他失去了阿富汗人的同情。奥克兰德勋爵决定在阿富汗保持一万人的军队，由一位年老而无能的军官伊尔费斯通将军率领。英国军队驻在阿富汗使阿富汗人发生反感，并使印度财政资源枯竭。将近1840年底时，董事会建议要么将英国军队从阿富汗撤退，否则就加强兵力。由于麦克纳坦的劝告，奥克兰德勋

爵拒绝以撤军来承认他的政策的失败。

将近 1841 年年底时，阿富汗人的抱怨情绪爆发为严重的起义。占领军的行为不端促进了这次危机，而军官之中惹得阿富汗人讨厌的是博尔纳斯。博尔纳斯和另外几个英国军官被暗杀了。多斯特·穆罕默德的儿子阿克巴汗担任了阿富汗人的领导职位。英国军队被击败了。麦克纳坦答应立刻撤离这个国家，但是他被谋杀了。英国军官和军队蒙受耻辱主要是由于他们的领导人的无能。1842 年 1 月，英国军队撤出了喀布尔；他们在撤退途中遭受了暴风雪和阿富汗子弹的打击。只有一个人——布罗敦博士——逃出了灾难，并把他那可怕的遭遇带到了贾拉拉巴德。不过，昆达哈尔和贾拉拉巴德还是被璫特和塞尔成功地防守住了。

1842 年 2 月，奥克兰德勋爵由艾伦波罗勋爵接替。这个新总督决定赞成撤出喀布尔和昆达哈尔。沙·苏查在喀布尔被一个巴拉克萨酋长所暗杀。1842 年 9 月，波洛克击败了阿克巴汗，在喀布尔升起了英国旗。璫特占领了加兹尼，在那里他得到了一些据说在许多世纪以前被苏丹马茂德

抢走的著名的索谟那特的庙门。得胜的英军炸毁了喀布尔的大市场，在 1842 年 10 月撤出这个城市。印度总督宣布“在抗拒的人民头上强立一个国王……和英国政府的……政策是不一致的。”多斯特·穆罕默德被释放了。他回到喀布尔，重建起他的政权。

### 多斯特·穆罕默德后期的事业

奥克兰德勋爵的阿富汗政策的主要目的是在阿富汗王位上有一个友好的统治者。战争并没有达到这个目的。多斯特·穆罕默德复辟以后的几年对英国人仍抱着阴悒的愤懑态度。波斯人对赫拉特的重新威胁才使他在 1855 年和 1857 年和东印度公司缔结条约。这样建立起来的友好关系使得阿密尔在印度兵叛变的期间效忠于英国人。多斯特·穆罕默德死于 1863 年。

### 并吞信德(1843 年)

十八世纪后期和十九世纪前半期，信德为海得拉巴的凯尔普尔和米尔普尔的塔尔普尔阿密尔们所统治。阿富汗国王的宗主权是有名无实的。

1809年，这些阿密尔和英国缔结了一个条约，同意不许在信德“建立法国人的部落”。这个条约在1820年重订，附加了一个条款，规定要镇压“不断骚扰边境和平的大群掠夺者”。

信德的开放是由于1831年亚历山大·博尔纳斯溯印度河而上到拉合尔旅行的结果。印度河下游在政治和商业上的重要性这时才第一次引起英国政府的注意。一位刻薄的信德人说，“哎呀，自从英国人看见了这条河以后，信德这时就完了。”

兰季特·辛格早已瞩目于信德。在东方，1809年缔结的阿姆利则条约已使萨特累季河成为一个不可超越的屏障；在西方，多斯特·穆罕默德日益强大的权力造成了困难。信德为锡克的扩张提供了一个天然的场所。可是英国人不准备容忍兰季特·辛格权力的进一步增强。看来将锡克阻挡于一定的距离之外的最有效方法是把信德置于英国势力范围之内。1832年，威廉姆·班廷克勋爵和海得拉巴的阿密尔缔结了一个条约，开放印度河让英国人从事商业航行。1838年，奥克兰德勋爵和阿密尔们缔结条约，阿密尔们当时同意在海得



拉巴接纳一位英国的统监。根据 1838 年的三边条约，沙·苏查放弃了对信德宗主权的不现实的要求；奥克兰德勋爵迫使阿密尔们为这个价值可疑的让步付出了一大笔钱。1839 年，阿密尔们被迫接受了一个条约，根据这个条约，他们实际上是处于英国的保护之下。虽然 1832 年的条约禁止用印度河运送军队，可是英军在 1839—1840 年曾取道信德开往阿富汗。

虽然阿密尔们甚至当英军在阿富汗被歼灭的期间没有发生什么问题，但他们还是被指责为不忠，艾伦波罗勋爵派了一位粗卤的军人查理兹·纳皮尔爵士去对付他们。纳皮尔“以下面的理论来指导他的行动：信德的并吞将是粗暴行为中的一种非常仁慈的做法，他的职务就是为此找一个借口。”他在干涉凯尔普尔发生的有关继承权的纠纷，并迫使他们接受一个新的条约，这个条约强迫阿密尔们割让领土，并剥夺了他们铸造钱币的权利，这就触怒了阿密尔们。为了制造恐怖，他破坏了强固的伊马加堡垒。野蛮的俾路支人的一次进攻是战争的信号。1843 年 2 月，纳皮尔在米亚尼（海得拉巴附近）获胜；有些阿密尔立刻投降，海得

拉巴被占领了。米尔普尔的阿密尔于3月间在达波（海得拉巴附近）被击败。战争于6月结束。8月信德被并吞，阿密尔们都被放逐。纳皮尔以独裁政权统治信德达四年之久。

董事会不赞成艾伦波罗和纳皮尔的做法，但是既成事实又只得承认。所有写印度历史的英国作家都认为，采取高压政策来征服阿密尔是既没有道义上的理由，也没有迫切的政治需要的。纳皮尔自己说，“我们并没有权利占领信德，可是我们要这样做……。”

## 第五节 锡克王权的兴亡

### “密斯尔”们

阿马德·沙·阿卜达利在1767年最后一次侵犯了印度。此后锡克“密斯尔”们统治了旁遮普。他们的组织机构曾经被形容为“神权联邦封建主义”。中央政府非常软弱，不久以后它就不起作用了。一个共同敌人的链条没有了，这就成了内部混乱的信号。班奇的“密斯尔”和坎希亚的

“密斯尔”相继争取建立对其他“密斯尔”们的某种优势，但是一直到苏克尔切卡“密斯尔”的头子兰季特·辛格“才从他们联邦的废墟上打出王权的旗帜来”。

### 兰季特·辛格的早期事业

兰季特·辛格出生于1780年11月。他的父亲马哈·辛格死于1790年。兰季特在十七岁时就显露锋芒，并开始从事小型战争和有系统的侵略活动。当喀布尔国王于1798年侵犯旁遮普时，他和阿马德·沙·阿卜达利的孙子柴曼沙联合一起。杜拉尼计划失败了，但兰季特·辛格于1799年从锡克统治者手里占领了拉合尔。他下一个重要的收获是阿姆利则，他在1805年占领了它。兰季特和他的岳母沙大·考尔（坎希亚“密斯尔”的领袖）以及他的朋友阿留瓦利“密斯尔”的首领法特·辛格结成联盟，几乎一直是成功地执行了这种并吞旁遮普的王公们和幼君们的领土的政策，这个过程在1823年完成了。由于外萨特累季河所有的“密斯尔”一一被并吞，法特·辛格就逐渐陷于一个从属的同盟者地位，但是沙大·考尔由

于她的专横的个性，很快就陷于悲境；1821年她被监禁，她的领土被并入拉合尔邦。地方的王朝制度就这样消失，让位于一个巩固的王权。

### **兰季特·辛格和英国人的条约(1809年)**

但是兰季特·辛格要并吞萨特累季河南岸的“密斯尔”们的企图失败了，他不能把他的势力扩张到萨特累季河和朱木拿河之间的国家去。他带领三支远征军进入了萨特累季河南岸的地区。成功已经到手了，可是英国政府进行了干涉。明托勋爵通过他的大使麦特卡夫要求兰季特·辛格要以萨特累季河北岸的领土为限。英国政府的严肃态度，他自己目前对付英国的权力的无能，他对萨特累季河北岸他那些锡克首脑会设法利用这种绝境的恐惧，这种种原因使他终于同意了英国的要求，1809年4月缔结了阿姆利则条约。萨特累季河被承认为边界，兰季特·辛格保留了在萨特累季河南岸在英国使节到来以前所已占有的领土。

### **兰季特·辛格王国的扩张**

缔结了阿姆利则条约以后，兰季特·辛格征

服了旁遮普山区各土邦,并吞了木尔坦,从阿富汗手中获得了克什米尔,还征服了科哈特、丹克、班努、德腊-加济汗、德腊-伊斯梅尔汗和白沙瓦。毫无疑问,要不是英国的干涉,他还会并吞信德。英国政府不让他的势力扩张到海上去。兰季特·辛格王国从萨特累季河扩张到凯巴尔山口,从北方的小西藏到南方的信德边界。

兰季特·辛格有好几次不得不同阿富汗人打仗。1813年,在离阿托克不远的彻其平原进行了一次阵地战。杜拉尼国王的“瓦齐尔”(法特汗)要想从兰季特手里夺取他最近占领的阿托克堡垒。阿富汗人完全被击败。1823年,第二次阵地战在诺希拉进行,阿富汗人企图阻止兰季特·辛格在萨特累季河左岸巩固了的势力。阿富汗人这次也被击败。1837年,喀布尔的多斯特·穆罕默德竭力想占领控制山口的两个重要的锡克堡垒查姆鲁德和舒卜-匡多尔。阿富汗人占领堡垒不成,可是在一场小战斗中击毙了白沙瓦的省督哈利·辛格·纳瓦。兰季特的能力是防守西北边界而有余,他对边境部落的管理也是成功的。

### 兰季特·辛格的行政

兰季特·辛格建立了一个强大而有效的民政体系，他最大的功绩是毫无偏见地起用一切教派的有才能的人。他以西方的方式来训练军队，并任用阿拉德、范丘拉和另外几个法国人为他训练士兵。他有一支将近四万人的常备军，大部分是步兵，由国家装备和供养。他的炮厂是很有效的。“在熟练的军官的训练下，锡克军队的士兵成了世界上最好的士兵。要不是缺乏军官，他们可以所向无敌。”

### 对兰季特·辛格的评价

兰季特·辛格曾经被形容为具有实际经验的机智的化身，尽管他目不识丁。他的记忆力是惊人的。在进行军事远征时，他惯于对军官发出详尽的指示，因此使得他们很少或者不可能采取主动。他对指挥官和士兵们所灌输的对个人的崇拜和效忠使他们奉命惟谨。在他的主要成就中，我们一定要列入他非常成功地对付了阿富汗人，保卫了他的新生王国这件事。一个印度首领，他能

获得各教派的人民——锡克人、印度教人和穆斯林——的支持，他能防御西北边界，对抗强大的阿富汗人和刁悍的边境部落，并成功地管理它，他能训练一支军队，它的战斗力使他的英国敌人也感到意外，他能在某种范围内给予印度的民族主义以它所急需的一种力量的传统，这样的人在印度历史上总会站在伟大人物的前列。

### 兰季特·辛格的继承者们

在兰季特的晚年期间，鉴于他的体力日衰和太子卡拉克·辛格的软弱的性格，他身旁诡诈的廷臣就组成了党派。等他一死，互相倾轧，互不信任 and 无法无天的行为都开始了，从而促进了锡克王权的灭亡。

兰季特·辛格死于1839年6月27日。继承王位的长子卡拉克·辛格死于1840年11月，赋有他祖父的许多优点的卡拉克·辛格的儿子纳·尼哈·辛格在第二天被有意无意地杀死了。兰季特·辛格的另外一个儿子舍尔·辛格继位。他在1843年9月被刺死。这时军队是这个国家的主人。它自认为人民的代表团体，就像卡尔

沙<sup>①</sup>本身一样。兰季特·辛格的幼子达立普·辛格只有六岁，被宣布为新的统治者。局势发展得很快。在兰季特·辛格晚年时组成的党派这时已经不存在了，军队专权，拥立和废立“瓦齐尔”。拉合尔的常备兵力到1845年几乎增加了一倍。军队自立了。1845年11月初，罗阍拉尔·辛格被任命为“瓦齐尔”，萨达·塔杰·辛格被批准为总司令。

### 哈定勋爵和第一次英国-锡克战争 (1845—1846年)

英国当局相信在旁遮普的政府机构将要分裂，就采取措施加强边界堡垒。锡克士兵对他们日益强大的邻居感到忧虑，他们不明白为什么“统治的无能就会构成敌对行动”。似乎锡克军队和英国政府两方面都把就要发生的战争看成是纯粹的防御行为。英国人把军队向萨特累季河推进。此外，英国处理萨特累季河南岸的事务的代办巴罗德福特少校对最后表示战争的行动要负责任，锡克军队逐渐相信和英国人作战是不可避免了。

<sup>①</sup> “卡尔沙”，锡克士兵组织。——译者



拉合尔的酋长们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利用了这种情绪，他们催促军队迅速前进进攻英国人而使全军覆没。

锡克人在1845年12月渡过萨特累季河，英国人急忙迎战。锡克的领袖拉尔·辛格和塔杰·辛格表面上装作为国效忠，但内心“急于想得到知恩的征服者的扶助当上一个附属王国的大臣”。锡克人在穆德基(1845年12月)、费罗兹沙尔(1845年12月)、阿理洼(1846年1月)和苏伯朗(1846年2月)四次接连的战役中遭到失败，可是这回失败多半由于背叛而不是由于领导不当。关于费罗兹沙尔战役，马勒逊说，“勇敢的未经教练的勇士们为那些正在出卖他们的将军所率领，如果士兵能知道这一点，他们就一定会战胜。”可是拉尔·辛格和塔杰·辛格不向前推进反而后退，把胜利当作礼物送给了英国人。尽管锡克军队坚定而果敢，但因为他们的领袖们的“小心谨慎的策略和无耻的叛变”，他们在苏伯朗战役中还是失败了。

英国人在1846年2月渡过萨特累季河，占领了拉合尔，经过几次谈判后，终于在1846年3月缔结了条约。查兰达河间地区被割让给英国人，

由锡克国库付出一百五十万英镑作为战争费用。锡克军队的力量被削减了。因为锡克“杜尔巴”付不出赔款的三分之二，他们割让了克什米尔省，该省区被以一百万英镑卖给查谟的多格拉酋长古拉布·辛格。拉合尔的国土就此缩小了，而仍旧担任“瓦齐尔”的拉尔·辛格却得了叛变的报酬：他的一个可怕的对对手古拉布·辛格被拔除了。1846年12月又作了补充安排，把达立普·辛格置于英国的保护之下。王国的行政实际上移交给英国的统监亨利·劳伦斯爵士，他受到驻扎在拉合尔的一支英军的支持。就这样，英国政府掌握了“全权以指挥和控制这个邦(拉合尔)的各部门的一切事务”。

### 大贺胥勋爵和第二次英国-锡克战争 (1848—1849年)

这些是哈定勋爵的安排。但是他的继承人大贺胥勋爵发现他的前任的制度是行不通的。1848年4月在木尔坦发生了一次由该地省督穆尔拉杰领导的地方暴动，两个英国官员被谋杀了。因为天气太热，英国远征军没有立刻被派到木尔坦去。

同时，还是孩子的摩诃罗阁的母亲那尼今丹由于采取敌对的态度，被放逐到朱纳尔堡垒。事情发展得非常快。哈扎拉的省督恰泰尔·辛格叛变了。他的儿子舍尔·辛格领导“杜尔巴”军队加入了这个运动，运动变得广泛了。这样，危机就加深了，大贺胥勋爵决定，既然锡克人民要打仗，那么“就该给他们一次猛烈的打击”。

舍尔·辛格指挥锡克军队。在奇利瓦拉（1849年1月）和古吉拉特（1849年2月）打了两仗。从英国的观点来看，奇利瓦拉是“一次危险而困难的小战”。英国人只是在技术上取得了胜利。但是在古吉拉特，英国总司令高夫勋爵却取得了全胜。下面这种说法是很恰当的：“没有比锡克人更会打仗的军队，也没有比锡克军队更坏的领导”。木尔坦在1849年1月受到猛攻。恰泰尔·辛格和舍尔·辛格在1849年3月投降。

根据1846年12月的条约，英国政府有完全的权利来指导和控制旁遮普的一切事务，拉合尔邦每年要付出二百二十万卢比作为英国军队驻扎在拉合尔的费用。因此英国政府就自然而然处于年青的摩诃罗阁的监视人和保护人的地位。为了

反抗英国的这种保护，锡克军队就起义。起义被镇压，但没有正当的理由剥夺无辜的小摩诃罗阇的继承权。尽管如此，大贺胥勋爵的侵略的帝国主义克服了道义上和法律上的一切障碍，旁遮普在1849年3月3日宣告被吞并，还是孩子的摩诃罗阇被给予年金退位了。

## 第六节 大贺胥勋爵的兼并

大贺胥勋爵执政期间（1848—1856年）是英属印度史上最重大的时代之一。他到印度时才三十五岁；他工作得那样辛苦，以致损坏了健康，他退休后没有好久便死了。他是一个非常刻苦的行政官，总的说来，他是一个心肠仁慈的统治者。但是他主要是作为一个兼并者为人记忆到今天。他以战争兼并了旁遮普和勃固。但是有的兼并他没有使用武力，而是运用所谓“转属说”和根据伸缩自如的治理不善的理由。

### 转 属 说

“转属说”的意思是，在没有亲生的后嗣时，附

属土邦或由英国人建立的土邦应转属于最高权力(即东印度公司);他们不能像只是私人财产一样移交给养子。公认养子的继承要得到英国政府的特别批准。1834年董事会规定,这样的准许“应该是例外的,而不是常规,除了作为特殊的宠信和嘉奖的标志外是不准许的。”1841年,董事会决定不放弃“对领土或赋税的正当和光荣的继承”。因此大贺胥勋爵并不是这种不幸的“学说”的创始人。在他执政期间发生了某些可以应用这种“学说”的重要的事情,这是偶然的。不过说他在实施一个几年以前在理论上已经宣布了的政策中表现了过分的热心,也不是不公平的批评。“他每一次的兼并都有完全相应的先例。而他的前任在实施时,一般的原则是只要可以避免就避免兼并;大贺胥在实施时的一般原则却是只要能依法兼并就实行兼并。”他并没有研究严格应用这种“学说”的利害得失,它和印度教人的宗教感情以及印度的传统是背道而驰的。

萨塔拉侯国是“转属说”的第一个牺牲品。萨塔拉的罗阁在1848年死后没有子嗣;他临死以前收养了一个继子,没有让英国政府知道并取得其

同意。因为这个国家是英国人在 1818 年建立的，收留养子应该得到英国人批准。这件事没有被批准。董事会说，“……我们非常满意，按照印度一般的法律和习俗，没有最高权力的同意，像萨塔拉这样一个从属的侯国是不能传位给一个过继的后嗣的。”

那格浦尔的邦斯勒邦在 1853 年遭到了同样的命运。罗阁死时没有留下男嗣，也没有过继养子。但是即使考虑到和 1818 年的决定有关的情况，能否把那格浦尔当做一个英国人建立的邦是有疑问的。李韦纳指出，在萨塔拉和那格浦尔的事件中，大贺胥勋爵是重视“帝国的考虑”的：“……它们正位于孟买和马德拉斯以及孟买和加尔各答之间的主要交通线的两侧。因此兼并这两个地方可以保障统一。”

占西的统治者在 1853 年死时没有儿子；他的养子被丢在一旁，国家被兼并。在同样的情况下对巴格哈特和乌代普尔的兼并后来被坎宁勋爵取消了。奥里萨境内的桑巴耳普尔在 1850 年被兼并，当时它的统治者死了，没有后嗣。卡劳利的兼并被董事会取消了。

某些印度王公的爵位和年金的撤销对“转属说”是一种必然的推论。前帕什瓦巴吉·罗二世死的时候，他的年金没有继续给予他的养子那那·萨希伯——他后来在 1857 年的起义中担任了领导的角色。1853 年加尔那迪的徒有虚名的纳瓦布死的时候，没有承认他的继承人。1855 年坦焦尔的马拉塔罗阁死的时候没有留下子嗣，罗阁的职位被取消了。

### 其他的兼并

锡金的一部分在 1850 年被兼并了，因为这个邦的统治者曾经逮捕了一个英国密探，并虐待了两个英国人。由于尼查姆不能履行对东印度公司的财政义务，富饶的贝刺尔省被置于英国的管理之下(1853 年)。

### 治理不善

大贺胥勋爵在 1856 年兼并了奥德，理由是它的统治者对这个邦一直治理不善。不必研究控诉纳瓦布的详细罪状，也可看出印度各邦的秕政是威莱斯莱勋爵的附庸联盟制度所造成的必然结

果。这种恶行没有逃过英国的负责行政官的注意。汤姆斯·蒙罗爵士认为，“不论哪里采用了附庸制度，那个国家不久就会发生以下的征象：村庄衰退、人口减少。”亨利·劳伦斯爵士在1848年写道，“假如曾经有过一种保证治理不当的办法，那就是本国统治者和大臣都依靠外国的刺刀，并由英国的统监所指使。”海得拉巴的人民在实施了附庸联盟以后，遭受了多年的惨痛。1831年，威廉姆·班廷克勋爵由于迈索尔的罗阁无能，给以年金让他退位，这个邦在英国人的管理下达半个世纪之久。

### 兼并奥德(1856年)

自从缔结了1801年的条约以后，奥德的内部情况每况愈下。部分是由于纳瓦布的无能，但主要是因为实施了附庸联盟的缘故。纳瓦布没有控制行政的实权，因为不得到英国统监的同意就不能作出重要决议。他知道，只要他服从统监的命令，他就是安全的；英国军队将保护他对付内部的叛乱。道义上的责任感变得暗淡了；甚至印度总督的告诫和威胁也没有用处。1831年，威廉姆·



班廷克勋爵加以威胁，说如果再不改进，就要接管奥德的行政权。1837年，奥克兰德勋爵强加给奥德国王<sup>①</sup>一个新条约，其中规定他必须改进行政管理，否则便把行政权交给英国政府，使自己像迈索尔的统治者一样沦落到年金领受者的地位。虽然董事会不承认这个条约，奥克兰德勋爵和他的继承者们好像条约依然有效似地在执行。1847年，哈定勋爵重复了这种警告。

1855年，从奥德的统监斯利曼和奥特兰上校的报告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奥德的情况是悲惨的，而且没有任何改进的可能。大贺胥勋爵想把奥德的地位降低到和迈索尔相等：统治者保留他的形式上的主权，而由英国政府管理行政。但是董事会决定赞成兼并。因此奥德在1856年2月被兼并了。瓦齐德·阿里沙在加尔各答被监视，每年答应给他一百二十万卢比的年金。斯利曼是一个精明而有经验的官员，他认为兼并奥德是政治上的失策。

---

<sup>①</sup> 哈斯丁斯勋爵曾经劝诱奥德的纳瓦布僭用皇号，不顾莫卧儿皇帝的有名无实的政权。他也要求尼查姆这样做，但是被拒绝了。

## 东印度公司治下的印度总督<sup>①</sup>

瓦伦·哈斯丁斯 (1774年10月—1785年2月)<sup>②</sup>

约翰·麦克弗尔逊爵士 (1785年2月—1786年9月)

科威利斯勋爵 (1786年9月—1793年10月)

约翰·修尔爵士 (1793年10月—1798年3月)

阿·克拉克爵士 (1798年3月—5月)

威莱斯莱勋爵 (1798年5月—1805年7月)

科威利斯勋爵 (1805年7月—10月)

乔治·巴罗爵士 (1805年10月—1807年7月)

明托一世勋爵 (1807年7月—1813年10月)

哈斯丁斯勋爵 (1813年10月—1823年1月)

约翰·阿丹 (1823年1月—8月)

① 人名下加黑点的,都是暂时担任总督职务的。

② 哈斯丁斯在1772年4月担任孟加拉省督。1774年10月根据管理法案成为孟加拉总督。

阿·姆·赫·斯·特·勋·爵 (1823年8月—1828年3月)

威·廉·姆·布·培·利 (1828年3月—7月)

威·廉·姆·班·廷·克·勋·爵 (1828年7月—1835年3月)①

查·理·士·麦·特·卡·夫·爵·士 (1835年3月—1836年3月)

奥·克·兰·德·勋·爵 (1836年3月—1842年2月)

艾·伦·波·罗·勋·爵 (1842年2月—1844年6月)

威·廉·姆·伍·伯·德 (1844年6月—7月)

哈·定·一·世·勋·爵 (1844年7月—1848年1月)

大·贺·胥·勋·爵 (1848年1月—1856年2月)

坎·宁·勋·爵 (1856年2月—1858年11月)②

### 参 考 书 籍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5卷。

麦·泰 (Mehta): 《哈·斯·丁·斯·勋·爵·和·印·度·各·土·邦》(《Lord Hastings and the Indian States》)。

---

① 班廷克根据1833年的特权法案成为印度的第一任总督。

② 在1858年11月把印度从东印度公司移交英国国王以后,坎宁成为英王之下的副王和总督。

- 帕·克·笈多 (P. C. Gupta): 《巴吉·罗二世和东印度公司》  
(«Boja Rao II and the East India Company»)。
- 肯宁汉(Cunningham): 《锡克历史》 («History of the Sikhs»)。
- 纳·克·辛哈 (N. K. Sinha): 《兰季特·辛格》 («Ranjit Singh»)。
- 培尔 (Bell): 《旁遮普的兼并》 («Annexation of the Punjab»)。
- 赛克斯 (Sykes): 《阿富汗史》 («History of Afghanistan»), 第  
2 卷。
-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英属印度的东部边境》  
(«The Eastern Frontier of British India»)。
-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缅甸的兼并》 («Annexation  
of Burma»)。

---

## 第二十八章 东印度 公司的行政

### 第一节 行政上和社会上的改变

#### 1813 年的特权法案

在 1784—1813 年期间,按照比特的印度法案所规定的,印度政府的主要机构并没有实质上的改变。在 1813 年特权法案重订以前,曾仔细讨论了东印度公司所享受的商业特权是否正当。拿破仑所实施的大陆体系对于英国贸易已经关闭了欧洲的港口,东印度公司要继续垄断对印度的贸易是再也不可能了。因此按照 1813 年的特权法案,向一切英国商人开放贸易,但是准许东印度公司在茶叶贸易同对中国的贸易上保持垄断。法案又给了东印度公司一个二十年的期限,占有印度的领土和赋税,……而不损害英王对印度的领土和

赋税的不容置疑的主权。英国在印度的领土的宪法地位就这样明确肯定了。关于商业买卖和领土的赋税仍然分开计算。监督部的权力加强了。公司还保留它对文官的任命权。法案中有趣的一点是规定每年以十万卢比作为教育费。

### 1833 年的特权法案

二十年以后出现的第二个宪章是以当时在英国得势的自由党的原则为基础的。当时麦考来是监督部大臣，而著名的历史学家、边沁的门徒詹姆斯·密尔在印度大厦<sup>①</sup>中据有很高的地位。他们的影响可以在 1833 年的特权法案中清楚地找到。

东印度公司这时失去了它的商业特权。它的领土所有权“由于英王陛下、他的后嗣以及他的继承人的委托”再控制二十年。孟加拉的总督这时成了印度的总督。他的参事会由四个成员组成，一个只管立法，总司令可算是一个额外的成员。至于孟加拉的行政，印度总督仍然是孟加拉省督——这个职位实际上由于特权法案所规定的副省督的任命代替了。孟买和马德拉斯省督的参事

<sup>①</sup> 印度大厦，指东印度公司在伦敦的办事处。——译者

会由两个成员组成。

这个法案给印度的立法制度带来了重要的改变。孟买政府和马德拉斯政府失去了它们的立法权；印度总督和参事会得到了整个英属印度的立法权力。参事会的第四个成员可望能提供有关立法方面的专门意见。在理论上，他只是为了立法才有权参加参事会的会议，并有表决权。由于董事们的建议，麦考来——他是第一个担任这个职务的人——实际上参加了所有的会议。为了统一、整理并改进印度法律，组织了一个法律委员会。

把印度人排除于一切高级职位之外的制度最初为科威利斯勋爵所首倡，并由 1793 年的特权法案所批准，但有经验的行政官如蒙罗、麦考姆和伊尔费斯通都表示反对。1833 年的法案规定，印度人或居住于印度的原来的英国臣民，不应该只因为他的宗教信仰、出生地方、门第、肤色或其中之一而不够格在东印度公司中担任任何职务。但是实际上并没有努力实施这一条虔诚的规定。

### 1853 年的特权法案

下一个法案是两种矛盾观点的折衷。那些赞

成保留公司的领土权的人对于这一条感到满意，即公司以英皇的委托应该继续管理印度，直到议会下令不管时为止。那些想要英皇代替公司来控制印度的人，也感到满意，因为董事人数规定由二十四人减少到十八人，其中六人由国王指定，由于法定人数的减少，皇家董事有时可以构成多数。董事会失去了他们的任命权；此后公司的职员用竞争的考试办法来补充。监督部主席的地位改进了；它和国务大臣的地位相等。

条文规定任命一个省督或副省督管理孟加拉行政。1854年任命了一个副省督。总督的参事会的第四个成员在一切事务上被赋予了完全的身分和投票权。关于立法做了某些特殊的规定。参事会的规模扩大了；它由下列成员组成——总督、总司令、参事会的四个成员、由当地政府首脑选拔的每省代表一人、孟加拉的大法官和另外一个最高法院的法官。还可以另加两个参事，但这个办法实际上并没有实施过。增加印度成员的建议被否决了。这个扩大了参事会可以称之为立法参事会，以和处理行政事务的小参事会相区分。它的会议是公开的，会议记录也予以公布。



## 哈斯丁斯的行政改革

哈斯丁斯勋爵尽管忙于战争，然而他还是抽出时间来致力于行政改革。由巴罗开始的公司财政地位的恢复工作仍继续进行，虽然战争需要极大的开支，而在他任职的末期，政府公债的价格极高。

在英国，关于重订 1813 年特权法案的论争在印度行政的问题上已经引起了很大的兴趣。1812 年公布了著名的“第五个报告”，它始终是我们关于英国在印度的早期行政材料的最好的来源。监督部为了解脱由英国法官主持的正规法庭所受的沉重压力，建议恢复原有的村会制度来处理小型案件。这个建议为孟买政府和马德拉斯政府所接受。在孟加拉，哈斯丁斯勋爵设法以改善印度小法官的收入和地位，以增加他们的人数来解决这个问题。科威利斯把司法和税赋职务分开的制度已经看出来是不方便的。因此在所有各管区，收税员办公处和县行政官署逐渐合并起来。一套修改了的警察条例被付诸实施了。

在马德拉斯，托马斯·蒙罗爵士恢复了旧有

的“留特瓦尔”<sup>①</sup>制度，然而这一制度一直迟到1855年才普遍实行。根据这个制度，土地耕种者成为直接的付税人，不受地主的干涉。在“柴明达尔”的地权制下，土地是作为一种独立财产持有的；在“留特瓦尔”的地权制下，土地是以一种占有的权利而持有的，这种占有权既可以继承，也可以转让。

和蒙兹泰特·伊尔费斯通的名字有联系的孟买制度和马德拉斯的制度大致相似。人们巧妙地把它形容为“测丈地权制”。

1822年制定了在亚格拉省清丈土地和评定赋额的详细条例。从1822年开始，1833年第一次由威·伍·伯德付诸实施，在1843到1853年之间才巩固起来。

为落后的或所征服的领土的行政而设立的所谓“非条例”制度是在哈斯丁斯勋爵时代采用的，虽然这个制度在阿姆赫斯特勋爵时得到了发展。

### 威廉姆·班廷克勋爵的行政改革

班廷克在1803—1807年担任马德拉斯的省

<sup>①</sup> “留特瓦尔”，即由小农直接交纳赋税的制度。——译者

督。由于未能好好处理维洛尔暴动，他受到了董事会的谴责，并被召回。1828年他重回印度。他在总督任内并没有因任何战争或外交上的胜利而著名。这大概就是为什么桑通要说，他是“从十九世纪开始以来，除了乔治·巴罗爵士以外，为印度的利益和自己的声名做得比任何担任过这个职位的人都少”的缘故。另一方面，他的参事会里的同僚麦考来把他形容为一个仁慈的统治者，说“他把英国的自由精神注入到东方的专制政治中；他从来不忘记政府的目的是为被统治者谋福利；他废除了残酷的仪礼，他消除了尊卑之分；他准许有发表舆论的自由；他经常在考虑如何提高他所领导下的政府在道义上和智力上的声誉。”在和他的名字相联系的改革中，可以找到这种夸大赞扬的某些理由。

费用浩大的缅甸战争在印度的财力上已经弄得极为紧张，班廷克的第一件事情是削减开支。在这一点上，他已经从董事会得到了严格的指示。他取消了“半额外薪饷”，即军官在和平时所享受的战地津贴，从而使他自己很不得人心。接着削减了民政费用。同时采取步骤以增加收入。罗

伯特·伯德所规定的西北各省的土地税额证明“同样有助于国家财源的改进和人民的繁荣和幸福的增长”。赋额是以村公社为单位制定的，并固定期限为三十年。它并不是集体所有权。一群或多或少有密切关连的人共同并个别负责纳税。关于马尔瓦鸦片的新的规定增加了税收。总的说来，班廷克的财政管理是有效的，他使亏空变为盈余。

班廷克也采取了重要的司法改革。科威利斯所建立的省级上诉法院和巡回法院被取消了，因为它只是给“那些被认为不适于担负更高责任的公务员以休息的地方”。这个步骤不但公正，同时也很经济。在司法机构中雇用印度人的制度被扩大了；他们的工资和责任都增加了。县官和收税官受税收和巡回委员的监督，委员以不断的巡行和人民经常保持接触。本地语言代替了波斯语作为法庭语言。史密斯公正地称道班廷克“有清醒的眼光，它使得他第一次建立了一个真正行得通的有效的行政机构。”

### 班廷克的社会改革

一般现代的印度人都记得班廷克是一个仁慈

的社会改革的战士。他解散了一个仇视社会的机构——暗杀团，虽然哈斯丁斯勋爵和阿姆赫斯特勋爵已经采取过初步措施。这件事情由印度总督派驻纳巴达地区的代办弗·克·史密斯和他那位更知名的助手斯利曼少校执行得很好。

寡妇殉死在 1829 年被取消了。早在科威利斯勋爵时代，英国军官就曾特别受命去制止这种仪礼，虽然他们没有权力去取消它。威莱斯莱勋爵把这件事情和高等刑事上诉法院的法官商量，他们不赞同完全禁止，而提出了某些限制的措施。这些建议一直到 1813 年才生效，当时明托勋爵把它们归并在一张给所有司法当局的通告中。寡妇非得县官或警察官的允许不得殉死，且殉死时要有警察在场。这些预防措施并没有多大用处；1818 年在孟加拉管区就有八百名寡妇殉死。阿姆赫斯特勋爵竭力想不伤害印度教人的宗教感情，他认为取消殉死“比实行殉死所引起的灾祸要大得多”。可是班廷克决定采取最后的步骤。他以高等刑事上诉法院的支持及开明的印度教人如罗阁·罗姆·摩汉·罗和“富豪”德瓦卡·纳思·泰戈尔的合作而增加了声势。

## 奴隶制的取消

1833年的特权法案要求在参事会中的总督采取步骤以改善奴隶的条件,并最终消灭奴隶制。1843年,艾伦波罗勋爵通过一项法案,禁止法律承认印度的奴隶制。哈定勋爵采取了强有力的措施来消灭在奥里萨山地盛行的可怕的人身祭祀。

## 教 育

虽然瓦伦·哈斯丁斯采取了措施提倡东方学术,可是在1813年特权法案通过以前,国家对人民教育的责任并没有加以承认。英国统治对印度王公所管辖的地方的逐渐扩张,在教育和文化上有一种不利的影晌。明托勋爵认为,“目前轻视印度文学的情况的主要原因,应该追溯到从前在本地政府的统治下,那些王公、首领和个人对文学所给予的那种鼓励之缺乏。”

1813年的特权法案规定,“……每年应该拨出不少于十万卢比的款项,用于文学事业的复兴和改进,以及对印度本地学者的鼓励,同时也用来在英属印度领土的居民中进行科学知识的介绍与

提倡。”作为国家对教育事业负责的原则的一个宣言，这一著名的条款应该作为英国对于印度的最有意义的声明之一加以记住。可是使印度人停留在愚昧无知的状态的政策仍然有强有力的支持者，因而哈斯丁斯勋爵不得不提出抗议：“这个政府绝不错误的论点所影响，这些人认为在人们中传播知识会使他们对政府更不顺从。”

加尔各答开明的印度教人受到了胸襟宽大的苏格兰钟表匠大卫·海尔的支持，在官方看出西方学术的优越性以前，他们就认识了西方学术的价值，并于1816年建立了印度学院。这是印度教育史上有决定意义的一个重要步骤。1835年在它的名册上有将近四百个学生。一般的看法是：我们应将英国的教育在全印度的普遍发展归功于麦考来勋爵。但是根据现代的方式进行有组织的教导和西式教育的开始，应该从1816年算起，而不是1835年。孟买教育协会成立于1815年。1822年托马斯·蒙罗爵士对马德拉斯教育的实际情形作了一次调查。1835年西方式的教育在孟加拉和孟买已经存在，正在向马德拉斯推广。在印度提倡现代教育的荣誉并不属于麦考来；但是“他断

然决定了这个国家倾向于英国的教育的趋势”。

印度学院成立了大约二十年以后，罗阁·罗姆·摩汉·罗的一个朋友威廉姆·阿丹被班廷克指定去调查孟加拉的教育情况。他的报告被麦考来称为“曾经公开发表过的有关教育情况的最好的概述”。可是虽然这些报告始终是有价值的历史材料的来源，它们却不能影响政府的政策。在阿丹的报告起草以前，班廷克已经通过了1835年3月7日的著名决议：“参事会总督阁下认为，英国政府的主要目的是在印度人中间推行欧洲的文学和科学；所有拨作教育用费的资金都只能很好地运用于实施英国教育。”大家都知道，这个决定主要是由于麦考来的影响的结果——他对于东方学术的看法表现在他的荒唐的声明中：“一架子好的欧洲图书抵得上印度和阿拉伯全部本土文学”。赞成东方学术的一派官员以政府大臣赫·特·普林塞普为首，包括东印度公司的老官员。班廷克的决定以后，这一派人就不得势了。1844年，哈定勋爵宣布政府职务优先给予懂得英语的候补者担任。这个人人为的刺激可能比英国和印度的西式教育的拥护者在传播西式教育上起了更大



的作用。

1854年，监督部主席查理兹·伍德爵士送来一份综合的关于教育的文件，其中规定了分级的教育制度的原则。三个大管区要各设一个公共教育部门，西北各省和旁遮普也要设立。在英属各地要普遍建立各级学校网。对于某些学校给予补助的批准要作出规定。在加尔各答、孟买和马德拉斯都要仿照伦敦大学建立大学，当时的伦敦大学纯粹是一个考试机构。大贺胥勋爵热心拥护这些原则。加尔各答、孟买和马德拉斯的大学在1857年建立起来了。

### 印度的报纸

报纸问题和教育问题是密切联系的。印度的第一张日报《孟加拉新闻报》——由季·阿·希基主编——于1780年1月29日出版。1818年第一张孟加拉文日报《达尔巴新闻》在加尔各答出版，在此以前，在印度出版的一切报纸都是英文的，由英国人编辑并经营。早期的那些英国记者和他们今天的后继者不一样，他们对政府进行严格的批评。因此对他们的自由也加以严格的限

制。1818年哈斯丁斯勋爵取消了新闻检查，可是1823年又给予新的限制。1823年最高法院的一位法官宣布，“这个政府和新闻自由是不相合的，而且不可能调和。”班廷克在麦特卡夫的影响下执行了一种自由的政策，虽然现行法律并没有取消。当麦特卡夫继班廷克之后担任临时总督时，他给予报纸以法定的自由（1835年）。在以后的几年里，加尔各答的报纸在数字上日益增加，并日益巩固，印度人开始更多地参加了报纸的经营工作。

### 公用事业

在十九世纪初叶，英国在印度的统治者的注意力大都集中在有军事重要性的建筑物和道路的修建。哈斯丁斯勋爵修缮了一条旧运河，使德里获得了很好的水的供应。威廉姆·班廷克勋爵认识了联系加尔各答和西北各省的一条新的干线的重要性。这个计划由西北各省的副省督汤麦逊和大贺胥勋爵付诸实施。哈定勋爵为印度设计一个铁路系统作了准备工作。他还计划了建设恒河运河。

大贺胥勋爵对公用事业的热心几乎不低于他对兼并领土的热情。1854年他在印度政府中特

设了一个公共事业部；并在孟买和马德拉斯设立了类似系统的附属部门。恒河运河和巴里-多阿布运河证明了他对灌溉的兴趣。1853年，由孟买通往塔纳的第一条铁路开始通车；1854年，加尔各答和拉尼甘杰煤田连接起来了。大贺胥勋爵还建立了电报网。

### 作为一个行政官的大贺胥勋爵

大贺胥勋爵作为一个兼并者的成功掩盖了他作为一个行政官的声誉；然而必须承认，当他的兼并活动需要作详细的判别时，他的行政工作却是一个辉煌的成就。他是一个精力充沛的专权的人，在推行政策和监督行政事务上他亲手完成的工作数量使我们极为吃惊。他有两个缺点。他的专制的脾气使他难于容忍别人的批评并和别人和衷共济。第二，史密斯公正地指出，“他有点过于热情地崇拜效率，有时候就忘了即使是缺乏效率的人也有可以考虑的意见。像亨利·劳伦斯爵士这个不讲究方式方法和感情用事的人，就大大激怒了他的讲求实际的头脑。”

如果不提到大贺胥为新征服的旁遮普省和勃

固省的行政所作的安排，就还不能说明大贺胥的全部行政工作。旁遮普的行政是交给一个委员会负责，由委员会劳伦斯的两个著名的兄弟——亨利和约翰——以及孟加拉的一位文官组成。不久以后，大贺胥把亨利·劳伦斯调到了拉其普他拿，取消了这个委员会，委任约翰·劳伦斯担任行政长官。“劳伦斯兄弟、赫伯特·爱德华兹、约翰·尼柯尔逊、理查德·坦帕尔和名字多少有点熟悉的其他许多官员对这个模范省的组织都作了贡献；不过他们常常是在他们那不倦的主人的监督之下工作的，就所获得的成就说，他也许应得到比他那些有才能的属员更多的荣誉。”勃固由印度政府之下的一个行政官管理。这个重要职位由阿瑟·法伊尔爵士担任，他在1862年成为英属缅甸的行政长官。他是现代缅甸的创立人之一。

## 第二节 经济上的变迁

### 英国占领前的印度工业

从远古时代以来，印度就是世界的棉纺织品

的大工场。达卡是印度的曼彻斯特，达卡洋布的美丽和结实是全世界闻名的。棉织品、生丝、硝石和鸦片构成了印度出口的主要项目。印度有一种农业和手工业的适当结合，特别是在孟加拉省。据继克莱武之后担任孟加拉省督的维里斯特说，甚至在阿尔瓦迪汗时代，在穆犀达巴德的海关登记簿中表明有七百万卢比的生丝报关。这还不算欧洲人的投资，欧洲人的投资不在穆犀达巴德登记，它要么免税，要么在胡格列河付税。“农民安居乐业，工匠得到鼓励，商人致富，而王公也心满意足。”

### 印度工业的破灭

普拉西战役以后情况就改变了。在1757年以后开始的印度财富的枯竭，促进了英国的工业革命，因为它对英国的新工业提供了资本。此外，在孟加拉，英国商人在内地贸易和对外贸易上不公允地占有了支配地位。丝棉织品的制造业开始衰落了。早在1769年，董事会就想在孟加拉省鼓励生丝的制造，而不鼓励丝织品。东印度公司对棉织品和生丝建立了一种近乎垄断的控制。压迫

的事实可由官方的记录得到证明。缫生丝的人切下了他们自己的大拇指，以逃避强迫缫丝的工作。压迫成了对工业的破坏行为。

按照 1700 年和 1720 年的议会法令，从印度输入的丝棉物品“不能在英国穿用或做其他用途”。它们应输出到欧洲的其他国家去。法国革命和拿破仑战争关闭了这个市场。直到那时还在继续自印度向英国输入的印花布也停顿。这时工业革命使英国处于一个极有利的地位。英国细洋布的第一个样品于 1783 年送到了孟加拉。没有人努力去改善棉织品的质量。东印度公司不能以限制英国棉织品输入印度反对英国制造业的利益。不公平的关税进一步挫折和约束了印度工业。实际上已经绝灭了的两种印度工业是纺织工业和造船业。甚至在 1795—1796 年间，在加尔各答就建造了六艘船。1797—1798 年，若干艘船从它的船坞下水了。可是在加尔各答的造船业是完全放弃了。大约在 1788 年，英国所采用的新政策是容易看出来的。原料出口得到了鼓励，因为这种做法在英国是受到欢迎的。为英国的工业生产原料，特别是生丝和靛青是受到鼓励的。

## 印度贸易的毁灭

贸易的方法是非常不公平的。1840年在下院的特别委员会上对正在揭露的印英贸易关系提供了证据。英国的丝棉织品用英国船运到印度要付3.5%的关税，英国的毛织品只付2%。可是印度的棉织品输入英国要付10%的关税，印度的丝织品要付20%，印度的毛织品要付30%。难怪1837年英国向印度输出的棉织品有六千四百万码以上，而1824年还不到一百万码。达卡的人口从十五万减少到三万左右。印度人生活的整个经济基础被摧毁了，印度成了英国的农庄。

### 第三节 1857年的起义

#### 更早的军队起义事件

部队起义在英属印度历史中并不稀罕。1806年，在加尔那迪的维洛尔的印度兵以暴动抗议马德拉斯的总司令和管区省督威廉姆·班廷克勋爵共同发布的某些新规程。这些规程要印度雇佣兵

“戴一条式样新奇的头巾，把胡子剃成一种特定的式样，不准在额头上描画教派的标志。”这个命令产生了这样一种印象：强迫印度兵改信基督教。印度兵占领了维洛尔堡垒，杀死了一些欧籍士官。兵变很容易被镇压下去了；马德拉斯的省督和总司令被召回。1808—1809年，在马德拉斯部队的军官中间发生了一次哗变，兵变是在“乔治·巴罗爵士听从了董事会的独断命令，强行停发行军章程中某些临时津贴之后立刻发生的”。这次兵变损害了巴罗的信用，他当时是马德拉斯的省督。1824年，在巴拉克普尔(加尔各答附近)的印度兵发生兵变，抗议从海道开到缅甸去的命令。他们相信，如果把他们从海路派去参加第一次缅甸战争，就会失去他们的种姓。给予起义者的残酷处罚原是可以避免的，只要在骚扰开始时能够圆滑地应付这些印度兵的话。

### 1857年起义的原因

1857年的暴动并不是一次地方性的起义，也非由于涂油脂的弹药而发生的。它的原因非常复杂；军事、政治、宗教和社会的因素在引起这次大



变动中都起了作用。威廉姆·班廷克勋爵早已明白指出了印度军队的缺点；它费用很大而效率低。在印度境外的异国——缅甸、阿富汗、波斯、中国——作战，印度兵很不欢迎，因为这些战争使他们遭受不必要的辛苦，并约束了他们的社会习惯和宗教情绪。在1857年以前的十三年中发生了四次兵变——1844年、1849年、1850年、1852年。坎宁勋爵到职后不久就下令，凡参加孟加拉军队的新兵，像马德拉斯军队的新兵一样，应该有义务到任何需要他们的地方去。这个命令并不涉及老兵，可是它引起了猜疑。

孟加拉军队的纪律坏到不可收拾。其中有三个原因。许多有能力的军官调去担任政治职务了；军队的领导因之被削弱。其次，提升严格地限于资历，许多不能胜任的军官提升到高级地位。其三，没有严格的年龄限制，有些显然已经失去精力的人还允许他们服现役。

在松弛已经占了上风以后要实施严格的纪律是不容易的。孟加拉军队是由一种好像是紧密的家庭关系而团结起来的，它的绝大部分士兵是从同一个地区——现在的北方邦——来的，而且是

同一个社会阶层。种姓的成见太强烈了，西方的纪律观念无法把它拉平。查理兹·纳皮尔爵士认为，“高级的种姓受到了鼓励，换句话说，就是兵变受到了鼓励。”

如果军队里欧洲人的成分多些的话，孟加拉军队里的不满和缺乏纪律也许不会有那样危险。然而在1857年，在印度的东印度公司的官兵中的欧洲人不到19%。绝大部分的欧洲人都集中在新征服的旁遮普；他们的人数在如今的北方邦比例很小。此外，许多在战略上很重要的据点和大部分大炮都在印度兵的控制下。大贺胥勋爵曾经指出必需在印度保持足够比例的英国军队，但是他的警告没有引起注意。

正当印度兵在军事上的重要性就这样随着他们对职业上的不满日益增涨的时候，大贺胥勋爵的兼并政策又打乱了这个国家的政治平衡。奥德的兼并和将莫卧儿皇帝巴哈都尔沙从他在德里的祖传皇宫中赶走的建议震惊了穆斯林。按照“转属说”对印度各土邦的兼并以及前帕什瓦的年金的取消，在印度教人中间引起了惊讶。还没有受到影响的印度教徒的及穆斯林的王公开始有一种

模糊的不安情绪，怕他们将来会遭到同样的命运。印度各土邦的兼并不止打击了王公们。为王公们宠幸的家族，在印度各土邦服务来赚面包的军官们，作为当地罗阁的作用不大的民兵们——所有这些都突然感到不安，并充满着一种对英国侵入者的阴郁的仇恨。1856年由坎宁勋爵任命为奥德行政长官的考佛利·杰克逊的政府为前纳瓦布的依附者所愤恨，因而不得不由亨利·劳伦斯爵士来代替他。史密斯公正地认为，“一切阶级和等级的人、印度教徒和穆斯林、王公和人民，他们的心都被不安和隐隐约约的恐惧的感觉所激怒和扰乱。”

因物质利益受侵害，所产生的不安，由于对失去种姓和被强迫改信基督教的含糊的恐惧而加强了。宗教的习俗如寡妇殉死和杀婴的取消，寡妇再婚的合法化，放弃传统宗教信仰的人的继承权之获得法律上的承认，像亚历山大·多弗这样的传教士的侵略精神，西方教育的传播，妇女教育的推广，铁路和电报的建设——所有这一切都为许多印度兵和市民看成要间接地毁灭印度教和伊斯兰教，使这个国家成为基督教世界。人们认为百

年来的宗教成见和极宝贵的社会习俗将要不巩固了。恩菲尔德步枪的采用加强了这些猜疑。政府的许多保证毫无效验。在1856年中叶前后,神秘的“薄饼”开始在村庄之间传递着。1857年3月29日,一个名叫曼加尔·潘德的印度兵在巴拉克普尔杀死了一个欧洲军官。起义就开始了。

### 起义的进展和平定

和起义有关的军事行动,可归纳为五个主要的地区:1. 德里,2. 勒克瑙,3. 坎帕尔,4. 罗希尔坎德,5. 中印度和班德勒坎德。

1857年5月10日,密拉特地方的印度兵公开起义,向德里进军,次日占领该城。他们宣布恢复莫卧儿帝国,拥立巴哈都尔沙二世为帝。起义波及了亚格拉省,虽然亚格拉城仍然在英国人手里。德里在1857年9月被英军重新占领;约翰·尼柯尔逊就死在那里。德里的收复可能是由于旁遮普的行政长官约翰·劳伦斯采取了有力的步骤和锡克人的效忠。巴哈都尔沙在发起或指挥德里的起义中并没有积极参加。他在德里陷落后被捕,经过审判后被流放了。1862年他死于仰光。

他的两个儿子和一个孙子被名叫荷德逊的英国军官杀死了。

在勒克瑙，亨利·劳伦斯在印度兵包围统监官邸时丧失了生命。1857年9月，奥特兰和哈伐洛克为被包围的统监官邸解了围。两个月之后，英国人撤出了勒克瑙，但该地于1858年3月又被新总司令柯林·坎培尔爵士所占领。奥德的起义这时被制止了，将近1858年年底时，大部分起义者被驱入了尼泊尔境内。

在坎帕尔，英国人的遭难大部分是由于七十五岁的休格·惠勒爵士将军的愚蠢和软弱。这里的印度兵的领袖是前帕什瓦巴吉·罗二世的养子那那·萨希伯。他杀死许许多多英国军人和市民，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他自称为帕什瓦。柯林·坎培尔于1857年12月占领了坎帕尔。

在罗希尔坎德境内的巴雷利的起义开始于1857年5月。瓦伦·哈斯丁斯时代著名的洛喜拉首领哈费兹·拉赫马特汗的一个孙子被宣布为纳瓦布-纳齐姆；可是兰普尔的洛喜拉纳瓦布仍然忠于英国政府。巴雷利于1858年5月被坎培尔所占领。

在中印度和班德勒坎德的战事由休格·罗斯爵士指挥。在占西，印度兵的领袖是王后拉克希弥·贝，她是这个土邦的没有子息的统治者的寡妇，统治者一死，大贺胥勋爵就已经兼并了这个土邦。休格·罗斯爵士把她称为起义者中“最好和最勇敢的”。她得到那那·萨希伯将军、坦提亚·多比的帮助。在1858年4、5月间，休格·罗斯爵士占领了占西和卡耳皮以后，王后和坦提亚·多比占领了瓜廖尔，并且逼得忠于英国人的信希亚到亚格拉避难。然而瓜廖尔在1858年6月被占领；王后战死，她穿着男装勇敢地作战。坦提亚·多比被俘，一年后被处死。那那·萨希伯逃到了尼泊尔，他在那里默默无闻地死了。

在比哈尔境内的阿拉发生了一次地方性的起义，由一个名叫库马尔·辛格的拉其普特地主领导。在拉其普他拿和马拉塔国家发生了一些骚乱。在马德拉斯并没有发生严重的骚动。刚征服的旁遮普平安无事。印度各邦的大多数统治者都积极为英国政府服务。瓜廖尔、海得拉巴和尼泊尔的大臣的效忠事后证明特别重要。作为报复行动的总的特点，英国当局所采取的不顾一切的残

酷行为，在某种程度上为坎宁勋爵适宜的宽大减轻了，许多欧洲人挖苦地称他为“慈悲的坎宁”。

### 起义失败的原因

起义从一开始就注定要失败，因为它没有得到人民的广泛支持，而且遭到了握有财富、势力和军事力量的印度王公们的积极反对。起义没有统一的计划。每一个地区有它自己的领袖、自己的问题和它自己的打算。主要的领袖那那·萨希伯、坦提亚·多比和拉克希弥·贝在军事和政治质量上比他们的对手差得远。印度兵的装备和纪律比英国兵差。英国政府的力量由于控制了电报和交通工具而大大加强。最后，印度兵不顾一切的蛮行很快使人民疏远了，失去了他们在开始时多少已经获得了的普遍的同情。

### 起义的影响

十九世纪一个有学者风度和有经验的英-印行政官员拉帕尔·格利芬爵士认为，1857年的起义“扫清了印度天空的云雾。它解散了一支懒惰的养尊处优的军队，这支军队一百年来虽然曾有

过辉煌的功绩,但是它已经变为无能了;它以高尚而开明的行政系统代替了那个不进步的、自私的和商业的行政系统……”

人们将会认为,1857年以后,英国在印度的行政精神并没有表现出那样革命性的变化,虽然起义着重说明了由东印度公司来统治印度的不得人心,并加强了那些希望把这个庞大的属国置于英国议会的直接控制之下的人的力量。东印度公司徒然在约翰·斯图尔特·米尔所起草的一份请愿书中抗议它所失去的权力。1858年8月2日通过的印度法案指出,“印度应该在名义上由英皇统治,在十五个参事组成的参事会的协助下,由一个主要的国务大臣来管理。”这个国务大臣接管了一直为董事会和监督部所享有的权力。这样,由比特的印度法案所倡始的“双重政府”制度终于取消了。国务大臣的参事会的十五名参事中,八名由国王指定,七名由董事会指定。参事会只是备谘询;在大部分情况下,倡议权和最后的决定权仍由国务大臣掌握。总督接受了副王的头衔。他成为国王的直接代表。如果他的法定权力没有增加,那他的威信是增加了。



曾有人公正地说，英皇负责印度政府“只是一个形式上的、而不是实质上的改变”。1813年和1833年的特权法案曾经明白宣布了英皇对于东印度公司所获得的领土的主权。监督部主席长久以来一直是印度行政事务中实际上的最高权力机关。约翰·斯图尔特·密尔的请愿书指出，在印度事务中，英国政府长久以来享有决定性的发言权，因此“有充分的理由它要对一切曾经做过的，和一切禁止做的或没有做的事情负责。”

1858年11月1日著名的女皇宣言向印度王公们保证，东印度公司和他们缔结的一切条约和义务都将“认真地维持原议”。照旧遵守宗教自由的原则，在公务中不得因种族或宗教信仰而有所区别。印度政府公开不承认“转属说”，并且认为准许收养后裔是理所当然的。

接着是不可避免的军队的改组。英国人的成分加强了；1864年，印度军队里的二十万零五千人中有六万五千英国人。一个皇家委员曾建议“土著联队应该由各阶级和种姓的人混合起来组成”；可是这个建议没有见诸实行。大炮交由欧洲人掌握了。

### 参 考 书 籍

-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第5卷。
- 克兹 (Keith): 《印度宪政史》(《A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India》)。
-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印度制宪文件》(《Indian Constitutional Documents》), 第1卷。
- 尔·克·达特 (R. C. Dutt): 《早期英国统治下的印度》(《India under Early British Rule》)。
- 季·克·辛哈 (J. C. Sinha): 《孟加拉经济年鉴》(《Economic Annals of Bengal》)。

---

---

## 第二十九章 现代印度

### 第一节 对外政策

#### 额尔金勋爵(1862—1863年)

兵变以后，坎宁勋爵的注意力集中在内部复兴上。他于1862年3月为他的同时代的朋友，一个有经验的殖民官员额尔金勋爵所接替。额尔金勋爵于1863年11月死于印度。他为了惩戒某些帕坦部落，在西北边境进行了“乌姆培拉战役”。

#### 约翰·劳伦斯爵士和不丹战争

约翰·劳伦斯爵士作为额尔金勋爵的继任人于1864年1月来到印度，一直任职到1869年1月。他在离开印度以后被封为贵族。他的任命是违反传统的，一个文官本不应该在印度提升到最高职位。不过大家知道劳伦斯在兵变期间曾经起

了极有力的作用，而他对边境问题的处理被认为是受任总督职位的极有价值的证明。

劳伦斯到任不久就被卷入了对不丹的一场战争。英国和不丹的关系开始于瓦伦·哈斯丁斯时代，哈斯丁斯派了两个贸易使节（1774年和1783年）去打开这个陌生的国家。兼并了阿萨姆（1826年）以后，边境问题就产生了。额尔金勋爵派阿西利·伊登为特使到不丹，企图使边界袭击问题得到满意的解决；伊登被迫签订了一个耻辱的条约。劳伦斯不承认这个条约，战争就开始了。在地旺吉里战役（1865年1月）中，英军被不丹人所击败。1865年11月讲和。不丹人割让了一大片“杜尔”领地以换取一笔常年补助费。

### 劳伦斯的边境政策

劳伦斯对西北边境的政策有一定的看法，而他的观点遭到所谓“前进派”的公开反对。对于那些在名义上归顺阿富汗的阿密尔，而实际上以他们自己强横的办法来处理他们自己事务的边境部落，他的政策是“让这些部落独立，并努力赢得他们的尊敬”；“前进派”要完全征服这些野蛮的部

落,并建立肯定的边界。对阿富汗,劳伦斯的政策是“以友谊对待实际的统治者,与对内部的纷争绝不干涉相结合”;“前进派”赞成征服阿富汗的政策,或者由不同的统治者分裂阿富汗,“以便防范这个由六百哩的沙漠和山脉同我隔绝的敌人”。

1863年多斯特·穆罕默德死后,阿富汗爆发了一场王位继承战争。他的爱子和指定的继承人舍尔·阿里登上了王位,但是他的权位被他的兄弟阿齐姆汗和阿弗柴尔汗以及他的侄子阿卜杜·拉曼汗(阿弗柴尔汗的儿子)所争夺。舍尔·阿里在1866年被赶出喀布尔,1867年被赶出昆达哈尔。阿弗柴尔汗作了阿密尔;他死于1867年10月,由阿齐姆汗承继。可是舍尔·阿里在1868年4月收复了昆达哈尔,接着在9月收复了喀布尔。阿齐姆汗逃到波斯,不久以后就死了。阿卜杜·拉曼汗逃到塔什干,在那里成了一个以领俄国的年金来维持生活的人。舍尔·阿里巩固了他的政权,直到莱顿勋爵的侵略政策引起动乱以前一直平静无事。

在这次长期的王位战争期间,劳伦斯严格遵守了他的“以友谊对待实际的统治者,与对内部的

纷争绝不干涉相结合”的政策。没有一个王位竞争者得到过他的任何政治、军事或财政上的帮助。1864年，舍尔·阿里被承认为阿富汗的阿密尔；1866年，他被承认为昆达哈尔和赫拉特的统治者，而阿弗柴尔汗被承认为喀布尔的统治者；1867年，阿弗柴尔汗被承认为喀布尔和昆达哈尔的统治者，而舍尔·阿里被承认为赫拉特的统治者。这个“以友谊对待实际的统治者”包含了两种危险。第一，它间接鼓励了对现存的阿富汗政权的叛变，因为每一个成功的叛变者都希望他能得到英国的承认。其次，“对内部的纷争绝不干涉”又使争夺王位的各方面都不满意，因为各人都希望得到英国的帮助。舍尔·阿里痛心地说到英国不关心他的利益，劳伦斯在他最后恢复了权力以后，送给他钱和武器也没有能够令他感到宽慰。然而，总的说来，劳伦斯所执行的政策是合理的，而且这是唯一的政策，它能避免奥克兰德和莱顿所遭到过的困难。

在劳伦斯任职期间，俄国不断地在增加它在中亚细亚的势力。塔什干在1865年被兼并，撒马尔罕和布哈拉在1868年被兼并。一个驻英国的

俄国大使宣称，占领中亚细亚将使俄国能够以干涉印度为威胁来牵制英国。劳伦斯认识俄国的威胁的严重性；他找到了解决办法，不是用武力冲突，而是在关于两个帝国的势力范围之间的分界线问题上缔结了一个明确的英-俄协定。这样一个协定在1907年解决了边界问题；不过，很难说它在1868年是否可能解决。达德威指出，“除非英国能在中亚细亚有那么强大，使俄国相信向中亚伸张是徒然的，否则在欧洲的协定只能以英国从属于俄国在大陆上的利益而达成。”

### 梅约勋爵对阿富汗的政策

劳伦斯对阿富汗的政策由他的继任人梅约勋爵继续执行，梅约在被刺身死以前执政了三年（1869年1月—1872年1月）。劳伦斯曾经安排了一次和舍尔·阿里的会谈，然而阿密尔没有能在劳伦斯离开印度以前来和他会见。1869年3月，梅约勋爵在安巴拉和阿密尔会见。据说副王的温和的外交手腕在舍尔·阿里的心理引起了一种对他的“异样的友谊”之感，而且英属印度的壮丽和军事力量在他脑子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可

是阿密尔在他所关心的任何问题上并没有获得让步。他想要有一个明确的条约，一笔固定的常年补助，必要时的军事援助，英国对于支持他的王位和朝代的确切保证，英国对于他心爱的小儿子阿卜杜拉·章作他的继承人以便排除他的大儿子雅库布汗的认可。这些条件“会使英国在印度的权势和一个众所周知的不稳定的东方王朝的命运危险地联系起来”。梅约勋爵给了阿密尔一些含糊的保证，舍尔·阿里显得满意地回到了喀布尔。

与俄国和解是劳伦斯-梅约对阿富汗政策的主要的一部分。英国外交大臣克拉兰顿勋爵和著名的俄国大臣哥尔恰哥夫亲王进行了谈判，印度政府的意见由一个名叫道格拉斯·福尔西兹的孟加拉文官在圣彼得堡陈述。俄国承认舍尔·阿里在阿富汗（包括巴达克山）的政权。这样，俄国就承认了阿富汗是在它的利益范围之外了。然而这种承认并没有终止它的野心勃勃的阴谋。俄属土耳其斯坦的总督考夫曼将军开始和阿密尔通信。舍尔·阿里把这个信件送交了印度政府，而印度政府对它并不太重视。



### 璫思布洛克勋爵的阿富汗政策

俄国的威胁在下一任总督璫思布洛克勋爵时期（1872年5月—1876年4月）采取了更明显的方式。璫思布洛克是个冷静的外交官和谨慎的行政官。基瓦于1873年6月被俄国人占领。舍尔·阿里由于俄国的进军而惊慌起来，派了一个特使到副王那里，要求取得“制止俄国人进攻的确切保证”。璫思布洛克赞成给予一个正式的保证，可是他受国务大臣阿盖尔公爵的指示，只是声明英国政府将保持它对阿富汗的既定政策。这种含糊的声明自然使舍尔·阿里失望，不久以后，璫思布洛克为了他逮捕雅库布汗并宣布阿卜杜拉·章为继承人而加以“傲然的斥责”，这使他激怒了。印度政府对阿富汗和波斯在塞伊斯坦的边境纠纷中的调解，也使得阿密尔不愉快。舍尔·阿里这时倾向于俄国人了；从1875年开始，和考夫曼将军的通信更见频繁了，而且俄国的代办开始出现于喀布尔。

1874年3月，迭斯雷利成为英国的首相，萨利斯拜雷勋爵为印度国务大臣。自由党的谨慎政

策这时被保守党的侵略政策所代替。新政策是由于对俄国极不信任所引起。萨利斯拜雷建议要求舍尔·阿里一定要在他的领土内接纳一位英国统监。璫思布洛克在他的参事会的一致支持下反对这样做。这件事以后不久他就辞职了，莱顿勋爵来到印度实施迭斯雷利的“生气勃勃的外交政策”。

### **莱顿勋爵对阿富汗的政策：第二次 阿富汗战争的开始**

莱顿勋爵是个有经验的外交家和出色的学者，可是他在印度的行政工作并不成功。他的外交政策终于引起了第二次阿富汗战争；他的内政很不得人心。在最初阶段，他对阿富汗的政策是按照英国内阁的指示去做的；可是在最后危机到来以前，他主动采取了一种独特的侵略态度。虽然迭斯雷利和萨利斯拜雷在公开言论中真诚支持他，然而他们对他的政策的发展感到不安起来了。这场灾难的责任如果不是完全落在莱顿勋爵的身上，极大部分也必须由他负责。

莱顿勋爵是带着和舍尔·阿里缔结“一个更

加明确的平等而实际的联盟”的指示来到印度的，但是在实施新政策的时间和方式上他并没有受到硬性规定的约束。因此他在开始和喀布尔谈判时的这种急躁就不能推给英国内阁了。英国通知舍尔·阿里说，他在1873年向瑙思布洛克勋爵所要求的条件都可以答应，如果他同意在赫拉特接纳一位英国统监的话。回答是如果不给予俄国同样权利的话，英国代办就不能接纳。莱顿勋爵认为他的答复说明了阿密尔对英国利益的“轻蔑的漠视”。舍尔·阿里得到警告说，“他正在使阿富汗离开英国政府的联盟和支持而孤立起来”。副王参事会的三个成员为舍尔·阿里的态度辩护，不同意莱顿勋爵的做法。副王在西姆拉见到英国在喀布尔的穆斯林代办，副王对他说，如果舍尔·阿里成为英国的敌人，英国的军事力量“能把他当作一根芦苇一样折断”。这样攻击的话是有意传给阿密尔听的。将近1876年年底，英国和卡拉特的君主缔结了一个条约，使英国有权占领基达，它是控制阿富汗的门户之一的波伦山口的战略据点。大概阿密尔认为英国占领基达是准备进攻昆达哈尔的一个步骤。1877年1月，英国和阿富汗的代表

在白沙瓦举行的会议终归失败；关于在赫拉特设置一位英国统监的问题没有达成协议。用他自己的话说，莱顿勋爵这时开始了“逐渐分裂和削弱阿富汗的权力”的活动。他根据他和克什米尔的摩诃罗阁所达成的协议，一个英国代办处在吉尔吉特设立起来了。这个措施遭到了许多有经验的边境官员的反对，这似乎是要增加阿密尔的不安和愤怒。

俄-土战争在欧洲的爆发(1877年4月)，圣斯蒂芬诺条约的缔结(1878年3月)，迭斯雷利的战争准备(包括把印度军队召集到欧洲)和柏林会议(1878年6月—7月)都深深影响了俄国在中亚细亚的政策。俄国在欧洲受到英国的挫折后，决定在亚洲设法弥补。1878年6月，俄国军官斯多勒多夫将军携带了考夫曼将军的信从塔什干动身到喀布尔去。舍尔·阿里反对他前去，舍尔·阿里的阻拦是真是假我们不得而知；可是斯多勒多夫将军于7月到达了喀布尔，并且和阿密尔缔结了一个永久友好的条约。莱顿勋爵以英国内阁的同意，这时要求阿密尔接纳一位英国特使。这个要求并没有迫切需要，因为柏林条约已经恢复了

欧洲的和平，而当斯多勒多夫听说英国要派一位使节时就离开了喀布尔。但是莱顿勋爵过分急促地派了尼维尔·张伯伦爵士出使喀布尔。迭斯雷利和萨利斯拜雷都反对这样急迫，然而他们都来不及阻止这场祸害了。阿富汗不让特使进入开伯尔山口。莱顿勋爵宣称使节被“强迫斥退”。战事于1878年11月开始。

### 第二次阿富汗战争(1878—1881年)

没有再比考夫曼对舍尔·阿里在战争前夕要求帮助的无情的答复能说明莱顿勋爵的急躁的不明智了。这位俄国将军劝阿密尔和英国讲和。

三支英国军队分头进入了阿富汗：萨缪尔·伯朗尼爵士经由开伯尔山口，罗伯兹将军经由克兰河谷，司徒瓦将军则经由波伦山口。昆达哈尔很容易就被占领了。舍尔·阿里逃到了俄国的土耳其斯坦，于1879年2月死去。他的儿子雅库布汗于1879年5月缔结了甘达马克条约。他以下列条件被承认为阿密尔：即阿富汗的对外关系要按照英国的意见处理；克兰、皮申和锡比等县割让给英国；在喀布尔接纳一个常驻英国统监，在

赫拉特和边境的其他地方设英国代办；阿密尔将接受六十万卢比的常年补助，并在受到外来攻击时接受英国的军事援助。

可是雅库布汗和过去的沙·苏查一样，不久就在爱好自由的阿富汗人中不得人心了，在他的宫廷中的英国统监卡伐格纳利，像麦克纳坦一样，于1879年9月被阿富汗人暗杀。雅库布汗在这次变乱中被怀疑是同谋者。他被放逐到印度，他在那里一直活到1923年。昆达哈尔和喀布尔又被英军占领。莱顿勋爵想把喀布尔同昆达哈尔分开。在这个阶段，阿卜杜·拉曼汗向俄国人告辞，来到了阿富汗，宣布要登喀布尔王位。莱顿勋爵决定承认他为阿密尔，可是在他采取这个步骤以前，英国内阁的改组使他辞了职（1880年6月）。

1880年夏，迭斯雷利在大选中被击败。自由党重新执政，格兰斯顿担任首相。自由党激烈反对迭斯雷利和莱顿对阿富汗的政策。他们派里庞勋爵前来印度开始执行一种新的政策。里庞勋爵到达印度（1880年6月）以后，和阿卜杜·拉曼进行谈判，获得了满意的结果，并以下面的三个条件承认他为阿密尔：即阿密尔除了英国人以外不得

和任何其他外国政权有任何政治关系；皮申和锡比仍然在英国的控制之下；阿密尔将接受一笔常年补助费。在喀布尔维持一名英国统监的要求被放弃了。

然而，新的纠纷又为舍尔·阿里的儿子阿尤布汗所引起，他控制了赫拉特。他在1880年7月在梅旺德击败了一支英国军队，并迫使残兵退到昆达哈尔城内避难。罗伯兹将军在二十天内从喀布尔进军到昆达哈尔——距离二百哩以上的山地——救出了被围的军队，击溃了阿尤布汗的军队。阿尤布汗最后被阿卜杜·拉曼所征服。莱顿分裂阿富汗的计划被放弃了。整个国家受阿卜杜·拉曼统治，一切英国军队都撤退了。

无理的惊慌和不审慎的急躁可能是第二次阿富汗战争的根本原因，不过从政治和经济观点来看，这一次并不像第一次阿富汗战争那样毫无结果。断然制止俄国在中亚细亚的野心，英国控制了阿富汗的对外关系，建立了对于有战略意义的卡拉特侯国的宗主权，占领了基达和吉尔吉特，俾路支省（其中包括从阿密尔那里得来的锡比和皮申县）的形成——以上这些都是实际的收获。

## 英-俄在中亚细亚的竞争 (1881—1907年)

正当英国人和阿富汗人忙于第二次阿富汗战争的时候，俄国人在中亚细亚稳步前进着。随着浩罕之合并于俄罗斯帝国（1876年），遮基-土库曼人又被征服（1881年），麦尔夫也陷落了（1884年）。因为麦尔夫离阿富汗边境不到一百五十哩，俄国人占领麦尔夫具有一种不祥的涵义。里庞勋爵接受了俄国的建议，组织一个俄-英联合委员会划定阿富汗北部的边界。他的继任人多弗林勋爵不得不面对一个危机。1885年3月，当联合委员会的讨论陷于僵局时，俄国人占领了位于麦尔夫正北一百哩的村庄潘杰德。战争看起来逼在眉睫了，可是它由于副王和阿密尔的聪明而避免了，他们两人都拒绝以潘杰德为开战的理由。争论的分界线由于1887年7月的一项协议而解决。俄国向赫拉特的前进确实被制止了。阿密尔和副王于1885年在拉瓦尔品第的会谈在两个政府之间建立了很好的谅解。

当兰兹唐尼勋爵在1888年12月继任多弗林



勋爵的职位时，阿卜杜·拉曼和英国人之间的关系不如以前诚挚了。兰兹唐尼不像他前任那样是精明的外交家；阿密尔不高兴兰兹唐尼对他的国家内政的“专断的”劝告。“前进派”的活动也使阿密尔不安。通向波伦山口的一条具有战略意义的铁路完成了；一般的活动在克什米尔边界——在吉尔吉特和奇特拉尔——是明显的。1892年莫尔蒂默尔·杜兰德爵士率领了一个使团到了喀布尔，缔结一个协议，根据这个协议，阿密尔答应将来不干涉阿弗里提人、瓦齐里人和其他边境部落。

1895年和俄国缔结了一项新的边界公约。俄罗斯帝国的南界确定在阿姆河。“这个当时由英俄两国的官员所确定的在兴都库什山上和以阿姆河为界的国境线，记载了这两个欧洲国家为防止他们不断扩张在亚洲的帝国而发生战争的第一次有意识的和实际可行的努力。”

处理这件事情的副王额尔京勋爵，不得不在1897—1898年镇压一次蔓延很广的边境起义。英国干涉奇特拉尔的事务是这次起义的导火线，然而实际上这是“前进派”的侵略行动的顶点。由于寇松勋爵的努力，纷扰地区的和平终于恢复，他从

部落领土上逐渐撤出了英国军队，把防务交给了部落自卫军。一个新的省份的组成——现在的西北边省——也是为了更好地管理部落事务。

阿密尔阿卜杜·拉曼死于1901年；他的儿子哈比布拉继任——没有发生内战。在将英国和故阿密尔所缔结的条约作有利于新任阿密的修订的问题上一时产生了困难，但是当寇松勋爵不在的时候，代理副王阿姆普锡尔勋爵派了一个使节到喀布尔，重订了条约（1905年3月），并和哈比布拉重建了诚挚的关系。

为调和英俄在中央亚细亚以及波斯的利益所必需的一个英俄新协定这时成为必要了。英国在欧洲和德国的关系日益紧张，法-俄协定和英-法协定（1904年）的缔结消除了达成这样一个协定在政治上和外交上的困难。著名的1907年英-俄条约在8月31日签字；虽然明托勋爵建议和阿密尔事先商讨很有必要，而且相宜，但国务大臣约翰·莫尔利坚持“只要把条款作为肯定了的東西通知阿密尔就行了”。俄国承认阿富汗不属于它的势力范围，并且答应通过英国政府来处理和阿密尔的关系。英俄臣民规定在阿富汗享受同样的

贸易特权。阿密尔拒绝正式批准这个背着他缔结的条约，而明托勋爵本人对条约的效用也是怀疑的。

### 上缅甸的兼并(1885—1886年)

如果说，俄国在印度西北部威胁英国，那么法国就在东北部威胁它。法国在印度支那的行动使得上缅甸并入了英帝国。

在第二次缅甸战争以后夺得缅甸王位的明敦国王非常急于收复勃固；大贺胥勋爵断然拒绝了他的要求以后，他派遣特使到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那里，妄想他会说服英国女王和大臣们改变印度政府的政策。缅甸在法国第二帝国覆亡以后和法国缔结了条约。另外还和意大利缔结了条约。俄国的沙皇拒绝接待缅甸使节，而波斯皇帝却在1874年欢迎了缅甸特使。明敦对打开和各强国的外交关系之坚持不懈，首先是想要使上缅甸摆脱英国的政治势力。

明敦的国内政策是非常谨慎的；他明智地避免触犯印度政府。通过两个商业条约(1862年，1867年)他给予了在缅甸经商的英国人以可贵的

贸易特权。可是在他的统治将近结束时，他拒绝和曼德勒的英国代办继续来往。

1878年明敦的儿子锡袍继任他的职位，锡袍是个二十岁的青年，毫无政治锻炼或行政经验。他似乎不能走出英国外交的错综复杂的蜘蛛网。莱顿勋爵要想加紧英国对上缅甸的控制的企图被英国内阁驳回了。里庞勋爵想以缔结一个新条约来解决悬而未决的政治和贸易的问题，可是不可能达成协议。

锡袍由于恢复了同法国的政治交往而注定了他的恶运。在十九世纪的八十年代中，英法之间的关系是紧张的。英国不能容忍法国势力扩张到上缅甸——它非常接近两个英属的省区：英属缅甸和阿萨姆，而且是在攻击距离之内的。1883年，锡袍的特使访问了巴黎；1884年恢复了以前和明敦缔结的条约。1885年缔结了新的法-缅条约。虽然这些条约只不过是贸易协定，但英国政府觉得危险。当锡袍把上缅甸的某些红宝石矿的开采权给予一个法国公司时，这种惊慌就增加了。一个英国公司（孟买-缅甸贸易公司）和缅甸政府之间的一场涉及前者应付给后者某些特许权使用费

的纠纷成为作战的理由。多弗林勋爵所派遣的一支英国军队几乎没有遭到反抗就占领了曼德勒（1885年11月）。锡袍投降了。多弗林勋爵在1886年1月1日发表了兼并上缅甸的宣言。

### 寇松勋爵的对外政策

寇松勋爵（1899—1905年）无疑是英国所派来统治东方领地的最能干的总督之一。除了大贺胥勋爵以外，他是最年轻的总督；作为一个精力旺盛的行政官，他和大贺胥很相似。在他担任副王职务以前曾经到处旅行，并获得了关于亚洲各国的第一手的经历。他赋有文学才气，雄辩而富于想像力。他表现在工作上的独断脾气和急躁使他在印度不得人心，而且减低了他的改革工作的价值。他是个典型的仁慈的专制者，指望上帝托付给他的千百万人得到幸福，可是不能使他自己和他们新生的政治渴望相协调。他离开印度以后，在英国的政治生活中充当一个卓越的角色，他没有获得首相的职位——他的政治野心的顶点——主要是因为他是—一个贵族。

我们已经提到过寇松勋爵对边境部落和阿富

汗的阿密尔的政策。于是波斯引起了他的注意。波斯人在围攻赫拉特失败(1838年)以后,还是不断努力要占领那个战略性的城市。他们在这方面的侵略引起了1856—1857年短期的英国-波斯战争。

英波关系史的第二章是以波斯湾问题开头的。控制波斯湾对英国说来是极为必要的;印度帝国的安全,需要这个狭窄的海面,或者它沿海的任何地方不落在任何其他欧洲国家的控制之下。然而英国对这个重要地区的控制权受到法国、俄国、德国和土耳其的竞争。寇松勋爵采取了一种强硬的态度,并挫败了这些强国要在波斯湾海岸上立足的若干企图。1907年的英俄条约把波斯分裂为两个势力范围;北波斯在俄国的控制下,东南波斯在英国的控制下。但是,在表面上,英国和俄国都答应尊重波斯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

从波斯谈到西藏。这里的最高统治者是大家所知道的僧人达赖喇嘛。英国和这个与世隔绝的地方的关系史开始于瓦伦·哈斯丁斯时代,他曾经派遣波格尔到西藏去。1887年,西藏入侵锡金;他们被一支英军击退了。1890年和1893年缔结

的分界条约和贸易协定西藏人暗地里并不遵守。在寇松勋爵就职前夕，达赖喇嘛落入了名叫多尔捷夫的俄国人的势力之下，谣传俄国由于和中国缔结了一项密约而在西藏获得了某些特殊权利。寇松勋爵取得了英国内阁的同意，派了一个使节到西藏去。扬哈斯本陆军上校于1904年8月到达拉萨，缔结了一个条约，其中规定开放商业市场，并由西藏人付一笔赔款。虽然扬哈斯本显露了拉萨的真相，但是他所缔结的协定的政治价值很难证实和他的旅行相合的惊人的宣传。由于1907年的英俄条约，英国和俄国都答应通过中国来处理它们和西藏的政治关系，并不得干涉西藏的内政，也不得占领西藏领土的任何部分。

### 第三次阿富汗战争(1919年)

阿密尔·哈比布拉在1910年2月被暗杀，由他的儿子阿曼纽拉继任。新阿密尔放弃了他祖父所规定的明智的政策；他攻入了英属领土。第三次阿富汗战争是短促的。拉瓦尔品第条约(1919年8月)恢复了和平，这个条约又被1921年11月缔结的另一个条约所确认。阿富汗这时在外交上

脱离了英国的控制,获得了自由,成为一个完全自主的国家。英国政府同意在伦敦接纳一个阿富汗特使,并且任命一个英国使臣驻在喀布尔。1923年,双方缔结了一项贸易协定。

阿曼纽拉之急于要使阿富汗现代化,结果使得他在1929年退位。王位被一个名叫巴契·萨阔的冒险家所占有,他又很快被故阿密尔的一个退职官员纳得尔所推翻。英国政府在动乱期间保持了严格的中立;秩序恢复以后,纳得尔被承认为阿密尔。

⑧

## 第二节 行政和宪政的发展

### 坎宁勋爵(1856—1862年)

1857年的起义被镇压以后,坎宁勋爵的注意力自然而然就集中于通过同情的改良的措施来恢复秩序与和平。可是,在这方面,他的工作由于在野的欧洲人的激烈的批评而受到阻挠,他们把一切不幸都归罪于他的“愚昧、软弱和无能”。欧洲商人的借故生端表现在孟加拉的声名狼藉的蓝靛



纠纷中。

1857年的起义所引起的亏空需要一次财政制度的改组。这个工作已经由1859年派到印度的一个英国财政专家詹姆斯·威尔逊着手做了。他的不适时的死亡，使这个工作由萨缪尔·来因继续进行，他从英国派来继任詹姆斯·威尔逊的职位，担任总督参事会的财政委员。威尔逊实施了所得税法，并建立了10%的统一入口关税制度。他的兑现纸币的计划和节约计划由来因付诸实施。

大家承认固定赋额法反而妨害了佃户的利益。1858年董事会宣称“孟加拉农民的权利已经暗中被消灭，他们事实上已经成为可以随意驱逐的佃户。”适用于孟加拉、比哈尔、亚格拉和中部各省，而不适用于奥德或旁遮普的1859年的地租法案，在一定的条件下给予农民以占有权。它的良好的效果由于地主提出的起诉而成为泡影。

在坎宁勋爵时代，由麦考来在大约三十年前开始进行的法典编纂工作大功告成了。“印度刑法”在1860年制定。“刑事诉讼法”在1861年公布。同年，旧的最高法院和东印度公司的高级法

院都被为每省特许的高等法院所代替。

### 印度的议会法案(1861年)

根据 1853 年的特权法案产生的立法机关对行政机构已经采用了一种独立批评的语调。独断的大贺胥支持了立法独立的这种主张，但是当时监督部主席查理兹·伍德并不准备让立法议会成为“一个英-印下议院”。痛恨批评的坎宁勋爵同意了他的意见。因此有些人觉得应该采取步骤以便将议会的权限只限于立法权。同时，有一种反对立法机关集中化的反应。马德拉斯政府和孟买政府由于失去了立法权而感到非常不方便。立法制度的某种分散为人们所迫切要求。另一个修改立法制度的原因是必须让某些有代表性的和有势力的印度人进入立法议会。查理兹·伍德爵士指出，这样一个步骤“将更加有助于和谐上层土著的人心来服从我们的统治”。在 1857 年的起义以后与“上层的土著人士”达成和解是一种迫切的政治需要。

1861 年的印度议会法案规定，立法议会的职能应该严格限于立法；它不得控制行政或财政，没

有质询的权利。马德拉斯政府和孟买政府收回了它们的立法权。立法议会的议题在中央和省级之间没有界限，但是一切省的法律要服从总督的否决。1862、1886 和 1897 年立法议会在孟加拉、西北各省（现在称为北方邦）和旁遮普设立起来了。第三，印度总督的参事会以及马德拉斯和孟买省督的参事会为了立法的目的以增加人员的指名任命扩大了，增加成员中一半是非官方人士。虽然未曾明文规定印度人可以参加，可是实际上某些非官方成员的席位是给予“上层土著人士”的。在紧急情况下，印度总督有权不经立法议会的同意就可颁布法令，法令有效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

1861 年的法案也在印度政府中实行了部长制度。直到坎宁勋爵时代，理论都是这样的：印度政府是由行政参事会的整个机构所治理的政府；因此一切事务和一切官方文件必须给参事会的所有的成员看。这个制度非常不方便。坎宁勋爵按照 1861 年的法案所赋予总督的权利，把政府的各部门划分给参事会的成员。“因此就奠定了印度内阁政府的基础……每一个行政部门在政府中有它的公务首长和发言人，他负责它的行政并为它辩

护。”

### 约翰·劳伦斯爵士(1864—1869年)

劳伦斯以一个有很大名气的行政官来担任副王职务。他在这个显贵的职务中暴露了两个缺点。第一，他那样注意细节，以致作为一个总的行政监督人他就不能尽职。第二，他“总不能摆脱旧日旁遮普官员的习惯，并且大家公认，他对于日常维持他的伟大的职位的尊严这一点太不注意。”他非常注意铁路、灌溉和道路，他继续执行了大贺胥在这方面的政策。根据两个租佃法案，他扩大了奥德和旁遮普的佃户的权利，这和孟加拉的佃户按照1859年坎宁法案所享受的权利是相似的。

### 梅约勋爵(1869—1872年)

劳伦斯给他的继任人留下了一大笔亏空。因此梅约勋爵不得不以一个财政改革者来开始他的事业。他在有经验的官员如理查德·坦帕尔爵士和约翰·斯特拉彻爵士的支持下，增加了所得税及盐税，并在中央和地方政府间实行了一种新的收入分配办法。长久以来中央政府给予地方政府

的一切费用都要注明专门的用途，因此地方政府节省下来的任何一笔钱都不得不还给中央政府。这种对地方政府的行动的严格限制这时取消了。它们现在每年接受一笔固定的经费（每五年调整一次），这笔钱他们可以在某些小心规定的范围内按照他们的考虑来使用。对新制度的批评之一是：它迫使省政府征收新的赋税——大部分是土地临时税——因此增加了总的赋税的负担。

梅约勋爵组织了第一次的印度人口普查（1871年），并在印度政府中设立了一个农业和商业的部门。

### 和印度各邦的关系

我们已经提到英国女王对印度王公们的保证，并且还提到过“转属说”的取消。

在瑙思布洛克勋爵时代，巴罗达的马尔哈·罗·盖克华尔被逮捕（1875年），并以企图毒死驻在他的朝廷中的英国统监的罪名受到了一个委员会的审问。委员们对他的是否有罪的问题赞成和反对的人数各占一半，印度政府没有正式判他的罪，但是他由于“行为不正，国家严重的治理不

善，以及他对实行必要的改革上显得无能”而被革职了。

1876年，英国议会在迭斯雷利的要求下通过了皇室封号法案，批准女皇改变她在印度的称号。1877年1月1日，在“一个无比壮丽的觐见厅”中，在莱顿勋爵的主持下，她被宣布为“女皇”<sup>①</sup>。由于女皇采取了这个新的称号，使得印度各邦并入了英帝国的版图。王公们不再是盟邦；他们成了属国。

1881年，里庞勋爵恢复了迈索尔的摩诃罗阇的权力，把英国行政机构撤出那个邦。这是遵照1867年所达成的决议行事的。这个占首要地位的邦在英国直接统治了半个世纪以后又恢复了它旧日的地位。

1886年，多弗林勋爵以归还瓜廖尔堡垒而笼络了信希亚。

兰兹唐尼勋爵不得不镇压曼尼普尔的一次暴动。这个小邦中一次继承权之争导致了这一决定，即当地的总司令提肯德拉杰特应予以放逐。

---

<sup>①</sup> 1947年的印度独立法案，英国统治者废弃了帝国称号，成为印度和巴基斯坦自治领的国王。

到曼尼普尔去控制局势的一个英国官员被当众斩首（1891年）。不久以后，提肯德拉杰特被绞死，行政工作由英国统监负责。

兰兹唐尼勋爵又强迫卡拉特的君主让位给他的儿子。

寇松勋爵完成了大贺胥勋爵把贝刺尔并入英属印度的政策。尼查姆被说服把这个省区移交给印度政府，“为了维持海得拉巴名义上的主权，这件事是在永久租借的虚名下进行的。”1926年，里丁勋爵提醒尼查姆，“英国政府干预印度各邦的内政的权利必须归结为包含在英皇的最高权力之内的另一例证”。

把印度各王公团结在一个议会中的计划最初由寇松勋爵拟定，后来又由明托勋爵、哈定勋爵和切姆斯福德勋爵加以发展。蒙太鸠-切姆斯福德的报告对建立“一个常设的谘询机关”提出了具体的建议。王公议院以1921年2月8日发表的一纸皇室宣言而正式成立了。英国的最高权力的丧失使得王公议院因而废除。

自从印度移交给英皇以来，英国对各王公的加紧控制具有重大的后果。正如寇松勋爵指出的，

他们成了英国在印度的统治者的“同僚和伙伴”。换句话说，有如圣雄甘地说的，这些王公成了“穿印度衣服的英国官员了”。由于他们成为“印度帝国机构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因素”，他们就渐渐失去了和自己人民的接触；常见他们“在马球场、或跑马场、或欧式大旅馆里”露面，而少见在受苦的人民身边出现。某些聪明的英国行政官预见到王公们和人民之间这种日益增长的疏远的不可避免的后果。一个一个总督——从兰兹唐尼勋爵到林立兹哥勋爵——警告这些王公，他们的国家应该好好治理。这些警告的精神基础可以说是和族长统治制度相一致的，这种制度一直到本世纪初期在英属印度还在流行；但是由于在英属印度逐渐推行了政治改革的结果，在各土邦中经常反复强调好政治就成为一种时代错误。虽然各邦的人民开始要求仿照英属印度进行政治改革，然而英国政府故意让王公们继续自由执行中世纪的专横制度，只要他们仍然顺从他们的英国主子。

## 饥 荒

连续发生的饥荒构成了 1857 年以后这个时



期的历史的最黑暗的一面。一次可怕的饥荒使亚格拉、旁遮普、拉其普他拿和卡赤在 1861 年成了杳无人烟的荒地。1866 年遭难的是奥里萨。可怜约翰·劳伦斯爵士应付不了这个局面。1873—1874 年，在比哈尔和部分的孟加拉地方发生了一次不大严重的饥荒；理查德·坦帕尔爵士进行救济工作有功。1876—1878 年，在迈索尔、在马德拉斯和孟买辖区的广大地区，在中部和联合省，还有旁遮普的某些部分都遭受到严重的饥荒。马德拉斯政府犯了许多错误，莱顿勋爵在救灾工作上不大成功。1896—1897 年的饥荒，“大家相信是从来没有过的最严重的饥荒”，使得联合省、中部各省、比哈尔以及旁遮普的某些地方荒无人烟。1900 年，古吉拉特遭受了一次严重的饥荒。寇松勋爵建立了一个救灾委员会，它在 1901 年提出报告，并且提出了防止饥荒的措施。

### 莱顿勋爵(1876—1880 年)

莱顿勋爵的内政和他的阿富汗政策差不多同样不得人心。1878 年的本国语言新闻法案严格限制了新闻自由；但是这些限制并不适用于用英语

出版的刊物。这个反动的法令是由于莱顿勋爵对印度报纸激烈批评他的对外政策的愤怒而产生的。他没有应付得了1876—1878年的饥荒，而当千百万人正死于饥饿和疾病的时候，他却热衷于一个华丽的觐见厅，这些当然使得他在印度不得民心。约翰·斯特拉彻爵士的财政改革是使印度走向自由贸易的重要步骤。法定文官制的产生（1879年）是有意让印度人有机会在较高的行政机构中获得重要的职位，可是这个措施结果失败。它在八年以后被取消了。

### 里庞勋爵（1880—1884年）

里庞勋爵在职期间，就像威廉姆·班廷克勋爵一样，值得人们把它当作这样一个时代来回忆，当时深思熟虑地宁愿以和平而不以战争取胜。里庞勋爵是个彻头彻尾的维多利亚中期的自由党人。他是格兰斯顿<sup>①</sup>的一个忠实的政治门徒，他对呆板的行政改革比之有生气的对外政策有兴趣得多。十九世纪英国在印度统治的仁慈专制的特色在他的身上达到了高潮。

<sup>①</sup> 格兰斯顿（1809—1898年），英国政治家。——译者

在财政上，约翰·斯特拉彻爵士在莱顿勋爵时代所执行的政策的结果，在里庞勋爵时代显露出来了。虽然发生了第二次阿富汗战争，但是并没有亏空。利用收入的增加使瑙思布洛克和莱顿所执行的自由贸易政策得出了当然的结论。伊弗林·培临(后来是克罗默尔勋爵)能干地管理了财政部门。里庞勋爵企图使佃户在物价高涨的唯一理由之外，免除租率增长的负担，可是他被国务大臣制止了。

里庞勋爵在1881年废止了本国语言新闻法案，举行了印度人口普查(尼泊尔和克什米尔不在内)，指定了一个委员会，由威廉姆·亨特尔爵士领导去调查教育情况，并采用立法手续以调整并改善印度工厂里的劳动条件。所有这些措施使他在印度人民中很得人心；但是他的名望由于伊耳伯特法案所引起的议论而达到了高峰。里庞勋爵的参事会的法律参事克·普·伊耳伯特起草了一个法案，该项法案企图从刑事诉讼法中除去“凡司法上的不合格只是基于种族差别”的条款，使欧洲的英国人受印度推事和法官的审判。这个简单的行政措施激起了欧洲人的种族情绪，他们猛烈抗

议对现存法律的任何变更。这件事情在印度人中间产生了反应，他们在这个法案中发现了种族平等的宪章。里庞勋爵在欧洲人中间变得很不得人心；他不得不在暴风雨前低头。法案的原则被放弃了；虽然印度推事和法官得到了对欧洲的英国人行使审判的权利；可是后者的特权地位仍然在他们有权要求由欧籍陪审官审判这一点上表现出来。

### 地方自治的开端

第一次企图在省城以外建立一个市政机构是在1842年。1857年起义以前，在许多英属印度城市里建立了市政机构。但是在大多数的情况下，市政长官是由政府任命的；当时还不存在依靠普选来产生他们的问题。

1870年，梅约勋爵在地方自治机构的建立上采取了一个决定性的步骤。印度政府的决议宣称：“……要使用于教育、卫生设备、医疗慈善事业和地方公共事业的基金管理得好，必需有当地的关心、监督和照顾。这个决议的实施……将为地方自治的发展、市政机构的加强以及当地人和欧洲

人在行政事务上的联系比以前更加扩大等提供机会。”这个决议导致了新的市政法案的通过和各省新的市自治机构的建立。

1882年，里庞勋爵引申并放宽了梅约勋爵的政策。他的目的是“推进和提高人民的政治教育和通俗教育，诱使社会上最好的和最有才智的人出来分担他们自己的地方事务的管理工作，引导并训练他们达到那个重要的目的。”1883—1884年通过了一些法案，它们扩大了选举的原则，使自治机构部分由人民管理。里庞勋爵的制度在1915年哈定勋爵实行了某些重要的改革前一直有效。

在乡村地区，里庞勋爵建立了地方管理局和县管理局。强调选举的原则，人们觉得“必要的政府控制……应该从外部而不是从内部来实施。”1883—1885年，各省通过了建立乡村管理局的法案，乡村管理局也是建立在同样的选举原则上的。

### 1892年印度议会法案

1861年的印度议会法案已经提供了某些机会让某些杰出的印度人士参加立法的重要工作。然而由于立法议会的工作仅限于立法本身，他们

很少有机会来改进国家的情况。1885年成立的印度国民大会党要求扩大立法机构的职能并且扩大选举原则。在多弗林勋爵时代曾指定一个委员会来处理这件事情。1892年的印度议会法案就是以这个委员会的审议为基础的，这个法案在印度国务大臣克罗斯勋爵的请求下由英国政府通过。它规定总督的参事会增加的参事人数不得少于十人或多于十六人。省立法议会中增设议员的人数也增加了。一切增加的成员和以前一样由政府任命；但是按照法案的规定，给予像自治区和县管理局这样的地方机构在省立法议会中任命补缺议员的权利。这种对选举原则的间接承认是一种有巨大的宪政意义的措施。立法机构成员的权利在两方面增加了。他们有权对财政报告表示他们的意见，这类报告规定今后要在立法议会上发表；虽然他们无权提出议案或在议会中就任何财政问题进行表决。第二，他们有权在一定范围内就有关公共利益问题向政府提出质询。

1892年的法案并没有使国民大会党人士感到满意。它在接连举行的国民会议的大会上受到了非常有力的批评。然而按照这个法案执行职务

的立法议会有杰出的印度领袖们参加，像哥帕尔·克利希那·哥克海勒、阿苏托希·莫克赫尔季、拉希·比赫里·哥希和苏兰德拉·纳思·班纳吉。他们的口才和政治知识充分表现有教养的印度人的从事议会活动的才能和爱国心。

### 寇松勋爵(1899—1905年)

寇松勋爵对行政改革的热诚在许多方面表现出来。他任命委员会来调查现存的制度和方法的缺点，并且迅速实施他们的建议。警察制度得到了某些改善。佃户的悲惨景况也没有逃过寇松勋爵的注意。1900年的旁遮普土地转让与法案曾企图保护该省的农民免于狡猾的放债人的豪夺。1902年和1905年的赋税决议由政府调整了地租的增加。信贷合作社建立起来了，以极低的利息贷款给农民。他任命了一个农业总监，建立了帝国农业部，以便把原始的印度农业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整个的灌溉系统得到了改进。铁路计划有了新的推动；大约六千哩的新铁路建筑起来了。一个新的商业工业部成立了；它由行政参事会的第六个参事负责。

学习印度历史和考古学的学生一定得感谢寇松勋爵，因为他采取了保留古代的建筑和纪念物的措施。但是他为了解决教育问题所作的努力使他在印度人中很不得人心。1904年的印度大学法案是他有意要“提高所有的教育水平，特别是高等教育”；可是印度的舆论怀疑它的目的是为了把大学和专科学校置于官方控制之下。

寇松勋爵为了便于管理，建立了两个新的省区。旁遮普的印度河彼方的各县和英国控制下的部落领土合并，成为西北边省，由一位最高专员管理，他直接向印度政府负责。这是一个明智的措施，可是孟加拉的分割（1905年）就不同了。寇松勋爵把孟加拉分成两部分：东部和北部各县和阿萨姆合并，成为新的东孟加拉和阿萨姆省，西部各县和比哈尔、奥里萨合并，成为孟加拉省。孟加拉省的人民对于在他们之间建立一种人为的政治界线非常怨愤；取消这种分隔就成了国民大会党人士的战斗口号。孟加拉在1911年重新合并了。

寇松勋爵对军事改革和对行政改革一样有兴趣。他改组了军队的运输制度。供给了新的武器



和大炮。1901年建立了帝国士官教导团；它由贵族子弟组成。寇松勋爵由于和当时的总司令克切纳尔勋爵在军事行政问题上意见不合，结果在1905年辞职了，因为国务大臣对克切纳尔勋爵表示支持。

### 印度国民大会党

西方教育的传播，为印度政治觉醒的根源。对于进步作家像伯克、麦考来、边沁、密尔、赫伯特·斯宾塞和孔德等的深刻认识，改变了新的一代的见解，他们是在英国霸权建立以后兴起的。印度的宗教和社会思想的领袖，如罗阍罗姆·摩汉·罗、克沙布·章德拉·森、伊斯瓦·章德拉·维德耶萨伽、达扬南达·萨拉斯瓦蒂和斯瓦米·维夫坎南达等，在印度人的思想中掀起了一种要求解放的愿望。经济困难——在孟加拉的蓝靛纠纷、在印度许多地方饥荒之经常发生——和行政上的弊端逐渐使有才识的印度人相信，自治不是一种奢侈，而是一种必需品。日本的新兴使东方充满了新的希望和抱负。

1857年的起义无疑使这个国家里的欧洲人

和印度人疏远了；这种隔阂由于印度人对伊尔伯特法案的非常愤恨而加深。达德威说，“欧洲人对优越感的强烈要求，碰到了印度人对平等观念的强烈要求的答复。”印度国民大会党——它的成立要归功于一个名叫阿兰·奥克塔维安·休姆的仁慈的英国文官的倡议——于1885年12月27日在孟买举行第一次大会，由一个伟大的孟加拉律师伍·克·彭纳吉博士主持。国大党在最初的发展阶段得到了某些著名官员的支持，可是不久印度政府就开始对它发生怀疑了。“阿利加尔运动”的首创人赛义德·艾罕默德爵士起初对国大党袖手旁观，后来干脆反对了。国大党的目的是想通过宪法的手段在印度实现立宪和代议政治。这种温和的纲领没有满足热诚的爱国者，而1892年的印度议会法案表明，英国政府还不准备在立法机构的组织中采用选举原则。一个极端主义者的集团，在波尔·干加哈·铁拉克的领导下在国大党中发展起来了，他是马哈拉斯图拉的伟大的儿子，他得到了拉拉·拉杰帕特·雷和比平·章德拉·保尔的有力支持。孟加拉的分省加强了这个集团的力量，在1907年的苏拉特国大党中，温

和派和极端派之间发生了公开的分裂。同时在孟加拉组织了一次暴力运动。明托勋爵采取了镇压措施；某些著名的领袖没有经过审判就被驱逐出境了。可是镇压是不够的，明托勋爵也明白这一点。在自由党的国务大臣莫尔利勋爵的协助下，他采取了一种恩威并施的政策。

### 教派自治的问题

当国大党逐渐强大而成为要求民族自由的发言人时，穆斯林对它普遍表示冷淡。据康帕兰德说，穆斯林对民族主义者运动的“漠不关心，如果不是对立的话”，是由于他们“在教育上比较落后，同时觉得他们一共只占印度人口的四分之一左右。”在最初的阶段，他们的“漠不关心”大部分是由于赛义德·艾罕默德爵士所鼓吹的政策。当英国官僚担心日益增长的国大党的势力成为“一个有力的民族主义者”，而有意识采取分而治之的政策时，“漠不关心”就逐渐成为“对立”了。官方第一次对这种政策的表示可以从1906年明托勋爵对以阿加汗为首的穆斯林领袖的代表团的答复中看出来。他答应他们所谓“分区选举”，并且向他

们保证，“作为一个宗教社团他们的政治权利和利益将获得保障”。这种在印度教人和穆斯林之间造成分裂的企图的重要性，英国官僚是知道得很清楚的。一位英国官员写信给明托夫人说：“那是一种耍政治手腕的做法，它将很长远地影响印度和印度历史。这无异于把六千二百万人民从参加叛乱的对抗行列里拉回来。”莫尔利勋爵强调印度教和伊斯兰教之间根深蒂固的分歧。他说，“这是在上生活上、传统上、历史上、一切社会事物上以及信条上的分歧，这种信仰构成了一个社会……”

### 莫尔利-明托的改革(1907—1909年)

可是，“叛乱的对抗力量”太强，极少数的有政治意识的穆斯林的“反对”无法把它瓦解。因此莫尔利勋爵和明托勋爵决定采取进一步的改革措施。1907年，两个印度人（克·格·古帕泰爵士和赛义德·胡塞因·比尔格兰米）获准进入印度参事会。1909年斯·普·辛格爵士（后来成为勋爵）被指定为总督的行政参事会的法律参事。随后公布了1909年的印度议会法案，它实行了重要的宪政改革。立法机构的规模扩大了。总督的参

事会<sup>①</sup>的额外议员的人数这时最高增加到六十人，旁遮普和缅甸两地的立法议会额外议员最高数字为三十人。其他省区五十人。选举原则最后被坦率地采纳了。在帝国立法议会中维持了固定的官方的多数；在省议会中，非官方（选举的和指定的）的议员占多数。只有孟加拉在它的立法议会中获得了选举的议员的多数。这些规定的好效果由于“分区选举”办法而大部取消了，这种办法扩大了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之间的政治鸿沟。

“分区选举”的实行和某些有关选举权的例外引起了国大党的批评，国大党一时忽略了莫尔利-明托计划中更基本的缺点。明托勋爵明白表示，西式的代议制不适合于印度。莫尔利勋爵不准备以“自治殖民地的地位”，来看待印度。因此，莫尔利-明托改革中的基本原则对国大党要求在英帝国内实行自治这一点并没有让步。

蒙太鸠-切姆斯福德报告指出了莫尔利-明托改革的不合理和无效的性质，提出了他们失败的若干原因。“在地方机构中没有普遍的进步；没有

---

<sup>①</sup> 总督的参事会，即中央立法议会或帝国立法议会。——译者

真正使省的财政获得自由；尽管有某些进步，可是没有普遍地让印度人大量参与公务。”印度政府并没有放松他们对省政府的控制；因此省立法议会能够影响政府行动的范围被限制得很小。民族意识的不断高涨增加了对于实际的政治权力的要求。

### **第一次世界大战(1914—1918年)**

虽然 1914 年 8 月欧洲战争的爆发并没有立刻牵连到印度的防务，可是作为英帝国的一部分，印度自然就被牵连进去了，而且它对胜利作了辉煌的贡献。它不仅派遣了军队，输送了军需品，还担负了一亿的战争债务。伯尔坎海德勋爵说，“如果没有印度，战争会无限拖长，如果确实没有印度帮助，战争也可能会胜利。”

战争对印度的政治热望给予了一种新的动力。安妮·比桑特夫人在 1916 年 9 月成立了“地方自治联盟”。国大党在 1916 年 12 月举行的勒克瑙大会调解了温和派和极端派之间的分歧。同年，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拟定了一个联合改革计划。穆斯林联盟已经废弃了它的反动政策，宣布

它的目的是“和另外的宗教社团一道使印度获得自治”(1913年3月)。1916年,国大党以接受“分区选举”的制度来同穆斯林联盟和解。康帕兰德说,国大党所作的让步“在实质上远远超过莫尔利和明托为了取得穆斯林对1909年的改革的默许所给他们的东西”。使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团结在同一阵营的勒克瑙条约是“印度民族主义迄今所获得的最显著的表现”。

战争将近结束时,印度的反英情绪达到了高潮。罗拉特委员会关于暴动的报告透露出恐怖主义者的组织网的存在。用来粉碎这些组织的特别立法激起了印度各方面舆论的强烈抗议,地方骚动的爆发导致了有名的杰利安瓦拉-培大屠杀。基拉法的问题,即土耳其的命运问题在穆斯林社会中产生了严重的不满,在阿里兄弟的领导下,穆斯林参与了国大党和圣雄甘地所倡导的不合作运动。一个英国作家说,“战后席卷全国的不稳定的波浪和任何早期的动乱完全不同……民族主义的新局面之广阔足以包括穆斯林,而其人民性又足以吸引群众。”

## 英皇治下的历任总督和副王

坎宁勋爵(1858年11月—1862年3月)①

额尔京第一勋爵(1862年3月—1863年11月)

罗伯特·纳皮尔爵士②

威廉姆·丹尼逊

约翰·劳伦斯爵士(1864年1月—1869年1月)

梅约勋爵(1869年1月—1872年1月)

约翰·斯特拉彻爵士

纳皮尔勋爵

瑙思布洛克勋爵(1872年5月—1876年4月)

莱顿勋爵(1876年4月—1880年6月)

里庞勋爵(1880年6月—1884年12月)

---

① 坎宁在1856年2月来到印度担任东印度公司统治下的总督。当1858年11月印度自公司手中移交英皇时，他成为第一任印度副王。

② 凡是在名字下加黑点的，都是暂时担任这个职务的。



多弗林勋爵(1884年12月—1888年12月)  
兰兹唐尼勋爵(1888年12月—1894年1月)  
额尔京第二勋爵(1894年1月—1899年1月)  
寇松勋爵(1899年1月—1905年11月)  
阿·姆·普·锡·尔·勋·爵(1904年4月—12月)①  
明托第二勋爵(1905年11月—1910年11月)  
哈定第二勋爵(1910年11月—1916年4月)  
切姆斯福德勋爵(1916年4月—1921年4月)  
里丁勋爵(1921年4月—1926年4月)  
莱顿第二勋爵②  
伊尔温勋爵③(1926年4月—1931年4月)  
哥斯琴勋爵④  
惠灵吞勋爵(1931年4月—1936年4月)  
乔治·斯坦来爵士⑤  
林立兹哥勋爵(1936年4月—1943年10月)  
魏菲尔勋爵(1943年10月—1947年3月)  
路易斯·蒙巴顿勋爵(1947年3月—8月14

- 
- ① 当寇松勋爵请假离开时执行职务。  
② 当里丁勋爵在1925年请假离开时执行职务。  
③ 现在是哈里发克斯勋爵。  
④ 当伊尔温勋爵在1929年请假离开时执行职务。  
⑤ 当惠灵吞勋爵在1934年请假离职时执行职务。

日)①

约翰·柯维尔爵士②

### 参 考 书 籍

《剑桥印度史》(《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第6卷。

克兹 (Keith): 《印度宪政史》(《A 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India》)。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印度制宪文件》(《Indian Constitutional Documents》),第2卷。

康帕兰德 (Coupland): 《印度的宪政问题》(《The Constitutional Problem in India》)。

普·悉泰兰亚 (P. Sitaramyya): 《印度国大党史》(《History of the Indian National Congress》),第1—2卷。

---

① 根据1947年的印度独立法案不再担任副王,而在1947年8月15日成为印度自治领的总督。

② 当魏菲尔勋爵和路易斯·蒙巴顿勋爵分别在1946年12月和1947年5月前往英国和英政府进行会商的时候执行职务。

## 第三十章 宪政的发展

### 蒙太鸠-切姆斯福德改革法案

(1917—1919年)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民族主义运动日益增长的力量，使英国政府必须倾听国大党的要求。这时为了求得自主，还没有出现暴力或非暴力斗争的问题；自治是希望通过“我们的精神、道义和物质条件中的进步改善”而取得。可是印度领袖们所形成的联合阵线以及印度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所起的作用，用阿斯夸兹的话来说，使得英国政府要“从一个新观点的角度”来考虑印度问题。英国政府的结论就这样写在蒙太鸠-切姆斯福德的报告中：“必须使印度人能在他们迄今所获得的责任范围内决定他们自己所要做的事情。”

1917年8月20日，印度事务大臣伊·斯·蒙太鸠先生在下院宣称：“国王陛下政府的政策，和

印度政府完全一致，即在让印度人参与一切管理部门，并逐渐发展自治机构，以便作为英帝国的一个完整部分的印度责任政府之进一步实现。”就答应成立责任政府的意义上来说，这个宣言是“革命的”；这就放弃了莫尔利-明托政策。它是“一个信仰自由主义哲学的宣言”。它是以“只有自由才能适应那些要求自由的人的观点”为基础的。可是按照这种“信仰自由主义哲学”而设计出来的机构是很难指望它为自由铺平道路的。

印度事务大臣于1917年11月来到印度，和副王切姆斯福德勋爵以及一些高级英国文官、印度政治家讨论他的改革计划。讨论的结果体现在1918年7月发表的蒙太鸠-切姆斯福德的报告中。1919年的印度政府法案是以那个报告为基础的。

这个法案为英属印度设立了一个立法机构，它由总督和两个议院——国务会议和立法大会——组成。国务会议由六十个成员组成，二十六个由总督指定，三十四个由选举产生。立法大会由一百四十五个议员组成，其中一百零五个议员由选举产生，其余是指定的。虽然蒙太鸠-切姆斯福德报告说教派的“分区选举”是“对自治原则

的发展的一个非常严重的障碍”，然而莫尔利-明托制度并未放弃。因此“分区选举”逐渐成为印度政治生活中的永久不变的特色。总督通过法令保留了他的立法权。行政部门仍然不受立法机构的控制，不过立法机构对国库有某些控制。

至于省的立法议会，法案规定议员中至少有70%必须由选举产生，全部议席中的官员应该不超过20%。“分区选举”的原则当然是保留下来了。省的行政部门规定分为两半——保留的各部由省督和行政顾问官控制，他们不需要向立法机构负责，移交的各部由省督和部长们控制，他们向立法机构负责。这叫做“两头政治”。

从民族主义者的观点来看，1919年法案所有的缺点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两头政治”在中央甚至缺乏局部的责任政府和为“分区选举”打基础。“两头政治”复杂得不能顺利进行工作。中央立法机构阻挠行政部门，因为它不能控制或影响它。“分区选举”的永久存在使得印度教人和穆斯林在政治领域中一起工作发生困难，同时逐步破坏了由基拉法运动所产生的教派之间的和睦。

“稳健派人”接受了1919年的法案，对他们来

说,仅仅承认印度“最终”获得自治的权利就是一大进步了,但是国大党拒绝了 1919 年的法案。国大党的一派,自治党在克·尔·达斯和潘迪特·莫蒂拉尔·尼赫鲁的领导下进入了立法机构,目的在于从内部来破坏这个机构。

### 不合作运动

蒙特-福德改革法案正是在国大党从一个立宪团体演变为一个革命组织的决定性阶段上提出来的。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影响,阿姆利则的悲剧,暂时弥补了印度教人和穆斯林之间的鸿沟的基拉法运动——这一切产生了一种新的局面,要求完全重定政策和方针。圣雄甘地从南非带来一个直接斗争的使命和一种方针——不合作主义,他自称这个方法绝不会失败。国大党受到了影响,它的性质的根本改变反映在 1921 年采用的党的章程的第一条中:“印度国大党的目的是由印度人民用一切合法的与和平的手段获得独立。”在英帝国以内自治不再是它的目的了,“虽然没有明白的排斥它”。达到这个目的,不再只是通过“在我们的精神、道义和物质条件中的改良”,或者甚至通过

“宪法的”手段；非宪法的手段，只要是“合法而和平的”，就可以采用。

在某种意义上说，印度的宪政历史开始于1917年。三个印度议会法案（1861年、1892年、1909年）并没有把权力移交给印度，也没有在选举出来的印度立法议员中激起一种清醒的负责任的建设精神，蒙特-福德报告的作者认为莫尔利-明托计划之所以失败，是因为它“在短短的十年期间内没有满足印度在政治上的饥渴”。如果他们真能感觉到这个国家的脉搏，他们就会了解：莫尔利-明托改革法案即便在刚公布的时候就不曾“满足印度的政治饥渴”。如果英国在1917年了解到印度的“政治饥渴”的强烈性，蒙特-福德计划可能会慷慨一些。英国所采取的任何让步都不是由于慷慨或者政治上的同情，而是由于政治上和军事上的迫切需要。一个美国作者在谈到蒙太鸠先生的声明时说，“这是出于多少有些互相矛盾的动机的产物。当英帝国为它的生存而斗争时，印度以其效忠而将得到报酬，同时它又受贿要保持缄默。”这些“矛盾的”动机说明了1919年的法案中的某些矛盾和不调和。可是毫无疑问，它在英属

印度的历史中成为一个新的起点：在英国统治的历史中它第一次规定了权力的转移，即使这种转移是犹豫不决的，而权力也极端有限。

推断一下 1919 年的法案本身是否含有宪政不断进步的因素，即使没有用处，也是有意义的。有一个作家说，“主要的障碍是政治上的而不是宪法上的。在印度只有一个大的和组织得好的党派或者政治集团，而这个政治集团却持反对态度。”对于执行 1919 年法案的政治障碍和宪法上的障碍加以区分的企图是将假定当论据的论法。在任何国家中宪法如果不能满足人民的“政治饥渴”，它是不能顺利地执行的。如果有组织的政治舆论不调和地反对某一宪法，那末讨论它的理论上的优缺点实际上是没有用处的。英国政府知道，印度仅有的“组织得好的党派”——国大党——是“不调和的”。如果英国真的急于得到真正的宪法上的进步，它就该设法满足这个党派，而不是以鼓励稳健派和自治的穆斯林集团的办法来削弱它。即使从严格的宪法观点来看，英国政府及其在印度的代理人是以愚蠢的对于人民的愿望和观点的对抗妨害了这次“实验”——如劳埃德·乔治所称



呼——的成功。里丁勋爵利用发给证明书的权力保护专制的印度王公不受批评，并增加盐税影响了全印度最穷苦的人民。劳埃德·乔治先生于1922年8月2日在下院发表的著名的“钢铁体制”演说中宣称，他看不出印度将来有可以不要印度文官的指导和帮助的时候。人民的猜疑由于李委员会的任命而加强，并由于委员会的建议而得到了证实。一个美国作家认为，“英国文官作为一个阶级……对改革显然是敌视的。”如果民族主义者犯了破坏性的批评和颠覆的策略的罪，那么统治者在破坏的言论和挑衅的行动上所犯的罪也并不少。

### 西蒙委员会

反对1919年法案的声浪并没有立刻停止；相反的，它逐渐变得更强和更有效了。1924年2月18日，中央立法会议在潘迪特·莫蒂拉尔·尼赫鲁的建议下通过决议，要求举行圆桌会议来草拟印度宪法。由于印度独立运动者所奉行的阻碍政策，在孟加拉和中央各省建立不起稳定的政府。印度政府在1924年以任命一个由亚历山大·穆

弟曼爵士为主席的“改革谘询委员会”对舆论作了部分的回答。多数派的报告得出了如下的结论：“虽然目前行宪的时期太短，还不能形成一种关于它的成功的有根据的意见，但在我们面前的证据远不能令人相信它已经失败了。”另一方面，少数派的报告的结论为“现行制度已经失败了……它不可能在将来产生更好的结果。”

英国政府于 1927 年任命西蒙委员会，实际承认了蒙特-福德改革的失败。这个委员会受命调查“英属印度的政府系统的工作，教育的增长和代议制度的发展”，“报告人们是否希望建立责任政府的原则，希望到什么范围，或者是希望扩大、变更或限制当时当地现存的责任政府的等级，包括以下的问题：是否愿意建立地方立法机构的第二个议院”，并且还要询问将来可用以调整印度土邦和英属印度之间的关系的方法。委员会中没有印度人的席位。这种纯英国人的组织受到了印度各方面政治舆论的谴责，而国大党则完全抵制它。然而委员会还是进行了调查，其结果概括在 1930 年 6 月公布的报告中。英国政府再一次没有考虑“印度唯一巨大而组织良好的党派”的意见。英国

统治者没有觉得，为人民愿望的主要代表者所抵制的政治调查是没有用的。保守党的印度事务大臣伯尔坎海德勋爵忠实于传统的英国政策，他企图“以这样的忧惧来恐吓广大的印度教人：说委员会正为穆斯林所掌握，而且可能提出一个完全毁灭印度教人地位的报告。”一个美国作家说：“如果伯尔坎海德勋爵和他的同伴们不是故意要伤害和侮辱印度人民，那么他们对种族心理实在是太无知了。”

### 尼赫鲁报告

当西蒙委员会避开印度的公众舆论独自进行工作时，印度的一些主要党派试图进行草拟一个共同的政治纲领。根据国大党马德拉斯会议（1927年）的决议，1928年初在德里举行了一次各党派会议，国大党和出席会议的其他组织同意，印度制宪问题应该在彻底实行责任制政府的基础上进行讨论。以潘迪特·莫蒂拉尔·尼赫鲁为主席的一个委员会草拟了一个报告，其中提出自治领地位——不是完全独立——为印度的政治目标。如果英国政府在1929年12月以前全部接受这个报

告，国大党就准备接受根据这个报告所草拟的宪法。对于这个举动，英国政府并没有认真的答复。伊尔温勋爵在1929年10月31日只是说，他受权代表英国政府说明，“他们认为，1917年的宣言中含有这样的意思，即印度的宪政发展的当然结局，正如所期望的，是自治领地位之获得。”这种含糊的声明不能使印度满意。国大党把它的纲领改为完全的独立。潘迪特·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在1929年主持国大党的拉合尔会议时说：“关于独立和自治领地位我们曾经有过许多争论，我们现在对于字眼也还有争吵。但是实际的东西是取得权力，不论名称是什么。我不认为任何适用于印度的自治领地位的形式会给我们以真正的权力。”

### 圆 桌 会 议

西蒙委员会建议：印度的宪法问题应该在圆桌会议上讨论。1929年12月，英国首相兰姆赛·麦克唐纳先生接受了这个建议。同月印度总督伊尔温勋爵发表了上述的公告。

圆桌会议的第一次会议于1930年11月在伦敦举行。国大党不但没有参加，反而在圣雄甘地

的领导下发动了一次和平抵抗运动。圣雄甘地作为国大党的唯一的代表出席了圆桌会议的第二次会议(1931年秋),因为在这个期间,他通过和伊尔温勋爵的一个协议暂时停止了和平抵抗运动。圆桌会议的第三次会议于1932年举行。参加会议的有印度各重要政治集团的代表,印度各土邦的统治者的代表和英国三个政治党派的代表。假如会议是一个比较小的性质单纯的机构,它的讨论可能会更实用和更切合实际些。联邦观点的出现——产生一个由英属印度各省和印度土邦组成的印度联邦的想法——是唯一实在的成就。圣雄甘地要求信赖国大党的呼吁没有得到英国政府的反响,甘地之所以没有能够解决教派自治问题,据说是由于某些得到欧洲人的秘密支持的穆斯林领袖的不妥协,因而产生了兰姆赛·麦克唐纳的“教派自治裁定书”。因此,1906年由明托勋爵所创立的制度在1932年得到了巩固和扩大。“教派自治裁定书”到后来部分地为浦那条约所修正,由于圣雄甘地绝食来制止所谓“种姓印度教人”和“表列种姓印度教人”之间的一次政治分裂,印度教领袖们接受了这个方案。

### 1935年印度政府法案

英国政府根据圆桌会议的讨论，草拟了一份白皮书(1933年)，它后来成为1935年的印度政府法案的基础。这个法案是由印度国务大臣萨缪尔·荷尔爵士在下院提出的。

这个法案的复杂条款无法在这里讨论，但是可以注意它的最突出的特点。它规定建立一个由英属印度各省和印度土邦组成的联邦政府。土邦加入联邦是自愿的，在加入的土邦少于国务会议一〇四个席位的一半和人口少于三九,四九〇,九五六人之前，联邦不得建立。土邦加入联邦的条件，将在“加入证书”内加以规定。

联邦执行机构将由总督和部长会议组成。部长由总督选择，并可随意规定任职期限。他对某些特别问题（例如制止对印度或印度任何部分的和平与稳定的任何严重威胁）有“特殊责任”；关于这些问题，他完全有自由来接受或拒绝部长们的意见。在某些其他问题上——国防、宗教事务、外交、部落地区的行政——他有权“随意”行事。这些问题交由总督所任命的三个顾问官处理。就这

样，为西蒙委员会所拒绝的两头政治，就由 1935 年的法案有意在联邦中作了规定。在英属印度各省，总督的执行权扩大到一切事务，关于这些事务，联邦的立法机构可以制订法律，但是在联邦的各土邦中，他的权限只扩大到“加入证书”上所准许联邦管理的那些事务。此外，联邦的某些部规定由部长管理，而其他的部则留给顾问官员管理。

除了“加入证书”给予联邦的管理权以外，英王对印度土邦的权利和义务仍然不受影响。这些权利和义务留交由英王代办管理。总督和英王代办准许合署办公。

联邦的立法机构由英王（由总督代表）、国务会议、下院或联邦议会组成。国务会议是一个常设机构，三分之一的成员每隔三年退职。它规定由英属印度的一五六个成员、各土邦的一〇四个成员组成。英属印度的成员由直接选举产生，“分区选举”的制度是有效的，可是有六个成员要由总督指定。各土邦的成员由各土邦的统治者指派。联邦议会是由英属印度的代表二五〇人、各土邦的代表一二五人组成。英属印度的代表不是由人民直接选举产生，而是由省立法议会的成员按照

有一张移转票的比例代表制间接选举出来的。各土邦的代表由各土邦的统治者指派。

像联邦政府那样，省的执行机关受权于省督，他的地位大致和全印总督相仿。他对某些特别问题（例如制止对该省或省内任何部分的和平和稳定的任何严重威胁）有“特殊责任”，而在某些问题上他可“便宜”行事。他将得到部长会议的协助和劝告，这些部长是由他“随意”任命和解职的。

省的立法机构的组成自然各省都不一样；可是“分区选举”制度在各地都生效。在所有的省立法议会中，一切成员都由人民直接选举。但是在六个省区中（马德拉斯、孟买、孟加拉、联合省、比哈尔和阿萨姆），有一个两院制的立法机构，由一个立法会议和一个立法议会组成，每一个立法会议中，有几个席位是由省督任命的。

行政长官的各省仍然直接在总督的管理下，联邦立法机构对这些省有完全的立法权。缅甸由印度分离开来，并赋予分立的政治体制。

立法权要加以划分在联邦制国家中是不可避免的。1935年的法案包括三类——联邦立法权、省立法权和共同立法权。联邦法院建立起来了，



它对联邦、各省和加入联邦的土邦之间发生的任何纠纷有唯一的初审权。

在印度,所有的重要党派都对 1935 年的法案表示不满。拉金德拉·普拉沙德博士在 1934 年国大党的孟买会议上发表的主席演说中,对法案作了彻底的批评,集中批评了把王公任命的人安置在联邦立法机构中的制度,总督和省督的“特殊责任”和任意决定权,在省立法机构以外又加上一个第二议院,以及没有任何关于“自治的自动增长或发展”的规定。他说,“它将是这样一种联邦:其中无耻的独裁政府将盘据印度的三分之一,而且时常在窥探要窒息其他三分之二地区的人民的意志。”穆斯林联盟指责联邦计划是“打算要无限期地阻挠和延搁实现印度最迫切的完全的责任政府为目的”,可是省的计划“将照原样加以利用”。王公们不愿意致力于一种包含着失去独裁特权的制度。因此联邦计划被束诸高阁,省的计划则于 1937 年 4 月付诸实施。

### 省的自治

1935 年的法案的最重要的特征是省的自治。

从这个观点来说，它标志了对 1833 年的特权法案的极端反动，1833 年的特权法案曾经使省政府在立法及行政上完全附属于中央政府。那种中央集权引起不便，甚至引起冲突；立法和行政工作的日益复杂要求印度政府的控制逐渐放松。1861 年的法案在立法方面采用了部分的地方分权制，梅约勋爵的财政地方分权计划在印度的行政上带来了一种新的倾向。1891 年，兰兹唐尼宣称，“我们全都喜欢详细研究分散我们的行政权的必要。”他发现土邦是个实行地方分权的好工具。在寇松勋爵时代，中央集权的老政策大部分恢复了。1907 年，莫尔利勋爵任命了一个地方分权委员会，它建议中央对省的行政管理细节加以放松。1912 年，财政行政制度的某些改变被实行了，但是中央和地方政府之间的关系并没有基本的变动。

1911 年 8 月 25 日印度政府给国务大臣的一个公文中说明了一个新的政策，其中说，“……肯定的，随着时间的进程，印度人在国家政府中担负更大的责任的正当的要求将必须满足，问题将是这种权力的授与要如何进行才能不损害总督在参事会中的最高权力。这个困难的唯一可能的解

决办法似乎是逐渐给予各省一个较大范围的自治权，一直到最后印度有了许多行政机构，一切省的事务实行自治，以印度政府为最高政府，在他们治理不好的时候有权加以干涉，但是他们的职权通常只限于帝国事务。”虽然国务大臣克利维勋爵宣称地方分权并不意味着人民管理省政，但是“行政机构对一切省的事务实行自治”这个概念打动了印度的政治领袖们的幻想。1916年拟订的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的计划宣称，“印度政府通常不应该干涉一个省的地方事务，没有明确地给予省政府的权力应该被认为归印度政府所有。”蒙太鸠-切姆斯福德报告建议，中央集权一定要按照人民对省的行政管理的程度来相应减少。1919年的法案由于规定了权能的委任和转让，使省政府在很大程度上摆脱了印度政府的控制，但是宪法还是单一的。

建立一个由英属印度各省和印度土邦组成的联邦政府的想法，甚至在采纳蒙太鸠-切姆斯福德改革法案以前就已经产生了，可是它在圆桌会议以前并没有实际形成。国大党的观点在圣雄甘地在圆桌会议上所散发的备忘录中表现如下：“未来

的国家政体应该是联邦制。剩余的权力应该属于联邦各单位，除非，由于进一步的观察，发现这和印度的最大利益相抵触。”国会联合委员会在提出省自治的同时，着重指出了印度的统一必须保持。

1935年的法案所指出的省自治形式没有使国大党满足，虽然林立兹哥勋爵一再强调它的政治价值。穆斯林联盟肯定对联邦计划是有敌意的，但是为了希望在穆斯林占大多数的省份中掌权，它决定“力求利用宪法的省的计划”。这就为在教派自治的基础上分解印度的企图铺平了道路。

### 教派自治问题

以基拉法运动为象征的教派团结在1921年达到了最高潮，然而不久以后，教派的情况就开始逐渐恶化了。1928年在加尔各答举行的各党派会议失败以后，在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之间建立新的统一联盟的一切希望实际上都放弃了。英国政府竭力防止在印度出现任何统一的政治阵线。真纳先生发布了他的“十四要点”。在圆桌会议上，民族主义者的穆斯林没有代表，当潘迪特·麦

顿·莫汉·摩拉维耶在阿拉哈巴德举行团结会议来抚慰穆斯林联盟时，萨缪尔·荷尔爵士提出了更好的条件(在中央立法机构中有 $33\frac{1}{3}\%$ 的代表并使信德分立)。所有团结的机会就这样无可挽回地消失了，圆桌会议的实际结果是由英国政府策划的“教派自治裁定书”。国大党对“教派自治裁定书”采取了一种变通的态度，但是这种迟疑的让步没有能满足穆斯林。

同时，真纳先生正放弃他本来的民族主义者的观念，而增加对他自己的教派的影响。他决定接受1935年法案的省的计划，虽然他激烈反对联邦计划。当国大党1937年在某些省份组织政府时，穆斯林联盟拒绝组织联合内阁，而在联合省，穆斯林联盟拒绝国大党提出的合作条件。

真纳先生强烈抗议他所谓的“印度人的印度斯坦”的政策。他“揭露”了“国大党的法西斯主义”的“诡计”，对国大党的部长加以某些特殊的责难。这些谴责为国大党否认了，真纳先生也不想来证实它。引用一个亲穆斯林的观察家康帕兰德教授的评论是很有意思的：

“……争辩并不大重要，因为争论中的事件本

身不能说明穆斯林暴动的力量和范围。就有关的广大地区看来，事件不是很多的：其中有许多是一种比较琐碎的事情：类似的事件多年以来一直在不断地发生。”

可是真纳先生强调所谓“暴行”的严重性，当国大党要求召集一次制宪大会拟订印度的宪法时，他把这说成是企图巩固“印度教人的统治”。因此宪法问题就不可能取得一致的解决办法。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扩大了三个党派——英国政府、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之间的鸿沟。真纳先生开始发展某些穆斯林领袖已经提出过的“两个国家”的理论。他对一个各党派都能接受的宪法的准备工作并没有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他的建设性的建议是以1940年著名的巴基斯坦决议这种模糊的方式提出的。它在本质上是一种破坏性的计划，因为它完全否认了英国在印度两世纪的统治中已经形成的统一。

### 印度土邦

蒙特-福德报告承认了把印度土邦“更加紧密地拉进到帝国的生活轨道中来”的愿望，同时坚持

“可能发生的宪法上的改变，将不得损害他们凭借条约、证书和盟约或既成事实所获得的权利、尊严和特权。”王公们的议院在1921年2月8日建立起来了。它是一个审议、协商和谘询的机关，而不是一个执行机关。

1926年3月27日，里丁勋爵写了一封信给尼查姆，信内对最高主权的学说解释如下：——

“英王的主权在印度是最高的，因此印度土邦的统治者没有理由要求在平等的地位上和英国政府谈判。它的至高无上不仅由于条约和盟约，而且是独立存在于它们之上的，姑且不论它在有关对于外国列强的事务以及对外政策中的特权，英国政府在认真尊重和印度土邦所缔结的一切条约和盟约时，有权利也有义务维持全印度的和平和良好秩序。”

“条约权利”的合法的和历史的看法由尼赫鲁委员会和英国政府所任命的印度土邦调查委员会（哈尔柯特·伯特尔爵士为主席）进行了讨论。这些讨论多少是学院式的。尼赫鲁委员会正确地指出：土邦问题“是积极的政治家的问题，而不是善于分析的律师的问题”。即使是“善于分析的律

师”也不能忘记，在一世纪多以前，在与本世纪三十年代的印度政局毫不相似的环境下所缔结的条约，而且为不同时代的最高当局作过不同的解释，这些条约是再不能用来为一种制度辩护，那种制度是舆论不打算容忍的。印度土邦也许不受国际法管辖，可是“既成事实”的原则是以正常的实际问题作根据的，这是政治家不能忽视的。

尼赫鲁委员会讨论了如果印度获得自治领地位，英皇的最高权力是否可以移交给印度政府的问题。1935年的法案拒绝了尼赫鲁委员会的要求，并且规定英皇的代表——不是总督也不是印度政府——将处理最高权力的问题。国大党对土邦采取了一种谨慎的政策，但是在英属印度日益增长的政治上的不满对土邦并不是没有影响的。林立兹哥勋爵没有说服土邦参加建议中的联邦。

印度有许多敏锐的政治事件的观察家，他们怀疑英国政府召集王公们参加圆桌会议，并不是真的愿意给印度政治舞台带来统一；它反而是急于要利用王公们，以便在实际上取消权力的移交，这在理论上可能被迫不得不如此做法。民族主义者希望真正把权力移交过来，他们很难把王公们



当做友好的可靠的伙伴。可是 1935 年的法案使得联邦的建立要依靠王公们的合作。如国大党的主席所说的，它将是“这样一种联邦：其中可恶的独裁政治将盘据印度的三分之一的地区，而且时常在窥探要窒息其他三分之二地区的人民的意志。”

有点奇怪的是，王公们终于拒绝为最高权力所束缚。他们决定不参加联邦，他们的不合作，且不提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的政策，也破坏了小心拟订的联邦计划。在印度有一种真正的改变，它使王公们担心。如果“英属印度”顺利获得了“民主的自由”，“王公们的印度”就不能保全“可恶的独裁制度”了。因此王公们就站在一旁，希望联邦计划的延期就等于是英属印度的“民主的自由”的实现也延期。

大概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使得王公们不接受联邦计划。拉金德拉·普拉沙德博士在国大党孟买大会（1934 年）的主席致辞中包含了一个重要的声明：“……王公们自己将比他们现在的情况更加无依无靠，不久他们就会认识到联邦的后果，以为联邦会使他们摆脱英属印度人民的有害干涉，

但是毫不减轻他们对副王的屈从。”对王公们来说，接受联邦制度将意味着对二重权力的服从。印度联邦政府——国大党在其中肯定要发挥主要的作用，如果不经常是有效的作用的话——将在某些本质问题上控制土邦的行政，而大家都知道，在现在的情况下，中央总是以损害地方来壮大自己。可是接受联邦的控制并不会使王公们摆脱最高权力无限制的控制。伯特尔委员会的报告并没有接受王公们关于最高权力的看法。在讨论1935年的法案时，王公们要求对最高权力有一个权威的定义；然而英国政府的答复是含糊而令人失望的。国务大臣说，“他们对英国皇帝的关系的性质，是一个不容争执的问题。”换句话说，最高权力仍然是至高无上的，即使“内部主权”的某一部分交给了国大党所统治的联邦。为什么王公们应该欢迎两个主人来代替一个主人呢？

如果王公们害怕国大党，那么国大党也是害怕他们的。国大党对联邦计划主要反对点之一是关于王公们在联邦中的地位。当然还有其他的反对意见，即中央没有真正交出权力，省的计划中的缺点，总督和省督的特权，对欧洲人的利益的保护

等等。国大党执行了一种和 1935 年的法案、特别是联邦计划一贯对立的政策，并设计了通过一次真正有代表性的制宪大会来草拟新宪法的民主原则。英国政府并没有认真看待这个建议，它找到了一个有力的同盟者真纳先生。

### 省自治的实施

1937 年 4 月，1935 年的印度政府法案被强加于不愿意和不服的印度，受到多重“保卫”并为省督的“特殊责任”所束缚的省自治在十一个省<sup>①</sup>区里实行了。选举以后，国大党发现它在五个省（马德拉斯、中央省、联合省、比哈尔、奥里萨）的立法议会中获得绝对多数；在四个省中（孟买、西北边省、孟加拉、阿萨姆）它是唯一的大党。穆斯林联盟在任何一个省中都没有获得多数。最初国大党不愿就职，因为它恐怕部长们没有按照他们自己的方法施政的真正自由。1937 年 6 月，林立兹哥勋爵在一次公开的声明中向国大党保证：省督将不干涉省的日常行政。国大党这才在七个省（孟买、马德拉斯、联合省、比哈尔、中央省、奥里萨、西

<sup>①</sup> 缅甸在 1937 年 4 月 1 日脱离了印度。

北边省)组织政府。1938年,国大党在信德参加了联合政府,一个国大党首席在阿萨姆组织了联合政府。因此,除了孟加拉和旁遮普以外,所有的省实际上是在国大党的统治之下。

### 国大党的反抗

1939年9月,战争在欧洲爆发,印度没有听取任何舆论甚至没有正式谘询中央立法议会的意见就被卷入了战争。这件事情立刻揭露了国大党和英国政府划然分开的鸿沟的宽度。国大党宣布,“印度的宣战与媾和必须由印度人民决定”,它拒绝“在这次战争中提供任何合作,这次战争是按照帝国主义的路线进行,而且是为了在印度和其他地方巩固帝国主义制度”,它要求英国政府“以毫不含糊的词句宣布,在关于民主、帝国主义和他们所重视的新秩序的问题上,他们的战争的目标何在。”还要求“必须宣布印度为一个独立国家,这种地位必须在最大的可能范围内立即付诸实施。”因为英国政府没有作满意的答复,国大党的省政府都提出辞呈。五个省(孟买、马德拉斯、联合省、比哈尔、中央省)根据1935年法案的第九十三款

仍然在省督的独裁统治之下，一直到1946年国大党的省政府复职时为止。西北边省组织了一个穆斯林联盟的省政府，但在1945年为国大党的省政府所代替。奥里萨组织了一个联合省政府，但是国大党在1946年又重新执政。阿萨姆组织了一个穆斯林联盟的省政府；它在1946年为国大党的省政府所代替。在信德和孟加拉，穆斯林联盟的统治是巩固的，虽然非联盟集团也偶尔获胜。旁遮普始终在统一党的统治之下，直到1946年国大党-锡克族-统一党的联合省政府组成时为止。

甚至在各省政府辞职以后，国大党除了要求召开立宪大会以草拟印度新宪法以外，也没有做妨害政府的事情。圣雄甘地写道，“我们并不想要从英国的废墟中寻找我们的独立。”1940年国大党提出了有条件的合作，主要的要求是立刻宣布“印度的完全独立”，并在中央组织一个临时全国政府。1940年8月8日，林立兹哥勋爵发表了一篇声明，其中少数党派得到了保证，没有他们的同意，不草拟宪法；关于印度人草拟他们自己的宪法的权利作了有条件的承认，并说明制宪机构将在战后成立。圣雄甘地写道，这一声明“扩大了以国

大党为代表的印度和英国之间的裂痕”。国大党这时在他的指导下发动了不合作运动以支持对言论自由的适度的要求。他决定运动不得扩展成为“群众行动”，因为那样会妨碍政府；这只是一种“精神上的抗议”。

### 巴基斯坦的诞生

1937年，穆斯林联盟及其领袖姆·阿·真纳先生在印度的公众生活中只占据了一个不重要的地位。在根据1935年的法案所进行的选举中，穆斯林联盟在十一个省的总数为四八二的穆斯林席位中获得一一〇席。当国大党就职的时候，真纳先生宣称，穆斯林“在国大党政府之下，既不能期望正义，也不能期望公平。”1939年，穆斯林联盟发表了三个文件，描述了硬说是印度教人对穆斯林所犯的“暴行”，并对若干国大党部长进行了严厉的指责。里琴纳德·康帕兰德爵士说，“一个无私的调查者会作出如下的结论，这些指责许多都是被夸张或者是无足轻重的，……控告国大党政府故意奉行反穆斯林政策的情况肯定是没有证据的……不管怎样，对国大党统治的控告总是太容

易为穆斯林群众所相信……”自然，真纳先生的声望在他自己的教派中增加了。当国大党部长辞职的时候，他宣布应该每年以一个“解脱日”的仪式来庄严地纪念国大党在各省的统治的结束。

省自治实行后不久，真纳先生就开始鼓吹这样的理论，说印度的穆斯林是一个“民族”，不仅是一个教派。他在1940年1月发表在英文日报上的一篇论文说，“在印度有两个民族，它们必须分享自己共同的祖国的管理权”。他在1940年3月举行的穆斯林联盟的拉合尔会议上发表的主席致词中，强调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不同，“从严格的意义上来讲，它们并不是宗教，而事实上是完全不同的社会秩序，认为印度教徒和穆斯林能永远在一个共同的国家中发展那是梦想……印度教徒和穆斯林属于两种不同的宗教哲学、社会风俗、文学……把两个这样的民族束缚在一个单一的国家中，一个占少数，另一个占大多数，一定会导致日益增长的不满和为治理这样一个国家所可能建成的任何机构的最后毁灭。”

真纳先生辩论说，因此穆斯林必须有他们自己的国家；他们将不“接受任何宪法，那种宪法结

果势必造成一个印度教人占多数的政府。”那个国家将包括穆斯林的“故乡”，就是穆斯林占多数的西北和东北印度的那些地区。这个观点并不是真纳先生的发明。在1930年，旁遮普的诗人哲学家穆罕默德·伊格巴尔爵士就提出过一个建议，把旁遮普、西北边省、信德和俾路支斯坦合并为一个自治的——但并非独立的——邦，它将成为松懈的印度联邦的一部分。1933年，一个旁遮普学生乔图里·拉麦特·阿里制造了“巴基斯坦”（纯洁的国土）这个名词。巴基斯坦规定是一个穆斯林国家，由旁遮普（以“P”表示）、西北边省即阿富汗领地（以“A”表示）、克什米尔（以“K”表示）、信德（以“S”表示）和俾路支斯坦（以“Stan”表示）组成。1940年，乔图里·拉麦特·阿里要求阿萨姆和海得拉巴也作为巴基斯坦必要的组成部分。

1940年3月，穆斯林联盟的拉合尔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宣称穆斯林不接受任何制宪计划，除非它以下列原则为基础：“地理上相连接各单位划成若干区，这些区应以必要的领土调整来构成，在穆斯林人口上占多数的地区，如印度的西北地带和东部地带应该联合组成独立邦，其中各组成



单位应该是自治的和独立自主的。”这个决议并没有明白说明巴基斯坦的范围。它谈到“单位”、“区”、“地区”、“地带”和“领土调整”；没有提到现存的政治的或行政的单位。1942年初，真纳先生对康帕兰德教授说，巴基斯坦必须是“一个穆斯林邦或者几个邦：在印度的一边，由西北边省、旁遮普和信德组成，另一边是孟加拉。”穆斯林联盟在1946年5月12日交给内阁特使团的备忘录中要求，“六个穆斯林省（旁遮普、西北边省、俾路支、信德、孟加拉、阿萨姆）应该组成一个集团。”并没有说明为什么把阿萨姆说成一个“穆斯林省”。

在巴基斯坦问题上达到了高潮的分离主义有很长的历史背景。英国的分而治之政策以对穆斯林的特别让步在印度教人和穆斯林之间制造了一种裂痕。应该特别提到“分区选举”制度。教派自治代表制的恶劣影响是那样明显，以至连蒙太鸠-切姆斯福德报告的作者都不能为它辩护。他们认为，“按信仰和阶级来区分意味着彼此敌对的政治阵营的形成，教人以一个党派分子而不是以一个公民来思考问题；很难看出这种制度如何能改变为全国的代议制。”可是他们最后说，1909年给予

穆斯林的诺言不能否认。兰姆赛·麦克唐纳先生的教派自治裁定书不仅肯定了而且扩大了教派选举制度。

### 克里浦斯特使(1942年)

日本在1942年最初几个月间的惊人成功迫使英国政府认真努力来结束印度的僵局。1942年3月11日，英国首相邱吉尔宣布，战时内阁阁员斯塔福尔德·克里浦斯爵士将到印度去解释为英国政府所接受的某些制宪建议，并“直接协商，就地解决”来使那些建议“达到目的”。斯塔福尔德·克里浦斯爵士于1942年3月22日到达德里，1942年4月13日离开卡拉奇返回伦敦。

英国政府的宣言草案包括下列建议：

1. “一旦休战，应立即采取措施在印度设立一个经过选举出来的机构，负责草拟印度新宪法。”

2. “应该准备印度各邦参加制宪机构。”

3. 依据下列条件，英国政府答应“接受并立即履行依此制订的宪法”：——

(1) 英属印度的任何一省可以不接受新宪

法,并选择保留它现存的宪法地位,规定它后来加入的条款,如果它这样决定的话。

对这些没有加入的省份——如果它们愿意这样做——英国政府准备在一种新的体制上同意给予他们和印度联邦完全同样的地位。

(2) 制宪机构应和英国政府缔结条约,其中包括“英国将责任全部移交印度人以后所产生的一切必要问题”,并保证“对种族上和宗教上的少数派的保护”;但是这个条约“对印度联邦将来在决定它和英联邦其他成员国的关系上的权利”上不得“强加任何限制”。

4. 制宪机构应按比例代表制由各省立法机构的下院议员选出。

5. 在新宪法草成以前,英国政府将仍然负责印度的防务,但是它“愿邀请印度人民的主要党派的领袖立刻有效地参加关于他们的国家、联邦和联合国的会商。”

这个宣言向印度所提供的是一个诺言——不是立刻履行,而只是在将来履行的诺言。据说圣雄甘地曾经指出这是“一张远期支票”。第二,关于省不参加印度联邦的规定,是对成立巴基斯坦

的要求的一种直接鼓舞——如果不是明白接受的话。第三，建议中关于国防的安排，国大党是不能接受的。第四，国大党曾要求非正式保证：总督应征询由印度各领袖所组成的国民政府的意见，作为一个宪政的统治者行使职务，但是国大党并没有得到这样的保证。按照潘迪特·贾瓦哈拉尔·尼赫鲁的说法，克里浦斯计划的意思是“现存的政府组织将和以前完全一样地继续下去，副王的独裁权力将保留，而我们之中有些人可能成为他的穿制服的营房随员，照顾兵营内的饮食店和类似的事情。”因此国大党拒绝了英国政府这个提议。穆斯林联盟也加以拒绝，并重申建立巴基斯坦的要求。

### “退出印度”和八月起义(1942年)

斯塔福尔德·克里浦斯爵士在无比激昂的情绪中离开印度。国大党再也不能延迟对英国政府实行有效的反对政策了，英国政府甚至在日本人敲着印度大门的危急时机也拒绝安抚印度人民。斯塔福尔德·克里浦斯爵士离开后不久，“退出印度”的念头就在圣雄甘地的心中想起了，他立刻把

它作为印度民族主义者的战斗口号。1942年5月10日,他在《贱民》杂志上写道,“英国人在印度对日本之侵犯印度是一种诱惑。他们的撤退将消除那个诱饵……”不久后他写道,“把印度交给上帝,或依照俗语所说的,交给紊乱。然后一切党派将像狗一样互相殴打,或者,当真正的责任面临着他们时,他们将达成一个合理的协议……”

国大党执行委员会在1942年7月14日通过的决议规定,如果要英国人让位的要求被拒绝,国大党将“不惜被迫”在圣雄甘地的领导下发动一次“广泛的”非暴力斗争。这个决议由全印度国大党委员会于1942年8月8日在孟买批准,它宣布说:

“……立刻终止英国在印度的统治是一种迫切的需要,这是为了印度,也是为了联合国的事业的成功。那种统治的延续正在贬低和削弱印度,使它逐渐无力保卫自己,并对世界自由的事业作出贡献。”

第二天(1942年8月9日)清早,圣雄甘地、国大党执行委员会的委员和其他的国大党领袖被捕了,全印度国大党委员会和省国大党委员会被禁止。林立兹哥勋爵在全印度处心积虑地执行一种

残酷的镇压政策。国大党领袖们的突然被捕使人民失去了领导，政府的暴虐激使他们采取极端措施。无领导的群众对垂死的帝国主义的暴虐的激烈斗争的全部经过至今还没有记载。根据官方报告，二百五十个火车站和五百个邮政局被损坏或捣毁，一百五十个以上的警察所受到袭击，有些官员和士兵被击毙，九百多个公民丧失了生命。

圣雄甘地对这次暴动不负丝毫责任。他在1943年2月10日进行了一次绝食，并按他自己原先所规定的在三个星期之后中止了。林立兹哥勋爵甚至在甘地的生命垂危的时候都拒绝释放他，这使得林立兹哥的行政议会中有两名印度教徒成员和一名袄教徒成员忿而辞职。接着发生了1943年可怕的孟加拉饥荒，数百万人因之死亡，重演了1770年的饥荒的惨剧。

### **拉贾戈巴拉查理方案(1944年)**

这时真纳先生正坚持分裂印度，建立一个独立的穆斯林国家。马德拉斯的老练的国大党领袖克·拉贾戈巴拉查理先生在巴基斯坦的基础上编制了一个国大党-穆斯林联盟合作的方案。1944

年5月6日被释放的圣雄甘地把那个方案交给了真纳先生：(1) 穆斯林联盟将赞成独立的要求，并且和国大党合作建立一个过渡时期的临时政府。(2) 战争结束后在西北和东北部穆斯林占大多数地区进行一次“全体”居民的公民投票，来决定他们应否另外建立一个分立的国家。(3) 一旦分立，将签订有关国防、交通以及其他重要问题的协议。(4) 这些条件只有在英国将全部权力和责任移交给印度政府时才有约束力。

真纳先生拒绝了这个提议。他不答应非穆斯林居民在穆斯林占多数的地区中参加建议中的公民投票：他为穆斯林要求自决权，可是却不给予非穆斯林以自决权（非穆斯林在西北部占38%，在东北部占48%）。他也不打算联合管理像防御这类共同有关的事务。

### 魏菲尔计划(1945年)

魏菲尔勋爵于1943年10月接替林立兹哥勋爵的职务。作为一个总司令，他在关于克里浦斯计划的谈判中担任了主要角色。1944年2月，他用以下的话肯定了印度的统一：“你不能改变地

理。从防御以及许多内外经济问题的观点来看，印度是一个自然的单位。”一年以后，他在解决印度的僵局上作了一次尝试。1945年3月，他前往伦敦和英国政府商谈。他回到印度（1945年6月4日）后不久，国务大臣阿美利先生在下院发表了一篇声明（1945年6月14日）。“1942年3月的提议”，他说，“全部有效，并无改变或限制。”他建议在新宪法筹制以前，再建立总督的行政议会。除了总督和总司令（“他将保留他的战时阁员的地位”）以外，行政议会其他一切成员将从印度政界领袖中任命。这个议会将有“主要教派的均衡的代表，包括穆斯林和种姓印度教徒的平等的比例”。外交部长的职务（除了那些不得不作为印度防务的一部分来处理的部落和边界问题以外）将由总督移交给议会的一名印度籍成员。预料中央的合作会在各省有所反映，在“第九十三条所指的各省”，责任政府将在各主要党派联合的基础上加以恢复。

国大党执行委员会的委员被释放了（1945年6月16日），1945年6—7月在西姆拉举行了各党派的领袖会议。关于行政议会的组成问题没有能



达成协议。国大党坚持包含两名国大党的穆斯林；作为一个全国性的组织，国大党不同意它的名额只限于印度教徒。真纳先生要求议会中的一切穆斯林成员必须由穆斯林联盟提名。魏菲尔勋爵宣布会议破裂。国大党主席马兰拿·阿卜杜·卡兰·阿柴德宣称副王纵容穆斯林联盟阻碍了国家的进步。

### **苏巴斯·钱德拉·鲍斯和印度国民军**

苏巴斯·钱德拉·鲍斯是加尔各答大学的一个优秀学生，他放弃了印度文官的生涯，投奔到“迪沙班多”克·尔·达斯的门下。虽然他对国家事业的忠心是无可怀疑的，但是他常常不同意国大党总部的官方政策。在国大党 1928 年的加尔各答会议中，他要求完全的独立，而当时官方的国大党的要求是自治领地位。1929 年，他在拉合尔搞了一次罢工，并组织了一个新党叫做国民大会民主党。1934 年圣雄甘地暂时停止不合作运动时，他认为这是承认失败。尽管他有非正统派的观点，他在 1938 年却成为国大党主席，1939 年又连任。但是他和国大党总部的分歧迫使他组织

了一个叫做“前进同盟”的新党。1941年1月26日，他暗地里离开了加尔各答的家，秘密地穿过阿富汗和苏联，旅行到了柏林。1943年，他到了马来亚和缅甸，——在那里，日本帝国主义已经赶走了英国帝国主义——组织了印度国民军，并进攻阿萨姆的英军。印度国民军主要是由日本人所俘虏的英军中的印度士兵组成的。这些士兵在他们所爱戴的尼塔杰（领袖）的领导下，忘记了一切教派的分歧，把自己献身于印度自由的伟大事业。关于他们想把英军从阿萨姆赶出去的不顾一切的企图的全部事实，至今还没有写出。但是他们的力量悬殊的斗争以不可避免的失败而告终，那些残存的人，当英国人重新占领缅甸时，落入了英国人手中。这些印度国民军的英雄们在1945—1946年受到了英国军事法庭的审判，很多人被判罪。国大党接受了他们的案件，在审判中通过杰出的律师来为他们辩护。据说苏巴斯在1945年8月23日在暹罗的一次飞机失事中身死。国大党的历史学家在谈到他的时候说：“从童年时代起就一直过着暴风雨的生活，它是神秘和现实、强烈的宗教热诚和严格的实践感、深厚的情操上的感染性

和冷酷、好算计的实用主义的奇异的结合！”

### 大选(1945—1946年)

在第一次西姆拉会议失败以后，工党在英国之起而执政和随着战争的停止而引起的日益增加的国际纠纷，改变了英国对印度的政策的方针。对印度国民军某些军官的审判引起了人民的幻想。国大党由于和那些英勇的士兵的理想和利益完全一致而增加了它自己的声望。中央和省的立法机构的选举决定在1945—1946年的冬天举行。1945年9月魏菲尔勋爵宣布，大选以后将成立一个制宪机构，行政议会将在印度的主要党派的支持下重新组织。

在接着举行的大选中，国大党在所有的省区中获得了几乎全部的非穆斯林席位，在西北边省获得了穆斯林席位的多半，在联合省、中央省、比哈尔和阿萨姆也获得了一些穆斯林席位。穆斯林联盟除了西北边省以外，在其他各省中获得绝大多数的穆斯林席位。除了孟加拉和信德，国大党在所有各省执政；到处建立了纯国大党的省政府，除了旁遮普以外。旁遮普是由国大党人、阿卡里

锡克教人和联合主义者印度教人和穆斯林组成的联合政府执政。

### 内阁使团(1946年)

1945—1946年冬天，英国的议会代表团访问印度，为了收集关于这个国家的政治局势的第一手材料。1946年2月19日，英国政府在议会发表了一个重要声明：由印度事务大臣（帕锡克-劳伦斯勋爵）、商务大臣（斯塔福尔德·克里浦斯爵士）和海军大臣（阿·维·亚历山大先生）组成一个内阁大臣特别使团派往印度，和印度政治领袖讨论关于建立一个制宪机构和产生一个有主要政治党派支持的行政议会的事宜。上述诸内阁大臣将和副王联合行动。1946年3月15日，首相艾德礼在下院宣布：少数人不得否决多数人的进步。这个声明在印度被认为是表示英国对穆斯林联盟的传统政策的一种转变。

三个大臣于1946年3月23日到达卡拉奇，于1946年6月29日离卡拉奇回英国。4月间，他们会见了各党派集团的许多印度政治领袖，5月，和国大党及穆斯林联盟的代表在西姆拉举行

了一次会议。由于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不能达成任何妥协，使团的决定于1946年5月16日予以宣布。

内阁使团的计划的显著特点如下：——

真纳先生建立巴基斯坦的要求由使团研究过而且加以拒绝了。建立巴基斯坦不能解决教派自治的少数问题，也没有理由把非穆斯林占多数的孟加拉、阿萨姆和旁遮普境内的县区包括在巴基斯坦之内。第二，分裂印度的运输、邮政和电报系统将是有害的。第三，分割印度的武装军队会“蒙受最严重的危险”。最后，“由于地理上所构成的事实：建议中的巴基斯坦国家的两部分相隔约七百哩，不论在战时和平时，它们之间的交通都将依靠印度的好意。”因此使团建议应该有一个中央政府管理某些特定的事务：

“应该有一个印度联邦，包括英属印度和各邦，它应该处理下列事务：外交、国防和交通；而且他应该有必要的权力，以筹集上列事务所需的经费。”

各省将享有完全的自治，因为除了联邦事务以外的一切事务，以及余下的一切权力都应该划

归各省。此外，“各省应该自由组织省联区及其行政机构和立法机构，每一个联区可以决定该区各省的共同事务。”印度教人占多数的六个省（马德拉斯、孟买、中央省、联合省、比哈尔、奥里萨）组成一个联区。在西北地区穆斯林占多数的各省（旁遮普、西北边省、信德）将组成第二联区。孟加拉和阿萨姆组成第三联区。设行政长官的各省中，三个省（德里、阿季米尔-美华拉、库尔格）加入第一联区，一个省（俾路支）加入第二联区。各省的“完全自治”和关于联区组织的规定意味着给予穆斯林联盟以“巴基斯坦的实质”。显然第二联区和第三联区将在穆斯林的绝对控制之下。

对制宪机构的选举规定了一个复杂的程序。为此目的，三个主要的教派得到了承认：“一般人”（一切非穆斯林或锡克族）、穆斯林和锡克族。每一个省立法议会的议员分成三个集团——“一般人”、穆斯林和锡克族——每个集团将以一张转移票的比例代表制的方法选举它自己参加制宪机构的代表。每个省和教派的代表人数与其人口成正比例，大概每一百万人选一个代表。这个程序适用于省督所管辖的十一个省。对于行政长官的四

个省有不同的安排。总之，第一联区中的六个省将有一八七名议员（“一般人”一六七名、穆斯林二〇名），第二联区中的三个省将有三五名议员（“一般人”九名、穆斯林二二名，锡克族四名），第三联区中的两个省将有七〇名议员（“一般人”三四名、穆斯林三六名）。除了这二九二名议员外，将加上行政长官管辖的四个省的四名议员，和印度各邦的不超过九三名的议员。各邦议员的选拔方法将“由协商决定”。

这样组成的制宪机构将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相当于第一联区，依此类推）。每一部分将规定它自己各省的宪法，并决定是否应该创制联区宪法。三部分的制宪议员和各邦的代表将共同制定联邦宪法。关于公民、少数民族、部落和闭锁地区的权利将成立一个谘询委员会。

联邦宪法和联区宪法将“包含一个条款，根据这个条款，任何省可以根据它的立法议会的多数票通过，要求在最初十年以后并在以后每隔十年重新考虑一下宪法的条款。”此外，任何一个省在第一次按照新宪法的普选后，可以退出它曾经所加入的联区。

制宪机构将和英国缔结条约“以便解决由于权力转移而产生的某些问题”。

至于印度各土邦，内阁使团宣称，当新宪法生效时，英国政府将停止施行最高权力。有人指出，“这就是说，各土邦由于和英皇的关系而产生的一切权力将不再存在，而各土邦交给最高权力的一切权利将还给各邦。”因此，他们在法律上将可以自由加入印度联邦或者保留他们的分散独立状态。如果他们加入印度联邦，他们除了转让给联邦的权力以外，将保留一切其他的权力，他们的代表将参加制宪机构的工作。

内阁使团认为建立一个有主要政党支持的临时政府极为重要。

### 制宪议会

内阁使团的计划为各党派所接受，制宪议会的选举于1946年7月举行。在二一〇个“一般人”的席位中，国大党获得一九九席；在七八个穆斯林席位中，穆斯林联盟获得七三席。由于另外的若干席位，被国大党所提名的人和国大党的同盟者所获得，可以说在议会的二九六个议员中，二



——一名是效忠于国大党的。国大党的这种支配地位使真纳大吃一惊。1946年7月29日，穆斯林联盟决定撤销它对内阁使团计划的同意，同时“借助于直接行动来建立巴基斯坦”。

尼赫鲁组成了一个包括国大党提名的临时政府，在1946年9月2日就职。曾要求真纳先生合作，然而他拒绝了。尽管如此，副王魏菲尔勋爵还是继续和他谈判，结果穆斯林联盟提名的五个人于1946年10月26日加入了临时政府。临时政府中的国大党集团和联盟集团不能合作。潘迪特·尼赫鲁公开说，“联盟的目的在求助于英国的支持，并企图自立为保王派。”

甚至在加入了临时政府以后，穆斯林联盟还坚持不肯参加制宪议会。英国政府邀请副王、国大党、穆斯林联盟和锡克族的代表到伦敦去讨论国大党和穆斯林联盟之间共同谅解的基础。在那次会议上，潘迪特·尼赫鲁代表国大党，真纳代表联盟。英国政府在和他们讨论以后，于1946年12月6日发表声明，支持了穆斯林联盟的观点。国大党为了希望穆斯林联盟会参加制宪议会而接受了这个声明；然而真纳先生拒绝改变他的政策。

制宪议会的第一次会议于1946年12月9日在新德里开幕；穆斯林联盟没有参加；潘迪特·尼赫鲁提出了关于宣布方针的主要决议，它于1947年1月22日通过。这个决议规定了印度将是一个“独立自主的共和国”的原则。

### 印度的分裂

因为穆斯林联盟坚决拒绝和国大党合作，印度的政治局势开始每况愈下。1947年2月20日，英国政府发表一个声明，宣称它的“明确的愿望……在不迟于1948年6月实行把权力转移给负责的印度人手里。”如果穆斯林联盟不加入制宪议会，英国政府将不得不“考虑英属印度的中央政府的权力应该交给谁，届期不知是整个交给某种形式的英属印度中央政府呢，还是在某些地区交给现存的省政府，还是用另外看来最合理而且最有利于印度人民的什么办法进行移交。”就这样，内阁使困要保持印度统一的决定改变了，建立巴基斯坦的可能性显然被承认了。

蒙巴顿勋爵于1947年3月继魏菲尔勋爵之后担任副王。1947年6月3日，他发表了一个声

明，略述他对印度政治问题的解决办法。它准备让印度分裂，也让三个引起纠纷的省区——孟加拉、阿萨姆和旁遮普——分裂。至于孟加拉和旁遮普这些省是否分裂，将由立法议会决定。在锡尔赫特县（在阿萨姆）将举行公民投票，以便决定该县仍然为阿萨姆（在印度）的一部分，还是加入东孟加拉（在巴基斯坦）。西北边省也将举行公民投票，以便决定该省加入巴基斯坦还是留在印度。

蒙巴顿计划为国大党、穆斯林联盟和锡克族接受了，而且立即付诸实施。孟加拉和旁遮普的立法议会决定赞成这些省区的分裂。东孟加拉和西旁遮普加入巴基斯坦；西孟加拉和东旁遮普留在印度联邦中。锡尔赫特的公民投票的结果是将该县并入东孟加拉。新省区的边界由一个裁判委员会划定。西北边省的公民投票决定支持巴基斯坦；可是省国大党抵制公民投票，要求建立一个独立的帕坦邦，俾路支和信德决定加入巴基斯坦。

### 印度和英联邦

1947年7月，英国议会通过了印度独立法案，它规定英国在1947年8月15日结束对分裂

了的印度的统治。在那一天，两个独立的自治领在印度建立起来，名叫“印度”和巴基斯坦。每一个自治领有一个总督<sup>①</sup>，由国王<sup>②</sup>按照该自治领政府的建议予以任命。总督将是一个宪法的统治者，他依照向立法机构负责的政府的意见行事。自治领的立法机构就是印度和巴基斯坦的制宪议会，议会赋予全权以制定有关自治领的法律，英国议会的法案对它们都不生效。英国政府对英属印度的权力和作为联合王国的国王及印度皇帝的英国皇帝对印度土邦的宗主权都失效了。

印度独立法案并不妨碍印度完全脱离英联邦。印度在1950年1月26日成为共和国；它不再和英国国王有任何宪法上的关系。然而制宪议会承认1949年4月举行的联邦总理会议的决议，按照这个决议，印度共和国仍然是联邦的一员，但

---

① 蒙巴顿勋爵留任为印度的总督。拉贾戈巴拉查理先生于1948年接替他的职务，他在共和国成立时去职。在巴基斯坦，真纳先生于1947年8月15日成为总督。1948年9月他死后，纳济穆丁先生继任他的职务，丘兰姆·穆罕默德先生又继任纳济穆丁的职务。

1947年8月15日起总督不再称为副王。

② 在1947年8月15日，英国国王不再是印度的皇帝。从那一天一直到1950年1月25日，他是印度的国王。

并不对英王效忠。

### 各土邦的合并

内阁使团计划承认，在英国的最高权力失效时，各王公的土邦有权“和后继的政府或几个政府缔结联邦关系，如果这点做不到，就和后继的政府或几个政府缔结各别政治协定。”蒙巴顿计划并没有改变这个协议，因此在1947年8月15日，各土邦在理论上自由加入印度或巴基斯坦，或者和任何一个“缔结各别的政治协定”。但是国大党不承认“在印度的任何土邦有宣布独立、并脱离印度的其他部分而孤立存在的权利。”它请求各王公使他们的土邦成为“印度联邦中的民主单位，从而为他们自己的人民和印度这个整体事业而服务。”各王公立即答应了这个要求，1947年8月15日，除了克什米尔、朱纳格和海得拉巴以外——都加入了印度联邦。

最初接管的范围只限于内阁使团计划已经转让给联邦政府的三项——防务、外交、交通。渐渐地，土邦的统治者和人民都认识到完全合并的必要，萨达·帕特尔的有说服力的政策使各土邦成

为联邦的不可分割的部分。到1949年11月当宪法最后定稿时，存在于各土邦和前英属印度各省之间的宪法上的分歧都消除了（除了克什米尔以外）。

在取得独立（1947年8月15日）到共和国成立（1950年1月26日）这一个期间，各土邦宪法的演变经过了若干阶段，这里不能详细叙述。

### 宪法的制定

由于穆斯林联盟的反对以致内阁使团计划的前途因之摇摆不定，制宪议会在1947年8月15日权力最后移交以前不能做许多实际的工作。蒙巴顿计划消除了内阁使团计划强加于制宪议会的一切限制，制宪议会在法律意义上和实际上成了一个独立自主的机构。1947年8月29日，制宪议会任命了一个起草委员会，由布·尔·阿姆伯哈尔博士为主席，起草委员会草拟了一份宪法草案，于1948年2月21日提交总统。制宪议会在宪法草案的基础上经过详细而长久的讨论后，宪法于1949年11月26日最后完成了。宪法在1950年1月26日生效。这一天被定为共和国成

立日, 因为从 1930 年以来, 1 月 26 日一直被认为是“独立日”<sup>①</sup>。

### 参 考 书 籍

康帕兰德 (Coupland): 《印度制宪问题》(《The Constitutional Problem in India》)。

康帕兰德 (Coupland): 《印度重述》(《India, A Re-statement》)。

帕·悉泰兰亚 (P. Sitaramyya): 《印度国大党史》(《History of the Indian National Congress》), 第 2 卷。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印度制宪文件》(《Indian Constitutional Documents》), 第 2、3 卷。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印度宪法的制定》(《The making of the Indian Constitution》)。

阿·克·班纳吉 (A. C. Banerjee): 《印度共和国宪法》(《The Constitution of the Indian Republic》)。

---

<sup>①</sup> 1930 年 1 月 26 日, 国大党执行委员会通过了一个决议说: “印度必须和英国断绝关系, 获得完全的独立。”这个决议在 1930 年到 1947 年每年的 1 月 26 日在全印度的群众大会上宣读。





## 译名对照表

### A

Abastanoi 阿巴斯坦诺人	Abu Bakr 阿布·巴克尔
Abbas 阿巴斯	Abu Mount 阿布山
Abbasid 阿拔西德	Abul Fazl 阿布尔·法齐尔
Abdali 阿卜达利	Abul Mansur Khan 阿布尔·曼索尔汗
Abdul Hamid Lahori 阿卜杜·哈米德·拉霍利	Abul Muzaffar Ala-ud-din Bahman Shah 阿布尔·穆查法尔·阿拉-乌德-丁·巴曼沙
Abdulla Jan 阿卜杜拉·章	Achaemenian 阿查曼尼安
Abdulla Khan Uzbek 阿卜杜拉·汗·乌兹别克	Āchariyavāda 大众部
Abdur Rahim Khan Khanan 阿卜杜·拉欣大汗	Achyuta Raya 阿奇尤塔·拉雅
Abdur Rahman Khan 阿卜杜·拉曼汗	Acmal Khan 阿克马尔汗
Abdur Razzaq 阿卜杜·拉扎克	Adam 阿丹
Abhai Singh 阿白海·辛格	Adams 亚当斯
Abhidhamma-pitaka 《论藏》	Adas 阿达斯
Abhijnāna-Sakuntalam 《沙恭达罗》	Adbhutasāgara 《阿浮沙伽罗》
Abhiras 阿布希拉人	Aden 亚丁
Abisares 阿比萨勒斯	Adham Khan 阿达姆汗
	Adhirajendra 阿迪拉金德拉
	Adhvaryu 阿德瓦尤
	Adhyakshas 阿德耶克沙

Adil Shahi 阿迭尔·沙希	Ahmad Shah Abdali 阿马德·沙·阿卜达利
Adilabad 阿迭拉巴德	Ahmadabad 阿默达巴德
Adina Beg Khan 阿迪那·柏格汗	Ahmadnagar 阿马德纳加尔
Aditya 阿迭多	Ahmed, Syed 赛义德·艾罕默德
Adityasena 阿迭多森纳	Ahoms 阿豪马人
Adityavarman 阿迭多跋摩	Ain-i-Akbari 《阿克巴则例》
Adoni 阿多尼	Ain-ul-Mulk Multani 恩-乌尔-穆尔克·穆尔太尼
Afghanistan 阿富汗	Aindra Mahābhisheka 阿因陀罗·摩诃毗希伽
Afghanpur 阿富汗浦尔	Aitareya 爱达罗氏
Afif 阿费富	Aix-la-Chapelle 埃克斯-拉-恰帕勒
Afrasiyab 阿弗拉西耶布	Aiyangar 艾扬伽尔
Afridis 阿弗里提人	Ajai 阿杰河
Afzal Khan 阿弗柴尔汗	Ajaigarh 阿杰伊伽尔
Aga Khan 阿加汗	Ajanta 阿旃陀
Agalassoi 阿加拉索人	Ajatasatru 阿闍世王
Agesilads 阿基西劳斯	Ajaya-meru 阿查亚-米鲁
Agni 阿耆尼	Ajayapal 阿查耶巴拉
Agnimitra 阿耆尼密多罗	Ajayaraja 阿闍亚罗闍
Agoranomi 阿哥兰诺米	Ajit Singh 阿其特·辛格
Agra 亚格拉	Ajivikas 阿耆毗迦
Agrammes 阿格兰默斯	Ajmer 阿季米尔
Ahadis 阿哈提	Ajmer-Merwara 阿季米尔-美华拉
Ahalya Bai 阿哈亚·巴	
Ahavamalla 阿哈瓦曼拉	
Ahichchhatra 阿希查特拉	
Ahimsā 阿希姆萨	
Ahluwalia 阿留瓦利	

- |  |   |
|--|---|
| Ajodhya 阿约多亚                           | Al-Biruni 阿尔-伯拉尼                        |
| Akālavarsha 阿卡拉瓦尔沙                     | Albuquerque, Affonso, de 阿<br>方索·德·阿布奎基 |
| Akali 阿卡里                              | Aleppo 阿勒颇                              |
| Akat Khan 阿卡特汗                         | Al-Hakim 阿尔哈基                           |
| Akbar 阿克巴                              | Ali Adil Shah 阿里·阿迭尔<br>沙               |
| Akbarnama 《阿克巴纪》                       | Ali Gauhar 阿里·高哈尔                       |
| Akham-i-Alamgiri 《阿拉姆吉<br>尔的记录》        | Ali Mardan Khalji 阿里·马<br>尔丹·卡尔吉        |
| Akhsi 阿克西                              | Ali Mardan Khan 阿里·马<br>尔丹汗             |
| Akyab 阿恰布                              | Ali Mubarak 阿里·穆巴拉<br>克                 |
| Al Biladuri 阿尔·比拉多利                    | Ali Quli Istajlu 阿里·顾里·<br>伊斯塔琪鲁        |
| Al Masudi 阿尔·漫苏底                       | Ali Shah 阿里沙                            |
| Alai Darwaza 阿拉伊·达尔<br>瓦柴              | Aligarh 阿利加尔                            |
| Alam Khan Lodi 阿拉姆·<br>汗·洛提            | Alivardi Khan 阿尔瓦迪汗                     |
| Alamgir 阿拉姆吉尔                          | Aliwal 阿里洼                              |
| Alamgirnama 《阿拉姆吉尔<br>纪》               | Allahabad 阿拉哈巴德                         |
| Ala-ud-din Alam Shah 阿拉-<br>乌德-丁·阿拉姆沙  | Allakappa 阿拉卡巴                          |
| Ala-ud-din Khalji 阿拉-乌<br>德-丁·喀尔吉      | Allard 阿拉德                              |
| Ala-ud-din Masud Shah 阿<br>拉-乌德-丁·马苏德沙 | Almeida 阿尔迷达                            |
| Ala-ul-Mulk 阿拉-乌尔-穆尔<br>克              | Almora 阿尔摩拉                             |
| Alaungpaya 雍籍牙                         | Alor 阿洛尔                                |
|  | Alp Khan 阿普汗                            |
|  | Alptigin 亚拉提真                           |

Alsatian 阿尔萨斯人	Amiri 阿密尼
Altamgha 阿尔塔姆伽	Amir Dost Muhammad Khan 阿密尔·多斯特·穆罕默德汗
Altekar, A. S. 阿·斯·阿尔特卡	Amir Khusrau 阿密尔·胡斯鲁
Alvars 阿勒瓦尔	Amir Halajun 阿密尔·哈拉琼
Atwar 阿耳伐尔	Amir Hasan 阿密尔·哈桑
Al-Wāsiqbillāh 艾-瓦西克比拉	Amir Umar 阿密尔·乌马尔
Amalguzar 阿马尔固柴尔	Amiran-i-sadah 阿密朗-伊-沙达
Amanullah 阿曼纽拉	Amir-i-dad 阿密尔-伊-达德
Amar Das 阿马尔·达斯	Amir-i-Hajib 阿密尔-伊-哈其布
Amar Singh 阿马·辛格	Amir-i-Shikar 阿密尔-伊-希卡尔
Amarapura 阿马拉普拉	Amir-ul-umara 阿密尔-乌尔-乌马拉
Amarasimha 长寿师子	Amitraghāta 阿米特腊伽塔
Amaravati 安马拉瓦提	Amjhera 阿姆杰赫拉
Amarkot 阿马尔科特	Amoghavarsha 阿默伽瓦尔沙
Amātyas 阿马特耶	Amphill 阿姆普锡尔
Ambaji Ingle 翁巴季·英格	Amritsar 阿姆利则
Ambala 安巴拉	Amroha 阿姆罗哈
Ambedhar 阿姆伯哈尔	Anagundi 安那甘第
Amber 阿姆培尔	Anahila-pataka 安纳希拉-帕太卡
Ambhi 阿姆比	
Amboyna 阿姆波那	
Ambur 阿姆布	
Amery 阿美利	
Amherst 阿姆赫斯特	
Am-i-Akbari 《阿克巴则例》	
Amin 阿明	

Anandapur 阿南达普尔	斯·泽奥斯
Anandpal 阿南达帕尔	Anwar-ud-din 安瓦·乌德·
Anangapal 阿难伽巴拉	丁
Anantavarman Choda-Ganga 阿南泰伐摩·朱达-恒伽	Apabhramsa 阿帕布罗萨
Anartta 阿纳塔	Aparajitavarman 阿巴罗吉塔
Anawratha 阿那罗泰	跋摩
Andaman Islands 安达曼群岛	Apostle St. Thomas 使徒圣·
Andhras 安度罗人	托马斯
Androcottus 安德罗柯泰斯	Appa Saheb 阿帕·萨希伯
Anegundi 阿涅贡提	Appar 阿巴尔
Anga 安伽	Aquaviva 阿奎维耶
Angad 安格德	Ara 阿拉
Angkor 吴哥	Arachosia 阿拉乔西亚
Angkor Thom 吴哥通	Arakan 阿拉下
Angrias 安格里阿人	Aral Sea 阿拉尔海
Anhilvada 安希瓦达	Aram Shah 阿拉姆沙
Aniruddha 阿奴律陀	Āranyakas 阿兰若书(森林书)
Anjadiva 安杰迪瓦	Arasani 阿拉沙尼
Annaji Datto 安那吉·达托	Aravalli 阿拉瓦利
Annals and Antiquities of Ra- jasthan 《拉查斯坦的编年史 与古迹》	Aravidu 阿拉维杜
Annie Besant 安妮·比桑特	Archibald Campbell 阿切波
Ansari 安沙里	德·坎培尔
Antialkidas 安提艾尔锡得斯	Arcot 阿尔科特
Antiochos I 安泰奥卡斯一世	Ardha-Māgadhi 阿尔达-摩伽
Antiochos Theos 安泰奥卡	陀
	Ardistan 阿尔德斯坦
	Argaon 阿尔干
	Argyll 阿盖尔

Arhai-din-ka-Jhompra 阿海- 丁-卡-约姆普拉	Arz-i-Mukarrar 阿尔兹-伊-穆 卡拉尔
Arhatship 阿罗汉	Asad Khan 阿塞德汗
Aria 阿里亚	Asaf Jah 阿萨夫·查
Arinjaya 阿林查耶	Asaf Jahi 阿萨夫·查希
Ariz-i-mamalik 阿里兹-伊-曼 曼立克	Asaf Khan 阿萨夫汗
Arjan 阿占	Asaf-ud-daula 阿萨富-乌德- 陶拉
Arjunavarman 阿占纳伐摩	Asandivat 阿桑迪瓦特
Arjunayanas 阿尔琴纳亚纳	Asanga 无著
Arkali Khan 阿卡利汗	Ashraf 阿什拉夫
Armagon 阿尔马冈	Ashta Pradhāna 阿史塔-普拉 德哈那
Armenia 亚美尼亚	Ashti 阿西提
Arnold 亚诺德	Asirgarh 阿西尔伽尔
Arnoraja 阿尔诺罗阁	Askari 阿斯卡里
Aror 安乐尔	Asmaka 阿斯摩卡
Arracan 阿拉坎	Asni 阿士尼
Arrah 阿拉	Asoka 阿育王
Arras 阿拉斯	Aspasian 阿斯巴西安
Arrian 阿利安	Asquith 阿斯夸兹
Arsakes 阿尔萨克斯	Āsramas 阿斯拉马
Arsha 阿尔沙	Assada 阿萨达
Arslan Khan 阿斯兰汗	Assaka 阿萨卡
Arthasāstra 《政事论》	Assakenos 阿萨坎诺斯
Aryabhata 圣使	Assam 阿萨姆
Aryadeva 圣天	Assaye 阿萨伊
Aryans 雅利安人	Assyria 亚述
Aryāvarta 阿尔耶瓦他	

- |                                    |                            |
|------------------------------------|----------------------------|
| Astādhyāyi 《八章书》                   | Avanti 阿槃底                 |
| Asti 阿斯提                           | Avantirattha 阿凡蒂腊哈         |
| Astrakhan 阿斯特拉罕                    | Avantivarman 阿凡提伐摩         |
| Astynomi 阿斯太诺米                     | Avatāras 阿婆多罗              |
| Asutosh Mookherjee 阿苏托<br>希·莫克赫尔季  | Avestic 阿维斯陀语              |
| Asvaghosa 马鸣                       | Ayodhya 阿瑜陀                |
| Asvamedha 马祭                       | Ayub Khan 阿尤布汗             |
| Athanasius Nikitin 阿森纳锡<br>斯·尼基丁   | Ayudha 耶尤达                 |
| Atharva Veda 《阿闍婆吠陀<br>经》          | Āyurveda 《祭祀明论》            |
| Atharva Veda Samhita 《阿闍<br>婆吠陀本集》 | Ayyana 阿耶纳                 |
| Atisa Dipamkara 阿提萨·迪<br>巴卡拉       | Azam 阿柴姆                   |
| Attlee 艾德礼                         | Azes 阿泽斯                   |
| Attock 阿托克                         | Azim Khan 阿齐姆汗             |
| Auckland 奥克兰德                      | Azim-us-shan 阿齐姆-乌斯-善      |
| Augrasainya 奥格拉塞耶                  | Aziz Khummar 阿齐兹·胡<br>马尔   |
| Augustus 奥古斯都                      |                            |
| Aurangabad 奥朗加巴德                   | <b>B</b>                   |
| Aurangabadi Mahal 奥朗伽<br>巴提·马哈尔    | Babur 巴卑尔                  |
| Aurangzeb 奥朗则布                     | Babylon 巴比伦                |
| Aurel Stein 奥里尔·斯坦因                | Bachai Saquo 巴契·萨阔         |
| Ava 阿瓦                             | Bactria 大夏                 |
| Avamukta 阿凡穆克多                     | Bactrian Greeks 大夏的希腊<br>人 |
|                                    | Bad Kamta 巴德·卡姆塔           |
|                                    | Badakhshan 巴达克山            |
|                                    | Badan Singh 巴丹·辛格          |
|                                    | Badauni 巴道尼                |

Badr-ud-din Sunqar 巴德尔- 乌德-丁·孙魁尔	Baji Rai 巴吉·罗依
Badshah 巴沙	Baji Rao 巴吉·罗
Badshahnama 《巴沙纪》	Bakhira 巴吉拉
Baghat 巴格哈特	Bakhtyar Khalji 巴克提亚· 卡尔共
Baghdad 巴格达	Bakshis 巴克希
Baghela 巴格赫拉	Balādhyakshas 巴拉德耶克夏 斯
Baghpat 巴格帕特	Balaghat 巴拉加特
Baglana 巴格拉那	Balaji Baji Rao 巴拉吉·巴 吉·罗
Baha-ud-din Gurshasp 巴哈- 乌德-丁·古尔沙斯普	Balaji Viswanath 巴拉吉·维 斯万纳特
Bahadur Shah 巴哈都尔沙	Balaputradeva 波罗普陀罗提 婆
Bahadur Tair 巴哈都尔·太 尔	Balasore 巴拉索尔
Bahadurpur 巴哈都浦尔	Balavarman 巴拉伐曼
Bahar Khan Lohani 巴哈尔· 汗·洛哈尼	Balban 巴尔班
Bahawalpur 巴哈瓦尔普尔	Balhara 巴拉罗
Bahlul Lodi 巴鲁尔·洛提	Bali 巴厘
Bahmani Sultan Ahmad Shah 巴曼尼的苏丹阿默德·沙	Balka 巴尔卡
Bahram Aiba 巴拉姆·艾巴	Balkh 巴尔克
Bahram Khan 巴拉姆汗	Ballala Sena 巴拉拉·森纳
Baillie 贝利	Baluchistan 俾路支
Bairam Khan 培拉姆汗	Bamian 巴曼
Bairat 贝拉特	Bana 拜那
Bait-ul-Mal 培特-乌尔-马尔	Banabhatta 波那跋陀
Bajaur 贝乔尔	Banaras 贝拿勒斯



Banas R. 巴纳斯河	Bari Doab 巴里-多阿布
Banda 班达	Barid Shahi 巴里德·沙希
Bandhupalita 班多帕利塔	Baring, Evelyn 伊弗林·培 临
Bandon, Bay of 班登湾	Barker, Robert 罗伯特·巴 克尔
Bandula 班杜拉	Barlow, George 乔治·巴罗
Banerjee 班纳吉	Baroda 巴洛达
Bang 班格	Barodia 巴洛第亚
Bangalore 班加罗尔	Barrackpore 巴拉克普尔
Banjar 班查尔	Bartholomew Diaz 巴塞洛缪· 迪亚斯
Bankapur 班卡普尔	Barwell 巴威尔
Bankura 班库腊	Basalat Jang 巴萨拉特·章
Bannu 班努	Basarh 巴塞尔
Bappa 巴帕	Basava 巴萨瓦
Bapu Gokhale 巴普·哥克雷	Basawan 巴萨万
Barabar 巴拉巴尔	Bassein 巴森
Barabudur 巴拉布都	Basti 巴斯提
Barakzai 巴拉克萨	Batavia 巴达维亚
Baramahal 巴拉马哈	Bayana 巴耶那
Baran 巴朗	Bayazid 巴耶齐德
Barani 巴拉尼	Bayezid 巴叶齐德
Barari Ghat 巴拉利-加特	Bayley, William B. 威廉姆· 布·培利
Barbak Shah 巴尔巴克沙	Baz Bahadur 巴兹·巴哈都 尔
Barbek 巴贝克	Beas R. 比斯河
Barbosa 巴尔波萨	
Bareilly 巴雷利	
Bargi 巴尔吉	
Bargirs 巴尔其尔	
Barha 巴哈	

Becher 贝希尔	Bhajja 巴查
Belgaum 贝尔高姆	Bhakkar 巴卡尔
Bell 培尔	Bhakti movement 巴克提(敬 信)运动
Bellary 培拉利	Bhamo 八莫
Belur 比鲁尔	Bhandarkar, R. G. 班达卡 尔, 尔·格
Bengal 孟加拉	Bhangi 班奇
Bentham 边沁	Bhanrer Range 彭勒尔山脉
Bentinck, William 威廉姆· 班廷克	Bhanu Gupta 巴奴·笈多
Berar 贝刺尔	Bharasivas 婆罗湿婆
Bernier 柏尼尔	Bharatas 婆罗多人
Besnagar 柏斯那加尔	Bhāratavarsha 婆罗多国
Bessus 比苏斯	Bharatpur 巴拉特普尔
Best, Thomas 托马斯·伯斯 特	Bharavi 日辉
Beveridge, Mrs. 比弗里奇夫 人	Bharhut 拜鲁特
Bezwad 比兹瓦德	Bhasa 拜沙
Bhabru 巴布鲁	Bhaskaravarman 巴斯卡拉跋 摩
Bhadrabahu 波陀罗拜呼	Bhatarka 巴答尔伽
Bhadrak 巴德腊克	Bhatinda 巴廷达
Bhāga 巴伽	Bhatiya 巴提耶
Bhagabhadra 婆伽跋陀罗	Bhatkal 巴特卡耳
Bhagalpur 巴加尔普尔	Bhatnair 巴特奈尔
Bhagavata 薄伽梵	Bhatti Rajputs 巴提-拉共普 特人
Bhaggas 巴伽族	Bhattikāvyaṃ 《跋提诗》
Bhagwan Das 巴格万·达斯	Bhavabhuti 有古
Bhairowal 贝鲁瓦尔	

Bhavadeva Bhatta 有无尊者	Bihari Mal 比哈里·马尔
Bhava Naga 巴瓦·纳伽	Biharilal 比哈利拉尔
Bhillama 毗拉马	Bijapur 比贾普尔
Bhilsa 比耳萨	Bikaner 比卡内尔
Bhima 宾曼	Bilaspur 比拉斯普尔
Bhimavarman 宾摩跋摩	Bilhana 比兰拉
Bhimpal 比姆帕尔	Billochpur 比洛契浦尔
Bhitargaon 比泰冈	Bimbisara 频毗娑罗
Bhoja 波阇	Bindusara 宾头沙罗
Bhojakas 波阇卡人	Bipin Chandra Pal 比平·章 德拉·保尔
Bhongir 波基尔	Bir Narayan 比尔·纳拉扬
Bhonsla Chhatrapati 邦斯拉· 查特拉巴蒂	Bir Singh Bundela 比尔·辛 格·班德拉
Bhonsle 邦斯勒	Birbal 比尔巴尔
Bhopal 博帕尔	Birbhum 比尔布
Bhore 波尔	Bird, W. William 威廉姆· 伍·伯德
Bhorghat 波尔加特	Birkenhead 伯尔坎海德
Bhuktis 布克体	Bithur 比瑟尔
Bhumaka 普马卡	Biyana 比耶那
Bhutan 不丹	Blochman 布洛奇曼
Biana 比耶那	Bodawpaya 孟云
Biban Khan 比班汗	Bodh Gaya 菩提迦耶
Bibi Bhani 比比·巴尼	Boghaz-Koi 波加兹-科依
Bidar 比达尔	Bogle, George 乔治·波格尔
Bidar Bakht 比达尔·巴克特	Bohras 布赫拉人
Biderra 比德拉	Boigne, De 德·波宁
Bidnur 比德纳尔	
Bihar 比哈尔	

Bokhara 布哈拉	Bristow 布莱斯托
Bolan 波伦	Broach 布罗奇
Bonnerjee, W. C. 伍·克·彭纳吉	Broadfoot 巴罗德福特
Borneo 婆罗洲	Brouton 布鲁顿
Bourbon 博邦	Brown, Percy 伯西·布朗
Bourdonnais, Mahe de La 马赫·德·拉·布东雷	Browne, Samuel 萨缪尔·伯朗尼
Bourquin, Louis 路易斯·波金	Brydon 布罗敦
Braganza 布拉甘扎	Bucephala 布塞发拉
Brahmagiri 布腊马吉里	Budaun 布东
Brahmagupta 梵藏	Buddha 佛陀(释迦)
Brahmajit Gaur 布拉马吉特·高尔	Buddhaghosha 佛陀高沙
Brahman 梵天	Buddhavarman 佛陀跋摩
Brahmana 婆罗门	Buddhism: Its History and Literature 佛教: 它的历史与文献
Brahmanabad 布拉曼纳巴德	Budha Gupta 佛陀·笈多
Brahmanas 梵书	Bughdah, Shihab-ud-din 希哈卜-乌德-丁·布格陀
Brahmaputra 布拉马普特拉河	Bughra Khan 布格拉汗
Brahmavarta 布腊马瓦塔	Bukhara 布哈拉
Brahmi 婆罗密	Bukka 布卡
Brahui 婆罗休	Buland Darwaza 凯旋门
Braithwaite 布雷斯威特	Bulandshahr 班兰夏
Brihadāranyaka 《布里哈德阿兰若奥义书》	Bulis 布利族
Brihadratha 布里哈陀罗陀	Bundela 班德勒人
Brindaban 布林达班	Bundelkhand 班德勒坎德
	Bundi 邦迪

Burdwan 布德万	Caliph Omar 哈里发·奥默尔
Burhan Nizam Shah 布尔汉·尼查姆沙	Caliph Walid 哈里发·华利德
Burhanpur 布汉普尔	Carnac 堪麦克
Burhan-ul-Mulk 布尔汉-乌尔-穆尔克	Cambay 坎贝
Burke 伯克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剑桥印度史
Burnes, Alexander 亚历山大·博尔纳斯	Campbell, Colin 柯林·坎培尔
Burney, Henry 亨利·博尔内	Cannanore 坎纳诺尔
Bushire 布什尔	Canning 坎宁
Bussy 布西	Cappadocia 卡巴陀西亚
Bust 布斯特	Careri 卡内利
Butler, Harcourt 哈尔柯特·伯特尔	Carmathians 喀尔马徐亚人
Buxar 布克萨尔	Carnac 卡那克
Byana 邦纳	Carnatic 加尔那迪
<b>C</b>	
Cabral 卡布拉尔	Carpathians 喀尔巴阡山
Cachar 卡查尔	Cartier 卡尔蒂埃
Caffa 卡法	Cartwright 卡特赖特
Calcutta 加尔各答	Caspian Sea 里海
Calicut 卡利卡特	Catherine 凯瑟琳
Caliph Al-Hakim 哈里发·阿尔-哈基姆	Catiline 卡蒂林
Caliph Al-Mustansir 哈里发阿尔-麦斯坦西尔	Cavagnari 卡伐格纳利
	Caveri 卡维利
	Ceylon 锡兰
	Chachar 查查尔
	Chaghatai 察合台

Chagtai 查格台	Chandi Kalasan 章地·卡拉森
Chahamanas 查哈玛纳人	Chandor 章陀尔
Chait Singh 卡特·辛格	Chandra Gupta 旃陀罗·笈多
Chaitanya 阇多尼耶	Chandrabhanu 章达拉巴奴
Chakan 查坎	Chandragiri 章达拉共里
Chakk Dynasty 查克王朝	Chandragupta 月护王
Chakraswamin 查克拉斯瓦明	Chandrasen Jadav 章德拉森·查达夫
Chakravarti Rājā 转轮王	Chandratreyas 章德拉特里亚人
Chakravartin 查克罗婆丁	Chandravarman 旃陀罗伐曼
Chakrayudha 查克拉尤达	Chandwar 昌德华
Chalukya 遮娄其	Changadeva 旃伽提婆
Chambal R. 昌巴尔河	Changama 昌甘马
Chamberlain, Neville 尼维尔·张伯伦	Chapotkata 查波特喀太
Champa 占婆	Chaprasi 查普拉西
Champaner 查姆彭纳尔	Charaka 阇罗迦
Champaran 强普兰	Charnock, Job 约布·恰纳克
Champat Rai 查姆帕特·莱伊	Charumati 恰鲁马提
Champion 钱皮恩	Chashtana 恰希塔纳
Chanakya 阇那伽	Chatgaon 查特冈
Chand Bardai 昌德·巴得	Chatterji, B. R. 布·尔·查特琪
Chand Bibi 昌德·比比	Chattisgarh 查迪斯伽
Chanda Sahib 昌达·沙依布	Chaudhuri Rahmat Ali 乔图里·拉麦特·阿里
Chandalas 章达拉人	
Chandellas 章德拉	
Chanderi 章德里	
Chandernagore 昌德纳戈尔	

Chauhans 兆汉人	Chingiz Khan 成吉思汗
Chaul 乔尔	Chinna Venkata 清那·梵卡塔
Chaulukyas 查拉健	Chitaldrug 契塔耳德鲁格
Chaumuha 兆木哈	Chitor 齐图
Chauragarh 乔拉加尔	Chitpavan 吉特巴万
Chausa 乔沙	Chitrakuta 吉特拉库塔
Chauth 乔特	Chitral 奇特拉尔
Chazi Malik 伽齐·马利克	Chittagong 吉大港
Chedi 车底	Chittur 契都尔
Chelmsford 切姆斯福德	Chitu 切土
Chenab R. 奇纳布河	Chola Kings 朱罗王朝的国王
Chera 哲罗	Chuch 朱契
Cherapunji 舍拉旁杰	Chunar 朱纳尔
Cheta 契陀	Chunda 仲达
Chhajju 查日	Chundawats 丘达瓦特人
Chhāndogya 《歌赞奥义书》	Chupatties 薄饼
Chhaparghata 查巴尔伽塔	Churaman 朱拉曼
Chhatrapati 查特拉巴蒂	Church 彻共
Chhatrasal 查特拉沙尔	Cicero 西塞罗
Chhattar Singh 恰泰尔·辛格	Clarendon 克拉兰顿
Chicacole 西卡科尔	Clarke 克拉克
Child, Joshia 约希亚·柴尔德	Clavering 克莱弗林
Chilianwala 奇利瓦拉	Clive, Robert 罗伯特·克莱武
Chimnaji Appa 契姆纳吉·阿帕	Cochin 柯钦
Chingleput 钦格耳普特	Codomannus 科多曼奴斯
	Codrington 科林顿
	Coen 柯恩

Coimbatore 科因把托	Cox 柯克斯
Colas 朱罗族	Cranganore 克兰甘诺尔
Colbert 柯尔伯	Crawfurd, John 约翰·克劳福德
Colebrooke, Henry Thomas 亨利·汤姆斯·科利布洛克	Crewe 克利维
Colgong 科尔贡	Cripps, Stafford 斯塔福尔德·克里浦斯
Colombo 科伦坡	Cromer 克罗默尔
Colville, John 约翰·柯维尔	Cromwell 克伦威尔
Combermere 科姆伯米尔	Cross 克罗斯
Comilla 科密拉	Cuddalore 卡达洛尔
Comorin Cape 科摩林角	Cuddapah 库达帕
Comte 孔德	Cunningham 肯宁汉
Conjeeveram 建志补罗	Curtius, Quintus 奎太斯·克 尔舍斯
Conjereram 康杰弗拉姆	Curzon 寇松
Conti, Nicolo 尼可洛·康迪	Cutch 卡赤
Cooch Behar 科契·比哈尔	Cuttack 克塔克
Coorg 库尔格	Cyrene 塞里尼
Coote, Eyre 伊利·库特	Cyrus 居鲁士
Corinth 科林思	
Cornwallis 科威利斯	<b>D</b>
Coromandel 科罗曼德耳	Dabhade 达巴德
Cossimbazar 科辛巴萨	Dabhoi 达波依
Count de Lally 康特·德· 拉利	Dabhol 达波尔
Coupland, Reginald 里琴纳 德·康帕兰德	Dabir-i-arz 达比尔-伊-阿尔 兹
Courten's Association 柯坦协 会	Dabir-i-Khas 达比尔-伊-卡



司	Dandaka 顿达卡
Dabo 达波	Dandanāyaka 丹达纳耶卡(统帅)
Dacca 达卡	Dandin 檀丁
Dacca Mymensingh 达卡-米 门辛格	Daniyal 旦尼雅尔
D'Ache 达克	Dantapura 屯塔普罗
Dadaji Kond Dev 达达结· 康德·德夫	Dantidurga 丹蒂德尔加
Dagh 达格(烙印)	Dantivarman 丹迪跋摩
Dahala 达哈拉	Danvers 丹佛尔斯
Dahir 达赫尔	Dar-ul-harb 达尔-乌勒-哈尔 布(非穆斯林国家)
Daivaputra Shāhi-Shāhānu- Shāhi-Saka-Murunda 代瓦 帕特腊·沙希-沙汉诺-沙希- 萨卡-穆伦达	Dar-ul-Islam 达尔-乌勒-伊斯 兰(伊斯兰王国)
Dakchauki 达克兆基(驿站)	Dara 达拉
Dakhil Darwaza 拱门	Dara Shukoh 达拉·苏柯
Dakhili 达基里	Darayavaush 达腊耶凡希
Dakshināpatha 达克辛那巴他	Darbar 达巴尔
Dalavanur 达拉瓦奴尔	Darbar Hall 觐见厅
Dalhousie 大贺胥	Darius I 大流士一世
Dalip Singh 达立普·辛格	Daroga-i-Dakchouki 达罗格- 伊-达克兆基
Daman 达曼	Daroga-i-Ghusal Khan 达罗 格-伊-古塞尔-汗
Damana 达摩那	Darya Khan Lodi 达耶汗· 洛提
Damodara Gupta 达摩达罗· 笈多	Das, C. R. 克·尔·达斯
Danasagara 《檀那沙伽罗》	Dasaratha 达沙罗陀
Dandabhukti 丹达布克迪	Dāsas 达塞人

Dasavarman 达萨伐摩	Delta 迪尔塔
Dastur 达斯都尔(税率表)	Demetrios 狄麦多流
Daswanath 特斯瓦那特	Denison, William 威廉姆·丹尼逊
Dasyus 达西安人	Deogaon 第奥干
Dattaji Sindhia 达太吉·信希亚	Deogarh 底奥加尔
Daud 陶达	Deorai 德奥拉伊
Dauhrua 陶鲁亚	Dera Ghazi Khan 德腊-加济汗
Daulat Khan 道莱特汗	Dera Ismail Khan 德腊-伊斯梅尔汗
Daulat Rao Sindhia 杜拉脱·罗·信希亚	Desh 提舍
Daulatabad 道拉塔巴德	Desh 德什
Dauran 道兰	Deshabandhu 迪沙班多
Davaka 戴伐卡	Deshmukhs 德什穆克
Davids, Rhys 李斯·戴维斯	Deshpandes 德什潘德
Davis, Mervyn 墨尔维·戴维斯	Deva Gupta 提婆·笈多
Dawar Baksh 达华尔·巴克什	Deva Raya 迪瓦·拉雅
Dayananda Saraswati 达扬南达·萨拉斯瓦蒂	Deva Suri 德瓦·苏里
Dayitavishnu 达伊塔毗湿奴	Devabhuti 提婆菩提
Debal 第巴尔	Devagiri 德瓦吉里
Deccan 德干	Devakulas 提婆鸠罗
Defer 德弗	Devala Devi 德瓦拉·德维
Dehra Dun 台拉登	Devānāmpīya Piyadasi 提婆那庇耶·庇耶陀西
Deimachos 德曼科斯	Devapal 德瓦巴拉
Delhi 德里	Devaputra 提婆普多罗
	Devaraja 提婆罗阇

Devarashtra 提婆罗士多罗	Dholka 多尔卡
Devavarman 提婆伐摩	Dholpur 多普尔
Devi Kottai 达维·科泰	Dhoyi 杜义
Devkot 狄夫科特	Dhruva 德鲁伐
Dewan-i-Am 迪万-伊-阿姆 (公众接见大厅)	Dhruvasen 德鲁伐逊
Dewangiri 地旺吉里	Dig 迪格
Dewani 地华尼	Digambara 赤裸派
Dewans 地万	Dignaga 陈那氏
Dewas 德伐斯	Digvijaya 提格毗查耶
Dhamma 达摩	Dilawar Khan Ghuri 提拉华 尔·汗·谷利
Dhammavijaya 达摩毗查耶	Dilir Khan 提利尔汗
Dhana 达那	Dinajpur 迪纳吉普尔
Dhanaji Jadav 达那吉·查达 夫	Dindigul 丁迪古尔
Dhanamjaya 丹那杰亚	Din-i-Ilahi 亭-伊-伊拉希
Dhanga 丹伽	Diodorus 德奥多那斯
Dhar 达尔	Dionysius 迪奥尼修斯
Dhara 达罗	Dipalpur 提帕勒浦尔
Dharampur 达兰普尔	Dipavamsa 《洲史》
Dharasen 达腊逊	Disraeli 迭斯雷利
Dharmaditya 达摩迭多	Diu 第乌
Dharmapal 达尔玛帕拉	Divakara 狄瓦卡拉
Dharmasāstra 《法论》	Divodasa 德沃达萨
Dharmasutras 《法经》	Divya 迪夫耶
Dharmat 达尔马特	Diwan-i-insha 迪凡-伊-印沙
Dharwar 达尔瓦	Diwan-i-qaza 迪凡-伊-魁柴
Dhauli 道利	Diwan-i-rasalat 迪凡-伊-拉萨 勒特

Diwan-i-wazarat 迪凡-伊-瓦 柴拉特	顿坎
Do-amli 多-安姆利	Dundas 邓达斯
Dodwell 达德威	Dungarpur 顿伽尔普尔
Dogra 多格拉	Dupleix, Joseph Francis 约 瑟夫·弗兰西斯·杜布雷
Dom Joao 唐·焦奥	Durand, Mortimer 莫尔蒂默 尔·杜兰德
Donabew 顿纳布	Durani Empire 杜兰尼帝国
Dorasamudra 多拉萨墨德拉	Durbar 杜尔巴
Dorjieff 多尔捷夫	Durgadas 杜尔迦达斯
Dost Muhammad 多斯特·穆 罕默德	Durjan Sal 多尔靳·塞尔
Douglas Forsyth 道格拉斯· 福尔西兹	Durlabh, Roy 罗·杜尔拉 帕
Dowager 多瓦其尔	Durlabhavardhan 多尔拉巴伐 弹那
Dowson, John 约翰·道生	Durranis 杜拉尼人
Drangiana 德兰奇那	Dutt 达特
Dravidians 达罗毗荼人	Dvairājya 德婆罗阇
Drishadvati R. 德里沙德瓦蒂 河	Dvarasamudra 德瓦罗萨摩陀 罗
Dronamukha 德朗南马克	Dwarka Nath Tagore 德瓦 卡·纳思·泰戈尔
Duar 杜尔	Dyaus 帝奥斯
Duarte Pacheco 德华特·帕 奇柯	
Duaspah 杜阿斯巴	
Dubois 德布阿	
Duff, Grant 格兰特·多弗	
Dufferin 多弗林	
Duncan, Jonathan 约纳森·	
	<b>E</b>
	Early History of the Deccan 德干古代史
	East India Company 东印度

公司	Erskine 伊尔斯基尼
Eastern Ghats 东高止山脉	Etah 埃塔
Eden, Ashley 阿西利·伊登	Etawa 爱太华
Edoardo Barbosa 伊陶尔多· 巴尔波萨	Euaspla 幼斯普拉
Edwardes, Herbert 赫伯特· 爱德华兹	Eudemos 尤德穆斯
Ekarāt 独王	Eukratides 幼克拉蒂德斯
Ekbatana 伊克巴塔那	Euphrates 幼发拉底河
Ekdala 伊克陀拉	Euthydemia 幼赛德米亚
Eknath 伊克纳思	Euthydemos 幼赛德莫斯
Ekaji 伊科吉	
Elamite 伊兰	<b>F</b>
Elara 埃拉腊	Fa-hien 法显
Elgin 额尔金	Faizi 法伊捷
Elias 伊利亚斯	Fakhr-ud-din 法克尔-乌德- 丁
Ellenborough 艾伦波罗	Fanjars Adalat 法吉达尔· 阿道拉特
Ellichpur 埃利奇普尔	Farah 法拉
Elliot, Henry 亨利·伊利奥 特	Farghana 大宛
Ellis 艾利斯	Farhang-i-Jahangiri 《查罕杰 辞典》
Ellore 埃卢尔	Farid Khan 法里德汗
Elphinstone, Mountstuart 蒙 兹泰特·伊尔费斯通	Fariduddin 法里都丁
Enfield 恩菲尔德	Farmans 法尔曼
Ephthalites 嚙哒人	Farmulis 法尔穆利人
Epirus 伊皮鲁斯	Farrer 法莱尔
Erandapalla 伊兰达帕拉	Farrukh Siyar 法鲁克·西耶 尔

Farrukhabad 法鲁哈巴德	Fitch 费奇
Farrukhi 法罗希	Flanders 佛兰德
Fatawa-i-Alamgiri 《阿拉姆吉 尔法典》	Fleet 弗里特
Fateh Singh Gaikwad 法特· 辛格·盖克华德	Flodden 弗劳顿
Fatehabad 法得哈巴德	Floyer 弗罗耶
Fatehpur 法特普尔	Forde 福德
Fath Khan 法特汗	Forsyth, Douglas 道格拉斯· 福尔西兹
Fathpur Sikri 法特普尔-西克 里	Francis, Philip 菲利浦·法兰 西斯
Fathullah Imad Shah 法都 拉·伊默德沙	Francisco d'Almeida 弗兰西 斯哥·阿尔米达
Fatihat-i-Firuz Shahi 《菲罗 兹王的胜利》	Francois Martin 弗朗索·马 丹
Fatwa 法特瓦(文告)	Fullarton 弗拉顿
Faujdar 法吉达尔	Fu-Nan 扶南
Fergusson 费尔古生	
Ferozepur 费罗兹普尔	<b>G</b>
Ferozeshahr 费罗兹沙	Gadai, Shaikh 沙伊克·加台
Firdawsi 费尔多希	Gahadavala 伽哈达伐拉
Firishta 费里希塔	Gaikwad 盖克华德
Firminger 弗明格尔	Gajabahu 加查巴乌
Firoza 费鲁柴	Ganapati Naga 甘那帕蒂· 纳伽
Firuz 菲罗兹	Ganda 甘荼
Firuz Shah Tughluq 菲罗兹· 沙·图格鲁克	Gandamak 甘达马克
Firuzabad 菲鲁扎巴德	Gandaraditya 伽达罗迭多
	Gandhara 健陀罗

Ganesh 伽涅什	Gaur 高尔
Ganga 恒伽	Gaurinath Singh 高利那兹·辛格
Gangadhar Sastri 于加哈·萨斯利	Gautama 乔达摩
Gangāikonda-Cholapuram 恒伽康达-朱罗普兰	Gautamiputra Satakarni 乔达米帕特拉·沙达伽尼
Gangakundapuram 恒伽孔达普兰	Gaya 加雅
Gangavadi 恒伽伐迪	Gaya-Karna 加亚-卡尔纳
Gange 恒河	Gedrosia 吉德罗西亚
Gangeya 耿吉亚	Gemelli Careri 吉梅利·卡累里
Gangeya Vikramaditya 耿吉亚·超日王	George Grierson 佐治·格里逊
Gangu 甘古	Gerald Aungier 格拉德·奥奇尔
Ganjam 甘杰姆	Ghaghar 加格哈尔河
Garah Katanga 加拉·卡坦加	Ghaj-davan 迦其-达万
Gārgī-Samhitā 《伽吉集》	Ghakar 伽卡尔人
Garhgaon 加尔贡	Ghallabaksh 加拉巴克什(收获物分成)
Garhwal 伽尔瓦勒	Ghasiti Begam 伽西蒂公主
Garuda Purāna 《人与子往世书》	Ghat 高止山
Gāthā Nārāsamsī (Songs in Praise of Men) 《伽陀-那罗散悉》(《人的赞歌》)	Ghatotkacha 伽托卡查
Gauda 高达	Ghazi Malik 伽齐·马利克
Gaudavāho 《伽鲁陀之死》	Ghazipur-Jubulpore 加济帕尔-贾巴尔普尔
Gauhati 高哈蒂	Ghazi-ud-din 伽齐-乌德-丁
	Ghaznavids 伽色尼王朝

- |   |   |
|---|---|
| Ghazni 伽色尼, 加兹尼                           | Goalpara 戈阿尔帕拉                          |
| Gheria 基利阿                                | Gobind Singh 哥宾德·辛格                     |
| Ghiyas-ud-din Azam Shah 吉<br>亚斯-乌德-丁·阿柴姆沙 | Godavari R. 哥达瓦里河                       |
| Ghiyas-ud-din Balban 吉亚<br>斯-乌德-丁·巴尔班     | Goddard 高达德                             |
| Ghiyas-ud-din Khalji 吉亚<br>斯-乌德-丁·卡尔吉     | Godehu 哥德赫                              |
| Ghiyas-ud-din Tughluq 吉亚<br>斯-乌德-丁·图格鲁克   | Godolphin 哥达尔芬                          |
| Ghulam Hussain 古兰·侯赛<br>因                 | Godwin 哥德温                              |
| Ghulam Qadir 古兰·奎德                        | Gogra 哥格拉                               |
| Ghur 古尔                                   | Gogunda 哥贡达                             |
| Ghurabs 古罗布船                              | Gohad 哥哈德                               |
| Ghuri, Muhammad 穆罕默<br>德·吴利               | Gokla 哥克拉                               |
| Gilgit 吉尔吉特                               | Golkonda 高康达                            |
| Gingi 金吉                                  | Gomal 古马尔                               |
| Girdhar Bahadur 吉尔达尔·<br>巴哈都尔             | Gomasthas 戈马斯塞                          |
| Giria 吉里亚                                 | Gond 冈德                                 |
| Girivraja 山城                              | Gonda 冈达                                |
| Girnar 吉尔纳尔                               | Gondophernes 冈多弗纳斯                      |
| Gitā 《薄伽梵歌》                               | Gondwana 冈达瓦那                           |
| Gladstone 格兰斯顿                            | Gooty 高蒂                                |
| Glimpses of Dakkan History<br>《达卡史一瞥》     | Gopa 瞿波                                 |
|   | Gopachandra 哥巴昌陀罗                       |
|   | Gopal 戈巴拉                               |
|   | Gopal Krishna Gokhale 哥帕<br>尔·克利希那·哥克海勒 |
|   | Gopala 哥巴拉                              |
|   | Gopalan, R. 尔·高巴兰                       |
|   | Gopatha Brahmana 《牛道梵<br>书》             |



Goptris 高普特里	Gulab Singh 吉拉布·辛格
Gopurams 哥普兰(门道)	Gulbadan Begam 高尔巴丹·比甘
Gorakhpur 哥拉克浦尔	Gulbarga 古巴加
Gorgh 高夫	Gulistan 古里斯坦
Gortschakoff 哥尔恰哥夫	Gulrukh 古尔鲁克
Goschen 哥斯琴	Gumal 加马尔
Govardhana 哥瓦丹纳	Gunavarman 求那跋摩
Govinda 戈文达	Guntur 贡土尔
Govindachandra 戈文达旃陀罗	Gupta 笈多
Govindavarman 戈文达跋摩	Gupta, K. G. 克·格·克帕泰
Graff 格拉夫	Gupta, P. C. 帕·克·笈多
Grahavarman 格腊哈伐摩	Gupta, S. N. Das 斯·恩·达斯·笈多
Grāmani 格雷曼尼	Gupta, Samudra 沙摩陀罗·笈多
Gramikas 格拉米卡	Gurdaspur 古达斯普尔
Grant, James 詹姆斯·格兰特	Gurditta 古尔地太
Granth Sahib 《格兰特-沙希卜》	Gurgaon 古尔贡
Grantha 格兰沙	Gurjara-Pratiharas 瞿折罗-普腊蒂哈腊人
Griffin, Lepel 拉帕尔·格利芬	Gurjaras 瞿折罗人
Grihyasutras 《家范经》	Gurjaratra 瞿折罗特罗
Guhadatta 古哈达太	Gurkhas 廓尔喀人
Guhilots 古希罗特人	Gurumukhi 果鲁穆奇
Gujar 古吉尔族	Guvaka 古瓦喀
Gujarat 古吉拉特	

Gwalior 瓜廖尔

## H

Habib 海巴布

Habibullah 哈比布拉

Hada 哈达

Hafiz 哈费兹

Hafiz Rahamat Khan 哈费  
兹·拉赫马特汗

Haibat Khan 海巴特汗

Haibat Niazi 海巴特·尼亚  
齐

Haidar Ali 赫德尔·阿里

Haig 海格

Haji Maula 哈共·毛拉

Hajipur 哈季普尔

Hajjaj 哈贾杰

Hakim 哈基姆

Hakra R. 哈克拉河

Halajun 哈拉琼

Halayudha 哈拉优达

Haldighat 哈尔提伽特

Halebid 哈利比德

Halsi 哈尔西

Hamid Khan 哈米德汗

Hamida Begum 哈米达公  
主

Hamir 哈米尔

Hansi 汉西

Har Krishan 哈尔·克里香

Har Rai 哈尔·拉伊

Haramnamak 哈拉姆纳曼  
克

Harapal 哈拉巴尔

Harappa 哈拉巴

Haraprasad Sastri 哈拉普拉  
沙德·沙斯特里

Hardinge 哈定

Hardoi 哈尔多伊

Hare, David 大卫·海尔

Harford Jones 哈福德·琼斯

Hargobind 哈哥宾德

Hari Singh Nalwa 哈利·辛  
格·纳瓦

Haribhadra 诃利波多罗

Harihara 诃里诃罗

Hariharpur 哈里哈普尔

Harijan 《贱民》杂志

Harisena 哈里逊纳

Harishchandra 哈利施旃陀  
罗

Harjara 哈查罗

Harris 哈里斯

Harsha 戒日王

Harshacharita 《戒日王本行》

Haryanka 哈尔扬卡

Hasan 哈桑	Himalayas 喜马拉雅山
Hasan Abdal 哈桑-阿布达尔	Himu 喜穆
Hasan Nizami 哈桑·尼扎米	Hindal 兴达尔
Hassanpur 哈桑浦尔	Hindaun 欣东
Hastinapur 诃斯提那普尔	Hindi 印地语
Hastinapura 诃斯提那普罗	Hindola Mahal 印多拉宫
Hastings, Warren 瓦伦·哈 斯丁斯	Hindu Shahi 印度沙希
Hastivarman 哈斯蒂伐曼	Hindukush 兴都库什山
Hathigumpha 哈色贡法	Hiranyavarman 喜兰亚跋摩
Hatim Khan 哈提姆汗	Hisam-ud-din Iwaz 希沙-乌 德-丁·伊瓦兹
Hauz-i-Khas 霍兹-伊-卡斯	Hissar 喜萨尔
Havaladar 哈瓦尔达尔	History and Literature of Jai- nism 《耆那教的历史与文 献》
Havelock 哈伐洛克	History of British India 《英 领印度史》
Hawkins 霍金斯	History of India as told by its own Historians 《印度史 学家所述的印度史》
Hazara 哈扎拉	History of Mysore 《迈索尔 史》
Heliodoros 赫利阿多拉斯	History of the Mahrattas 《马 拉塔史》
Helmand 赫尔曼德	History of the Sikhs 《锡克 人史》
Hemadri 赫马德利	Hiuen-Tsang 玄奘
Hemanta Sena 希孟塔·森纳	Hiung-nu 匈奴
Hemchandra 金月	
Herat 赫拉特	
Hermaios 赫尔梅奥斯	
Herodotus 希洛多德	
Hetkaris 希特卡里	
Hicky, J. A. 季·阿·希基	
Himachal Pradesh 喜马偕尔 邦	

Hmawza 赫马华柴	Hushang Shah 胡桑沙
Hoare, Samuel 萨缪尔·荷尔	Huvishka 孚维什伽
Hodivala 霍底瓦拉	Hydaspes 海达斯帕斯
Hodson 荷德逊	Hyderabad 海得拉巴
Ho-ling 霍林	Hyphasis 海发西斯
Holkar 荷尔卡	
Holwell 豪威尔	I
Hooghly 呼格利河	Ibadat Khana 伊巴达特-汗那
Ho-ti 和帝(汉)	Ibn Batutah 伊本·巴图塔
Hotri 荷特里	Ibn Hasan 伊本·哈桑
Howorth 何华思	Ibn Juzzi 伊本·朱齐
Hoysalas 曷萨拉人	Ibn-ul-Athir 伊本-乌尔-阿塞 尔
Hughes, Edward 爱德华·休斯	Ibrahim Khan Gardi 易卜拉欣·汗·伽地
Hughli 胡格列	Ibrahim Lodi 易卜拉欣·洛提
Hulagn Khan 旭烈兀汗	Ibrahim Shah Sharqi 易卜拉欣·沙·沙尔基
Huliyah 胡立亚	Idar 伊达尔
Hultzsch 赫耳兹奇	Ijara 伊查拉
Humayun 胡马雍	Ijaradars 伊查拉达尔
Humayun-nama 《胡马雍纪》	Ikhtiyar-ud-din Aitigin 伊克迪耶尔-乌德-丁·艾提真
Hume, Allan Octavian 阿兰·奥克塔维安·休姆	Ikhtiyar-ud-din Altuniya 伊克迪耶尔-乌德-丁·阿勒上尼耶
Hun 亨	
Hunas 亨纳	
Huns 匈奴人	
Hunter, William 威廉姆·亨特	
Husain Shah 胡塞因沙	

Ikhtiyar-ud-din Ghazi Shah 伊克迪耶尔-乌德-丁·迦齐沙	Indraprastha 因陀罗普罗斯泰
Ikhtiyar-ud-din Muhammad Bakhtiyar Khalji 伊克迪耶尔-乌德-丁·穆罕默德·巴克迪亚·卡尔吉	Indraraja 因陀罗罗闍
Ikshvakus 伊克希伐库人	Indravarman 因陀罗跋摩
Ilbert 伊耳伯特	Indrayudha 因陀罗尤达
Ilyas Shah 伊里耶斯沙	Indus 印度河
Iltutmish 伊杜米思	Ingle, Ambaji 翁巴季·英格
Ilyas 伊尔耶	Innes 英纳斯
Imad Shahi 伊默德·沙希	Iqbal, Muhammad 穆罕默德·伊格巴尔
Imad-ud-din Raihan 伊马德-乌德-丁·拉伊汉	Iqbalmand 伊克巴尔曼德
Imad-ul-Mulk 伊美德-乌尔-穆尔克	Iqtās 伊奈太
Imam Quli 伊门·古利	Iraq 伊拉克
Imamgarh 伊马加	Irrawaddy 伊洛瓦底
Imperial Gazetteer of India 印度的帝国地名辞典	Irvine 伊尔温
Impey, Elijah 伊来贾·伊派	Irwin 伊尔温
Imphal 莫帕尔	Isa 《伊萨奥义书》
Indian Ocean 印度洋	Isa Khan 伊萨汗
Indies 东印度群岛	Isanavarman 伊桑那伐尔曼
Indika 《印度记》	Isfahan 伊斯法罕
Indore 印多尔	Ishwari Prasad 伊什瓦里·普拉沙德
Indra 因陀罗	Islam Shah Sur 伊斯拉姆·沙·苏尔
	Ismail 伊斯迈尔
	Ismail Beg 伊斯梅·伯格
	Ismail Mukh Afghan 伊斯迈尔·穆克·阿富汗
	Iswar Chandra Vidyasagar 伊

斯瓦·章德拉·维德耶萨伽  
Itihāsa Purāna 《如是所说往  
世书》

Itimad-ud-daula 伊蒂默德-乌  
德-陶拉

Itiqad Khan 伊蒂奎德汗

I-tsing 义净

Izz-ud-din Tugral Tughan  
Khan 伊兹-乌德-丁·图格  
拉尔·图干汗

### J

Jackson, Coverly 考佛利·杰  
克逊

Jacquemont 耶克蒙

Jacques Law 贾克斯·劳

Jadu 查杜

Jafar Khan 贾法汗

Jagadekamalla 查伽德卡马拉

Jagannath 查甘那特

Jagatguru 查伽特古鲁

Jagattunga 查伽通伽

Jagir 扎吉尔(世袭领地)

Jagirdar 扎吉尔达尔(军事封  
地领主)

Jahan Shah 贾汉沙

Jahandar Shah 贾汉达尔沙

Jahangir 查罕杰

Jahanpanah 查汉巴那

Jai Singh 查伊·辛格

Jaimal Rathor 查马尔·罗塞

Jaiminiya Brahmana 《耶摩尼  
梵书》

Jainism 耆那教

Jaintia 贾因提亚

Jaipal 伽帕尔

Jaipur 斋普尔

Jaitrapal 查特拉帕尔

Jaitrasimha 折特拉辛哈

Jaitugi 查图吉

Jajau 查遮

Jajnagar 查其那伽

Jalal 查拉尔

Jalalabad 贾拉拉巴德

Jalal-ud-din 查拉-乌德-丁

Jalal-ud-din Bahar Khan Lo-  
hani 查拉-乌德-丁·巴哈  
尔汗·洛哈尼

Jalal-ud-din Firuz Khalji 查  
拉-乌德-丁·菲罗兹·卡尔  
吉

Jalal-ud-din Masud Jani 查  
拉-乌德-丁·马苏德·查尼

Jalal-ud-din Muhammad Shah  
查拉-乌德-丁·穆罕默德沙

Jalal-ud-din Rumi 查拉-乌

德-丁·鲁密	伐摩·库拉塞凯罗
Jalandhar 查兰达	Jatavarman Sundara Pandya
Jalasanghri 杰拉萨摩提	查太伐摩·逊达罗·潘地亚
Jalauka 贾劳卡	Jatavarman Vira Pandya 查
Jalaun 贾劳恩	太伐摩·维拉·潘地亚
Jallianwalla Bagh 杰利安瓦	Jatinga-Rameswar 杰丁加-兰
拉-培	美斯华
Jalna 查尔纳	Jaugada 乔加达
Jalor 查洛尔	Jauhar 赵哈尔
Jamal-ud-din Yaqut 詹马-乌	Jauna Khan 兆纳汗
德-丁·雅奎特	Jaunpur 江普尔
Jambi 占碑	Java 爪哇
Jambudvipa 瞻部洲	Javanese 贾凡尼斯
Jammu 查谟	Jawahir Singh 查万希尔·辛
Jamrud 查姆鲁德	格
Janakpur 贾纳克普尔	Jawli 昭利
Janjira 章吉拉	Jaxartes 贾哈特斯
Janoji Bhonsle 贾诺杰·邦斯	Jayachandra 查耶旃陀罗
勒	Jayadeva 胜天
Jarak 查拉克	Jayadhwaj Singh 闍耶瓦琪·
Jarrett 查勒特	辛格
Jaswant Rao Holkar 查斯万	Jayanka 查杨伽
特·罗·荷尔卡	Jayapal 贾亚巴拉
Jaswant Singh 查斯万特·辛	Jayapida Vinayaditya 贾亚毗
格	达·文纳亚迭多
Jat 查特族	Jayasimha 查耶辛哈
Jatakas 《本生经》	Jayavarman 闍耶跋摩
Jatavarman Kulasekhara 查太	Jaysimha 查辛哈

Jeja-Bhukti 折查-布克迪  
 Jessore 杰索尔  
 Jeziyah 杰齐亚(人头税)  
 Jhang 江格  
 Jhansi 占西  
 Jharkhand 查尔干  
 Jhelum R. 杰卢姆河  
 Jija Bai 吉查·巴伊  
 Jimutavahana 雷震  
 Jinnah 真纳  
 Jiva Goswami 吉瓦·哥斯瓦  
 米  
 Jnanesvara 季奈斯瓦罗  
 Jnaneswar 遮纳尼斯华  
 Jnatrikas 纳特里卡  
 Jodh Bai 佐德·巴伊  
 Jodha 佐达  
 Jodhpur 佐德浦尔  
 Jones, William 威廉姆·琼  
 斯  
 Jubbulpore 贾巴尔普尔  
 Juggernath 朱吉尔那特  
 Jullundur 贾朗达尔  
 Jumna R. 朱木拿河  
 Junagadh Rock 朱纳格刻石  
 Junagagh 朱纳格  
 Junnar 朱那尔  
 Justin 查士丁

## K

Kabir Khan Ayaz 克比尔·  
 汗·阿耶兹  
 Kabk 卡卜克  
 Kabul 喀布尔  
 Kabuliyat 卡布利耶特  
 Kacha 卡查  
 Kachchhapaghatas 卡契查帕  
 格哈塔人  
 Kādambari 《伽旦波利》  
 Kadambas 伽丹巴族  
 Kadphises 伽德费塞斯  
 Kadungon 喀东冈  
 Kafur 卡富尔  
 Kaikaoos 卡伊考斯  
 Kai-Khusrau 卡伊-胡斯鲁  
 Kaikobad 卡伊科巴德  
 Kaiqubad 卡伊库巴德  
 Kaivarta 克伐泰  
 Kakas 卡卡族  
 Kakatiya 喀喀迪耶  
 Kakutstha 卡库兹撒  
 Kakutsthavarman 卡库沙伐  
 摩  
 Kalachuri 卡拉丘里  
 Kalamas 卡罗摩族  
 Kalanaur 卡拉瑙尔



Kalanjar	卡兰查尔	Kanchi	建志
Kalanjara	喀兰查拉	Kandahar	坎大哈
Kalanor	卡兰诺尔	Kangra	坎哥罗
Kalasoka	卡拉索卡	Kanhayya	坎那耶
Kalat	卡拉特	Kanheya	坎希亚
Kalhana	卡兰纳	Kanhoji Angria	坎荷吉·安 格里亚
Kalidasa	迦梨陀婆	Kanishka	迦膩色伽
Kalimullah	卡利穆拉	Kanishkapura	迦膩色伽普罗
Kalinga	羯陵伽	Kanpur	坎普尔
Kalpasutras	《仪轨经》	Kans	坎斯
Kalpi	卡耳皮	Kanungo	坎南戈
Kalsi	卡尔西	Kanva	甘华
Kalyan	卡尔扬	Kapilavastu	迦毗罗卫
Kalyana	卡利阿纳	Kara	卡拉
Kalyani	卡利阿尼	Karachi	卡拉奇
Kam Bakhsh	卡姆·巴克什	Kara-Manikpur	卡拉-马尼浦 尔
Kamala Devi	卡马拉·德维	Karan	卡朗
Kamarupa	迦摩缕波	Karapa	卡拉帕
Kamboja	甘谟惹人	Karauli	卡劳利
Kambuja	柬埔寨	Karddamaka	卡丹马卡
Kampana	卡姆巴那	Karikala	卡里卡拉
Kampila	甘巴拉	Karim Khan	卡林汗
Kampilya	堪比里亚	Karkaraja-Suvarnavarsha	喀 略
Kamran	卡姆朗		喀罗阁-萨伐纳伐沙
Kamrup	卡姆拉普	Karkota	伽尔哥答
Kanara	伽纳拉	Karkuns	卡昆
Kanarese	坎那拉语		
Kanauj	卡瑙季, 曲女城		

Karna 卡尔纳	Kautilya 考底利耶
Karnal 卡纳尔	Kaveri R. 科佛里河
Karnasuvarna 羯罗拿苏伐刺那	Kavirāja 卡维罗阇
Karnata 卡尔纳塔	Kayal 卡雅尔
Karnataka 卡纳塔克	Kaye 卡伊
Karnul 卡尔努尔	Keane, John 约翰·基安
Karri 卡里	Keatinge 基廷
Kartarpur 卡泰普尔	Kedar Rai 基达尔·雷依
Kartikaya 伽提凯耶	Keene 奇尼
Kartripura 卡特里普拉	Keith 克兹
Karwar 卡尔瓦尔	Kelly 盖莱
Kashgar 喀什噶尔	Kena 《因孰奥义书》
Kashlu Khan 克什卢汗	Kerala 基腊罗
Kashmir 迦湿弥罗, 克什米尔	Keralaputra 克腊拉普特拉
Kasi 迦尸	Kesaputta 基萨普塔
Kasia 克锡亚	Kesava Sena 凯萨瓦·森纳
Kasijora 卡西约腊	Keshab Chandra Sen 克沙布·章德拉·森
Kasyapa Matanga 摄摩腾	Khafi Khan 卡菲汗
Katehr 克塔尔	Khaibar 凯巴尔
Katha 《灾厄奥义书》	Khairpur 凯尔普尔
Kathiawar 卡提阿瓦	Khajuraho 卡朱罗合
Katwa 卡特伐	Khajwa 卡共瓦
Kaufmann 考夫曼	Khalilullah Khan 卡列卢拉汗
Kaurala 考腊拉	Khalji 卡尔吉(部族)
Kausambi 俱赏弥	Khalsa 卡尔沙
Kausitaki 海螺氏	Khan Jahan Lodi 汗·贾汉·
Kauthal 高塔尔	

洛提	Khojand 柯占
Khande Rao 坎第·罗	Khokand 浩罕
Khandesh 坎德什	Khokar 科卡族
Khan-i-Jahan 汗-伊-查汉	Khotan 和阗
Khanua 坎奴	Khottiga 柯迪伽
Kharaj 卡拉其	Khurasan 呼罗珊
Kharak Singh 卡拉克·辛格	Khurram 胡拉姆
Kharaparikas 卡腊帕里卡族	Khushal Khan 胡沙尔汗
Kharavela 卡罗毗拉	Khusrau 库斯劳
Kharda 卡尔达	Khusrau, Amir 阿密尔·库 斯劳
Khare 喀尔	Khutba 胡特巴
Kharijis 卡利吉人	Khuts 胡特
Kharki 卡尔基	Khwaja Abdus Samad 克瓦 查·阿卜杜·萨马德
Kharosthi 伽罗斯底	Khwaja Haji 克瓦查·哈其
Khattaks 卡塔克人	Khwaja Jahan 克瓦查·查汉
Khawarizm 卡华里兹姆	Khwaja Qutb-ud-din Bakhtyar Kaki 克瓦查·顾特卜-乌 德-丁·巴克蒂耶·卡基
Khawas Khan 卡瓦斯汗	Khwarizm Shah 克瓦里兹姆 沙
Khazain-ul-Futuh 《胜利的保 卫者》	Khyber 开伯尔
Khelat 开拉特	Kilokhri 基罗克里
Khelna 开尔纳	Kilpatrick 基尔帕特里克
Khilafat 基拉法	Kipling 克帕林
Khiva 基瓦	Kira 基腊
Khizr Khan 基兹尔汗	Kirata 吉罗泰
Khizrabad 基兹拉巴德	
Khodjend 科德金德	
Khoja 科查人	
Khojak 霍贾克	

Kirātārjunīyam 《侏儒与有修》	Korkai 科尔凯
Kirghiz 吉尔吉斯	Kosala 拘萨罗
Kirki 基尔基	Kosam 科萨姆
Kirkpatrick 克尔克帕特立克	Kosambi 科三巴
Kirman 吉尔曼	Kota 科塔
Kirtivarman 凯尔迪伐摩	Kottam 科丹(区)
Kitchener 克切纳尔	Kottura 科塔腊
Knox 诺克斯	Kotwal 科特瓦尔(警察总监)
Kohat 科哈特	Krishna II 克利希那二世
Koh-i-nur 柯-伊-纳尔	Krishna Nayak 克利希那·那耶克
Kokkalla 柯卡拉	Krishna R. 克里希纳河
Kol 科尔	Krishnadeva Raya 克利希那迪瓦·拉雅
Kolerun 柯勒伦	Krishnakumari 克利希那库梅利
Kolhapur 科拉普尔	Krosh 克罗希
Koli 科列	Kshaharatas 沙哈拉塔
Koliyas 科利耶	Kshatrapa 沙特罗巴
Kollaga 科拉伽	Kshatriya 刹帝利
Kombeng 柯宾格	Kshayarsha 克夏耶夏
Kondana 康达那	Kubja Vishnuvardhan 库布查·毗湿奴伐弹
Kondavid 康达维德	Kublai Khan 忽必烈汗
Kondhana 康达哈那	Kudal-Sangaman 库达尔-山伽曼
Kondur 康杜尔	Kuhram 库拉姆
Kongoda 康戈达	Kujula Kadphises 库朱拉·
Konkan 孔敬	
Kopbal 科帕巴尔	
Koppam 柯班	
Kora 科拉	
Koregaon 科利干	

- 伽德费塞斯  
 Kulasekhara 库拉塞卡拉  
 Kulchand 库尔章德  
 Kulottunga 库罗通伽  
 Kumaon 库毛恩  
 Kumar Singh 库马尔·辛格  
 Kumara Gupta 鸠摩罗·笈多  
 Kumaradevi 鸠摩罗提毗  
 Kumaraghosha 鸠摩罗哥沙  
 Kumarajiva 鸠摩罗什  
 Kumarapal 鸠摩拉巴拉  
 Kumārapālacharita 《童护所行赞》  
 Kumarā-Sambhavam 《童子之出生》  
 Kumaun 库毛  
 Kumbher 坎白尔  
 Kumrahar 库姆拉哈  
 Kunala 库纳拉  
 Kunar R. 库纳尔河  
 Kundapura 孔达普罗  
 Kuntala 坎太拉  
 Kurnool 卡尔怒尔  
 Kurram 克兰(村)  
 Kuru 俱卢  
 Kurukshetra 库鲁谢特拉  
 Kurush 鸠鲁什  
 Kushans 贵霜人  
 Kusinagara 拘尸那  
 Kusinara 库辛纳拉  
 Kusthalapura 库斯撒拉普罗  
 Kuvera 鸠毗罗  
 Kyanzittha 冠齐达
- L**
- Laccadives 拉克代夫群岛  
 Lacknow 勒克瑙  
 Ladila 拉提拉  
 Laghman 拉格曼  
 Lahore 拉合尔  
 Lahori Bandar 拉合利-班达尔  
 Laing, Samuel 萨缪尔·来因  
 Lake 拉克  
 Lakhnauti 拉克劳迪  
 Lakshmana 拉克什曼纳  
 Lakshmana Sena 拉克什曼纳·森纳  
 Lakshmanaraja 拉克什曼纳罗阇  
 Lakshmi 拉克希弥  
 Lakshmi-Karna 拉克希弥-卡尔纳

Lala Lajpat Rai 拉拉·拉杰 帕特·雷	劳伦斯
Lalitaditya 拉利塔迭多	Lee-Warner 李韦纳
Lalitaditya Muktapida 拉利 塔迭多·穆克塔毗达	Leslie 勒斯利
Lalliya 拉利雅	Lichchhavi 梨契察毗
Lally 拉利	Linghgow 林立兹哥
Lambakarna 拉姆巴卡纳族	Lisbon 里斯本
Lambert 兰伯特	Lloyd George 劳埃德·乔治
Lamghan 兰姆汉	Lodis Dynasty 洛提王朝
Lancaster, James 詹姆斯·兰 卡斯特	Loharin 洛哈林
Landour 兰陀	Lohgarh 罗迦尔
Lane Poole 拉因·波尔	Lohkot 洛柯特
Lansdowne 兰兹唐尼	Lokapalas 护世者
Larkana 拉尔卡兰	Lonavala 浪纳瓦拉
Lasura 拉苏拉	Lowe 洛伊
Laswari 拉斯瓦利	Lucknow 勒克瑙
Lata 拉塔	Ludhiana 卢迪阿纳
Laurence Binyon 劳伦斯·宾 扬	Lumbini garden 兰毗尼花园
Lauriya Araraj 劳里耶·阿 拉雷季	Lyall, Alfred 艾尔弗雷德· 李艾尔
Lauriya Nandangarh 劳里耶· 南丹加	Lytton 莱顿
Lavanaprasad 拉瓦纳普拉沙 德	<b>M</b>
Lawrence, Stringer 斯吞格·	Maaruf Farmuli 马鲁夫·法 尔穆利
	Ma'bar 马巴
	Macartney 麦加尼
	Macaulay 麦考来
	Macauliffe 麦考里夫

MacDonald, Ramsay 兰姆 赛·麦克唐纳	Magas 麦伽斯
Macedon 马其顿	Magellan 麦哲伦
Machhiwara 马契瓦拉	Maghs 马格人
Machiavelli 马基雅弗利	Mags 麦格人
MacKay 麦克	Maha Singh 马哈·辛格
MacLeod 麦克劳德	Mahabalipuram 摩诃巴利普 罗
Macnaghtan 麦克纳坦	Mahabat Khan 马哈巴特汗
Macpherson, John 约翰·麦 克弗尔逊	Mahābhārata 《摩诃婆罗多》
Madagascar 马达加斯加	Mahābhāṣya 《大讲章》
Madanavarman 曼丹纳伐摩	Mahad 马哈德
Madanna Pandit 马达那·潘 迪特	Mahadji Sindhia 马哈杰·信 希亚
Madhav Rao I 马德哈夫· 罗一世	Mahājanapadas 摩哈本纳帕 达斯
Madhava Gupta 摩陀婆·笈 多	Mahakala 摩诃迦罗
Madhya Pradesh 中央邦	Mahakam R. 马哈坎河
Madhyadesa 末睇提舍	Mahakantara 摩诃坎多罗
Madhyamika 马德耶米卡	Mahakosala 摩诃拘塞罗
Madra 摩陀罗	Mahākshatrapa 摩诃沙特罗巴
Madrakas 麦德腊卡族	Maham Anaga 马哈姆·阿 那伽
Madras 马德拉斯	Mahāmatras 摩诃摩特罗
Madura 马杜赖	Mahanadi R. 马哈纳迪河
Mādurāntaka Uttama 曼多朗 太喀·乌太曼	Mahanama 摩诃那摩
Magadha 摩揭陀	Mahapadma Nanda 摩诃坡 德摩·难陀
	Mahārājadhirāja 摩诃罗阇德

罗阁	Mahenjodaro and the Indis
Mahārājā Jaswant Singh 摩 河罗阁·查斯万特·辛格	Civilization 《摩亨殊达鲁和 印度河流域的文化》
Mahārāna Raj Singh 摩河罗 那·拉琪·辛格	Mahi R. 马希河
Maharashtra 马哈拉斯图拉	Mahidpur 马希帕尔
Mahāsabhā 摩诃萨波	Mahim 马希姆
Mahasāmgghikas 马哈桑希卡 人	Mahipal 摩希巴拉
Mahāsanghikas 摩河僧祇部	Mahipala 摩希波罗
Mahasena Gupta 马哈森那· 笈多	Mahishmati 摩希舍摩提
Mahasivagupta Yayati 摩河 西伐笈多·耶耶迪	Mahi-us-Sunnat 马希-乌斯- 逊纳特
Mahatma Gandhi 圣雄甘地	Mahmud 马茂德
Mahāvamsa 《大史》	Mahmud Begarha 马茂德· 贝伽尔哈
Mahavira 大雄	Mahmud Gawan 马茂德·伽 宛
Mahavira, Vardhamana 伐弹 摩那·大雄	Mahmud Khalji 马茂德·卡 尔吉
Mahāyāna 大乘	Mahoba 马霍巴
Mahe 马埃	Mahodaya 摩合达耶
Mahendra 摩晒陀	Mahphuz Khan 马富兹汗
Mahendraditya 摩晒陀迪亚	Mahuli 马胡利
Mahendragiri 摩亨陀罗吉里	Ma'in 马英
Mahendrapal 摩晒陀罗巴拉	Maitrakas 梅特腊卡族
Mahendravarman 摩晒陀罗跋 曼	Maitreyi 梅特里伊
Mahenjodaro 摩亨殊达鲁	Maitri 弥多勒
	Maiwand 梅旺德
	Majapahit 马查巴赫特



Majumdar, R. C. 尔·克·马 朱达	巴尔
Makran 马克兰	Malik Baqbaq 马利克·巴克 巴克
Makwanpur 马克万普尔	Malik Betkars 马利克·贝特 卡斯
Malabar 马拉巴尔	Malik Chhajju 马利克·查 日
Malabar Wynod 马拉巴尔- 威诺	Malik Fakhr-ud-din 马利克· 法克-乌德-丁
Malacca 马六甲	Maik Hamid-ud-din 马利克· 哈米-乌德-丁
Malakand 马拉堪德	Malik Hushang 马利克·胡 桑
Malaon 麦伦	Malik Jiwan 马利克·琪万
Malavas 摩腊婆	Malik Kafur 马利克·喀夫 尔
Mālavikāgnimitra 《摩罗毗伽 与火天友》	Malik Maqbul 马利克·马克 布
Malay Peninsula 马来半岛	Malik Saif-ud-din Hasan Qar- lugh 马利克·赛福-乌德- 丁·哈桑·魁卢格
Malayalam 马来衍那语	Malik Sarwar 马利克·沙尔 瓦尔
Malayu 马拉尤	Malik Turmati 马利克·图马 提
Malcolm, John 约翰·麦考 姆	Malik Yaklaki 马利克·雅克 拉基
Malda 马尔达	Malkhed 玛勒克赫德
Maldev 马尔德夫	
Maldiva Is. 马尔代夫群岛	
Malhar Rao Gaikwar 马尔 哈·罗·盖克华尔	
Malhar Rao Holkar 马尔哈· 罗·荷尔卡	
Malik Ala-ud-din Jani 马利 克·阿拉-乌德-丁·查尼	
Malik Ambar 马利克·阿姆	

Malla 末罗族	Mansabdars 曼沙达尔 (军事领袖)
Malleson 马勒逊	Mansabs 曼沙布
Mallikarjuna 马利卡尔朱那	Manshera 曼希拉
Malloi 马罗	Mansura 曼苏那
Mallu 马鲁	Mantaraja 曼多罗阇
Malwa 马尔瓦	Mantri 曼特里
Malwan 马尔万	Mantrins 曼特林
Mamallapuram 摩摩罗浦罗	Mantriparishad 曼特里巴里夏德
Man Singh 曼·辛格	Manu 《摩奴法典》
Mandala 曼达拉	Manucci 曼纽西
Mandalam 曼达罗(省)	Manupur 曼纽浦尔
Mandalay 曼德勒	Manvantara 曼凡塔拉
Mandalgarh 曼达尔伽	Manyakhet 马尼耶克特
Mandasor 曼达索	Manyakheta 曼尼亚吉塔
Mandhata 曼达塔	Maqbul 马克布
Mandor 曼多尔	Marappa 马拉帕
Mandu 曼都	Marathas 马拉塔人
Māndukya 《门多耶奥义书》	Maravarman Rajasimha 摩罗伐摩·罗阇辛哈
Mangal Deva 曼加尔·迪瓦	Marker 马克尔
Mangal Pande 曼加尔·潘德	Marshall, John 约翰·马歇尔
Mangalesa 曼伽勒萨	Martanda 马坦达
Mangalore 曼加洛尔	Maruts 摩鲁多
Mangu Khan 曼古汗	Marwar 迈华尔
Mangutah 曼古德	Masand 马逊德
Manipur 曼尼普尔	
Mankot 曼科特	
Mannu 曼纽	
Manrique 曼里克	

- |  |                               |
|--|-------------------------------|
| Masir-i-Alamgiri 《阿拉姆吉尔的记录》                    | Mayurbhanj 玛尤尔汉杰              |
| Masjid 马斯共德                                    | Mazumdar 马佐姆达尔                |
| Maskat 马斯卡特                                    | McCrindle 麦克临陀                |
| Maski 马斯基                                      | Meadows Taylor 梅陀斯·塔<br>娄尔    |
| Massaga 马塞伽                                    | Mecca 麦加                      |
| Masud 马苏德                                      | Medini Rai 麦提尼·拉伊             |
| Masulipatam 马苏利帕塔姆                             | Medows 默陀斯                    |
| Mataram 马塔拉姆                                   | Meerasidars 米雷西达尔             |
| Mathura 马土腊, 摩头罗, 摩<br>偷罗                      | Meerut 密拉特                    |
| Matila 马蒂拉                                     | Megasthenes 麦加斯梯尼             |
| Matsya 摩差耶                                     | Meghadutam 云使                 |
| Mattavilāsaprahasana 《醉游》                      | Meghavarna 美伽伐尔那              |
| Maudud 毛杜德                                     | Mehdwis 麦哈德威                  |
| Maues 毛伊斯                                      | Meher un-nisa 米尔-恩-妮<br>斯     |
| Maukharis 穆克里族                                 | Mehta 麦泰                      |
| Maulana Abdul Kalam Azad<br>马兰拿·阿卜杜·卡兰·阿<br>柴德 | Mekala 米卡拉                    |
| Mauritius 毛里求斯                                 | Memluk 米鲁克                    |
| Maurya Dynasty 孔雀王朝                            | Menander 米南德王                 |
| Maval 马瓦尔                                      | Mergui 丹老                     |
| Mawalis 马瓦利                                    | Mers 美尔人                      |
| Mawardi 马华提                                    | Merta 米尔塔                     |
| Maxwell 马克斯威尔                                  | Merv 麦尔夫                      |
| Mayo 梅约  | Merware 米尔韦拉                  |
| Mayurasarman 玛尤拉萨摩                             | Mesopotamia 美索不达米亚            |
|  | Metcalf, Charles 查理士·<br>麦特卡夫 |

Mewar 美华尔	Miran Bahadur Shah 米朗·巴哈都尔沙
Mewat 梅华特	Mirankatra 米兰卡特拉
Mian Mir 米安·米尔	Mirpur 米尔普尔
Miani 米亚尼	Mirza Aziz Koka 米尔查·阿齐兹·科卡
Middleton 米陀顿	Mirza Muhammad Hakim 米尔查·穆罕默德·哈基姆
Midnapore 米德纳普尔	Mirza Najaf Khan 米尔查·纳查夫汗
Mihira 米喜拉	Mirza Raja Jai Singh 米尔查·罗闍·查伊·辛格
Mihirakula 密希拉古拉	Mirzapur 米尔扎普尔
Mihrab Khan 米赫拉布汗	Mirzas 米尔查斯
Milinda 弥兰陀	Misl 密斯尔
Milindapanho 《弥兰陀问经》	Misra 米斯拉
Mill, James 詹姆斯·密尔	Mitakshara 概论
Mill, John Stuart 约翰·斯图尔特·密尔	Mitāksharā 《密陀婆罗》
Mindon 明敦	Mitanni 米丹尼族
Minhaj-ud-din 明哈-乌德-丁	Mithila 弥湿罗
Minto 明托	Mithridates 密思里达特斯
Mir Arz 米尔·阿尔兹	Mitra 密陀罗
Mir Bakhshi 米尔·巴克希	Mlechchha 牟利查
Mir Hasan Dehlvi 米尔·哈桑·德尔维	Moga 莫加
Mir Jafar 米尔·贾法	Moira 莫拉
Mir Jumla 米尔·朱姆拉	Moluccas 马鲁古
Mir Qamar-ud-din Chin Qilich Khan 米尔·夸马尔-乌德-丁·青·奎利奇汗	Monahan 孟纳汉
Mir Qasim 米尔·魁西	Monghyr 孟吉尔
Mir Saman 米尔·萨曼	

Moni 穆尼	Mudhoji Bhonsle 莫荷杰·邦 斯勒
Mons 孟族	Mudki 穆德基
Monserrate 蒙赛拉特	Mudrā-Rākshasam «罗刹娑与 指环印»
Monson 蒙桑	Muftis 穆夫蒂
Montagu 蒙太鸠	Mughal 莫卧儿
Mont-Ford 蒙特-福德	Mughis-ud-din Tughral Khan 穆共斯-乌德-丁·突格拉尔 汗
Montgomery 蒙哥马利	Mughis-ud-din Yuzbak 穆共 斯-乌德-丁·于兹巴克
Mookerjee, R. K. 鲁·克· 慕克吉	Muhammad Amin 穆罕默德· 阿明
Moors 摩尔人	Muhammad bin Qasim 穆罕 默德·比因·毗西姆
Moreland 摩尔兰德	Muhammad Ghuri 穆罕默德· 谷利
Moriyas 摩利亚族	Muhammad Khan Bangash 穆罕默德汗·班伽什
Morley, John 约翰·莫尔利	Muhammad Said 穆罕默德· 萨伊德
Moti Masjid 珍珠清真寺	Muhammad Tughluq 穆罕默 德·图格鲁克
Mountbatten, Louis 路易斯· 蒙巴顿	Muhammad Yar Khan 穆罕 默德·雅尔汗
Mousikanos 毛西坎诺斯	Muhsin Fani 穆辛·法尼
Moylmein 摩尔米英	Muhtasibs 穆赫塔西卜
Mozambique 莫三鼻给	
Mrichchhakatikam «小泥车»	
Muara Kaman 穆拉·卡曼	
Muazzam 穆柴姆	
Mu'azzin 穆阿靖	
Mubariz Khan 穆巴里兹汗	
Muddapa 穆达巴	
Muddiman, Alexander 亚历 山大·穆弟曼	
Mudgal 木达伽尔	

Muizz-ud-din Bahram 穆伊 兹-乌德-丁·巴拉姆	伊-迈西凡
Muizz-ud-din Mahammad 穆 伊兹-乌德-丁·穆罕默德	Muntakhab-ul-lubab 《精华录》
Muizz-ud-din Mubarak 穆伊 兹-乌德-丁·穆巴拉克	Muntakhab-ut-Tawarikh 《历 史选集》
Mujahid 穆查希德	Muqaddams 穆魁达姆
Mukhya Pradhana 穆克耶- 普拉德哈那	Muqti 穆克提
Mukund Dara 穆坎德-达拉	Mura 莫拉
Mulaka 穆拉卡	Murad 穆拉德
Mularaja 穆拉罗阇	Murar Rao 穆拉尔·罗
Mulhids 穆尔希德	Murshid Quli Khan 穆尔希 德·顾利汗
Mull 穆拉	Murshidabad 穆犀达巴德
Mulla Shah Budakhshi 穆拉· 沙·布克达希	Murtaza 穆尔太柴
Mulraj 穆尔拉杰	Murundas 穆伦达人
Multan 木尔坦	Mussaman Burj 穆萨曼·布 尔琪
Mumtaz Mahal 穆姆塔兹· 马哈尔	Mussoorie 穆索里
Mundaka 《孟达迦奥义书》	Mustafa 穆斯塔法
Munim Khan 穆尼姆汗	Mustafanagar 穆斯塔法纳加 尔
Munja 孟杰	Mustasim 穆斯塔西姆
Munro, Hector 赫克多尔· 蒙罗	Mutibas 穆蒂巴斯
Munshat-i-Mahru 《摩鲁著作 集》	Mutung, Vellore 维罗尔·穆 丁
Munsif-i-Munsifan 迈西夫-	Muzaffar Jang 穆查法尔·章
	Muzaffar Shah 穆查法尔沙
	Muzaffarpur 木扎法普尔
	Muziris 穆济里斯

Mysore 迈索尔

### N

Nābhaka 纳巴卡

Nābhapamtis 纳巴班蒂人

Nadiah 那第亚

Nadir 纳得尔

Nadir Quli 纳得尔·古利

Nadiya 拿地亚

Nadol 纳多尔

Nādu 那多(县)

Naf 纳弗河

Naga, Bhava 巴瓦·纳伽

Nagabhata 纳伽巴德

Nagadatta 纳加达塔

Nāgānanda 《龙喜》

Nagar 纳加尔

Nagara 纳加拉

Nagarādhyakshas 纳伽拉德耶  
克夏斯

Nagari 纳加里

Nagarjuna 龙树

Nagarkot 那伽尔科特

Nagas 纳伽人

Nagasena 纳伽逊纳

Nagaur 纳高尔

Nagor 那哥尔

Nagpur 那格浦尔

Nahapana 纳哈帕纳

Naib Subah 那伊布-苏贝

Naib-i-mamlakat 那伊布-伊-  
马利卡特

Naik 那伊克

Naini Tal 奈尼塔尔

Najib-ud-daula 纳吉卜-乌德-  
陶拉

Najm-ud-daula 纳杰姆·乌  
德·陶拉

Naksh-i-Rustam 纳施拉斯东

Nalanda 那烂陀

Namakharam 纳曼克哈拉姆

Namdar Khan 南达汗

Namdev 纳姆德夫

Nana Fadnavis 那那·法德  
那维斯

Nana Saheb 那那·萨希伯

Nanak 纳那克

Nanda 难陀

Nanda Kumar 难陀·库马  
尔

Nanda, Mahapadma 马哈巴  
德马·难陀

Nandana 南达那

Nandi 南迪

Nandivarman 南迪跋摩

Nanjaraj 南贾拉杰

Nannuka 南鲁喀	Nasir Khan Lohani 那西尔·汗·洛哈尼
Nao Nihal Singh 纳·尼哈·辛格	Nasir-ud-din Mahmud Shah 那西尔-乌德-丁·马茂德沙
Naoshera 洛舍拉	Nasir-ud-din Qubacha 那西尔-乌德-丁·顾巴查
Napier Charles 查理兹·纳皮尔	Nathaniel Halhead 纳散尼尔·哈尔赫德
Napier, Robert 罗伯特·纳皮尔	Nauroz 诺鲁兹(新年)
Narada 《人与子》	Navadwip 那瓦德威普
Narasa Nayaka 纳拉萨·纳雅卡	Navasāhasānka-charita 《勇健王九所行赞》
Narasimha Gupta Bālāditya 纳罗新哈·笈多·槃罗迭多	Navasari 那瓦沙里
Narasimha Saluva 纳罗新哈·沙鲁瓦	Nawabs 纳瓦布
Narasimhavarman 纳拉辛哈跋摩	Nāyaka 纳耶卡(副王)
Naravardhan 纳罗伐弹那	Nayapal 纳亚巴拉
Narayan Rao 纳拉扬·罗	Nazar Muhammad 那柴尔·穆罕默德
Narayanapal 纳腊延纳巴拉	Nazarana 那柴拉那
Narayanpur 纳拉扬普尔	Nazimuddin 纳济穆丁
Narbada R. 纳巴达河	Nearchos 尼尔查斯
Narmada R. 那马达河	Negapatam 讷加帕塔姆
Narwar 那华尔	Nehru, Pandit Jawaharlal 潘迪特·贾瓦哈拉尔·尼赫鲁
Nasaq 那萨克(估价)	Nehru, Pandit Motilal 潘迪特·莫蒂拉尔·尼赫鲁
Nasik 纳西克	
Nasir Jang 那西尔·章	



Nekasiyar 涅古西雅	Nizami, Hasan 赫生·尼扎米
Nekujyal 尼库耶尔	Nizam-ud-din 尼查姆-乌德-丁
Nellore 内洛尔	Nizam-ud-din Auliya 尼查姆-乌德-丁·奥里雅
Nepal 尼泊尔	Nizam-ul-Mulk Muhammad Junaidi 尼查姆-乌尔-穆尔克·穆罕默德·朱奈提
Nepal terai 尼泊尔低地	Noakhali 诺卡利
Netaji 尼塔杰	North 瑙思
New Delhi 新德里	Northbrook 瑙思布洛克
Nicaea 尼卡伊阿	Nott 瑙特
Nicholson, John 约翰·尼柯尔逊	Nowgong 瑙冈
Nicobar Islands 尼科巴群岛	Nowshera 诺希拉
Nicolo Conti 尼科罗·康蒂	Nuniz 努尼兹
Nigliva 尼格利瓦	Nur Jahan 努尔·贾汉
Nikator 尼喀托尔	Nuruddin Muhammad Jahangir Padishah Ghazi 努鲁丁·穆罕默德·查罕杰·巴提沙·迦齐
Nikitin, Athanasius 阿森纳锡斯·尼基丁	Nusrat Khan 努斯拉特汗
Nilaraja 尼罗罗阇	Nyāyādhisa 尼耶耶德希萨
Nirgrantha 尼犍多	Nysa 尼萨
Nirukta 《语根》	
Nirum 尼鲁	
Nirupama 尼鲁巴马	
Nishapur 尼什浦尔	
Nityavarsha 尼迭瓦尔沙	
Nizam 尼查姆	
Nizam Ma'in 尼查姆·马英	
Nizam Shahi 尼查姆·沙希	
Nizamat 尼查麦特	
	<b>0</b>
	Oaten 奥登
	Ochterlony 奥特朗

Odantapuri 欧丹塔普里	Pakistan 巴基斯坦
On Yuan Chwang's Travel in India 论玄奘的印度之游	Pakral 巴克拉尔
Ongole 翁哥尔	Pal 帕尔
Orissa 奥里萨	Pala 巴拉
Orme 奥尔梅	Palakka 帕拉卡
Ormuz 奥穆兹	Palam 巴拉姆
Ostend 奥斯坦德	Palar R. 巴拉尔河
Ottoman 鄂托曼	Palas 巴拉人
Oudh 奥德	Palembang 巨港
Outram 奥特兰	Palghat 帕尔加特
Owen, Sidney 悉涅·欧文	Pali 巴利语
Oxiana 奥克西安纳	Palkhed 帕尔克德
Oxydrakai 奥克塞德拉凯	Pallava 帕那瓦
	Pallavaram 帕那瓦罗
<b>P</b>	Palmerston 巴默尔斯通
Padam-Pawaya 帕达姆-巴威 耶	Panchala 旁查拉族
Padishah 大王	Panchao 班超
Padishah-nama 《列王纪》	Panchayats 潘查耶特
Padmagupta 红莲花藏	Pandharpur 庞达普尔
Padmavati 帕马瓦提	Pandit Gaurisankar Hirachand Ojha 潘迪特·高里山卡· 喜拉昌德·奥吉哈
Padmini 巴德米尼	Pandit Madan Mohan Mala- viya 潘迪特·麦顿·莫汉· 摩拉维耶
Paes 佩斯	Pandit Rão 潘迪特-劳
Pagan Min 蒲甘·曼	Pandua 潘杜亚
Pahlavas 帕拉维人	Pandus 般度人
Pahul 帕胡尔	
Paithan 帕坦	

Pandya 潘地亚	萨拉提·密斯拉
Panhala 潘哈拉	Parthia 帕坦
Panikkar 潘尼迦	Parthians 安息人
Panini 拜尼尼	Parvati 婆婆帝
Panipat 帕尼帕特	Parvez 巴尔维兹
Panjdeh 潘杰德	Pataliputra 华氏城
Panjshir 潘季歇尔	Patan 帕丹
Pannar R. 潘纳尔河	Patanjali 巴登阁利
Paradis 巴拉迪	Pathan 帕坦
Paramara 巴拉马拉	Patiala 巴地阿拉
Paramardi 帕拉马迪	Patna 巴特那
Paramesvaravarman 巴罗麦土 跋罗跋摩	Patparganj 帕特巴甘季
Pāramitā 波罗密多	Patta 帕塔
Parantaka 巴兰答伽	Pattadakal 帕太达卡尔
Parauti 巴劳蒂	Pauranik 鲍拉尼克
Parchas 柏查	Pausanias 坡舍尼阿斯
Parenda 帕兰达	Pava 白婆
Pargana 巴尔加那	Payaks 巴耶克
Pargiter 派吉特	Pedda Venkata 比达·梵卡 塔
Parjanya 巴健耶	Pegu 勃固
Parli 帕尔里	Penganga R. 彭甘伽河
Paropānisadai 巴罗班尼萨 台	Pennar R. 佩内尔河
Parsoji 帕索杰	Penugonda 佩努康达
Parsva 白史婆	Periclean 伯里克里
Parsvanath 帕斯伐纳思	Periplus of the Erythrean sea 《红海漫游记》
Partha Sarathi Misra 巴尔塔·	Perron 皮朗

Persepolis 波斯波利斯	Pir Muhammad Sherwani 皮 尔·穆罕默德·舍万尼
Persepolitan 波斯波利	Pishin 皮申
Peshawar 白沙瓦	Pishtapura 皮希塔帕腊
Peshkars 比什卡尔	Pithapuram 毗萨普兰
Peshwa 帕什瓦(首相)	Pitt 比特
Peshwa Baji Rao 帕什瓦巴 吉·罗	Piyadasi 庇亚陀西
Peshwa Balaji Viswanath 帕 什瓦巴拉吉·维斯万纳特	Plassey 普拉西
Peshwa Madhav Rao 帕什 瓦马德哈夫·罗	Plutarch 普鲁塔克
Pethick-Lawrence 帕锡克-劳 伦斯	Pohlman 波尔曼
Peukelaotis 皮克拉奥蒂人	Pokharan 坡喀兰
Peyton 皮汤	Polaj 波拉共(继续耕作地)
Phayre, Arthur 阿瑟·法伊 尔	Poligar 波利加尔
Philadelphos, Ptolemy 拖勒 米·菲拉德尔弗斯	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古代印度政治史
Pietro della Valle 毕特罗· 德拉·瓦勒	Pollilore 波利罗尔
Pigot, Stuart 斯图亚特·匹 哥特	Pollock 波洛克
Pillai, Ananda Ranga 阿南 达·雷加·皮莱	Pondichery 本地治理
Pindari 平达里	Poona 浦那
Pinhiero 平西哈	Popham 波普哈姆
Pipphalivana 皮普哈利瓦纳	Poros 波罗斯
	Port Louis 路易港
	Porto Novo 波多诺伏
	Pottinger 波廷格尔
	Prabhakaravardhan 波罗羯罗 伐弹那
	Prabhavati Gupta 普拉巴瓦 蒂·笈多

Prāchya 普拉季耶	Prithvi Narayan 普立特维· 纳拉扬
Pradesas 普罗提舍	Prithviraj 普利色毗罗共
Prādesikas 帕拉达西克	Prithviraja 普利色毗罗闍
Pradyota 帕罗德尤塔	Priyadarsikā 《爱见》
Pragjyotishas 普罗约狄沙	Prolaraja 普罗拉罗闍
Prajnā 般若	Prome 驃城
Pralambha 普罗蓝巴	Ptolemy Philadelphos 拖勒 米·菲拉德尔弗斯
Pralaya 普那拉耶	Pudokottai 普多科泰
Prānt 普兰特(省)	Pudukottai 普杜科大
Prarjunas 帕腊靳族	Pulakesin 补罗稽舍
Prasasti 波罗沙斯提	Pulicat 普利卡特
Prasenajit 普拉森纳吉	Pulindas 普林达族
Prasna 《普拉斯那奥义书》	Punch 蓬奇
Pratap Singh 普拉塔普·辛 格	Pundra 奔德拉
Pratapaditya 普拉塔巴提特耶	Pundravardhana 奔那伐弹那
Prataprudra 普罗太帕鲁陀罗	Punjab 旁遮普
Pratiharas 普腊蒂哈腊人	Pura 普罗
Pratinidhi 普拉迪尼底	Puram 普南
Pratisākhyas 《婆罗提娑佉》	Puran Mal 普朗·马尔
Pratisarga 帕拉蒂萨加	Purānas 《往世书》
Pratishthana 普拉提希散纳	Purandar 普兰达尔
Pravarasena 普拉瓦拉逊纳	Purchas his Pilgnims 《普尔 查斯-他的香客》
Prayaga 钵罗耶伽	Puri 普里
Pre-historic India 《史前的印 度》	Purnea 普尔尼亚
Prinsep 普林塞普	Purnia 普尼亚

Purohita 普罗希太	Qazi-i-mamalik 魁齐-伊-曼 曼立克
Puru 普鲁	Qila-i-Kuhna masjid 奎拉- 伊-库纳清真寺
Puru Gupta 富烂·笈多	Qubacha 顾巴查
Purusha Sukta 原心篇	Quetta 基达
Purushapura 布路沙布罗	Quilon 奎隆
Purushottama Gajapati 普鲁 绍塔马·伽查帕蒂	Quintus Curtius 奎太斯·克 尔舍斯
Purvamimāmsā 前弥曼差	Quli Qutb Shah 顾利·顾特 卜沙
Pushkarana 普士卡罗那	Qureshi 顾列希
Pushyabhuti 普西亚布蒂	Qutb Khan 顾特卜汗
Pushyamitra 普士亚密多罗	Qutb Shahi 顾特卜·沙希
Pyus 骠族	Qutb-ud-din Aibak 顾特卜- 乌德-丁·艾伯克
<b>Q</b>	
Qadar Khan 魁达尔汗	Qutb-ud-din Mubarak Khalji 顾特卜-乌德-丁·穆巴拉 克·卡尔吉
Qaim Khan 魁姆汗	Qutb-ul-Alam 顾特卜-乌尔- 阿拉姆
Qamar-ud-din Chin Qilich Khan 夸马尔-乌德-丁· 奇·奎奇汗	Qutb-ul-Mulk 顾特卜-乌尔- 穆尔克
Qandahar 昆达哈尔	Qutlu Khan 顾特鲁汗
Qanungo 昆鲁果(村会计)	Qutlugh Khwaja 顾特鲁格· 克瓦查
Qarajal 魁拉查尔	Quwwat-ul-Islam 顾瓦特-乌 尔-伊斯兰
Qarauna Turk 魁劳纳土耳其 人	
Qasim Barid 魁西姆-巴里德	
Qazi Fazilat 魁齐-法捷拉特	
Qazi Mughis-ud-din 魁齐·穆 共斯-乌德-丁	

## R

- Radha 拉德哈  
 Radhakrishnan 拉达克里希南  
 Rafi-ud-darajat 拉费-乌德-达拉查特  
 Rafi-ud-daula 拉费-乌德-陶拉  
 Rafi-us-Shan 拉费-乌斯-善  
 Raghu 拉古  
 Raghujī Bhonsle 拉古杰·邦斯勒  
 Raghunath Rao 拉古纳兹·罗  
 Raghuvamsam 《罗怙家族》  
 Rahappa 罗哈巴  
 Rahiman 拉希曼  
 Rahula 罗喉罗  
 Rahut R. 劳特河  
 Rai 雷依  
 Rai Rayan Vikramjit 雷伊·拉扬·维克拉姆其特  
 Rai-i-Rayan 雷依-伊-拉扬  
 Raichur 赖丘尔  
 Raigarh 赖加尔  
 Raipur 赖普尔  
 Raisin 雷辛  
 Raj Singh 拉琪·辛格  
 Rājā 罗阇  
 Raja Lal Singh 罗阇拉尔·辛格  
 Raja Ram Mohan Roy 罗阇罗姆·摩汉·罗  
 Rajab 拉查布  
 Rājādhirāja 罗阇迪罗阇(王中之王)  
 Rajaditya 罗阇迭多  
 Rajagopalachari 拉贾戈巴拉查理  
 Rajagriha 王舍城  
 Rajahmundry 拉贾芝德里  
 Rajamahendra 罗阇摩亨陀罗  
 Rajamundry 雷姜墨德拉  
 Rājanya 罗阇尼亚  
 Rajapur 拉詹普尔  
 Rājaputra 罗阇普特罗  
 Rajaraja 罗阇罗阇  
 Rajaram 罗贾拉姆  
 Rajas Bai 罗查斯·巴伊  
 Rajasanagara 罗阇萨那伽拉  
 Rajasekhara 罗阇塞卡拉  
 Rajasimha 罗阇辛哈  
 Rajasthan 拉贾斯坦  
 Rajasthani 拉贾斯坦语  
 Rājasuya 胜利酒

Rājatarangini 《诸王流派》	Ramabhadra 罗摩跋陀罗
Rajballabh 拉吉巴拉	Ramachandra 罗摩旃陀罗
Rajendra Chola 拉金德拉·朱罗	Rāmācharita 《罗摩本行》
Rajendra Prasad 拉金德拉·普拉沙德	Rāmācharitam 《罗摩事功》
Rajgir 灵鹫山	Rāma-charita-mānasa 《罗摩功行录》
Rajgrah 拉其加尔	Ramananda 罗摩难陀
Rajmahal 拉其马哈尔	Ramannadesa 罗曼那提萨
Rajput 拉其普特	Ramanuja 罗曼奴查
Rajputana 拉其普他拿	Ramapal 罗摩巴拉
Rajrup 拉其鲁普	Rāmāyana 《罗摩衍那》
Rājukas 雷朱卡	Ramchandra 罗姆章德拉
Rajuvula 罗朱乌罗	Ramdas 拉姆达斯
Rajwade 腊奇威德	Rameswaram 拉密斯瓦拉姆
Rajyapal 罗伽巴拉	Ramganga 兰干加
Rajyasri 罗伽室利	Ramnad 雷姆纳德
Rajyavardhan 罗伽伐弹那	Ramnagar 拉姆纳加尔
Rakhaldas Bauerjee 拉·本纳吉	Rampur 兰普尔
Raksas-Tagdi 拉克萨斯-塔格提	Rampurwa 兰帕尔瓦
Rakshasbhuvan 拉克谢斯布文	Ramree 蓝姆里
Ram Rai 拉姆·拉伊	Ram-Sita 罗摩-悉多
Ram Raja 罗姆罗阇	Ramu 拉穆
Ram Singh 拉姆·辛格	Rana 拉那人
Rama Gupta 罗摩·笈多	Rana Amar Singh 拉那·阿马尔·辛格
	Rana Bhim Singh 拉那·比姆·辛格
	Rana Kumbha 拉那·贡巴



Rana Pratap Singh 拉那·普罗太普·辛格	Ratan Singh 拉坦·辛格
Rana Raj Singh 拉那·拉吉·辛格	Rathikas 拉锡卡人
Rana Sanga 拉那·桑伽	Rathors 罗塞人
Rana Sangram Singh 拉那·山格兰·辛格	Ratnagiri 拉特纳吉里
Ranasura 拉那苏拉	Ratnapal 罗特纳帕拉
Rande 拉那德	Ratnasimha 罗特纳辛哈
Ranga 兰伽	Ratnāvali 《珠璣》
Rangpur 兰格普尔	Raushan-Akhtar 劳善-阿克泰尔
Rani Durgavati 那尼·杜尔伽瓦蒂	Raverty 拉威尔底
Rani Jindan 那尼今丹	Ravi R. 拉维河
Rani Lakshmi Bai 王后拉克希弥·贝	Ravivarman 罗毗伐摩
Raniganj 拉尼甘杰	Rawalpindi 拉瓦尔品第
Ranjit Singh 兰季特·辛格	Rawar 拉瓦尔
Rankin 兰金	Ray Rayan 拉伊-拉扬
Ranmad 兰马德	Raymond 雷蒙德
Ranoji Sindhia 拉诺吉·辛迪亚	Raziyya 拉齐耶
Ranthambhor 兰桑波尔	Reading 里丁
Rapson 拉普生	Regent 雷根特
Rash Behari Ghosh 拉希·比赫里·哥希	Reinhard 莱因哈德
Rashtrakutas 拉喜特拉库塔人	Reva 雷瓦
Rāshtrikas 拉希特里卡	Rewari 雷瓦里
	Reza Khan 里萨汗
	Rig Veda 《梨俱吠陀》
	Rig Veda Samhita 《梨俱吠陀本集》
	Ripon 里庞
	Rishis 利雪斯

Risley, Herbert 赫伯特·里斯莱	Rushbrook, Williams 鲁什布洛克·威廉姆斯
Roberts 罗伯兹	Rustam Khan 鲁斯塔姆汗
Roe 罗伊	Ryotwari 留特瓦尔
Rohilkhand 罗希尔坎德	
Rohilla 洛喜拉	<b>S</b>
Rohtak 罗塔克	Saadat Ali 萨达特·阿里
Rohtas 罗塔斯	Sabaras 萨巴拉
Roruka 罗鲁卡	Sabarmati R. 萨巴马提河
Rose, Hugh 休格·罗斯	Sabat 沙巴特
Ross 罗斯	Sabhā 萨波
Rowlat 罗拉特	Sabhāsad Bakhar «沙巴沙德·巴卡尔»
Roychaudhuri 罗乔杜里	Sabnis 萨布尼斯
Rudradaman 鲁陀罗达曼	Sabuktigin 沙巴提真
Rudradeva 鲁陀罗提婆	Sachiva 萨契瓦
Rudramba 鲁陀罗巴	Sada Kaur 沙大·考尔
Rudrasena 鲁陀罗逊纳	Sadar Nizamat Adalat 高等刑事上诉法院
Rudroka 卢德罗伽	Sadashiv Rao Bhan 沙达西夫·罗·鲍
Ruhmi 鲁迷	Sadasiva 萨达西瓦
Rukn-ud-din Firuz 鲁克-乌德-丁·菲罗兹	Sadi 沙提
Rukn-ud-din Ibrahim 鲁克-乌德-丁·易卜拉欣	Sadowa 萨多瓦
Rukn-ud-din Kaikaus 鲁克-乌德-丁·开科斯	Sadr-us-Sadr 萨德尔-乌斯-萨德尔
Rumi Jami 鲁密·查密	Sadr-us-Sudur 萨德尔-乌斯-索杜尔
Rummindei 鲁明台	
Rupnath 鲁帕纳思	

Sadulla Khan 萨杜拉汗	Sala 萨拉
Safarnamah 《游记》	Salabat 萨拉伯特
Safavi 萨法维	Salankayana 萨兰卡亚那
Safdar Jang 萨夫达尔·章	Saibai 萨尔培
Safdar Khan 萨夫达尔汗	Sale 塞尔
Sagauli 萨高利	Salim Begum 萨利姆公主
Sahasralinga 萨哈斯拉陵伽	Salisbury 萨利斯拜雷
Sahasram 萨哈斯兰	Saljuqs 塞尔柱人
Sahebganj 萨希布冈季	Salsette 萨尔塞特
Sahet Mahet 沙赫·曼赫	Salt Range 大盐山脉
Sahu, Rai Bahadur Dayaram 雷·巴·达·塞尼	Saluva Narasimha 沙鲁瓦· 那拉西姆哈
Sahya Mountains 萨耶山脉	Salween 沙垵
Sahyadri Range 萨赫耶德里 山脉	Sama Veda 沙摩吠陀
Sai Bai 塞·巴伊	Sama Veda Samhita 《沙摩 吠陀本集》
Saibani Khan 萨伊巴尼汗	Samāchār Darpan 《达尔巴新 闻》
Saif-ud-din Hasan Qarlugh 赛福-乌德-丁·哈桑·魁卢 格	Samacharadeva 萨摩查罗提 婆
Sailendra 塞勒德拉	Samādhi 三昧
Sakala 塞卡拉	Samāharti 萨马哈特里
Sakambhari 萨坎巴利	Samājas 萨马耶斯
Sakas 塞种人	Samana 沙马那
Saketa 沙祇城	Samanids 沙马尼
Saksena 萨克森那	Samanta Sena 萨曼塔·森纳
Saktawats 萨克塔瓦特人	Samarqand 撒马尔罕
Sakya 释迦	Samasthāh 萨摩斯太

Samatata 萨摩塔塔	Sangramraj 桑格洛拉其
Sambalpur 桑巴耳普尔	Sankar 桑卡尔
Sambhal 桑巴尔	Sankaracharyya 桑卡拉查尔雅
Sambhuji 桑布吉	Sankaravarman 逊卡拉伐摩
Samiti 萨米蒂	Sannam 桑那姆
Samprati 萨普罗提	Sannidhātri 桑尼达特里
Samrāt 大帝	Santaji Ghorpade 桑塔吉·哥尔帕德
Samru 塞姆鲁	Sapta Sindhu 塞普太-信度
Samudra Gupta 沙摩陀罗·笈多	Sarais 萨拉(休息室)
Samugarh 萨穆加尔	Saran 沙朗
Samyogita 桑尤吉塔	Sarana 萨拉纳
San Stefano 圣斯蒂芬诺	Sarangedhara 沙罗伽达罗
Sanakanikas 桑纳坎尼卡族	Sarangpur 萨朗普尔
Sanchārāh 散查罗	Saranjams 萨拉查姆
Sanchi 商质	Sarasvati R. 萨腊斯瓦蒂河
Sandhyakar Nandi 山德亚伽尔·南迪	Sardar Patel 萨达·帕特尔
Sandhyakaranandi 山德亚伽拉兰底	Sardar Tej Singh 萨达·塔杰·辛格
Sandwip 桑德维普	Sardesai 萨德塞
Sangala 桑加拉	Sardeshmukhi 沙德什穆克希
Sangama 桑伽马	Sarfaraz 萨尔法拉兹
Sangameswar 桑加麦什华	Sarga 萨加
Sangha 僧伽	Sar-i-Paul 萨里-普耳
Sanghamitra 散哈米特拉	Sarkar, Jadunath 贾顿纳特·萨尔卡
Sangola 桑戈拉	Sarkhel 萨尔喀尔(统帅)
Sangrahana 桑格拉哈那	

Sarmad 沙尔马德	Sawai Jai Singh 塞威·查伊·辛格
Sarnal 沙纳尔	Sawantwadi 萨旺特韦迪
Sarnath 鹿野苑	Sayana 萨雅纳
Sarnobat 沙诺巴特	Sayyid Husain Ali 萨依德·胡塞因·阿里
Sarva 萨尔瓦	Sayyid Jalal-ud-din Ahsan 萨依德·查拉-乌德-丁·阿森
Sarwar-ul-Mulk 萨瓦-乌尔-穆尔克	Sayyid Khizr Khan 萨依德·基兹尔汗
Sasanka 萨桑卡	Scrafton 斯克莱弗顿
Sasaram 萨萨腊姆	Sehwan 塞范
Sassan 萨桑人	Seistan 塞伊斯坦
Satakarni 沙达伽尼	Selections from the Peshwa Daftar 《帕什瓦档案选集》
Satapatha Brahmana 《百道梵书》	Seleukos 塞留古
Satara 萨塔拉	Sena 森纳
Satavahana 萨塔瓦哈纳	Sena Saheb Subah 森那-萨希卜-索巴
Satgaon 萨特贡	Senakarta 逊纳卡尔太
Satnamis 萨特拿米人	Senāni 森那尼
Satpura Range 萨特普拉山	Senāpati 森那帕蒂
Satrap 州长	Senguttuvan 森古图瓦
Satsaiya 《萨特萨耶》	Serampore 塞拉姆浦尔
Satyaputra 萨提阿浦提拉	Seringapatam 塞林加帕坦
Satyasraya 萨迭斯拉耶	Seths 塞斯
Saugar 索迦尔	Sewan 塞湾
Saunders 骚德斯	Sewell 塞威尔
Saurashtra 索拉什特拉	
Sauvira 桑维拉	
Savaras 萨瓦拉族	
Savoyard 萨伏伊人	

Shah Abu-l-Maali 沙·艾卜-勒-马利	di 沙伊克·穆希布提·阿拉哈巴提
Shah Dil-Ruba 沙·提尔-鲁巴	Shaikh Nizam-ud-din Auliya 沙伊赫尼查姆-乌德-丁·奥里雅
Shah Jahan 沙·贾汉	Shaista Khan 沙伊斯塔汗
Shah Mansur 沙·曼苏尔	Shakarkheda 沙卡尔契达
Shah Mirza 沙·米尔柴	Shalamar Bagh 沙拉马尔·巴格花园
Shah Nawaz Khan 沙·那瓦兹汗	Shamasastri 夏马萨斯特里
Shah Rukh 沙·鲁克	Shambhuji 萨姆布琪
Shah Safi 沙·萨非	Shams-i-Siraj Afif 沙姆斯-伊-西拉其·阿费富
Shah Tahmasp 沙·塔马斯普	Shamsuddin 沙姆素丁
Shah Turkan 沙·土尔干	Shams-ud-din Damghani 沙姆斯-乌德-丁·达姆伽尼
Shahabad 夏合巴德	Shams-ud-din Firuz Shah 沙姆斯-乌德-丁·菲罗兹沙
Shahbaz Khan 夏巴兹汗	Shams-ud-din Ilyas Shah 沙姆斯-乌德-丁·伊尔耶沙
Shahbazgarhi 夏巴兹加希	Shams-ud-din Kayumars 沙姆斯-乌德-丁·卡于马斯
Shahdara 沙达拉	Shams-ud-din Muhammad Khan Atga 沙姆斯-乌德-丁·穆罕默德·汗·阿塔伽
Shahji 沙吉	Sharaf Qai 沙拉弗·魁依
Shahji Bhonsle 沙吉·蓬斯尔	Shariat 沙里亚特
Shahna-i-Mandi 沙纳-伊-曼提(市场监督)	Sharqi 沙尔基
Shahpuri 沙普利	
Shahriyar 沙里耶尔	
Shahu Afghan 沙胡·阿富汗	
Shaikh Dullo 沙伊克·杜罗	
Shaikh Mubarak 沙伊赫·穆巴拉克	
Shaikh Muhibullah Allahaba-	

Shaukat Jang 尚卡特·章	Shuja'at Khan 苏查阿特汗
Sher Afkan 舍尔·阿富汗	Shujaet Khan 苏查特汗
Sher Ali 舍尔·阿里	Shuja-ud-daula 苏查-乌德-陶拉
Sher Khan Sunqar 舍尔·汗·孙魁尔	Shuja-ud-din Muhammad Khan 苏查-乌德-丁·穆罕默德汗
Sher Singh 舍尔·辛格	Sialkot 锡尔科特
Sherwani 舍万尼	Siba 西巴
Shiahs 锡亚人	Sibi 锡比
Shias 什叶派	Siboi 西波伊
Shihab-ud-din 希哈卜-乌德-丁	Siddapur 西达帕尔
Shihab-ud-din Umar 希哈卜-乌德-丁·乌马尔	Siddha 西达
Shiqdar 希达尔	Siddharaja Jaysimha 西达罗阇·查辛哈
Shiqdar-i-Shikdaran 希达尔-伊-希克达朗	Siddhasena 西达森那
Shiqqdars 舍克达尔	Sidi Maula 西提·毛拉
Shiqqs 舍克	Sidis 西提人
Shiraz 设拉子	Sihaspah 西哈斯巴(三骑级)
Shish 西什	Sikandar 塞干达尔
Shitab Rai 希大帕·雷	Sikandar Lodi 塞干达尔·洛提
Shivaji 西瓦吉	Sikh 锡克人
Shivner 西夫奈尔	Sikh Gurus 锡克尊者
Sholapur 绍拉普尔	Sikim 锡金
Sholinghur 绍林赫	Silahdars 西拉达尔
Shore, John 约翰·修尔	Silas 尸罗
Shub Qudur 舒卜-匡多尔	Silhara 西哈罗
Shuja 苏查	

Simhala 辛姆哈拉	Sirsuti 西尔苏提
Simharaja 辛哈罗阇	Sirwal 塞瓦尔
Simhavahu 辛姆哈瓦胡	Sistan 锡斯坦
Simhavarman 辛哈跋摩	Sisunaga 西宋纳伽
Simhavishnu 辛哈毗湿奴	Sitabaldi 西塔巴尔迪
Simla 西姆拉	Sitaramyya 悉泰兰亚
Simon 西蒙	Siva 湿婆
Simuka 辛穆卡	Siva Skanda-Varman 锡伐- 斯坎达-伐尔曼
Sind 信德	Siwalik 锡伐利克
Sindabur 信达布尔	Siwana 西瓦纳
Sindhia 信希亚	Siwistan 西维斯坦
Sindhu 信度	Siyaka Harsha 西亚伽-戒日 王
Sindok 辛陀克	Siyur-ul-Mutakharin 《近代人 的传记》
Singapore 新加坡	Skanda Gupta 塞建陀·笈多
Singh, Vijay 维查·辛格	Skanda Purāna 《塞建陀往世 书》
Singhana 辛伽纳	Sleeman 斯利曼
Singharh 辛伽尔	Smith, Vincent 文森特·史 密斯
Sinha 辛哈	Smriti 传承经
Sinhalese 僧伽罗	Sobraon 苏伯朗
Sipahsalar 西巴萨拉尔	Socotra I. 索科特拉岛
Sipri 西帕利	Sogdiana 康居
Sira 锡拉	Solankis 索兰吉人
Siraj-ud-daula 西拉吉·乌德· 陶拉	Solar 索罗尔
Sirhind 西尔兴德	
Siri 西里	
Sirmur 西穆尔	
Sironj 锡龙季	



Soma 索摩	Srong-tsan Gampo 松赞干布
Somapura 索摩普罗	Sruti 斯罗蒂
Somavamsi 索马伐姆西	St. Petersburg 圣·彼得堡
Somesvara 索美斯伐拉	Stanley, George 乔治·斯坦 来
Somnath 索谟那特	Stevenson 斯蒂文森
Son R. 宋河	Stewart 司徒瓦
Sonargaon 索那贡	Sthāniya 斯泽尼耶
Sonpur 宋普尔	Stoletoff 斯多勒多夫
Sopara 索帕拉	Strabo 斯特拉波
Sophytes 索菲塔斯	Strachey, John 约翰·斯特拉 彻
Sowar 索华尔	Strategos 斯特腊太戈斯
Soyra Bai 索拉·巴伊	Studies in Indo-Muslim His- tory 印度-穆斯林历史研究
Spencer, Herbert 赫伯特·斯 宾塞	Stupas 窣堵波
Spice 斯巴斯	Subah 苏贝(省)
Srautasutras 《所闻经书》	Subahdar 苏巴达尔
Sravana Belgola 斯拉瓦那· 比尔哥拉	Subhagasena 萨巴伽森纳
Sravasti 斯拉瓦斯蒂	Subhas Chandra Bose 萨巴 斯·钱德拉·鲍斯
Srikrishna 室利克利希那	Sudarsana L. 苏达尔桑纳湖
Srikshetra 室利差咀罗	Sudasa 苏达萨
Sri-Mara Sri-Vallabha 室利 马罗·室利伐拉巴	Suddhodana 净饭王
Srinagar 斯利那伽	Sudra 首陀罗
Srinjayas 斯林伽耶人	Sudraka 苏陀罗伽
Sripat Rao 斯里帕特·罗	Sufis 苏非派
Sripur 斯里普尔	Suffrein 苏弗雷
Sri-Vijaya 三佛齐	

Suhma 苏马	Sunnis 逊尼派
Sukerchukia 苏克尔切卡	Supa 苏巴
Sukhodaya 戌可太	Sur 苏尔人
Sukhpal 苏克帕尔	Surā 率罗
Sukkur 苏克尔	Suraj Mal 苏拉吉·曼尔
Suktimati 苏克蒂马蒂	Surajgar 苏拉吉加尔
Sulaiman 萨勒门	Surapal 苏腊巴拉
Sulaiman Kararan 萨勒门·卡拉拉尼	Surasāgara 《率罗婆伽罗》
Sulaiman Shukoh 萨勒门·舒柯	Surasena 苏罗森那
Suleiman 苏列门	Surashtra 须叻他
Sulh-i-Kul 苏尔-伊-库尔	Surat 苏拉特
Sulikas 苏利卡人	Surdas 苏尔达斯
Sullivan 苏利凡	Surendra Nath Banerjee 苏兰德拉·纳思·班纳吉
Sultanpur 苏耳坦普尔	Surji Anjangaon 苏尔杰-安姜冈
Sultan-ush-Sharq 苏丹-乌什-沙尔克(东方的统治者)	Surman, John 约翰·苏尔曼
Sulvasutras 《数经》	Surnis 苏尔尼斯
Sumatra 苏门答腊	Surya 苏利耶
Sumerian 苏米尔人	Suryavarman 苏耶跋摩
Sumra 苏姆拉	Susa 修泽
Sunam 苏纳姆	Sushima 萨欣马
Sunda 巽他	Susthitavarman 萨斯泽塔伐尔曼
Sundara Pandya 孙达拉·潘地亚	Susunia Rock 苏苏尼亚岩刻
Sundur 圣德	Sutlej R. 萨特累季河
Sunga 巽伽	Sutta-pitaka 《经藏》
	Suttee 苏蒂

Suvarnagiri 苏伐纳格里	Tajmahal 塔姬陵
Suvarnarekha R. 萨瓦纳勒卡河	Taj-ud-din Yilduz 泰-乌德-丁·伊尔杜兹
Svamidatta 斯婆密陀多	Takkolam 塔科兰
Svetāmbara 白袍派	Talaingana 得楞伽那
Svetāsvatara 《斯维特婆陀罗奥义书》	Talaings 得楞族
Swami Vivekananda 斯瓦米·维夫坎南达	Talavanapura 塔拉瓦纳浦罗
Swat R. 斯瓦特河	Talikota 塔立科塔
Syed Hussain Bilgrami 赛义德·胡塞因·比尔格兰米	Talkad 塔尔卡德
Sykes 赛克斯	Talpur 塔尔普尔
Sylhet 锡尔赫特	Talwandi 塔尔万提
Symes 西姆斯	Tamil 泰米尔
Syr Darya R. 锡尔河	Tamluk 塔姆卢克
<b>T</b>	
Tabaqat-i-Akbari 《阿克巴通史》	Tamralipti 耽摩栗底
Tabaqat-i-Nasiri 《那西尔通史》	Tamraparni 坦腊帕尔尼
Taghi 塔其	Tamur Khan 帖木儿汗
Tahawwar Khan 塔华尔汗	Tanda 坦达
Tahmasp 泰马斯普	Tandya Maha Brahmana 《二十五大梵书》
Taila 台拉	Tangier 丹吉尔
Tailapa 台拉巴	Tanjore 坦焦尔
Taittiriya 鹇鹄氏	Tank 丹克
	Tansen 坦森
	Tantia Jog 坦提亚·焦格
	Tantia Topi 坦提亚·多比
	Tantric 密咒
	Tapti R. 塔普提河
	Tara Bai 塔拉·巴伊

Tarachand 塔拉章德	Telegu 泰鲁古语
Tarafs 塔拉夫	Teliagarhi 得里亚伽里
Tarain 特莱	Temple, Richard 理查德·坦帕尔
Taramba 塔拉姆巴	Tenasserim 丹那沙林
Taranath 太罗那特	Terry 特里
Tardi Beg Khan 塔尔提·培格汗	Tewar 特瓦尔
Targhi 塔尔吉	Thags 太格人
Tarikh-i-Alai 《阿拉伊史》	Thais 泰族
Tarikh-i-Firuz Shahi 《菲罗兹王史记》	Thana 塔纳
Tarikh-i-Mubarak Shahi 《穆巴拉克王史记》	Thaneswar 萨奈沙
Tarmashirin 塔尔马希林	Tharrawaddy 孟坑
Tarn 泰尔恩	Thatta 塔塔
Tartar 鞑鞑	Theos 泽奥斯
Tatar Khan 塔塔汗	Theravāda 上座部
Tavernier 泰文尼尔	Thevenot 德凡洛特
Tavoy 上瓦	Thibaw 锡袍
Taxila 呶叉始罗	Thomas, E. J. 伊·季·托马斯
Tazkirat-ul-wakiat 《大事回忆录》	Thomason 汤麦逊
Tegh Bahadur 得格·巴哈都尔	Thornton 桑通
Tekhe Turkomans 遮基-土库曼人	Thun 陀因
Tei Asmer 特尔·阿斯美	Tigris R. 底格里斯河
Telang 得兰	Tikendrajit 提肯德拉杰特
	Tilak, Bal Gangadhar 波尔·干加哈·铁拉克
	Timur Shah 帖木儿沙
	Timurids 提穆利德人

Tinnevelly 丁内未利	尔
Tipperah 梯毕拉	Trichinopoly 特利支诺波利
Tipu 提普	Trilochanpal 特里洛章帕尔
Tirhut 蒂尔胡特	Trimbak Rao 特利姆帕克·罗
Tirumala 蒂鲁马拉	Trimbak Rao Dabhade 特利姆帕克·罗·达巴德
Tissa 帝须	Trimbakji Danglia 特利姆巴克杰·丹格利
Tista R. 提斯塔河	Trincomali 亭可马里
Tivara 提伐罗	Trinomali 特立纳麦里
Tochi 托契	Tripathi, R. S. 尔·斯·特里帕蒂
Tod 托德	Tripitaka 《三藏》
Todar Mal 托达尔·马尔	Tripura 特里普拉
Toghan Timur 妥欢·帖木儿 (元顺帝)	Tripuri 特里普里
Tomara 托摩拉	Trumpp 脱鲁姆普
Tondamandalam 汤达曼国	Tuars 土阿尔人
Tonk 汤克	Tughluq 图格鲁克
Toramana 多拉马那	Tughluqabad 图格鲁克巴德
Torna 托尔那	Tughral Tughan 图格拉尔-图干
Tosali 托萨利	Tuka Bai 图卡·巴伊
Trailokyavarman 特勒罗迦伐摩	Tukaram 突卡拉姆
Tra-Kieu 茶乔	Tukaroi 突卡罗伊
Tranquebar 特兰克巴尔	Tukoji Holkar 图科杰·荷尔卡
Transoxiana 特兰士奥	Tulsi 杜尔西
Travancore 特拉凡哥尔	
Tribhuvanamalla 特利波凡纳曼拉	
Tribhuvanapal 特利波凡纳巴	

- Tulsidas 杜尔西达斯  
 Tulughma 图鲁格马  
 Tuluva 突鲁瓦  
 Tummana 托曼那  
 Tunga 董伽  
 Tungabhadra R. 通加巴德腊  
 河  
 Turah 都拉  
 Turani 托拉尼  
 Turkestan 土耳其斯坦  
 Turkomans 土库曼人  
 Turner, Samuel 萨缪尔·突  
 纳  
 Turushkas 德罗什卡人  
 Turvasa 突尔瓦萨  
 Tuzuk-i-Jahangiri 《查罕杰的  
 尊威》  
 Twiceborn 再生者
- U**
- Uch 乌赤  
 Udabhandapur 乌达班达浦  
 尔  
 Udaipur 乌代普尔  
 Udaji Puar 邬达吉·普亚尔  
 Udayaditya 乌达耶迭多  
 Udayin 优陀延  
 Udgātri 乌德加特里  
 Udgir 乌德吉尔  
 Udhuana 乌杜安那拉  
 Ugrasena 乌格腊逊纳  
 Ujjain 乌贾因, 邬阇衍那  
 Ulema 乌列摩  
 Ulugh Khan 乌卢格汗  
 Umar Shaikh Mirza 乌玛尔·  
 沙伊赫·米尔柴  
 Umbeyla 乌姆培拉  
 Umdat-ul-Umra 乌达土耳其乌  
 拉  
 Und 安德  
 Upanishads 优波尼沙士(奥义  
 书)  
 Uparikas 优巴里卡  
 Upendraraja 乌彭陀罗罗阇  
 Upton 阿普顿  
 Ur 吾珥  
 Uraiyur 乌罗尤尔  
 Urals 乌拉尔  
 Urdu 乌尔都语  
 Uruvilva 苦行林  
 Usman 乌斯曼  
 Ustad Ali 尤斯塔德·阿里  
 Utkalas 乌特喀罗人  
 Utpala 乌特婆罗  
 Uttar Pradesh 北方邦  
 Uttara-Radha 尤塔拉-拉德哈

Uttarāpatha 乌特拉帕特	Vamsānucharita 梵萨奴查里
Uttararāmacharitam 《后罗摩 本行》	塔
Uzbegs 乌兹别克人	Vamsāvalis 《皇族世谱》
	Van Goens 范·哥恩斯
	Vanga 文伽
	Vangala 文伽拉
	Vansittart 范西塔特
	Vapyata 伐帕亚塔
	Varahamihira 彘日
	Varanasi 伐拉纳西
	Varendra 巴仑达拉
	Varmans 跋摩人
	Vasco Da Gama 瓦斯科· 达·伽马
	Vasishka 伏西什伽
	Vasishthiputra Pulamayi 伏西 希锡帕特拉·普兰梅伊
	Vasistha 瓦西沙
	Vasta 伐斯泰
	Vasubandhu 世亲
	Vasudeva 婆苏提婆
	Vasumitra 婆索密多罗
	Vatapi 维泰比
	Vatsa 伐特萨
	Vatsaraja 瓦查罗阇
	Vatteluttu 瓦特罗泰
	Vedānta 吠檀多
	Vedas 吠陀经
<b>V</b>	
Vachaspati Misra 瓦查斯巴 提·米斯拉	
Vadda 伐陀族	
Vaghelas 瓦吉拉人	
Vaikkarai 威凯雷	
Vainya Gupta 毗雅·笈多	
Vaisali 吠舍离	
Vaisya 吠舍	
Vājapeya 灌顶大礼	
Vajji 瓦吉	
Vakatakas 伐卡塔卡人	
Vakil 瓦吉尔	
Vakpal 瓦克巴拉	
Vakpati 瓦克巴底	
Vakpatiraja 瓦克帕蒂罗阇	
Valabhi 伐拉彼	
Valanādu 婆罗那多(区)	
Vallabharājā 婆拉巴罗阇(惠 爱王)	
Vallam 瓦拉	
Valmiki 蚁蛭	
Vamsa 梵萨	

Velapura 维拉普腊	Vijjala 毗查拉
Velimadupet 维林马达帕特	Vijjana 毗查纳
Vellar R. 维拉尔河	Vijnanesvara 毗杰南尼斯瓦拉
Vellore 维洛尔	Vikrama Era 毗克罗摩纪元
Vengi 文吉	Vikramaditya 超日王
Vengipura 文吉普拉	Vikramānkadevacharita 《吠罗 曼伽本行》
Venkata 梵卡塔	Vikramapur 维克拉曼普尔
Ventura 范丘拉	Vikramasila 毗訖罗摩尸
Ver 维尔	Vikrampur 维克拉姆普尔
Vereist 维里斯特	Viktevitch 维克塔维基
Veruna 婆楼那	Vima 维马
Vidarbha 维达尔巴	Vimaladitya 毗曼拉迭多
Videha 毗提诃	Vimānas 毗摩那
Vidisa 毗底沙	Vinayaditya 温纳亚迭多
Vidyadhar 维迭达拉	Vinaya-pitaka 《律藏》
Vidyadhara 维迭达拉	Vindhya 温德亚山
Vidyaranya 维迭朗耶	Vindhyaśakti 文底耶萨克蒂
Vigatasoka 维伽塔索卡	Vipasa 维巴萨
Vigrahapal 维格腊哈巴拉	Vira Ballala 维拉·巴拉拉
Vigraharaja 维格腊哈罗阇	Vira Pandya 维拉·潘地亚
Vijaya Sena 毗查耶·森纳	Vira Rajendra Chola 维拉· 拉金德拉·朱罗
Vijayabahu 毗查耶巴胡	Vira Vijaya 维拉·维贾耶
Vijayachandra 毗查耶旃陀 罗	Viradhaval 维拉达瓦尔
Vijayaditya 维查亚迭多	Viragunavarman 维罗冈纳跋 摩
Vijayalaya 毗查耶拉耶	Virata-nagara 毗罗托-纳加罗
Vijayanagar 维查耶纳伽尔	
Vijayapur 维查耶普尔	





尔金斯  
 Wilks 威尔克斯  
 William Palmer & Co. 威廉  
 姆·帕默尔公司  
 Willingdon 惠灵吞  
 Wilson, James 詹姆斯·威尔  
 逊  
 Wima 威马  
 Winternitz 温特尼兹  
 Wolseley Haig 胡尔塞利·海  
 格  
 Wood, Charles 查理兹·伍德

## X

Xandrames 艾克桑德兰麦斯  
 Xavier 哈维尔  
 Xerxes 阿克塞尔塞斯

## Y

Yadavas 雅达瓦人  
 Yadu 耶都  
 Yahya bin Ahmad 雅赫雅·  
 宾·阿马德  
 Yajna Sri Satakarni 耶纳·  
 斯里·沙达伽尼  
 Yajnavalka 《述祀法论》  
 Yajur Veda Samhita 《耶柔  
 吠陀本集》

Yakasp 雅卡斯普(-骑级)  
 Yaksha Kuvera 夜叉财神  
 Yamini 耶米尼  
 Yandabo 扬达波  
 Yaqub Khan 雅库布汗  
 Yar Latif Khan 雅尔·拉蒂  
 夫汗  
 Yarkand 莎车  
 Yasah-Karna 耶沙-卡尔纳  
 Yaska 耶斯卡  
 Yasodhara 耶输陀罗  
 Yasodharman 耶输达尔曼  
 Yasovarman 耶萨婆曼  
 Yasovigraha 耶索毗格拉哈  
 Yaudheyas 尤德亚人  
 Yavana 耶槃那  
 Yavanaraja Tushaspha 耶槃  
 那罗闍·图沙斯伐  
 Yerragudi 伊雷古迭  
 Yilduz 伊尔杜兹  
 Yonas 约纳人  
 York 约克  
 Yorktown 约克敦  
 Younghusband 杨哈斯本  
 Yueh-chi 月氏族  
 Yusuf Adil Shah 尤苏夫·阿  
 迭尔沙  
 Yusufzais 尤苏夫柴人

Yutas 尤塔	丁
Yuvarāja 优婆罗阇	Zakariya Khan 柴卡利耶汗
	Zakat 柴卡特
<b>Z</b>	Zalim 柴立姆
Zabag 柴巴格	Zaman 柴曼
Zabaj 柴巴琪	Zamindar 地主, 柴明达
Zabbardast Shiqdar 柴巴尔 达斯特-希达尔(区最高长 官)	Zamorin 萨摩林
Zabita Nast 柴比太·纳斯特	Zat 柴特
Zabt 柴布特	Zia-ud-din Barani 齐亚-乌 德-丁·巴兰尼
Zafar Khan 柴法尔汗	Zimmis 齐米思
Zain-ul-Abidin 宰-乌尔-阿卜	Zuhr 佐尔(午祷)
	Zulfiqar Khan 柴费奎尔汗